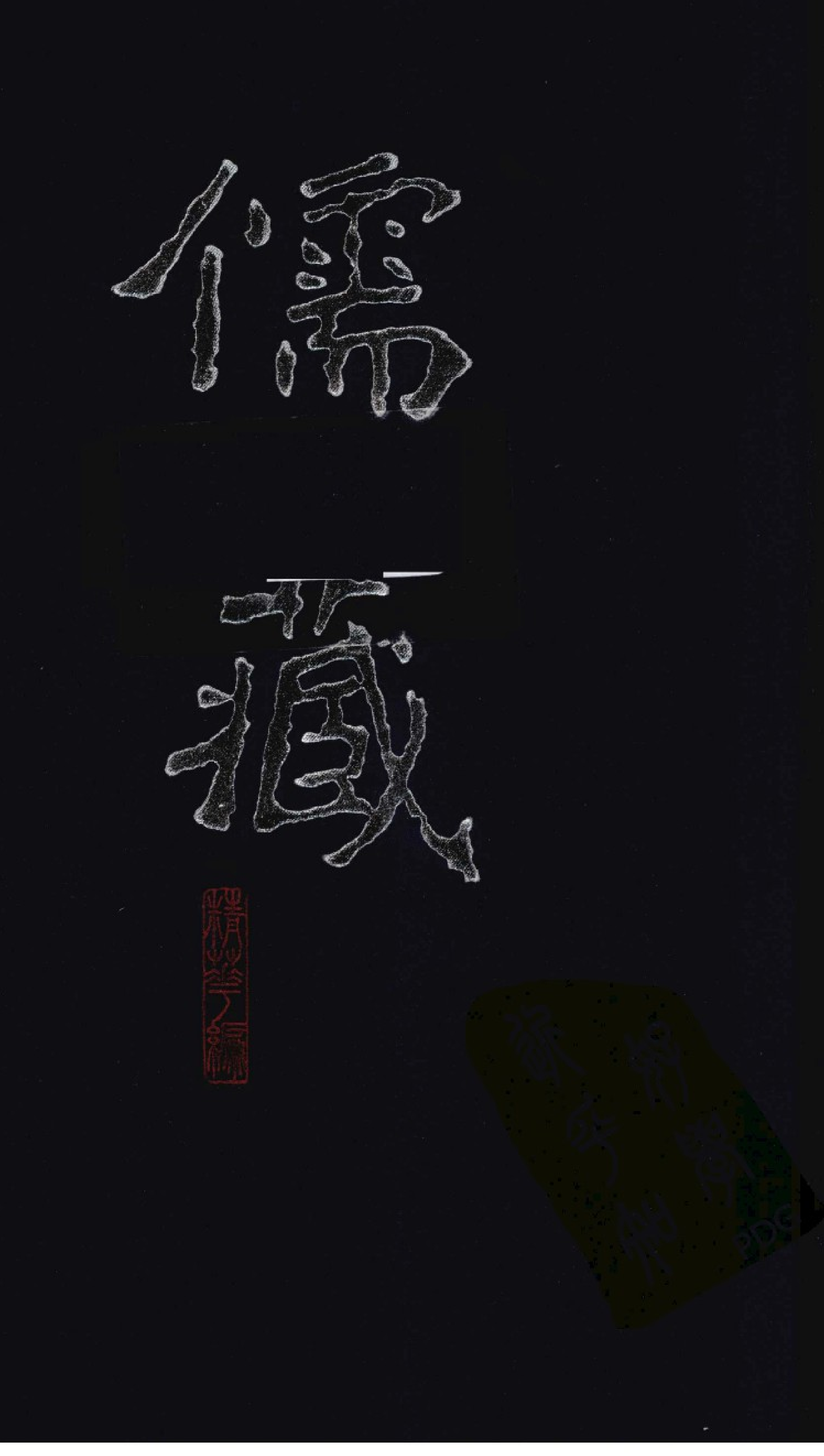

儒藏

精華編二一四册

集部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儒藏.精華編.二百一十四/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編.—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6

ISBN 978-7-301-11932-7

Ⅰ.儒… Ⅱ.北… Ⅲ.儒家 Ⅳ.B2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7)第 024126 號

書　　名:儒藏(精華編二一四)
著作責任者: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　編
責 任 編 輯:武　芳
標 準 書 號:ISBN 978-7-301-11932-7/B·0618
出 版 發 行:北京大學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 205 號　100871
網　　址:http://www.pup.cn
電 子 郵 箱:dianjiwenhua@163.com
電　　話:郵購部 62752015　發行部 62750672　編輯部 62765691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經　銷　者:新華書店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開本　54.5 印張　526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價:500.00 元

《儒藏》精華編第二二四册

首席總編纂　季羨林

項目首席專家　湯一介

總　編　纂　湯一介　龐　樸　孫欽善　安平秋（按年齡排序）

本册主編　陳俊民

《儒藏》精華編凡例

一、中國傳統文化以儒家思想爲中心。《儒藏》爲儒家經典和反映儒家思想、體現儒家經世做人原則的典籍的叢編。收書時限自先秦至清代結束。

二、《儒藏》精華編爲《儒藏》的一部分，選收《儒藏》中的精要書籍。

三、《儒藏》精華編所收書籍，包括傳世文獻和出土文獻。傳世文獻按《四庫全書總目》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分類，大類、小類基本參照《中國叢書綜録》和《中國古籍善本書目》，於個別處略作調整。凡單書已收入入選的個人叢書或全集者，僅存目録，並注明互見。出土文獻單列爲一個部類，原件以古文字書寫者一律收其釋文文本。韓國、日本、越南儒學者用漢文寫作的儒學著作，編爲海外文獻部類。

四、所收書籍的篇目卷次，一仍底本原貌，不選編，不改編，保持原書的完整性和獨立性。

五、對入選書籍進行簡要校勘。以對校爲主，確定内容完足、精確率高的版本爲底本，精選有校勘價值的版本爲校本。出校堅持少而精，以校正誤爲主，酌校異同。校記力求規範、精煉。

六、根據現行標點符號用法，結合古籍標點通例，進行規範化標點。專名號除書名號用角號（《》）外，其他一律省略。

七、對較長的篇章，根據文字内容，適當劃分段落。正文原已分段者，不作改動。千字以内的短文一般不分段。

八、各書卷端由整理者撰寫《校點説明》，簡要介紹作者生平、該書成書背景、主要内容及影響，以及整理時所確定的底本、校本（舉全稱後括注簡稱）及其他有關情況。重複出現的作者，其生平事蹟按出現順序前詳後略。

九、本書用繁體漢字豎排，小注一律排爲單行。

《儒藏》精華編第二一四册

集部

校點説明

《蘇軾文集》暨《蘇軾佚文彙編》、《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補》，宋蘇軾撰。蘇軾（一〇三七—一一〇一）字子瞻，一字和仲，自號東坡居士，眉山（今屬四川）人。仁宗嘉祐二年（一〇五七）登進士第。六年應直言極諫策問，入三等，簽書鳳翔府節度判官廳公事。英宗治平二年（一〇六五），判登聞鼓院，尋試館職，復入三等，除直史館。三年，父洵卒，護喪歸蜀。神宗熙寧二年（一〇六九），服除，判官告院兼尚書祠部，權開封府判官。四年，倅杭州。後歷知密州、徐州、湖州。元豐二年（一〇七九），烏臺詩案獄起，貶黄州團練副使。七年，移汝州團練副使。八年，知登州，尋除起居舍人。哲宗元祐元年（一〇八六），遷中書舍人，改翰林學士。四年，知杭州。六年，知潁州。七年，知揚州。入爲兵部尚書，端明、侍讀二學士。八年，知定州。紹聖元年（一〇九四），貶惠州。四年，貶儋州。元符三年（一一〇〇），北歸。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一一〇一），卒於常州。事迹詳蘇轍《欒城後集》卷二十二《亡兄端明子瞻墓誌銘》，《宋史》卷三百三十八有傳。

自宋至明萬曆間，蘇文以多種方式刊行。有詩文合刊本如《東坡集》、《東坡後集》，有選本如《經進東坡文集事略》，有單集本如《應詔集》，有單類本奏議、尺牘、題跋雜記之類等，有詩文分類編輯如明成化四年（一四六八）程宗刊《東坡七集》本（《東坡集》、《東坡後集》、《奏議集》、《内制集》、《外制集》、《應詔集》、《續集》）。萬曆三十四年（一六〇六），茅維首次把全部蘇文單獨輯集，分類合編，刊行於世，全書共七十五卷，七十四、七十五二卷所收爲詞。明末項煜取茅板繼續印行，惟删去卷首焦竑、茅維二序，及卷末曾慥《東坡拾遺詞跋語》，而自撰一序冠於卷首。本書整理，即以項序本爲底本，卷首據萬曆三十四年茅維原刻本補焦竑、茅維二序，以明其源。茅維、項煜序中皆稱書名爲《蘇文忠公全集》，而正文書名則刻爲《東坡先

生全集》。底本七十四、七十五二卷本書删去不收，並定書名爲《蘇軾文集》。

蘇文校勘，牽涉面廣，就全部文集言，所用校本有：　宋刊《東坡集》（殘），簡稱集甲；　宋刊《東坡後集》（殘），簡稱集乙；　《四部叢刊初編》影印烏程張氏、南海潘氏合藏宋刊南宋郎曄編注之《經進東坡文集事略》，簡稱郎本；　宋刊《應詔集》；宋婺州東陽胡倉王宅桂堂刊《三蘇先生文粹》，簡稱《文粹》；　《四部叢刊初編》影印常熟瞿氏藏宋刊《皇朝文鑑》，簡稱《文鑑》；　明成化四年程宗原刊本《蘇文忠公全集》，即《東坡七集》，簡稱《七集》；　明萬曆刊《重編東坡先生外集》，簡稱《外集》；　明刊《三蘇先生文粹》，簡稱明刊《文粹》；明刊一百一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

用以校勘的其他資料，屬於金石碑帖者有：宋揭《西樓帖》，一爲清宣統影印十卷本，一爲北京市文物商店所藏本；　北京北海公園閱古樓三希堂石刻；　宋揭《鬱孤臺法帖》影印本；　明陳繼儒刻《晚香堂蘇帖》；　影《江上帖》、《禱雨帖》；　宋、明、清、民國金石碑帖專著的著録文字，其中有宋曾宏父《石刻鋪敍》、桑世昌《蘭亭考》、俞松《蘭亭續考》、岳珂《寶真齋法書贊》，明張丑《清河書畫舫》、汪砢玉《珊瑚網》，清吴升《大觀録》、卞永譽《式古堂書畫彙考》、孫承澤《庚子銷夏記》、倪濤《六藝之一録》、李佐賢《書畫鑑影》、翁方綱《粤東金石略》、陳焯《湘管齋寓賞續編》、陸心源《穰梨館過眼録》，民國石印《古今名人墨迹大觀》等；　方志中石刻部分的著録文字，如《咸淳臨安志》、乾隆《諸城縣志》等。

屬於宋元人别集中徵引、附録之文字者，其中有宋蘇轍《欒城集》、秦觀《淮海集》、周必大《周益國文忠公集》、樓鑰《攻媿集》，元黄溍《金華黄先生文集》等。

屬於宋人所注前代人詩文和蘇軾詩文注文中徵引、附録之文字者，其中有唐柳宗元《河東先生集》的注文和附録文字；　題爲王十朋編注之《增刊校正王狀元集注分類東坡先生詩》；　施元之、顧禧《注東坡先生詩》（包括清馮應榴《蘇文忠公詩》轉引的施注）。

屬於宋人所撰蘇軾年譜所徵引之文字者，有

王宗稷《東坡先生年譜》、傅藻《東坡紀年録》。

屬於宋元人筆記中所徵引之文字者，有宋蘇籀《欒城先生遺言》、朱弁《曲洧舊聞》、何薳《春渚紀聞》、黄朝英《靖康緗素雜記》、洪邁《容齋隨筆》、趙彦衛《雲麓漫鈔》、張世南《游宦紀聞》、費衮《梁溪漫志》，元劉壎《隱居通議》等。

屬於近人、今人之蘇文校勘記者，有羅振常校郎本，簡稱羅考； 繆荃孫覆刻《七集》校勘記，簡稱繆校； 龐石帚校郎本，簡稱龐校。

其他有《永樂大典》引録《蘇東坡集》、《蘇東坡大全集》的文字，或隨文簡稱《大典》； 有見於報刊的現代人考訂蘇文的成果，其中有偶核蘇軾引用經史文字。

就蘇文中的制、奏議、尺牘、題跋雜記四類和原屬個别篇——《莊子解》而言，又各自有其校本：

制，以中華書局一九六二年排印本《宋大詔令集》爲校本。

奏議，以明刊本《歷代名臣奏議》、清刊本《續資治通鑑長編》爲參考校本。

尺牘，除《大典》、《七集·續集》、《外集》有關部分外，以元刊《東坡先生翰墨尺牘》（殘）爲校本，簡稱《翰墨》。同時並校以宋刊《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的有關部分； 明刊《蘇長公二妙集》，簡稱《二妙集》； 明刊《補續全蜀藝文志》的有關部分； 日本天明元年（一七八一）皇都書肆林權兵衛刻本《歐蘇手簡》。

題跋雜記，校以明萬曆趙開美刊《東坡志林》，簡稱趙刻《志林》； 明刊《稗海》本《東坡先生志林》，簡稱《稗海》本《志林》； 宋左圭《百川學海》本《東坡志林》，簡稱《百川》本《志林》； 明抄《類説》本及涵芬樓鉛印本《仇池筆記》； 《知不足齋叢書》本《蘇沈内翰良方》，簡稱《良方》； 《四部叢刊初編》影明刊本《詩話總龜》，簡稱《總龜》； 海山仙館本《苕溪漁隱叢話》，簡稱《叢話》； 掃葉山房石印本《詩人玉屑》，簡稱《玉屑》； 明毛晉汲古閣刊《東坡題跋》。

《莊子解》（即《廣成子解》），校以《函海》所收清李調元重刊明范欽所刊《廣成子解》，簡稱《函海》本。

蘇文與詩互見者，校以中華書局一九八一年版《蘇軾詩集》（孔凡禮點校），簡稱《詩集》。

本書曾於一九八六年由中華書局初版。自是至二〇〇五年重印五次，先後增補《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補》。此次又按《儒藏》精華編編纂條例重新修訂，增補了《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補續》。

收入《蘇軾文集》之文，底本間有重見者，則保留其編排妥帖、文字完善者，删其一，存其異文；其極個別之篇，情況較複雜，則兩存。間有互見他人之文者，則兩存。校勘記除校是非、存重要異文外，於上述情況，亦加校。

收入《蘇軾佚文彙編》、《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補》、《蘇軾佚文彙編拾遺補續》之文，其寫作時間大體作提示者，其題目難確定經考訂後確定者（如尺牘接受人經考訂後而入題者），其極個別兩存篇目需略作説明者，此類文字，亦入校。佚文於篇末注明出處。

校點者　孔凡禮

刻蘇長公集序

古之立言者，皆卓然有所自見，不苟同於人，而惟道之合，故能成一家言，而有所託以不朽。夫道莫深於《易》，所謂洗心以退藏於密而吉凶與民同患者也。聖人歿，其吉凶同民者故在，而退藏之義隱矣。學者不得其退藏者，而取已陳之芻狗當之，故識鑿之而賊，才蕩之而浮，學封之而塞，名錮之而死，其言語文章，非不工且博也，然械用中存神者不受，以眡夫妙解投機，精潛應感者，當異日談矣。

蘇子瞻氏少而能文，以賈誼、陸贄自命，已從武人王彭遊，得竺乾語而好之。久之，心凝神釋，悟無思、無爲之宗，慨然歎曰：「三藏十二部之文，皆《易》理也。」自是横口所發，皆爲文章，肆筆而書，無非道妙，神奇出之淺易，纖穠寓於澹泊，讀者人人以爲己之所欲言而人人之所不能言也。才美學識，方爲吾用之不暇，微獨不爲病而已。蓋其心遊乎六通四闢之塗，標的不立，而物無留鏃焉。迨感有衆至，文動形生，役使萬景而靡所窮盡，非形生有異，使形者異也。譬之嗜音者，必尊信古，始尋聲布爪，唯譜之歸，而又得碩師焉以指授之。乃成連於伯牙，猶必徙之岑寂之濱，及夫山林杳冥，海水洞涌，然後恍有得於絲桐之表，而《水仙》之操爲天下妙。若矇者偶觸於琴而有聲，輒曰「音在是矣」，遂以謂仰不必師於古，俯不必悟於心，而傲然可自信也，豈理也哉！

公著作凡幾所，所謂有所自見而惟道之合者也，而於《易》、《論語》二傳，自喜爲

甚，此公所以爲文者，而世未盡知也。《經解》余向刻於滄州。茅君孝若復取諸集，合爲此編，而屬余爲序。爲書此簡端，令學者知循其本云。

萬曆丙午正月既望，瑯琊焦竑序。

宋蘇文忠公全集敍

自古文士之見道者，必推眉山蘇長公。其人，讀其文而可概已。在昔論文者，咸以梁昭明《文選》爲指南，而長公獨非之。蓋其書出而士習益趨於文而文日降，譬之曦薄虞淵，波洩尾閭，質喪旨淆，莫之能輓者。以隋煬之不君，特患文之無節，史氏嘉之，殆駸駸乎啟唐風之一變。五季承唐之靡，而宋復振之，以紹唐之元和。其間廬陵先鳴，而眉山、南豐爲輔。卒之士人所附，萃於長公，而廬陵不自功矣。然文之變也，變則創，創則離，離其章而壹其質，是謂唐宋之復古。顧狥名之士，求其離而瑕之，嘵嘵然援古以自多，將謂越唐宋而逼秦漢，其合者直章焉爾，而質不唐宋若也，奚其古？

先大夫患之，輯唐宋八家行於世，而眉山氏居其三。則嘗授諸維曰：「吾以長公合八家，姑舉其要；以長公成一家，必舉其羸。然吾已矣，小子維識之。」昔長公被逮於元豐間，文之秘者，朋游多棄去，家人恐怖而焚之者，殆無算。逮高宗嗜其文，彙集而陳諸左右，逸者不復收矣。迄今偏搜楚越，並非善本，既嗟所闕，復憾其譌。丐諸秣陵焦太史所藏閣本《外集》，太史公該博而有專嗜，出示手板，甚覈。參之《志林》、《仇池筆記》等書，增益者十之二三，私加刊次，再歷寒燠而付之梓。即未能復南宋禁中之舊，而今之散見於世者，庶無挂漏。爲集總七十五卷，各以類從，是稱《蘇文忠公全集》云。

蓋長公之文，猶夫雲霞在天，江河在

地，日遇之而日新，家取之而家足，若無意而意合，若無法而法隨，其亢不迫，其隱無諱，澹而腴，淺而蓄，奇不詭於正，激不乖於和，虛者有實功，汎者有專詣，殆無位而攄隆中之抱，無史而畢龍門之長。至乃羈愁瀕死之際，而居然樂香山之適，享黔婁之康，偕柴桑之隱也者，豈文士能乎哉！噫，世能窮長公於用，而不能窮長公於文，能不用長公，而不能不爲長公用。當其紛然而友，粲然而布，彌宇宙而亘今古，肖化工而完真氣，無一不從文焉出之，而讀之澹乎若無文也，長公其有道者歟！又嘗語人以文之旨，第舉夫子所謂「辭達而已矣」。蓋文止乎達，而達外無文，原六藝而垂萬代，旨其蔽之哉！彼所指離不離者抑末耳。在昭明固云「老、莊、管、晏之書，以意爲宗，不以文爲本」者，無庸進退之也。若長公者，非其亞耶？藉令起昭明以進退其文，吾知難乎爲政矣。則不佞是役也，蓋不徒以先大夫之成命在。

萬曆丙午元日，吳興茅維譔。

刻蘇文忠公全集敘

大文經世，古惟三家：一演周易，一制禮樂，一修六經。此三聖人皆從厄窮拂鬱以洗其心而老其才，故曰作易者其有憂乎！居東畏匡，羽譙譙而轍皇皇，制作、刪定之權輿也。德非先覺，心非閔憂，文人細碎，雖美奚傳？雖傳奚法？若乃靈均善怨，於拘羑爲變風；腐史寫懷，視狩麟爲破體。要其慕君之忠，救友之義，悱惻酸深，驚心動魄，良亦作者之極致矣。使屈宋齊鳴，馬班聯唱，聲章無改，情思必虧。則知忠義者文章之血脉，憂患者忠義之肝脾。大而制作，小而詞章，皆非可以不關世教之心胸、未經痛癢之意氣襲取形似者也。嗟乎！世道下衰，文人蔑質。楊雄之識字，不如龔勝之暗；蔡邕之有文，未若管寧之默。大節爲重，則文採爲輕，要以有德有言，斯君子之極則焉。

今夫蘇文忠公之書，屈馬之流亞也。若循其本，即古作者聖賢之心也。蓋公以直道孤忠迴翔館閣之間，崎嶇群小之側，屢躓愈勁，窮老蠻鄉，其勢不能不發爲文詞，其勢不能不以文詞得罪。然使公不作文不得罪，安坐朝堂，身名俱泰，即與今日所得孰多？公其肯以彼易此哉！公既言語妙天下，故其道德風烈不得不少爲文章所掩，其匡時經國之大文又不得不爲談諧嘯傲之小文所掩。流俗管闚，遂有嬉笑怒罵皆成文章之論。夫文章者，文王、周公、孔子之事也，師世覺民，而宗廟朝廷邦國之元氣也。嬉罵顧可以爲文耶？以嬉罵爲文，而文之用褻；以公爲嬉罵之文，

而公一生憂患之心晦。夫熙、豐、元符之小人，邪説暴行熏天炙手，而公初上皇帝書力陳新法之害，繼同元祐諸君子商量革弊之宜，或寓言於制策，或託諷於書疏，憂危家國，每飯不忘。至於忤權三黜，猶然隨地効忠。弭盜救灾，籌邊治河，諸所講求規畫，何如心事，何如學問，而可以談諧嘯傲槩視之哉！君子與天下立言同，而立言之蘊藉、之指歸不同。蓋其平生幽獨，必别有一段告天地泣鬼神、天下萬世不可消磨之至性，耿然孤立於篇章之表，後人不察，則文焉而已矣。子長知道其故而爲之説曰：《詩》三百篇，聖賢發憤。然西伯仲尼下儕韓吕，則毋論《吕覽》成於遷蜀之前，《韓子》不皆入秦之作，而巨奸小辯，飾詐驚愚，今讀其書，烏覩所謂憤悱悲憫、群怨興觀者與？嗚呼！仲尼没，微言絶；微言絶，故枝葉多；枝葉多，故情性隱。夫處憂患，敦忠義，以文章立教，《蘇文忠公全集》不可不刻，不可不讀也。吴門項煜譔。

目録

蘇軾文集卷三……五六

蘇軾文集卷四……八七

蘇軾文集卷五……一二〇

蘇軾文集卷六……一四三

蘇軾文集卷八……一九五

蘇軾文集卷九……二三五

蘇軾文集卷十……二七二

蘇軾文集卷十二

蘇軾文集卷二十

蘇軾文集卷二十一

二一五册

K

蘇軾文集卷四十二……一一〇〇

蘇軾文集卷四十五

蘇軾文集卷四十七……一二三六

蘇軾文集卷四十九……一二九九

蘇軾文集卷五十……一三二七

蘇軾文集卷五十四 …… 一四六二

蘇軾文集卷五十五 …… 一四九二

蘇軾文集卷五十六 …… 一五三一

蘇軾文集卷五十七……一五六五

尺牘……一五六五

蘇軾文集卷五十八……一六〇三

蘇軾文集卷五十九……一六三九

二一六冊

蘇軾文集卷六十一……一七〇五

蘇軾文集卷六十二……一七四四

疏文……一七四七

祝文……一七五四

蘇軾文集卷六十三……一七七七

蘇軾文集卷六十八……一九四八

蘇軾佚文彙編卷三……二二二六

蘇軾文集卷一

賦

灩澦堆賦并敍❶

世以瞿塘峽口灩澦堆爲天下之至險，凡覆舟者，皆歸咎於此石。以余觀之，蓋有功於斯人者。夫蜀江會百水而至於夔，瀰漫浩汗，横放於大野，而峽之大小，曾不及其十一。苟先無以齟齬於其間，則江之遠來，奔騰迅快，盡鋭於瞿塘之口，則其嶮悍可畏，當不啻於今耳。因爲之賦，以待好事者試觀而思之。

天下之至信者，唯水而已。江河之大與海之深，而可以意拂。❷唯其不自爲形，而因物以賦形，是故千變萬化而有必然之理。掀騰勃怒，萬夫不敢前兮，宛然聽命，惟聖人之所使。余泊舟乎瞿塘之口，而觀乎灩澦之崔嵬，然後知其所以開峽而不去者，固有以也。蜀江遠來兮，浩漫漫之平沙。行千里而未嘗齟齬兮，其意驕逞而不可摧。忽峽口之逼窄兮，納萬頃於一盃。方其未知有峽也，而戰乎灩澦之下，喧豗震掉，盡力以與石鬬，勃乎若萬騎之西來。忽孤城之當道，鉤援臨衝，畢至於其下兮，城堅而不可取。矢盡劍折兮，迤邐循城而東去。於是滔滔汩汩，相與入峽，安行而不敢怒。嗟夫，物固有以安而生變兮，亦有以用危而求安。得吾説而推之兮，亦足以知物理之固然。

---

❶「并敍」二字，原脱，據集甲卷十九補。

❷「拂」，集甲、郎本卷一、《文鑑》卷五作「揣」。

屈原廟賦

浮扁舟以適楚兮，過屈原之遺宮。覽江上之重山兮，曰惟子之故鄉。伊昔放逐兮，渡江濤而南遷。去家千里兮，生無所歸而死無以爲墳。悲夫！人固有一死兮，處死之爲難。徘徊江上欲去而未決兮，俯千仞之驚湍。賦《懷沙》以自傷兮，嗟子獨何以爲心。忽終章之慘烈兮，逝將去此而沉吟。吾豈不能高舉而遠遊兮，又豈不能退默而深居？獨嗷嗷其怨慕兮，恐君臣之愈疏。生既不能力争而强諫兮，死猶冀其感發而改行。苟宗國之顛覆兮，吾亦獨何愛於久生。託江神以告冤兮，馮夷教之以上訴。歷九關而見帝兮，帝亦悲傷而不能救。懷瑾佩蘭而無所歸兮，獨惸惸乎中浦。峽山高兮崔嵬，故居廢兮行人哀。子孫散兮安在，況復見兮高臺。自子之逝今千載兮，世愈狹而難存。賢者畏譏而改度兮，隨俗變化斵方以爲圓。黽勉於亂世而不能去兮，又或爲之臣佐。變丹青於玉瑩兮，彼乃謂子爲非智。惟高節之不可以企及兮，宜夫人之不吾與。違國去俗死而不顧兮，豈不足以免於後世。嗚呼！君子之道，豈必全兮。全身遠害，亦或然兮。嗟子區區，獨爲其難兮。雖不適中，要以爲賢兮。夫我何悲，子所安兮。

昆陽城賦❶

淡平野之靄靄，忽孤城之如塊。風吹沙以蒼莽，悵樓櫓之安在。横門豁以四達，故道宛其未改。彼野人之何知，方傴

❶《讀畫齋叢書》本元劉壎《隱居通議》卷五録有此文全文，末句有注文，云：「嚴尤最曉兵法，爲莽謀主，昆陽之敗，乘輕騎，踐死人而逃。」當爲蘇軾自注。

僂而畦菜。嗟夫，昆陽之戰，屠百萬於斯須，曠千古而一快。想尋、邑之來陣，兀若驅雲而擁海。猛士扶輪以蒙茸，虎豹雜沓而橫潰。罄天下於一戰，謂此舉之不再。方其乞降而未獲，固已變色而驚悔。忽千騎之獨出，犯初鋒於未艾。❶始憑軾而大笑，旋棄鼓而投械。紛紛籍籍死於溝壑者，不知其何人，或金章而玉佩。彼狂童之僭竊，蓋已旋踵而將敗。豈豪傑之能得，盡市井之無賴。貢符獻瑞一朝而成群兮，紛就死之何怪。獨悲傷於嚴生，懷長才而自浼。豈不知其必喪，獨徘徊其安待。過故城而一弔，增志士之永慨。

後杞菊賦并敘

天隨生自言常食杞菊。及夏五月，枝葉老硬，氣味苦澀，猶食不已。因作賦以自廣。始余嘗疑之，以爲士不遇，窮約可也，至於飢餓嚼齧草木，則過矣。而余仕宦十有九年，家日益貧，衣食之奉，殆不如昔者。及移守膠西，意且一飽，而齋厨索然，不堪其憂。日與通守劉君廷式，循古城廢圃，求杞菊食之，捫腹而笑。然後知天隨生之言，❷可信不繆。作《後杞菊賦》以自嘲，且解之云。

「吁嗟先生，誰使汝坐堂上稱太守？前賓客之造請，後掾屬之趨走。朝衙達午，夕坐過酉。曾盃酒之不設，攬草木以誑口。對案顰蹙，舉箸噎嘔。昔陰將軍設麥飯與葱葉，井丹推去而不齅。怪先生之眷眷，豈故山之無有？」先生听然而笑曰：「人生一世，如屈伸肘。何者爲貧？何者爲富？何者爲美？何者爲陋？或糠覈而瓠肥，或粱肉而墨瘦。何侯方丈，

❶「於」，原作「而」，今從集甲卷十九、郎本卷一。

❷「生」，原脱，據郎本卷一補。

庚郎三九。較豐約於夢寐，卒同歸於一朽。吾方以杞爲糧，以菊爲糗。春食苗，夏食葉，秋食花實而冬食根，庶幾乎西河、南陽之壽。」

服胡麻賦并敘

始余嘗服伏苓，久之良有益也。夢道士謂余：「伏苓燥，當雜胡麻食之。」夢中問道士：「何者爲胡麻？」道士言：「脂麻是也。」❶既而讀《本草》，云：「胡麻，一名狗蝨，一名方莖，黑者爲巨勝。其油正可作食。」則胡麻之爲脂麻，信矣。又云：「性與伏苓相宜。」於是始異斯夢。方將以其說食之，而子由賦伏苓以示余，乃作《服胡麻賦》以答之。世間人聞服脂麻以致神仙，必大笑。求胡麻而不可得，則妄指山苗野草之實以當之。❷此古所謂道在邇而求諸遠者歟？其詞曰：

我夢羽人，頎而長兮。惠而告我，藥之良兮。喬松千尺，老不僵兮。流膏入土，龜蛇藏兮。得而食之，壽莫量兮。於此有草，衆所嘗兮。狀如狗蝨，其莖方兮。夜炊晝曝，久乃臧兮。伏苓爲君，此其相兮。我興發書，若合符兮。乃瀹乃烝，甘且腴兮。補塡骨髓，流髮膚兮。是身如雲，我何居兮。長生不死，道之餘兮。神藥如蓬，生爾廬兮。世人不信，空自劬兮。搜抉異物，出怪迂兮。槁死空山，固其所兮。至陽赫赫，發自坤兮。至陰肅肅，躋於乾兮。寂然反照，珠在淵兮。沃之不滅，又不燔兮。長虹流電，光燭天兮。嗟此區區，何與於其間兮。譬之膏油，火之所傳而已耶？

❶「脂」，原作「服」，據集甲卷十九、郎本卷一改。
❷「妄指」，原作「必求」，今從集甲、郎本。

赤壁賦❶

壬戌之秋，七月既望，蘇子與客泛舟，遊於赤壁之下。清風徐來，水波不興。舉酒屬客，誦明月之詩，歌窈窕之章。少焉，月出於東山之上，徘徊於斗牛之間。白露橫江，水光接天。縱一葦之所如，凌萬頃之茫然。浩浩乎如憑虛御風，而不知其所止；飄飄乎如遺世獨立，羽化而登仙。

於是飲酒樂甚，扣舷而歌之。歌曰：「桂棹兮蘭槳，擊空明兮泝流光。渺渺兮予懷，望美人兮天一方。」客有吹洞簫者，倚歌而和之，其聲嗚嗚然，如怨如慕，如泣如訴。餘音嫋嫋，不絕如縷。舞幽壑之潛蛟，泣孤舟之嫠婦。

蘇子愀然，正襟危坐，而問客曰：「何爲其然也？」客曰：「『月明星稀，烏鵲南飛。』此非曹孟德之詩乎？西望夏口，東望武昌。山川相繆，鬱乎蒼蒼。此非孟德之困於周郎者乎？方其破荊州，下江陵，順流而東也，舳艫千里，旌旗蔽空，釃酒臨江，橫槊賦詩，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況吾與子漁樵於江渚之上，侶魚蝦而友麋鹿。駕一葉之扁舟，舉匏尊以相屬。寄蜉蝣於天地，渺滄海之一粟。哀吾生之須臾，羨長江之無窮。挾飛仙以遨遊，抱明月而長終。知不可乎驟得，託遺響於悲風。」

蘇子曰：「客亦知夫水與月乎？逝者如斯，而未嘗往也。盈虛者如彼，❷而卒莫消長也。蓋將自其變者而觀之，則天地曾不能以一瞬。自其不變者而觀之，則物與我皆無盡也，而又何羨乎？且夫天地之

❶「赤」上，郎本卷一有「前」字。

❷「彼」，朱熹《朱子語類》卷一百三十引「東坡手寫本」作「代」。

間，物各有主。苟非吾之所有，雖一毫而莫取。惟江上之清風，與山間之明月，耳得之而爲聲，目遇之而成色。取之無禁，用之不竭。是造物者之無盡藏也，而吾與子之所共適。」❶客喜而笑，洗盞更酌。❷肴核既盡，杯盤狼籍。相與枕藉乎舟中，❸不知東方之既白。

後赤壁賦

是歲十月之望，步自雪堂，將歸于臨皋。二客從予，過黄泥之坂。霜露既降，木葉盡脱。人影在地，仰見明月。顧而樂之，行歌相答。已而歎曰：「有客無酒，有酒無肴，月白風清，如此良夜何？」客曰：「今者薄暮，舉網得魚，巨口細鱗，狀似松江之鱸，顧安所得酒乎？」歸而謀諸婦。婦曰：「我有斗酒，藏之久矣，以待子不時之須。」於是攜酒與魚，復遊於赤壁之下。江流有聲，斷岸千尺。山高月小，水落石出。曾日月之幾何，而江山不可復識矣。予乃攝衣而上，履巉巖，披蒙茸。踞虎豹，登虬龍。攀栖鶻之危巢，俯馮夷之幽宫。蓋二客不能從焉。劃然長嘯，草木震動。山鳴谷應，風起水涌。予亦悄然而悲，肅然而恐，凛乎其不可久留也。反而登舟，放乎中流，聽其所止而休焉。時夜將半，四顧寂寥，適有孤鶴，横江東來，翅如車輪，玄裳縞衣，戛然長鳴，掠予舟而西也。須臾客去，予亦就睡，夢一道士，❹羽衣翩躚，過臨皋之下，揖予而言曰：「赤壁之游樂乎？」問其姓名，俛而不答。嗚呼噫嘻，我知之矣，疇昔之夜，飛鳴而過我者，非子

❶「適」，集甲卷十九、《文鑑》卷五、三希堂石刻作「食」。
❷「更」下，集甲原注：平。
❸「藉」，原作「籍」，據集甲、郎本、《文鑑》、三希堂石刻改。
❹「一」，原作「二」，據郎本卷一、《文鑑》卷五改。

也耶？道士顧笑，予亦驚悟。開户視之，不見其處。

黠鼠賦

蘇子夜坐，有鼠方齧。拊床而止之，既止復作。使童子燭之，有橐中空。嘐嘐聱聱，聲在橐中。曰：「嘻，此鼠之見閉而不得去者也。」發而視之，寂無所有。舉燭而索，中有死鼠。童子驚曰：「是方齧也，而遽死耶？向爲何聲，豈其鬼耶？」覆而出之，墮地乃走。雖有敏者，莫措其手。蘇子歎曰：「異哉，是鼠之黠也。閉于橐中，橐堅而不可穴也。故不齧而齧，以聲致人；不死而死，以形求脱也。吾聞有生，莫智於人。擾龍伐蛟，登龜狩麟。役萬物而君之，卒見使於一鼠。墮此蟲之計中，驚脱兔於處女。烏在其爲智也？」坐而假寐，私念其故。若有告余者曰：「汝惟多學而識之，望道而未見也。不一于汝，而二于物，故一鼠之齧而爲之變也。人能碎千金之璧，不能無失聲於破釜；能搏猛虎，不能無變色於蜂蠆。此不一之患也。言出於汝，而忘之耶？」余俛而笑，仰而覺。使童子執筆，記余之怍。❶

秋陽賦

越王之孫，有賢公子，宅於不土之里，而詠無言之詩。以告東坡居士曰：「吾心皎然，如秋陽之明；吾氣肅然，如秋陽之清；吾好善而欲成之，如秋陽之堅百穀；吾惡惡而欲刑之，如秋陽之隕群木。夫是以樂而賦之。子以爲何如？」居士笑曰：「公子何自知秋陽哉？生於華屋之

❶「怍」，原作「作」，今從明刊一百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卷一。

下，而長遊於朝廷之上，出擁大蓋，入侍幃幄，暑至於温，寒至於涼而已矣。何自知秋陽哉？若予者，乃真知之。方夏潦之淫也，雲烝雨泄，雷電發越，江湖爲一，后土冒没，舟行城郭，魚龍入室。菌衣生於用器，蛙蚓行於几席。夜違濕而五遷，晝燎衣而三易。❶是猶未足病也。耕於三吴，有田一廛。禾已實而生耳，稻方秀而泥蟠。溝塍交通，牆壁頹穿。面垢落塈之塗，目泣濕薪之烟。釜甑其空，四鄰悄然。鸛鶴鳴於户庭，婦宵興而永歎。計有食其幾何，❷矧無衣於窮年。❸忽釜星之雜出，又燈花之雙懸。清風西來，鼓鐘其鏜。奴婢喜而告余，此雨止之祥也。蚤作而占之，則長庚澹澹其不芒矣。浴於暘谷，❹升於扶桑。曾未轉盼，❺而倒景飛於屋梁矣。方是時也，如醉而醒，如瘖而鳴。如痿而起行，如還故鄉初見父兄。公子亦有此樂乎？」公子曰：「善哉！吾雖不身履，而可以意知也。」居士曰：「日行於天，南北異宜。赫然而炎非其虐，穆然而温非其慈。且今之温者，昔之炎者也。云何以夏爲盾而以冬爲衰乎？吾儕小人，輕愠易喜。彼冬夏之畏愛，乃群狙之三四。自今知之，可以無惑。居不墐户，出不仰笠，❻暑不言病，以無忘秋陽之德。」公子拊掌，一笑而作。

洞庭春色賦 并引

安定郡王以黄柑釀酒，名之曰洞庭春

❶「晝」，原作「畫」，據集乙卷八、郎本卷二改。
❷「有」，原作「無」，今從明刊一百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卷一。
❸「無」，原作「有」，今從《蘇文忠公集》。
❹「暘」，原作「盻」，據郎本、《文鑑》卷五改。
❺「盼」，原作「盻」，據郎本改。
❻「仰」，郎本作「御」。

色。其猶子德麟得之以餉予。戲作賦曰：

吾聞橘中之樂，不減商山。豈霜餘之不食，而四老人者遊戲於其間？悟此世之泡幻，藏千里於一斑。舉棗葉之有餘，納芥子其何艱。宜賢王之達觀，寄逸想於人寰。嫋嫋兮秋風，❶泛天宇兮清閒。吹洞庭之白浪，漲北渚之蒼灣。攜佳人而往游，勒霧鬢與風鬟。❷命黃頭之千奴，卷震澤而與俱還。糅以二米之禾，藉以三脊之菅。忽雲烝而冰解，旋珠零而涕潸。翠勺銀罌，紫絡青綸。隨屬車之鴟夷，款木門之銅鐶。分帝觴之餘瀝，幸公子之破慳。我洗盞而起嘗，散腰足之痺頑。盡三江於一吸，吞魚龍之神姦。醉夢紛紜，始如髦蠻。鼓包山之桂楫，❸扣林屋之瓊關。臥松風之瑟縮，揭春溜之淙潺。追范蠡於渺茫，❹吊夫差之惸鰥。屬此觴於西子，❺洗亡國之愁顏。驚羅襪之塵飛，失舞袖之弓彎。覺而賦之，以授公子曰：「嗚呼噫嘻，吾言夸矣，公子其爲我刪之。」

中山松醪賦

始予宵濟於衡漳，車徒涉而夜號。❻燧松明而識淺，散星宿於亭皋。鬱風中之香霧，若訴予以不遭。豈千歲之妙質，而死斤斧於鴻毛。效區區之寸明，曾何異於束蒿。爛文章之糾纆，❼驚節解而流膏。嗟搆厦其已遠，尚藥石而可曹。收薄用於桑榆，製中山之松醪。救爾灰燼之中，免

❶「秋」，郎本卷二、三希堂石刻作「春」。
❷「勒」，郎本、三希堂石刻作「勤」。
❸「包」，原作「巴」，今從郎本、三希堂石刻。
❹「追」，原作「進」，今從集乙卷八、郎本、三希堂石刻。
❺「觴」，原作「觴」，據各本改。
❻「車」，郎本卷二、三希堂石刻作「軍」。
❼「纆」，原作「纏」，據集乙卷八、郎本、三希堂石刻改。

爾螢爝之勞。取通明於盤錯，出肪澤於烹熬。與黍麥而皆熟，沸春聲之嘈嘈。味甘餘而小苦，歎幽姿之獨高。知甘酸之易壞，笑涼州之蒲萄。似玉池之生肥，非內府之烝羔。酌以瘦藤之紋樽，薦以石蟹之霜螯。曾日飲之幾何，覺天刑之可逃。投拄杖而起行，罷兒童之抑搔。望西山之咫尺，欲褰裳以遊遨。跨超峰之奔鹿，接挂壁之飛猱。遂從此而入海，渺飜天之雲濤。使夫嵇、阮之倫，與八仙之群豪。或騎麟而翳鳳，争榼挈而瓢操。顛倒白綸巾，淋漓宮錦袍。追東坡而不可及，歸餔歠其醨糟。漱松風於齒牙，猶足以賦《遠遊》而續《離騷》也。

沉香山子賦 子由生日作

古者以芸爲香，以蘭爲芬。以鬱鬯爲裸，以脂蕭爲焚。以椒爲塗，以蕙爲薰。杜衡帶屈，菖蒲薦文。麝多忌而本羶，蘇合若薌而實葷。嗟吾知之幾何，爲六入之所分。❶方根塵之起滅，常顛倒其天君。每求似於髣髴，或鼻勞而妄聞。獨沉水爲近正，可以配薝蔔而並云。矧儋崖之異產，實超然而不群。既金堅而玉潤，亦鶴骨而龍筋。惟膏液之內足，故把握而兼斤。顧占城之枯朽，宜爨釜而燎蚊。宛彼小山，巉然可欣。如太華之倚天，象小孤之插雲。往壽子之生朝，以寫我之老懃。子方面壁以終日，豈亦歸田而自耘。幸置此於几席，養幽芳於帨帉。無一往之發烈，有無窮之氤氳。蓋非獨以飲東坡之壽，亦所以食黎人之芹也。

❶「六」，原作「方」，據集乙卷八改。

酒子賦并引

南方釀酒，未大熟，取其膏液，謂之酒子，[1]率得十一。既熟，則反之醅中。而潮人王介石，泉人許珏，乃以是餉予。寧其醅之漓，以蘄予一醉。此意豈可忘哉，乃爲賦之。

米爲母，麴其父。烝羔豚，出髓乳。憐二子，自節口。餉滑甘，輔衰朽。先生醉，二子舞。歸瀹其糟飲其友。先生既醉而醒，醒而歌之曰：吾觀稺酒之初泫兮，若嬰兒之未孩。及其溢流而走空兮，又若時女之方笄。割玉脾於蠭室兮，氄雛鵝之䅣毸。味盎盎其春融兮，氣凜冽而秋凄。自我皤腹之瓜罌兮，入我凹中之荷盃。暾朝霞於霜谷兮，濛夜稻於露畦。吾飲少而輒醉兮，與百榼其均齊。游物初而神凝兮，反實際而形開。顧無以酧二子之勤兮，出妙語爲瓊瑰。歸懷璧且握珠兮，挾所有以傲厥妻。遂諷誦以忘食兮，殷空腸之轉雷。

天慶觀乳泉賦

陰陽之相化，天一爲水。六者其壯，而一者其稺也。[2]夫物老死於坤，而萌芽於復。故水者，物之終始也。意水之在人寰也，[3]如山川之蓄雲，草木之含滋，漠然無形而爲往來之氣也。爲氣者水之生，而有形者其死也。死者鹹而生者甘，甘者能往能來，而鹹者一出而不復返，此陰陽之

[1]「酒子」，明刊一百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卷一作「稺酒」。

[2]「者」，原脱，據明刊一百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卷一補。

[3]「寰」，原脱，據《蘇文忠公集》補。

理也。吾何以知之？蓋嘗求之於身而得其說。凡水之在人者，爲汗、爲涕、爲洟、爲血、爲溲、爲淚、爲矢、爲涎、爲沫，❶此數者，皆水之去人而外騖，❷然後肇形於有物，皆鹹而不能返。故鹹者九而甘者一。一者何也？唯華池之真液，下涌於舌底，而上流於牙頰，甘而不壞，白而不濁，宜古之仙者以是爲金丹之祖，長生不死之藥也。今夫水之在天地之間者，下則爲江湖井泉，上則爲雨露霜雪，皆同一味之甘，是以變化往來，有逝而無竭。故海洲之泉必甘，而海雲之雨不鹹者，如涇渭之不相亂，河濟之不相涉也。若夫四海之水，與凡出鹽之泉，皆天地之死氣也。故能殺而不能生，能槁而不能浹也，豈不然哉？吾謫居儋耳，卜築城南，鄰於司命之宮，百井皆鹹，而醪醴湩乳，獨發於宮中，給吾飲食酒茗之用，蓋沛然而無窮。吾嘗中夜而起，挈缾而東。有落月之相隨，無一人而我同。汲者未動，夜氣方歸。鏘瓊佩之落谷，灩玉池之生肥。吾三嚥而遄返，懼守神之訶譏。却五味以謝六塵，悟一真而失百非。信飛仙之有藥，中無主而何依。渺松喬之安在，猶想像於庶幾。

老饕賦

庖丁鼓刀，易牙烹熬。水欲新而釜欲潔，水惡陳（江右久不改火，火色皆青。）而薪惡勞。九蒸暴而日燥，百上下而湯鏖。嘗項上之一臠，嚼霜前之兩螯。爛櫻珠之煎蜜，滃杏酪之蒸羔。蛤半熟而含酒，蟹微生而帶糟。蓋聚物之夭美，❸以養吾之老饕。婉彼姬姜，顏如李桃。彈湘妃之玉瑟，鼓帝

❶「爲矢」二字，原脱，據郎本卷二補。
❷「騖」，原作「鶩」，據集乙卷八改。
❸「夭」，《外集》卷十一作「大」。

子之雲璈。命仙人之萼緑華，舞古曲之鬱輪袍。引南海之玻瓈，酌涼州之蒲萄。願先生之耆壽，分餘瀝於兩髦。候紅潮於玉頰，驚煖響於檀槽。❶忽纍珠之妙唱，抽獨繭之長繰。閔手倦而少休，疑吻燥而當膏。倒一缸之雪乳，列百柂之瓊艘。各眼灔於秋水，咸骨醉於春醪。美人告去已而雲散，先生方兀然而禪逃。響松風於蟹眼，浮雪花於兔毫。先生一笑而起，渺海闊而天高。

菜羹賦 并敍

東坡先生卜居南山之下，服食器用，稱家之有無。水陸之味，貧不能致，煮蔓菁、蘆菔、苦薺而食之。其法不用醯醬，而有自然之味。蓋易具而可常享。❷乃爲之賦，辭曰：

嗟余生之褊迫，如脱兔其何因。殷詩腸之轉雷，聊禦餓而食陳。無芻豢以適口，荷鄰蔬之見分。汲幽泉以揉濯，搏露葉與瓊根。爨鉶錡以膏油，泫融液而流津。湯濛濛如松風，❸投糝豆而諧匀。覆陶甌之穹崇，謝攬觸之煩勤。❹屏醯醬之厚味，却椒桂之芳辛。水初耗而釜泣，❺火增壯而力均。滃嘈雜而麋潰，❻信净美而甘分。登盤盂而薦之，具匕箸而晨飧。助生肥於玉池，與吾鼎其齊珍。鄙易牙之效技，超傅説而策勳。❼沮彭尸之爽惑，調竈

❶「煖」下，《外集》原校：一作「欵」。
❷「具」，原脱，據郎本卷二補。
❸「湯濛濛」，原作「適湯濛」，今從郎本、《外集》卷十一。
❹「謝攬」，原作「罷攬」，據郎本改。「觸」，《外集》作「觴」。
❺「水初耗而釜泣」，原作「水耗初而釜治」，今從郎本。
❻「嘈」，郎本作「漕」。「麋潰」，原作「廉清」，今據郎本改。
❼「傅説」，郎本作「伊傅」。

鬼之嫌嗔。嗟丘嫂其自隘，陋樂羊而匪人。先生心平而氣和，故雖老而體胖。計餘食之幾何，固無患於長貧。❶忘口腹之爲累，以不殺而成仁。❷竊比予於誰歟？葛天氏之遺民。

颶風賦并敍❸

《南越志》：熙安間多颶風。颶者，具四方之風也，嘗以五六月發。未至時，鷄犬爲之不鳴。又《嶺表録》云：秋夏間有暈如虹者，謂之颶母，必有飄風。

仲秋之夕，客有叩門指雲物而告予曰：「海氣甚惡，非祲非祥。斷霓飲海而北指，赤雲夾日而南翔。此颶之漸也，子盍備之？」語未卒，庭户肅然，槁葉蔌蔌。驚鳥疾呼，怖獸辟易。忽野馬之決驟，矯退飛之六鷁。襲土囊而暴怒，掠衆竅之叱吸。予乃入室而坐，斂衽變色。客曰：「未也，此颶之先驅爾。」少焉，排户破牖，殞瓦擗屋。礧擊巨石，揉拔喬木。勢翻渤澥，響振坤軸。疑屏翳之赫怒，執陽侯而將戮。鼓千尺之濤瀾，❹襄百仞之陵谷。❺吞泥沙於一卷，落崩崖於再觸。列萬馬而並騖，會千車而争逐。❻虎豹讋駭，鯨鯢犇蹙。類鉅鹿之戰，殷聲呼之動地；似昆陽之役，舉百萬於一覆。予亦爲之股慄毛聳，索氣側足。夜拊榻而九徙，晝命龜而三卜。蓋三日而後息也。父老來唁，酒漿羅列，勞來僮僕，懼定而説。理草木之既偃，輯軒檻之已折。補茅屋之罅漏，塞墻

❶「計餘」至「長貧」，原脱，據郎本補。
❷「以」，原作「似」，據郎本改。
❸《文鑑》卷十收此文，謂爲蘇過作。《外集》卷首《刻蘇長公外集序》（明焦竑撰）亦謂爲蘇過作。今附存。
❹「濤」，原作「清」，據《文鑑》改。
❺「襄」，原作「翻」，據《文鑑》改。
❻「會」，原作「清」，據《文鑑》改。

垣之隤缺。已而山林寂然，海波不興，動者自止，鳴者自停。湛天宇之蒼蒼，流孤月之熒熒。忽悟且歎，莫知所營。嗚呼，小大出於相形，憂喜因於相遇。❶昔之飄然者，若爲巨耶？吹萬不同，果足怖耶？蟻之緣也吹則墜，蚋之集也呵則舉。夫嘘呵曾不能以振物，而施之二蟲則甚懼。鵬水擊而三千，搏扶摇而九萬。❷彼視吾之惴慄，亦爾汝之相莞。均大塊之噫氣，奚巨細之足辨？❸陋耳目之不廣，爲外物之所變。且夫萬象起滅，衆怪耀眩，求髣髴於過耳，❹視空中之飛電。則向之所謂可懼者，實耶虚耶，惜吾知之晚也。

酒隱賦并敘

鳳山之陽，有逸人焉，以酒自晦。久之，士大夫知其名，謂之酒隱君，目其居曰酒隱堂，從而歌詠者不可勝紀。隱者患其名之著也，於是投迹仕途，即以混世，官於合肥郡之舒城。嘗與遊，因與作賦，歸書其堂云。

世事悠悠，浮雲聚漚。昔日濬壑，今爲崇丘。眇萬事於一瞬，孰能兼忘而獨遊？爰有達人，泛觀天地。不擇山林，而能避世。引壺觴以自娱，期隱身於一醉。且曰封侯萬里，賜璧一雙。從使秦帝，横令楚王。飛鳥已盡，彎弓不藏。至於血刃膏鼎，家夷族亡。與夫洗耳潁尾，食薇首陽。抱信秋溺，徇名立殭。臧穀之異，尚同歸於亡羊。於是笑躡糟丘，揖精立粕。酣羲皇之真味，反太初之至樂。烹混沌以調羹，竭滄溟而反爵。邀同歸而無徒，每

❶「相」，《文鑑》作「所」。
❷「搏」，原作「摶」，據《文鑑》改。下文不再一一出校。
❸「辨」，原作「辯」，據《文鑑》改。
❹「耳」，《文鑑》作「目」。

躊躇而自酌。若乃池邊倒載，甕下高眠，背後持鍤，杖頭掛錢，遇故人而腐脇，逢麴車而流涎，暫託物以排意，豈胸中而洞然。使其推虛破夢，❶則擾擾萬緒起矣，烏足以名世而稱賢者耶？

濁醪有妙理賦 神聖功用無捷於酒

酒勿嫌濁，人當取醇。失憂心於昨夢，信妙理之疑神。渾盎盎以無聲，始從味入；杳冥冥其似道，徑得天真。伊人之生，以酒爲命。常因既醉之適，方識此心之正。稻米無知，豈解窮理；麴蘗有毒，安能發性。乃知神物之自然，蓋與天工而相並。得時行道，我則師齊相之飲醇；遠害全身，我則學徐公之中聖。湛若秋露，穆如春風。疑宿雲之解駁，漏朝日之暾紅。初體粟之失去，旋眼花之掃空。酷愛孟生，知其中之有趣；猶嫌白老，不頌德而言功。兀爾坐忘，浩然天縱。如如不動而體無礙，了了常知而心不用。坐中客滿，惟憂百榼之空；身後名輕，但覺一盃之重。今夫明月之珠，不可以襦。夜光之璧，不可以餔。芻豢飽我而不我覺，布帛燠我而不我娛。惟此君獨遊萬物之表，蓋天下不可一日而無。在醉常醒，孰是狂人之藥；得意忘味，始知至道之腴。又何必一石亦醉，罔間州閭；五斗解酲，不問妻妾。結襪廷中，觀廷尉之度量；脱靴殿上，夸謫仙之敏捷。陽醉逿地，常陋王式之褊；烏歌仰天，❷每譏楊惲之狹。我欲眠而君且去，有客何嫌；人皆勸而我不聞，其誰敢接。殊不知人之齊聖，匪昏之如。古者晤語，必旅之於。獨醒者，汨羅之道也；屢舞者，高陽之徒

❶「虛」，原作「墟」，今從《外集》卷十一。

❷「烏」，原作「嗚」，據郎本卷二改。

歟？惡蔣濟而射木人，又何狷淺；殺王敦而取金印，亦自狂疎。故我内全其天，外寓於酒。濁者以飲吾僕，清者以酌吾友。吾方耕於渺莽之野，而汲於清泠之淵，❶以釀此醪，然後舉窪樽而屬予口。❷

延和殿奏新樂賦 成德之老來奏新樂

皇帝踐祚之三載也，治道旁達，王功告成。御延和之高拱，奏元祐之新聲。翕然便坐之前，初觀擊拊；允也德音之作，皆協和平。❸自昔鍾律不調，工師失職。鄭衛之聲既盛，雅頌之音殆息。時有作者，僅存遺則。於魏則大樂令夔，在漢則河間王德。俾後世之有考，賴斯人之用力。時移事改，嗟制作之各殊；昔是今非，知高下之孰得？爰有耆德，適丁盛時。以謂樂之作也，臣嘗學之。顧近世之所用，校古人而失宜。峴下朴律，猶有太高之弊；瑗改照尺，不知同失於斯。是用稽《周官》之舊法而均其分寸，驗太府之見尺而審其毫釐。鑄器而成，庶幾改數以正度；具書以獻，❹孰謂體知而無師。❺時維帝命，眷兹元老。雖退身而安逸，未忘心於論討。鏗然鐘磬之調適，燦然笴簴之華好。❻聊即便安之所，奏黄鍾而歌大成；行詠文明之章，薦英祖而享神考。爾乃停法部之役，❼而衆工莫與；肆太常之業，而邇臣必陪。天聽聰明而下就，❽時風和協以徐回。歌曲既登，將歎貫珠之

❶「泠」，原作「冷」，據集乙卷八、郎本改。
❷「予」，原作「無」，今從《文鑑》卷十一。
❸「協」，原作「效」，今從《外集》卷十一。
❹「具」，原作「其」，據《七集·續集》卷三改。
❺「孰」，《外集》作「敦」。
❻「笴簴」，原作「虛業」，據《外集》改。
❼「役」，《外集》作「伎」。
❽「就」，《外集》作「寵」。

美；韶音可合，庶覩儀鳳之來。斯蓋世格文明，俗躋仁壽。天地之和既應，金石之樂可奏。延英旁矚，❶念故老之不來；講武前臨，消群慝之交構。然則律制既立，治功日新。號令皆發而中節，磬筦無聞於奪倫。上以導和氣於宮掖，下以胥悅豫於臣鄰。以清濁任意而相譏，何憂工玉；謂宮商各諧而自遂，無愧音臣。嗚呼，趙鐸固中於宮商，周尺仍分於清濁。道欲詳解，事資學博。儻非夔、曠之徒，孰能正一代之樂？

明君可與爲忠言賦 明則知遠能受忠告❷

臣不難諫，君先自明。智既審乎情僞，言可竭其忠誠。虛己以求，覽群心於止水；昌言而告，恃至信於平衡。君子道大而不回，言出而爲則。事父能孝，故可以事君；謀身必忠，而況於謀國。然而言之雖易，聽之實難，論者雖切，聞者多惑。苟非開懷用善，若轉丸之易從；則投人以言，有按劍之莫測。國有大議，人方異詞。佞者莫能自直，昧者有所不知。雖有智者，孰令聽之？皎如日月之照臨，罔有遁形之蔽；❸雖復藥石之瞑眩，曾何苦口之疑。蓋疑言不聽，❹故確論必行；大功可成，故衆患自遠。上之人聞危言而不忌，下之士推赤心而無損。豈微忠之能致，有至明而爲本。是以伊尹醜有夏而歸亳，大賢固擇所從；百里愚於虞而智秦，一身非故相反。噫，言悅於目前者，不見跬步之外；論難於耳順者，有以百年而興。苟其聰明蔽於嗜好，智慮溺於愛憎，

❶「延」，《外集》作「邇」。
❷「受」，原作「順」，據《外集》卷十一改。
❸「遁」，原作「道」，據《七集·續集》卷三改。
❹「疑」，《外集》作「窾」。

因其所喜而爲善，雖有願忠而孰能？心苟無邪，既坐瞻於百里；人思其效，將或錫之十朋。彼非謂之賢而欲違，❶知其忠而莫受。目有眯則視白爲黑，心有蔽則以薄爲厚。遂使諛臣乘隙以彙進，智士知微而出走。仲尼不諫，❷懼將困於婦言；❸叔孫詭辭，畏不免於虎口。故明主審遜志之非道，知拂心之謂忠。不求耳目之便，每要社稷之功。有漢宣之賢，充國得盡破羌之計；有魏明之察，許允獲伸選吏之公。大哉事君之難，非忠何報。雖曰伸於知己，而無自辱於善道。《詩》不云乎，哲人順德之行，可以受話言之告。

通其變使民不倦賦通物之變民用無倦

物不可久，勢將自窮。欲民生而無倦，在世變以能通。器當極弊之時，因而改作；衆得日新之用，樂以移風。昔者世朴未分，民愚多屈，有大人卓爾以運智，使天下群然而勝物。凡可養生之具，莫不便安；然亦有時而窮，使之弗鬱。下迄堯舜，上從軒羲。作網罟以絶禽獸之害，服牛馬以紓手足之疲。田焉而盡百穀之利，市焉而交四方之宜。神農既没，而舟楫以濟也；後聖有作，而弧矢以威之。至貴也，而衣裳之有法；至賤也，而臼杵之不遺。居穴告勞，易以屋廬之美；結繩既厭，改從書契之爲。如地也，草木之有盛衰；如天也，日星之有晦見。皆利也，孰識其所以爲利；皆變也，孰詰其所以制變？五材天生而並用，或革或因；百姓日用而不知，以歌以抃。豈不以俗狃其事，化難以神。疾從古之多弊，俾由吾

❶「非」，《外集》作「有」。
❷「諫」，《外集》作「見」。
❸「懼」，原作「權」，據《七集·續集》、《外集》改。

而一新。觀《易》之卦，則聖人之時可以見；觀卦之象，則君子之動可以循。備物致功，蓋適推移之用；樂生興事，故無怠惰之民。及夫古帝既遥，後王繼踵。雖或不繇於聖作，而皆有適於民用。以瓦屋則無茅茨之敝漏，以騎戰則無車徒之錯綜。❶更皮弁以圜法，周世所宜；易古篆以隸書，秦民咸共。乃知制器者皆出於先聖，泥古者蓋生於俗儒。昔之然今或以否，昔之有今或以無。將何以鼓舞民志，周流化區？王莽之復井田，世滋以惑；房琯之用車戰，衆病其拘。是知作法何常，視民所便。苟新令之可復，雖舊章而必擅。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夫何懈倦！

三法求民情賦 王用三法斷民得中

民之枉直難其辯，王有刑罰從其公。用三法而下究，求輿情而上通。司刺所專，精測淺深之量；人心易曉，斷依獄訟之中。民也性失而習姦邪，訟興而干獄犴。殘而肌膚，不足使之畏；酷而憲令，不足制其亂。故先王致忠義以核其實，悉聰明以神其斷。蓋一成不可變，❷所以盡心於刑；此三法以求民情，孰有不平之歎？若夫老幼之類，蠢愚之人，或過失而冒罪，或遺忘而無倫，或頑而不識，或冤而未伸。一蹈禁網，❸利口不能肆其辯；一定刑辟，士師不得私其仁。孰究枉弊，孰明僞真？刑宥舍以盡公，❹與原其實；輕重中而制法，何濫於民。雖入鈞金，未可謂之堅；雖入束矢，孰可然其直？召伯之明，猶恐不能以意察；臯陶之賢，猶

❶「車」，《外集》卷十一作「軍」。

❷「不」上，疑有脱字，因此句當與「此三法以求民情」句相對。

❸「蹈」，原作「踏」，今從《外集》卷十一。

❹「刑」，原作「刺」，今從《外集》。

恐不能以情得。必也有秋官之聯，贊司寇之職。臣民以訊，讞國憲以何疑；寬恕其愆，斷人中而無惑。然則圜土之內，聽有獄正之良；棘木之下，議有九卿之詳。五辭以原其誠僞，五聲以觀其否臧。尚由哀矜而不喜，悼痛以如傷。三寬然後制邦辟，三舍然後施刑章。蓋念罰一非辜，則民情鬱而多怨；法一濫舉，則治道汩而不綱。故折獄致刑，本豐亨而御世；赦過宥罪，取解象以爲王。得非君示天下公，法與天下共？當赦則赦，姦不吾惠；可殺則殺，惡非汝縱。議獄緩死，以中孚之意；明罰敕法，以噬嗑之用。彼呂侯作訓，赦者止五刑之疑；而《王制》有言，本此聽庶人之訟。噫，刑德濟而陰陽合，生殺當而天地參。後世不此務，百姓無以堪。有苗之暴，以虐民者五；叔世之亂，以酷民者三。因嗟秦氏之峻刑，喪邦甚速；儻踵周家之故事，永世何慚。大哉！唐之興三覆其刑，漢之起三章而法。皆除三代之酷暴，率定一時之檢押。然其猶夷族之令而斷趾之刑，故不及前王之浹洽。

六事廉爲本賦 先聖之貴廉也如此

事有六者，本歸一焉。各以廉而爲首，蓋尚德以求全。官繼條分，雖等差而立制；吏功旌別，皆清慎以居先。器爾衆才，由吾先聖。人各有能，我官其任。人各有德，我目其行。是故分爲六事，悉本廉而作程；用啓庶官，俾厲節而爲政。善者善立事，能者能制宜。或靖恭而不懈，或正直而不隨。法則不失，辨別不疑。第其課兮，事區別矣；舉其要兮，廉一貫之。蔽吏治之否臧，必旌美效；爲民極之介潔，斯作丕基。所謂事者，各一人之攸能；所謂賢者，通衆賢之咸暨。擬之

網罟，先綱而後目；　況之布帛，先經而後緯。於家宰處八法之末，厥執既分；　在西京同大孝之科，於斯爲貴。乃知功廢於貪，行成於廉。苟務瀆貨，都忘屬厭。若是則善與能者爲汙而爲濫，恭且正者爲詖而爲儉。法焉不能守節，辨焉不能明賢。❶故聖人惡彼敗官，雖百能而莫贖；　上兹潔行，在六計以相兼。此蓋周公差次之，小宰分掌者。考課則以是黜陟，大比則以爲用捨。彼六條四曰潔，晉法有所虧焉；四善二爲清，唐制未之得也。曷曰獨摽兹道，分貫其餘？　始於善而迄辨，皆以廉而爲初。念厥德之至貴，故他功之莫如。譬夫五事冠於周家，聞之詩雅；　九疇統之皇極，載自箕書。噫，績效皆煩，清名至美。故先責其立操，然後褒其善理。是以古者之治，必簡而明，其術由此。

復改科賦

新天子兮，繼體承乾。老相國兮，更張孰先？　憫科場之積弊，復詩賦以求賢。探經義之淵源，是非紛若；　考辭章之聲律，去取昭然。原夫詩之作也，始於虞舜之朝；　賦之興也，本自兩京之世。迤邐陳齊之代，綿邈隋唐之裔。故遒人徇路，爲察治之本；　歷代用之，爲取士之制。追古不易，高風未替。祖宗百年而用此，號曰得人；　朝廷一旦而革之，不勝其弊。謂專門足以造聖域，謂變古足以爲大儒。事吟哦者爲童子，爲彫篆者非壯夫。殊不知採摭英華也簇之如錦繡，較量輕重也等之如錙銖。韻韻合璧，聯聯貫珠。稽諸古其來尚矣，考諸舊不亦宜乎？　特令可畏

❶「賢」，原作「嫌」，今從《外集》卷十一。

之後生，心潛六義； 佇見大成之君子，名振三都。莫不吟詠五字之章，鋪陳八韻之旨。字應周天之日兮，運而無積； 句合一歲之月兮，❶終而復始。過之者成疣贅之患，不及者貽缺折之毀。曲盡古人之意，乃全天下之美。遭逢日月，忻歡者諸子百家； 抖擻歷圖，快活者九經三史。議夫賦曷可已，義何足非。彼文辭泛濫也，無所統紀； 此聲律切當也，有所指歸。巧拙由一字之可見，美惡混千人而莫違。正方圓者必藉於繩墨，定檃括者必在於樞機。所以不用孔門，惜揚雄之未達； 其逢漢帝，嘉司馬之知微。噫，昔元豐之新經未頒，臨川之《字説》不作。止戈爲武兮，曾試於京國。通天爲王兮，必舒於禁籥。孰不能成始成終，誰不道或詳或略。秋闈較藝，終期李廣之雙鵰； 紫殿唱名，果中禰衡之一鶚。大凡法既久而必弊，士貽患而益深。謂罷於開封，則遠方之隘者，空自韞玉； 取諸太學，則不肖之富者，私於懷金。雖負凌雲之志，未酬題柱之心。三舍既興，賄賂公行於庠序； 一年爲限，孤寒半老於山林。自是憤愧者莫不顰眉，公正者爲之切齒。思罷者而未免，欲改之而未止。羽翼成商山之父，謳歌歸吾君之子。諫必行言必聽焉，此道飄飄而復起。

快哉此風賦 并引

時與吴彦律、舒堯文、鄭彦能各賦兩韻，子瞻作第一、第五韻，占風字爲韻，餘皆不録。

賢者之樂，快哉此風。雖庶民之不共，眷佳客以攸同。穆如其來，既偃小人之德； 颯然而至，豈獨大王之雄。若夫

❶「句」，原作「苟」，據各本改。

鵠退宋都之上，雲飛泗水之湄。寥寥南郭，怒號於萬竅；颯颯東海，鼓舞於四維。固以陋晉人一吷之小，笑玉川兩腋之卑。野馬相吹，摶羽毛於汗漫；應龍作處，作鱗甲以參差。

思子臺賦并引❶

予先君宮師之友史君，諱經臣，❷字彥輔，眉山人。與其弟沆子凝皆奇士，❸博學能文，慕李文饒之爲人，而舉其議論。❹彥輔舉賢良，不中第。子凝以進士得官，止著作佐郎。皆早死，且無子，有文數百篇，❺皆亡之。予少時常見彥輔所作《思子臺賦》，上援秦皇，下逮晉惠，反復哀切，有補於世。蓋記其意而亡其辭，乃命過作補亡之篇，庶幾後之君子，❻猶得見斯人胸懷之髣髴也。❼

客有自蜀遊梁，傃關而東。覽河華之形勝兮，訪秦漢之遺宮。得巋然之頽基兮，並湖城之西墉。弔漢武之暴怒兮，悼戾園之憫凶。聞父老之哀歎兮，猶有歸來望思之遺恫。吁大臺之巉頰兮，實咀毒而銜鋒。敗趙國於俛仰兮，❽又將覆劉氏之宗。間漢武之多忌兮，❾謂左右之皆戎。殺陽石而未厭兮，又瘞禍於宮中。忸君王之好殺兮，視人命猶昆蟲。死者幾何人兮，豈問骨肉與王公。惑狂傅之淺謀兮，

---

❶ 《外集》卷二十九有此文之引「予先君」云云，無賦。《文鑑》卷十收此文，謂爲蘇過作。今附存於此。

❷ 「經」，《外集》作「唐」。

❸ 「凝」，原空缺，據《文鑑》、《七集・續集》卷三、《外集》補。

❹ 「舉」，《文鑑》、《外集》作「擧」。

❺ 「篇」，原空缺，據《文鑑》、《七集・續集》補。

❻ 「後之」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❼ 「之」，原脱，據《外集》補。

❽ 「國」，原空缺，據《文鑑》、《七集・續集》補。

❾ 「間」，原作「閒」，據《文鑑》、《七集・續集》改。

不忍忿忿而殺充。上曾不鑒予之無聊兮，實有豕心。負此名而欲亡兮，天下其孰吾容？

苟逭死於泉鳩兮，冀稍久而自理。遘大患於倉猝兮，懷孤憤於永已。念君老而孰圖兮，嗟肉食其多鄙。獨三老與千秋兮，懷愛君之眷眷。犯雷霆之方怒兮，消積禍於一言。既沉冤之無告兮，戮讒人其已晚。幸曾孫之無恙兮，或慰夫九原。雖築臺其何救兮，固知已矣之不諫。魂煢煢乎其歸來兮，蓋庶幾於復見也。

昔秦之亡也，禍始於扶蘇。眇斯、高之嬴豕兮，視其君猶乳虎。曾纘息之未定兮，乃敢探其穴而啗其雛。在晉四世，有君不惠。孽婦晨雊，彊王定制。惟愍、懷之遭離兮，實追蹤於漢戾。顧孱后之何知兮，亦號呼於既逝。寫餘哀於江陵兮，發故臣之幽契。仍築臺以望思兮，蓋援武以自例。

嗚呼噫嘻，可弔而不可哂兮，亦各言其子也。❶彼茂陵之雄傑兮，係九戎而鞭百蠻。笑堯禹而陋湯武兮，蓋將與黄帝俱仙。及其失道於幾微兮，狐鬼生於左臂。如嬰兒之未孩兮，易耳目而不知。甘泉咫尺而不通兮，與式乾其何異。既上配於秦皇兮，又不比於晉惠。君子是以知狂聖之本同，而聰明之不可恃也。

覽觀古初，孰哲孰愚？皆知指笑乎前人，而莫知後之視予。方漢武之盛也，肯自比於驪山之朽骨，而況於金墉之獨夫乎？自今觀之，三后一律，皆以信讒而殺子，暱姦而敗國。吾築臺以寄哀，信同名而齊實。彼昏庸者固不足告也，吾將以爲明王之龜策。自建元以來，張湯、主父偃之流，與兩丞相、三長史之徒，皆以無罪而夷滅，一言以就誅。曾無興哀於既往，一

❶「言」，原脱，據《文鑑》補。

洗其無辜。獨於據也悲歌慷慨，泣涕躊躇。嗚呼哀哉，莫有以楚靈王之言告者曰：「人之愛其子也，亦如予乎？」天道好還，以德爲符。惟孟德之鷙忍兮，亦嗜殺以爲娛。彼楊公之愛修兮，豈減吾之蒼舒？恨元化之不可作兮，然後知鼠輩之果無。同舐犢於晚歲兮，又何怨於老臞。吾將以嗜殺爲戒也，故於末而并書。

蘇軾文集卷二

論

省試刑賞忠厚之至論

堯、舜、禹、湯、文、武、成、康之際，何其愛民之深，憂民之切，而待天下以君子長者之道也。有一善，從而賞之，又從而咏歌嗟嘆之，所以樂其始而勉其終。有一不善，從而罰之，又從而哀矜懲創之，所以棄其舊而開其新。故其吁俞之聲，歡休慘戚，見於虞、夏、商、周之書。成、康既没，穆王立，而周道始衰。然猶命其臣呂侯，而告之以祥刑。其言憂而不傷，威而不怒，慈愛而能斷，惻然有哀憐無辜之心，故孔子猶取焉。

《傳》曰：「賞疑從與，所以廣恩也。罰疑從去，所以慎刑也。」當堯之時，皋陶爲士，將殺人，皋陶曰「殺之三」，堯曰「宥之三」，故天下畏皋陶執法之堅，而樂堯用刑之寬。四岳曰「鯀可用」，堯曰「不可，鯀方命圮族」，既而曰「試之」。何堯之不聽皋陶之殺人，而從四岳之用鯀也？然則聖人之意，蓋亦可見矣。

《書》曰：「罪疑惟輕，功疑惟重，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嗚呼，盡之矣。可以賞，可以無賞，賞之過乎仁。可以罰，可以無罰，罰之過乎義。過乎仁，不失爲君子；過乎義，則流而入於忍人。故仁可過也，義不可過也。古者賞不以爵禄，刑不以刀鋸。賞以爵禄，是賞之道行於爵禄之所加，而不行於爵禄之所不加也。刑之以刀鋸，是刑之威施於刀鋸之所及，而不

施於刀鋸之所不及也。先王知天下之善不勝賞，而爵禄不足以勸也；❶知天下之惡不勝刑，而刀鋸不足以裁也，是故疑則舉而歸之於仁，以君子長者之道待天下，使天下相率而歸於君子長者之道，故曰忠厚之至也。

《詩》曰：「君子如祉，亂庶遄已。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夫君子之已亂，豈有異術哉？時其喜怒，❷而無失乎仁而已矣。《春秋》之義，立法貴嚴，而責人貴寬。因其褒貶之義以制賞罰，亦忠厚之至也。

御試重巽以申命論❸

昔聖人之始畫卦也，❹皆有以配乎物者也。巽之配於風者，以其發而有所動也。配於木者，以其仁且順也。夫發而有所動者，不仁則不可以久，不順則不可以行，故發而仁，動而順，而巽之道備矣。聖人以爲不重，則不可以變，故因而重之，使之動而能變，變而不窮，故曰「重巽以申命」。言天子之號令如此而後可也。

天地之化育，有可以指而言者，有不可以求而得者。❺今夫日，皆知其所以爲煖；雨，皆知其所以爲潤；雷霆，皆知其所以爲震；雪霜，皆知其所以爲殺。至於風，悠然布於天地之間，來不知其所自，去不知其所入，噓而炎，吹而泠，❻大而鼓乎太山喬嶽之上，細而入乎竅空蔀屋之下，發達萬物，而天下不以爲德，摧拔草

❶「勸」，集甲卷二十一作「滿」。
❷「時」，郎本卷九作「制」。
❸「以」，原脱，據郎本卷九補。
❹「始畫卦」，郎本作「作易」。
❺「得」下，原有「之」字，據郎本刪。
❻「泠」，原作「冷」，今從集甲卷二十一。

木，❶而天下不以爲怒，故曰天地之化育，有不可求而得者。此聖人之所法，以令天下之術也。

聖人在上，天下之民，各得其職。士者皆曰「吾學而仕」，農者皆曰「吾耕而食」，工者皆曰「吾作而用」，賈者皆曰「吾負而販」，不知聖人之制命令以鼓舞、通變其道，而使之安乎此也。聖人之在上也，天下可由而不可知，可言而不可議，蓋得乎巽之道也。易者，聖人之動，而卦者，動之時也。《蠱》之彖曰：「先甲三日，後甲三日。」而《巽》之九五亦曰：「先庚三日，後庚三日。」而説者謂甲庚皆所以申命，而先後者，慎之至也。聖人憫斯民之愚，而不忍使之遽陷于罪戾也，故先三日而令之，後三日而申之，不從而後誅，蓋其用心之慎也。以至神之化令天下，使天下不測其端；以至詳之法曉天下，使天下明知其所避。天下不測其端，而明知其所避，故靡然相率而不敢議也。上令而下不議，下從而上不誅，順之至也。故曰重巽之道，❷上下順也。

學士院試孔子從先進論

君子之欲有爲於天下，莫重乎其始進也。始進以正，猶且以不正繼之，況以不正進者乎。古之人有欲以其君王者也，有欲以其君霸者也，有欲以强其國者也，❸是三者其志不同，故其術有淺深，而其成功有巨細。雖其終身之所爲不可逆知，而其大節必見於其始進之日。何者？其中素定也。未有進以强國而能霸者也，未有進

❶「拔」，原作「敗」，據郎本改。
❷「曰」，原脱，據郎本補。
❸「以」，原脱，據郎本卷九補。

以霸而能王者也。

伊尹之耕於有莘之野也，其心固曰使吾君爲堯舜之君，而吾民爲堯舜之民也。以伊尹爲以滋味説湯者，此戰國之策士，以己度伊尹也，君子疾之。管仲見桓公於纍囚之中，其所言者，固欲合諸侯攘夷狄也。管仲度桓公足以霸，度其身足以爲霸者之佐，是故上無侈説，下無卑論。古之人其自知明也如此。

商鞅之見孝公也，三説而後合。甚矣，鞅之懷詐挾術以欺其君也。彼豈不自知其不足以帝且王哉？顧其刑名慘刻之學，恐孝公之不能從，是故設爲高論以衒之。君既不能是矣，則舉其國惟吾之所欲爲。不然，豈其負帝王之略，而每見輒變以徇人乎？商鞅之不終於秦也，是其進之不正也。

聖人則不然。其志愈大，故其道愈高；其道愈高，故其合愈難。聖人視天下之不治，如赤子之在水火也。其欲得君以行道，可謂急矣。然未嘗以難合之故而少貶焉者，知其始於少貶，而其漸必至陵遲而大壞也。故曰：「先進於禮樂，野人也；後進於禮樂，君子也。如用之，則吾從先進。」

孔子之世，其諸侯卿大夫，視先王之禮樂，猶方圓冰炭之不相入也。進而先之以禮樂，其不合必矣。是人也，以道言之，則聖人也。❶以世言之，則野人也。若夫君子之急於有功者則不然，其未合也，先之以世俗之所好，而其既合也，則繼以先王之禮樂。其心則然，然其進不正，未有能繼以正者也。故孔子不從。而孟子亦曰：「枉尺直尋者，以利言也。如以利，則

❶「也」，原脱，據郎本補。

枉尋直尺而利，亦可爲歟？」君子之得其君也，既度其君，又度其身。君能之而我不能，不敢進也；我能之而君不能，不可爲也。不敢進而進，是易其君；不可爲而爲，是輕其身。是二人者，皆有罪焉。

故君子之始進也，曰：「君苟用我矣，我且爲是，君曰能之，則安受而不辭；君曰不能，天下其獨無人乎！」至於人君亦然，將用是人也，則告之以己所欲爲，要其能否而責成焉。其曰「姑用之而試觀之者」，皆過也。後之君子，其進也無所不至，惟恐其不合也，曰：「我將權以濟道。」既而道卒不行焉，則曰：「吾君不足以盡我也。」始不正其身，終以謗其君。是人也，自以爲君子，而孟子之所謂賊其君者也。

學士院試春秋定天下之邪正論

爲《穀梁》者曰：「成天下之事業，定天下之邪正，莫善於《春秋》。」請因其說而極言之。夫《春秋》者，禮之見於事業者也。孔子論三代之盛，必歸於禮之大成，而其衰，必本於禮之漸廢。君臣、父子、上下，莫不由禮而定其位。至以爲有禮則生，無禮則死。故孔子自少至老，未嘗一日不學禮而不治其他。以之出入周旋，亂臣强君莫能加焉。知天下莫之能用也，退而治其紀綱條目，以遺後世之君子。則又以爲不得親見於行事，有其具而無其施設措置之方，於是因魯史記爲《春秋》，一斷於禮。凡《春秋》之所褒者，禮之所與也；其所貶者，禮之所否也。《記》曰：禮者，所以別嫌、明疑、定猶豫也。而《春秋》一取斷

焉。故凡天下之邪正，君子之所疑而不能決者，皆至於《春秋》而定。非定於《春秋》，定於禮也。故太史公曰：「《春秋》者，禮義之大宗也。爲人君父而不知《春秋》者，前有讒而不見，後有賊而不知。爲人臣子而不知《春秋》者，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夫禮義之失，至於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其意皆以善爲之，[1]而不知其義，是以被之空言而不敢辭。」

夫邪正之不同也，不啻若黑白。使天下凡爲君子者皆如顏淵，凡爲小人者皆如桀跖，雖微《春秋》，天下其孰疑之？天下之所疑者，邪正之間也。其情則邪，而其迹若正者有之矣。其情以爲正，而不知其義以陷於邪者有之矣。此《春秋》之所以丁寧反覆於其間也。

宋襄公，疑於仁者也。晉荀息，疑於忠者也。襄公不修德，而疲弊其民以求諸侯，此其心豈湯武之心也哉？而獨至於戰，[2]則曰「不禽二毛，不鼓不成列」。非有仁者之素，而欲一旦竊取其名以欺後世，苟《春秋》不爲正之，則世之爲仁者，相率而爲僞也。故其書曰：「冬十一月乙巳朔，宋公及楚人戰于泓，宋師敗績。」《春秋》之書戰，未有若此其詳也。君子以爲其敗固宜，而無有隱諱不忍之辭焉。荀息之事君也，君存不能正其過，[3]沒又成其邪志而死焉。荀息而爲忠，則凡忠於盜賊、死於私暱者皆忠也，而可乎？故其書曰：「及其大夫荀息。」不然，則荀息、孔父之徒也，而可名哉！

[1]「善」上，原有「爲」字，據集甲卷二十一、郎本卷九刪。
[2]「而」，原脱，據郎本補。
[3]「過」，原作「違」，據郎本改。

儒者可與守成論 以下二首俱程試

聖人之於天下也，無意於取也。譬之江海，百谷赴焉；譬之麟鳳，鳥獸萃焉。雖欲辭之，豈可得哉？禹治洪水，排萬世之患，使溝壑之地，疏爲桑麻，魚鼈之民，化爲衣冠。契爲司徒而五教行，棄爲后稷而烝民粒，❶世濟其德。至於湯武拯塗炭之民，而置之於仁壽之域，故天下相率而朝之。此三聖人者，蓋推之而不可去，逃之而不能免者也。於是益修其政，明其教，因其民不易其俗。以是得之，以是守之，傳數十世，而民不叛。豈有二道哉！

周室既衰，諸侯並起力征爭奪者，天下皆是也。德既無以相過，則智勝而已矣；智既無以相傾，則力奪而已矣。至秦之亂，則天下蕩然，❷無復知有仁義矣。漢高帝以三尺劍，起布衣，五年而併天下。雖稍輔以仁義，然所用之人，常先於智勇，所行之策，常主於權謀。是以戰必勝，攻必取。天下既平，思所以享其成功，而安於無事，以爲子孫無窮之計，而武夫謀臣，舉非其人，莫與爲者。故陸賈譏之曰：「陛下以馬上得之，豈可以馬上治之！」叔孫通亦曰：「儒者難以進取，可與守成。」於是酌古今之宜，興禮樂之中，❸取其簡而易知，近而易行者，以爲朝覲會同冠昏喪祭一代之法。❹雖足以傳數百年，上下相安，然終不若三代聖人取守一道源深而流長也。

夫武夫謀臣，譬之藥石，可以伐病，而

❶「烝」，原作「蒸」，今從《文粹》卷十三。
❷「則」，原脱，據郎本卷九、《七集·續集》卷八補。
❸「興」，原作「與」，今從郎本。
❹「一代」二字，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不可以養生。儒者譬之五穀，可以養生，而不可以伐病。宋襄公争諸侯，不擒二毛，不鼓不成列，以敗於泓，身夷而國蹙。此以五穀伐病者也。秦始皇焚詩書，殺豪傑，東城臨洮，北築遼水，民不得休息，傳之二世，宗廟蕪滅。此以藥石養生者也。善夫賈生之論曰：「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❶夫世俗不察，直以攻守爲二道。故具論三代以來所以取守之術，使知禹、湯、文、武之威德亦儒者之極功，❷而陸賈、叔孫通之流，蓋儒術之粗也。

物不可以苟合論

昔者聖人之將欲有爲也，其始必先有所甚難，而其終也至於久遠而不廢。其成之也難，故其敗之也不易。其得之也重，故其失之也不輕。其合之也遲，故其散之也不速。夫聖人之所爲詳於其始者，非爲其始之不足以成，而憂其終之易敗也。非爲其始之不足以得，而憂其終之易失也。非爲其始之不足以合，而憂其終之易散也。天下之事，如是足以成矣，如是足以得矣，如是足以合矣，而必曰未也，又從而節文之，綢繆委曲而爲之表飾，是以至于今不廢。及其後世，求速成之功，而倦於遲久，故其欲成也止於其足以成，欲得也止於其足以得，欲合也止於其足以合。而其甚者，又不能待其足。其始不詳，其終將不勝弊。嗚呼，此天下治亂、享國長短之所從出歟？聖人之始制爲君臣、父子、夫婦、朋友也，坐而治政，奔走而執事，此足以爲君臣矣。聖人懼其相易而至於相陵也，於是爲之車服采章以別之，朝覲位

❶「而」，原脱，據郎本補。
❷「禹湯文武」，原作「文武禹湯」，今從《文粹》。

著以嚴之。名非不相聞也，而見必以贄。心非不相信也，而出入必以籍。此所以久而不相易也。杖屨以爲安，飲食以爲養，此足以爲父子矣。聖人懼其相褻而至於相怨也，❶於是制爲朝夕問省之禮，左右佩服之飾。族居之爲歡，而異宮以爲別。合食之爲樂，而異膳以爲尊。此所以久而不相褻也。生以居於室，死以葬於野，此足以爲夫婦矣。聖人懼其相狎而至於相離也，於是先之以幣帛，重之以媒妁。不告於廟，而終身以爲妾。晝居於内，而君子問其疾。此所以久而不相狎也。安居以爲黨，急難以相救，此足以爲朋友矣。聖人懼其相瀆而至於相侮也，於是戒其群居嬉遊之樂，而嚴其射享飲食之節。足非不能行也，而待擯相之詔禮。口非不能言也，而待紹介之傳命。此所以久而不相瀆也。

天下之禍，莫大於苟可以爲而止。夫苟可以爲而止，則君臣之相陵，父子之相怨，夫婦之相離，朋友之相侮久矣。聖人憂焉，是故多爲之飾。《易》曰：「藉用白茅，無咎。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此古之聖人所以長有天下，而後世之所謂迂闊也。又曰：「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故受之以賁。」盡矣。

王者不治夷狄論 以下六首俱秘閣試❷

夷狄不可以中國之治治也。譬若禽獸然，求其大治，必至於大亂。先王知其然，是故以不治治之。治之以不治者，乃所以深治之也。《春秋》書「公會戎于潛」。何休曰：「王者不治夷狄。録戎來者不拒，

❶ 「褻」，郎本卷九、《七集·續集》卷八作「䙝」，下同。

❷ 此文及以下五文，郎本在卷十，總題爲「程試論」。

去者不追也。」夫天下之至嚴，而用法之至詳者，莫過於《春秋》。

凡《春秋》之書公、書侯、書字、書名，其君得爲諸侯，其臣得爲大夫者，舉皆齊、晉也。不然，則齊、晉之與國也。其書州、書國、書氏、書人，其君不得爲諸侯，其臣不得爲大夫者，舉皆秦、楚也。不然，則秦、楚之與國也。夫齊、晉之君所以治其國家擁衛天子而愛養百姓者，豈能盡如古法哉，蓋亦出於詐力，而參之以仁義，是亦未能純爲中國也。秦、楚者，亦非獨貪冒無耻肆行而不顧也，蓋亦有秉道行義之君焉。是秦、楚亦未至於純爲夷狄也。齊、晉之君不能純爲中國，而《春秋》之所予者常嚮焉。有善則汲汲而書之，惟恐其不得聞於後世；有過則多方而開赦之，惟恐其不得爲君子。秦、楚之君，未至於純爲夷狄，而《春秋》之所不予者常在焉。有善則累而後進，有惡則略而不録，以爲不足録也。是非獨私於齊、晉，而偏疾於秦、楚也。以見中國之不可以一日背，而夷狄之不可以一日嚮也。其不純者，足以寄其褒貶，則其純者可知矣。故曰：天下之至嚴，而用法之至詳者，莫如《春秋》。

夫戎者，豈特如秦、楚之流入於戎狄而已哉！然而《春秋》書之曰「公會戎于潛」，公無所貶而戎爲可會，是獨何歟？夫戎之不能以會禮會公亦明矣，此學者之所以深疑而求其説也。故曰：王者不治夷狄，録戎來者不拒，去者不追也。

夫以戎狄之不可以化誨懷服也，❶彼其不悍然執兵，以與我從事於邊鄙，則已幸矣，又況乎知有所謂會者，而欲行之，是豈不足以深嘉其意乎？不然，將深責其

❶「狄」，原脱，據郎本補。

禮，彼將有所不堪，而發其憤怒，則其禍大矣。仲尼深憂之，故因其來而書之以「會」，曰，若是足矣。是將以不治深治之也。由是觀之，《春秋》之疾戎狄者，非疾純戎狄者，疾夫以中國而流入於戎狄者也。

劉愷丁鴻孰賢論

君子之爲善，非特以適己自便而已。其取於人也，必度其人之可以與我也。其予人也，必度其人之可以受於我也。我可以取之，而其人不可以與我，君子不取。我可以予之，而其人不可受，君子不予。既爲己慮之，又爲人謀之，取之必可予，予之必可受。若己爲君子，而使人爲小人，是亦去小人無幾耳。

東漢劉愷讓其弟封而詔聽之。❶丁鴻亦以陽狂讓其弟，而其友人鮑駿責之以義，鴻乃就封。其始，自以爲義而行之，其終也，知其不義而復之。以其能復之，知其始之所行非詐也，此范氏之所以賢鴻而下愷也。其論稱太伯、伯夷未始有其讓也。故太伯稱至德，伯夷稱賢人。及後世徇其名而昧其致，於是詭激之行興矣。若劉愷之徒讓其弟，使弟受非服，而已受其名，不已過乎？丁鴻之心，主於忠愛，何其終悟而從義也。范氏之所賢者，固已得之矣，而其未盡者，請得畢其說。

夫先王之制，立長所以明宗，明宗所以防亂，非有意私其長而沮其少也。天子與諸侯皆有太祖，其有天下、有一國，皆受之太祖，而非己之所得專有也。天子不敢

❶「封」，原作「荆」。龐校：「據《後漢書》及本書注，劉愷之弟名憲，不名荆。『荆』當爲『封』之形近而致誤。」今據改。

以其太祖之天下與人，諸侯不敢以其太祖之國與人，天下之通義也。夫劉愷、丁鴻之國，不知二子所自致耶，將亦受之其先祖耶？受之其先祖，而傳之於所不當立之人，雖其弟之親，與塗人均耳。夫吳太伯、伯夷，非所以爲法也，太伯將以成周之王業，而伯夷將以訓天下之讓，而爲是詭時特異之行，皆非所以爲法也。今劉愷舉國而讓其弟，非獨使弟受非服之爲過也，將以壞先王防亂之法，輕其先祖之國，而獨爲是非常之行，考之以禮，繩之以法，而愷之罪大矣。

然漢世士大夫多以此爲名者，安、順、桓、靈之世，士皆反道矯情，以盜一時之名。蓋其弊始於西漢之世。韋玄成以侯讓其兄，而爲世主所賢，天下高之，故漸以成俗。履常而蹈易者，世以爲無能而擯之。則丁鴻之復於中道，尤可以深嘉而屢歎也。

禮義信足以成德論

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愈大則身愈逸而責愈重，愈小則身愈勞而責愈輕。綦大而至天子，綦小而至農夫，各有其分，不可亂也。責重者不可以不逸，不逸，則無以任天下之重。責輕者不可以不勞，不勞，則無以逸夫責重者。二者譬如心之思慮於內，而手足之動作步趨於外也。是故不耕而食，不蠶而衣，君子不以爲愧者，所職大也。自堯舜以來，未之有改。

後世學衰而道弛，諸子之智，不足以見其大，而竊見其小者之一偏，以爲有國者，皆當惡衣糲食，與農夫並耕而治，一人之身，而自爲百工。蓋孔子之時則有是説矣。夫樊遲親受業於聖人，而猶惑於是

說，是以區區焉欲學稼於孔子。孔子知是說之將蔓延於天下也，故極言其大，❶而深折其詞，以爲：「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夫如是，則四方之民襁負其子而至矣，安用稼？」而解者以爲禮義與信足以成德。

夫樊遲之所爲汲汲於學稼者，何也？是非以穀食不足而民有苟且之心以慢其上爲憂乎？是非以人君獨享其安榮而使民勞苦獨賢爲憂乎？是非以人君不身親之則空言不足勸課百姓爲憂乎？是三憂者，皆世俗之私憂過計也。

君子以禮治天下之分，使尊者習爲尊，卑者安爲卑，則夫民之慢上者，非所憂也。君子以義處天下之宜，使祿之一國者不自以爲多，抱關擊柝者不自以爲寡，則夫民之勞苦獨賢者，又非所憂也。君子以信一天下之惑，使作於中者必形於外，循其名者必得其實，則夫空言不足以勸課者，又非所憂也。此三者足以成德矣。故曰三憂者，皆世俗之私憂過計也。

形勢不如德論

《傳》有之：「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此言形勢之不如德也。而吳起亦云：「在德不在險。」太史公以爲形勢雖强，要以仁義爲本。儒者之言兵，未嘗不以藉其口矣。請拾其遺說而備論之。

凡形勢之說有二，有以人爲形勢者，三代之封諸侯是也。天子之所以繫於天下者，至微且危也。相須而合，❷合而不去，則爲君臣，其善可得而賞，其惡可得而

❶「大」，原作「失」，今從集乙卷十、《文粹》卷十四。

❷「相須」，原作「懽然」，今從郎本。

罰，其穀米可得而食，其功力可得而役使。當此之時，君臣之勢甚固。及其一旦潰然而去，去而不返，則爲寇讐。强者起而見攻，智者起而見謀，彷徨四顧，而不知其所恃。當是時，君臣之勢甚危。先王知其固之不足恃，而危之不可以忽也，故大封諸侯，錯置親賢，以示天下形勢。劉頌所謂「善爲國者，任勢而不任人。郡縣之察，小政理而大勢危；諸侯爲邦，近多違而遠慮固」，此以人爲形勢者也。然周之衰也，諸侯肆行而莫之禁，自平王以下，其去亡無幾也，是則德衰而人之形勢不足以救也。

有以地爲形勢者，❶秦、漢之建都是也。秦之取天下，非天下心服而臣之也。較之以富，搏之以力，而猶不服，又以詐囚其君，虜其將，然後僅得之。今之臣服而朝貢，皆昔之暴骨於原野之子孫也。則吾安得泰然而長有之！漢之取天下，雖不若秦之暴，然要之皆不本於仁義也。❷當此之時，不大封諸侯，則無以答功臣之望，諸侯大而京師不安，則其勢不得不以關中之固而臨之，此雖堯、舜、湯、武，亦不能使其德一日而信於天下，荀卿所謂合其參者。此以地爲形勢者也。然及其衰也，皆以大臣專命，危自內起，而關中之形勢，曾不及施，此亦德衰而地之形勢不能救也。

夫三代、秦、漢之君，慮其後世而爲之備患者，不可謂不至矣，然至其亡也，常出於其所不慮。此豈形勢不如德之明效歟？《易》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人存則德存，德存則無諸侯而安、無障塞而固矣。

❶「有」，原脱，據郎本補。
❷「之」，原脱，據郎本補。

禮以養人爲本論

三代之衰，至于今且數千歲，豪傑有意之主，博學多識之臣，不可以勝數矣，然而禮廢樂墜，則相與咨嗟發憤而卒於無成者，何也？ 是非其才之不逮，學之不至，過於論之太詳，畏之太甚也？ 夫禮之初，緣諸人情，❶因其所安者，而爲之節文，凡人情之所安而有節者，舉皆禮也，則是禮未始有定論也。 然而不可以出於人情之所不安，則亦未始無定論也。 執其無定以爲定論，則塗之人皆可以爲禮。

今儒者之論則不然，以爲禮者，聖人之所獨尊，而天下之事最難成者也。 牽於繁文，而拘於小説，有毫毛之差，則終身以爲不可。 論明堂者，惑於《考工》、《呂令》之説； 議郊廟者，泥於鄭氏、王肅之學。紛紛交錯者，累歲而不決。 或因而遂罷，未嘗有一人果斷而決行之。 此皆論之太詳而畏之太甚之過也。❷

夫禮之大意，存乎明天下之分，嚴君臣、篤父子、形孝弟而顯仁義也。 今不幸去聖人遠，有如毫毛不合於三代之法，❸固未害其爲明天下之分也，所以嚴君臣、篤父子、形孝弟而顯仁義者猶在也。 今使禮廢而不修，則君臣不嚴，父子不篤，孝弟不形，禮義不顯，反不足重乎？

昔者西漢之書，始於仲舒，而至於劉向，悼禮樂之不興，故其言曰：「禮以養人爲本。 如有過差，是過而養人也。 刑罰之過，或至殺傷。 今吏議法，筆則筆，削則削，而至禮樂則不敢。 是敢於殺人，而不

❶「緣」，原作「始」，據《文粹》卷十四改。
❷「畏」，郎本作「議」。
❸「法」，郎本作「善」。

敢於養人也。」而范曄以爲「樂非夔、襄而新音代作，律謝皋、蘇而制令亟易」。❶而至於禮，獨何難歟？

夫法者，末也。又加以慘毒繁難，而天下常以爲急。禮者，本也。又加以和平簡易，而天下常以爲緩。如此而不治，則又從而尤之曰，是法未至也，則因而急之。甚矣，人之惑也。平居治氣養生，宣故而納新，其行之甚易，其過也無大患，然皆難之而不爲。悍藥毒石，以搏去其疾，則皆爲之。此天下之公患也。嗚呼，王者得斯説而通之，禮樂之興，庶乎有日矣。

既醉備五福論

君子之所以大過人者，非以其智能知之，彊能行之也。以其功興而民勞，與之同勞；功成而民樂，與之同樂，如是而已矣。富貴安逸者，天下之所同好也，然而君子獨享焉。享之而安，天下以爲當然者，何也？天下知其所以富貴安逸者，凡以庇覆我也。貧賤勞苦者，天下之所同惡也，而小人獨居焉。居之而安，天下以爲當然者，何也？天下知其所以貧賤勞苦者，凡以生全我也。夫然，故獨享天下之大利而不憂，使天下爲己勞苦而不怍，耳聽天下之備聲，目視天下之備色，而民猶以爲未也，相與禱祠而祈祝曰，使吾君長有吾國也，又相與詠歌而稱頌之，被於金石，溢於竹帛，使其萬世而不忘也。

嗚呼，彼君子者，獨何修而得此於民哉？豈非始之以至誠，中之以不欲速，而終之以不懈歟？視民如視其身，待其至愚者如其至賢者，是謂至誠。至誠無近

❶「制」，原作「法」，據郎本改。

效，要在於自信而不惑，是謂不欲速。不欲速則能久，久則功成，功成則易懈，君子濟之以恭，是謂不懈。行此三者，所以得之於民也。三代之盛，不能加毫末於此矣。

《既醉》者，成王之詩也。其序曰：「《既醉》，太平也，醉酒飽德，人有士君子之行焉。」而説者以爲是詩也，實具五福。其詩曰「君子萬年」，壽也；「介爾景福」，富也；「室家之壼」，康寧也；「高明有融」，❶攸好德也；「高朗令終」，考終命也。凡言此者，非美其有是五福也，美其全享是福，兼有是樂，而天下安之，以爲當然也。

夫詩者，不可以言語求而得，必將深觀其意焉。故其譏刺是人也，不言其所爲之惡，而言其爵位之尊、車服之美而民疾之，以見其不堪也。「君子偕老，副笄六珈」、「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是也。其頌美是人也，不言其所爲之善，而言其冠佩之華、容貌之盛而民安之，以見其無媿也。「緇衣之宜兮，敝，予又改爲兮」、「服其命服，朱芾斯皇」是也。故《既醉》者，非徒享是五福而已，必將有以致之。不然，民將盻盻焉疾視而不能平，又安能獨樂乎？是以孟子言王道不言其他，而獨言民之聞其作樂見其田獵而欣欣者，此可謂知本矣。

易論❷

《易》者，卜筮之書也。挾策布卦，以分陰陽而明吉凶，此日者之事，而非聖人之道也。聖人之道，存乎其爻之辭，而不

❶「高」，今通行本《詩經·大雅·既醉》作「昭」。

❷此以下五文亦見蘇轍《欒城應詔集》卷四及明刊《文粹》卷十二。

在其數。數非聖人之所盡心也。然《易》始於八卦，至於六十四，此其爲書，未離乎用數也。而世之人皆耻其言《易》之數，或者言而不得其要，紛紜迂闊而不可解，此高論之士所以不言歟？夫《易》本於卜筮，而聖人開言於其間，以盡天下之人情。使其爲數紛亂而不可考，則聖人豈肯以其有用之言而託之無用之數哉。❶

今夫《易》之所謂九六者，老陰、老陽之數也。九爲老陽而七爲少陽，六爲老陰而八爲少陰。此四數者，天下莫知其所爲如此者也。或者以爲陽之數極於九，而其次極於七，故七爲少而九爲老。至於老陰，苟以爲以極者而言也，則老陰當十，而少陰當八。今少陰八而老陰反當其下之六，則又爲之説曰，陰不可以有加於陽，故抑而處之於下。使陰果不可以有加於陽也，而曷不曰老陰八而少陰六。且夫陰陽之數，此天地之所爲也，而聖人豈得與於其間而制其予奪哉。此其尤不可者也。夫陰陽之有老少，此未嘗見於他書也，而見於《易》。易之所以或爲老或爲少者，爲夫揲蓍之故也。

故夫説者宜於其揲蓍焉而求之。揲蓍之法，曰掛一歸奇，三揲之餘而以四數之，得九而以爲老陽，得八而以爲少陰，得七而以爲少陽，得六而以爲老陰。然而陰陽之所以爲老少者，不在乎七八九六也，七八九六徒以爲識焉耳。

老者，陰陽之純也。少者，陰陽之雜而不純者也。陽數皆奇而陰數皆偶，故乾以一爲之爻而坤以二。天下之物，以少爲主。故乾之子皆二陰，而坤之女皆二陽。老陽老陰者，乾坤是也。少陰少陽者，乾

❶「則」，原作「作」，今從明刊《文粹》。

坤之子是也。揲蓍者，其一揲也，少者五而多者九，其二其三，少者四而多者八。多少者，奇偶之象也。一爻而三揲蓍，譬如一卦而三爻也。陰陽之老少，於卦見之於爻，而於爻見之於揲。使其果有取於七八九六，則夫此三揲者，區區焉分其多少而各爲處，果何以爲也？今夫三揲而皆少，此無以異於乾之三爻而皆奇也。三揲而皆多，此無以異於坤之三爻而皆偶也。三揲而少者一，此無以異於震坎艮之一奇而二偶也。三揲而多者一，此無以異於巽離兑之一偶而二奇也。若夫七八九六，此乃取以爲識，而非其義之所在，不可以彊爲之説也。

書論

愚讀《史記·商君列傳》，觀其改法易令，變更秦國之風俗，誅秦民之議令者以數千人，黥太子之師，殺太子之傅，而後法令大行，蓋未嘗不壯其勇而有決也。曰：嗟夫，世俗之人，不可以慮始而可樂成也。使天下之人，各陳其所知而守其所學，以議天子之事，則事將有格而不得成者。

然及觀三代之書，至其將有以矯拂世俗之際，則其所以告諭天下者常丁寧激切，亹亹而不倦，務使天下盡知其君之心，而又從而折其不服之意，使天下皆信以爲如此而後從事。其言迴曲宛轉，譬如平人自相議論而詰其是非。愚始讀而疑之，以爲近於濡滯迂遠而無決，然其使天下樂從而無黽勉不得已之意，其事既發而無紛紜異同之論，此則王者之意也。故常以爲當堯舜之時，其君臣相得之心，歡然樂而無間，相與吁俞嗟嘆唯諾於朝廷之中，不啻若朋友之親。雖其有所相是非論辨以求

曲直之際，當亦無足怪者。

及至湯武征伐之際，周旋反覆，自述其用兵之意，以明曉天下，此又其勢然也。惟其天下既安，君民之勢闊遠而不同，天下有所欲爲，而其匹夫匹婦私有異論於天下，以齟齬其上之畫策，令之而不肯聽。當此之時，刑驅而勢脅之，天下夫誰敢不聽從。而上之人，優游而徐譬之，使之信之而後從。此非王者之心，誰能處而待之而不倦歟？

蓋盤庚之遷，天下皆咨嗟而不悅，盤庚爲之稱其先王盛德明聖，而猶五遷以至于今，今不承于古，恐天之斷棄汝命，不救汝死。既又恐其不從也，則又曰，汝罔暨余同心，我先后將降爾罪，暨乃祖，先父亦將告我高后曰，作大戮于朕孫。蓋其所以開其不悟之心，而諭之以其所以當然者，如此其詳也。

若夫商君則不然，以爲要使汝獲其利，而何卹乎吾之所爲，故無所求於衆人之論，而亦無以告諭天下。然其事亦終於有成。是以後世之論，以爲三代之治柔懦不決。然此乃王霸之所以爲異也。

夫三代之君，惟不忍鄙其民而欺之，故天下有故，而其議及於百姓，以觀其意之所嚮，及其不可聽也，則又反覆而諭之，以窮極其説，而服其不然之心，是以其民親而愛之。嗚呼，此王霸之所爲不同也哉。

詩論

自仲尼之亡，六經之道，遂散而不可解。蓋其患在於責其義之太深，而求其法之太切。夫六經之道，惟其近於人情，是以久傳而不廢。而世之迂學，乃皆曲爲之

說，雖其義之不至於此者，必彊牽合以爲如此，故其論委曲而莫通也。

夫聖人之爲經，惟其《禮》與《春秋》合，然後無一言之虛而莫不可考，然猶未嘗不近于人情。至於《書》出於一時言語之間，而《易》之文爲卜筮而作，故時亦有所不可前定之說，此其於法度已不如《春秋》之嚴矣。而況《詩》者，天下之人，匹夫匹婦羈臣賤隸悲憂愉佚之所爲作也。夫天下之人，自傷其貧賤困苦之憂，而自述其豐美盛大之樂，上及於君臣、父子，天下興亡、治亂之迹，而下及於飲食、牀笫、昆蟲、草木之類，蓋其中無所不具，而尚何以繩墨法度區區而求諸其間哉！此亦足以見其志之無不通矣。夫聖人之於《詩》，以爲其終要入於仁義，而不責其一言之無當，是以其意可觀，而其言可通也。

今之《詩傳》曰「殷其雷，在南山之陽」、「出自北門，憂心殷殷」、「揚之水，白石鑿鑿」、「終朝采緑，不盈一掬」、「瞻彼洛矣，維水泱泱」，若此者，皆興也。而至於「關關雎鳩，在河之洲」、「南有樛木，葛藟纍之」、「南有喬木，不可休息」、「維鵲有巢，維鳩居之」、「喓喓草蟲，趯趯阜螽」，若此者，又皆興也。其意以爲興者，有所象乎天下之物，以自見其事。故凡《詩》之爲此事而作，其言有及於是物者，則必彊爲是物之說，以求合其事，蓋其爲學亦已勞矣。

且彼不知夫《詩》之體固有比矣，而皆合之以爲興。夫興之爲言，猶曰其意云爾。意有所觸乎當時，時已去而不可知，故其類可以意推，而不可以言解也。「殷其雷，在南山之陽」，此非有所取乎雷也，蓋必其當時之所見而有動乎其意，故後之人不可以求得其說，此其所以爲興也。嗟

夫，天下之人，欲觀於《詩》，其必先知比、興。若夫「關關雎鳩，在河之洲」，是誠有取於其摯而有別，是以謂之比而非興也。

嗟夫，天下之人，欲觀於《詩》，其必先知夫興之不可與比同，而無彊爲之説，以求合其當時之事。則夫《詩》之意，庶乎可以意曉而無勞矣。

禮論

昔者商、周之際，何其爲禮之易也。其在宗廟朝廷之中，籩豆、簠簋、牛羊、酒醴之薦，交於堂上，而天子、諸侯、大夫、卿、士周旋揖讓獻酬百拜，樂作於下，禮行於上，雍容和穆，終日而不亂。夫古之人何其知禮而行之不勞也？當此之時，天下之人，惟其習慣而無疑，衣服、器皿、冠冕、佩玉，皆其所常用也，是以其人入於其間，耳目聰明，而手足無所忤，其身安於禮之曲折，而其心不亂，以能深思禮樂之意，故其廉耻退讓之節，睟然見於面而盎然發於其躬。夫是以能使天下觀其行事，而忘其暴戾鄙野之氣。

至於後世風俗變易，更數千年以至於今，天下之事已大異矣。然天下之人，尚皆記録三代禮樂之名，詳其節目，而習其俯仰，冠古之冠，服古之服，而御古之器皿，傴僂拳曲勞苦於宗廟朝廷之中，區區而莫得其紀，交錯紛亂而不中節，此無足怪也。其所用者，非其素所習也，而彊使焉。甚矣夫，後世之好古也。

昔者上古之世，蓋嘗有巢居穴處，汙樽抔飲，燔黍捭豚，蕢桴土鼓而以爲是，足以養生送死而無以加之者矣。及其後世，聖人以爲不足以大利於天下，是故易之以宮室，新之以籩豆鼎俎之器，以濟天下之

所不足，而盡去太古之法。惟其祭祀以交於鬼神，乃始薦其血毛，豚解而腥之，體解而爓之，以爲是不忘本，而非以爲後世之禮不足用也。是以退而體其犬豕牛羊，實其簠簋籩豆鉶羹，以極今世之美，未聞其牽於上古之説，選愞而不決也。且方今之人，佩玉服黻冕而垂旒拱手而不知所爲，而天下之人，亦且見而笑之，是何所復望於其有以感發天下之心哉！且又有所大不安者，宗廟之祭，聖人所以追求先祖之神靈，庶幾得而享之，以安卹孝子之志者也。是以思其平生起居飲食之際，而設其器用，薦其酒食，皆從其生，以冀其來而安之。而後世宗廟之祭，皆用三代之器，則是先祖終莫得而安也。蓋三代之時，席地而食，是以其器用各因其所便，而爲之高下大小之制。今世之禮，坐於牀，而食於牀上，是以其器不得不有所變。雖正使三代之聖人生於今而用之，亦將以爲便安。

故夫三代之視上古，猶今之視三代也。三代之器，不可復用矣，而其制禮之意，尚可依倣以爲法也。宗廟之祭，薦之以血毛，重之以體薦，有以存古之遺風矣。而其餘者，可以易三代之器，而用今世之所便，以從鬼神之所安。惟其春秋社稷釋奠釋菜，凡所以享古之鬼神者，則皆從其器。蓋周人之祭蜡與田祖也，吹葦籥，擊土鼓，此亦各從其所安耳。

嗟夫，天下之禮宏闊而難言，自非聖人而何以處此。故夫推之而不明，講之而不詳，則愚實有罪焉。唯其近於正而易行，庶幾天下之安而從之，是則有取焉耳。

春秋論

事有以拂乎吾心，則吾言忿然而不

平；有以順適乎吾意，則吾言優柔而不怒。天下之人，其喜怒哀樂之情，可以一言而知也。喜之言，豈可以爲怒之言耶？此天下之人，皆能辨之。而至於聖人，其言丁寧反覆，布於方册者甚多，而其喜怒好惡之所在者，又甚明而易知也。

然天下之人，常患求而莫得其意之所主，此其故何也？天下之人，以爲聖人之文章，非復天下之言也，而求之太過。是以聖人之言，更爲深遠而不可曉。且天下何不以己推之也？將以喜夫其人，而加之以怒之之言，則天下且以爲病狂，而聖人豈有以異乎人哉？不知其好惡之情，而不求其言之喜怒，是所謂大惑也。

昔者仲尼删《詩》於衰周之末，上自商、周之盛王，至於幽、厲失道之際，而下訖於陳靈。自詩人以來，至於仲尼之世，蓋已數百餘年矣。愚嘗怪《大雅》、《小雅》之詩，當幽、厲之時，而稱道文、武、成、康之盛德，及其終篇，又不見幽、厲之暴虐，此誰知其爲幽、厲之詩而非文、武、成、康之詩者！蓋察其辭氣，有幽憂不樂之意，是以系之幽、厲而無疑也。

若夫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天下之是非，雜然而觸乎其心，見惡而怒，見善而喜，則求其是非之際，又可以求諸其言之喜怒之間矣。今夫人之於事，有喜而言之者，有怒而言之者，有怨而言之者。喜而言之，則其言和而無傷。怒而言之，則其言厲而不温。怨而言之，則其言深而不洩。此其大凡也。《春秋》之於仲孫湫之來，曰「齊仲孫來」；於季友之歸，曰「季子來歸」：此所謂喜之之言也。於魯、鄭之易田，曰「鄭伯以璧假許田」；於晉文之召王，曰「天王狩于河陽」：此所謂怒之之言也。於叔牙之殺，曰「公子牙卒」；

於慶父之奔，曰「公子慶父如齊」： 此所謂怨之之言也。 夫喜之而和，怒之而厲，怨之而深，此三者，無以加矣。

至於《公羊》、《穀梁》之傳則不然，日月土地，皆所以爲訓也。 夫日月之不知，土地之不詳，何足以爲喜，而何足以爲怒，此喜怒之所不在也。《春秋》書曰「戎伐凡伯于楚丘」，而以爲「衛伐凡伯」；《春秋》書曰「齊仲孫來」，而以爲「吴仲孫」，甚而至於變人之國，此又喜怒之所不及也。愚故曰《春秋》者，亦人之言而已，而人之言，亦觀其辭氣之所嚮而已矣。

中庸論上❶

甚矣，道之難明也。 論其著者，鄙滯而不通； 論其微者，汗漫而不可考。❷ 其弊始於昔之儒者，求爲聖人之道而無所得，於是務爲不可知之文，庶幾乎後世之以我爲深知之也。 後之儒者，見其難知，而不知其空虛無有，以爲將有所深造乎道者，而自耻其不能，則從而和之曰然。 相欺以爲高，相習以爲深，而聖人之道，日以遠矣。

自子思作《中庸》，儒者皆祖之以爲性命之説。 嗟夫，子思者，豈亦斯人之徒歟？ 蓋嘗試論之。 夫《中庸》者，孔氏之遺書而不完者也。 其要有三而已矣。 三者是周公、孔子之所從以爲聖人，而其虛詞蔓延，是儒者之所以爲文也。 是故去其虛詞，而取其三。 其始論誠明之所入，其次論聖人之道所從始，推而至於其所終

❶ 此文及下二文及卷四之《大臣論》二首，郎本在卷四，總題爲「進論」，係應制時所上進卷；《應詔集》在卷六。

❷ 「而」，原脱，據《應詔集》、郎本補。

極，而其卒乃始内之於《中庸》。蓋以爲聖人之道，略見於此矣。

《記》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誠則明矣，明則誠矣。」夫誠者，何也？樂之之謂也。樂之則自信，故曰誠。夫明者，何也？知之之謂也。知之則達，故曰明。夫惟聖人，知之者未至，而樂之者先入，先入者爲主而待其餘，則是樂之者爲主也。若夫賢人，樂之者未至，而知之者先入，先入者爲主而待其餘，則是知之者爲主也。樂之者爲主，是故有所不知，知之未嘗不行。知之者爲主，是故雖無所不知，而有所不能行。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知之者與樂之者，是賢人、聖人之辨也。好之者，是賢人之所由以求誠者也。君子之爲學，慎乎其始。何則？其所先入者，重也。知之多而未能樂焉，則是不如不知之愈也。人之好惡，莫如好色而惡臭，是人之性也。好善如好色，惡惡如惡臭，是聖人之誠也。故曰「自誠明謂之性」。

孔子蓋長而好學，適周觀禮，問於老聃、師襄之徒，而後明於禮樂，五十而後讀《易》。蓋亦有晚而後知者。然其所先得於聖人者，是樂之而已。孔子厄於陳、蔡之間，問於子路、子貢，二子不悦，而子貢又欲少貶焉。是二子者，非不知也，其所以樂之者未至也。且夫子路能死於衛，而不能不愠於陳、蔡，是豈其知之罪耶？故夫弟子之所爲從孔子游者，非專以求聞其所未聞，蓋將以求樂其所有也。明而不誠，雖挾其所有，倀倀乎不知所以安之，苟不知所以安之，則是可與居安，而未可與居憂患也。夫惟憂患之至，而後誠明之辨，乃可以見。由此觀之，君子安可以不誠哉！

中庸論中

君子之欲誠也，莫若以明。夫聖人之道，自本而觀之，則皆出於人情。不循其本，而逆觀之於其末，則以爲聖人有所勉强力行，而非人情之所樂者，夫如是，則雖欲誠之，其道無由。故曰「莫若以明」。使吾心曉然，知其當然，而求其樂。

今夫五常之教，惟禮爲若强人者。何則？人情莫不好逸豫而惡勞苦，今吾必也使之不敢箕踞，而磬折百拜以爲禮；人情莫不樂富貴而羞貧賤，今吾必也使之不敢自尊，而揖讓退抑以爲禮；用器之爲便，而祭器之爲貴；褻衣之爲便，而衮冕之爲貴；哀欲其速已，而伸之三年；樂欲其不已，而不得終日：此禮之所以爲强人而觀之於其末者之過也。盍亦反其本而思之？今吾以爲磬折不如立之安也，而將惟安之求，則立不如坐，坐不如箕踞，箕踞不如偃仆，偃仆而不已，則將裸袒而不顧，苟爲裸袒而不顧，則吾無乃亦將病之！夫豈獨吾病之，天下之匹夫匹婦，莫不病之也。苟爲病之，則是其勢將必至於磬折而百拜。由此言也，則是磬折而百拜者，生於不欲裸袒之間而已也。夫豈惟磬折百拜，將天子之所謂强人者，其皆必有所從生也。辨其所從生，而推之至於其所終極，是之謂明。

故《記》曰：「君子之道，費而隱。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及其至也，雖聖人有所不知焉。夫婦之不肖，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雖聖人有所不能焉。」君子之道，推其所從生而言之，則其言約，約則明。推其逆而觀之，故其言費，費則隱。君子欲其不隱，是故起於夫婦之有餘，而推之

至於聖人之所不及，舉天下之至易，而通之於至難，使天下之安其至難者，與其至易，無以異也。

孟子曰：「簞食豆羹得之則生，不得則死。呼爾而與之，行道之人弗受，蹴爾而與之，乞人不屑也。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於我何加焉。向爲身死而不受，今爲朋友妻妾之奉而爲之，此之謂失其本心。」且萬鍾之不受，是王公大人之所難，而以行道乞人之所不屑，而較其輕重，是何以異於匹夫匹婦之所能行，通而至於聖人之所不及？故凡爲此說者，皆以求安其至難，而務欲誠之者也。天下之人，莫不欲誠，而不得其說，故凡此者，誠之說也。

中庸論下

夫君子雖能樂之，而不知中庸，則其

道必窮。《記》曰：「君子遵道而行，半途而廢，吾弗能已矣。」君子非其信道之不篤也，非其力行之不至也，得其偏而忘其中，不得終日安行乎通塗，夫雖欲不廢，其可得耶？《記》曰：「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以爲過者之難歟，復之中者之難歟？宜若過者之難也。然天下有能過而未有能中，則是復之中者之難也。

《記》曰：「天下國家可均也，爵祿可辭也，白刃可蹈也，中庸不可能也。」既不可過，又不可不及，如斯而已乎？曰：未也。孟子曰：「執中爲近之。❶執中無權，猶執一也。」《書》曰：「不協于極，不罹于咎，皇則受之。」又曰：「會其有極，歸其有極。」而《記》曰：「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

❶「之」，原脱，據郎本補。

中。」皇極者，有所不極，而會于極。時中者，有所不中，而歸于中。吾見中庸之至於此而尤難也，是故有小人之中庸焉。❶有所不中，而歸於中，是道也，君子之所以爲時中，而小人之所以爲無忌憚。《記》曰：「小人之中庸也，小人而無忌憚也。」

嗟夫，道之難言也，有小人焉，因其近似而竊其名，聖人憂思恐懼，是故反覆而言之不厭。何則？是道也，固小人之所竊以自便者也。君子見危則能死，勉而不死，以求合於中庸。見利則能辭，勉而不辭，以求合於中庸。小人貪利而苟免，而亦欲以中庸之名私自便也。此孔子、孟子之所爲惡鄉原也。一鄉皆稱原人焉，無所往而不爲原人，同乎流俗，合乎汙世，曰：「古之人，行何爲踽踽涼涼，生斯世也，善斯可矣。」以古之人爲迂，而以今世之所善爲足以已矣，則是不亦近似於中庸耶？故曰：「惡紫，恐其亂朱也，惡莠，恐其亂苗也。」何則？惡其似也。

信矣中庸之難言也。君子之欲從事乎此，無循其迹而求其味，則幾矣。《記》曰：「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

❶「故」，原脱，據郎本補。

蘇軾文集卷二

論

論好德錫之福

昔聖人既陳五常之道，而病天下不能萬世而常行也，故爲之大中之教曰：「賢者無所過，愚者無所不及。」是之謂皇極。極之於人也，猶方之有矩也，猶圓之有規也，皆有以繩乎物者也。聖人安焉而入乎其中，賢者俛而就之，愚者跂而及之。聖人以爲俛與跂者，皆非其自然，而猶有以强之者。故於皇極之中，又爲之言曰：「苟有過與不及，而要其終可以歸皇極之道者，是皇極而已矣。」故《洪範》曰：「凡厥庶民，有猷有爲有守，汝則念之。不協于極，不罹于咎，皇則受之。」又悲天下有爲善之心而不得爲善之利也，有求中之志而不知求中之道也，故又爲之言曰：「而康而色，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聖人之待天下如此其廣也，如此其勤且備也。天下未有好德之實，而自言曰「予攸好德」，聖人以爲是亦有好德之心矣，故受而爵禄之。天下之爲善而未協于中也，則受而教誨之。

又恐夫民之愚而不我從也，故遂其言卑其色以下之。如是而不從，然後知其終不可以教誨矣。故又爲之言曰：「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于其無好德，❶汝雖錫之福，其作

❶「于」，原作「予」，今從《七集·續集》卷八。下同。

汝用咎。」且夫其始也，恐天下之人有可以至於皇極之道，而上之人不誘而教誨之也。故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其終也，恐天下之以虛言而取其爵禄也。故曰「于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蓋聖人之用心，憂其始之不幸，而懼其終之至於僥倖也。故其言如此之詳備。

夫君子小人，不可以一道待也。故皇極之中，有待小人之道，不協于極，而猶受之。至於待君子之道，何其責之深也。曰：「無偏無黨，無反無側，無有作好，無有作惡，而後可以合於皇極。」然則先王御天下之術，蓋用此歟？

論鄭伯克段于鄢 隱元年

《春秋》之所深譏、聖人之所哀傷而不忍言者三：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齊國夏、衛石曼姑帥師圍戚，而父子之恩絶；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而夫婦之道喪；鄭伯克段于鄢，而兄弟之義亡。此三者，天下之大戚也。夫子傷之，而思其所以至此之由，故其言尤爲深且遠也。

且夫蒯聵之得罪於靈公，逐之可也，逐之而立其子，是召亂之道也。使輒上之不得從王父之言，下之不得從父之令者，靈公也。故書曰「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蒯聵之不去世子者，是靈公不得乎逐之之道。靈公何以不得乎逐之之道？逐之而立其子也。魯桓公千乘之君，而陷於一婦人之手，夫子以爲文姜之不足譏，而傷乎桓公制之不以漸也，故書曰「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言其禍自公作也。段之禍生於愛。鄭莊公之愛其弟也，足以殺之耳。孟子曰：「舜封象於有庳，使之源源而來，不及以政。」孰知夫舜之愛其

弟之深，而鄭莊公賊之也。當太叔之據京城，取廩延以爲己邑，雖舜復生，不能全兄弟之好，故書曰「鄭伯克段于鄢」，而不曰「鄭伯殺其弟段」。以爲當斯時，雖聖人亦殺之而已矣。夫婦、父子、兄弟之親，天下之至情也，而相殘之禍至如此，夫豈一日之故哉！

《穀梁》曰：「克，能也，能殺也。不言殺，見段之有徒衆也。段不稱弟，不稱公子，賤段而甚鄭伯也。于鄢，遠也。猶曰取之其母之懷中而殺之云爾。甚之也。然則爲鄭伯宜柰何，緩追逸賊，親親之道也。」嗚呼！以兄弟之親，至交兵而戰，固親親之道絶已久矣。雖緩追逸賊，而其存者幾何，故曰於斯時也，雖聖人亦殺之而已矣。然而聖人固不使至此也。《公羊傳》曰：「母欲立之，已殺之，如勿與而已矣。」而又區區於當國內外之言，是何思之不遠也。《左氏》以爲段不弟，故不稱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求聖人之意，若《左氏》可以有取焉。

論鄭伯以璧假許田 桓元年

鄭伯以璧假許田，先儒之論多矣，而未得其正也。先儒皆知夫《春秋》立法之嚴，而不知其甚寬且恕也；皆知其譏不義，而不知其譏不義之所由起也。

鄭伯以璧假許田者，譏隱而不譏桓也。始其謀以周公之許田而易泰山之祊者，誰也？受泰山之祊而入之者，誰也？隱既已與人謀而易之，又受泰山之祊而入之，然則爲桓公者，不亦難乎！夫子知桓公之無以辭於鄭也，故譏隱而不譏桓。何以言之？《隱八年》書曰「鄭伯使宛來歸祊」，又曰「庚寅，我入祊」。入祊云者，見

魯之果入泰山之祊也。則是隱公之罪既成而不可變矣。故《桓元年》書曰「鄭伯以璧假許田」而已。夫許田之入鄭，猶祊之入魯也。書魯之入祊，而不書鄭之入許田，是不可以不求其説也。「鄭伯使宛來歸祊」、「庚寅我入祊」，見鄭之來歸，而魯之入之也。「鄭伯以璧假許田」者，見鄭之來請，不見魯之與之也。見鄭之來請而不見魯之與之者，見桓公之無以辭於鄭也。嗚呼，作而不義，使後世無以辭焉，則夫子之罪隱深矣。

夫善觀《春秋》者，觀其意之所嚮而得之，故雖夫子之復生，而無以易之也。《公羊》曰：「曷爲繫之許？近許也，諱取周田也。」《穀梁》曰：「假不言以，以，非假也。非假而曰假，諱易地也。」春秋之所爲諱者三，爲尊者諱敵，爲親者諱敗，爲賢者諱過。魯，親者也，非敗之爲諱，而取易之爲諱，是夫子之私魯也。

論取郜大鼎于宋 桓二年

孔子何爲而作《春秋》哉？舉三代全盛之法，以治僥倖苟且之風，而歸之於至正而已矣。三代之盛時，天子秉至公之義，而制諸侯之予奪，故勇者無所加乎怯，弱者無所畏乎强，匹夫懷璧而千乘之君莫之敢取焉。此王道之所由興也。周衰，諸侯相并，而强有力者制其予奪，邾、莒、滕、薛之君，惴惴焉保其首領之不暇，而齊、晉、秦、楚有吞諸侯之心。孔子慨然歎曰：「久矣，諸侯之恣行也，後世將有王者作而不遇焉，命也。」故《春秋》之法，皆所以待後世王者之作而舉行之也。

鍾鼎龜玉，天子之所以分諸侯，使諸侯相傳而世守也。《桓二年》：「取郜大鼎

于宋。戊申，納于太廟。」且夫鼎也，不幸使齊挈而有之，是齊鼎也，是百傳而不易，❶未可知也。仲尼曰不然。是鼎也，何爲而在魯之太廟？曰，取之宋。宋安得之？曰，取之郜。故書曰郜鼎。郜之得是鼎也，得之天子。宋以不義取之，而又以與魯也。後世有王者作，舉《春秋》之法而行之，魯將歸之宋，宋將歸之郜，而後已也。昔者子路問孔子所以爲政之先？子曰：「必也正名乎！」故《春秋》之法，尤謹於正名，至於一鼎之微而不敢忽焉，聖人之用意蓋深如此。❷

夫以區區之魯無故而得器，是召天下之爭也。楚王求鼎于周，王曰：「周不愛鼎，恐天下以器讎楚也。」鼎入宋而爲宋，入魯而爲魯，安知夫秦、晉、齊、楚之不動其心哉！故書曰郜鼎，明魯之不得有，以塞天下之爭也。《穀梁傳》曰：「納者，內弗受也。」以爲周公不受也。又曰：「號從中國，名從主人。」而《左氏》記臧哀伯之諫。愚於《公羊》有取焉，❸曰：「器從名，地從主人。宋始以不義取之，故謂之郜鼎。至於地之與人則不然，俄而可以爲其有矣。」善乎斯言，吾有取之。

論齊侯衛侯胥命于蒲 桓三年

荀卿有言曰：「《春秋》善胥命。《詩》非屢盟，其心一也。」敢試論之。

謹按：《桓三年》書「齊侯、衛侯胥命于蒲」，説《春秋》者均曰近正。所謂近正者，以其近古之正也。古者相命而信，約言而

❶「不」，明刊《文粹》卷十五作「百」。

❷「蓋深」，原作「深蓋」，今從《七集·續集》卷八、明刊《文粹》。

❸「於」，原作「以」，今從《七集·續集》、明刊《文粹》。

退，未嘗有歃血之盟也。今二國之君，誠信協同，約言而會，可謂近古之正者已。

何以言之？《春秋》之時，諸侯競騖，爭奪日尋，拂違王命，糜爛生聚，前日之和好，後日之戰攻，曾何正之尚也。觀二國之君胥命于蒲，自時厥後，不相侵伐，豈與夫前日之和好、後日之戰攻者班也。故聖人於《春秋》止一書胥命而已。荀卿謂之善者，取諸此也。

然則齊也，衛也，聖人果善之乎？曰，非善也，直譏爾。曷譏爾？譏其非正也。《周禮》大宗伯掌六禮以諸侯見王爲文，❶乃有春朝、夏宗、秋覲、冬遇、時會、衆同之法，言諸侯非此六禮，罔得踰境而出矣。不識齊、衛之君，以春朝相命而出耶？以夏宗相命而出耶？或以秋覲相命而出耶？以冬遇相命而出耶？抑以時會相命而出耶？❷衆同相命而出耶？非春朝、夏宗、秋覲、冬遇、時會、衆同而出，則私相爲會耳。私相爲會，匹夫之舉也。以匹夫之舉，而謂之正，其可得乎？宜乎聖人大一王之法而誅之也。然而聖人之意，豈獨誅齊、衛之君而已哉，所以正萬世也。荀卿不原聖人書經之法，而徒信傳者之説，以謂「《春秋》善胥命」，失之遠矣。且《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間，諸侯之賢者，固亦鮮矣，奚待於齊、衛之君而善其胥命耶？信斯言也，則姦人得以勸也，未嘗聞聖人作《春秋》而勸姦人也。

論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僖八年

甚哉，去聖之久遠，三《傳》紛紛之不同，而莫或折之也。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❶「大」，原作「太」，據《七集・續集》卷八改。

❷「抑」，原作「或」，今從明刊《文粹》卷十五。

《左氏》曰：「禘而致哀姜，非禮也。凡夫人不薨于寢，不殯于廟，不赴于同，不祔于姑，則弗致也。」《公羊》曰：「夫人何以不氏，譏以妾爲妻也。蓋聘于楚而脅于齊，媵女之先至者也。」《穀梁》曰：成風也。「言夫人而不言氏姓，非夫人也，立妾之詞，非正也。」

夫人之，我可以不夫人乎？夫人卒葬之，我可以不卒葬之乎？一則以宗廟臨之而後貶焉，一則以外之弗夫人而見正焉。三家之説，《左氏》疎矣。夫人與公，一體也。有曰公曰夫人既葬，公以謚配公，夫人以謚配氏，此其不易之例也。蓋有既葬稱謚，而不稱夫人者矣。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而未有不稱謚而稱夫人也。《公羊》之説，又非人情，無以信於後世。以齊楚之彊，齊能脅魯使以其媵女爲夫人，而楚乃肯安然使其女降爲妾哉？此甚可怪也。且夫成風之爲夫人，非正也。《春秋》以爲非正而不可以廢焉，故與之不足之文而已矣。方其存也，不可以不稱夫人而去其氏，及其没也，不可以不稱謚而去其夫人。皆所以示不足於成風也。況乎禘周公而「用致」焉，❶則其罪固已不容於貶矣。故《公羊》曰：「用者不宜用者也，致者不宜致者也。禘用致夫人，非禮也。」

論閏月不告朔猶朝于廟 文六年

《春秋》之文同，其所以爲文異者，君子觀其意之所在而已矣。先儒之「論閏月不告朔」者，牽乎「猶朝于廟」之説而莫能以自解也。《春秋》之所以書「猶」者二：

❶「用致」，明刊《文粹》卷十五作「致用」。

曰如此而猶如此者，甚之之詞也。「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是也。曰不如此而猶如此者，幸之之詞也。「不郊，猶三望」，「閏月不告朔，猶朝于廟」是也。

夫子傷周道之殘缺，而禮樂文章之壞也。故區區焉掇拾其遺亡，以爲其全不可得而見矣，得見一二斯可矣。故書曰「猶朝于廟」者，傷其不告朔而幸其猶朝于廟也。夫子之時，告朔之禮亡矣，而有餼羊者存焉。夫子猶不忍去，以志周公之典，則其朝于廟者，乃不如餼羊之足存歟！《公羊傳》曰：「曷爲不言告朔？天無是月也。」《穀梁傳》曰：「閏月者，附月之餘日也。天子不以告朔而喪事不數也。」而皆曰「猶者，可以已也」。是以其幸之之詞而爲甚之之詞，宜其爲此異端之說也。且夫天子諸侯之所爲告朔聽政者，以爲天歟，爲民歟？天無是月而民無是月歟？彼其孝子之心，不欲因閏月以廢喪紀，而人君乃欲假此以廢政事歟？

夫周禮樂之衰，豈一日之故，有人焉開其端而莫之禁，故其漸遂至於掃地而不可救。《文十六年》：「夏六月，公四不視朔。」《公羊傳》曰：「公有疾也。何言乎公有疾不視朔？自是公無疾不視朔也。」故夫有疾而不視朔者，無疾而不視朔之原也。閏月而不告朔者，常月而不告朔之端也。聖人憂焉，故謹而書之，所以記禮之所由廢也。

《左氏傳》曰：「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爲民？」而杜預以爲雖朝于廟，則如勿朝，以釋經之所書「猶」之意，是亦曲而不通矣。

論用郊成十七年

先儒之論，或曰魯郊僭也，《春秋》譏焉，非也。魯郊僭也，而《春秋》之所譏者，當其罪也。賜魯以天子之禮樂者，成王也。受天子之禮樂者，伯禽也。《春秋》之譏魯郊也，上則譏成王，次則譏伯禽。成王、伯禽不見於《春秋》，而夫子無所致其譏也。無所致其譏而不譏焉，《春秋》之所以求信於天下也。夫以魯而僭天子之郊，其罪惡如此之著也。夫子以爲無所致其譏而不譏焉，則其譏之者，固天下之所用而信之也。

郊之書於《春秋》者，其類有三。書卜郊不從乃免牲者，譏卜常祀而不譏郊也。鼷鼠食郊牛角，郊牛之口傷改卜牛者，譏養牲之不謹而不譏郊也。書四月、五月、九月郊者，譏郊之不時而不譏郊也。非卜常祀、非養牲之不謹、非郊之不時則不書，不書則不譏也。禘于太廟者，爲致夫人而書也。有事于太廟者，爲仲遂卒而書也。《春秋》之書郊者，猶此而已。故曰不譏郊也。

郊祀者，先王之大典，而夫子不得見之於周也。故因魯之所有天子之禮樂，而記郊之變焉耳。《成十七年》：「九月辛丑，用郊。」《公羊傳》曰：「用者，不宜用者也，九月非所用郊也。」《穀梁傳》曰：「夏之始，猶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且夫郊未有至九月者也。曰「用」者，著其不時之甚也。杜預以爲用郊從史文，或説用然後郊者，皆無取焉。

論會于澶淵宋災故襄三十年

春秋之時，忠信之道缺，大國無厭而小國屢叛，朝戰而夕盟，朝盟而夕會，夫子蓋厭之矣。觀周之盛時，大宗伯所制朝覲、會同之禮，各有遠近之差，遠不至於疎而相忘，近不至於數而相瀆。春秋之際，何其亂也，故曰春秋之盟，無信盟也；春秋之會，無義會也。雖然，紛紛者，天下皆是也。夫子將譏之，而以爲不可以勝譏之也，故擇其甚者而譏焉。桓二年會于稷，以成宋亂。襄三十年會于澶淵，宋災故。皆以深譏而切責之也。

《春秋》之書會多矣，書其所會而不書其所以會。書其所以會，桓之稷、襄之澶淵而已矣。宋督之亂，諸侯將討之，桓公平之，不義孰甚焉？宋之災，諸侯之大夫會，以謀歸其財，既而無歸，不信孰甚焉？非不義不信之甚，《春秋》之譏不至於此也。《左氏》之論，得其正矣。

皆諸侯之大夫，而書曰某人某人會于澶淵，宋災故，尤之也。不書魯大夫，諱之也。且夫見鄰國之災，匍匐而救之者，仁人君子之心也。既言而忘之，既約而背之，委巷小人之事也。故書其始之爲君子仁人之心，而後可以見後之爲委巷小人之事。《春秋》之意，蓋明白如此。而《公羊傳》曰：「會未有言其所爲者，此言其所爲何？録伯姬也。」且《春秋》爲女子之不得其所而死，區區焉爲人之死録之，是何夫子之志不廣也！《穀梁》曰：「不言災故，則無以見其爲善；澶淵之會，中國不侵夷狄，夷狄不入中國，無侵伐八年，善之也，晉趙武、楚屈建之力也。」如《穀梁》之説，宋之盟可謂善矣，其不曰息兵故，何

也？嗚呼！《左氏》得其正矣。

論黑肱以濫來奔 昭三十一年

諸侯之義，守先君之封土而不敢有失也，守天子之疆界而不敢有過也。故夫以力而相奪，以兵而相侵者，《春秋》之所謂暴君也。侵之雖不以兵，奪之雖不以力，而得之不義者，《春秋》之所謂汙君也。鄭伯以璧假許田，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此諸侯之以不義而取魯田者也。邾庶其以漆閭丘來奔，莒牟夷以防茲來奔，黑肱以濫來奔，此魯之以不義而取諸侯之田者也。諸侯以不義而取魯田，魯以不義而取諸侯之田，皆不容於《春秋》者也。

夫子之於庶其、牟夷、黑肱也責之薄，而於魯也罪之深。彼其竊邑叛君爲穿窬之事，市人屠沽且羞言之，而安足以重辱君子之譏哉？夫魯，周公之後，守天子之東藩，招聚小國叛亡之臣，與之爲盜竊之事，孔子悲傷而悼痛之，故於三叛之人，具文直書而無隱諱之詞，蓋其罪魯之深也。先儒之說，區區於叛人之過惡，其論固已狹矣。且夫《春秋》豈爲穿窬竊盜之人而作哉？使天下之諸侯，皆莫肯容夫如此之人，而穿窬盜竊之事，將不禁而自絶，此《春秋》之所以用意於其本也。《左氏》曰：「或求名而不得，或欲蓋而名彰。書齊豹盜，三叛人名。」而《公羊》之說，最爲疎謬，以爲叔術之後而通濫於天下，故不繫黑肱於邾。嗚呼，誰謂孔子而賢叔術耶？

蓋嘗論之。黑肱之不繫邾也，意其若欒盈之不繫于晉歟？欒盈既奔齊，而還入曲沃以叛，故書曰「欒盈入于晉」。黑肱或者既絶于邾，而歸竊其邑以叛歟？當

時之簡牘既亡，其詳不可得而聞矣。然以類而求之，或亦然歟？《穀梁》曰：「不言邾，別乎邾也；不言濫子，非天子之所封也。」此尤迂闊而不可用矣。

論春秋變周之文何休解

三家之傳，迂誕奇怪之説，《公羊》爲多，而何休又從而附成之。後之言《春秋》者，黜周王魯之學與夫讖緯之書者，皆祖《公羊》。《公羊》無明文，何休因其近似而附成之。愚以爲何休，《公羊》之罪人也。凡所謂《春秋》變周之文從商之質者，皆出於何氏，愚未嘗觀焉。滕侯、薛侯來朝。齊侯使其弟年來聘。何休曰：質家親親。故先滕侯而加録齊侯之母弟。且夫親親者，周道也。先宗盟而後異姓者，周制也。鄭忽出奔衛。《公羊傳》曰：「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詞無所貶。」何休曰：商爵三等，春秋變周五等之爵而從焉。《記》曰：「諸侯失地，名。」而文十二年郕伯來奔，《公羊》亦曰：「何以不名？兄弟詞也。」忽之出奔，其爲失國，豈不甚明，而《春秋》獨無貶焉。雖然，《公羊》何爲而爲此説也？《春秋》未踰年之君皆稱子，而忽獨不然，此《公羊》之所以爲此説也。且《春秋》之書，夫豈一概。衛宣未葬，而嗣子稱侯以出會，書曰「及宋公衛侯燕人戰」。鄭忽外之無援，内之無黨，一夫作難，奔走無告，鄭人賤之，故赴以名，書曰「鄭忽出奔衛」。衛侯未踰年之君也，鄭忽亦未踰年之君也，因其自侯而侯之，因其自名而名之，皆所以變常而示譏也。且夫以例而求《春秋》者，乃愚儒之事也。孔子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又曰「郁郁乎文哉，吾從周」。由此觀之，夫子

皆有取於三代，而周居多焉。況乎採周公之集以作《春秋》，而曰變周之文者，吾不信也。

宋襄公論

魯僖公二十二年冬十一月一日，❶己巳，朔，宋公及楚人戰于泓，宋師敗績。蘇子曰：❷《春秋》書戰，未有若此之嚴而盡也。宋公，❸天子之上公。宋，先代之後，于周爲客，天子有事膰焉，有喪拜焉，非列國諸侯之所敢敵也。而曰「及楚人戰于泓」。楚，夷狄之國，人微者之稱。以天子之上公，而當夷狄之微者，至於敗績，宋公之罪，蓋可見矣。而《公羊傳》以爲文王之戰不過此，❹學者疑焉。故不可以不辯。❺

宋襄公非獨行仁義而不終者也。以不仁之資，盜仁者之名爾。齊宣有牽牛而過堂下者，曰：「牛何之？」曰：「將以釁鐘。」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觳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夫舍一牛，於德未有所損益者，而孟子與之以王。所謂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三代之所共也。而宋襄公執鄫子用於次睢之社，君子殺一牛猶不忍，而宋公戕一國君若犬豕然，此而忍爲之，❻天下孰有不忍者耶！泓之役，身敗國衄，乃欲以不重傷、不禽二毛欺諸侯。人能紾其兄之臂以取食，而能忍饑於壺餐

❶「十一月」，原作「十月」，據郎本卷十二改。

❷「蘇子曰」三字，原脱，據郎本補。

❸「宋」上，原有「曰」字，據郎本删。

❹「公羊傳」，原作「穀梁之傳」，據郎本、《文粹》卷二十改。「戰」，原作「師」，《文粹》及郎本注文作「戰」，今從。「此」，原作「是」，羅考謂《公羊傳》實作「此」，今從。

❺「辯」，原作「辨」，今從《七集・續集》卷八。

❻「此」，原脱，據郎本補。

者，天下知其不情也。襄公能忍於鄫子，而不忍於重傷二毛，此豈可謂其情也哉？桓文之師，存亡繼絶，猶不齒於仲尼之門，況用人於夷鬼以求霸，而謂王者之師可乎？使鄫子有罪而討之，雖聲於諸侯而戮於社，天下不以爲過。若以喜怒興師，則秦穆公獲晉侯，且猶釋之，而況敢用諸淫昏之鬼乎？以愚觀之，宋襄公，王莽之流。襄公以諸侯爲可以名得，王莽以天下爲可以文取也。其得喪小大不同，其不能欺天下則同也。其不鼓不成列，不能損襄公之虐。其抱孺子而泣，不能蓋王莽之篡。使莽無成則宋襄公。❶使襄公之得志，❷亦一莽也。

古人有言：「圖王不成，其弊猶足以霸。」襄公行王者之事，猶足以當桓公之師，一戰之餘，救死扶傷不暇。此獨妄庸耳。齊桓、晉文得管仲、子犯而興，襄公有一子魚不能用，豈可同日而語哉。自古失道之君，如是者多矣，死而論定。未有如宋襄公之欺於後世者也。

秦始皇帝論❸

昔者生民之初，不知所以養生之具，擊搏挽裂與禽獸爭一旦之命，惴惴焉朝不謀夕，憂死之不給，是故巧詐不生，而民無知。然聖人惡其無別，而憂其無以生也，是以作爲器用、耒耜、弓矢、舟車、網罟之類，莫不備至，使民樂生便利，役御萬物而適其情，而民始有以極其口腹耳目之欲。器利用便而巧詐生，求得欲從而心志廣，

❶「公」，原脱，據郎本、《文粹》補。

❷「使襄公」三字，原脱，據郎本補。

❸此文及下文《漢高帝論》、《魏武帝論》、《伊尹論》、《周公論》，郎本在卷五，總題爲「進論」。

聖人又憂其桀猾變詐而難治也，是故制禮以反其初。禮者，所以反本復始也。

聖人非不知箕踞而坐，不揖而食，便於人情，而適於四體之安也。將必使之習爲迂闊難行之節，寬衣博帶，佩玉履舄，所以回翔容與而不可以馳驟。上自朝廷，而下至於民，其所以視聽其耳目者，莫不近於迂闊。其衣以黼黻文章，其食以籩豆簠簋，其耕以井田，其進取選舉以學校，其治民以諸侯，嫁娶死喪莫不有法，嚴之以鬼神，而重之以四時，所以使民自尊而不輕爲姦。故曰：禮之近於人情者，非其至也。周公、孔子所以區區於升降揖讓之間，丁寧反覆而不敢失墜者，世俗之所謂迂闊，而不知夫聖人之權固在於此也。

自五帝三代相承而不敢破，至秦有天下，始皇帝以詐力而并諸侯，自以爲智術之有餘，而禹、湯、文、武之不知出此也。於是廢諸侯、破井田，凡所以治天下者，一切出於便利，而不耻於無禮，決壞聖人之藩牆，而以利器明示天下。故自秦以來，天下惟知所以求生避死之具，而以禮者爲無用贅疣之物。❶何者？其意以爲生之無事乎禮也。苟生之無事乎禮，則凡可以得生者無所不爲矣。❷嗚呼！此秦之禍，所以至今而未息歟？

昔者始有書契，以科斗爲文，而其後始有規矩摹畫之迹，蓋今所謂大小篆者。至秦而更以隸，其後日以變革，貴於速成，而從其易。又創爲紙以易簡策。是以天下簿書符檄，繁多委壓，而吏不能究，姦人有以措其手足。如使今世而尚用古之篆書簡策，則雖欲繁多，其勢無由。由此觀之，則凡所以便利天下者，是開詐僞之端

❶「而」，原脱，據郎本、《應詔集》卷七補。
❷「矣」，原作「乎」，據郎本改。

也。嗟乎，秦既不可及矣，苟後之君子欲治天下，而惟利便之求，則是引民而日趨於詐也。悲夫！

漢高帝論

有進説於君者，因其君之資而爲之説，則用力寡矣。人唯好善而求名，是故仁義可以誘而進，不義可以劫而退。若漢高帝起於草莽之中，徒手奮呼而得天下，彼知天下之利害與兵之勝負而已，安知所謂仁義者哉？觀其天資，固亦有合於仁義者，而不喜仁義之説，此如小人終日爲不義，而至以不義説之，則亦怫然而怒。故當時之善説者，未嘗敢言仁義與三代禮樂之教，亦惟曰如此而爲利，如此而爲害，如此而可，如此而不可，然後高帝擇其利與可者而從之，蓋亦未嘗遲疑。

天下既平，以愛故欲易太子，大臣叔孫通、周昌之徒力争之，不能得，用留侯計僅得之。蓋讀其書至此，未嘗不太息，以爲高帝最易曉者，苟有以當其心，彼無所不從，盍亦告之以吕后太子從帝起於布衣以至於定天下，天下望以爲君，雖不肖而大臣心欲之，如百歲後，誰肯北面事戚姬子乎？所謂愛之者，祇以禍之。嗟夫！無有以奚齊、卓子之所以死爲高帝言者歟？叔孫通之徒，不足以知天下之大計，獨有廢嫡立庶之説，而欲持此以却之，此固高帝之所輕爲也。人固有所不平，使如意爲天子，惠帝爲臣，絳灌之徒，圜視而起，如意安得而有之，孰與其全安而不失爲王之利也？如意之爲王，而不免於死，則亦高帝之過矣。不少抑遠之，以泄吕后不平之氣，而又厚封焉，其爲計不已疎乎？

或曰：吕后强悍，高帝恐其爲變，故欲立趙王。此又不然。自高帝之時而言之，計吕后之年，當死於惠帝之手。吕后雖悍，亦不忍奪之其子以與姪。惠帝既死，而吕后始有邪謀，此出於無聊耳，而高帝安得逆知之！

且夫事君者，不能使其心知其所以然而樂從吾說，而欲以勢奪之，亦已危矣。如留侯之計，高帝顧戚姬悲歌而不忍，特以其勢不得不從，是以猶欲區區爲趙王計，使周昌相之，此其心猶未悟，以爲一强項之周昌，足以抗吕氏而捍趙王，不知周昌激其怒，而速之死耳。古之善原人情而深識天下之勢者，無如高帝，然至此而惑，亦無有以告之者。悲夫！

魏武帝論

世之所謂知者，知天下之利害，而審乎計之得失，如斯而已矣。此其爲知猶有所窮。唯見天下之利而爲之，唯其害而不爲，則是有時而窮焉，亦不能盡天下之利。古之所謂大智者，知天下利害得失之計，而權之以人。是故有所犯天下之至危，而卒以成大功者，此以其人權之。輕敵者敗，重敵者無成功。何者？天下未嘗有百全之利也，舉事而待其百全，則必有所格，是故知吾之所以勝人，而人不知其所以勝我者，天下莫能敵之。

昔者晉荀息知虞公必不能用宫之奇，齊鮑叔知魯君必不能用施伯，薛公知黥布必不出於上策，此三者，皆危道也，而直犯之，彼不知用其所長，又不知出吾之所忌，

是故可以冒害而就利。自三代之亡，天下以詐力相并，其道術政教無以相過，而能者得之。當漢氏之衰，豪傑並起而圖天下，二袁、董、呂，争爲强暴，而孫權、劉備，又已區區於一隅，其用兵制勝，固不足以敵曹氏，然天下終於分裂，訖魏之世而不能一。

蓋嘗試論之。魏武長於料事，而不長於料人。是故有所重發而喪其功，有所輕爲而至於敗。劉備有蓋世之才，而無應卒之機。方其新破劉璋，蜀人未附，一日而四五驚，斬之不能禁。釋此時不取，而其後遂至於不敢加兵者終其身。孫權勇而有謀，此不可以聲勢恐喝取也。魏武不用中原之長，而與之争於舟楫之間，一日一夜，行三百里以争利。犯此二敗以攻孫權，是以喪師於赤壁，以成吴之强。且夫劉備可以急取，而不可以緩圖，方其危疑之間，卷甲而趨之，雖兵法之所忌，可以得志。孫權者，可以計取，而不可以勢破也，而欲以荆州新附之卒，乘勝而取之。彼非不知其難，特欲僥倖於權之不敢抗也。此用之於新造之蜀，乃可以逞。故夫魏武重發於劉備而喪其功，輕爲於孫權而至於敗。此不亦長於料事而不長於料人之過歟？

嗟夫，事之利害，計之得失，天下之能者舉知之，知之而不能權之以人，❶則亦紛紛焉或勝或負，争爲雄强，而未見其能一也。

伊尹論

辨天下之大事者，有天下之大節者

❶「知之」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也。立天下之大節者，狹天下者也。夫以天下之大而不足以動其心，則天下之大節有不足立，而大事有不足辦者矣。

今夫匹夫匹婦皆知潔廉忠信之爲美也，使其果潔廉而忠信，則其知慮未始不如王公大人之能也，惟其所争者，止於簞食豆羹，而簞食豆羹足以動其心，則宜其智慮之不出乎此也。簞食豆羹，非其道不取，則一鄉之人，莫敢以不正犯之矣。一鄉之人，莫敢以不正犯之，而不能辦一鄉之事者，未之有也。推此而上，其不取者愈大，則其所辦者愈遠矣。讓天下與讓簞食豆羹，無以異也。治天下與治一鄉，亦無以異也。然而不能者，有所蔽也。天下之富，是簞食豆羹之積也。天下之大，是一鄉之推也。非千金之子，不能運千金之資。販夫販婦得一金而不知其所措，非智不若，所居之卑也。

孟子曰：「伊尹耕於有莘之野，非其道也，非其義也，雖禄之天下，弗受也。」夫天下不能動其心，是故其才全。以其全才而制天下，是故臨大事而不亂。古之君子，必有高世之行，非苟求爲異而已。卿相之位，千金之富，有所不屑，將以自廣其心，使窮達利害不能爲之芥蔕，以全其才，而欲有所爲耳。後之君子，蓋亦嘗有其志矣，得失亂其中，而榮辱奪其外，是以役役至於老死而不暇，亦足悲矣。孔子敍書至於舜、禹、皐陶相讓之際，蓋未嘗不太息也。夫以朝廷之尊，而行匹夫之讓，孔子安取哉？取其不汲汲於富貴，有以大服天下之心焉耳。

夫太甲之廢，天下未嘗有是，而伊尹始行之，天下不以爲驚。以臣放君，天下不以爲僭。既放而復立，太甲不以爲專。何則？其素所不屑者，足以取信於天下

也。彼其視天下眇然不足以動其心，而豈忍以廢放其君求利也哉？

後之君子，蹈常而習故，惴惴焉懼不免於天下，一爲希闊之行，則天下群起而誚之。不知求其素，而以爲古今之變時有所不可者，亦已過矣夫。

周公論

論周公者多異說，何也？周公居禮之變，而處聖人之不幸，宜乎說者之異也。凡周公之所爲，亦不得已而已矣。若得已而不已，則周公安得而爲之？成王幼不能爲政，周公執其權，以王命賞罰天下，是周公不得已者，如此而已。

今儒者曰：周公踐天子之位，稱王而朝諸侯。則是豈不可以已耶？《書》曰：「周公位冢宰，正百工。群叔流言。」又曰：「召公爲保，周公爲師，相成王，爲左右。召公不說。」又曰「周公曰」、「王若曰」，則是周公未嘗踐天子之位而稱王也。周公稱王，則成王宜何稱，將亦稱王耶，將不稱耶？不稱，則是廢也。稱王，則是二王也。而周公將何以安之？❶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儒者之患，患在於名實之不正。故亦有以文王爲稱王者，是以聖人爲後世之僭君急於爲王者也。❷天下雖亂，有王者在，而已自王，雖聖人不能以服天下。昔高帝擊滅項籍，統一四海，諸侯大臣，相率而帝之，然且辭以不德。惟陳勝、吳廣，乃囂囂乎急於自王。而謂文王亦爲之耶？武王伐商，師渡孟津，會於牧野，其所以稱先君之命命於諸侯者，蓋猶曰文考而已。至于武成，既以柴望告天，

❶「將」，原脱，據郎本補。

❷「也」，原作「耶」，今從郎本。

百工奔走，受命于周，而後其稱曰「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勳」。由此觀之，則是武王不敢一日妄尊其先君，而況於文王之自王乎？《詩》曰：「虞芮質厥成，文王蹶厥生。」是亦追稱而已矣。《史記》曰：「姬乎采芑，歸乎田成子。」夫田常之時，安知其爲成子而稱之！故凡以文王、周公爲稱王者，皆過也。是資後世之篡君而爲之藉也。

陳賈問於孟子曰：「周公使管叔監商，管叔以商叛。知而使之，是不仁，不知是不智。」孟子曰：「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周公之過，不亦宜乎！」從孟子之說，則是周公未免於有過也。夫管、蔡之叛，非逆也，是其智不足以深知周公而已矣。周公之誅，非疾之也，其勢不得不誅也。故管、蔡非所謂大惡也。兄弟之親，而非有大惡，則其道不得不封。管、蔡之封，武王之世也。[1]武王之世，未知有周公、成王之事。苟無周公、成王之事，則管、蔡何從而叛，周公何從而誅之。故曰：周公居禮之變，而處聖人之不幸也。

管仲論[2]

嘗讀《周官》、《司馬法》，得軍旅什伍之數。其後讀管夷吾書，又得《管子》所以變周之制。蓋王者之兵，出於不得已，而非以求勝敵也。故其爲法，要以不可敗而已。至於桓文，非決勝無以定霸，故其法在必勝。繁而曲者，所以爲不可敗也。簡而直者，所以爲必勝也。周之制，萬二千

[1]「武」上，原有「在」字，據郎本刪。

[2]本文及本卷之《孫武論上》、《孫武論下》、《子思論》、《孟軻論》，郎本在卷六，總題爲「進論」；《應詔集》在卷八。

五百人而爲軍。萬之有二千，二千之有五百，其數奇而不齊，唯其奇而不齊，是以知其所以爲繁且曲也。

今夫天度三百六十，均之十二辰，辰得三十者，此其正也。五日四分之一者，此其奇也。使天度而無奇，❶則千載之日，雖婦人孺子，皆可以坐而計。唯其奇而不齊，是故巧曆有所不能盡也。聖人知其然，故爲之章、會、統、元以盡其數，以極其變。《司馬法》曰：「五人爲伍，五伍爲兩，❷萬二千五百人而爲隊，❸二百五十，十取三焉而爲奇，其餘七以爲正，四奇四正，而八陣生焉。」夫以萬二千五百人而均之八陣之中，宜其有奇而不齊者，是以多爲之曲折，以盡其數，以極其變。鈎聯蟠踞，各有條理。故三代之興，治其兵農軍賦，皆數十百年而後得志於天下。自周之亡，秦、漢陣法不復三代。其後諸葛孔明獨識其遺制，以爲可用以取天下，然相持數歲，魏人不敢決戰，而孔明亦卒無尺寸之功。豈八陣者，先王所以爲不可敗，而非以逐利争勝者耶！

若夫管仲之制其兵，可謂截然而易曉矣。三分其國，以爲三軍。五人爲軌，軌有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有長。十連爲鄉，鄉有鄉良人。三鄉一帥。❹萬人而爲一軍。公將其一，高子、國子將其二。三軍三萬人。如貫繩，如畫碁局，疎暢洞達，雖有智者無所施其巧。故其法令簡一，而民有餘力以致其死。

昔者嘗讀《左氏春秋》，以爲丘明最好

❶「天」，原作「其」，今從郎本、《應詔集》。
❷「兩」，《應詔集》作「隊」。
❸「隊」，《文粹》卷二十一作「軍」。
❹「三」，原作「五」，龐校據《管子・小匡篇》改「五」爲「三」，今從。

兵法。蓋三代之制，至於列國猶有存者，以區區之鄭，而魚麗鵝鸛之陣，見於其書。及至管仲相桓公，南伐楚，北伐孤竹，九合諸侯，威震天下，而其軍壘陣法，不少概見者，何哉？蓋管仲欲以歲月服天下，故變古司馬法而爲是簡略速勝之兵，是以莫得而見其法也。其後吳、晉爭長於黄池，王孫雒教夫差以三萬人壓晉壘而陣，百人爲行，百行爲陣，陣皆徹行，無有隱蔽，援桴而鼓之，勇怯盡應，三軍皆譁，晉師大駭，卒以得志。

由此觀之，不簡而直，不可以決勝。深惟後世不得繁簡之宜，以取敗亡。而三代什伍之數，與管子所以治齊之兵者，雖不可盡用，而其近於繁而曲者，以之固守，近於簡而直者，以之決戰，則庶乎其不可敗，而有所必勝矣。

士變論❶

料敵勢强弱，而知師之勝負，此將帥之能也。不求一時之功，愛君以德，而全其宗嗣，此社稷之臣也。鄢陵之役，楚晨壓晉師而陳。諸將請從之。范文子獨不欲戰，晉卒敗楚，楚子傷目，子反殞命。范文子疑若懦而無謀者矣。然不及一年，三郤誅，厲公弑，胥童死，欒書、中行偃幾不免於禍，晉國大亂。鄢陵之功，實使之然也。

有非常之人，然後有非常之功。非常之功，聖人所甚懼也。夜光之珠，明月之璧，無因而至前，匹夫猶或按劍，而況非常之功乎！故聖人必自反曰：此天之所

❶ 此文亦見蘇過《斜川集》。

以厚於我乎，抑天之禍余也？故雖有大功，而不忘戒懼。中常之主，❶鋭於立事，忽於天戒，日尋干戈而殘民以逞，天欲全之，則必折其萌芽，挫其鋒芒，使其知所悔。❷天欲亡之，以美利誘之以得志，使之有功以驕士，玩於寇讎，而侮其民人，至於亡國殺身而不悟者，天絶之也。嗚呼，小民之家，一朝而獲千金，非有大福，必有大咎。何則？彼之所獲者，終日勤勞，不過數金耳。所得者微，故所用者狹。❸無故而得千金，豈不驕其志而喪其所守哉？由是言之，有天下者，❹得之艱難，則失之不易。得之既易，則失之亦然。漢高皇帝之得天下，親冒矢石與秦、楚争，轉戰五年，未嘗得志。既定天下，復有平城之圍。故終其身不事遠略，民亦不勞。繼之文、景不言兵。唐太宗舉晉陽之師，破竇建德，虜王世充，所過者下，易於破竹。然天下始定，外攘四夷，伐高昌，破突厥，終其身師旅不解，幾至於亂者，以其親見取天下之易也。

故兵之勝負，不足以爲國之强弱，而足以爲治亂之兆。蓋有戰勝而亡，有敗而興者矣。會稽之棲，而勾踐以霸。黄池之會，而夫差以亡。有以使之也夫！昔虢公敗戎于桑田，❺晉卜偃知其必亡，曰：「是天奪之鑒而益其疾也。」晉果滅虢。此范文子所以不得不諫。諫而不納，而又有功，敢逃其死哉！使其不死，則厲公逞志，必先圖於范氏，趙盾之事可見矣。趙盾雖免於死，而不免於惡名，則范文子之

❶「主」，原作「人」，今從郎本卷十三。
❷「其知」，原作「知其」，今從郎本。
❸下「者」字，原脱，據郎本補。
❹「有」，原脱，據郎本補。
❺「昔」，原作「晉」，今據郎本改。

智，過於趙宣子也遠矣。

孫武論上

古之善言兵者，❶無出於孫子矣。利害之相權，奇正之相生，戰守攻圍之法，蓋以百數，雖欲加之而不知所以加之矣。然其所短者，智有餘而未知其所以用智，此豈非其所大闕歟？

夫兵無常形，而逆爲之形，勝無常處，而多爲之地。是以其説屢變而不同，縱横委曲，期於避害而就利，雜然舉之，而聽用者之自擇也。是故不難於用，而難於擇。擇之爲難者，何也？鋭於西而忘於東，見其利而不見其所窮，得其一説而不知其又有一説也。此豈非用智之難歟？

夫智本非所以教人，以智而教人者，是君子之急於有功也。變詐汩其外，❷而無守於其中，則是五尺童子皆欲爲之，使人勇而不自知，貪而不顧，以陷於難，則有之矣。深山大澤，有天地之寶，無意於寶者得之。操舟於河，舟之逆順與水之曲折，忘於水者見之。是故惟天下之至廉爲能貪，惟天下之至静爲能勇，惟天下之至信爲能詐。何者？不役於利也。夫不役於利，則其見之也明。見之也明，則其發之也果。

古之善用兵者，見其害而後見其利，見其敗而後見其成。其心閑而無事，是以若此明也。不然，兵未交而先志於得，則將臨事而惑，雖有大利，尚安得而見之！若夫聖人則不然。居天下於貪，而自居於廉，故天下之貪者，皆可得而用。居天下於勇，而自居於静，故天下之勇者，皆可得

❶「善」，原脱，據郎本補。
❷「汩」，郎本作「滑」。

而役。居天下於詐，而自居於信，故天下之詐者，皆可得而使。天下之人欲有功於此，而即以此自居，則功不可得而成。是故君子居晦以御明，則明者畢見；居陰以御陽，則陽者畢赴。夫然後孫子之智，可得而用也。

《易》曰：「介於石，不終日。貞吉。」君子方其未發也，介然如石之堅，若將終身焉者；及其發也，不終日而作。故曰：不役於利，則其見之也明。見之也明，則其發之也果。今夫世俗之論則不然，曰：兵者，詭道也。非貪無以取，非勇無以得，非詐無以成。廉靜而信者，無用於兵者也。嗟夫，世俗之説行，則天下紛紛乎如鳥獸之相搏，嬰兒之相擊，强者傷，弱者廢，而天下之亂何從而已乎！

孫武論下

夫武，戰國之將也，知爲吴慮而已矣。是故以將用之則可，以君用之則不可。今其書十三篇，小至部曲營壘芻糧器械之間，而大不過於攻城拔國用間之際，蓋亦盡於此矣。天子之兵，天下之勢，武未及也。

其書曰：「將能而君不御者勝。」爲君而言者，有此而已。竊以爲天子之兵，莫大於御將。天下之勢，莫大於使天下樂戰而不好戰。夫天下之患，不在於寇賊，亦不在於敵國，患在於將帥之不力，而以寇賊敵國之勢内邀其君。是故將帥多而敵國愈强，兵加而寇賊愈堅。敵國愈强，而寇賊愈堅，則將帥之權愈重。將帥之權愈重，則爵賞不得不加。夫如此，則是盜賊

爲君之患，而將帥利之； 敵國爲君之讐，而將帥幸之。 舉百倍之勢，而立毫芒之功，以藉其口，❶而邀利於其上，如此而天下不亡者，特有所待耳。

昔唐之亂，始於明皇，自肅宗復兩京，而不能乘勝并力盡取河北之盜。 德宗收洺博，❷幾定魏地，而不能斬田悦於孤窮之中。 至於憲宗，天下略平矣，而其餘孽之存者，終不能盡去。 夫唐之所以屢興而終莫之振者，何者？ 將帥之臣，養寇以自封也。 故曰： 天子之兵，莫大於御將。 御將之術，開之以其所利，而授之以其所忌。 如良醫之用藥，烏喙蝮蝎，皆得自効於前，而不敢肆其毒。 何者？ 授之以其所畏也。 憲宗將討劉闢，以爲非高崇文則莫可用，而劉澭者崇文之所忌也，故告之曰：「闢之不克，將澭實汝代。」是以崇文決戰，不旋踵擒劉闢，此天子御將之法也。

夫使天下樂戰而不好戰者，何也？ 天下不樂戰，則不可與從事於危； 好戰，則不可與從事於安。 昔秦人之法，使吏士自爲戰，戰勝而利歸於民，所得於敵者，即以有之。 使民之所以養生送死者，非殺敵無由取也。 故其民以好戰并天下，而亦以亡。 夫始皇雖已墮名城，殺豪傑，銷鋒鏑，而民之好戰之心，囂然其未已也，是故不可與休息而至於亡。 若夫王者之兵，❸要在於使之知愛其上而讐其敵，使之知其上之所以驅之於戰者，凡皆以爲我也。 是以樂其戰而甘其死。 至於其戰也，務勝敵而不務得財。 其賞也，發公室而行之於廟，使其利不在於殺人。 是故其民不志於好戰。 夫然後可以作之於安居之中，而休之

❶「藉」，原作「籍」，據郎本改。

❷「洺」，原作「潞」，據郎本、《應詔集》改。

❸「兵」，明刊《文粹》卷二十二作「民」。

於争奪之際。可與安，可與危，而不可與亂。此天下之勢也。

子思論

昔者夫子之文章，非有意於爲文，是以未嘗立論也。所可得而言者，唯其歸於至當，斯以爲聖人而已矣。

夫子之道，可由而不可知，❶可言而不可議。❷此其不争爲區區之論，以開是非之端，是以獨得不廢，以與天下後世爲仁義禮樂之主。夫子既没，諸子之欲爲書以傳於後世者，其意皆存乎爲文，汲汲乎惟恐其汩没而莫吾知也，是故皆喜立論。論立而争起。自孟子之後，至于荀卿、揚雄，皆務爲相攻之説，其餘不足數者紛紜於天下。

嗟夫，夫子之道，不幸而有老聃、莊周、楊朱、墨翟、田駢、慎到、申不害、韓非之徒，各持其私説以攻乎其外，天下方將惑之，而未知其所適從。奈何其弟子門人，又内自相攻而不決。千載之後，學者愈衆，而夫子之道益晦而不明者，由此之故歟？

昔三子之争，起於孟子。孟子曰：「人之性善。」是以荀子曰：「人之性惡。」而揚子又曰：「人之性，善惡混。」孟子既已據其善，是故荀子不得不出於惡。人之性有善惡而已，二子既已據之，❸是以揚子亦不得不出於善惡混也。爲論不求其精，而務以爲異於人，則紛紛之説，未可以知其所止。

❶「知」，郎本作「言」。
❷「言」，郎本作「知」。
❸「已」，原作「以」，今從郎本。下文不再一一出校。

且夫夫子未嘗言性也，蓋亦嘗言之矣，而未有必然之論也。孟子之所謂性善者，皆出於其師子思之書。子思之書，皆聖人之微言篤論，孟子得之而不善用之，能言其道而不知其所以爲言之名，舉天下之大，而必之以性善之論，昭昭乎自以爲的於天下，使天下之過者，莫不欲援弓而射之。故夫二子之爲異論者，皆孟子之過也。

若夫子思之論則不然，曰：「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夫婦之不肖，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能焉。」聖人之道，造端乎夫婦之所能行，而極乎聖人之所不能知。造端乎夫婦之所能行，是以天下無不可學。而極乎聖人之所不能知，是以學者不知其所窮。夫如是，則惻隱足以爲仁，而仁不止於惻隱；羞惡足以爲義，而義不止於羞惡。此不亦孟子之所以爲性善之論歟！子思論聖人之道出於天下之所能行，而孟子論天下之人皆可以行聖人之道，此無以異者。而子思取必於聖人之道，孟子取必於天下之人，故夫後世之異議皆出於孟子。而子思之論，天下同是而莫或非焉。然後知子思之善爲論也。

孟軻論

昔者仲尼自衛反魯，網羅三代之舊聞，蓋經禮三百，曲禮三千，終年不能究其說。夫子謂子貢曰：「賜，爾以吾爲多學而識之者歟？非也，予一以貫之。」天下苦其難而莫之能用也，不知夫子之有以貫之也。是故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法度禮樂刑政，與當世之賢人君子百氏之書，百工之技藝，九州之內，四海之外，九

夷八蠻之事，荒忽誕謾而不可考者，雜然皆列乎胸中，而有卓然不可亂者，此固有以一之也。是以博學而不亂，深思而不惑，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蓋嘗求之於六經，至於《詩》與《春秋》之際，而後知聖人之道，始終本末，各有條理。夫王化之本，始於天下之易行。天下固知有父子也，父子不相賊，而足以爲孝矣。天下固知有兄弟也，兄弟不相奪，而足以爲悌矣。孝悌足而王道備，此固非有深遠而難見，勤苦而難行者也。故《詩》之爲教也，使人歌舞佚樂，無所不至，要在於不失正焉而已矣。雖然，聖人固有所甚畏也。一失容者，禮之所由廢也。一失言者，義之所由亡也。君臣之相攘，上下之相殘，天下大亂，未嘗不始於此道。是故《春秋》力爭於毫釐之間，而深明乎疑似之際，截然其有所必不可爲也。不觀於《詩》，無以見王道之易。不觀於《春秋》，無以知王政之難。

自孔子没，諸子各以所聞著書，而皆不得其源流，故其言無有統要。若孟子，可謂深於《詩》而長於《春秋》者矣。其道始於至粗，而極於至精。充乎天地，放乎四海，而毫釐有所必計。至寬而不可犯，至密而可樂者，❶此其中必有所守，而後世或未之見也。

且孟子嘗有言矣：「人能充其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充其無欲爲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士未可以言而言，是以言餂之也。可以言而不言，是以不言餂之也。是皆穿窬之類也。」唯其不爲穿窬也，而義至於不可勝用。唯其未可以言而言、可以言而不言也，而其罪

---

❶「可樂者」，原校：三字一作「不可察」。郎本「可樂」作「不可察」。

遂至於穿窬。故曰：其道始於至粗，而極於至精。充乎天地，放乎四海，而毫釐有所必計。嗚呼，此其所以爲孟子歟！後之觀孟子者，無觀之他，亦觀諸此而已矣。

蘇軾文集卷四

論

樂毅論❶

自知其可以王而王者，三王也。自知其不可以王而霸者，五霸也。或者之論曰：「圖王不成，其弊猶可以霸。」嗚呼！使齊桓、晉文而行湯、武之事，將求亡之不暇，雖欲霸，可得乎？

夫王道者，不可以小用也。大用則王，小用則亡。昔者徐偃王、宋襄公嘗行仁義矣，然終以亡其身、喪其國者，何哉？其所施者，未足以充其所求也。故夫有可以得天下之道，而無取天下之心，乃可與言王矣。范蠡、留侯，雖非湯、武之佐，然亦可謂剛毅果敢，卓然不惑，而能有所必爲者也。觀吳王困於姑蘇之上，而求哀請命於勾踐，勾踐欲赦之，彼范蠡者獨以爲不可，援桴進兵，卒刎其頸。項籍之解而東，高帝亦欲罷兵歸國，留侯諫曰：「此天亡也，急擊勿失。」此二人者，以爲區區之仁義，不足以易吾之大計也。

嗟夫！樂毅，戰國之雄，未知大道，而竊嘗聞之，則足以亡其身而已矣。論者以爲燕惠王不肖，用反間，以騎劫代將，卒走樂生。此其所以無成者，出於不幸，而非用兵之罪。然當時使昭王尚在，反間不得行，樂毅終亦必敗。何者？燕之并齊，非秦、楚、三晉之利。今以百萬之師，攻兩城之殘寇，而數歲不決，師老於外，此必有

❶ 自此文至《賈誼論》，郎本在卷七，總題爲「進論」；《應詔集》在卷九。

乘其虛者矣。諸侯乘之於內，齊擊之於外。當此時，雖太公、穰苴不能無敗。然樂毅以百倍之衆，數歲而不能下兩城者，非其智力不足，蓋欲以仁義服齊之民，故不忍急攻而至於此也。夫以齊人苦湣王之暴，樂毅苟退而休兵，治其政令，寬其賦役，反其田里，安其老幼，使齊人無復鬬志，則田單者獨誰與戰哉！奈何以百萬之師，相持而不決，此固所以使齊人得徐而爲之謀也。

當戰國時，兵彊相吞者，豈獨在我，以燕、齊之衆壓其城，而急攻之，可滅此而後食，其誰曰不可！嗚呼！欲王則王，不王則審所處，無使兩失焉而爲天下笑也。

荀卿論

嘗讀《孔子世家》，觀其言語文章，循循莫不有規矩，不敢放言高論，言必稱先王，然後知聖人憂天下之深也。茫乎不知其畔岸，而非遠也；浩乎不知其津涯，而非深也。其所言者，匹夫匹婦之所共知；而所行者，聖人有所不能盡也。嗚呼！是亦足矣。使後世有能盡吾說者，雖爲聖人無難，而不能者，不失爲寡過而已矣。

子路之勇，子貢之辯，冉有之智，此三者，皆天下之所謂難能而可貴者也。然三子者，每不爲夫子之所悅。顏淵默然不見其所能，若無以異於衆人者，而夫子亟稱之。且夫學聖人者，豈必其言之云爾哉？亦觀其意之所嚮而已。夫子以爲後世必有不能行其說者矣，必有竊其說而爲不義者矣。是故其言平易正直，而不敢爲非常可喜之論，要在於不可易也。

昔者常怪李斯事荀卿，既而焚滅其書，大變古先聖王之法，於其師之道，不啻

若寇讎。及今觀荀卿之書，然後知李斯之所以事秦者皆出於荀卿，而不足怪也。

荀卿者，喜爲異説而不讓，敢爲高論而不顧者也。其言愚人之所驚，小人之所喜也。子思、孟軻，世之所謂賢人君子也。荀卿獨曰：「亂天下者，子思、孟軻也。」天下之人，如此其衆也；仁人義士，如此其多也。荀卿獨曰：「人性惡。桀、紂，性也。堯、舜，僞也。」由是觀之，意其爲人必也剛愎不遜，而自許太過。彼李斯者，又特甚者耳。

今夫小人之爲不善，猶必有所顧忌，是以夏、商之亡，桀、紂之殘暴，而先王之法度、禮樂、刑政，猶未至於絶滅而不可考者，是桀、紂猶有所存而不敢盡廢也。彼李斯者，獨能奮而不顧，焚燒夫子之六經，烹滅三代之諸侯，破壞周公之井田，此亦必有所恃者矣。彼見其師歷詆天下之賢人，自是其愚，以爲古先聖王皆無足法者。不知荀卿特以快一時之論，而荀卿亦不知其禍之至於此也。

其父殺人報仇，其子必且行劫。荀卿明王道，述禮樂，而李斯以其學亂天下，其高談異論有以激之也。孔孟之論，未嘗異也，而天下卒無有及者。苟天下果無有及者，則尚安以求異爲哉！

韓非論

聖人之所爲惡夫異端盡力而排之者，非異端之能亂天下，而天下之亂所由出也。昔周之衰，有老聃、莊周、列禦寇之徒，更爲虚無淡泊之言，而治其猖狂浮游之説，紛紜顛倒，而卒歸於無有。由其道者，蕩然莫得其當，是以忘乎富貴之樂，而齊乎死生之分，此不得志於天下，高世遠

舉之人，所以放心而無憂。雖非聖人之道，而其用意，固亦無惡於天下。自老聃之死百餘年，有商鞅、韓非著書，言治天下無若刑名之賢，❶及秦用之，終於勝、廣之亂，教化不足，而法有餘，秦以不祀，而天下被其毒。後世之學者，知申、韓之罪，而不知老聃、莊周之使然。

何者？仁義之道，起於夫婦、父子、兄弟相愛之間；而禮法刑政之原，出於君臣上下相忌之際。相愛則有所不忍，相忌則有所不敢。夫不敢與不忍之心合，而後聖人之道得存乎其中。今老聃、莊周論君臣、父子之間，汎汎乎若萍浮於江湖而適相值也。夫是以父不足愛而君不足忌。不忌其君，不愛其父，則仁不足以懷，義不足以勸，禮樂不足以化。此四者皆不足用，而欲置天下於無有。夫無有，豈誠足以治天下哉！商鞅、韓非求爲其說而不得，得其所以輕天下而齊萬物之術，是以敢爲殘忍而無疑。

今夫不忍殺人而不足以爲仁，而仁亦不足以治民；則是殺人不足以爲不仁，而不仁亦不足以亂天下。如此，則舉天下唯吾之所爲，刀鋸斧鉞，何施而不可。昔者夫子未嘗一日敢易其言。雖天下之小物，亦莫不有所畏。今其視天下眇然若不足爲者，此其所以輕殺人歟！

太史遷曰：「申子卑卑，施於名實。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慘礉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嘗讀而思之，事固有不相謀而相感者，莊、老之後，其禍爲申、韓。由三代之衰至于今，凡所以亂聖人之道者，其弊固已多矣，而未知其所終，奈何其不爲之所也。

---

❶「賢」，原作「嚴」，今從《文粹》卷二十三、《應詔集》。

留侯論

古之所謂豪傑之士者，必有過人之節。人情有所不能忍者，匹夫見辱，拔劍而起，挺身而鬭，此不足爲勇也。天下有大勇者，卒然臨之而不驚，無故加之而不怒，此其所挾持者甚大，而其志甚遠也。

夫子房受書於圯上之老人也，其事甚怪，然亦安知其非秦之世有隱君子者出而試之。❶ 觀其所以微見其意者，皆聖賢相與警戒之義。而世不察，以爲鬼物，亦已過矣。且其意不在書。

當韓之亡，秦之方盛也，以刀鋸鼎鑊待天下之士，其平居無罪夷滅者，不可勝數，雖有賁育，無所復施。夫持法太急者，其鋒不可犯，而其末可乘。❷ 子房不忍忿忿之心，以匹夫之力，而逞於一擊之間。當此之時，子房之不死者，其間不能容髮，蓋亦已危矣。千金之子，不死於盗賊。何者？其身之可愛，而盗賊之不足以死也。子房以蓋世之才，不爲伊尹、太公之謀，而特出於荆軻、聶政之計，以僥倖於不死，此固圯上之老人所爲深惜者也。❸ 是故倨傲鮮腆而深折之。彼其能有所忍也，然後可以就大事。故曰：孺子可教也。

楚莊王伐鄭，鄭伯肉袒牽羊以逆。莊王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矣。」遂捨之。勾踐之困於會稽，而歸臣妾於吴者，三年而不倦。且夫有報人之志，而不能下人者，是匹夫之剛也。夫老人者，以爲子房才有餘，而憂其度量之不足，故深

❶ 「然亦安知其非」，《文鑑》卷九十八作「而愚以爲或者」。

❷ 「而其末可乘」，原作「而其勢未可乘」，今從郎本。

❸ 「固」，原脱，據郎本補。

折其少年剛鋭之氣，使之忍小忿而就大謀。何則？非有平生之素，❶卒然相遇於草野之間，而命以僕妾之役，油然而不怪者，此固秦皇之所不能驚，而項籍之所不能怒也。

觀夫高祖之所以勝，而項籍之所以敗者，在能忍與不能忍之間而已矣。項籍唯不能忍，是以百戰百勝而輕用其鋒。高祖忍之，養其全鋒而待其弊。❷此子房教之也。當淮陰破齊而欲自王，高祖發怒，見於詞色。由此觀之，猶有剛强不忍之氣，非子房其誰全之！

太史公疑子房以爲魁梧奇偉，而其狀貌乃如婦人女子，不稱其志氣。嗚呼，此其所以爲子房歟！

賈誼論

非才之難，所以自用者實難。惜乎賈生王者之佐，而不能自用其才也。夫君子之所取者遠，則必有所待；所就者大，則必有所忍。古之賢人，皆有可致之才，而卒不能行其萬一者，未必皆其時君之罪，或者其自取也。

愚觀賈生之論，如其所言，雖三代何以遠過。得君如漢文，猶且以不用死。然則是天下無堯舜，終不可以有所爲耶？仲尼聖人，歷試於天下，苟非大無道之國，皆欲勉强扶持，庶幾一日得行其道。將之

❶「平生」，原作「生平」，今從郎本。

❷「弊」，原作「斃」，據郎本、《應詔集》、《文粹》卷二十二改。

荆，先之以子夏，申之以冉有。❶君子之欲得其君，如此其勤也。孟子去齊，三宿而後出晝，猶曰「王其庶幾召我」。君子之不忍棄其君，如此其厚也。公孫丑問曰：「夫子何爲不豫？」孟子曰：「方今天下，捨我其誰哉，而吾何爲不豫？」君子之愛其身，如此其至也。夫如此而不用，然後知天下之果不足與有爲，而可以無憾矣。若賈生者，非漢文之不用生，生之不能用漢文也。

夫絳侯親握天子璽，而授之文帝，灌嬰連兵數十萬，以決劉、吕之雄雌。又皆高帝之舊將。此其君臣相得之分，豈特父子骨肉手足哉。賈生洛陽之少年，欲使其一朝之間，盡棄其舊而謀其新，亦已難矣。爲賈生者，上得其君，下得其大臣，如絳、灌之屬，優游浸漬而深交之，使天子不疑，大臣不忌，然後舉天下而唯吾之所欲爲，不過十年，可以得志。安有立談之間，而遽爲人痛哭哉？觀其過湘，爲賦以弔屈原，紆鬱憤悶，趯然有遠舉之志。其後卒以自傷哭泣，至於夭絕。是亦不善處窮者也。夫謀之一不見用，安知終不復用也。不知默默以待其變，而自殘至此。嗚呼，賈生志大而量小，才有餘而識不足也。

古之人有高世之才，必有遺俗之累，是故非聰明睿哲不惑之主，則不能全其用。古今稱苻堅得王猛於草茅之中，一朝盡斥去其舊臣，而與之謀。彼其匹夫略有天下之半，其以此哉。❷

愚深悲賈生之志，故備論之。亦使人君得如賈誼之臣，則知其有狷介之操，一不見用，則憂傷病沮，不能復振；而爲賈生者，亦慎其所發哉。

---

❶「先之」至「冉有」，原作「先之以冉有申之以子貢」，據《文粹》卷二十二改。

❷「其」，原脱，據郎本補。

晁錯論❶

天下之患，最不可爲者，名爲治平無事，而其實有不測之憂。坐觀其變，而不爲之所，則恐至於不可救。起而强爲之，則天下狃於治平之安，而不吾信。唯仁人君子豪傑之士，爲能出身爲天下犯大難，以求成大功。此固非勉强期月之間，而苟以求名者之所能也。天下治平，無故而發大難之端，吾發之，吾能收之，然後有以辭於天下。❷事至而循循焉欲去之，使他人任其責，則天下之禍，必集於我。

昔者晁錯盡忠爲漢，謀弱山東之諸侯。山東諸侯並起，❸以誅錯爲名。而天子不察，以錯爲説。天下悲錯之以忠而受禍，而不知錯之有以取之也。

古之立大事者，不唯有超世之才，亦必有堅忍不拔之志。昔禹之治水，鑿龍門，決大河而放之海。方其功之未成也，蓋亦有潰冒衝突可畏之患，唯能前知其當然，事至不懼，而徐爲之所，是以得至於成功。

夫以七國之强而驟削之，其爲變豈足怪哉！錯不於此時捐其身，爲天下當大難之衝，而制吴楚之命，乃爲自全之計，欲使天子自將，而己居守。且夫發七國之難者，誰乎？己欲求其名，安所逃其患。以自將之至危，與居守之至安，己爲難首，擇其至安，而遺天子以其至危，此忠臣義士所以憤惋而不平者也。當此之時，雖無袁盎，錯亦不免於禍。何者？己欲居守，而

❶ 自此文至《韓愈論》共五文，郎本在卷八，總題爲「進論」；《應詔集》在卷十。
❷ 「有以辭」，原作「能免難」，今從郎本。
❸ 「山東」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使人主自將，以情而言，天子固已難之矣。而重違其議，是以袁盎之說，得行於其間。使吳、楚反，錯以身任其危，日夜淬礪，東向而待之，使不至於累其君，則天子將恃之以爲無恐，雖有百袁盎，可得而間哉。

嗟夫，世之君子，欲求非常之功，則無務爲自全之計。使錯自將而擊吳楚，未必無功。唯其欲自固其身，而天子不悅，姦臣得以乘其隙。錯之所以自全者，乃其所以自禍歟！

霍光論

古之人，惟漢武帝號知人。蓋其平生所用文武將帥、郡國邊鄙之臣，左右侍從、陰陽律曆博學之士，以至錢穀小吏、治刑獄、使絶域者，莫不獲盡其才，而各當其處。然此猶有所試，❶其功效著見，天下之所共知而信者。至於霍光，先無尺寸之功，而才氣術數，❷又非有以大過於群臣。而武帝擢之於稠人之中，付以天下後世之事。而霍光又能忘身一心，以輔幼主。處於廢立之際，其舉措甚閑而不亂。此其故何也？

夫欲有所立於天下，擊搏進取以求非常之功者，則必有卓然可見之才，而後可以有望於其成。至於捍社稷、託幼子，此其難者不在乎才，而在乎節；不在乎節，而在乎氣。天下固有能辦其事者矣，然才高而位重，則有僥倖之心，以一時之功，而易萬世之患，故曰「不在乎才，而在乎節」。古之人有失之者，司馬仲達是也。天下亦有忠義之士，可託以死生之間，而不忍負者矣。然狷介廉潔，不爲不義，則輕死而

❶「此」，原脱，據郎本補。
❷「術數」，原作「數術」，今從郎本。

無謀，能殺其身，而不能全其國，故曰「不在乎節，而在乎氣」。古之人有失之者，晉荀息是也。夫霍光者，才不足而氣節有餘，此武帝之所爲取也。

《書》曰：「如有一介臣，斷斷兮，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寔能容之。以保我子孫黎民。」嗟夫，此霍光之謂歟！使霍光而有他技，則其心安能休休焉容天下之才，而樂天下之彦聖，不忌不克，若自己出哉！

才者，争之端也。夫惟聖人在上，驅天下之人各走其職，而争用其所長。苟以人臣之勢，而居於廊廟之上，以捍衛幼冲之君，而以其區區之才，與天下争能，則姦臣小人有以乘其隙而奪其權矣。霍光以匹夫之微而操生殺之柄，威蓋人主，而貴震於天下。其所以歷事三主而終其身天下莫與争者，以其無他技，而武帝亦以此取之歟？

揚雄論

昔之爲性論者多矣，而不能定于一。始孟子以爲善，而荀子以爲惡，揚子以爲善惡混。而韓愈者又取夫三子之説，而折之以孔子之論，離性以爲三品，曰：「中人可以上下，而上智與下愚不移。」以爲三子者，皆出乎其中，而遺其上下。而天下之所是者，於愈之説爲多焉。❶

嗟夫，是未知乎所謂性者，而以夫才者言之。夫性與才相近而不同，其别不啻若白黑之異也。聖人之所與小人共之，而皆不能逃焉，是真所謂性也。而其才固將

❶「爲」，原脱，據郎本補。

有所不同。今夫木，得土而後生，雨露風氣之所養，暢然而遂茂者，是木之所同也，❶性也。而至於堅者爲轂，柔者爲輪，大者爲楹，小者爲桷。桷之不可以爲楹，輪之不可以爲轂，是豈其性之罪耶？天下之言性者，皆雜乎才而言之，是以紛紛而不能一也。

孔子所謂中人可以上下，而上智與下愚不移者，是論其才也。而至於言性，則未嘗斷其善惡，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而已。韓愈之說，則又有甚者，離性以爲情，而合才以爲性。是故其論終莫能通。彼以爲性者，果泊然而無爲耶，則不當復有善惡之說。苟性而有善惡也，則夫所謂情者，乃吾所謂性也。人生而莫不有饑寒之患，牝牡之欲，今告乎人曰：饑而食，渴而飲，男女之欲，不出於人之性也，可乎？是天下知其不可也。聖人無是，無由以爲聖；而小人無是，無由以爲惡。聖人以其喜怒哀懼愛惡欲七者御之，而之乎善；小人以是七者御之，而之乎惡。由此觀之，則夫善惡者，性之所能之，而非性之所能有也。且夫言性者，安以其善惡爲哉！雖然，揚雄之論，則固已近之。曰：「人之性善惡混。修其善則爲善人，修其惡則爲惡人。」此其所以爲異者，唯其不知性之不能以有夫善惡，而以爲善惡之皆出乎性也而已。

夫太古之初，本非有善惡之論，唯天下之所同安者，聖人指以爲善，而一人之所獨樂者，則名以爲惡。天下之人，固將即其所樂而行之，孰知夫聖人唯其一人之獨樂不能勝天下之所同安，是以有善惡之辨。而諸子之意，將以善惡爲聖人之私

❶「是」，原脱，據郎本補。

説，不已疎乎！而韓愈又欲以書傳之所聞昔人之事迹，而折夫三子之論，區區乎以后稷之岐嶷，文王之不勤，瞽、鯀、管、蔡之迹而明之！聖人之論性也，將以盡萬物之天理，❶與衆人之所共知者，以折天下之疑。而韓愈欲以一人之才，定天下之性，且其言曰「今之言性者，皆雜乎佛老」。愈之説，以爲性之無與乎情，而喜怒哀樂皆非性者，是愈流入於佛老而不自知也。

諸葛亮論

取之以仁義，守之以仁義者，周也。取之以詐力，守之以詐力者，秦也。以秦之所以取取之，以周之所以守守之者，漢也。仁義詐力雜用以取天下者，此孔明之所以失也。

曹操因衰乘危，得逞其姦，孔明耻之，欲信大義於天下。當此時，曹公威震四海，東據許、兖，南牧荆、豫，❷孔明之恃以勝之者，獨以其區區之忠信，有以激天下之心耳。夫天下廉隅節概慷慨死義之士，固非心服曹氏也，特以威劫而强臣之，聞孔明之風，宜其千里之外有響應者，如此則雖無措足之地，而天下固爲之用矣。且夫殺一不辜而得天下，有所不爲，而後天下忠臣義士樂爲之死。劉表之喪，先主在荆州，孔明欲襲殺其孤，先主不忍也。其後劉璋以好逆之至蜀，不數月，扼其吭，拊其背，而奪之國。此其與曹操異者幾希矣。曹、劉之不敵，天下之所共知也。❸言兵不若曹操之多，言地不若曹操之廣，言戰不若曹操之能，而有以一勝之者，區區

❶「天」，原脱，據郎本補。
❷「牧」，原作「收」，今從《文粹》卷二十二。
❸「共」，原脱，據郎本補。

之忠信也。孔明遷劉璋，既已失天下義士之望，乃始治兵振旅，爲仁義之師，東嚮長驅，而欲天下響應，❶蓋亦難矣。

曹操既死，子丕代立，當此之時，可以計破也。何者？操之臨終，召丕而屬之植，未嘗不以譚、尚爲戒也。而丕與植，終於相殘如此。此其父子兄弟且爲寇讎，而況能以得天下英雄之心哉。❷此有可間之勢，❸不過捐數十萬金，使其大臣骨肉内自相殘，然後舉兵而伐之，此高祖所以滅項籍也。孔明既不能全其信義，以服天下之心，又不能奮其智謀，以絶曹氏之手足，宜其屢戰而屢却哉！

故夫敵有可間之勢而不間者，湯、武行之爲大義，非湯、武而行之爲失機。此仁人君子之大患也。吕温以爲孔明承桓、靈之後，不可彊民以思漢，欲其播告天下之民，且曰「曹氏利汝吾事之，害汝吾誅之」。不知蜀之與魏，果有以大過之乎！苟無以大過之，而又決不能事魏，則天下安肯以空言諫動哉？嗚呼！此書生之論，可言而不可用也。

韓愈論

聖人之道，有趨其名而好之者，有安其實而樂之者。珠璣犀象，天下莫不好。奔走悉力，争鬭奪取，其好之不可謂不至也。然不知其所以好之之實。至於粟米蔬肉，桑麻布帛，天下之人内之於口而知其所以爲美，被之於身而知其所以爲安，此非有所役乎其名也。

韓愈之於聖人之道，蓋亦知好其名

❶「響」，原作「嚮」，據郎本改。
❷「得」，《文粹》作「待」。
❸「有」，原脱，據郎本補。

矣，而未能樂其實。何者？其爲論甚高，其待孔子、孟軻甚尊，而拒楊、墨、佛、老甚嚴。此其用力，亦不可謂不至也。然其論至於理而不精，支離蕩佚，往往自叛其說而不知。

昔者宰我、子貢、有若更稱其師，以爲生民以來未有如夫子之盛，雖堯舜之賢，亦所不及。其尊道好學，亦已至矣。然而君子不以爲貴，曰：宰我、子貢、有若，智足以知聖人之汙而已矣。若夫顏淵，豈亦云爾哉！蓋亦曰「夫子循循焉善誘人」。由此觀之，聖人之道，果不在於張而大之也。韓愈者，知好其名，而未能樂其實者也。

愈之《原人》曰：「天者，日月星辰之主也。地者，山川草木之主也。人者，夷狄禽獸之主也。主而暴之，不得其爲主之道矣。是故聖人一視而同仁，篤近而舉遠。」

夫聖人之所爲異乎墨者，以其有別焉耳。今愈之言曰「一視而同仁」，則是以待人之道待夷狄，待夷狄之道待禽獸也，而可乎？教之使有能，化之使有知，是待人之仁也。不薄其禮而致其情，❶不責其去而厚其來，是待夷狄之仁也。殺之以時，而用之有節，是待禽獸之仁也。若之何其一之！儒墨之相戾，不啻若胡越。而其疑似之間，相去不能以髮。宜乎愈之以爲一也！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仁者之爲親，則是孔子不兼愛也。「祭如在，祭神如神在。」神不可知，而祭者之心以爲如其存焉，則是孔子不明鬼也。

儒者之患，患在於論性，以爲喜怒哀樂皆出於情，而非性之所有。夫有喜有怒，而後有仁義，有哀有樂，而後有禮樂。

❶「不」，原脱，據郎本補。

以爲仁義禮樂皆出於情而非性，則是相率而叛聖人之教也。老子曰：「能嬰兒乎？」喜怒哀樂，苟不出乎性而出乎情，則是相率而爲老子之「嬰兒」也。

儒者或曰老《易》。夫《易》，豈老子之徒歟？而儒者至有以老子説《易》，則是離性以爲情者，其弊固至此也。嗟夫，君子之爲學，知其人之所長而不知其蔽，豈可謂善學耶？

思治論 嘉祐八年作

方今天下何病哉！其始不立，其卒不成，惟其不成，是以厭之而愈不立也。凡人之情，一舉而無功則疑，再則倦，三則去之矣。今世之士，所以相顧而莫肯爲者，非其無有忠義慷慨之志也，又非其才術謀慮不若人也，患在苦其難成而不復立。不知其所以不成者，罪在於不立也。苟立而成矣。

今世有三患而終莫能去，其所從起者，則五六十年矣。自宫室禱祠之役興，錢幣茶鹽之法壞，加之以師旅，而天下常患無財。五六十年之間，下之所以游談聚議，而上之所以變政易令以求豐財者，不可勝數矣，而財終不可豐。自澶淵之役，北虜雖求和，而終不得其要領，其後重之以西羌之變，而邊陲不寧，二國益驕。以戰則不勝，以守則不固，而天下常患無兵。五六十年之間，下之所以游談聚議，而上之所以變政易令以求强兵者，不可勝數矣，而兵終不可强。自選舉之格嚴，而吏拘於法，不志於功名，考功課吏之法壞，而賢者無所勸，不肖者無所懼，而天下常患無吏。五六十年之間，下之所以游談聚議，而上之所以變政易令以求擇吏者，不

可勝數矣，而吏終不可擇。財之不可豐，兵之不可强，吏之不可擇，是豈真不可耶？故曰：其始不立，其卒不成，惟其不成，是以厭之而愈不立也。

夫所貴於立者，以其規摹先定也。古之君子，先定其規摹，而後從事，故其應也有候，而其成也有形。衆人以爲是汗漫不可知，而君子以爲理之必然，如炊之無不熟，種之無不生也。是故其用力省而成功速。

昔者子太叔問政於子産。子産曰：「政如農功，日夜以思之，思其始而圖其終；朝夕而行之，行無越思，如農之有畔。」子産以爲不思而行，與凡行而出於思之外者，如農之無畔也，其始雖勤，而終必棄之。今夫富人之營宮室也，必先料其貲財之豐約，以制宮室之大小，既内決於心，然後擇工之良者而用一人焉，必告之曰：「吾將爲屋若干，度用材幾何？役夫幾人？幾日而成？土石材葦，吾於何取之？」其工之良者必告之曰：「某所有木，某所有石，用材役夫若干，某日而成。」主人率以聽焉。及期而成，既成而不失當，❶則規摹之先定也。

今治天下則不然。百官有司，不知上之所欲爲也，而人各有心。好大者欲王，好權者欲霸，而媮者欲休息。文吏之所至，則治刑獄，而聚斂之臣，則以貨財爲急。民不知其所適從也。及其發一政，則曰：姑試行之而已，其濟與否，固未可知也。前之政未見其利害，而後之政復發矣。凡今之所謂新政者，聽其始之議論，❷豈不甚美而可樂哉。然而布出於天下，而卒不知其所終。何則？其規摹不先定

❶「當」，集甲卷二十一作「富」。

❷「議論」，原作「論議」，今從集甲、郎本卷十一。

也。用捨係於好惡，而廢興決於衆寡。故萬全之利，以小不便而廢者有之矣；百世之患，以小利而不顧者有之矣。所用之人無常責，而所發之政無成效。此猶適千里不齎糧而假丐於塗人，治病不知其所當用之藥而百藥皆試，以僥倖於一物之中。❶欲三患之去，不可得也。

昔者太公治齊，周公治魯，至於數十世之後，子孫之强弱，風俗之好惡，皆可得而逆知之。何者？其所施專一，則其勢固有以使之也。管仲相桓公，自始爲政而至於霸，其所施設，皆有方法。及其成功，皆知其所以然。至今可覆也。咎犯之在晉，范蠡之在越，文公、勾踐嘗欲用其民，而二臣皆以爲未可，及其以爲可用也，則破楚滅吴，如寄諸其鄰而取之。此無他，見之明而策之熟也。

夫今之世，亦與明者熟策之而已。士争言曰：如是而財可豐，如是而兵可强，如是而吏可擇。吾從其可行者而規摹之，發之以勇，守之以專，達之以强，日夜以求合於其所規摹之内，而無務出於其所規摹之外。其人專，其政一，然而不成者，未之有也。財之不豐，兵之不强，吏之不擇，此三者，存亡之所從出，而天下之大事也。夫以天下之大事，而有一人焉，獨擅而兼言之，則其所以治此三者之術，其得失固未可知也。雖不可知，而此三者決不可不治者可知也。

是故不可以無術。其術非難知而難聽，非難聽而難行，非難行而難收。孔子曰：「好謀而成。」使好謀而不成，不如無謀。蓋世有好劍者，聚天下之良金，鑄之三年而成，以爲吾劍天下莫敵也，劍成而

❶「以」，原作「於」，據集甲、郎本、《文粹》卷十九改。

狼戾缺折不可用。何者？是知鑄而不知收也。今世之舉事者，雖其甚小，而欲成之者常不過數人，欲壞之者常不可勝數。可成之功常難形，若不可成之狀常先見。上之人方且眩瞀而不自信，又何暇及於收哉！

古之人，有犯其至難而圖其至遠者，彼獨何術也？且非特聖人而已。商君之變秦法也，攖萬人之怒，排舉國之説，勢如此其逆也。蘇秦之爲從也，合天下之異以爲同，聯六姓之疎以爲親，計如此其迂也。淮陰侯請於高帝，求三萬人，願以北舉燕、趙，東擊齊，南絶楚之糧道，而西會於滎陽。耿弇亦言於世祖，欲先定漁陽，取涿郡，還收富平而東下齊，世祖以爲落落難合。此皆越人之都邑而謀人國，功如此其疎也。然而四子者行之若易然。出於其口，成於其手，以爲既已許吾君，則親挈而還之。今吾

以自有之天下，而行吾所得爲之事，其事又非有所拂逆於天下之意也，非有所待於人而後具也，如有財而自用之，有子而自教之耳。然而政出於天下，有出而無成者，五六十年於此矣。是何也？意者知出而不知收歟？非不知收，意者汗漫而無所收歟？故爲之説曰：先定其規摹而後從事。先定者，可以謀人。不先定者，自謀常不給，而況於謀人乎！

且今之世俗，則有所可患者，士大夫所以信服於朝廷者不篤，而皆好議論以務非其上，使人眩於是非，而不知其所從。從之，則事舉無可爲者；不從，則其所行者常多故而易敗。夫所以多故而易敗者，人各持其私意以賊之，議論勝於下，而幸其無功者衆也。富人之謀利也常獲，世以爲福，非也。彼富人者，信於人素深，而服於人素厚，所爲而莫或害之，所欲而莫或

非之，事未成而衆已先成之矣。夫事之行也有勢，其成也有氣。富人者，乘其勢而襲其氣也。欲事之易成，則先治其所以信服天下者。

天下之事，❶不可以力勝，力不可勝，則莫若從衆。從衆者，非從衆多之口，而從其所不言而同然者，是真從衆也。衆多之口非果衆也，特聞於吾耳而接於吾前，未有非其私説者也。於吾爲衆，於天下爲寡。彼衆之所不言而同然者，衆多之口，舉不樂也。以衆多之口所不樂，而棄衆之所不言而同然，則樂者寡而不樂者衆矣。古之人，常以從衆得天下之心，而世之君子，常以從衆失之。不知夫古之人，其所從者，非從其口，而從其所同然也。何以明之？世之所謂逆衆斂怨而不可行者，莫若減任子。然不顧而行之者，五六年矣，而天下未嘗有一言。何則？彼其口之所不樂，而心之所同然也。從其所同然而行之，若猶有言者，則可以勿卹矣。

故爲之説曰：發之以勇，守之以專，達之以强。苟知此三者，非獨爲吾國而已，雖北取契丹可也。

正統論三首 至和二年作❷

總論一

正統者，何耶？名耶，實耶？正統之説曰：「正者，所以正天下之不正也；統者，所以合天下之不一也。」不幸有天子之實而無其位，有天子之名而無其德，是二人者立於天下，天下何正何一，而正統之論決矣。正統之爲言，猶曰有天下云

❶「事」，原作「士」，今從郎本。

❷「正」上，集甲卷二十一有「後」字。

爾。人之得此名，而又有此實也，夫何議。

天下固有無其實而得其名者，聖人於此不得已焉，而不以實傷名。而名卒不能傷實，故名輕而實重。不以實傷名，故天下不争。名輕而實重，故天下趨於實。

天下有不肖而曰吾賢者矣，未有賤而曰吾貴者也。天下之争，自賢不肖始，聖人憂焉，不敢以亂貴賤，故天下知賢之不能奪貴。天下之貴者，聖人莫不貴之，恃有賢不肖存焉。輕以與人貴，而重以與人賢。天下然後知貴之不如賢，知賢之不能奪貴，故不争。知貴之不如賢，故趨於實。使天下不争而趨於實，是亦足矣。正統者，名之所在焉而已。名之所在，而不能有益乎其人，而後名輕。名輕而後實重。吾欲重天下之實，於是乎始輕。

正統聽其自得者十，曰：堯、舜、夏、商、周、秦、漢、晉、隋、唐。予其可得者六以存教，曰：魏、梁、後唐、晉、漢、周。使夫堯舜三代之所以爲賢於後世之君者，皆不在乎正統。故後世之君不以其道而得之者，❶亦無以爲堯舜三代之比。於是乎實重。

辯論二

正統之論，起於歐陽子，而霸統之説，起於章子。二子之論，吾與歐陽子，故不得不與章子辨，以全歐陽子之説。歐陽子之説全，而吾之説又因以明。章子之説曰：「進秦梁，得而未善也。❷進魏，非也。」是章子未知夫名實之所在也。夫所謂正統者，猶曰有天下云爾，名耳。正統者，果名也，又焉實之知！視天下之所同

❶「之」，原脱，據郎本卷十一補。

❷「得」，原作「失」，集甲同。羅考：案文理當作「得」，郎注引章子之言，亦作「得」，今改正。今從羅考。

君而加之，又焉知其他！章子以爲，魏不能一天下，不當與之統。夫魏雖不能一天下，而天下亦無有如魏之强者，吴雖存，非兩立之勢，柰何不與之統？章子之不絶五代也，亦徒以爲天下無有與之敵者而已。今也絶魏，❶魏安得無辭哉！正統者，惡夫天下之無君而作也。故天下雖不合於一，而未至乎兩立者，則君子不忍絶之於無君。且夫德同而力均，不臣焉可也。今以天下不幸而不合於一，德既無以相過，而弱者又不肯臣乎强，於是焉而不與之統，亦見其重天下之不幸，而助夫不臣者也。

章子曰：「鄉人且耻與盗者偶，聖人豈得與篡君同名哉？」吾將曰：是鄉人與是爲盗者，民則皆民也，士則皆士也，大夫則皆大夫也，則亦與之皆坐乎？苟其勢不得不與之皆坐，則鄉人何耻耶？聖人得天下，篡君亦得天下，顧其勢不得不與之同名，❷聖人何耻耶？吾將以聖人耻夫篡君，而篡君又焉能耻聖人哉！

章子曰：「君子大居正，而以不正人居之，是正不正之相去未能相遠也。」且章子之所謂正者，何也？以一身之正爲正耶，以天下有君爲正耶？一身之正，是天下之私正也。天下有君，是天下之公正也。吾無取乎私正也。天下無君，篡君出而制天下，湯武既没，吾安所取正哉。故篡君者，亦當時之正而已。

章子曰：「祖與孫雖百歲，而子五十，則子不得爲壽。漢與晉雖得天下，而魏不能一，則魏不得爲有統。」吾將曰：其兄四十而死，則其弟五十爲壽。弟爲壽乎其兄，魏爲有統乎當時而已。章子比之婦謂

❶「絶魏」，郎本作「不統魏」。

❷「同名」，《文粹》卷十八作「皆坐」。

舅嬖妾爲姑。吾將曰舅則以爲妻，而婦獨柰何不以爲姑乎？以妾爲妻者，舅之過也。婦謂之姑，蓋非婦罪也。舉天下而授之魏、晉，❶是亦漢、魏之過而已矣。與之統者，獨何罪乎？

雖然，歐陽子之論，猶有異乎吾説者。歐陽子之所與者，吾之所與也。歐陽子之所以與之者非吾之所以與之也。❷歐陽子重與之，而吾輕與之。且其言曰：「秦、漢而下，正統屢絶，而得之者少。以其得之者少，故其爲名甚尊而重也。」嗚呼，吾不善夫少也。幸而得之者少，故有以尊重其名。不幸而皆得，歐陽子其敢有所不與耶？且其重之，則其施於簒君也，誠若過然，故章子有以啓其説。夫以文王而終身不得，以魏、晉、梁而得之，果其爲重也，則文王將有愧於魏、晉、梁焉。必也使夫正統者，不得爲聖人之盛節，則得之爲無益。得之爲無益，故雖舉而加之簒君，而不爲過。使夫文王之所不得，而魏、晉、梁之所得者，皆吾之所輕者也，然後魏、晉、梁無以愧文王，而文王亦無所愧於魏、晉、梁焉。

辯論三

始終得其正，天下合於一，是二者，必以其道得之耶，亦或不以其道得之耶？病乎或者之不以其道得之也，於是乎舉而歸之名。歐陽子曰皆正統，是以名言者也。章子曰正統，又曰霸統，是以實言者也。歐陽子以名言而純乎名。章子以實言而不盡乎實。

章子之意，以霸統重其實，而不知實

❶「授」，原作「受」，羅考謂誤，今據郎本改。
❷「者」字、「非吾之」之「之」字，原脱，據郎本、《文粹》分別補。

之輕自霸統始。使天下之名皆不得過乎實者，固章子意也。天下之名果不過乎實也。則吾以章子爲過乎聖人。聖人不得已則不能以實傷名，而章子則能之。且吾豈不知居得其正之爲正，如魏受之於漢，晉受之於魏。不如至公大義之爲正也哉，蓋亦有不得已焉耳。如章子之說，吾將求其備。堯、舜以德，三代以德與功，漢、唐以功，秦、隋、後唐、晉、漢、周以力，晉、梁以弑。不言魏者，因章子之說而與之辨。以實言之，則德與功不如德，功不如德與功，力不如功，弑不如力，是堯、舜而下得統者，凡更四不如，而後至于晉、梁焉。而章子以爲天下之實，盡於其正統霸統之間矣。

歐陽子純乎名，故不知實之所止。章子雜乎實，故雖晉、梁弑君之罪，天下所不容之惡，而其實反不過乎霸。彼其初得正統之虛名，而不測其實罪之所至也。章子則告之曰：「爾，霸者也。」夫以弑君得天下而不失爲霸，則章子之說，固便乎篡者也。夫章子豈曰弑君者其實止乎霸也哉，蓋已舉其實而著之名，❶雖欲復加之罪，而不可得也。

夫王者没而霸者有功於天下，吾以爲在漢、唐爲宜。必不得已而秦、隋、後唐、晉、漢、周得之，吾猶有憾焉，柰何其舉而加之弑君之人乎。嗚呼！吾不惜乎名而惜乎實也。霸之於王也，猶兄之於父也。聞天下之父嘗有曰堯者，而曰必堯而後父，少不若堯而降爲兄，則瞽、鯀懼至僕妾焉。天下將有降父而至於僕妾者，無怪也。從章子之説者，其弊固至乎此也。

故曰：莫若純乎名。純乎名，故晉、梁之得天下，其名曰正統，而其弑君之實，

❶「蓋已」至「之名」，郎本作「蓋取已舉其實者之名」。

惟天下後世之所加，而吾不爲之齊量焉，於是乎晉、梁之惡不勝誅於天下，實於此反不重乎。章子曰：「堯、舜曰帝，三代曰王，夏曰氏，商、周曰人，古之人輕重其君有是也。」以爲其霸統之說。夫執聖人之一端以藉其口，夫何説而不可。吾亦將曰：孔子删書，而虞、夏、商、周皆曰書，湯、武王、伯禽、秦穆公皆曰誓，以爲吾皆曰正統之説，其誰曰不可。聖人之於實也，不傷其名而後從之。帝亦天子也，王亦天子也，氏亦人也，人亦氏也，夫何名之傷。若章子之所謂霸統者，傷乎名而喪乎實者也。

大臣論上

以義正君而無害於國，可謂大臣矣。天下不幸而無明君，使小人執其權，當此之時，天下之忠臣義士莫不欲奮臂而擊之。夫小人者，必先得於其君而自固於天下，是故法不可擊。擊之而不勝身死，其禍止於一身。擊之而勝，君臣不相安，天下必亡。是以《春秋》之法，不待君命而誅其側之惡人，謂之叛。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是也。

世之君子，將有志於天下，欲扶其衰而救其危者，必先計其後而爲可居之功，其濟不濟則命也，是故功成而天下安之。❶今夫小人，君不誅而吾誅之，則是侵君之權，而不可居之功也。夫既以侵君之權，而能北面就人臣之位，使君不吾疑者，天下未嘗有也。國之有小人，猶人之有癭。人之癭，必生於頸而附於咽，是以不可去。有賤丈夫者，不勝其忿而決去之，夫是以

❶「功成」，原作「成功」，今從郎本卷四、《文粹》卷十九、《應詔集》卷六。

去疾而得死。漢之亡，唐之滅，由此之故也。自桓、靈之後，至於獻帝，天下之權，歸於内竪，賢人君子，進不容於朝，退不容於野，天下之怒，可謂極矣。當此之時，議者以爲天下之患獨在宦官，宦官去則天下無事。然竇武、何進之徒擊之不勝，止於身死，袁紹擊之而勝，漢遂以亡。唐之衰也，其迹亦大類此。自輔國、元振之後，天子之廢立，聽於宦官。當此之時，士大夫之論，亦惟宦官之爲去也。然而李訓、鄭注、元載之徒，擊之不勝，止於身死；至於崔昌遐擊之而勝，唐亦以亡。

方其未去也，是纍然者癭而已矣。及其既去，則潰裂四出，而繼之以死。何者？此侵君之權，而不可居之功也。且爲人臣而不顧其君，捐其身於一決，以快天下之望，亦已危矣。故其成則爲袁、爲崔，敗則爲何、竇，爲訓、注。然則忠臣義士，亦奚取於此哉？夫竇武、何進之亡，天下悲之，以爲不幸。然亦幸而不成，使其成也，二子者將何以居之。故曰：以義正君，而無害於國，可謂大臣矣。

大臣論下

天下之權，在於小人，君子之欲擊之也，不亡其身，則亡其君。然則是小人者，終不可去乎？聞之曰：迫人者，其智淺；迫於人者，其智深。非才有不同，所居之勢然也。古之爲兵者，圍師勿遏，窮寇勿迫，❶誠恐其知死而致力，則雖有衆無所用之。故曰：「同舟而遇風，則吳越可使

❶「迫」，原作「追」，今從郎本卷四、《文粹》卷十九、《應詔集》卷六。

相救如左右手。」❶小人之心，自知其負天下之怨，而君子之莫吾赦也，則將日夜爲計，以備一旦卒然不可測之患；今君子又從而疾惡之，是以其謀不得不深，其交不得不合。交合而謀深，則其致毒也忿戾而不可解。

故凡天下之患，起於小人，而成於君子之速之也。小人在內，君子在外。君子爲客，小人爲主。主未發而客先焉，則小人之詞直，而君子之勢近於不順。直則可以欺衆，而不順則難以令其下。故昔之舉事者，常以中道而衆散，以至於敗，則其理豈不甚明哉？

若夫智者則不然。內以自固其君子之交，而厚集其勢；外以陽浮而不逆於小人之意，以待其間。寬之使不吾疾，狃之使不吾慮，啖之以利，以昏其智，順適其意，以殺其怒。然後待其發而乘其隙，推其墜而挽其絶。故其用力也約，而無後患。莫爲之先，❷故君不怒而勢不偪。如此者，功成而天下安之。

今夫小人急之則合，寬之則散，是從古以然也。❸見利不能不争，見患不能不避，無信不能不相詐，無禮不能不相瀆，是故其交易間，其黨易破也。而君子不務寬之以待其變，而急之以合其交，亦已過矣。君子小人，離居而未决，爲君子之計者，莫若深交而無爲。苟不能深交而無爲，則小人倒持其柄而乘吾隙。昔漢高之亡，以天下屬平、勃。及高后臨朝，擅王諸吕，廢黜劉氏。平日縱酒無一言，及用陸賈計，以千金交歡絳侯，卒以此誅諸吕，定劉氏。

❶「吴」，原作「胡」。羅考：此用孫子語，作「胡」非。今從郎本。

❷「莫」下，《應詔集》有「不」字。

❸「以」，羅考：當作「已」。

使此二人者而不相能，則是將相相攻之不暇，而何暇及於劉、吕之存亡哉！

故其説曰：將相和調，則士豫附。士豫附，則天下雖有變而權不分。嗚呼，知此，其足以爲大臣矣夫！

續歐陽子朋黨論

歐陽子曰：「小人欲空人之國，必進朋黨之説。」嗚呼，國之將亡，此其徵歟？禍莫大於權之移人，而君莫危於國之有黨。有黨則必争，争則小人者必勝，而權之所歸也，君安得不危哉。何以言之？君子以道事君，人主必敬之而疎。小人唯予言而莫予違，人主必狎之而親。疎者易間，而親者難睽也。而君子者，❶不得志則奉身而退，樂道不仕。小人者，不得志則徼倖復用，唯怨之報。此其所以必勝也。

蓋嘗論之。君子如嘉禾也，封殖之甚難，而去之甚易。小人如惡草也，不種而生，去之復蕃。世未有小人不除而治者也，然去之爲最難。斥其一則援之者衆，盡其類則衆之致怨也深。小者復用而肆威，大者得志而竊國。善人爲之掃地，世主爲之屏息。譬斷蛇不死，刺虎不斃，其傷人則愈多矣。齊田氏、魯季孫是已。齊、魯之執事，莫非田、季之黨也，歷數君不忘其誅，而卒之簡公弑，昭、哀失國。小人之黨，其不可除也如此。而漢黨錮之獄，唐白馬之禍，忠義之士，斥死無餘。君子之黨，其易盡也如此。使世主知易盡者之可戒，而不可除者之可懼，則有瘳矣。

且夫君子者，世無若是之多也。小人者，亦無若是之衆也。凡才智之士，鋭於

❶「者」，原脱，據郎本卷十一補。

功名而嗜於進取者，隨所用耳。孔子曰：「仁者安仁，智者利仁。」未必皆君子也。冉有從夫子則爲門人之選，從季氏則爲聚斂之臣。唐柳宗元、劉禹錫使不陷叔文之黨，其高才絶學，亦足以爲唐名臣矣。昔欒懷子得罪於晉，其黨皆出奔，欒王鮒謂范宣子曰：「盍反州綽、邢蒯？勇士也。」宣子曰：「彼欒氏之勇也。余何獲焉！」王鮒曰：「子爲彼欒氏，乃亦子之勇也。」❶嗚呼，宣子蚤從王鮒之言，豈獨獲二子之勇，且安有曲沃之變哉！

愚以謂治道去泰甚耳。苟黜其首惡而貸其餘，使才者不失富貴，不才者無所致憾，將爲吾用之不暇，又何怨之報乎！人之所以爲盜者，衣食不足耳。農夫市人，焉保其不爲盜，而衣食既足，盜豈有不能返農夫市人也哉！ 故善除盜者，開其衣食之門，使復其業。善除小人者，誘以富貴之道，使隳其黨。以力取威勝者，蓋未嘗不反爲所噬也。

曹參之治齊曰：「慎無擾獄市。」獄市，姦人之所容也。知此，亦庶幾於善治矣。姦固不可長，而亦不可不容也。若姦無所容，君子豈久安之道哉！牛、李之黨徧天下，而李德裕以一夫之力，欲窮其類而致之必死，此其所以不旋踵而罹仇人之禍也。❷姦臣復熾，忠義益衰。以力取威勝者，果不可耶！愚是以續歐陽子之説，而爲君子小人之戒。

屈到嗜芰論❸

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

❶「亦」，原脱，據郎本補。
❷「而」，原脱，據《文鑑》卷九十八補。
❸郎本卷十一題作「續楚語論」。

曰：「祭我必以芰。」及祥，宗老將薦芰，屈建命去之。君子曰：違而道。❶唐柳宗元非之曰：「屈子以禮之末，忍絶其父將死之言。且《禮》有：『齋之日，思其所樂，思其所嗜。』子木去芰，安得爲道？」

甚矣，柳子之陋也。子木，楚卿之賢者也。夫豈不知爲人子之道，事死如事生，況於將死丁寧之言，棄而不用，人情之所忍乎！是必有大不忍於此者而奪其情也。夫死生之際，聖人嚴之。薨於路寢，不死於婦人之手，至於結冠纓、啓手足之末，不敢不勉。其於死生之變亦重矣。父子平日之言，可以恩掩義。至於死生至嚴之際，豈容以私害公乎？

曾子有疾，稱君子之所貴乎道者三。孟僖子卒，使其子學禮於仲尼。管仲病，勸桓公去三竪。夫數君子之言，或主社稷，或勤於道德，或訓其子孫，雖所趣不同，然皆篤於大義，不私其躬也如是。今赫赫楚國，若敖氏之賢，聞於諸侯，身爲正卿，死不在民，而口腹是憂，其爲陋亦甚矣。使子木行之，國人誦之，太史書之，天下後世不知夫子之賢，而唯陋是聞，子木其忍爲此乎？故曰：是必有大不忍者而奪其情也。

然《禮》之所謂「思其所樂，思其所嗜」，此言人子追思之道也。曾皙嗜羊棗，而曾子不忍食。父没而不能讀父之書，母没而不能執母之器，皆人子之情自然也，豈待父母之命耶？今薦芰之事，若出於子則可，自其父命，❷則爲陋耳。豈可以飲食之故而成父莫大之陋乎！

❶「違」上，原有「不」字，羅考謂衍。案：此乃引《禮記·祭義》之文，《禮記》無「不」字，今校删。

❷「命」，原作「母」，今從郎本。

曾子寢疾，曾元難於易簀。曾子曰：「君子之愛人也以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若以柳子之言爲然，是曾元爲孝子，而曾子顧禮之末易簀於病革之中，爲不仁之甚也。

中行偃死，視不可含，范宣子盥而撫之曰：❶「事吳敢不如事主！」猶視。欒懷子曰：「主苟終，所不嗣事於齊者，有如河。」乃瞑。嗚呼，范宣子知事吳爲忠於主，而不知報齊以成夫子憂國之美，其爲忠則大矣。

古人以愛惡比之美疢藥石，曰：「石猶生我。疢之美者，其毒滋多。」由是觀之，柳子之愛屈到，是疢之美。子木之違父命，藥石也哉！

上初即位論治道二首 代呂申公

道德

人君以至誠爲道，以至仁爲德。守此二言，終身不易，堯舜之主也。至誠之外，更行他道，皆爲非道。至仁之外，更作他德，皆爲非德。

何謂至誠？上自大臣，下至小民，內自親戚，外至四夷，皆推赤心以待之，不可以絲毫僞也。如此，則四海之內，親之如父子，信之如心腹，未有父子相圖、心腹相欺者，❷如此而天下之不治，未之有也。絲毫之僞，一萌於心，如人有病，先見於脈，如人飲酒，先見於色。聲色動於幾微之

❶「盥」，原作「盟」，今從郎本。

❷「腹」，原作「眼」，今從《文鑑》卷五十五。下同。

間，而猜阻行於千里之外，强者爲敵，弱者爲怨，四海之内，如盗賊之憎主人，鳥獸之畏弋獵，則人主孤立而危亡至矣。何謂至仁？視臣如手足，視民如赤子，戢兵，省刑，時使，薄斂，行此六事而已矣。禍莫逆於好用兵，怨莫大於好起獄，災莫深於興土功，毒莫深於奪民利。此四者，陷民之坑穽，而伐國之斧鉞也。去此四者，行彼六者，而仁不可勝用矣。《傳》曰：「至誠如神。」又曰：「至仁無敵。」審能行之，當獲四種福。以人事言之，則主逸而國安；以天道言之，則享年永而卜世長。此必然之理，古今已試之效也。

去聖益遠，邪説滋熾，厭常道而求異術，文姦言以濟暴行。爲申、商之學者，則曰「人主不可以不學術數」；人主，天下之父也，爲人父而用術於其子，可乎？爲莊、老之學者，則曰「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欲窮兵黷武，則曰「吾以威四夷而安中國」；欲煩刑多殺，則曰「吾以禁姦慝而全善人」；欲虐使厚斂，則曰「吾以强兵革而誅暴亂，雖若不仁而卒歸於仁」。此皆亡國之言也，秦二世、王莽嘗用之矣，皆以經術附會其説。

《書》曰：「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此言威福不可移於臣下也。欲威福不移於臣下，則莫若捨己而從衆，衆之所是，我則與之，衆之所非，我則去之。夫衆未有不公，而人君者，天下公議之主也，如此，作威福將安歸乎？今之説者則不然，曰，人主不可以不作威福，於是違衆而用己。己之耳目，終不能徧天下，要必資之於人，愛憎喜怒，各行其私，而浸潤膚受之説行矣。然後從而賞罰之，雖名爲人主之威福，而其實左右之私意也。姦人竊吾威福，而賣之於外，則權與人主侔矣。

《書》曰：「威克厥愛允濟，愛克厥威允罔功。」威者，畏威之謂也。愛者，懷私之謂也。管仲曰：「畏威如疾，民之上也。從懷如流，民之下也。畏威之心，勝於懷私，則事無不成。」今之説者則不然，曰：「人君當使威刑勝於惠愛。」如是則予不如奪，生不如殺，堯不如桀，而幽、厲、桓、靈之君長有天下。此不可不辨也。

刑政

《書》曰：「臨下以簡，御衆以寬。」此百世不易之道也。昔漢高帝約法三章，蕭何定律九篇而已。至於文、景，刑措不用。歷魏至晉，條目滋章，斷罪所用，至二萬六千二百七十二條，❶而姦益不勝，民無所措手足。唐及五代止用律令，國初加以注疏，情文備矣。今《編敕》續降，動若牛毛，人之耳目所不能周，思慮所不能照，而法病矣。

臣愚謂當熟議而少寬之。人主前旒蔽明，黈纊塞聰，❷耳目所及，尚不敢盡，而況察人於耳目之外乎？今御史六察，專務鈎考簿書，擿發細微，❸自三公九卿，救過不暇。夫詳於小，必略於大，其文密者，其實必疎。故近歲以來，水旱盜賊，四民流亡，邊鄙不寧，皆不以責宰相，而尚書諸曹，文牘繁重，窮日之力，書紙尾不暇，此皆苛察之過也。不可以不變。

《易》曰：「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先王之理財也，必繼之以正辭，其辭正則其取之也義。三代之君食租衣税而已，是以辭正而民服。自漢以來，鹽鐵酒茗之

❶「二百」，《文鑑》作「三百」。
❷「聰」，原作「耳」，今從《文鑑》。
❸「擿」，原作「責」，今從《文鑑》。

禁，稱貸榷易之利，❶皆心知其非而冒行之，故辭曲而民爲盜。今欲嚴刑妄賞以去盜，不若捐利以予民，衣食足而盜賊自止。

夫興利以聚財者，人臣之利也，非社稷之福。省費以養財者，社稷之福也，非人臣之利。何以言之？民者國之本，而刑者民之賊。興利以聚財，必先煩刑以賊民，國本搖矣，而言利之臣，先受其賞。近歲宮室城池之役，南蠻、西夏之師，車服器械之資，略計其費，不下五千萬緡，求其所補，卒亦安在？若以此積糧，則沿邊皆有九年之蓄，西夷北邊，望而不敢近矣。趙充國有言：「湟中穀斛八錢。吾謂糴三百萬斛，羌人不敢動矣。」不待煩刑賊民，而邊鄙以安。然爲人臣之計，則無功可賞。故凡人臣欲興利而不欲省費者，皆爲身謀，非爲社稷計也。人主不察，乃以社稷之深憂，而徇人臣之私計，豈不過甚矣哉。

❶「稱貸」，原作「貸□」，今從《文鑑》。

蘇軾文集卷五

論十三篇載《志林》❶

論武王❷

武王克殷，以殷遺民封紂子武庚祿父，使其弟管叔鮮、蔡叔度相祿父治殷。武王崩，祿父與管、蔡作亂，成王命周公誅之，而立微子於宋。

蘇子曰：武王，非聖人也。昔者孔子蓋罪湯、武。顧自以爲殷之子孫而周人也，故不敢，然數致意焉，曰：「大哉，巍巍乎舜禹也。❸禹吾無間然。」其不足於湯、武也，亦明矣。曰：「武盡美矣，未盡善也。」又曰：「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其可謂至德也已矣。」伯夷、叔齊之於武王也，蓋謂之弒君，至恥之不食其粟，而孔子予之。其罪武王也甚矣。此孔氏之家法也。❹

世之君子，苟自孔氏，必守此法，國之存亡，民之死生，將於是乎在，其孰敢不嚴！而孟軻始亂之，曰：「吾聞武王誅獨夫紂，未聞弒君也。」自是學者以湯、武爲聖人之正，若當然者，皆孔氏之罪人也。

---

❶ 郎本卷十二總題「論」下注：「自此以下十六篇，謂之志林，亦謂之海外論。」除本卷之十三篇外，其他三篇爲《宋襄公論》（見本書卷三）、《士燮論》（見本書卷三）及《論子胥》（原在本卷《論范蠡伍子胥大夫種》一文中）。《百川》本《志林》即本卷之十三篇，無各篇之分題。趙刻《志林》十三篇，在卷五，以「論古」爲總題。

❷ 「論武王」，郎本作「武王論」，趙刻《志林》作「武王非聖人」。

❸ 「舜禹」，原作「堯舜」，今從郎本。

❹ 「氏」，原作「子」，各本皆作「氏」，今從。

使當時有良史如董狐者，南巢之事，必以叛書，牧野之事，必以弒書。而湯、武仁人也，必將爲法受惡。周公作《無逸》曰：「殷王中宗、高宗及祖甲，及我周文王，❶茲四人迪哲。」上不及湯，下不及武王，亦以是哉。文王之時，諸侯不求而自至，是以受命稱王，行天子之事。周之王不王，不計紂之存亡也。使文王在，必不伐紂，紂不見伐，而以考終，或死於亂，殷人立君以事周，命爲二王後以祀殷，君臣之道，豈不兩全也哉？武王觀兵於孟津而歸，紂若不改過，則殷人改立君，武王之待殷，亦若是而已矣。天下無王，❷有聖人者出，而天下歸之，聖人所不得辭也。而以兵取之，而放之，而殺之，可乎？漢末大亂，豪傑並起。苟文若，聖人之徒也，以爲非曹操莫與定海内，故起而佐之；所以與操謀者，皆王者之事也。文若豈教操反者哉，以仁義救天下，天下既平，神器自至，將不得已而受之，不至，不取也。此文王之道，文若之心也。及操謀九錫，則文若死之。故吾嘗以文若爲聖人之徒者，以其才似張子房，而道似伯夷也。

殺其父，封其子，其子非人也，則可，使其子而果人也，則必死之。楚人將殺令尹子南，子南之子棄疾爲王馭士，王泣而告之。既殺子南，其徒曰：「行乎？」曰：「吾與殺吾父，行將焉入？」「然則臣王乎？」曰：「棄父事讎，吾弗忍也。」遂縊而死。武王親以黄鉞斬紂，使武庚受封而不叛，豈復人也哉？故武庚之必叛，不待智者而後知也。武王之封武庚，蓋亦不得已

❶「我」，原作「武」，誤。據各本改。

❷「王」，原作「主」，郎本、《文粹》卷二十、《百川》本《志林》、《七集·後集》卷十一、趙刻《志林》皆作「王」，今從。

焉耳。

殷有天下六百年，賢聖之君六七作，紂雖無道，其故家遺俗未盡滅也，三分天下有其二，殷不伐周，而周伐之，誅其君，夷其社稷，諸侯必有不悦者，故封武庚以慰之，此豈武王之意哉。故曰：武王非聖人也。

論養士❶

春秋之末，至於戰國，諸侯卿相皆争養士。自謀夫説客、談天雕龍、堅白同異之流，下至擊劍、扛鼎、雞鳴、狗盗之徒，莫不賓禮。靡衣玉食以館於上者，何可勝數。越王勾踐，有君子六千人。魏無忌、齊田文、趙勝、黄歇、吕不韋，皆有客三千人。而田文招致任俠姦人六萬家於薛。齊稷下談者亦千人。魏文侯、燕昭王、太子丹，皆致客無數。下至秦、漢之間，張耳、陳餘號多士，賓客厮養，皆天下豪俊。而田横亦有士五百人。其略見於傳記者如此。度其餘當倍官吏而半農夫也。此皆姦民蠹國者，❷民何以支，而國何以堪乎？

蘇子曰：此先王之所不能免也。國之有姦，猶鳥獸之有鷙猛，昆蟲之有毒螫也。區處條理，使各安其處，則有之矣，鋤而盡去之，則無是道也。吾考之世變，知六國之所以久存，而秦之所以速亡者，蓋出於此，不可以不察也。夫智、勇、辯、力，此四者皆天民之秀傑也。類不能惡衣食以養人，皆役人以自養者也。故先王分天下之富貴，與此四者共之。此四者不失

❶「論養士」，郎本卷十四作「六國論」，《文粹》卷二十一作「戰國任俠」，趙刻《志林》作「游士失職之禍」。

❷「姦民蠹國」，郎本作「役人以自養」。

職，則民靖矣。四者雖異，先王因俗設法，使出於一。三代以上，出於學。戰國至秦，出於客。漢以後，出於郡縣吏。魏、晉以來，出於九品中正。隋、唐至今，出於科舉。雖不盡然，取其多者論之。六國之君，虐用其民，不減始皇、二世，然當是時，百姓無一人叛者，以凡民之秀傑者，多以客養之，❶不失職也。其力耕以奉上，皆椎魯無能爲者，雖欲怨叛，而莫爲之先，此其所以少安而不即亡也。

始皇初欲逐客，用李斯之言而止。既并天下，則以客爲無用，於是任法而不任人，謂民可以恃法而治，謂吏不必才取，能守吾法而已。故墮名城，殺豪傑，民之秀異者散而歸田畝，向之食於四公子、呂不韋之徒者，皆安歸哉！不知其能槁項黄馘而老死於布褐乎？抑將輟耕歎息以俟時也？秦之亂，雖成於二世，❷然使始皇知畏此四人者，有以處之，使不失職，秦之亡，不至若此之速也。縱百萬虎狼於山林而饑渴之，不知其將噬人，世以始皇爲智，吾不信也。

楚、漢之禍生民盡矣，豪傑宜無幾，而代相陳豨，從車千乘，蕭、曹爲政，莫之禁也。至文、景、武帝之世，法令至密矣，然吴王濞、淮南、梁王、魏其、武安之流，皆争致賓客，世主不問也。豈懲秦之禍，以爲爵禄不能盡縻天下之士，故少寬之，使得或出於此也耶？

若夫先王之政，則不然，曰：「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也。」嗚呼，此豈秦、漢之所及也哉！

❶「多」，原作「皆」，各本作「多」，今從。

❷「雖」，原脱，據各本補。

論秦❶

秦始皇十八年，取韓。二十二年，取魏。二十五年，取趙，❷取楚。二十六年，取燕，取齊。初并天下。

蘇子曰：秦并天下，非有道也，特巧耳，非幸也。然吾以謂巧於取齊，而拙於取楚，其不敗於楚者幸也。嗚呼，秦之巧，亦創於智伯而已。魏、韓肘足接而智伯死。秦知創智伯，而諸侯終不知師魏、韓。秦并天下，不亦宜乎！

齊湣王死，法章立，君王后佐之，秦猶伐齊也。法章死，王建立六年而秦攻趙，齊、楚救之，趙乏食，請粟於齊，而齊不予，秦遂圍邯鄲，幾亡趙，趙雖未亡，而齊之亡形成矣，秦人知之，故不加兵於齊者四十餘年。夫以法章之才而秦伐之，建之不才而秦不伐，何也？太史公曰：「君王后事秦謹，故不被兵。」夫秦欲并天下耳，豈以謹故置齊也哉？吾故曰「巧於取齊」者，所以大慰齊之心，而解三晉之交也。

齊、秦不兩立，秦未嘗須臾忘齊也，而四十餘年不加兵者，豈其情乎！齊人不悟而與秦合，故秦得以其間取三晉。三晉亡，齊蓋岌岌矣。方是時，猶有楚與燕也。三國合，猶能以拒秦。❸秦大出兵伐楚，伐燕，而齊不救，故二國亡，而齊亦虜不閲歲，如晉取虞、虢也，可不謂巧乎？二國既滅，齊乃發兵守西界，不通秦使。嗚呼，亦晚矣。秦初遣李信以二十萬人取楚，不克，乃使王翦以六十萬攻之，蓋空國而戰

❶「論秦」，郎本卷十四作「始皇論上」，趙刻《志林》作「秦拙取楚」。
❷「趙」，原作「越」，據各本改。
❸「能」，原作「足」，今從郎本。

也。使齊有中主具臣，知亡之無日，而掃境以伐秦。以久安之齊，而入厭兵空虛之秦，覆秦如反掌也。吾故曰「拙於取楚」。

然則奈何？曰：古之取國者必有數。如取齠齒也，必以漸，故齒脱而兒不知。今秦易楚，以爲是齠齒也可拔，遂抉其口，一拔而取之，兒必傷，吾指必囓。故秦之不亡，幸也，非數也。吴爲三軍，迭出以肄楚，三年而入郢。晉之平吴，隋之平陳，皆以是物也。❶惟苻堅不然。使堅知出此，以百倍之衆，爲迭出之計，雖韓、白不能支，而況謝玄、牢之之流乎！吾以是知二秦之一律也。始皇幸勝而堅不幸耳。

論魯隱公❷

魯隱公元年：「不書即位，攝也。」❸歐陽子曰：「隱公非攝也，使隱而果攝也，則《春秋》不書爲公。《春秋》書爲公，則隱非攝無疑也。」

蘇子曰：非也。《春秋》，信史也。❹隱攝而桓弒，著於史也詳矣。周公攝而克復子者也。以周公薨，故不稱王。隱公攝而不克復子者也。以魯公薨，故稱公。史有謚，國有廟，《春秋》獨得不稱公乎？

❶「以」，原脱，據郎本、趙刻《志林》補。

❷「論魯隱公」，郎本卷十二作「隱公論上」，趙刻《志林》作「攝主」。

❸「也」下，原有「公子翬請殺桓公公曰爲其少故也吾將授之矣使營菟裘吾將老焉翬懼反譖公於桓而使賊弒公」三十九字，據趙刻《志林》删。趙刻《志林》校者謂此三十九字與下文犯複。

❹「信史也」，原作「約之信史」，今從郎本、《文粹》卷二十、《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

然則隱公之攝也，禮歟？曰：禮也。何自聞之？曰：聞之孔子。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未生，❶如之何？」孔子曰：「卿、大夫、士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何謂攝主？曰：古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之世子未生，❷而死，則其弟若兄弟之子次當立者爲攝主。❸子生而女也，則攝主立；男也，則攝主退。此之謂攝主。古之人有爲之者，季康子是也。季桓子且死，命其臣正常曰：「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女也，則肥也可。」桓子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遺言。命其圉臣曰：『南氏生男，則以告於君與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康子請退。康子之謂攝主，古之道也。孔子行之。

自秦、漢以來，不修是禮，❹而以母后攝。孔子曰：「惟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使與聞外事且不可，曰「牝雞之晨，惟家之索」，而況可使攝位而臨天下乎？女子爲政而國安，惟齊之君王后，吾宋之曹、高、向也。蓋亦千一矣。自東漢馬、鄧，不能無譏。而漢呂后、魏胡武靈、唐武氏之流，蓋不勝其亂。王莽、楊堅遂因以易姓。由是觀之，豈若攝主之庶幾乎！使母后而可信也，則攝主何爲而不可信。若均之不可信，則攝主取之，猶吾先君之子孫也，不猶愈於異姓之取哉！

或曰：君薨，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三年，安用攝主？曰：非此之謂也。嗣

❶「未」，原脱，據《文粹》、趙刻《志林》補。
❷原校：一本無「士」字。
❸「次」，原作「以」，今從郎本。
❹「禮」下，原有「也」字，羅考謂衍，今據郎本删。

天子長矣，宅憂而未出令，則以禮從冢宰。❶若太子未生，生而弱未能君也，則三代之禮，孔子之學，決不以天下付異姓，其付之攝主也，夫豈非禮，而周公行之歟？故隱公亦攝主也。

鄭玄，儒之陋者也。其傳攝主也，曰：「上卿代君聽政者也。」使子生而女，則上卿豈繼世者乎？蘇子曰：攝主，先王之令典，孔子之法言也，而世不知；習見母后之攝也，而以爲當然。故吾不可不論，以待後世之君子。

論魯隱公里克李斯鄭小同王允之❷

公子翬請殺桓公以求太宰。隱公曰：「爲其少故也。吾將授之矣。使營菟裘，吾將老焉。」翬懼，反譖公於桓公而殺之。

蘇子曰：盜以兵擬人，人必殺之。夫豈獨其所擬，塗之人皆捕擊之矣。塗之人與盜非仇也，以爲不擊，則盜且并殺己也。隱公之智，曾不若塗之人，哀哉。隱公，惠公繼室之子也。其爲非嫡，與桓均耳，而長於桓。隱公追先君之志，而授國焉，可不謂仁乎？❸惜乎其不敏於智也。使隱公誅翬而讓桓，雖夷、齊何以尚兹。

驪姬欲殺申生而難里克，則施優來之。二世欲殺扶蘇而難李斯，則趙高來之。此二人之智，若出一人，而受禍亦不少異。里克不免於惠公之誅，李斯不免於

❶「從」，郎本作「攝」，《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作「設」。

❷「論魯」至「允之」，郎本卷十二作「隱公論下」，趙刻《志林》作「隱公不幸」。「魯」，原脱，據總目補。

❸「仁」下，原有「人」字，據郎本删。

二世之戮，❶皆無足哀者。吾獨表而出之，以爲世戒。君子之所爲仁義也，非有計於利害。然君子之所爲，❷義利常兼，而小人反是。李斯聽趙高之謀，非其本意，獨畏蒙氏之奪其位，故勉而聽高。使斯聞高之言，即召百官、陳六師而斬之，其德於扶蘇，豈有既乎。何蒙氏之足憂。釋此不爲，而具五刑於市，非下愚而何。

嗚呼，亂臣賊子，猶蝮蛇也。其所螫草木，猶足以殺人，況其所噬齧者歟？鄭小同爲高貴鄉公侍中，嘗詣司馬師。師有密疏未屏也，如厠還，問小同：「見吾疏乎？」曰：「不見。」師曰：「寧我負卿，無卿負我。」遂酖之。王允之從王敦夜飲，辭醉先寢。敦與錢鳳謀逆，允之已醒，悉聞其言，慮敦疑己，遂大吐，衣面皆污。敦果照視之，見允之卧吐中，乃已。哀哉小同，殆哉岌岌乎允之也。孔子曰：「危邦不入，亂邦不居。」有以也夫。

吾讀史得魯隱公、晉里克、秦李斯、鄭小同、王允之五人，感其所遇禍福如此，故特書其事。後之君子，可以覽觀焉。

論管仲❸

鄭太子華言於齊桓公，請去三族而以鄭爲内臣。公將許之。管仲不可。公曰：「諸侯有討於鄭，未捷，苟有釁，從之，不亦可乎？」管仲曰：「君若綏之以德，加之以訓辭，而率諸侯以討鄭，鄭將覆亡之不暇，豈敢不懼。若總其罪人以臨之，鄭有辭矣。」公辭子華，鄭伯乃受盟。

❶「戮」，原作「虐」，今從趙刻《志林》。

❷「之」，原脱，據郎本補。

❸「論管仲」，郎本卷十三作「管仲論」，趙刻《志林》作「七德八戒」。

蘇子曰：大哉，管仲之相桓公也。辭子華之請，而不違曹沬之盟，皆盛德之事也。齊可以王矣。恨其不學道，不自誠意正身以刑其國，❶使家有三歸之病，而國有六嬖之禍，故桓公不王，而孔子小之。然其予之也亦至矣。曰：「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❷曰「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者」，孟子蓋過矣。吾讀《春秋》以下史，得七人焉，皆盛德之事，可以爲萬世法。又得八人焉，皆反是，可以爲萬世戒。故具論之。

太公之治齊也，舉賢而尚功。周公曰：「後世必有篡弒之臣。」天下誦之，齊其知之矣。田敬仲之始生也，周史筮之；其奔齊也，齊懿氏卜之，皆知其當有齊國。篡弒之疑，蓋萃於敬仲矣。然桓公、管仲不以是廢之，乃欲以爲卿，非盛德能如此乎？故吾以謂楚成王知晉之必霸，而不殺重耳；漢高祖知東南之必亂，而不殺吴王濞；晉武帝聞齊王攸之言，而不殺劉元海；苻堅信王猛，而不殺慕容垂；唐明皇用張九齡，而不殺安禄山：皆盛德之事也。

而世之論者，則以謂此七人者，皆失於不殺以啓亂。吾以謂不然。七人者，皆自有以致敗亡，非不殺之過也。齊景公不繁刑重賦，❸雖有田氏，齊不可取。楚成王不用子玉，雖有晉文公，兵不敗。漢景帝不害吴太子，不用晁錯，雖有吴王濞，無自發。晉武帝不立孝惠，雖有劉元海，不能亂。苻堅不貪江左，雖有慕容垂，不敢叛。明皇不用李林甫、楊國忠，雖有安禄山，亦

❶「身」，原作「心」，今從《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
❷「如其仁，如其仁」，原不重文，今據郎本、《百川》本《志林》補。
❸「繁」，原作「煩」，今從郎本。

何能爲。秦之由余，漢之金日磾，唐之李光弼、渾瑊之流，皆蕃種也，何負於中國哉，而獨殺元海、禄山乎。且夫自今而言之，則元海、禄山，死有餘罪；自當時言之，則不免爲殺無罪。豈有天子殺無罪，而不得罪於天下者。❶上失其道，塗之人皆敵國也。天下豪傑，其可勝既乎！

漢景帝以鞅鞅而殺周亞夫。曹操以名重而殺孔融。晉文帝以卧龍而殺嵇康。晉景帝亦以名重而殺夏侯玄。宋明帝以族大而殺王彧。齊後主以謡言而殺斛律光。唐太宗以讖而殺李君羨。武后亦以謡言而殺裴炎。❷世皆以爲非也。此八人者，當時之慮，豈非憂國備亂，與憂元海、禄山者同乎？久矣，世之以成敗爲是非也。

故凡嗜殺人者，必以鄧侯不殺楚子爲口實。以鄧之微，無故殺大國之君，使楚人舉國而仇之，❸其亡不愈速乎！吾以謂爲天下如養生，憂國備亂如服藥。養生者，不過慎起居飲食、節聲色而已。節慎在未病之前，而服藥在已病之後。今吾憂寒疾而先服烏喙，憂熱疾而先服甘遂，則病未作而藥已殺人矣。❹彼八人者，皆未病而服藥者也。

論孔子❺

魯定公十二年，❻孔子言於公曰：「臣無藏甲，大夫無百雉之城。」使仲由爲季氏

❶ 原校：「一無『下』字。」
❷ 「謡」，郎本作「讖」。
❸ 「舉」，原作「與」，據各本改。
❹ 「已」，原脱，據郎本補。
❺ 「論孔子」，郎本卷十三作「孔子論」，趙刻《志林》作「論魯三桓」。
❻ 「二」，原作「三」，據郎本改。

宰，將墮三都。於是叔孫氏先墮郈。季氏將墮費，❶公山弗狃、叔孫輒率費人襲公，公與三子入於季氏之宮。孔子命申句須、樂頎下伐之，費人北，二子奔齊。遂墮費。將墮成，公斂處父以成叛。公圍成，弗克。或曰：殆哉，孔子之爲政也，亦危而難成矣。孔融曰：「古者王畿千里，寰內不以封建諸侯。」曹操疑其論建漸廣，遂殺融。融特言之耳，安能爲哉。操以爲天子有千里之畿，將不利己，故殺之不旋踵。季氏親逐昭公，公死於外，從公者皆不敢入，雖子家羈亦亡，季氏之忌克忮害如此，雖地勢不及曹氏，❷然君臣相猜，蓋不減操也。孔子安能以是時墮其名都，而出其藏甲也哉！考於《春秋》，方是時，三桓雖若不悦，然莫能違孔子也。以爲孔子用事於魯，得政與民，而三桓畏之歟？則季桓子之受女樂也，孔子能却之矣。彼婦之口，可以出走，是孔子畏季氏，季氏不畏孔子也。夫孔子盍姑修其政刑，以俟三桓之隙也哉？

蘇子曰：此孔子之所以聖也。蓋田氏、六卿不服，則齊、晉無不亡之道。三桓不臣，則魯無可治之理。孔子之用於世，其政無急於此者矣。彼晏嬰者亦知之，曰：「田氏之僭，惟禮可以已之。在禮，家施不及國，大夫不收公利。」齊景公曰：「善哉。吾今而後知禮之可以爲國也。」嬰能知之，而莫能爲之。嬰非不賢也，其浩然之氣，以直養而無害，塞乎天地之間者，不及孔、孟也。孔子以羈旅之臣，得政朞月，而能舉治世之禮，以律亡國之臣，墮名都，出藏甲，而三桓不疑其害己，此必有不言

❶「墮」，原作「隳」，據郎本改。羅考：《左傳》實作「墮」，《國語》作「隳」。

❷「地」，郎本作「其」。

而信，不怒而威者矣。孔子之聖，見於行事，至此爲無疑也。嬰之用於齊也，久於孔子，景公之信其臣也，愈於定公，而田氏之禍不少衰。吾是以知孔子之難也。孔子以哀公十六年卒，十四年，陳恒弑其君，孔子沐浴而朝，告於哀公，請討之。吾是以知孔子之欲治列國之君臣，使如《春秋》之法者，至於老且死而不忘也。

或曰：孔子知哀公與三子之必不從，而以禮告也歟？曰：否。孔子實欲伐齊。孔子既告公。公曰：「魯爲齊弱久矣，子之伐之，❶將若之何？」對曰：「陳恒弑其君，民之不與者半。以魯之衆，加齊之半，可克也。」此豈禮告而已哉！哀公患三桓之偪，嘗欲以越伐魯而去之。夫以蠻夷伐國，民不與也，皐如、出公之事，斷可見矣。豈若從孔子而伐齊乎？若從孔子而伐齊，則凡所以勝齊之道，孔子任之有餘矣。既克田氏，則魯之公室自張，三桓不治而自服矣。此孔子之志也。❷

論周東遷❸

太史公曰：學者皆稱周伐紂，居洛邑。其實不然。武王營之，成王使召公卜居之，❹居九鼎焉。而周復都豐、鎬。至犬戎敗幽王，周乃東徙於洛。

蘇子曰：周之失計，未有如東遷之繆者也。自平王至於亡，非有大無道者也。頡王之神聖，❺諸侯服享，然終以不

❶「子」，《文粹》卷二十三作「予」。
❷「志」，原作「意」，據郎本、《文粹》、《百川》本《志林》改。
❸「論周東遷」，郎本卷十二作「平王論」，趙刻《志林》作「周東遷失計」。
❹「居之」二字，原脫，據郎本補。
❺「聖」，原作「靈」，今從郎本、《百川》本《志林》。

振，則東遷之過也。昔武王克商，遷九鼎於洛邑，成王、周公復增營之。周公既没，蓋君陳、畢公更居焉，以重王室而已，非有意於遷也。周公欲葬成周，而成王葬之畢，此豈有意於遷哉。

今夫富民之家，所以遺其子孫者，田宅而已，不幸而有敗，至於乞假以生可也，然終不敢議田宅。今平王舉文、武、成、康之業，而大棄之，此一敗而鬻田宅者也。夏、商之王，皆五六百年，其先王之德，無以過周，而後王之敗，亦不減周幽、厲，然至於桀、紂而後亡。其未亡也，天下宗之，不如東周之名存而實亡也。❶是何也？則不鬻田宅之效也。

盤庚之遷也，復殷之舊也。古公遷於岐。方是時，周人如狄人也，逐水草而居，豈所難哉。衛文公東徙渡河，恃齊而存耳。齊遷臨淄，晉遷於絳、於新田，皆其盛時，非有所畏也。其餘避寇而遷都，未有不亡；雖不即亡，未有能復振者也。

春秋之時，楚大饑，群蠻叛之，申息之北門不啓，楚人謀徙於阪高。蔿賈曰：「不可。我能往，寇亦能往。」於是乎以秦人、巴人滅庸，而楚始大。蘇峻之亂，晉幾亡矣，宗廟宫室，盡爲灰燼。温嶠欲遷都豫章，三吴之豪欲遷會稽，將從之矣，獨王導不可，曰：「金陵，王者之都也。王者不以豐儉移都。若弘衛文大帛之冠，何適而不可，不然，雖樂土爲墟矣。且北寇方彊，一旦示弱，竄於蠻越，望實皆喪矣。」乃不果遷，而晉復安。賢哉導也，可謂能定大事矣。嗟夫，平王之初，周雖不如楚之强，顧不愈於東晉之微乎。使平王有一王導，定不遷之計，收豐鎬之遺民，而修文、武、成、

❶「之」，原脱，據郎本補。

康之政，以形勢臨東諸侯，齊、晉雖强，未敢貳也，而秦何自霸哉！

魏惠王畏秦，遷於大梁。楚昭王畏吴，遷於鄀。頃襄王畏秦，遷於陳。考烈王畏秦，遷於壽春。皆不復振，有亡徵焉。東漢之末，董卓劫帝遷於長安，漢遂以亡。近世李景遷於豫章亦亡。吾故曰：周之失計，未有如東遷之繆者也。

論范蠡❶

越既滅吴，范蠡以爲勾踐爲人長頸鳥喙，可與共患難，不可與同安樂，乃以其私徒屬浮海而行。至齊，以書遺大夫種曰：「蜚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子可以去矣。」

蘇子曰：范蠡獨知相其君而已，以吾相蠡，蠡亦鳥喙也。夫好貨，天下之賤士也。❷以蠡之賢，豈聚斂積實者，何至耕於海濱，父子力作，以營千金，屢散而復積，此何爲者哉？豈非才有餘而道不足，故功成、名遂、身退，而心終不能自放者乎！使勾踐有大度，能始終用蠡，蠡亦非清淨無爲以老於越者也。吾故曰：蠡亦鳥喙者也。

魯仲連既退秦軍，平原君欲封連，以千金爲壽。連笑曰：「所貴於天下士者，爲人排難解紛而無所取也。即有取，是商賈之事，連不忍爲也。」遂去，終身不復見。逃隱於海上，曰：「吾與其富貴而詘於人，

---

❶「論范蠡」，郎本卷十三作「范蠡論」。「蠡」下原有「伍子胥大夫種」六字，乃合二篇爲一篇。今據郎本、《文粹》卷二十一，分爲二篇。删「伍子胥大夫種」六字。《百川》本《志林》、《七集·後集》卷十一、趙刻《志林》皆合爲一篇。趙刻《志林》題作「論子胥種蠡」。

❷「之」，原脱，據郎本補。

寧貧賤而輕世肆志焉。」使范蠡之去如魯仲連，❶則去聖人不遠矣。嗚呼，春秋以來用舍進退未有如范蠡之全者也，而不足於此，吾是以累歎而深悲焉。

論伍子胥❷

楚平王既殺伍奢、伍尚，而伍子胥亡入吴，事吴王闔閭。及楚平王卒，子昭王立。後，子胥與孫武興兵及唐、蔡，伐楚，夾漢水而陣，楚大敗。於是吴王乘勝而前，五戰遂至郢。楚昭王出亡。吴兵入郢。子胥求昭王，既不得，乃掘平王墓，出其屍，鞭之五百，以報父兄之讎。❸

蘇子曰：子胥、種、蠡皆人傑，而揚雄曲士也，欲以區區之學，疵瑕此三人者。以三諫不去，鞭尸籍館，爲子胥之罪。以不强諫勾踐，而棲之會稽，爲種、蠡之過。雄聞古有三諫當去之説，即欲以律天下士，豈不陋哉！

三諫而去，爲人臣交淺者言之，如宫之奇、洩冶乃可耳。至於子胥，吴之宗臣，與國存亡者也，去將安往哉？百諫不聽，繼之以死可也。孔子去魯，未嘗一諫，又安用三。父受誅，❹子復讐，禮也。生則斬首，死則鞭屍，發其至痛，無所擇也。是以昔之君子，皆哀而恕之，雄獨非人子乎。

❶「仲」，原脱，據郎本補。

❷「論伍子胥」，郎本卷十三作「子胥論」。今參郎本及本卷各文之題，題以「論伍子胥」。此文，原與上文《論范蠡》合爲一篇，今從郎本、《文粹》卷二十一分爲二篇。參《論范蠡》校勘記❶。

❸「楚平王既殺」至「父兄之讎」九十九字，據郎本、《文粹》補。《文粹》「五百」作「三百」。羅考：東坡諸史論即所謂志林者，例先記所論之事，而後以「蘇子曰」斷之。若無此五行（案：指「楚平王既殺伍奢伍尚」云云九十九字），「蘇子曰」云云豈不突然而來！

❹「父」下，原有「不」字，據郎本删。

至於籍館，闔閭與群臣之罪，非子胥意也。勾踐困於會稽，乃能用二子。若先戰而彊諫以死之，則雄又當以子胥之罪罪之矣。此皆兒童之見，無足論者。不忍三子之見誣，故爲一言。

論商鞅❶

商鞅用於秦，變法定令，行之十年，秦民大悦，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鬬，秦人富彊，天子致胙於孝公，諸侯畢賀。

蘇子曰：此皆戰國之遊士邪説詭論，而司馬遷闇於大道，取以爲史。吾嘗以爲遷有大罪二，其先黃老後六經，退處士進姦雄，蓋其小小者耳。所謂大罪二，則論商鞅、桑弘羊之功也。自漢以來，學者耻言商鞅、桑弘羊，❷而世主獨甘心焉，皆陽諱其名，而陰用其實，甚者則名實皆宗之，庶幾其成功，此司馬遷之罪也。

秦固天下之彊國，而孝公亦有志之君也，修其政刑十年，不爲聲色畋游之所敗，雖微商鞅，有不富彊乎！秦之所以富彊者，孝公敦本力穡之効，非鞅流血刻骨之功也。❸而秦之所以見疾於民，如豺虎毒藥，一夫作難，而子孫無遺種，則鞅實使之。至於桑弘羊，斗筲之才，穿窬之智，無足言者。而遷之言曰「不加賦而上用足」。善乎，司馬光之言也，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譬如雨澤，夏澇則秋旱。不加賦而

❶「論商鞅」，郎本卷十四作「商鞅論」，趙刻《志林》作「司馬遷二大罪」。

❷「桑」，原脱，據郎本補。下一處同。

❸「刻」，原作「剥」，據郎本、《文粹》卷二十一、《文鑑》卷九十八改。

上用足，不過設法陰奪民利，其害甚於加賦也。」二子之名在天下，如蛆蠅糞穢也，言之則汙口舌，書之則汙簡牘。二子之術，用於世者，滅國殘民，覆族亡軀者，相踵也。而世主獨甘心焉，何哉？樂其言之便己也。

夫堯、舜、禹、湯，世主之父師也。諫臣弼士，世主之藥石也。恭敬慈儉，勤勞憂畏，世主之繩約也。今使世主日臨父師而親藥石，履繩約，非其所樂也。故爲商鞅、桑弘羊之術者，必先鄙堯笑舜而陋禹也。曰，所謂賢主者，專以天下適己而已。此世主所以人人甘心而不悟也。

世有食鍾乳、烏喙而縱酒色以求長年者，❶蓋始於何晏。晏少而富貴，故服寒食散以濟其欲，無足怪者。彼之所爲，足以殺身滅族者，日相繼也，得死於服寒食散，❷豈不幸哉。而吾獨何爲効之。世之服寒食散疽背嘔血者，相踵也；用商鞅、桑弘羊之術破國亡宗者，皆是也。然而終不悟者，樂其言之美便，而忘其禍之慘烈也。

論封建❸

秦初并天下，丞相綰等言，燕、齊、荆地遠，不置王無以填之，❹請立諸子。始皇下其議，群臣皆以爲便。廷尉斯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衆，然後屬疏遠，相攻擊如仇讎，諸侯更相誅伐，天子弗能禁

❶「烏」，原作「鳥」，誤，據郎本改。

❷「服」，原脱，據郎本、《文鑑》補。

❸「論封建」，郎本卷十四作「始皇論中」，趙刻《志林》作「秦廢封建」。

❹「填」，原作「鎮」，今從郎本、《百川》本《志林》。此乃引《史記・秦始皇本紀》之文，《史記》作「填」。

止。今海内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爲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稅重賞賜之，❶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鬬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爲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

蘇子曰：聖人不能爲時，亦不失時。時非聖人之所能爲也，能不失時而已。三代之興，諸侯無罪，不可奪削，因而君之，雖欲罷侯置守，可得乎？此所謂不能爲時者也。周衰，諸侯相并，齊、晉、秦、楚皆千餘里，其勢足以建侯樹屏，至於七國，皆稱王行天子之事，然終不封諸侯，不立彊家世卿者，以魯三桓、晉六卿、齊田氏爲戒也。久矣，世之畏諸侯之禍也，非獨李斯、始皇知之。始皇既并天下，分郡邑，置守宰，理固當然，如冬裘夏葛，時之所宜，非人之私智獨見也，所謂不失時者。而學士大夫多非之。漢高又欲立六國後，張子房以爲不可，世未有非之者。李斯之論，與子房何異，世特以成敗爲是非耳。高帝聞子房之言，吐哺罵酈生，知諸侯之不可復明矣。然卒王韓、彭、英、盧。豈獨高帝，子房亦與焉。故柳宗元曰：「封建非聖人意也，勢也。」

昔之論封建者，曹元首、陸機、劉頌及唐太宗時魏徵、李百藥、顏師古，其後則劉秩、杜佑、柳宗元。宗元之論出，而諸子之論廢矣。雖聖人復起，不能易也。故吾取其説而附益之。曰：凡有血氣，必争，争必以利，利莫大於封建。封建者，争之端而亂之始也。自書契以來，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父子兄弟相賊殺，有不出於襲封

❶「以公」，原作「供」，今從郎本。

而争位者乎！自三代聖人以禮樂教化天下，至刑措不用，然終不能已簒弒之禍。至漢以來，君臣父子相賊虐者，皆諸侯王子孫。其餘卿大夫不世襲者，蓋未嘗有也。近世無復封建，則此禍幾絶。仁人君子，忍復開之歟！故吾以李斯、始皇之言，柳宗元之論，當爲萬世法也。

論始皇漢宣李斯❶

秦始皇時，趙高有罪，蒙毅按之當死，始皇赦而用之。長子扶蘇好直諫，上怒，使監蒙恬兵於上郡。始皇東游會稽，並海走瑯琊，少子胡亥、李斯、蒙毅、趙高從。道病，使蒙毅還禱山川，未及還，上崩。李斯、趙高矯詔立胡亥，殺扶蘇、蒙恬、蒙毅，卒以亡秦。

蘇子曰：始皇制天下輕重之勢，使内外相形，以禁奸備亂者，❷可謂密矣。蒙恬將三十萬人，威震北方，扶蘇監其軍，而蒙毅侍帷幄爲謀臣，雖有大姦賊，敢睥睨其間哉！不幸道病，禱祠山川，尚有人也，而遣蒙毅，故高、斯得成其謀。始皇之遣毅，毅見始皇病，太子未立，而去左右，皆不可以言智。然天之亡人國，其禍敗必出於智所不及。聖人爲天下，不恃智以防亂，恃吾無致亂之道耳。始皇致亂之道，在用趙高。夫閹尹之禍，如毒藥猛獸，未有不裂肝碎首者也。自書契以來，惟東漢呂彊、後唐張承業二人，號稱良善，❸豈可

❶「論始皇漢宣李斯」，郎本卷十四作「始皇論下」，趙刻《志林》作「趙高李斯」。

❷「者」，原脱，據郎本、《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補。

❸「稱」，原脱，據郎本、《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補。

望一二於千萬，以徼必亡之禍哉。然世主皆甘心而不悔，如漢桓、靈，唐肅、代，猶不足深怪。始皇、漢宣皆英主，亦湛於趙高、恭、顯之禍。彼自以爲聰明人傑也，奴僕薰腐之餘何能爲，及其亡國亂朝，乃與庸主不異。吾故表而出之，以戒後世人主如始皇、漢宣者。

或曰：李斯佐始皇定天下，不可謂不智。扶蘇親始皇子，秦人戴之久矣。陳勝假其名，猶足以亂天下，而蒙恬持重兵在外，使二人不即受誅，❶而復請之，則斯、高無遺類矣。以斯之智而不慮此，何哉？

蘇子曰：嗚呼，秦之失道，有自來矣，豈獨始皇之罪。自商鞅變法，以殊死爲輕典，以參夷爲常法，人臣狼顧脅息，以得死爲幸，何暇復請。方其法之行也，求無不獲，禁無不止，鞅自以爲軼堯舜而駕湯武矣。及其出亡而無所舍，然後知爲法之弊。夫豈獨鞅悔之，秦亦悔之矣。荆軻之變，持兵者熟視始皇環柱而走莫之救者，以秦法重故也。李斯之立胡亥，不復忌二人者，知法令之素行，而臣子之不敢復請也。二人之不敢復請，亦知始皇之鷙悍而不可回也。豈料其僞也哉？周公曰：「平易近民，民必歸之。」孔子曰：「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❷其恕矣乎？」夫以忠恕爲心，而以平易爲政，則上易知而下易達，雖有賣國之奸，無所投其隙，倉卒之變，無自發焉。然其令行禁止，❸蓋有不及商鞅者矣。而聖人終不以彼易此。鞅立信於徙木，立威於棄灰，刑其親戚師傅，積威信之極。以至始皇，秦人視其君如雷電鬼神，不可測也。古者，公族有罪，三宥

❶「受」，原作「就」，今從郎本、《文鑑》卷九十八。

❷「者」，原脱，據郎本補。

❸「然」，原脱，據郎本補。

然後寘刑。❶ 今至使人矯殺其太子而不忌，太子亦不敢請，則威信之過也。故夫以法毒天下者，未有不反中其身及其子孫者也。漢武、始皇，皆果於殺者也。故其子如扶蘇之仁，則寧死而不請；如戾太子之悍，則寧反而不訴，知訴之必不察也。戾太子豈欲反者哉，計出於無聊也。故爲二君之子者，有死與反而已。李斯之智，蓋足以知扶蘇之必不反也。吾又表而出之，以戒後世人主之果於殺者！

論項羽范增❷

漢用陳平計，間疎楚君臣，項羽疑范增與漢有私，稍奪其權。❸ 增大怒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爲之。願賜骸骨歸卒伍。」歸未至彭城，❹疽發背死。

蘇子曰：增之去善矣，不去，羽必殺增。獨恨其不早耳。然則當以何事去？增勸羽殺沛公，羽不聽，終以此失天下。當於是去耶？曰：否。增之欲殺沛公，人臣之分也，羽之不殺，猶有君人之度也。增曷爲以此去哉！《易》曰：「知幾其神乎？」《詩》曰：「相彼雨雪，❺先集維霰。」增之去，當於羽殺卿子冠軍時也。

陳涉之得民也，以項燕、扶蘇。項氏之興也，以立楚懷王孫心，而諸侯叛之也，以弒義帝。且義帝之立，增爲謀主矣，義帝之存亡，豈獨爲楚之盛衰，亦增之所與同禍福也。未有義帝亡而增獨能久存者

❶「寘」，郎本、《文鑑》、《百川》本《志林》作「制」。
❷「論項羽范增」，郎本卷十四作「范增論」，趙刻《志林》作「論范增」。
❸「稍」，原脱，據郎本補。
❹「歸」，原脱，據《文粹》卷二十二補。
❺「相」，今通行本《詩經・小雅・頍弁》作「如」。

也。羽之殺卿子冠軍也，是弒義帝之兆也。其弒義帝，則疑增之本也。❶豈必待陳平哉。物必先腐也，而後蟲生之；人必先疑也，而後讒入之。陳平雖智，安能間無疑之主哉。

吾嘗論：義帝，天下之賢主也。獨遣沛公入關，而不遣項羽，識卿子冠軍於稠人之中，而擢以爲上將，不賢而能如是乎？羽既矯殺卿子冠軍，義帝必不能堪，非羽弒帝，則帝殺羽，不待智者而後知也。增始勸項梁立義帝，諸侯以此服從，中道而弒之，非增之意也。夫豈獨非其意，將必力爭而不聽也。不用其言，而殺其所立，羽之疑增，必自是始矣。

方羽殺卿子冠軍，增與羽比肩而事義帝，君臣之分未定也。爲增計者，力能誅羽則誅之，不能則去之，豈不毅然大丈夫也哉？增年已七十，合則留，不合則去，不以此時明去就之分，而欲依羽以成功，陋矣。雖然，增，高帝之所畏也，增不去，項羽不亡。嗚呼，增亦人傑也哉！

❶「本」下，《百川》本《志林》、趙刻《志林》有「心」字。

蘇軾文集卷六

書　義[1]

乃言底可績

巧言令色，帝之所畏也。故以言取人，自孔子不能無失。然聖賢之在下也，其道不効於民，其才不見於行事，非言無自出之。故以言取人者，聖人之所不能免也。納之以言，試之以功，自堯舜以來，未之有改也。堯將禪舜也，曰：「詢事考言，乃言底可績。」底之爲言極也。《易》曰：「窮理盡性，以至於命。」可謂極矣。君子之於事物也，原其始不要其終，知其一不知其二，見其偏不見其全，[2]則利害相奪，華實相亂，烏能得事之真、見物之情也哉！故言可聽而不可行，事可行而功不可成，功可成而民不可安，是功未始成也。舜、禹、臯陶之言，皆功成而民安之者也。嗚呼！極之爲至德也久矣。箕子謂之皇極，子思謂之中庸。極則非中也，中則非極也，此昧者之論也。故世俗之學，以中庸爲處可否之間，無過與不及之病而已，是近於鄉原也。若夫達者之論則不然。曰：「喜怒哀樂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非舜、禹、臯陶之成功，其孰能與於此哉！故愚以謂窮理盡性，然後得事之真，見物之情。以之事天則天成，以之事地則地平，以之治人則人安。此舜、禹、臯陶之言，可以底績者也。

[1] 「書義」，明刊《文粹》卷十七作「尚書解」。
[2] 下「見」字，明刊《文粹》作「得」。

堲讒説殄行

《書》云：「朕堲讒説殄行。」傳曰：君子之所爲，爲可傳、爲可繼也。凡行之不可傳繼者，皆殄行也。堯舜之所堲也。世衰道喪，士貴苟難而賤中庸，故邪慝者進焉。齊桓公欲用豎刁、易牙、開方三子，管仲曰：「三子者自刑以近君，去親殺子以求合，皆非人情，難近。」桓公不聽，卒以亂齊。齊桓，賢主也。管仲，信臣也。夫以賢主而不用信臣之言，豈非三子者似忠而難知也歟？甚矣，似之亂真也。故曰「惡紫」：謂其奪朱也；❶「惡莠」：謂其亂苗也；「惡鄉原」：謂其亂德也。孟子憂之，故曰：「君子反經而已矣。」君子之所貴，必其可傳可繼者也。是以謂之經。經者，常也。君子苟常之爲貴，則彼苟難殄行，無爲爲之矣。苟難者無所獲，殄行者無所利，則庶民並興，巧者不能獨進，拙者可以自効。吾虛心而察之，賢者可事，能者可使，而天下治矣。

視遠惟明聽德惟聰

甚矣，耳目之爲天下禍福也。《洪範》五事，爲皇極之用，治亂之所由出，狂聖之所由分，風雨之所由作，五福六極之所由致。故顏淵問仁，孔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夫視聽期於聰明而已，何與於禮？非禮勿視，非禮勿聽，是禮也，何與於仁？曰：視聽不以禮，則聰明之害物也甚於聾瞽。何以言之？明之過也，則無所不視，掩人之私，

❶「謂」，明刊《文粹》卷十七作「爲」。以下二分句同。

求人之所不及；聽之過也，則無所不聽，浸潤之譖，膚受之愬或行焉。此其害，豈特聾瞽而已哉！故聖人一之於禮，君臣上下，各視其所當視，各聽其所當聽，而仁不可勝用也。太甲之復辟也，伊尹戒之曰：「視遠惟明，聽德惟聰。」何謂遠？何謂德？孔子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夫惟小之爲知，又烏能及遠哉。探夜光於東海者，不爲鯢桓而回網羅；求合抱於鄧林者，不以徑寸而枉斧斤。苟志於遠，必略近矣。故子張問明，孔子既告之以明，又告之以遠。由此觀之，視不及遠者，不足爲明也。梁惠王問利於孟子，孟子告以仁義。曰：「王何必曰『利』。」夫言利者，其言未必不中也，然君子不聽，曰「言利者，必小人也」。聽其言必行其事，行其事必近其人，小人日近，君子日疎，求國無危，不可得也。凡言苟出於利，雖中，小人也，況不中乎。苟出於德，雖失，❶猶君子也，況不失乎。由此觀之，聽不主於德者，非聰也。

終始惟一時乃日新

《易》曰：「天下之動，正夫一者也。」夫動者，不安者也。夫惟不安，故求安者而託焉。惟一者爲能安。天地惟能一，故萬物資生焉。日月惟能一，故天下資明焉。天一於覆，地一於載，日月一於照，聖人一於仁，非有二事也。晝夜之代謝，寒暑之往來，風雨之作止，未嘗一日不變也。變而不失其常，晦而不失其明，殺而不害其生，豈非所謂一者常存而不變故耶！聖

❶「雖」，原脱，據《外集》卷十四補。

人亦然。以一爲內，以變爲外。或曰：聖人固多變也歟？不知其一也，惟能一故能變。伊尹戒太甲曰：「今嗣王新服厥命，惟新厥德，終始惟一，時乃日新。」新與一，二者疑若相反然。請言其辨。物之無心者必一，水與鑑是也。水、鑑惟無心，故應萬物之變。物之有心者必二，目與手是也。目、手惟有心，故不自信而託於度量權衡。己且不自信，又安能應物無方日新其德也哉。齊人爲夾谷之會，曰：孔丘儒者也，可劫以兵。不知其戮齊優如殺犬豕。此豈有二道哉，一於仁而已矣。孟子曰：「天下定于一。孰能一之？曰：不嗜殺人者。」愚故曰聖人一於仁。

王省惟歲

論堯舜之德者，必曰無爲。考之於經，質之於史，堯舜之所爲，卓然有見於世者，蓋不可勝計也，其曰無爲，何哉？古人有言曰：「除日無歲。」又曰：「日一日勞考載曰功。」若堯舜者，可謂功矣。歲者，月之積也。月者，日之積也。舉歲則兼月，舉月則兼日矣。日別而數之，則月不見，月別而數之，則歲不見。此豈日月之外，復有歲哉。日月之各一，人臣之勞也。歲之并考，人君之功也。故《書》曰：「王省惟歲，卿士惟月，師尹惟日。」此上下之分，煩簡之宜也。禹之平水土，稷爲之殖百穀，契爲之敷五教，伯夷爲之典三禮，皋陶爲之平五刑，羲和爲之歷日月。堯舜果何爲哉？今夫三百有六旬，分之以四時，配之以六甲，位之以十二子，散之以二十四氣，裂之以七十二候，晝不可以并夜，寒不可以兼暑，則氣果安在哉。惟其無在而不可名，寄之於人而已，不有此，所以爲王省

之功也。日不立則月不建，月不建則歲不成，師尹不官則卿士不治，卿士不治則王功廢矣。故曰：「庶民惟星。」星者，日月之所舍，所因以爲寒暑風雨者也。民者，上之所託，所因以爲號令賞罰者也。日月不自爲風雨寒暑，因星而爲節；君不自爲號令賞罰，因民而爲節。上執其要，下治其詳，所謂歲月日時無易也。文王不兼庶獄，陳平不治錢穀，邴吉不問鬬傷，此所爲不易者也。秦皇衡石程書，光武以吏事責三公，此易歲月而亂日時者也。治亂之効，亦可以概見矣。

作周恭先作周孚先

周之將興，必有繼天之王，建都邑，立藩輔，以定天命而宅民心，爲子孫之師。亦必有命世之臣，考禮樂，修法令，以定國是而正風俗，爲卿大夫之宗。然後可以世世垂拱仰成，雖有中主弱輔，而不至於亂。故曰：「孺子來相宅，其大惇典商獻民，亂爲四方新辟，作周恭先。」「予旦以多才，越御事，篤前人成烈，答其師，作周孚先。」國之所恃者，法與人也。《詩》曰：「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故周公以謂惇典而用賢，可以定國，後之言恭者必稽焉。傅說有言：「事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攸聞。」今不師古，後不師今。故周公以謂我當與卿大夫士篤前人成烈，以答衆心，則後之言信者必師焉。夫以成王之賢，周公之聖，其所以爲後世先者，不過於恭與信而已。《詩》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温恭朝夕，執事有恪。」閔馬父曰：「古之稱恭者，曰自古，曰在昔，曰先民，其嚴如是。」愚以是知恭之大者，蓋堯之允恭，孔子之温恭，非獨恭世子之恭、楚共王之恭也。成王以

是爲後世先也，不亦宜乎。「大有上吉。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又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信之爲德也，重於兵而急於食，周公以是爲後世先也，不亦宜乎！

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

毫末之木，有合抱之資，濫觴之水，有稽天之勢，不可謂無是理也。理固有是，而物未必然。此衆人之所以不信也。子思有言：「君子之道，始於夫婦之所能，其至也，雖聖人有不能。」故孟子曰：「人皆可以爲堯舜。」人之能爲堯舜，歷千載而無有，故孟子之言，世未必信也。衆人以迹求之，故未必信，君子以理推之，故知其有必然者矣。孔子曰：「惟上智與下愚不移。」而《書》曰：「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此二言者，古今所不能一，而學者之所深疑也。請試論之。濫觴可以稽天，東海可以桑田，理有或然者，此狂聖念否之說也。江湖不可以徒涉，尺水不可以舟行，事有必然者，此愚智必然之辨也。夫言各有當也，達者不以失一害一，此之謂也。太甲既立，不明，伊尹放之。使太甲粗可以不亂者，伊尹不廢也。至於廢，則其狂也審矣。然卒於爲商宗。周公曰：「茲四人迪哲。」蓋太甲與文王均焉。明皇開元之治，至於刑措，與夫三代何遠。林甫之專，祿山之亂，民在塗炭，豈特狂者而已哉。由此觀之，聖狂之相去，殆不容髮矣。

庶言同則繹

《書》曰：「出入自爾師虞，庶言同則

繹。」虞之爲言度也，出納之際，庶言之所在也，必得我師焉。❶夫言有同異，則聽者有所考：言其利也，必有爲利之道；言其害也，必有致害之理。反復論辯廷議，❷而衆決之：長者必伸，短者必屈焉；真者必遂，僞者必窒焉。故邪正之相攻，是非之相稽，非君子之所患。君子之所患者，❸庶言同而已。考同者莫若繹，古者謂紬繹，紬絲者必求其端，究其所終。《太甲》曰：❹「有言逆於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汝志，必求諸非道。」《君陳》之所謂繹者，《太甲》之所謂求也。孫寶有言：「周公大聖，召公大賢，猶不相説，著於經典，兩不相損。」晉王導輔政，每與客言，舉坐稱善。而王述責之曰：「人非堯舜，安得每事盡善。」導亦斂衽謝之。古之君子，其畏同也如此。同而不繹，其患有不可勝言者矣。

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夏商官倍亦克用乂

天下之事，古略而今詳，天下之官，古寡而今衆。聖人非有意於其間，勢則然也。火化之始，燔黍捭豚，以爲靡矣。至周而醯醢之屬至百二十甕。❺棟宇之始，茅茨采椽，以爲泰矣。至周九尺之室，山節藻梲。聖人隨世而爲之節文，豈得已哉。《周書》曰：「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夏、商官倍，亦克用乂。」聖人不以官之衆寡論治亂者，以爲治亂在德，而不在官之衆寡也。《禮》曰：「夏后氏官五十，商二百，周

❶「焉」，原作「言」，今從明刊《文粹》卷十七。
❷「辯」，原作「辨」，今從明刊《文粹》。
❸「君子之所患」五字，原脱，據明刊《文粹》補。
❹「太甲」，原作「説命」，據明刊《文粹》改。
❺「至」，原脱，據明刊《文粹》卷十七補。

三百。」與周官異，學者蓋不取焉。夫唐虞建官百，簡之至也。夏后氏安能減半而辦，此理之必不然也。孔安國曰：「禹、湯建官二百，不及唐虞之清要。」榮古而陋今，學者之病也。自夏、商觀之，則以官百爲清要。自唐虞而上雲鳥紀官之世而觀之，則官百爲陋矣。夫豈然哉。愚聞之叔向曰：「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爲刑辟。」故子產鑄《刑書》，而叔向非之。夫子產之《刑書》，末世之先務也。然且得罪於叔向。是以知先王之法亦簡矣。先王任人而不任法，勞於擇人而佚於任使，故法可以簡。法可以簡，故官可以省。古人有言，省官不如省事，省事不如清心，至矣。

道有升降政由俗革

武王克商，武庚祿父不誅矣，而列爲諸侯。周公相成王，武庚祿父叛，殷之頑民，相率爲亂，不誅也，而遷之洛邑。武王、周公，其可謂至德也已矣。曰：「群飲，汝勿佚，盡執拘以歸于周，予其殺。」商之工臣，乃湎于酒，勿庸殺之，姑惟教之。」非至德能如是乎。是以商之臣子心服而日化，至康王之世三十餘年矣。世變風移，士君子出焉。故命畢公曰：「道有升降，政由俗革，不臧厥臧，民罔攸勸。」始則遷其頑者而教之，終則擇其善者而用之。周之於商人也，可謂無負矣。夫道何常之有，應物而已矣。夫政何常之有，因俗而已矣。俗善則養之以寬，俗頑則齊之以猛。自堯、舜以來，未之有改也。故齊太公因俗設教，則三月而治。魯伯禽易俗變禮，則五月而定。三月之與五月，未足爲遲速也，而後世之盛衰出焉。以伯禽之賢，用周公

之訓，而猶若是，苟不逮伯禽者，其變易之患可勝言哉！

論語義❶

觀過斯知仁矣

孔子曰：「人之過也，各於其黨，觀過斯知仁矣。」自孔安國以下，解者未有得其本指者也。《禮》曰：「與仁同功，其仁未可知也。與仁同過，然後其仁可知也。」聞之於師曰：此《論語》之義疏也。請得以論其詳。人之難知也，江海不足以喻其深，山谷不足以配其險，❷浮雲不足以比其變。揚雄有言：「有人則作之，無人則輟之。」夫苟見其作，而不見其輟，雖盜跖爲伯夷可也。然古有名知人者，其効如影響，其信如蓍龜，此何道也？故彼其觀人也，亦多術矣。委之以利，以觀其節；乘之以猝，以觀其量；伺之以獨，以觀其守；懼之以敵，以觀其氣。故晉文公以壺飧得趙衰，郭林宗以破甑得孟敏，是豈一道也哉。夫與仁同功而謂之仁，則公孫之布被與子路之緼袍何異，陳仲子之螬李與顔淵之簞瓢何辨。何則？功者人所趨也，過者人所避也。審其趨避而真僞見矣。古人有言曰：「鉏麑違命也，推其仁可以託國。」斯其爲觀過知仁也歟！

君使臣以禮

君以利使臣，則其臣皆小人也。幸而得其人，亦不過健於才而薄於德者也。君

❶「義」，明刊《文粹》卷十七作「解」。
❷「險」，《外集》卷十五作「陰」。

以禮使臣，則其臣皆君子也。不幸而非其人，猶不失廉恥之士也。其臣皆君子，則事治而民安。士有廉恥，則臨難不失其守。小人反是。故先王謹於禮。禮以欽爲主，宜若近於弱；然而服暴者，莫若禮也。禮以文爲飾，宜若近於僞；然而得情者，莫若禮也。哀公問君使臣、臣事君如之何，孔子曰：「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不有爵祿刑罰也乎，何爲其專以禮使臣也！以爵祿而至者，貪利之人也，利盡則逝矣。以刑罰而用者，畏威之人也，威之所不及，則解矣。故莫若以禮。禮者，君臣之大義也，無時而已也。漢高祖以神武取天下，其得人可謂至矣。然恣慢而侮人，洗足箕踞，溺冠跨項，可謂無禮矣。故陳平論其臣，皆嗜利無恥者，以是進取可也，至於守成，則殆矣。高帝晚節不用叔孫通、陸賈，其禍豈可勝言哉。呂后之世，平、勃背約而王諸呂，幾危劉氏，以廉恥不足故也。武帝踞廁而見衛青，不冠不見汲黯。青雖富貴，不改奴僕之姿，而黯社稷臣也，武帝能禮之而不能用，可以太息矣。

孟子義一篇❶

以佚道使民以生道殺民

使民爲農。民曰：「是食我之道也。」使民爲兵。民曰：「是衛我之道也。」使民爲城郭溝池。民曰：「是域我之道也。」雖勞而不怨也。曰：「盤庚之民，何以怨？」「民可與樂成而不可與慮始，蓋終於不怨也。」《詩》曰：「晝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

❶「孟子義一篇」，明刊《文粹》卷十七作「孟子解」。

乘屋，其始播百穀。」可謂勞矣。然民豈不思之，曰：「上之人果誰爲也哉！」若夫田獵之娱，❶宴好之奉，上之人所自爲爲之者，君子蓋不以勞民也。古者水衡少府，天子之私藏。大司農錢，不以給共養勞費，共養勞費一出少府，爲是也。孟子曰：「以佚道使民，勞而不怨，以生道殺民，雖死不怨殺者。」以佚道使民，可也，以生道殺民，君子蓋難言之。《易》曰：「古之聰明睿智神武而不殺。」季康子曰：「如殺無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曰：「子爲政，焉用殺？」夫殺無道就有道，先王之所不免也，孔子諱之。然則殺者，君子之所難言也。

莊子解一篇

廣成子解

黄帝立爲天子，十九年，令行天下，聞廣成子在於崆峒之山，故往見之。曰：「我聞吾子達於至道。敢問至道之精。❷吾欲取天地之精，以佐五穀，以養民人，吾又欲官陰陽，以遂群生，爲之奈何？」

道固有是也。然自是爲之，則道不成。❸

廣成子曰：「而所欲問者，物之質也；而所欲官者，物之殘也。

❶「若夫」二字，原脱，據明刊《文粹》補。

❷「敢問至道」四字，原脱，據《函海》本《廣成子解》（以下簡稱《函》）補。

❸「道」，《函》作「殆」。

得道者不問，問道者未得也。得道者無物無我，未得者固將先我而後物。夫苟得道，則我有餘而物自足，豈固先之耶。今乃捨己而問物，惡其不情也。故曰「而所欲問者，物之質也；而所欲官者，物之殘也」。言其情在於欲己長生，❶而外託於養民人、遂群生也。❷夫長生不死，豈非物之實，而所謂養民人、遂群生，豈非道之餘乎？

「自而治天下也，雲氣不待族而雨，草木不待黄而落，日月之光，益以荒矣。

天作時雨，山川出雲。❸雲行雨施，而山川不以爲勞者，❹以其不得已而後雨，非雨之也。❺春夏發生，秋冬隕落，❻而草木不以爲病者，以其不得已而後落，❼非落之也。今雲不待族而雨，草木不待黄而落，雖天地之精，不能供此有心之耗，故荒亡之符，❽先見於日月，以一身占之，則耳目先病矣。

「而佞人之心，翦翦者，又奚足以語至道？」

真人之與佞人，猶榖之與稗也。所種者榖，雖瘠土墮農，不生稗也。所種者稗，雖美田疾耕，不生榖也。今始學道，而問已不情。❾佞僞之種，道何從生！

黄帝退，捐天下，築特室，席白茅，閒居三月，復往邀之。廣成子南首而卧，黄帝順下風，膝行而進，再拜稽首而問曰：「聞吾子達於至道，敢問治身奈何而

❶「欲己」，原作「己欲」，今從《函》。
❷「民人」，原作「人民」，今從《函》。
❸「雲」，《函》作「雨」。下同。
❹「山川」，原作「天下」，今從《函》。
❺「非雨之」三字，原脱，據《函》補。
❻「隕」，《函》作「黄」。
❼「而草」至「後落」十六字，原脱，據《函》補。
❽「故」，原作「取」，據《函》改。
❾「情」，《函》、《外集》卷十五作「隋」。疑爲「惰」之誤。

可以長久？」

棄世獨居，❶則先物後己之心，無所復施，故其問也情。❷

廣成子蹶然而起曰：「善哉問乎！來，吾語汝至道。

廣成子至此，始以道語黃帝乎？曰：否。人如黃帝而不足以語道，則天下無足語者矣。吾觀廣成子之拒黃帝也，其語至道已悉矣。是以閒居三月而復往見，蹶然爲之變，其受道豈始於此乎？

「至道之精，窈窈冥冥；至道之極，昏昏默默。

窈窈冥冥者，其狀如登高望遠，察千里之毫末；如臨深俯幽，玩萬仞之藏寶也。昏昏默默者，其狀如枯木死灰，無可生可然之道也。❸曰：道止于此乎？曰：此窈冥昏默之狀，❹乃致道之方也。如指以爲道，則窈冥昏默者，可得謂之道乎？❺人能棄世獨居，體窈冥昏默之狀，以入於精極之淵，本有不得於道者也。學道者患其散且僞也，故窈窈冥冥者，所以致一也，昏昏默默者，所以全真也。

「無視無聽，抱神以靜，形將自正。必靜必清，無勞汝形，無摇汝精，乃可以長生。目無所見，耳無所聞，心無所知，汝神將守形，形乃長生。慎汝内，閉汝外，多知爲敗。

自此以上，皆真實語，廣成子提耳畫一以教人者。無視無聽，抱神以靜，則無爲也。心無所知，則無思也。必靜必清，無勞汝形，無摇汝精，則無欲也。三者具而形神

❶「世」，原作「物」，今從《函》。
❷「也情」，《函》作「如此」。
❸「然」，原作「殺」，今從《函》。
❹「此」，原脱，據《函》補。
❺「可」，原脱，據《函》補。

一，形神一而長生矣。內不慎，外不閉，二者不去，而形神離矣。或曰：廣成子之於道，若是數數歟？曰：穀之不爲稗，在種者一粒耳，何數不數之有。然力耕疾耘，不可廢也。

「我爲汝遂於大明之上矣，至彼至陽之原也；爲汝入於窈冥之門矣，至彼至陰之原也。

窈冥昏默，長生之本。長生之本既立，❶亦必有堅凝之者。二者如日月水火之用。所以修鍊變化，❷堅氣而凝物者也，❸蓋必有方矣。然皆必至其極，❹不極不化也。❺

「天地有官，陰陽有藏。

廣成子以窈冥昏默立長生之本，❻以無思無爲無慾去長生之害，又以至陰至陽堅凝之，吾事足於此矣。天地有官，自爲我治之；陰陽有藏，自爲我蓄之。爲之者在我，成之者在彼。

「慎守汝身，物將自壯。

言長生可必也，物豈有穉而不壯者哉。

「我守其一，以處其和。故我修身千二百歲矣，吾形未嘗衰。」黃帝再拜稽首曰：「廣成子之謂天矣。」廣成子曰：「來，余語汝。彼其物無窮，而人皆以爲終；彼其物無測，而人皆以爲極。

物本無終極，其分也成也，其成也毁也。物未嘗有死，故長生者物之固然，非我獨能。我能守一而處和，故不見其分成與毁爾。

「得吾道者，❼上爲皇而下爲王。失吾道者，上見光而下見土。

❶「長生之本」四字，原脱，據《函》補。
❷「鍊」，原作「練」，今從《函》。
❸「者」，原脱，據《函》補。
❹「必」，原作「不」，今從《函》。
❺「不極」二字，原脱，據《函》補。
❻「子」，原脱，據《函》補。
❼「得」，《函》作「志」。

皇者其精也，❶王者其粗也，生者明，死者幽，幽者不知明，明者不知幽。

「今夫百昌皆生於土，而反於土。故余將去汝，入無窮之門，以遊無極之野。

蓋將有以示化去世形解入土之意也歟？

「吾與日月參光，吾與天地爲常，當我緡乎，遠我昏乎，人其盡死而我獨存乎！」

南榮趎挾三人以見老子，老子訶之，則矍然自失，人我皆喪。❷夫挾人以往固非也，人我皆喪亦非也。故學道能盡死其人獨存其我者寡矣。可見、可言、可取、可去者，皆人也，非我也。❸不可見、不可言、不可取、不可去者，是真我也。❹近是則智，遠是則愚，得是則得道矣。故人其盡死而我獨存者，此之謂也。古今語異，❺吾不知緡之所謂也。以文意求之，其猶曰明也歟？❻

三傳義 南省説書十道❼

問供養三德爲善 昭十二年❽

對。易者，聖人所以盡人情之變，而非所以求神於卜筮也。自孔子没，學者惑

❶「也」，原脱，據《函》補。下句「王者其粗也」，原亦脱「也」字，亦據《函》補。

❷「人」，原脱，據《函》補。

❸「非」，原作「皆」，據《函》改。

❹「是」，原脱，據《函》補。

❺「語」，原作「雖」，據《函》改。

❻「曰明」，原作「日月」，據《函》改。

❼「三傳」至「十道」，郎本卷三總題爲「南省講三傳十事」，以下分題爲「左傳三事」、「公羊三事」、「穀梁四事」。

❽「昭十二年」四字，據《文粹》卷十六補。自此以下十文，題下所注紀年，皆據《文粹》補。

乎異端之説，而左丘明之論尤爲可怪，使夫伏羲、文王、孔子之所盡心焉者，流而入於卜筮之事，❶甚可憫也。若夫季友、竪牛之事，若親見而指言之，固君子之所不取矣。雖然，南蒯之説，頗爲近正。其卦遇坤之比，而其繇曰「黄裳元吉」。「黄者，中之色也；裳者，下之飾也；元者，善之長也。」夫以中庸之道，守之以謙抑之心，而行之以體仁之德，以爲文王之兆，無以過此矣。雖然，君子視其人，觀其德，而吉凶生焉。故南蒯之筮也，遇坤之比，而不祥莫大焉。且夫負販之夫，朝而作，暮而息，其望不過一金之儲。使之無故而得千金，則狂惑而喪志。夫以南蒯而得文王之兆，安得不狂惑而喪志哉。故曰：「供養三德爲善。」又曰：「參成可筮。」而南蒯無以當之，❷所以使後世知夫卜筮之不可恃也。穆姜筮於東宮，遇艮之八。史曰：「是謂艮之隨。」其繇曰「元亨利貞」。而穆姜亦知其無以當之。故左氏之論易，❸唯南蒯、穆姜之事爲近正。而其餘者，君子之所不取也。杜預之論得之矣，以爲《洪範》稽疑之説，通龜筮以同卿士之數。學者觀夫左氏之書，而正之以杜氏之説，庶乎其可也。謹對。

問小雅周之衰 襄二十九年

對。《詩》之中，唯周最備，而周之興廢，於《詩》爲詳。蓋其道始於閨門父子之間，而施及乎君臣之際，以被冒乎天下者，存乎二《南》。后稷、公劉、文、武創業之艱難，而幽、厲失道之漸，存乎二《雅》。成王

❶「事」，《文粹》作「書」。
❷「當」，原作「勝」，今從《文粹》。
❸「易」，《文粹》作「卜筮」。

纂承文、武之烈，而禮樂文章之備，存乎《頌》。其愈衰愈削而至夷於諸侯者，❶存乎《王・黍離》。❷蓋周道之盛衰，可以備見於此矣。《小雅》者，言王政之小，而兼陳乎其盛衰之際者也。夫幽、厲雖失道，❸文、武之業未墜，而宣王又從而中興之，故雖怨刺並興，而未列於《國風》者，以爲猶有王政存焉。故曰：《小雅》者，兼乎周之盛衰者也。昔之言者，皆得其偏，而未備也。季札觀周樂，歌《小雅》，曰：「思而不貳，怨而不言，❹其周之衰乎？」文中子曰：「《小雅》烏乎衰？其周之盛乎！」札之所謂衰者，蓋其當時親見周道之衰，❺而不覩乎文、武、成、康之盛也。文中子之所謂盛者，言文、武之餘烈，歷數百年而未忘，雖其子孫之微，而天下猶或宗周也。故曰：二子者，皆得其偏而未備也。太史公曰：「《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當周之衰，雖君子不能無怨，要在不至於亂而已。文中子以爲周之全盛，不已過乎？故通乎二子之說，而《小雅》之道備矣。謹對。

問君子能補過昭七年

對。甚哉，聖人待天下之通且恕也。朝而爲盜跖，暮而爲伯夷，聖人不棄也。孟僖子之過也，其悔亦晚矣，雖然，聖人不棄也，曰：猶愈乎卒而不知悔者也。孟僖子之過，可悲也已。仲尼之少也賤，天下莫知其爲聖人。魯人曰：「此吾東家丘

❶「愈衰」二字，原脱，據《文粹》卷十六補。
❷「存」，原作「在」，據郎本卷三改。
❸「夫幽厲雖失道」，原作「周雖衰」，今從《文粹》。
❹「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八字，原脱，據《文粹》補。
❺「道」，原脱，據《文粹》補。

也。」又曰：「此鄒人之子也。」楚之子西，齊之晏嬰，皆當時之所謂賢人君子也，其言曰：「孔丘之道，迂闊而不可用。」況夫三桓之間，而孰知夫有僖子之賢哉！　僖子之病也，❶告其子曰：「孔丘，聖人之後也。❷其先正考甫三命益恭。❸　而弗父何以有宋而授厲公。　華父督之亂無罪而絶於宋。❹其後必有聖人。　今孔丘博學而好禮，殆其是歟。　爾必往師之以學禮。」嗚呼，孔子用於魯三月，而齊人畏其霸。　以僖子之賢，而知夫子之爲聖人也，使之未亡而授之以政，則魯作東周矣。　故曰孟僖子之過，可悲也已。　雖然，夫子之道充乎天下者，自僖子始。　敬叔學乎仲尼，❺請於魯君而與之車，使適周而觀禮焉，而聖人之業，然後大備。　僖子之功，雖不能用之於未亡之前，而猶能救之於已没之後。　左丘明懼後世不知夫僖子之功也，故丁寧而稱之，以爲補過之君子。　昔仲虺言湯之德曰：「改過不吝。」夫以聖人而不稱其無過之爲能，而稱其改過之爲善，❻然則補過者，聖人之徒歟？　孟僖子者，聖人之徒也。　謹對。

問侵伐土地分民何以明正　僖四年

對。　三傳侵伐之例，非正也。《左氏》有鍾鼓曰伐，無曰侵。《公羊》觕曰侵，精

---

❶「僖子之病也」，《文粹》卷十六作「僖子之如楚也病不能相禮」。

❷「也」下，《文粹》有「而滅於宋」四字。

❸「其先正考甫三命益恭」，《文粹》無此八字。

❹「華父督」至「而絶於宋」，《文粹》作「及正考父三命益恭」。

❺「敬叔」，原作「懿子」，據郎本卷三改。　郎注引《家語・觀周篇》，謂「懿子」恐傳寫之誤。

❻「過」，原脱，據《文粹》補。

曰伐。《穀梁》包人民驅牛馬曰侵，❶斬樹木壞宮室曰伐。愚以謂有隙曰侵，有辭曰伐。齊桓公侵蔡，隙也。蔡潰，遂伐楚，辭也。司馬九伐之法，負固不服則侵之，賊賢害民則伐之。然則負固不服者近乎隙，賊賢害民者近乎辭。周之衰也，諸侯相吞，而先王之疆理城郭蓋壞矣，故侵伐之間，夫子尤謹而書之。蓋古者有分土而無分民，諸侯之侵地者，猶不容於《春秋》，而況包人民驅牛馬哉！桓公侵蔡，不書所侵之地者，侵之無辭也。楚子入陳，鄉取一人，謂之夏州，《春秋》略而不書，以謂驅民之非正也。嗚呼，春秋之際，非獨諸侯之相侵也，晉侯取天子之田，❷而陽樊之人不服，愚又知春秋之不忍書乎此也。

謹對。

問魯猶三望 僖三十一年　宣三年　成七年

對。先儒論書「猶」之義者，可以已也。愚以爲不然。《春秋》之所以書「猶」者二，曰如此而猶如此者，甚之之辭也。「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辛巳，有事於太廟，仲遂卒於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是也。曰不如此而猶如此者，幸之之辭也。「閏月不告月，❸猶朝於廟」、「不郊，猶三望」是也。夫子傷周道之衰，禮樂文章之壞，而莫或救之也。故區區焉掇拾其遺亡，以爲其全不可得而見矣，得見一二斯可矣，故「閏月不告月猶朝於廟」者，憫其

❶「包」，郎本卷三作「苞」，下同。

❷「天子」，原作「汶陽」，郎本作「陽樊」。今從《七集·續集》卷九。

❸「告月」，《文粹》卷十六作「告朔」，下同。

不告月而幸其猶朝於廟也。「不郊猶三望」者，傷其不郊而幸其猶三望也。夫郊祀者，先王之大典，而夫子不得親見之於周也，故因魯之所行郊祀之禮而備言之耳。❶《春秋》之書三望者，皆爲不郊而書也。或「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或「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或「鼷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鼷鼠又食其角，乃免牛。不郊，猶三望」。❷《穀梁傳》曰：「乃者，亡乎人之辭也。猶者，可以已之辭也。」且夫魯雖不郊而猶有三望者存焉，此夫子之所以存周之遺典也。若曰可以已，則是周之遺典絶矣。或曰：魯郊，僭也。而夫子何存焉！曰：魯郊，僭也。而夫子不譏。夫子之所譏者，當其罪也。賜魯以天子之禮樂者，成王也。受天子之禮樂者，伯禽也。《春秋》而譏魯郊也，上則譏成王，次則譏伯禽。成王、伯禽不見於經，而夫子何譏焉。故曰「猶三望」者，所以存周之遺典也。范甯以三望爲海、岱、淮。《公羊》以爲太山、河、海。而杜預之説最備，曰：「分野之星，及國中山川，皆因郊而望祭之。」此説宜可用。

謹對。

問魯作丘甲 成元年

對。先王之爲天下也，不求民以其所不爲，不强民以其所不能，故其民優游而樂易。周之盛時，其所以賦取於民者，莫不有法，故民不告勞，而上不闕用。及其衰也，諸侯恣行，其所以賦取於民者，唯其所欲，而刑罰隨之，故其民至於窮而無告。夫民之爲農，而責之以工也，是猶居山者

❶「行」，原作「得」，據郎本卷三改。

❷「或鼷」至「三望」二十四字，原脱，據《文粹》補。

而責之以舟楫也。魯成公作丘甲，而《春秋》譏焉。《穀梁傳》曰：「古者農工各有職。甲，非人人之所能爲也。丘作甲，非正也。」而杜預以爲古者四丘爲甸，甸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而魯使丘出之也。夫四丘而後爲甸，魯雖重斂，安至於四倍而取之哉！哀公用田賦，曰二吾猶不足。而夫子譏其殘民之甚。未有四倍而取者也。且夫變古易常者，《春秋》之所譏也。故書作三軍、舍中軍、初稅畝、作丘甲、用田賦者，皆所以譏政令之所由變也。而《穀梁》、杜氏之説如此之相戾，安得不辨其失而歸之正哉！故愚曰《穀梁》之説是。

謹對。

問雩月何以爲正

經之書雩者二十一，傳之發例者有三，其略見於僖十一年、成七年，其詳則見於定元年。❶

對。雩者，先王所以存夫愛民之心而已也。天之應乎人君者，以其德，不以其言也。人君修其德，使之無愧乎其中，而又何禱也？雖然，當歲之旱也，聖王不忍安坐而視民之無告，❷故爲之雩。雩者，先王之所以存夫愛人之心而已也。爲傳者不達乎此，而爲是非紛紛之論，亦可笑矣。《穀梁傳》曰：「月雩，正也。秋大雩，非正也。冬大雩，非正也。月雩之爲正，何

❶「經之」至「元年」三十四字，原脱，據《文粹》卷十六補。

❷「王」，原作「人」，今從《文粹》。

也？其時窮，人力盡，是月不雨，則無及矣。雩之必待其時窮，人力盡，何也？雩者，爲旱請也。古人之重請。以爲非讓也。」嗚呼，爲民之父母，安視其急，而曰毛澤未盡，人力未竭，以行其區區之讓哉。愚以爲凡書雩者，記旱也。一月之旱，故雩書月。一時之旱，故雩書時。書雩之例，時、月而不日。唯昭公之末年，七月，❶上辛，大雩。季辛，又雩。而昭公之雩，非旱雩也。《公羊》以爲又雩者，聚衆以逐季氏。然則旱雩之例，亦可見矣。《傳例》曰：「凡災異，歷日者月、歷月者時、歷時者加日。」又：「雩，記旱也。旱，❷記災也。」故愚以此爲例。謹對。

問大夫無遂事莊十九年　又僖三十年

對。《春秋》之書遂一也，而有善惡存焉，君子觀其當時之實而已矣。利害出於一時，而制之於千里之外，當此之時而不遂，君子以爲固。上之不足以利國，下之不足以利民，可以復命而後請，當此之時而遂，君子以爲專。專者，固所貶也，而固者，亦所譏也。故曰：《春秋》之書遂一也，而有善惡存焉，君子觀其當時之實而已矣。公子結媵陳人之婦於鄄，遂及齊侯、宋公盟。《公羊傳》曰：「媵不書，此何以書？以其有遂事書。大夫無遂事，此其言遂何？大夫出疆，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則專之可也。」公子遂如周，❸遂如晉。《公羊》亦曰：「大夫無遂事。此其言遂何？公不得爲政也。」其書遂一也，而

❶「七」，原作「八」，據郎本卷三改。

❷「旱」，原脱，據郎本補。

❸「周」，《文粹》卷十六作「京師」。

善惡如此之相遠，❶豈可以不察其實哉。《春秋》者，後世所以學爲臣之法也。謂遂之不譏，則愚恐後之爲臣者，流而爲專。謂遂之皆譏，則愚恐後之爲臣者，執而爲固。故曰：觀乎當時之實而已矣。西漢之法，有矯詔之罪，而當時之名臣，皆引此以爲據。若汲黯開倉以賑飢民，陳湯發兵以誅郅支，若此者，專之可也。不然，獲罪於《春秋》矣。謹對。

問定何以無正月 定元年

對。始終授受之際，《春秋》之所甚謹也。無事而書首時，事在二月而書王二月，事在三月而書王三月者，例也。至於公之始年，雖有二月、三月之書，而又特書正月。隱元年：「春王正月；三月，公及邾儀父盟於蔑。」莊元年：「春王正月；二月，夫人孫於齊。」所以揭天子之正朔，而正諸侯之始也。《公羊傳》曰：「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緣始終之義，一年不二君。不可曠年無君。」故諸侯皆踰年即位而書正月。定公元年書曰：「王三月，晉人執宋仲幾於京師。」先儒疑焉，而未得其當也。嘗試論之。《春秋》十有二公，其得終始之正而備即位之禮者四，文公、成公、襄公、哀公也。攝而立，不得備即位之禮者一，隱公也。先君不以其道終，而已不得備即位之禮者六，桓公、莊公、閔公、僖公、宣公、昭公也。先君不以其道終而又在外者二，莊公、定公也。在外踰年而後至者一，定公也。且夫先君雖在外不以其道終，然未嘗有踰年而後至者，則是二百四十二年未嘗一日無君，而定公之元年魯

❶「遠」，原作「遂」，誤，據郎本卷三改。

之統絶者自正月至於六月而後續也。正月者，正其君也。昭公未至，定公未立，季氏當國，而天子之正朔將誰正耶？此定之所以無正月也。《公羊傳》曰：「正月者，正即位也。定無正月者，即位後也。」定、哀多微辭。」而何休以爲昭公出奔，國當絶，定公不得繼體奉正，故諱爲微詞。嗚呼，昭公絶而定公又不得立，是魯遂無君矣。《穀梁》以爲昭無正終，故定無正始。觀莊公元年書正，則不言而知其妄矣。謹對。

問初税畝宣十五年

對。古者公田曰藉，藉，❶借也，言其借民力以治此也。《詩》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言民之必先公田也。《傳》曰：「私田稼不善，則非吏，公田稼不善，則非民。」言上之必卹私田也。民先其公，而上卹其私，故民不勞而上足用也。❷宣公無恩信於民，民不肯盡力於公田，故按行擇其善畝而税之。《公羊傳》曰：「税畝者何？履畝而税也。」夫民不盡力於公田者，上之過也。宣公不責己悔過，而擇其善畝而税之，❸宜其民之謗讟而災異之作也。税畝之明年冬，蝝生。《公羊傳》曰：「蝝生不書，此何以書？幸之也，猶曰受之云爾。上變古易常，應是而有天災，其諸則宜於此焉變矣。」何休以爲宣公懼災復古，故其後大有年。愚以爲非也。按《春秋》書「作三軍」，後又書「舍中軍」。書「躋僖公」，後又書「從祀先公」。事之復正，未嘗不書。宣公而果復古也，《春秋》

❶ 兩「藉」字，原作「籍」，今從郎本卷三。
❷ 「用」，《文粹》卷十六作「恩」。
❸ 「而擇」之「而」，原脱，據郎本補。

當有不稅畝之書。故何休之說，愚不信也。謹對。

解一篇

易解十八變而成

四營爲一變，三變而一爻，六爻爲十八變也。三變之餘而四數之，❶得九爲老陽，得六爲老陰，得七爲少陽，得八爲少陰。故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取老而言也。凡九六爲老，七八爲少，其説未之聞也。或曰：陽極於九，其次則七也。極者爲老，其次爲少，則陰當老於十而少於八也。❷曰：陰不可加於陽，故十不用，十不用，猶當老於八而少於六也。則又曰：陽順而上，其成數極於九；陰逆而下，其成數極於六。自下而上，❸陰陽均也，稺於子午，而壯於巳亥，始於復姤❹而終於乾坤者，陰猶陽也，曷嘗有進陽而退陰與逆順之別乎？且夫自然而然者，天地且不能知，而聖人豈得與於其間而制其予奪哉！惟唐一行之學則不然。以爲《易》固言之矣，曰十有八變而成卦，❺卦而小成，則十有八變之間有八卦焉，❻莫之思也。變之初，有多少。其一變也，不五則九。其二與三也，不四則八。八與九爲多，五與四爲少。多少者，奇耦之象也。三變皆少，則乾之象也。乾所以

❶「而」，原脱，據《外集》卷十八補。
❷「陰」，原脱，據《外集》補。
❸「自下而上」，《外集》作「自上而下」。
❹「姤」，原作「垢」，據《外集》、《七集・續集》卷九改。
❺「曰」，原脱，據《外集》補。
❻「十有八」之「有」，原脱，據《外集》補。

爲老陽，而四數其餘得九，故以九名之。三變皆多，則坤之象也，坤所以爲老陰，而四數其餘得六，故以六名之。三變而少者一，則震坎艮之象也，震坎艮所以爲少陽，而四數其餘得七，故以七名之。三變而多者一，則巽離兌之象也，巽離兌所以爲少陰，而四數其餘得八，故以八名之。故七八九六者，因餘數以名陰陽，而陰陽之所以爲老少者，不在是而在乎三變之間，八卦之象也。此唐一行之學也。

蘇軾文集卷七

邇英進讀

漢高祖赦季布唐屈突通不降高祖

軾以謂漢高祖、唐高祖皆創業之賢君，季布、屈突通皆一時之烈丈夫。惟烈丈夫，故能以身殉主，有死無二。惟賢君，故能推至公之心，不以私怨殺士。此可以爲萬世臣主之法。

漢宣帝詰責杜延年治郡不進

軾以謂古者賢君用人，無内外輕重之異，故雖杜延年名卿，不免出爲邊吏。治效不進，❶則詰責之，既進，則褒賞之。所以歷試人才、考覈事功蓋如此。孝宣之治，優於孝文者以此也。馬周諫唐太宗，亦以爲言。治天下者，不可不知也。

叔孫通不能致二生

軾以謂叔孫通制禮，雖不能如三代，然亦因時施宜，有補於世者。魯二生非之，其言未必皆當，通以謂不知時變，亦宜矣。然謹按揚子《法言》：昔齊魯有大臣，史失其名，或曰，如何其大也？曰，叔孫通欲制君臣之儀，聘先生於齊魯，所不能致者二人。由此觀之，大臣以道事君，不可則止，然後可以托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❷若與時上下，隨人俛仰，雖或適用於一時，何足

❶「效」，郎本卷五十七作「郡」。

❷「可以」二字，原脱，據郎本卷五十七補。

謂之大臣爲社稷之衛哉！

狄山論匈奴和親

軾謹按，漢制，博士秩皆六百石耳。然朝廷有大事，必與丞相御史九卿列侯同議可否。蓋親儒臣，尊經術，不以小臣而廢其言。故狄山得與張湯爭議上前。此人臣之所甚難，而人主之所欲聞也。温顔以來之，虚懷以受之，猶恐不敢言，又況如武帝作色憑怒，致之於死乎？故湯之用事，至使盜賊半天下，而漢室幾亂，蓋起於狄山之不容也。

文宗訪鄭公後得魏謩

軾觀唐文宗覽貞觀事而思魏鄭公之後，亦有意於善治矣。雖然，唐室凌遲，未易興起，非高才偉人，無足以圖之。而信訓、注之狂謀，幾隕宗社。良可歎已。至於奬魏謩之極諫，顧處於無過之地，亦賢君之用心也。

張九齡不肯用張守珪牛仙客

軾竊謂士大夫砥礪名節，正色立朝，不務雷同以固禄位，非獨人臣之私義，乃天下國家所恃以安者也。若名節一衰，忠信不聞，❶亂亡隨之，捷如影響。西漢之末，敢言者惟王章、朱雲二人，章死而雲廢，則公卿持禄保妻子如張禹、孔光之流耳。❷故王莽以斗筲穿窬之才，恣取神器如反掌。❸唐開元之末，大臣守正不回，惟張九齡一人。九齡既已忤旨罷相，明皇不復聞其過以致禄

❶「信」，郎本卷五十七作「言」。
❷「則」上，羅考：當有「餘」字。
❸「恣」，郎本作「盗」。

山之亂。治亂之機，可不慎哉！

顔真卿守平原以抗安禄山❶

軾以謂古者任人，無内外輕重之異，故雖漢宣之急賢，蕭望之之得君，猶更出治民，然後大用。非獨以歷試人材，亦所以維持四方，均内外之勢也。唐開元、天寶間，重内輕外，當時公卿名臣，非以罪責不出守郡，雖藩鎮帥守，自以爲不如寺監之僚佐，故郡縣多不得人。禄山之亂，河北二十四郡一朝降賊，獨有一顔真卿，而明皇初不識也。此重内輕外之弊，不可不爲鑒。❷

漢武帝唐太宗優劣

軾以謂古之賢君，知直臣之難得，忠言之難聞，故生盡其用，歿思其言，想見其人，❸形於夢寐，亦可謂樂賢好德之主矣。漢武帝雄材大略，不減太宗。汲黯之賢，過虞世南。世南已死，太宗思之。汲黯尚存，武帝厭之。故太宗之治，幾至刑措，而武帝之政，盜賊半天下，由此也夫！

講筵進記

書韓維讀三朝寶訓

祕書監侍講傅堯俞始召赴資善堂，對邇英閣，堯俞致謝。上遣人宣召曰：❹「卿以博學，參預講筵，宜尊所聞，以輔不逮。」堯俞講畢，曲謝。上復遣人宣諭：「卿

❶「安」，原脱，據郎本卷五十七補。
❷「不可不」，原作「可以」，今從郎本。
❸「人」，原脱，據郎本卷五十七補。
❹「曰」上，原有「答」字，據明刊《文粹》卷四十一删。

講義淵博，多所發揮，良深嘉歎。」是日，上讀《三朝寶訓》。至「天禧中，有二人犯罪，法當死。真宗皇帝惻然憐之，曰：此等安知法？殺之則不忍，捨之則無以勵衆。乃使人持去，笞而遣之，以斬訖奏。又祀汾陰日，見一羊自擲道左，怪問之。曰：今日尚食殺其羔。真宗慘然不樂。自是不殺羊羔」。資政殿學士韓維讀畢，因奏言：「此特真宗皇帝小善爾。然推是心以及天下，則仁不可勝用也。真宗自澶淵之役却狄之後，十九年不言兵，而天下富。其源蓋出於此。昔孟子論齊王不忍殺觳觫之牛，以爲是心足以王，今恩足以及禽獸而不及於百姓，豈不能哉，蓋不爲耳。外人皆云：皇帝陛下仁孝發於天性，每行見昆蟲螻蟻，違而過之，且敕左右勿踐履，此亦仁術也。臣願陛下推此心以及百姓，則天下幸甚。」某時爲右史，奏曰：臣今月十五日侍邇英閣，竊見資政殿學士韓維因讀《三朝寶訓》，至真宗皇帝好生惡殺，因論皇帝陛下在宮中不忍踐履蟲蟻，其言深切，可以推明聖德，益增福壽。臣忝備位右史，謹書其事於册。又録一本上進，意望陛下采覽，無忘此心，以廣好生之德，臣不任大願。

策　問

私試策問八首

漢之變故有六[1]

問。人主莫不欲安存而惡危亡，然而其國常至於不可救者，何也？所憂者，非

[1]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補。《文粹》卷三十二有此分題，「變」作「禍」。

其所以亂與亡，而其所以亂與亡者，常出於其所不憂也。請借漢以言之。昔者高帝之世，天下既平矣，當時之所憂者，韓、彭、英、盧而已。此四王者，皆不能終高帝之世，相繼仆滅，而不復續。及至吕氏之禍，則猶異姓也。❶吕氏既已滅矣，而吴、楚之憂，幾至於亡國。方韓、彭、吕氏之禍，❷惟恐同姓之不蕃熾昌大也。然至其爲變，則又過於異姓遠矣。文、景之世，以爲諸侯分裂破弱，則漢可以百世而無憂。至於武帝，諸侯之難少衰，而匈奴之患方熾。則又以爲天下之憂，止於此矣。及昭、宣、元、成之世，諸侯王既已無足憂者，而匈奴又破滅臣事於漢。然其所以卒至於中絶而不救，則其所不慮之王氏也。世祖既立，上懲韓、彭之難，中鑒七國之變，而下悼王氏之禍，於是盡侯諸將，而不任以事，裁減同姓之封，而黜三公之權，以爲前世之弊盡去矣。及其衰也，宦官之權盛，而黨錮之難起，士大夫相與搤腕而遊談者，以爲天子一日誅宦官而解黨錮，則天下猶可以無事。於是外召諸將，而内脅其君。宦官既誅無遺類，而董卓、曹操之徒，亦因以亡漢。漢之所憂者凡六變，而其亂與亡，輒出於其所不憂，而終不可備。由此觀之，治亂存亡之勢，其皆有以取之歟？抑將不可推，如江河之徙移，其勢自有以相激，而不自知歟？其亦可以理推力救而莫之爲也？今將使事至而應之，患至而爲之謀，則天下之患，不可以勝防，而政化不可以勝變矣。❸則亦將朝文而暮質，忽寬而驟猛歟？意者亦有可以長守而不變，雖有小患而不足卹者歟？願因

❶「猶」，郎本作「由」。
❷「方」，原作「乃」，據集甲卷二十一、郎本改。
❸「政」，原作「教」，據集甲、郎本改。

論漢，而極言其所以然。

職官令録郡守而用棄材❶

問。昔三代之際，公卿有世而爲之者，❷士有至老而不遷者。官有常人，而人有常心。故爲周之公卿者，非周、召、毛、原，則王之子弟也。發於畎畝，起於匹夫，而至於公相，蓋亦有幾人而已，❸士之勤苦終身於學，講肄道藝，而修其廉隅，以邀鄉里之名者，不過以望鄉大夫賢能之，書其選舉而上，不過以爲一命之士。其傑異者至於大夫，極矣。夫周之世，諸侯爲政之卿，皆其世臣之子孫，則夫布衣之士，其進蓋亦有所止也。當是之時，士皆安其習而樂其分，不倦於小官，而挈爲之，❹故其民事修而世務舉。及其後世不然，使天下旅進而更爲之，雖布衣之賢，得以驟進於朝廷，而士始有無厭之心矣。官事之不修，民事之不緝，非其不能，不屑爲之也。先王之用人，欲其人人自喜，終老而不倦，是以能盡其才。今以凡人之才，而又加之以既倦之意，其爲弊可勝言乎！今夫州縣之吏，有故而不得改官者，盤桓於州縣而不能去，久者不過以爲職官令録；❺仕而達者，自縣宰爲郡之通守，自郡之通守以至郡守，爲郡守而無他才能，則盤桓於太守，而不得去。由此觀之，是職官令録與郡守四者，爲國家棄材之委，而仕不達者之所盤桓而無聊也。夫以太守之重，職官令録之近於民，而用棄材焉，使不達者盤桓於其職，此豈先王所以使人不倦之意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
❷ 「世」，集甲卷二十一作「生」。
❸ 「蓋」上，原有「則」字，據郎本刪。
❹ 「挈」，原作「樂」，今從集甲。郎本作「力」。
❺ 「久」，郎本作「舉」。

歟？嗟夫，蓋亦有不得已也。居今之勢，何以使天下之士各安其分，而無輕於小官？何以使此四者流徙不倦，而無不自聊賴之意？其悉書於篇。

關中戰守古今不同與夫用民兵儲粟馬之術❶

問。古者師出受成於學，兵固學者之所宜知也。今關中之事，又諸君之所親履而目見者。昔者六國之世，秦盡有今關中之地，地不加廣也，而東備齊，南備楚，近則備韓、魏，遠則備燕、趙，有敵國之憂，而無中原之助，然而當是時也，攘却西戎，至千餘里。今也天下爲一，獨以關中之地西備羌戎，三方無敵國之憂，而又內引百郡以爲助，惴惴焉自固之不暇。以百倍之勢，而無昔人分毫之功，此不可不論也。古之爲兵者，成其地則用其地之民，戰其野則食其野之粟，守其國則乘其國之馬，以是外被兵而內不知，此所以百戰而不殆也。今則不然，戍邊用東北之人，糴糧用內郡之錢，騎戰用西羌之馬，是以一郡用兵而百郡騷然，此又不可不論也。昔者衛爲狄所滅，齊桓公以車三十乘封文公於楚丘，及其末年，至三百乘。故其詩曰：「匪直也人，秉心塞淵，騋牝三千。」以爲資之四夷，則衛之所近者莫若狄，當是時也，狄與衛爲仇讎，其勢必不以馬與衛，然則衛獨以何術而能致馬如此之多耶？今欲使被邊之郡自用其民、自食其粟、自乘其馬，❷而不得其術，故願聞其詳。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補。《文粹》卷三十二有此分題，「兵儲粟馬之術」作「之難易」。

❷ 「邊」，原作「兵」，今從郎本。

廟欲有主祭欲有尸❶

問。三代之祭禮，其存者幾希矣，其全固不可以一日而復。然今天下郡縣通祀社稷、孔子、風伯、雨師與凡山川古聖賢之廟，此其禮尤急而不可闕者也。武王伐商，師渡盟津，有宗廟，有將舟。將舟，社主在焉。則是社稷有主也。古者師行載遷廟之主，無遷廟則以幣玉，爲廟不可一日虛主也。一日虛主猶不可，若無主而爲廟，可乎？是凡廟皆當有主也。今郡縣所祭，未嘗有主，而皆有土木之像，夫像安出哉？古者祭莫不有尸，《詩》有靈星之尸，則祭無所不用尸也。祭而不用尸者，是始死之奠也。不然，則是祭殤也。今也舉不用尸，則如勿祭而已矣。儒者治禮，至其變，尤謹嚴而詳。今之變主爲像與祭而無尸者，果誰始也？古者坐於席，故籩豆之長短，簠簋之高下，適與人均。今土木之像，既已巍然於上，而列器皿於地，使鬼神不享，則不可知，若其享之，則是俯伏匍匐而就也。鬼神不能諄諄與人接也，故使尸嘏主人。❷今也無尸，而受胙於虛位，不亦鄙野可笑矣！夫今欲使廟皆有主，祭皆有尸，不知何道而可？願從諸君講求其遺制，合於古而便於今者。

孔子贊易有申爻辭而無損益者❸

問。《易》之爲書，要以不可爲必然可指之論也。其始有畫而無文，後世聖人始爲之辭，蓋亦微見其端，而其或爲仁，或爲義，或小或大，則付之後世學者之分。然世益久遠，則學者或入於邪説，故凡孔子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

❷ 「人」，郎本作「之」。

❸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文粹》卷三十二補。

之所爲贊《易》者，特以防閑其邪說，使之從橫旁午要不失正，而非以爲必然可指之論也。是故其用意廣而其辭約。竊嘗深觀之，孔子蓋有因爻辭而申言之，若無所損益於其辭之義者甚衆。比之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它吉。《象》曰：比之初六，有它吉也。小畜之初九，復自道，何其咎，吉。《象》曰：復自道，其義吉也。損之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象》曰：損其疾，亦可喜也。大有之上九，自天祐之，吉，無不利。《象》曰：大有上吉，自天祐也。夫既已言之矣，而孔子又申言之，使無所損益於其辭之義，則孔子固多言也。乃孔子則有不勝言者。故願與諸君論之。

賞功罰罪之疑❶

問。古之爲爵賞，所以待有功也。以爲有功而後爵，天下必有遺善，是故有無功而爵者，六德六行以興賢能是也。❷古之爲刑罰，所以待有罪也。以爲有罪而後罰，則天下必有遺惡，是故有無罪而罰者，行僞而堅，言僞而辯，❸學非而博，順非而澤，以疑衆殺是也。夫人之難知，自堯舜病之。惟幸其有功，故有以爲賞之之名。惟因其有罪，故有以爲罰之之狀。而天下不爭。今使無功之人，名之以某德而爵之；無罪之人，狀之以某惡而誅之，則天下不知其所從，而上亦將眊亂而喪其所守。然則古之人將何以處此歟？方今法令明具，政若畫一，然猶有冒昧以僥倖，巧詆以出入者，又況無功而賞、無罪而罰歟？古之人將必有以處此也。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
❷ 「能」，原作「人」，今從郎本。
❸ 「辯」，原作「辨」，今從《文粹》卷三十二。

王弼引論語以解易其說當否❶

問。聖人之言，各有方也。苟爲不達，執其一方，而輒以爲常，則天下之惑者，不可以勝原矣。昔者孔子以爲喪欲速貧，死欲速朽，而有子以爲非君子之言，乃孔子則有所由發也。善乎，有子之知孔子也。《語》曰：「禘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易》曰：「觀，盥而不薦。」《語》曰：「吾豈匏瓜也哉！安能繫而不食？」《易》曰：「以杞匏瓜，有隕自天。」是二者其言則同，而其所以言者，可得爲同歟？王弼之於《易》，可以爲深矣，然因其言之適同，遂以爲訓，使學者不得不惑。亦不可不辨。

諸子更相譏議❷

問。古之作者，苟作聖人，皆有所偏。徇其偏則已流，廢其長則已苛。二者皆非所謂善學也。君子以其身之正，知人之不正，以人之不正，知其身之有所未正也。既以正人，又反以正己，此所以寡過而成名也。昔者韓子論荀、揚之疵，而韓子之疵，有甚於荀、揚。荀卿譏六子之蔽，而荀卿之蔽不下於六子。班固之論子長也，以爲是非謬於聖人，而范曄之論班固也，以爲目見毫毛而不見睫。自今而觀之，不知范氏之書，其果逃於目睫之論也歟？其未也？而莫或正之。故願聞數子之得失。非務以相高而求勝，蓋亦樂夫儒者之以道相正也。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

❷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文粹》卷三十二此分題作「韓子論荀揚荀卿譏六子班固論子長范曄論班固」。

永興軍秋試舉人策問

漢唐不變秦隋之法近世乃欲以新易舊❶

問。昔漢受天下於秦，因秦之制，而不害爲漢。唐受天下於隋，因隋之制，而不害爲唐。漢之與秦，唐之與隋，其治亂安危至相遠也，然而卒無所改易，又況於積安久治，其道固不事變也。世之君子，以爲善人爲邦百年，可以勝殘去殺。病其說之不效，急於有功，而歸咎於法制。是以頻年遣使冠蓋相望於道，以求民之所患苦。罷去茶禁，歸之於民，不以刑獄委任武吏，至於考功取士，皆有所損益。行之數年，卒未有其成，而紛紜之議，爭以爲不便。嗟乎，此特其小者耳。事之可變，將復有大於此者。今欲盡易天下之驕卒以爲府兵，盡驅天下之異教以爲齊民，盡覈天下之惰吏以爲考課，盡率天下之游手以爲農桑，❷其爲拂世厲俗，非特如今之所行也。行其小者，且不能辨，則其大者又安敢議。然則是終不可變歟？抑將變之不得其術歟？❸將已得其術，而紛紜之議不足卹歟？無乃其道可變而不在其迹歟？所謂勝殘去殺者，其卒無效歟？願條其說。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文粹》卷三十二補。

❷ 「手」，原作「士」，今從《文粹》。

❸ 「抑」，原脫，據郎本補。

國學秋試策問二首

勤而或治或亂斷而或興或衰信而或安或危❶

問。所貴乎學士大夫者，以其通古今而考成敗也。昔之人嘗有以是成者，我必襲之，嘗有以是敗者，我必反之。如是其可乎？昔之爲人君者，患不能勤。然而或勤以治，亦或以亂。文王之日昃，漢宣之厲精，始皇之程書，隋文之傳餐，其爲勤一也。昔之爲人君者，患不能斷。然而或斷以興，亦或以衰。晉武之平吳，憲宗之征蔡，苻堅之南伐，宋文之北侵，其爲斷一也。昔之爲人君者，患不能信其臣。❷然而或信以安，亦或以危。秦穆之於孟明，漢昭之於霍光，燕噲之於子之，德宗之於盧杞，其爲信一也。此三者，皆人君之所難，有志之士所常咨嗟慕望曠世而不獲者也。❸然考此數君者，治亂、興衰、安危之效，相反如此，豈可不求其故歟？夫貪慕其成功而爲之，與懲其敗而不爲，此二者皆過也。學者將何取焉？按其已然之迹，而詆之也易；推其未然之理，而辨之也難。是以未及見其成功，則文王之勤，無以異於始皇。而方其未敗也，苻堅之斷，與晉武何以辨？❹請舉此數君者得失之源所以相反之故，將詳觀焉。

❶ 此篇及下篇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文粹》卷三十二補。

❷「能」，原脱，據郎本補。

❸「常」，原作「嘗」，今從集甲卷二十一、郎本、《文鑑》卷一百二十四。

❹「以」，原脱，據《文鑑》補。

隋文帝户口之蓄倉廩府庫之盛

問。古者以民之多寡，爲國之貧富。故管仲以陰謀傾魯梁之民，而商鞅亦招三晉之人以并諸侯。當周之盛時，其民物之數登於王府者，蓋拜而受之。自漢以來，丁口之蓄息，與倉廩府庫之盛，莫如隋。其貢賦輸籍之法，必有可觀者。然學者以其得天下不以道，又不過再世而亡，是以鄙之而無傳焉。孔子曰：「不以人廢言。」而況可以廢一代之良法乎？文帝之初，有户三百六十餘萬，平陳所得又五十萬，至大業之始，不及二十年，而增至八百九十餘萬者，何也？方是時，布帛之積，至於無所容，資儲之在天下者，至不可勝數。及其敗亡塗地，而洛口諸倉，猶足以致百萬之衆。其法豈可少哉！國家承平百年，户口之衆，有過於隋。然以今之法觀之，特便於徭役而已，國之貧富何與焉。非徒無益於富，又且以多爲患。生之者寡，食之者衆，是以公私枵然，而百弊並生。夫立法創制，將以遠迹三代，❶而曾隋氏之不及，此豈不可論其故哉？

試館職策問三首

師仁祖之忠厚法神考之勵精❷

問。《傳》曰：「秦失之强，周失之弱。」昔周公治魯，親親而尊尊，至其後世，有寖微之憂。太公治齊，舉賢而上功，而其末流，亦有争奪之禍。夫親親而尊尊，舉賢而上功，三代之所共也。而齊魯行之，皆

❶「迹」，郎本作「追」。

❷此篇及下兩篇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文粹》卷三十二補。

不免於衰亂，其故何哉？國家承平百年，六聖相授，爲治不同，同歸於仁。今朝廷欲師仁祖之忠厚，而患百官有司不舉其職，或至於媮。欲法神考之勵精，而恐監司守令不識其意，流入於刻。夫使忠厚而不媮，勵精而不刻，亦必有道矣。昔漢文寬仁長者，至於朝廷之間，耻言人過，而不聞其有怠廢不舉之病。宣帝綜核名實，至於文學理法之士，❶咸精其能，而不聞其有督責過甚之失。何修何營可以及此？願深明所以然之故，而條具所當行之事，悉著於篇，以備採擇。

兩漢之政治

問。古之君子，見禮而知俗，聞樂而知政，於以論興亡之先後。考古以證今，❷蓋學士大夫之職，而人主與群臣之所欲聞也。請借漢而論之。西漢十二世，而有道之君六，雖成、哀失德，禍不及民，宜其立國之勢，强固不拔，而王莽以斗筲穿窬之才，談笑而取之。東漢自安、順以降，日趨於衰亂，而桓、靈之虐，甚於三季，其勢宜易動，而董、吕、二袁，皆以絶人之姿，欲取而不敢，曹操功蓋天下，其才百倍王莽，盡其智力，終身莫能得。夫治亂相絶，而安危之效，相反如此。願考其政，察其俗，悉陳其所以然者。

冗官之弊水旱之災河決之患

問。國家及閑暇無事時，闢三館以儲士，既命丞弼之臣，各舉其所知，又詔有司發策而訪焉，非獨以觀子大夫之能，抑亦

❶「學」、「法」二字，原脱，據《文粹》補。
❷「證」，集甲卷二十二、郎本、《七集·前集》卷二十二作「詔」。

欲聞天下之要務，❶決當今之滯論也。官冗之弊久矣，而近歲尤甚。文武之吏，待次於都下者，幾數千人。坐視而不救歟？則下有食貧失職之歎。裁損入流，減削任子以救之歟？則上有傷恩失士之憂。❷河朔之民，不安其居久矣，一遇水旱，則扶老携幼，轉徙而南。下令而禁之歟？則民違死而趨生，令必不行。聽其南而不禁歟？則河朔漸空，而流民聚於南方，有足憂者。河自近歲屢決而西，聽其西而不塞歟？則汎濫千里，農民失業。塞而歸之故道歟？則水未必聽，或至於齧壞都邑。此三者，皆安危之所係，利害相持而未決者也。子大夫講之熟矣。願聞其說。

省試策問三首

漢文帝之行事有可疑者三❸

問。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君子之至於斯也，亦可謂用力省而成功博矣。陛下嗣位於今四年，未言而民信之，無爲而天助之，❹雖群臣有司，不足以識知盛德之所在，然竊意其萬一，殆專以仁孝禮義好生納諫治天下也。子大夫生於此時，而又以德行道藝賓興於廷，將必有意於孟子之

❶「亦」，原脱，據郎本補。

❷「士」，郎本作「事」。

❸此篇及下兩篇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文粹》卷三十二補。郎本題下注文：「進士省試題。」

❹「天」，郎本作「民」。

言正君而國定，願聞所謂一言而興邦、修身而天下服者。夫堯舜尚矣，學者無所復議。自漢以來，道德純備，未有如文帝者也。今考其行事，而可疑者三。上林令，吏之不才，而虎圈嗇夫，才之過人者也，才者見而不録，不才者置而不問。則事之不廢壞者有幾？然則兵偃刑措，何從而致之？南越不臣，寵以使者，吴王不朝，賜以几杖，此與唐之陵夷，藩鎮自立以邀旄鉞者何異，不幾於姑息苟簡之政歟？《傳》曰：三王臣主俱賢。五霸不及其臣。文帝不見賈生，自以爲過之，既見，不如也。文帝豈霸者歟？帝自以爲不如，而魏文帝乃以爲過之，此又何也？抑過之爲賢歟？將自謂不如爲賢歟？漢文之所以爲文，殆以是三者，而可疑如此。故願與子大夫論之，以待上問而發焉。

宰相不當以選舉爲嫌

問。《易》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詩》曰：「無競惟人，四方其訓之。」文武之功，未有不以得人而成者也。仲尼，旅人也，而門人可使南面。重耳，亡公子也，而從者足以相國。漢之得人，盛於武、宣，皆拔之芻牧之中，而表之公卿之上。世主不以爲疑，士大夫不以爲嫌者，風俗厚而論議正也。宋蔡廓爲吏部尚書，黄散以下，皆得自用，而廓以爲薄己。今自宰相不得專選舉，一命以上，皆付之定法，此何道也？昔常衮當國，雖盡公守法，而賢愚同滯，天下譏之。❶及崔貽孫相，不及一年，除吏八百，多其親舊，號稱得人。故建中之政，幾同貞觀。夫使宰相守法如常衮，

❶「譏」，郎本作「苦」。

則不免於賢愚同滯之譏，用人如貽孫，則必有威福下移之謗，欲望得人於微陋之中，而成功於繩墨之外，豈不難哉！　子大夫學優而求用者也，當何施於今，而免於斯二者？　願極言之。

省冗官裁奉給

問。　歷觀前世，天下初定，民始休息，下既厭亂而思静，上亦虚心而無作，是以公私富溢，刑罰清省。　及其久安無變，則夸者喜名，智者貪功，生事以爲樂，無病而自灸，則天下騷然，財屈力殫，而民始病矣。　自漢以來，鮮不由此。　漢初，置郡不過六十，而文、景之化，幾致刑措。　及唐中葉，列三百州，爲千四百縣，而政益荒。　是時宿兵八十餘萬，民去爲商賈，度爲佛老，雜人科役，率常十五。　天下常以勞苦之人三，奉坐待衣食之人七。　流弊之極。　至元和中，乃命段平仲、韋貫之、許孟容、李絳一切蠲減，凡省冗官八百員，吏千四百員。民以少紓，而上下相安，無刻核之怨。　今朝廷無事，百有餘年，雖六聖相授，求治如不及，而吏惰民勞，蓋不勝弊。　今者驕兵冗官之費，宗室貴戚之奉，邊鄙將吏之給，蓋十倍於往日矣。　安視而不卹歟？　則有民窮無告之憂。　以義而裁之歟？　則有拂逆人情之患。　夫元和之世，彼四子者，何獨能之？　子大夫雖未仕，其詳有所不知，而救此之道，當講其要，願悉著於篇。

省試宗室策問

漢唐宗室之盛與本朝教養選舉之法❶

問。昔周之盛時，其卿士皆周、召、毛、原，非王之伯叔父，則其子弟也。至兩漢問、平、歆、向，❷世不乏人。而唐之宗室最近而易考，武略如道宗、孝恭，文章如白與賀者，不可以一二數。而以宰相進者，有九人焉。嗚呼！何其盛也。建隆以來，不以吏事責宗子，雖有文武異才，終身不試。先帝獨見遠覽，恩義並用，增修教養之法，肇開選舉之路，蓋十有餘年矣。罷朝請而走郡縣，釋膏粱而治簿書者，固不爲少。然名字暴著，可以追配古人者，蓋未之見焉。意者謙畏慎默，而不自獻歟？將教養選舉之法，有所缺而未明歟？其悉著於篇，以俟採擇。

策問六首❸

五路之士

昔人有言，鄒魯守經學，齊楚多辨知，韓魏時有奇節。自漢以來，豪傑之士，多出山東山西。國家承平百年，❹文武並用，所以輔成人才者，可謂至矣。而五路學者，尚未逮古。豈山川氣俗有今昔之殊？將教養課試之法未得其要？各以所習之經，聞於師者著於篇。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二補。
❷ 「平」，原作「有若」，郎本同。今從集甲卷二十二。
❸ 以下六首，原無分題，據《外集》卷十七分別加。
❹ 「百」，原作「有」，今從《七集·續集》卷九、《外集》。

農政

古者有勸農之官，力田之科，與孝弟同。而自漢以來，率用户口登耗，黜陟守宰。今民去南畝而游市井者，官不禁，載耒耜而適四方者，關不譏也。户口盈縮無復賞罰，此豈治世所當然耶？今欲依古義爲農桑之政，計户口而爲考課之法，❶而議者或以爲無益有擾，有司惑焉，當何施而可？

禮刑

古者禮刑相爲表裏，禮之所去，刑之所取。《詩》曰：「淑問如皋陶，在泮獻囚。」而漢之盛時，儒者皆以《春秋》斷獄。今世因人以立事，因事以立法，事無窮而法日新，則唐之律令，有失於本矣，而況《禮》與《春秋》儒者之論乎？夫欲追世俗而忘返，則教化日微；泥經術而爲斷，則人情不安。願聞所以折衷於斯二者。❷

古樂制度

問。聖人之治天下，使風淳俗美者，莫善於樂也。去聖既遠，咸莖韶濩，間無遺聲。所可見者周之制。而《周官》苦戰國附益，傳籍出暴秦之煨燼，其記載亡幾，又復駁異難較，雖傳稱神瞽考中聲以立鈞出度，則律先於度，《周官》由嘉量然後見聲，則量先於律。傳載先王作七聲，而《周官》之法，則曰「黄鐘爲宮，大吕爲角，大簇爲徵，應鍾爲羽」。則聲止於四而闕其三，律同其三而異其二。至於其間雖有制度，反復可見，而先儒説釋，又加謬妄。歌奏二事而曰相通，其音果和耶？圜極兩統

❶「而」，原文空闕，據《七集・續集》、《外集》補。

❷「於」，原脱，據《七集・續集》、《外集》補。

皆有所避，其法果當耶？法之二三，樂不可正，後世雖欲淳天下風，美天下俗，將何以哉？

漢封功臣

問。漢皇嘗言吾運籌得子房，給餽餉得蕭相國，而攻取以韓信。此其所以取天下，則諸臣就功，宜無與三傑比矣。及平定次功，何以守關爲第一，是亦宜矣。於功次宜在子房、韓信，而良位乃居六十四，信復不爲位次，乃用曹參次何。功出信下，則高祖當言戰必勝攻必取在參矣。且十八侯功次，以周勃、樊噲、酈商、灌嬰非次參爲諸公上，宜若未安也。如張敖、奚涓、靳歙、王吸、薛歐、蟲達輩非無顯功於世，而先諸公，何謂也？且書丹血盟山河並久，宜其次功無輕重差繆，乃可以安天下雄傑而無怨謀，豈張、奚輩大功在世而難於料耶，不然，何甚也？又高祖始封大侯不過萬家，小者五六百户。及文、景世，諸侯號爲强盛，乃大者至三四萬户，小國者自倍耳。及功臣不能自終，七國謀釁，議者常咎高皇封國過制使然耳。《周禮》「公五百里」，蓋不啻三四萬户矣，奚至卒長久安寧而漢易爲閑隙耶？

復古

問。《春秋》之法，變古則譏之，復古則大之。明乎古之不可易，易則亂矣。觀秦、漢之治，率然以其制易古之制，故卒以是至於敗亂者，有由然矣。雖然，由秦、漢而下距至今，去古愈遠，幸一旦思復，則又懼牽制泥古之失，否則《春秋》之所譏，然則果復之爲可耶，抑亦從時之變爲可也？幸究微以要聖人之中。

私試策問

人與法並用❶

問。任人而不任法，則法簡而人重。任法而不任人，則法繁而人輕。法簡而人重，其弊也，請謁公行而威勢下移。法繁而人輕，其弊也，人得苟免，而賢不肖均。此古今之通患也。夫欲人法並用，輕重相持，當安所折衷？使近古而宜今，有益而無損乎？今舉於禮部者，皆用糊名易書之法，選於吏部者，皆用長守不易之格。六卿之長，不得一用其意，而胥吏姦人，皆出没其間。此豈治世之法哉！如使有司皆若唐以前，得自以其意進退天下士大夫，官吏恣擅，流言紛紜之害，將何以止之？夫古之人，何修而免於此？夫豈無術，不講故也。願聞其詳。

擬殿試策問

皇帝若曰：嗚呼，維天佑民，實相乃后，錫以多士，咸造在廷，顧朕不德，何以致此？永惟子大夫釋畎畝之安，輕千里之遠而從朕遊者，夫豈爲利禄哉！聞之於師，而欲獻之於君；修之於家，而欲刑之於國者：子大夫之本意也。朕願聞之。朕即位改元，於今三年，縱未及孔子之有成，猶當庶幾於子路之言有勇且知方者，而風俗未厚，刑政未清，陰陽未和，厥咎安在？朕虚心忘己以來衆言，而朝廷闕失之政，斯民利害之實，有所未聞；含垢藏疾以待四夷，而羌戎未斂，兵不得解；施舍已責，捐利與民，而農民未安，商旅不行。此三者，

❶ 此分題原無，據郎本卷二十三補。《文粹》卷三十二作「取人用人之法」。

朕之所疑，日夜以思而未獲者也。其悉言之，無有所隱，朕將親覽焉。

雜　策

禹之所以通水之法

自禹而下至於秦，千有餘年，瀕河之民，班白而不識濡足之患。自漢而下，至於今數千年，河之爲患，緜緜而不絕。豈聖人之功烈，至漢而熄哉？方戰國之用兵，國於河之壖者，三晉爲多。而魏文侯時，白圭治水，最爲有功，而孟子譏其以鄰國爲壑。自是之後，或決以攻，或溝以守，新防交興，而故道旋失。然聖人之跡，尚可以訪之於耆老。秦不亟治而遺患於漢，漢之法又不足守。夫禹之時，四瀆唯河最難治，以難治之水，而用不足守之法，故歷數千年而莫能以止也。聖人哀憐生民，謀諸廊廟之上左右輔弼之臣，又訪諸布衣之間，苟有所懷，孰敢不盡。蓋陸人不能舟，而没人未嘗見舟而便操之，親被其患，知之宜詳。當今莫若訪之海濱之老民，而興天下之水學。古者，將有決塞之事，必使通知經術之臣，計其利害，又使水工行視地勢，不得其工，不可以濟也。故夫三十餘年之間，而無一人能興水利者，其學亡也。《禹貢》之説，非其詳矣。然而高下之勢，先後之次，水之大小，與其蓄洩之宜，而致力之多少，亦可以概見。大抵先其高而後低下，始於北之冀州，而東至於青、徐，南至於荆、揚，而西訖於梁、雍之間。江、河、淮、泗既平，而衡、漳、洚水，伊、洛、瀍、澗之屬，亦從而治。濬畎澮，導九川，瀦大野，陂九澤，而蓄洩之勢便。兖州作

十三載，而嵎夷既略，故其用力，各有多少之宜，此其凡也。孟子曰：「禹之治水也，水由地中行。」此禹之所以通其法也。愚竊以爲治河之要，宜推其理，而酌之以人情。河水湍悍，雖亦其性，❶然非堤防激而作之，其勢不至如此。古者，河之側無居民，棄其地以爲水委。今也，堤之而廬民其上，所謂愛尺寸而忘千里也。故曰堤防省而水患衰，其理然也。

修廢官舉逸民

古者民群而歸君，君擇臣而教其民，其初蓋甚簡也。唐虞以來，頗可見矣。歷夏、商至周，法令日滋，而官亦隨益，故其數三百六十，蓋亦有不得已也。《書》曰：「唐虞稽古，建官惟百。」又曰：「夏商官倍，亦克用乂。」言其官雖多於古，而天下亦以治也。周之衰也，宣王振之，號爲中興。而重黎之後失其守，而爲司馬氏，陵遲至孔子之時，周公之典蓋壞矣。卿世卿，大夫世大夫，而賢者無以進。孔子慨然而嘆，欲修廢官、舉逸民，以歸天下之心，行四方之政，而《春秋》亦譏世祿之臣，蓋傷時之至也。自秦更三代之制，官秩一變，漢循其舊，往往增置，歷世沿襲，以至於今，遂爲大備。愚恐冗局之耗民，而未知廢官之可舉也。然古之官，其名存其實亡者多矣。司農卿不責以金穀之虛贏，尚書令不問以百官之殿最，此豈非王體之重歟？國家自天聖中，詔天下以經術古文爲事，自是博學之君子，莫不群進於有司，然所以待之之禮未盡，故潔廉難合之士，尚未盡出，今優其禮，而天下之逸民至矣。

❶「亦」，原脱，據《七集·續集》卷九補。

且夫山巖林谷之士，雖有豪傑之才，固未知有簿書吏事也，而剛毅訐直，不識諱忌，故先王置之拾遺補闕之間，此其屬任之方也。噫，自孔子没，世之君子安其富貴，而不復思念天下有廢而不修之官，逸而不舉之民，今明策丁寧而求之，以發孔子千載之長憂，此天下之幸也。

天子六軍之制

《周禮》之言田賦夫家車徒之數，聖王之制也。其言五等之君，封國之大小，非聖人之制也，戰國所增之文也。何以言之？按鄭氏説，武王之時，周地狹小，故諸侯之封，及百里而止。周公征伐不服，斥大中國，故大封諸侯，而諸公之地至五百里。不知武王之時，何國不服，而周公之所征伐者誰也？東征之役，見於詩書，豈其廓地千里，而史不載耶？此甚可疑也。周之初，諸侯八百，春秋之世，存者無數十。鄭子産有言：「古者大國百里，今晉、楚千乘，若無侵小，何以至此？」子産之博物，其言宜可信。先儒或以《周禮》爲戰國陰謀之書，亦有以也。王制，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而孟子之説亦如此。此三代之通法。魯之車千乘，僭也。《春秋》，大蒐、大閲，皆以譏書。言其車之多、徒之衆，非魯之所宜有，故曰大也。夫周之制，四丘爲甸，甸出長轂一乘，魯之無千甸之封亦明矣。然公車、千乘之見於《詩》，何也？孟子曰：「説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天子之馬止於十二閑，而《詩》有「騋牝三千」，美其富不譏其僭，不害其爲詩也。夫千乘之積，雖爲七萬五千人，而有羨卒處其半焉。故三萬者，公徒而已。魯襄公之十一年，初作三

軍，僖公之世，未至於三萬。愚又疑夫詩人張而大之也。

休兵久矣而國益困

中國之有夷狄之患，猶人之有手足之疾也。不忍藥石之苦，針砭之傷，一旦流而入於骨髓，則愚恐其苦之不止於藥石，而傷之不止於針砭也。中國以禽獸視二虜，故每歲啖以厚利，使就羈紲。聖人之愛中國，而不欲殘民之心，古未嘗有矣。然夷狄貪惏，漸不可啓，日富日驕，久亦難制。故自寶元以來，賦斂日繁，雖休兵十有餘年，而民適以困者，潛削而不知也。昔先皇帝震怒，[1]舉大兵問罪匈奴，師不踰時，而醜虜就盟。西夏之役，邊臣治兵振旅，不及數年，旋亦解甲。彼其時之費，與今無已之賂，不可以同日而語矣。天子恭儉，過於文、景，百官奉法，無敢踰僭，而二虜者實殘吾民，此天下雄俊英偉之士所以搤腕而太息也。且夫舉天下之大而誅數縣之虜，故上下交足，而內外莫不歡欣；棄有限之財，而塞無厭之心，故取於民者愈多，而藏於國者愈急。此天下之所明知而易達之理，惟上之人實圖之。

關隴游民私鑄錢與江淮漕卒爲盜之由

三代之所以養民者備矣。農力耕而食，工作器而用，商賈資焉而通之於天下。其食無不義之食也，其器無不義之器也，商賈通之而不以不義資之也。夫以飲食器用之利，而皆以義得焉，使民之所以要利者，非義無由也。後之世，賦取無度，貨

[1]「震」，原作「振」，今從《七集·續集》卷九。

弊無法，義窮而詐勝。夫三代之民，非誠好義也，使天下之利，皆出於義，而民莫不好也。後之所以使民要利者，❶非詐無由也。是故法令日滋而弊益煩，刑禁甚嚴而姦不可止。嗚呼！久矣，其如此也。治其本，朝令而夕從，救其末，百世不改也。私鑄之弊，始於錢輕，使錢之直若金之直，雖賞之不爲也。今秦蜀之中，又裂紙以爲幣，符信一加，化土芥以爲金玉，奈何其使民不奔而效之也。夫樂生而惡死者，天下之至情也。我且以死拘之，然猶相繼而赴於市者，飢寒驅其中，而無以自生也。曰：等死耳，而或免焉。漕卒之愆，生於窮乏而無告，家乎舟楫之上，長子孫乎江淮之間，布褐不完，藜藿不給，大冬積雪，水之至涸，而龜手爛足者，累歲不得代，不爲盜賊，無所逞志，若稍優其給而代其勞，宜亦衰息耳。夫見利而不動者，伯夷、叔齊之事也；窮困而不爲不義者，顏淵之事也。以伯夷、叔齊、顏淵之事而求之無知之民，亦已過矣。故夫廷尉、大農之所患者，非民之罪也，非兵之罪也，上之人之過也。

❶「者」，原脱，據《七集·續集》卷九補。

蘇軾文集卷八

策

策總敍❶

臣聞有意而言，意盡而言止者，天下之至言也。蓋有以一言而興邦者，有三日言而不輟者。一言而興邦，不以爲少而加之毫毛。三日言而不輟，不以爲多而損之一辭。古之言者，盡意而不求於言，信己而不役於人。三代之衰，學校廢缺，聖人之道不明，而其所以猶賢於後世者，士未知有科舉之利。故戰國之際，其言語文章，雖不能盡通於聖人，而皆卓然近於可用，出於其意之所謂誠然者。自漢以來，世之儒者，忘己以徇人，務射策決科之學，其言雖不叛於聖人，而皆泛濫於辭章，不適於用。臣嘗以爲晁、董、公孫之流，皆有科舉之累，故言有浮於其意，而意有不盡於其言。今陛下承百王之弊，立於極文之世，而以空言取天下之士，繩之以法度，考之於有司，臣愚不肖，誠恐天下之士，不獲自盡。故嘗深思極慮，率其意之所欲言者爲二十五篇，曰略、曰別、曰斷，雖無足取者，而臣之區區，以爲自始而行之，以次至於終篇，既明其略而治其別，❷然後斷之於終，庶幾有益於當世。

❶「策總敍」三字，原無，據郎本卷十五補。底本以此敍低一格附於《策略一》之下，今從郎本獨立成篇。本卷及下卷之「策」，乃應制時所上進卷。
❷「明」，郎本作「名」。

策略一❶

臣聞天下治亂，皆有常勢。是以天下雖亂，而聖人以爲無難者，其應之有術也。水旱盜賊，人民流離，是安之而已也。亂臣割據，四分五裂，是伐之而已也。權臣專制，擅作威福，是誅之而已也。四夷交侵，邊鄙不寧，是攘之而已也。凡此數者，其於害民蠹國，爲不少矣。然其所以爲害者有狀，是故其所以救之者有方也。

天下之患，莫大於不知其然而然。不知其然而然者，是拱手而待亂也。國家無大兵革，幾百年矣。天下有治平之名而無治平之實，有可憂之勢而無可憂之形，此其有未測者也。方今天下，非有水旱盜賊人民流離之禍，而咨嗟怨憤，常若不安其生。非有亂臣割據四分五裂之憂，而休養生息，常若不足於用。非有權臣專制擅作威福之弊，而上下不交，君臣不親。非有四夷交侵邊鄙不寧之災，而中國皇皇，常有外憂。此臣所以大惑也。

今夫醫之治病，切脉觀色，聽其聲音，而知病之所由起，曰此寒也，此熱也，或曰此寒熱之相搏也，及其他，無不可爲者。今且有人恍然而不樂，問其所苦，且不能自言，則其受病有深而不可測者矣，其言語飲食，起居動作，固無以異於常人，此庸醫之所以爲無足憂，而扁鵲、倉公之所以望而驚也。其病之所由起者深，則其所以治之者，固非鹵莽因循苟且之所能去也。而天下之士，方且掇拾三代之遺文，補葺漢、唐之故事，以爲區區之論，可以濟世，不已踈乎！

❶「策略一」三字，原在本卷總題「策」之次行，今移至此。參《策總敍》校勘記❶。

方今之勢，苟不能滌蕩振刷，而卓然有所立，未見其可也。臣嘗觀西漢之衰，其君皆非有暴鷙淫虐之行，特以怠惰弛廢，溺於宴安，畏期月之勞，而忘千載之患，是以日趨于亡而不自知也。夫君者，天也。仲尼贊《易》，稱天之德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由此觀之，天之所以剛健而不屈者，以其動而不息也。惟其動而不息，是以萬物雜然各得其職而不亂，其光爲日月，其文爲星辰，其威爲雷霆，其澤爲雨露，皆生於動者也。使天而不知動，則其塊然者將腐壞而不能自持，況能以御萬物哉！苟天子一日赫然奮其剛明之威，使天下明知人主欲有所立，則智者願效其謀，勇者樂致其死，縱横顛倒無所施而不可。苟人主不先自斷於中，群臣雖有伊吕稷契，無如之何。故臣特以人主自斷而欲有所立爲先，而後論所以爲立之要云。

策略二

天下無事久矣，以天子之仁聖，其欲有所立以爲子孫萬世之計至切也。特以爲發而不中節，則天下或受其病，當宁而太息者，幾年於此矣。蓋自近歲，始柄用二三大臣，而天下皆洗心滌慮，以聽朝廷之所爲，然而數年之間，卒未有以大慰天下之望，此其故何也？二虜之大憂未去，而天下之治，終不可爲也。

聞之師曰：「應敵不暇，不可以自完。自完不暇，不可以有所立。」自古創業之君，皆有敵國相持之憂，命將出師，兵交於外，而中不失其所以爲國。❶故其兵可敗

❶「國」下，原有「者」字，據《應詔集》卷一删。

而其國不可動，其力可屈而其氣不可奪。今天下一家，二虜且未動也，而吾君吾相終日皇皇焉應接之不暇，亦竊爲執事者不取也。昔者大臣之議，不爲長久之計，而用最下之策，是以歲出金繒數十百萬，以啖二虜，❶此其既往之咎，不可追之悔也。而議者方將深課當時之失，❷而不求後日之計，亦無益矣。臣雖不肖，竊論當今之弊。

蓋古之爲國者，不患有所費，而患費之無名，不患費之無名，而患事之不立。今一歲而費千萬，是千萬而已。事之不立，四海且不可保，而奚千萬之足云哉。❸今者二虜不折一矢，不遺一鏃，走一介之使，馳數乘之傳，所過騷然，居人爲之不寧。大抵皆有非常之辭，無厭之求，難塞之請，以觀吾之所答。於是朝廷恟然，❹大臣會議，既而去未數月，邊遽且復告至矣。❺由此觀之，二虜之使未絕，則中國未知息肩之所，而況能有所立哉！臣故曰：二虜之大憂未去，則天下之治終不可爲也。

中書者，王政之所由出，天子之所與宰相論道經邦而不知其他者也。非至逸無以待天下之勞，非至静無以制天下之動。是故古之聖人，雖有大兵役、大興作，百官奔走，各執其職，而中書之務，不至於紛紜。今者曾不得歲月之暇，則夫禮樂刑政教化之源，所以使天下回心而嚮道者，何時而議也？

千金之家，久而不治，使販夫豎子，皆

❶「啖二」，原作「資强」，據《應詔集》改。
❷「課」，原作「罪」，據《應詔集》改。
❸「奚」，《應詔集》作「曾」。
❹「恟」，原作「洶」，今從《應詔集》。
❺「遽」，原作「陲」，今從《應詔集》。

得執券以誅其所負，苟一朝發憤，傾囷倒廩以償之，然後更爲之計，則一簪之資，亦足以富，何遽至於皇皇哉。臣嘗讀《吴越世家》，觀勾踐困於會稽之上，而行成於吴，凡金玉女子所以爲賂者，不可勝計。既反國，而吴之百役無不從者，使大夫女女于大夫，士女女于士，春秋貢獻，不絶於吴府。嘗竊怪其以蠻夷之國，承敗亡之後，救死扶傷之餘，而賂遺費耗又不可勝計如此，❶然卒以滅吴，則爲國之患，果不在費也。彼其内外不相擾，是以能有所立。使范蠡、大夫種二人分國而制之。范蠡曰：「四封之外，種不如蠡，使蠡主之。凡四封之外所以待吴者，種不知也。四封之内，蠡不如種，使種主之。凡四封之内所以彊國富民者，蠡不知也。」二人者，各專其能，各致其力，是以不勞而滅吴。其所以賂遺於吴者，甚厚而有節也，是以財不匱。其所以聽役於吴者，甚勞而有時也，是以本不摇。然後勾踐得以安意肆志焉，而吴國固在其指掌中矣。

今以天下之大，而中書常有蠻夷之憂，宜其内治有不辦者，故臣以爲治天下不若清中書之務。中書之務清，則天下之事不足辦也。今夫天下之財，舉歸之司農，天下之獄，舉歸之廷尉，天下之兵，舉歸之樞密，而宰相特持其大綱，聽其治要而責成焉耳。夫此三者，豈少於蠻夷哉？誠以爲不足以累中書也。

今之所以待二虜者，失在於過重。古者有行人之官，掌四方賓客之政。當周之盛時，諸侯四朝，蠻夷戎狄，莫不來享，故行人之官，治其登降揖讓之節，牲芻委積之數而已。至於周衰，諸侯争彊，而行人之職，

❶「又」，原作「則」，今從《應詔集》。

爲難且重。春秋時，秦聘於晉，叔向命召行人子員。子朱曰：「朱也當御。」叔向曰：「秦、晉不和久矣，今日之事，幸而集，秦、晉賴之，不集，三軍暴骨。」其後楚伍員奔吳，爲吳行人以謀楚，而卒以入郢。西劉之興，有典屬國。故賈誼曰：「陛下試以臣爲屬國，請必繫單于之頸而制其命，伏中行說而笞其背，舉匈奴之衆，惟上所令。」今若依倣行人、屬國特建一官，重任而厚責之，使宰相於兩制之中，舉其可用者，而勿奪其權；使大司農以每歲所以餽於二虜者，限其常數，而豫爲之備；其餘者，朝廷不與知也。凡吾所以遣使於虜，與吾所以館其使者，皆得以自擇。而其非常之辭，無厭之求，難塞之請，亦得以自答。使其議不及於朝廷，而其閒暇，則收羅天下之俊才，治其戰攻守禦之策，兼聽博採，以周知敵國之虛實，凡事之關於境外者，皆以付之。如此，則天子與宰相特因其能否而定其黜陟，其實不亦甚簡歟！今自宰相以下，百官汎汎焉莫任其職，今舉一人而授之，使日夜思所以待二虜，宜無不濟者。然後得以安居静慮，求天下之大計，唯所欲爲，將無不可者。

策略三

臣聞聖王之治天下，使天下之事各當其處而不相亂，天下之人各安其分而不相躐，然後天子得優游無爲而制其上。今也不然。夷狄抗衡，本非中國之大患，而每以累朝廷，是以徘徊擾攘，卒不能有所立。今委任而責成，使西北不過爲未誅之寇，則中國固吾之中國，而安有不可爲哉，於此之時，臣知天下之不足治也。

請言當今之勢。夫天下有二患，有立法之弊，有任人之失。二者疑似而難明，

此天下之所以亂也。當立法之弊也，其君必曰：「吾用某也而天下不治，是某不可用也。」又從而易之。不知法之弊，而移咎于其人。及其用人之失也，又從而尤其法。法之變未有已也，如此，則雖至于覆敗、死亡相繼而不悟，豈足怪哉。

昔者漢興，因秦以爲治，刑法峻急，禮義消亡，天下蕩然，恐後世無所執守，故賈誼、董仲舒咨嗟嘆息，以立法更制爲事。後世見二子之論，以爲聖人治天下，凡皆如此，是以腐儒小生，皆欲妄有所變改，以惑亂世主。❶

臣竊以爲當今之患，雖法令有所未安，而天下之所以不大治者，失在於任人，而非法制之罪也。國家法令凡幾變矣，天下之不大治，其咎果安在哉？曩者大臣之議，患天下之士，其進不以道，而取之不精也，故爲之法，曰中年而舉，取舊數之半，而復明經之科。患天下之吏，無功而遷，取高位而不讓也，故爲之法，曰當遷者有司以聞，而自陳者爲有罪。此二者，其名甚美，而其實非大有益也。而議者欲以此等致天下之大治，臣竊以爲過矣。

夫法之於人，猶五聲六律之於樂也。法之不能無姦，猶五聲六律之不能無淫樂也。先王知其然，故存其大略，而付之於人，苟不至於害人，而不可彊去者，❷皆不變也。故曰：失在任人而已。

夫有人而不用，與用而不行其言，行其言而不盡其心，其失一也。古之興王，二人而已。❸湯以伊尹，武王以太公，皆捐天下以與之，而後伊、呂得捐其一身以經營天下。君不疑其臣，功成而無後患，是

❶「亂」，原脱，據郎本卷十五、《應詔集》卷一補。
❷「彊」，《應詔集》作「不」。
❸「二」，《應詔集》作「一」。

以知無不言，言無不行。其所欲用，雖其親愛可也；其所欲誅，雖其讎隙可也。使其心無所顧忌，故能盡其才而責其成功。及至後世之君，始用區區之小數以繩天下之豪俊，故雖有國士，而莫爲之用。

夫賢人君子之欲有所樹立，以昭著不朽於後世者，❶甚於人君，顧恐功未及成而有所奪，❷只以速天下之亂耳，晁錯之事，斷可見矣。夫奮不顧一時之禍，決然徒欲以身試人主之威者，亦以其所挾者不甚大也，斯固未足與有爲。而沉毅果敢之士，又必有待而後發，苟人主不先自去其不可測，而示其可信，則彼孰從而發哉！慶曆中，天子急於求治，擢用元老，❸天下日夜望其成功。方其深思遠慮而未有所發也，雖天子亦遲之。至其一旦發憤，條天下之利害，百未及一二，而舉朝喧譁，以至于逐去，曾不旋踵。此天下之士，所以相戒而不敢深言也。

居今之勢，而欲納天下於至治，非大有所矯拂於世俗，不可以有成也。何者？天下獨患柔弱而不振，怠惰而不肅，苟且偷安而不知長久之計。臣以爲宜如諸葛亮之治蜀，王猛之治秦，使天下悚然，人人不敢飾非，務盡其心。凡此者，皆庸人之所大惡，而讒人之所由興也。是故先主拒關、張之間，而後孔明得以盡其才；苻堅斬樊世，逐仇騰，黜席寶，而後王猛得以畢其功。夫天下未嘗無二子之才也，而人主思治又如此之勤，相須甚急，而相合甚難者，獨患君不信其臣，而臣不測其君而已矣。惟天子一日鏗然明告執政之臣所以

❶「昭」，原脱，據郎本補。
❷「恐」，郎本作「忌」。
❸「元老」，《應詔集》作「賢者」。

欲爲者，❶使知人主之深知之也而内爲之信，❷然後敢有所發於外而不顧。不然，雖得賢人千萬，一日百變法，天下益不可治。歲復一歲，而終無以大慰天下之望，豈不亦甚可惜哉！

策略四

天子與執政之大臣，既已相得而無疑，可以盡其所懷，直己而行道，則夫當今之所宜先者，莫如破庸人之論，以開功名之門，而後天下可爲也。夫治天下譬如治水。方其奔衝潰決，騰涌漂蕩而不可禁止也，雖欲盡人力之所至，以求殺其尺寸之勢而不可得，及其既衰且退也，騤騤乎若不足以終日。故夫善治水者，不惟有難殺之憂，而又有易衰之患，導之有方，決之有漸，疏其故而納其新，使不至於壅閼腐敗而無用。嗟夫，人知江河之有水患也，而以爲沼沚之可以無憂，是烏知舟楫灌溉之利哉？

夫天下之未平，英雄豪傑之士，務以其所長，角奔而争利，惟恐天下一日無事也，是以人人各盡其材，雖不肖者，亦自淬勵而不至於怠廢，故其勇者相吞，智者相賊，使天下不安其生。爲天下者，知夫大亂之本，起於智勇之士争利而無厭，是故天下既平，則削去其具，抑遠天下剛健好名之士，而獎用柔懦謹畏之人，不過數十年，❸天下靡然無復往時之喜事也，於是能者不自憤發，而無以見其能，不能者益以弛廢而無用。當是之時，人君欲有所爲，而左右前後皆無足使者，是以綱紀日壞而

❶「鏗」，原作「慨」，今從《應詔集》。「執政」，《應詔集》作「政事」。

❷「信」，《應詔集》作「地」。

❸「數十」，郎本卷十五作「十數」。

不自知，此其爲患，豈特英雄豪傑之士趦趄而已哉。

聖人則不然。當其久安於逸樂也，則以術起之，使天下之心翹翹然常喜於爲善，是故能安而不衰。且夫人君之所恃以爲天下者，天下皆爲，而己不爲。夫使天下皆爲而己不爲者，開其利害之端，而辨其榮辱之等，使之踴躍奔走，皆爲我役而不辭，❶夫是以坐而收其功也。如使天下皆欲不爲而得，則天子誰與共天下哉？今者治平之日久矣，天下之患，正在此也。臣故曰：破庸人之論，開功名之門，而後天下可爲也。

今夫庸人之論有二，其上之人務爲寬深不測之量，而下之士好言中庸之道。此二者，皆庸人相與議論，舉先賢之言，而獵取其近似者，以自解説其無能而已矣。

夫寬深不測之量，古人所以臨大事而不亂，有以鎮世俗之躁，蓋非以隔絶上下之情，養尊而自安也。譽之則勸，非之則沮，聞善則喜，見惡則怒，此三代聖人之所共也，而後之君子，必曰譽之不勸，非之不沮，聞善不喜，見惡不怒，斯以爲不測之量，不已過乎！夫有勸有沮，有喜有怒，然後有間而可入；有間而可入，然後智者得爲之謀，才者得爲之用。後之君子，務爲無間，夫天下誰能入之？

古之所謂中庸者，盡萬物之理而不過，故亦曰皇極。夫極，盡也。後之所謂中庸者，循循焉爲衆人之所能爲，斯以爲中庸矣，此孔子、孟子之所謂鄉原也。❷一鄉皆稱原人焉，無所往而不爲原人。同乎流俗，合乎汙世，曰：古之人何爲踽踽涼涼，生斯世也，爲斯世也，善斯可矣。謂其

❶「辭」，原作「自知」，今從郎本。
❷「所」，原脱，據郎本、《應詔集》卷一補。

近於中庸而非，故曰「德之賊也」。孔子、孟子惡鄉原之賊夫德也，欲得狂者而見之，狂者又不可得見，欲得獧者而見之，曰：「狂者進取，獧者有所不爲也。」今日之患，惟不取於狂者、獧者，皆取於鄉原，是以若此靡靡不立也。孔子，子思之所從受中庸者也；孟子，子思之所授以中庸者也。然皆欲得狂者、獧者而與之，然則淬勵天下而作其怠惰，❶莫如狂者、獧者之賢也。臣故曰：破庸人之論，開功名之門，而後天下可爲也。

策略五

其次莫若深結天下之心。❷

臣聞天子者，❸以其一身寄之乎巍巍之上，以其一心運之乎茫茫之中，安而爲太山，危而爲累卵，其間不容毫釐。是故古之聖人，不恃其有可畏之資，而恃其有可愛之實；不恃其有不可拔之勢，而恃其有不忍叛之心。❹何則？其所居者，天下之至危也。天子恃公卿以有其天下，公卿大夫士以至於民，轉相屬也，以有其富貴。苟不得其心，而欲羈之以區區之名，控之以不足恃之勢者，其平居無事，猶有以相制。一旦有急，是皆行道之人，掉臂而去，尚安得而用之。

古之失天下者，皆非一日之故，其君臣之歡，❺去已久矣，適會其變，是以一散而不可復收。方其未也，天子甚尊，大夫

❶「淬」，《應詔集》作「率」。
❷「其次」至「之心」十字，原脱，據郎本卷十五、《應詔集》卷一補。
❸「臣聞」二字，原脱，據郎本、《應詔集》補。
❹「叛」，《應詔集》作「校」。
❺「歡」，原作「權」，今從郎本、《文鑑》卷一百三、《應詔集》。

士甚賤，奔走萬里，無敢後先，儼然南面以臨其臣，曰：天何言哉！百官俯首就位，斂足而退，兢兢惟恐有罪，群臣相率爲苟安之計，賢者既無所施其才，而愚者亦有所容其不肖，舉天下之事，聽其自爲而已。及乎事出於非常，變起於不測，視天下莫與同其患，雖欲分國以與人，而且不及矣。秦二世、唐德宗，蓋用此術以至於顛沛而不悟，豈不悲哉！

天下者，器也。天子者，有此器者也。器久不用，而置諸篋笥，則器與人不相習，是以扞格而難操。良工者，使手習知其器，而器亦習知其手，手與器相信而不相疑，夫是故所爲而成也。天下之患，非經營禍亂之足憂，而養安無事之可畏。何者？懼其一旦至於扞格而難操也。昔之有天下者，日夜淬勵其百官，撫摩其人民，爲之朝聘會同燕享，以交諸侯之歡。歲時月朔，致民讀法，飲酒蜡獵，❶以遂萬民之情。有大事，自庶人以上，皆得至於外朝以盡其詞。猶以爲未也，而五載一巡守，朝諸侯于方岳之下，親見其耆老賢士大夫，以周知天下之風俗。凡此者，非以爲苟勞而已，將以馴致服習天下之心，使不至于扞格而難操也。

及至後世，壞先王之法，安於逸樂，而惡聞其過。是以養尊而自高，務爲深嚴，使天下拱手以貌相承，而心不服。其腐儒老生，又出而爲之說曰：天子不可以妄有言也，史且書之，後世且以爲譏。使其君臣相視而不相知，如此，則偶人而已矣。天下之心既已去，而倀倀焉抱其空器，不知英雄豪傑已議其後。

臣嘗觀西漢之初，高祖創業之際，事

❶「獵」，郎本作「臘」。

變之興，亦已繁矣，而高祖以項氏創殘之餘，與信、布之徒争馳於中原。此六七公者，皆以絶人之姿，❶據有土地甲兵之衆，其勢足以爲亂，然天下終以不摇，卒定於漢。傳十數世矣，而至於元、成、哀、平，四夷嚮風，兵革不試，而王莽一豎子乃舉而移之，不用寸兵尺鐵，而天下屏息，莫敢或争，此其故何也？創業之君，出於布衣，其大臣將相，皆有握手之歡，凡在朝廷者，皆嘗試擠掇，❷以知其才之短長，彼其視天下如一身，苟有疾痛，其手足不期而自救，當此之時，雖有近憂，而無遠患。及其子孫，生於深宫之中，而狃於富貴之勢，尊卑闊絶而上下之情疎，禮節繁多而君臣之義薄。是故不爲近憂，而常爲遠患。及其一旦，固已不可救矣。

聖人知其然，是以去苛禮而務至誠，黜虚名而求實效，不愛高位重禄以致山林之士，而欲聞切直不隱之言者，凡皆以通上下之情也。昔我太祖、太宗既有天下，法令簡約，不爲崖岸。當時大臣將相，皆得從容終日，歡如平生，下至士庶人，亦得以自效。故天下稱其言至今，非有文采緣飾，而開心見誠，有以入人之深者，此英主之奇術，御天下之大權也。

方今治平之日久矣，臣愚以爲宜日新盛德，以鼓動天下久安怠惰之氣，❸故陳其五事以備採擇。其一曰：將相之臣，天子所恃以爲治者，宜日夜召論天下之大計，且以熟觀其爲人。其二曰：太守刺史，天子所寄以遠方之民者，其罷歸，皆當問其所以爲政，民情風俗之所安，亦以揣知其才之所

❶「姿」，郎本作「資」。
❷「嘗」上，原有「有」字，據郎本、《應詔集》删。「擠掇」，《文鑑》、《應詔集》作「嚌啜」。
❸「鼓動」，原作「激昂」，今從《應詔集》。

堪。其三曰：　左右扈從侍讀侍講之人，本以論説古今興衰之大要，非以應故事備數而已，經籍之外，苟有以訪之，無傷也。其四曰：　吏民上書，苟小有可觀者，宜皆召問優慰，❶以養其敢言之氣。其五曰：　天下之吏，自一命以上，雖其至賤，無以自通於朝廷，然人主之爲，豈有所不可哉，察其善者，卒然召見之，使不知其所從來。如此，則遠方之賤吏，亦務自激發爲善，不以位卑禄薄無由自通于上而不修飾。使天下習知天子樂善親賢卹民之心孜孜不倦如此，翕然皆有所感發，知愛於君而不可與爲不善。亦將賢人衆多，而姦吏衰少，刑法之外，有以大慰天下之心焉耳。

策别課百官一❷

臣聞爲治有先後，有本末，嚮之所論

❶「慰」，原作「游」，今從《應詔集》。

❷「策别」之前，郎本卷十六有總題曰「進策别一十七篇」，總題之下有分題，曰「課百官别六篇」云云，分題之下又有子目，曰「厲法禁第一」云云。「策别」十七篇之前，有「策别敘例」一文，今録於此：「臣聞爲治者有先後，有本末，嚮之所立者，皆當今之所宜先，而爲治之大要也。若夫事之利害，計之得失，臣請列而言之。蓋其總有四，其别有十七。所謂其總四者，一曰課百官，二曰安萬民，三曰厚貨財，四曰訓兵旅。此之謂其總有四。一曰課百官。所謂課百官者，其别又有六焉。一曰厲法禁，二曰抑僥倖，三曰決壅蔽，四曰專任使，五曰無責難，六曰無沮善者是也。二曰安萬民。所謂安萬民者，其别又有六焉。一曰崇教化，二曰勸親睦，三曰均户口，四曰較賦税，五曰教戰守，六曰去姦民者是也。三曰厚貨財。所謂厚貨財者，其别又有二焉。一曰省費用，二曰定軍制者是也。四曰訓兵旅。所謂訓兵旅者，其别又有三焉。一曰蓄材用，二曰練軍實，三曰倡勇敢者是也。别而言之，十有七焉，故謂之策别。」《文粹》卷二十七亦有此「策别敘例」文。「去姦民者」之「者」原脱，乃據《文粹》補。此文文字，自「臣聞」起至「一曰厲法禁」止，底本在「策别課百官一」一文之首，文字有不同處，文意則同。其「二曰抑僥倖」以下文字，底本無。底本蓋以各子目冠於各篇之首。《應詔集》卷二同底本。

者，當今之所宜先，而爲治之大凡也。若夫事之利害，計之得失，臣請得列而言之。蓋其總四，其別十七。一曰課百官，二曰安萬民，三曰厚貨財，四曰訓兵旅。課百官者，其別有六。一曰厲法禁。

昔者聖人制爲刑賞，知天下之樂乎賞而畏乎刑也，是故施其所樂者，自下而上。民有一介之善，不終朝而賞隨之，是以下之爲善者，足以知其無有不賞也。施其所畏者，自上而下。公卿大臣有毫髮之罪，不終朝而罰隨之，是以上之爲不善者，亦足以知其無有不罰也。《詩》曰：「剛亦不吐，柔亦不茹。」夫天下之所謂權豪貴顯而難令者，此乃聖人之所借以徇天下也。舜誅四凶而天下服，何也？此四族者，天下之大族也。夫惟聖人爲能擊天下之大族，以服小民之心，故其刑罰至於措而不用。

周之衰也，商鞅、韓非峻刑酷法，以督責天下，然其所以爲得者，用法始於貴戚大臣，而後及於疏賤，故能以其國霸。由此觀之，商鞅、韓非之刑法，[1]非舜之刑，而所以用刑者，舜之術也。後之庸人，不深原其本末，而猥以舜之用刑之術，與商鞅、韓非同類而棄之。法禁之不行，姦宄之不止，由此其故也。

今州縣之吏，受賕而鬻獄，其罪至於除名，而其官不足以贖，則至於嬰木索，受笞箠，此亦天下之至辱也。而士大夫或冒行之。何者？其心有所不服也。今夫大吏之爲不善，非特簿書米鹽出入之間也，其位愈尊，則其所害愈大，其權愈重，則其下愈不敢言。幸而有不畏彊禦之士，出力而排之，又幸而不爲上下之所抑，以遂成其罪，則其官之所減者，至於罰金，蓋無幾

[1]「法」，原文空闕，據《應詔集》補。

矣。夫過惡暴著于天下，而罰不傷其毫毛；鹵莽於公卿之間，而纖悉於州縣之小吏。用法如此，宜其天下之不心服也。用法而不服其心，雖刀鋸斧鉞，猶將有所不避，而況於木索、笞箠哉！

方今法令至繁，觀其所以隄防之具，❶一舉足且入其中，而大吏犯之，不至於可畏，其故何也？天下之議者曰：古者之制，「刑不上大夫」，大臣不可以法加也。嗟夫，「刑不上大夫」者，豈曰大夫以上有罪而不刑歟？古之人君，責其公卿大臣至重，而待其士庶人至輕也。責之至重，故其所以約束之者愈寬；待之至輕，故其所以隄防之者甚密。夫所貴乎大臣者，惟不待約束，而後免於罪戾也。是故約束愈寬，而大臣益以畏法。何者？其心以爲人君之不我疑而不忍欺也。苟幸其不疑而輕犯法，❷則固已不容於誅矣。故夫大夫以上有罪，不從於訊鞫論報，如士庶人之法。斯以爲「刑不上大夫」而已矣。

天下之吏，自一命以上，其蒞官臨民苟有罪，皆書於其所謂歷者，而至於館閣之臣出爲郡縣者，則遂罷去。此真聖人之意，欲有以重責之也。奈何其與士庶人較罪之輕重，而又以其爵減耶？夫律，有罪而得以首免者，所以開盗賊小人自新之塗，而今之卿大夫有罪亦得以首免，是以盗賊小人待之歟？天下惟其無罪也，是以罰不可得而加。如知其有罪而特免其罰，則何以令天下。今夫大臣有不法，或者既以舉之，而詔曰勿推，此何爲者也？聖人爲天下，豈容有此曖昧而不決。故曰：厲法禁自大臣始，則小臣不犯矣。

❶「隄防」，原作「防姦」，今從郎本。
❷「其」，原脱，據郎本補。

策別課百官二❶

其二曰抑僥倖。夫所貴乎人君者，予奪自我，而不牽於衆人之論也。天下之學者莫不欲仕，仕者莫不欲貴，如從其欲，則舉天下皆貴而後可。惟其不可從也，是故仕不可以輕得，而貴不可以易致。此非有所吝也。爵禄，出乎我者也，我以爲可予而予之，我以爲可奪而奪之，彼雖有言者，不足畏也。天下有可畏者，賦斂不可以不均，刑罰不可以不平，守令不可以不擇，此誠足以致天下之安危而可畏者也。我欲慎爵賞，愛名器，而囂囂者以爲不可，是烏足卹哉？

國家自近歲以來，吏多而闕少，率一官而三人共之，居者一人，去者一人，而伺之者又一人，是一官而有二人者無事而食也。且其蒞官之日淺，而閒居之日長，以其蒞官之所得，而爲閒居仰給之資，是以貪吏常多而不可禁，此用人之大弊也。

古之用人者，取之至寬，而用之至狹。取之至寬，故賢者不隔；用之至狹，故不肖者無所容。《記》曰：「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禄之。」然則是取之者未必用也。今之進士，自二人以下者皆試官。夫試之者，豈一定之謂哉，❷固將有所廢置焉耳。國家取人，有制策，有進士，有明經，有詞科，❸有任子，有府史雜流，凡此者，雖衆無害也。其終身

❶「課百官」三字，原無，因以下尚有以「策別二」爲題者，加此三字，以示區別。其下「策別三」、「策別四」、「策別五」、「策別六」，亦倣此加「課百官」三字。

❷「定」，《應詔集》卷二作「官」。

❸「詞」，《應詔集》作「諸」。

進退之決，在乎召見改官之日，此尤不可以不愛惜慎重者也。今之議者，不過曰多其資考，而責之以舉官之數。且彼有勉强而已，資考既足，而舉官之數亦以及格，則將執文墨以取必於我，雖千百爲輩，莫敢不盡與。臣竊以爲今之患，正在於任法太過。❶是以爲一定之制，使天下可以歲月必得，甚可惜也。

方今之便，莫若使吏六考以上，皆得以名聞于吏部，吏部以其資考之遠近，舉官之衆寡，而次第其名，然後使一二大臣雜治之，參之以其才器之優劣而定其等，歲終而奏之，以詔天子廢置。度天下之吏，每歲以物故罪免者幾人，而增損其數，以所奏之等補之，及數而止，使其予奪亦雜出于賢不肖之間，而無有一定之制。則天下之吏，不敢有必得之心，將自奮厲磨淬，以求聞于時。而向之所謂用人之大弊者，將不勞而自去。

然而議者必曰：法不一定，而以才之優劣爲差，則是好惡之私有以啓之也。臣以爲不然。夫法者，本以存其大綱，而其出入變化，固將付之於人。昔者唐有天下，舉進士者，群至於有司之門。唐之制，惟有司之信也。是故有司得以搜羅天下之賢俊，而習知其爲人，至於一日之試，則固已不取也。唐之得人，於斯爲盛。今以名聞於吏部者，每歲不過數十百人，使一二大臣得以訪問參考其才，雖有失者，蓋已寡矣。如必曰任法而不任人，天下之人，必不可信。則夫一定之制，臣亦未知其果不可以爲姦也。

❶「法」，原作「文」，今從郎本卷十六。《文粹》卷二十七作「人」。

策別課百官三

其三曰決壅蔽。所貴乎朝廷清明而天下治平者，何也？天下不訴而無冤，不謁而得其所欲，此堯舜之盛也。其次不能無訴，訴而必見察；不能無謁，謁而必見省。使遠方之賤吏，不知朝廷之高；而一介之小民，不識官府之難。而後天下治。

今夫一人之身，有一心兩手而已。疾痛苛癢，動於百體之中，雖其甚微不足以爲患，而手隨至。夫手之至，豈其一一而聽之心哉，心之所以素愛其身者深，而手之所以素聽於心者熟，是故不待使令而卒然以自至。❶ 聖人之治天下，亦如此而已。百官之衆，四海之廣，使其關節脉理，相通爲一。叩之而必聞，觸之而必應。夫是以天下可使爲一身。天子之貴，士民之賤，可使相愛。憂患可使同，緩急可使救。

今也不然。天下有不幸而訴其冤，如訴之於天。有不得已而謁其所欲，如謁之於鬼神。公卿大臣不能究其詳悉，而付之於胥吏，故凡賄賂先至者，朝請而夕得，徒手而來者，終年而不獲。至於故常之事，人之所當得而無疑者，莫不務爲留滯，以待請屬。舉天下一毫之事，非金錢無以行之。

昔者漢唐之弊，患法不明，而用之不密，使吏得以空虛無據之法而繩天下，故小人以無法爲姦。❷ 今也法令明具，而用之至密，舉天下惟法之知。所欲排者，有小不如法，而可指以爲瑕。所欲與者，雖有所乖戾，而可借法以爲解。故小人以法

❶「卒」，原作「率」，今從郎本卷十六。
❷「以無」，《應詔集》卷二作「得以」。

爲姦。

今天下所爲多事者，豈事之誠多耶？吏欲有所鬻而未得，則新故相仍，紛然而不決，此王化之所以壅遏而不行也。昔桓文之霸，百官承職，不待教令而辦，四方之賓至，不求有司。王猛之治秦，事至纖悉，莫不盡舉，而人不以爲煩。蓋史之所記：麻思還冀州，請於猛。猛曰：「速裝，行矣。」至暮而符下。及出關，郡縣皆已被符。其令行禁止而無留事者，至于纖悉，莫不皆然。苻堅以戎狄之種，至爲霸王，兵彊國富，垂及昇平者，猛之所爲，固宜其然也。

今天下治安，大吏奉法，不敢顧私，而府史之屬招權鬻法，長吏心知而不問，以爲當然。此其弊有二而已。事繁而官不勤，故權在胥吏。欲去其弊也，莫如省事而厲精。省事莫如任人，厲精莫如自上率之。

今之所謂至繁，天下之事，關於其中，訴者之多，而謁者之衆，莫如中書與三司。天下之事，分于百官，而中書聽其治要。郡縣之錢幣制于轉運使，而三司受其會計。此宜若不至於繁多。然中書不待奏課以定其黜陟而關預其事，則是不任有司也。三司之吏，推析贏虛至于毫毛以繩郡縣，❶則是不任轉運使也。故曰：省事莫如任人。

古之聖王，愛日以求治，辨色而視朝，苟少安焉而至于日出，則終日爲之不給。以少而言之，一日而廢一事，一月則可知也，一歲則事之積者不可勝數矣。欲事之無繁，則必勞於始而逸於終。晨興而晏罷，天子未退，則宰相不敢歸安于私第；

❶「析」，原作「拆」，誤，據郎本、《應詔集》改。

宰相日昃而不退，則百官莫不震悚盡力於王事，而不敢宴游。如此，則纖悉隱微莫不舉矣。天子求治之勤，過于先王，而議者不稱王季之晏朝而稱舜之無爲，不論文王之日昃而論始皇之量書。此何以率天下之怠耶？臣故曰：厲精莫如自上率之。則壅蔽決矣。

策別課百官四

其四曰專任使。夫吏之與民，猶工人之操器。易器而操之，其始莫不齟齬而不相得。是故雖有長材異能之士，朝夕而去，則不如庸人之久且便也。自漢至今，言吏治者，皆推孝文之時，以爲任人不可以倉卒而責其成效。又其三歲一遷，吏不可爲長遠之計，❶則其所施設一切出於苟簡。此天下之士，爭以爲言，而臣知其未可以卒行也。夫天下之吏，惟其病多而未有以處也，是以擾擾在此。如使五六年或七八年而後遷，則將有十年不得調者矣。朝廷方將減任子，清冗官，則其行之當有所待。而臣以爲當今之弊，有甚不可者。

夫京兆府，天下之所觀望而化，王政之所由始也。四方之衝，兩河之交，舟車商賈之所聚，金玉錦繡之所積，故其民不知有耕稼織紝之勞。富貴之所移，貨利之所眩，故其民不知有恭儉廉退之風。以書數爲終身之能，以府史賤吏爲鄉黨之榮，故其民不知有儒學講習之賢。夫是以獄訟繁滋而姦不可止，爲治者益以苟且，而不暇及於教化，四方觀之，使風俗日以薄惡，未始不由此也。今夫爲京兆者，戴星而出，見燭而入，案牘笞箠，交乎其前。拱

❶「可」，郎本卷十六、《應詔集》卷二無。

手而待命者，❶足相躡乎其庭。持詞而求訴者，❷肩相摩乎其門。憧憧焉不知其爲誰，一訊而去，得罪者不知其得罪之由，而無罪者亦不知其無罪之實。如此則刑之不服，赦之不悛，獄訟之繁，未有已也。

夫大司農者，天下之所以贏虚，外計之所從受命也。其財賦之出入，簿書之交錯，縱横變化，足以爲姦，而不可推究。上之人不能盡知而付吏。吏分職乎其中者，以數十百人，其耳目足以及吾之所不及，是以能者不過粗知其大綱，而不能者惟吏之聽。賄賂交乎其門，四方之有求者，聚乎其家。天下之大弊，無過此二者。

臣竊以爲今省府之重，其擇人宜精，其任人宜久。凡今之弊，皆不精不久之故。何則？天下之賢者，不可以多得。而賢者之中，求其治繁者，又不可以人人而能也。幸而有一人焉，又不久而去。夫世之君子，苟有志於天下，而欲爲長遠之計者，則其効不可以朝夕見，其始若迂闊，而其終必將有所可觀。今期月不報政，則朝廷以爲是無能爲者，不待其成而去之。而其翕然見稱于人者，又以爲有功而擢爲兩府。然則是爲省府者，能與不能，皆不得久也。夫以省府之繁，終歲不得休息，朝廷既以汲汲而去之，而其人亦莫不汲汲而求去。夫吏胥者，皆老於其局，長子孫於其中。以汲汲求去之人，而御長子孫之吏，此其相視，如客主之勢，宜其姦弊不可得而去也。

省府之位，不爲卑矣。苟有能者而老于此，不爲不用矣。古之用人者，知其久勞於位，則時有以賜予勸奬之，以厲其心，不聞其驟遷以奪其成効。今天下之吏，縱

❶「而」，原作「不」，據郎本、《應詔集》改。
❷「求」，原作「來」，今從郎本、《應詔集》。

未能一概久而不遷，至于省府，亦不可以倉卒而去。吏知其久居而不去也，則其欺詐固已少衰矣。而其人亦得深思熟慮周旋於其間，不過十年，將必有卓然可觀者也。

策別課百官五

其五曰無責難。無責難者，將有所深責也。昔者聖人之立法，使人可以過，而不可以不及。何則？其所求於人者，衆人之所能也。天下有能爲衆人之所不能者，固無以加矣，而不能者不至於犯法；夫如此而猶有犯者，然後可以深懲而決去之。由此而言，則聖人之所以不責人之所不能者，將以深責乎人之所能也。後之立法者異於是。責人以其所不能，而其所能者，不深責也。是以其法不可行，❶而其事不立。

夫事不可以兩立也，聖人知其然，是故有所取，必有所捨，有所禁，必有所寬。寬之則其禁必止，捨之則其取必得。今夫天下之吏不可以人人而知也，故使長吏舉之。又恐其舉之以私而不得其人也，故使長吏任之。他日有敗事，則以連坐。其過惡重者其罰均。且夫人之難知，自堯舜病之矣，今日爲善，而明日爲惡，猶不可保，況於十數年之後，其幼者已壯，其壯者已老，而猶執其一時之言，使同被其罪，不已過乎！天下之人，仕而未得志也，莫不勉强爲善以求舉。惟其既已改官而無憂，是故蕩然無所不至。方其在州縣之中，長吏親見其廉謹勤幹之節，則其勢不可以不舉，彼又安知其終身之所爲哉？故曰今

❶「可」，郎本卷十六無。

之法責人以其所不能者，謂此也。

一縣之長，察一縣之屬。一郡之長，察一郡之屬。職司者，察其屬郡者也。此三者，其屬無幾耳。其貪其廉，其寬猛，其能與不能，不可謂不知也。今且有人牧牛羊者，而不知其肥瘠，是可復以爲牧人歟？夫爲長而屬之不知，則此固可以罷免而無足惜者。今其屬官有罪，而其長不即以聞，他日有以告者，則其長不過爲失察。而去官者，又以不坐。夫失察，天下之微罪也。職司察其屬郡，郡縣各察其屬，此非人之所不能，而罰之甚輕，亦可怪也。

今之世所以重發贓吏者，何也？夫吏之貪者，其始必詐廉以求舉，舉者皆王公貴人，其下者亦卿大夫之列，以身任之。居官者莫不愛其同類等夷之人，故其樹根牢固而不可動。連坐者常六七人，甚者至十餘人，此如盜賊質劫良民以求苟免耳。爲法之弊，至於如此，亦可變矣。

如臣之策，以職司守令之罪罪舉官，以舉官之罪罪職司守令。今使舉官與所舉之罪均，縱又加之，舉官亦無如之何，終不能逆知終身之廉者而後舉，特推之於幸不幸而已。苟以其罪罪職司守令，彼其勢誠有以督察之。臣知貪吏小人無容足之地，又何必於舉官焉難之。

策別課百官六

其六曰無沮善。昔者先王之爲天下，必使天下欣欣然常有無窮之心，力行不倦，而無自棄之意。夫惟自棄之人，則其爲惡也，甚毒而不可解。是以聖人畏之，設爲高位重禄以待能者。使天下皆得踴躍自奮，扳援而來。惟其才之不逮，力之

不足，是以終不能至於其間，而非聖人塞其門、絶其途也。夫然，故一介之賤吏，閭閻之匹夫，莫不奔走於善，至於老死而不知休息，此聖人以術驅之也。

天下苟有甚惡而不可忍也，聖人既已絶之，則屏之遠方，終身不齒。此非獨不仁也，以爲既已絶之，彼將一旦肆其憤毒，以殘害吾民。是故絶之則不用，用之則不絶。既已絶之，又復用之，則是驅之於不善，而又假之以其具也。無所望而爲善，無所愛惜而不爲惡者，天下一人而已矣。以無所望之人而責其爲善，以無所愛惜之人而求其不爲惡，又付之以人民，則天下知其不可也。世之賢者，何常之有。或出於賈豎賤人，甚者至於盜賊，往往而是。而儒生貴族，世之所望爲君子者，或至於放肆不軌，小民之不若。聖人知其然，是故不逆定於其始進之時，而徐觀其所試之効，使天下無必得之由，❶亦無必不可得之道。天下知其不可以必得也，然後勉强於功名而不敢僥倖。知其不至於必不可得而可勉也，然後有以自慰其心，久而不懈。嗟夫，聖人之所以鼓舞天下，❷天下之人日化而不自知者，此其爲術歟？

後之爲政者則不然。與人以必得，❸而絶人以必不可得。此其意以爲進賢而退不肖。然天下之弊，莫甚於此。今夫制策之及等，進士之高第，皆以一日之間，而決取終身之富貴。此雖一時之文辭，而未知其臨事之能否，則其用之不已太遽乎！

天下有用人而絶之者三。州縣之吏，苟非有大過而不可復用，則其他犯法，皆

❶「由」，原作「心」，今從郎本卷十六。羅考謂作「心」非。

❷「天下」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❸「與」，《應詔集》卷二作「用」。

可使竭力爲善以自贖。而今世之法，一陷於罪戾，則終身不遷，使之不自聊賴而疾視其民，肆意妄行而無所顧惜。此其初未必小人也，不幸而陷於其中，途窮而無所入，則遂以自棄。府史賤吏，爲國者知其不可闕也，是故歲久則補以外官。以其所從來之卑也，而限其所至，則其中雖有出群之才，終亦不得齒於士大夫之列。夫人出身而仕者，將以求貴也，貴不可得而至矣，則將惟富之求，此其勢然也。如是，則雖至於鞭笞戮辱，而不足以禁其貪。故夫此二者，苟不可以遂棄，則宜有以少假之也。入貲而仕者，皆得補郡縣之吏，彼知其終不得遷，亦將逞其一時之欲，無所不至。夫此，誠不可以遷也，則是用之之過而已。臣故曰：絶之則不用，用之則不絶。此三者之謂也。

策别安萬民一

安萬民者，其别有六。一曰敦教化。夫聖人之於天下，所恃以爲牢固不拔者，在乎天下之民可與爲善，而不可與爲惡也。昔者三代之民，見危而授命，見利而不忘義。此非必有爵賞勸乎其前，而刑罰驅乎其後也。其心安於爲善，而忸怩於不義，是故有所不爲。夫民知有所不爲，則天下不可以敵，甲兵不可以威，利禄不可以誘，可殺可辱、可饑可寒而不可與叛，此三代之所以享國長久而不拔也。

及至秦、漢之世，其民見利而忘義，見危而不能授命。法禁之所不及，則巧僞變詐，無所不爲，疾視其長上而幸其災。因之以水旱，加之以盜賊，則天下枵然無復天子之民矣。世之儒者常有言曰：「三代

之時，其所以教民之具，甚詳且密也。學校之制，射饗之節，冠婚喪祭之禮，粲然莫不有法。及至後世，教化之道衰，而盡廢其具，是以若此無恥也。」然世之儒者，蓋亦嘗試以此等教天下之民矣，❶而卒以無效，使民好文而益媮，飾詐而相高，則有之矣，此亦儒者之過也。臣愚以爲若此者，皆好古而無術，知有教化而不知名實之所存者也。實者所以信其名，而名者所以求其實也。有名而無實，則其名不行。有實而無名，則其實不長。凡今儒者之所論，皆其名也。

昔武王既克商，散財發粟，使天下知其不貪；禮下賢俊，使天下知其不驕；封先聖之後，使天下知其仁；誅飛廉、惡來，使天下知其義。如此，則其教化天下之實，固已立矣。天下聳然皆有忠信廉恥之心，然後文之以禮樂，教之以學校，觀之以射饗，而謹之以冠婚喪祭，民是以目擊而心諭，安行而自得也。及至秦、漢之世，專用法吏以督責其民，至于今千有餘年，而民日以貪冒嗜利而無恥。儒者乃始以三代之禮所謂名者而繩之！彼見其登降揖讓盤辟俯僂之容，則掩口而竊笑；聞鐘鼓管磬希夷嘽緩之音，則驚顧而不樂。如此，而欲望其遷善遠罪，不已難乎？

臣愚以爲宜先其實而後其名，擇其近於人情者而先之。今夫民不知信，則不可與久居於安。民不知義，則不可與同處於危。平居則欺其吏，而有急則叛其君。此教化之實不至，天下之所以無變者，幸也。欲民之知信，則莫若務實其言。欲民之知義，則莫若務去其貪。往者河西用兵，❷而家人子弟皆籍以爲軍。其始也，官告以權

❶「試」，原脱，據郎本卷十七補。
❷「河西」，郎本作「西河」。

時之宜，非久役者，事已當復爾業。❶少焉皆刺其額，無一人得免。自寶元以來，諸道以兵興爲辭而增賦者，至今皆不爲除去。夫如是，將何以禁小民之詐欺哉！

夫所貴乎縣官之尊者，爲其恃於四海之富，而不争於錐刀之末也。其與民也優，其取利也緩。古之聖人，不得已而取，則時有所置，以明其不貪。何者？小民不知其説，而惟貪之知。今雞鳴而起，百工雜作，匹夫入市，操挾尺寸，吏且隨而税之，扼吭拊背，以收絲毫之利。古之設官者，求以裕民，今之設官者，求以勝民。賦斂有常限，而以先期爲賢。出納有常數，而以羨息爲能。天地之間，苟可以取者，莫不有禁。求利太廣，而用法太密，故民日趨於貪。臣愚以爲難行之言，當有所必行。而可取之利，當有所不取。以教民信，而示之義。若曰「國用不足而未可以行」，則臣恐其失之多於得也。

策别安萬民二❷

其二曰勸親睦。夫民相與親睦者，王道之始也。昔三代之制，畫爲井田，使其比閭族黨，各相親愛，有急相賙，有喜相慶，死喪相恤，疾病相養。是故其民安居無事，則往來歡欣，而獄訟不生；有寇而戰，則同心併力，而緩急不離。自秦、漢以來，法令峻急，使民乖其親愛歡欣之心，❸而爲鄰里告訐之俗。富人子壯則出居，貧人子壯則出贅。一國之俗，而家各有法。

❶「事已」，原作「如是」，今從郎本。

❷「安萬民」三字，原無。此文前後，皆有以「策别二」爲題者，加此三字，以示區别。其下「策别三」、「策别四」、「策别五」、「策别六」，亦倣此加「安萬民」三字。

❸「乖」，原作「離」，今從郎本卷十七。

一家之法，而人各有心。紛紛乎散亂而不相屬，是以禮讓之風息，而爭鬭之獄繁。天下無事，則務爲欺詐相傾以自成。天下有變，則流徙渙散相棄以自存。嗟夫，秦、漢以下，天下何其多故而難治也！此無他，民不愛其身，則輕犯法。輕犯法，則王政不行。欲民之愛其身，則莫若使其父子親、兄弟和、妻子相好。夫民仰以事父母，旁以睦兄弟，而俯以卹妻子，則其所賴於生者重，而不忍以其身輕犯法。三代之政，莫尚於此矣。

今欲教民和親，則其道必始於宗族。臣欲復古之小宗，以收天下不相親屬之心。古者有大宗、有小宗。❶故《禮》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古者諸侯之子弟，異姓之卿大夫，始有家者，不敢禰其父，而自使其嫡子後之，❷則爲大宗。族人宗之，雖百世而宗子死，則爲之服齊衰九月。故曰：「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別子之庶子，又不得禰別子，而自使其嫡子爲後，則爲小宗。❸小宗五世之外則無服。其繼禰者，親兄弟爲之服。其繼祖者，從兄弟爲之服。其繼曾祖者，再從兄弟爲之服。其繼高祖者，三從兄弟爲之服。其服大功九月。而高祖以外親盡則易宗。故曰：「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小宗四，有繼高祖者，有繼曾祖者，有繼祖者，有繼禰者，與大宗爲五，此所謂五宗也。

❶ 下「有」字，原脱，據郎本、《文鑑》卷一百四、《應詔集》卷三補。

❷ 「後」，郎本作「爲」。

❸ 「則」，郎本作「別」。

古者立宗之道，嫡子既爲宗，則其庶子之嫡子又各爲其庶子之宗。其法止於四，而其實無窮。自秦、漢以來，天下無世卿。大宗之法，不可以復立。而其可以收合天下之親者，❶有小宗之法存，而莫之行，此甚可惜也。

今夫天下所以不重族者，有族而無宗也。有族而無宗，則族不可合。族不可合，則雖欲親之而無由也。族人而不相親，則忘其祖矣。今世之公卿大臣賢人君子之後，所以不能世其家如古之久遠者，其族散而忘其祖也。故莫若復小宗，使族人相率而尊其宗子。宗子死，則爲之加服，犯之則以其服坐。貧賤不敢輕，而富貴不敢以加之。冠婚必告，喪葬必赴。此非有所難行也。今夫良民之家，士大夫之族，亦未必無孝弟相親之心，而族無宗子，莫爲之糾率，其勢不得相親。是以世之人，有親未盡而不相往來，冠婚不相告，死不相赴，而無知之民，遂至於父子異居，而兄弟相訟，然則王道何從而興乎！

嗚呼，世人之患，在於不務遠見。古之聖人合族之法，近于迂闊，而行之期月，則望其有益。故夫小宗之法，非行之難，而在乎久而不怠也。天下之民，欲其忠厚和柔而易治，其必曰自小宗始矣。❷

策別安萬民三

其三曰均户口。夫中國之地，足以食中國之民有餘也，而民常病於不足，何哉？地無變遷，而民有聚散。聚則爭於不足之中，而散則棄於有餘之外。是故天下常有遺利，而民用不足。

❶「親」，郎本作「宗」。

❷「曰」，原脱，據郎本補。

昔者三代之制，度地以居民，民各以其夫家之衆寡而受田于官，一夫而百畝，民不可以多得尺寸之地，而地亦不可以多得一介之民，故其民均而地有餘。當周之時，四海之内，地方千里者九，而京師居其一，有田百同，而爲九百萬夫之地，山陵林麓，川澤溝瀆，城郭宫室塗巷，三分去一，爲六百萬夫之地，又以上中下田三等而通之，以再易爲率，則王畿之内，足以食三百萬之衆。以九州言之，則是二千七百萬夫之地也，而計之以下農夫一夫之地而食五人，則是萬有三千五百萬人可以仰給於其中。當成、康刑措之後，其民極盛之時，九州之籍，不過千三萬四千有餘夫。地以十倍，而民居其一，故穀常有餘，而地力不耗。何者？均之有術也。

自井田廢，而天下之民轉徙無常，惟其所樂，則聚以成市，側肩躡踵，以争尋常，挈妻負子，以分升合，雖有豐年，而民無餘蓄，一遇水旱，則弱者轉於溝壑，❶而强者聚爲盗賊。地非不足，而民非加多也，蓋亦不得均民之術而已。

夫民之不均，其弊有二。上之人賤農而貴末，忽故而重新，則民不均。夫民之爲農者，莫不重遷，其墳墓廬舍，桑麻果蔬，牛羊耒耜，皆爲子孫百年之計。惟其百工技藝，無事種藝，❷游手浮食之民，然後可以懷輕資而極其所往。是故上之人賤農而貴末，則農人釋其耒耜而游於四方，擇其所樂而居之，❸其弊一也。

凡人之情，怠於久安，而謹於新集。水旱之後，盗賊之餘，則莫不輕刑罰，薄税

❶「轉於溝壑」，郎本卷十七作「散於天下」。
❷「無事種藝」四字，原脱，據郎本補。「種」，《文粹》卷二十八作「樹」。
❸「樂」，郎本作「利」。

斂，省力役，以懷逋逃之民。而其久安而無變者，則不肯無故而加卹。是故上之人忽故而重新，則其民稍稍引去，聚於其所重之地，以至於衆多而不能容，其弊二也。

臣欲去其二弊，而開其二利，以均斯民。昔者聖人之興作也，必因人之情，故易爲功。必因時之勢，故易爲力。今欲無故而遷徙安居之民，分多而益寡，則怨謗之門，盜賊之端，必起於此，未享其利，而先被其害。臣愚以爲民之情，莫不懷土而重去。惟士大夫出身而仕者，狃於遷徙之樂，而忘其鄉。昔漢之制，吏二千石皆徙諸陵。爲今之計，❶可使天下之吏仕至某者，皆徙荆、襄、唐、鄧、許、汝、陳、蔡之間，今士大夫無不樂居於此者，顧恐獨往而不能濟，彼見其儕類等夷之人，莫不在焉，則其去惟恐後耳。此所謂因人之情。

夫天下不能歲歲而豐也，則必有饑饉流亡之所，民方其困急時，父子且不能相顧，又安知去鄉之爲戚哉？當此之時，募其樂徙者，而使所過廩之，費不甚厚，而民樂行。此所謂因時之勢。

然此二者，皆授其田，貸其耕耘之具，而緩其租，然後可以固其意。夫如是，天下之民，其庶乎有息肩之漸也。

策别安萬民四

其四曰較賦役。自兩税之興，因地之廣狹瘠腴而制賦，因賦之多少而制役，其初蓋甚均也。責之厚賦，則其財足以供。署之重役，❷則其力足以堪。何者？其輕重厚薄，一出於地，而不可易也。户無常賦，視地以爲賦。人無常役，視賦以爲役。

❶「爲」，原脱，據郎本補。
❷「署」，郎本卷十七作「責」。

是故貧者鬻田則賦輕，而富者加地則役重。此所以度民力之所勝，亦所以破兼并之門，而塞僥倖之源也。

及其後世，歲月既久，則小民稍稍爲姦，度官吏耳目之所不及，則雖有法禁，公行而不忌。今夫一户之賦，官知其爲賦之多少，而不知其爲地之幾何也。如此，則增損出入，惟其意之所爲。官吏雖明，法禁雖嚴，而其勢無由以止絶。且其爲姦，常起於貿易之際。夫鬻田者，必窮迫之人，而所從鬻者，必富厚有餘之家。富者恃其有餘而邀之，貧者迫於饑寒，而欲其速售。是故多取其地，而少入其賦。有田者，方其貧困之中，苟可以緩一時之急，則不暇計其他日之利害。故富者地日以益而賦不加多，貧者地日以削而賦不加少。又其姦民欲以計免於賦役者，割數畝之地，加之以數倍之賦，而收其少半之直，或者亦貪其直之微而取焉。是以數十年來，天下之賦，大抵淆亂。有兼并之族而賦甚輕，有貧弱之家而不免於重役，以至於破敗流移而不知其所往，其賦存而其人亡者，天下皆是也。

夫天下不可以有僥倖也。天下有一人焉僥倖而免，則亦必有一人焉不幸而受其弊。今天下僥倖者如此之衆，則其不幸而受其弊者從亦可知矣。❶三代之賦，以什一爲輕，今之法，本不至於什一而取，然天下嗷嗷然以賦斂爲病者，豈其歲久而奸生，偏重而不均，以至於此歟？雖然，天下皆知其爲患而不能去。何者？勢不可也。今欲按行其地之廣狹瘠腴，而更制其賦之多寡，則姦吏因緣爲賄賂之門，❷其廣狹瘠腴，亦將一切出於其意之喜怒，則患

❶「亦」，原文空闕，據《應詔集》卷三補。

❷「吏」，原作「利」，據《應詔集》改。

益深，是故士大夫畏之而不敢議，而臣以爲此最易見者，顧弗之察耳。

夫易田者必有契，契必有所直之數，具所直之數，❶必得其廣狹瘠腴之實，而官必據其所直之數，而取其易田之稅，是故欲知其地之廣狹瘠腴，可以其稅推也。久遠者不可復知矣，其數十年之間，皆足以推較，求之故府，猶可得而見。苟其稅多者則知其直多，其直多者則知其田多且美也，如此，而其賦少，其役輕，則夫人亡而賦存者可以有均矣。鬻田者皆以其直之多少而給其賦，❷重爲之禁，而使不敢以不實之直而書之契，則夫自今以往者，❸貿易之際，爲姦者其少息矣。要以知凡地之所直，與凡賦之所宜多少，而以稅參之，如此，則一持籌之吏坐於帳中，足以周知四境之虛實，不過數月，而民得以少蘇。不然，十數年之後，將不勝其弊，重者日以輕，而輕者日以重，而未知其所終也。

策別安萬民五

其五曰教戰守。夫當今生民之患，果安在哉？在於知安而不知危，能逸而不能勞，此其患不見於今，將見於他日。今不爲之計，其後將有所不可救者。昔者先王知兵之不可去也，是故天下雖平，不敢忘戰。秋冬之隙，致民田獵以講武，教之以進退坐作之方，使其耳目習於鐘鼓旌旗之間而不亂，使其心志安於斬刈殺伐之際而不懾。是以雖有盜賊之變，而民不至於驚潰。及至後世，用迂儒之議，以去兵爲王者之盛節，天下既定，則卷甲而藏之。

❶「具」，原作「其」，今從《文粹》卷二十八。
❷「給」，原作「詰」，據郎本改。
❸「者」，原文空闕，據郎本、《應詔集》補。

數十年之後，甲兵頓弊，而人民日以安於佚樂。卒有盜賊之警，則相與恐懼訛言，不戰而走。開元、天寶之際，天下豈不大治，惟其民安於太平之樂，酣豢於游戲酒食之間，其剛心勇氣，消耗鈍眊，痿蹶而不復振，是以區區之禄山一出而乘之，四方之民，獸奔鳥竄，乞爲囚虜之不暇，天下分裂，而唐室因以微矣。

蓋嘗試論之。天下之勢，譬如一身。王公貴人所以養其身者，豈不至哉，而其平居常苦於多疾。至於農夫小民，終歲勞苦，而未嘗告疾，此其故何也？夫風雨霜露寒暑之變，此疾之所由生也。農夫小民，盛夏力作，而窮冬暴露，其筋骸之所衝犯，肌膚之所浸漬，輕霜露而狎風雨，是故寒暑不能爲之毒。今王公貴人處於重屋之下，出則乘輿，風則襲裘，雨則御蓋，凡所以慮患之具，莫不備至。畏之太甚，而養之太過，小不如意，則寒暑入之矣。是故善養身者，使之能逸而能勞，步趨動作，使其四體狃於寒暑之變，然後可以剛健强力，涉險而不傷。

夫民亦然。今者治平之日久，天下之人，驕惰脆弱，如婦人孺子不出於閨門，論戰鬭之事，則縮頸而股慄，聞盜賊之名，則掩耳而不願聽。而士大夫亦未嘗言兵，以爲生事擾民，漸不可長。此不亦畏之太甚而養之太過歟？且夫天下固有意外之患也，愚者見四方之無事，則以爲變故無自而有，此亦不然矣。❶今國家所以奉西北之虜者，歲以百萬計，奉之者有限，而求之者無厭，此其勢必至於戰。戰者，必然之勢也。不先於我，則先於彼，不出於西，則出於北。所不可知者，有遲速遠近，而要

❶「然」，原文空闕，據郎本卷十七、《應詔集》卷三補。

以不能免也。天下苟不免於用兵，而用之不以漸，使民於安樂無事之中，一旦出身而蹈死地，❶則其爲患必有所不測。故曰：天下之民知安而不知危，能逸而不能勞。此臣所謂大患也。

臣欲使士大夫尊尚武勇，講習兵法。庶人之在官者，教以行陣之節。役民之司盜者，授以擊刺之術。每歲終則聚之郡府，如古都試之法，有勝負，有賞罰，❷而行之既久，則又以軍法從事。然議者必以爲無故而動民，又悚以軍法，❸則民將不安，而臣以爲此所以安民也。天下果未能去兵，則其一旦將以不教之民而驅之戰。夫無故而動民，雖有小恐，❹然孰與夫一旦之危哉？今天下屯聚之兵，驕豪而多怨，陵壓百姓而邀其上者何故？此其心以爲天下之知戰者，惟我而已。如使平民皆習於兵，❺彼知有所敵，則固已破其姦謀，而折其驕氣。利害之際，豈不亦甚明歟？

策別安萬民六

其六曰去姦民。自昔天下之亂，必生於治平之日，休養生息，而姦民得容於其間，蓄而不發，以待天下之釁，至於時有所激，勢有所乘，則潰裂四出，不終朝而毒流於天下。聖人知其然，是故嚴法禁，督官吏，以司察天下之姦民而去之。

夫大亂之本，必起於小姦。惟其小而不足畏，是故其發也常至於亂天下。今夫世人之所憂以爲可畏者，必曰豪俠大盜。

❶「身」，羅考謂當作「生」。
❷「有」，原脱，據郎本、《應詔集》補。
❸「悚」，原作「撓」，今從《應詔集》。
❹「恐」，《文粹》卷二十八作「怨」。
❺「平」，原作「貧」，今從郎本、《應詔集》。

此不知變者之説也。天下無小姦，則豪俠大盜無以爲資。且以治平無事之時，雖欲爲大盜，將安所容其身，而其殘忍貪暴之心無所發洩，則亦時出爲盜賊，聚爲博弈，群飲於市肆，而叫號於郊野。小者呼雞逐狗，大者椎牛發塚，無所不至，捐父母，棄妻孥，而相與嬉遊。凡此者，舉非小盜也。天下有釁，鉏耰棘矜相率而剽奪者，皆鄉之小盜也。

昔三代之聖王，果斷而不疑，誅除擊去，無有遺類，所以擁護良民而使安其居。及至後世，刑法日以深嚴，而去姦之法，乃不及於三代。何者？待其敗露，自入於刑而後去也。夫爲惡而不入於刑者，固已衆矣。有終身爲不義，而其罪不可指名以附於法者。有巧爲規避，持吏短長而不可詰者。又有因緣幸會而免者。如必待其自入於刑，則其所去者蓋無幾耳。昔周之制，民有罪惡未麗於法而害於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重罪役之期，以次輕之，其下罪三月役，使州里任之，然後宥而舍之。其化之不從，威之不格，患苦其鄉之民，而未入於五刑者，謂之罷民。凡罷民，不使冠帶而加明刑，任之以事，而不齒於鄉黨。由是觀之，則周之盛時，日夜整齊其人民，而鋤去其不善。譬如獵人，終日馳驅踐蹂於草茅之中，搜求伏兔而搏之，不待其自投於網羅而後取也。夫然後小惡不容於鄉，❶大惡不容於國，禮樂之所以易化，而法禁之所以易行者，由此之故也。

今天下久安，天子以仁恕爲心，而士大夫一切以寬厚爲稱上意，而懦夫庸人，又有所僥倖，務出罪人，外以邀雪冤之賞，而内以待陰德之報。臣是以知天下頗有

❶「後」，原作「故」，今從郎本卷十七。

不誅之姦，將爲子孫憂。宜明敕天下之吏，使以歲時糾察凶民，而徙其尤無良者，不必待其自入於刑，而間則命使出按郡縣，有子不孝、有弟不悌、好訟而數犯法者，皆誅無赦。誅一鄉之姦，則一鄉之人悦。誅一國之姦，則一國之人悦。要以誅寡而悦衆，則雖堯舜亦如此而已矣。

天下有三患，而蠻夷之憂不與焉。有内大臣之變，有外諸侯之叛，有匹夫群起之禍，此三者其勢常相持。内大臣有權，則外諸侯不叛。❶外諸侯强，則匹夫群起之禍不作。今者内無權臣，外無强諸侯，而萬世之後，其尤可憂者，❷姦民也。臣故曰去姦民。以爲安民之終云。

策別厚貨財一

厚貨財者，其別有二。一曰省費用。夫天下未嘗無財也。昔周之興，文王、武王之國不過百里，當其受命，四方之君長交至於其廷，軍旅四出，以征伐不義之諸侯，而未嘗患無財。方此之時，關市無征，山澤不禁，取於民者不過什一，而財有餘。及其衰也，内食千里之租，外取千八百國之貢，而不足於用。由此觀之，夫財豈有多少哉！

人君之於天下，俯己以就人，❸則易爲功，仰人以援己，則難爲力。是故廣取以給用，不如節用以廉取之爲易也。臣請得以小民之家而推之。夫民方其窮困時，所望不過十金之資，計其衣食之費，妻子之奉，出入於十金之中，寬然而有餘。及其

❶「外諸侯不叛」，郎本作「諸侯弱」。
❷「尤」，原作「或」，今從郎本。
❸「以」，原脱，據郎本卷十八、《應詔集》卷四補。

一旦稍稍蓄聚，❶衣食既足，則心意之欲，日以漸廣，所入益衆，而所欲益以不給。不知罪其用之不節，而以爲求之未至也。是以富而愈貪，求愈多而財愈不供，此其爲惑，未可以知其所終也。盍亦反其始而思之？夫嚮者豈能寒而不衣、饑而不食乎？今天下汲汲乎以財之不足爲病，何以異此。

國家創業之初，四方割據，中國之地至狹也。然歲歲出師以誅討僭亂之國，南取荆楚，西平巴蜀，而東下并潞，其費用之多，❷又百倍於今可知也。然天下之士未嘗思其始，而惴惴焉患今世之不足，則亦甚惑矣。

夫爲國有三計，有萬世之計，有一時之計，有不終月之計。古者三年耕必有一年之蓄，以三十年之通計，則可以九年無饑也。歲之所入，足用而有餘。是以九年之蓄，常閒而無用。卒有水旱之變，盗賊之憂，則官可以自辦而民不知。若此者，天不能使之災，地不能使之貧，四夷盗賊不能使之困，此萬世之計也。而其不能者，一歲之入，纔足以爲一歲之出，天下之産，僅足以供天下之用，其平居雖不至於虐取其民，而有急則不免於厚賦。故其國可静而不可動，可逸而不可勞，此亦一時之計也。至於最下而無謀者，量出以爲入，用之不給，則取之益多。天下晏然無大患難，而盡用衰世苟且之法，不知有急則將何以加之，此所謂不終月之計也。

今天下之利，莫不盡取，山陵林麓，莫不有禁，關有征，市有租，鹽鐵有權，酒有課，茶有算，則凡衰世苟且之法，莫不盡用矣。譬之於人，其少壯之時，豐健勇武，然

❶「蓄」，原作「畜」，今據郎本改。下同。
❷「多」，原作「衆」，據郎本改。羅考：作「衆」不可通。

後可以望其無疾，以至於壽考。今未五六十，而衰老之候，具見而無遺，若八九十者，將何以待其後耶？然天下之人，方且窮思竭慮，以廣求利之門。且人而不思，❶則以爲費用不可復省，使天下而無鹽鐵酒茗之稅，將不爲國乎？臣有以知其不然也。天下之費，固有去之甚易而無損，存之甚難而無益者矣。臣不能盡知，請舉其所聞，而其餘可以類求焉。

夫無益之費，名重而實輕。以不急之實，而被之以莫大之名，是以疑而不敢去。三歲而郊，郊而赦，赦而賞，此縣官有不得已者。天下吏士，數日而待賜，此誠不可以卒去。至于大吏，所謂股肱耳目，與縣官同其憂樂者，此豈亦不得已而有所畏耶！天子有七廟，今又飾老佛之宮，而爲之祠，固已過矣，又使大臣以使領之，歲給以巨萬計，此何爲者也！天下之吏，爲不少矣，將患未得其人。苟得其人，則凡民之利，莫不備舉，而其患莫不盡去。今河水爲患，不使濱河州郡之吏親視其災，❷而責之以救災之術，徒爲都水監。❸夫四方之水患，豈其一人坐籌於京師，而盡其利害！天下有轉運使足矣，今江淮之間，又有發運，禄賜之厚，徒兵之衆，其爲費豈可勝計哉。蓋嘗聞之，里有蓄馬者，患牧人欺之而盗其芻菽也，又使一人焉爲之廐長，廐長立而馬益癯。今爲政不求其本，而治其末，自是而推之，天下無益之費，不爲不多矣。

臣以爲凡若此者，日求而去之，自毫氂以往，莫不有益。惟無輕其毫氂而積之，則天下庶乎少息也。

❶「思」，原作「急」，今從《文粹》卷二十九。
❷「視」，原作「行」，今從郎本。
❸「徒」，原作「顧」，今從郎本。

蘇軾文集卷九

策

策别厚貨財二❶

其二曰定軍制。自三代之衰，井田廢，兵農異處，兵不得休而爲民，民不得息肩而無事於兵者，千有餘年，而未有如今日之極者也。三代之制，不可復追矣。至於漢、唐，猶有可得而言者。

夫兵無事而食，則不可使聚，聚則不可使無事而食。此二者相勝而不可並行，其勢然也。今夫有百頃之閑田，則足以牧馬千駟，而不知其費。聚千駟之馬，而輸百頃之芻，則其費百倍，此易曉也。昔漢之制，有踐更之卒，而無營田之兵，雖皆出於農夫，而方其爲兵也，不知農夫之事，是故郡縣無常屯之兵，而京師亦不過有南北軍、期門、羽林而已。邊境有事，諸侯有變，皆以虎符調發郡國之兵，至於事已而兵休，則渙然各復其故。是以其兵雖不知農，而天下不至于弊者，未嘗聚也。唐有天下，置十六衛府兵，天下之府八百餘所，而屯于關中者，至有五百，然皆無事則力耕而積谷，不惟以自贍養，而又有以廣縣官之儲。是以兵雖聚于京師，而天下亦不至於弊者，未嘗無事而食也。

今天下之兵，不耕而聚于京畿三輔者，以數十萬計，皆仰給於縣官。有漢、唐之患，而無漢、唐之利，❷擇其偏而兼用之，

❶「厚貨財」，三字原無，此文前後，皆有以「策别二」爲題者，加此三字，以示區别。

❷「利」，郎本卷十八作「制」。

是以兼受其弊而莫之分也。天下之財，近自淮甸，而遠至於吴、蜀，凡舟車所至，人力所及，莫不盡取以歸于京師。晏然無事，而賦斂之厚，至于不可復加，而三司之用，猶苦其不給。其弊皆起於不耕之兵聚于内，而食四方之貢賦。

非特如此而已，又有循環往來屯戍于郡縣者。昔建國之初，所在分裂，擁兵而不服，太祖、太宗躬擐甲冑，力戰而取之；既降其君，而籍其疆土矣，然其故基餘孽猶有存者。上之人見天下之難合而恐其復發也，於是出禁兵以戍之，大自藩府，而小至于縣鎮，往往皆有京師之兵。由此觀之，則是天下之地，一尺一寸，皆天子自爲守也。而可以長久而不變乎？

費莫大於養兵，養兵之費，莫大於征行。今出禁兵而戍郡縣，遠者或數千里，其月廩歲給之外，又日供其芻糧。三歲而

一遷，往者紛紛，來者纍纍，雖不過數百爲輩，而要其歸，無以異於數十萬之兵三歲而一出征也。農夫之力，安得不竭？餽運之卒，安得不疲？

且今天下未嘗有戰鬭之事，武夫悍卒，非有勞伐可以邀其上之人，然皆不得爲休息閑居無用之兵者，其意以爲爲天子出戍也。是故美衣豐食，開府庫，輦金帛，若有所負，一逆其意，則欲群起而譟呼，此何爲者也？天下一家，且數十百年矣。民之戴君，至於海隅，無以異於畿甸，亦不必舉疑四方之兵而專信禁兵也。曩者蜀之有均賊，❶與近歲貝州之亂，未必非禁兵致之。

臣愚以爲郡縣之土兵，可以漸訓而陰奪其權，則禁兵可以漸省而無用。天下武

❶「均」，原作「妖」，誤，據郎本、《應詔集》卷四改。

健，豈有常所哉？山川之所習，風氣之所咻，四方之民一也。昔者戰國嘗用之矣。蜀人之怯懦，吴人之短小，皆嘗以抗衡于上國，夫安得禁兵而用之。今之土兵，所以鈍弊劣弱而不振者，彼見郡縣皆有禁兵，而待之異等，是以自棄于賤隸役夫之間，而將吏亦莫之訓也。苟禁兵可以漸省，❶而以其資糧益優郡縣之土兵，則彼固以歡欣踴躍出于意外，戴上之恩而願效其力，又何遽不如禁兵耶？夫土兵日以多，禁兵日以少，天子扈從捍城之外，無所復用。如此，則内無屯聚仰給之費，而外無遷徙供億之勞，費之省者，又已過半矣。

策別訓兵旅一

訓兵旅者，其別有三。一曰蓄材用。

夫今之所患兵弱而不振者，豈士卒寡少而不足使歟？器械鈍弊而不足用歟？抑爲城郭不足守歟？廪食不足給歟？此數者，皆非也。然所以弱而不振，則是無材用也。

夫國之有材，譬如山澤之有猛獸，江河之有蛟龍，伏乎其中而威見乎其外，悚然有所不可狎者。至于鰍蚖之所蟠，牂豚之所牧，雖千仞之山，百尋之溪，而人易之。何則？其見于外者不可欺也。天下之大，不可謂無人。朝廷之尊，百官之富，不可謂無才。然以區區之二虜，舉數州之衆，以臨中國，抗天子之威，犯天下之怒，而其氣未嘗少衰，其詞未嘗少挫，則是其心無所畏也。主憂則臣辱，主辱則臣死。今朝廷之上，❷不能無憂，而大臣恬然未嘗

❶「可以」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❷「上」，《文粹》卷二十九作「士」。

有拒絕之議，❶非不欲絕也，而未有以待之。則是朝廷無所恃也。緣邊之民，西顧而戰慄。牧馬之士，不敢彎弓而北嚮。吏士未戰而先期於敗，則是民輕其上也。外之蠻夷無所畏，內之朝廷無所恃，而民又自輕其上，此猶足以爲有人乎！

天下未嘗無才，患所以求才之道不至。古之聖人，以無益之名，而致天下之實，以可見之實，而較天下之虛名。二者相爲用而不可廢。是故其始也，天下莫不紛然奔走從事於其間，而要之以其終，不肖者無以欺其上。此無他，先名而後實也。不先其名，而唯實之求，則來者寡。來者寡，則不可以有所擇。以一旦之急，而用不擇之人，則是不先名之過也。天子之所嚮，天下之所奔也。今夫孫、吳之書，其讀之者，未必能戰也。多言之士，喜論兵者，未必能用也。進之以武舉，而試之以騎射，天下之奇才，未必至也。然將以求天下之實，則非此三者不可以致。以爲未必然而棄之，❷則是其必然者，終不可得而見也。

往者西師之興，其先也，惟不以虛名多致天下之才而擇之，以待一旦之用。故其兵興之際，四顧惶惑而不知所措。於是設武舉，購方略，收勇悍之士，而開猖狂之言，不愛高爵重賞，以求强兵之術。當此之時，天下囂然，莫不自以爲知兵也。來者日多，而其言益以無據，至于臨事終不可用，執事之臣，亦遂厭之，而知其無益，故兵休之日，舉從而廢之。今之論者，以爲武舉、方略之類，適足以開僥倖之門，而天下之實才，終不可以求得。此二者，皆過也。夫既已用天下之虛名，而不較之以

❶「議」，原作「義」，據郎本卷十八、《應詔集》卷四改。

❷「然」，《應詔集》作「至」。

實，至其弊也，又舉而廢其名，使天下之士不復以兵術進，亦已過矣。

天下之實才，不可以求之於言語，又不可以較之於武力，獨見之於戰耳。戰不可得而試也，是故見之於治兵。子玉治兵於蔿，終日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蔿賈觀之，以爲剛而無禮，知其必敗。孫武始見，試以婦人，而猶足以取信於闔閭，使知其可用。故凡欲觀將帥之才否，莫如治兵之不可欺也。今夫新募之兵，驕豪而難令，❶勇悍而不知戰，此真足以觀天下之才也。武舉、方略之類以來之，新兵以試之。觀其顔色和易，則足以見其氣；約束堅明，則足以見其威；坐作進退，各得其所，則足以見其能。凡此者皆不可强也。故曰：先之以無益之虚名，而較之以可見之實。庶乎可得而用也。

策别訓兵旅二❷

其二曰練軍實。三代之兵，不待擇而精，其故何也？兵出于農，有常數而無常人，國有事，要以一家而備一正卒，❸如斯而已矣。是故老者得以養，疾病者得以爲閒民，而役於官者，莫不皆其壯子弟。故其無事而田獵，則未嘗發老弱之民；師行而餽糧，則未嘗食無用之卒。使之足輕險阻，而手易器械。聰明足以察旗鼓之節，❹强鋭足以犯死傷之地，千乘之衆，而

❶「豪」，原脱，據郎本補。

❷「訓兵旅」三字，原無，此文之前，有數文亦以「策别二」爲題，加此三字，以示區别。此文之下文「策别三」，亦在「三」前加「訓兵旅」三字。

❸「正」，原脱，據郎本卷十八、《應詔集》卷四補。

❹「察」，原作「赴」，今從郎本。

人人足以自捍。故殺人少而成功多，費用省而兵卒强。

蓋春秋之時，諸侯相并，天下百戰，其經傳所見謂之敗績者，如城濮、鄢陵之役，皆不過犯其偏師而獵其游卒，斂兵而退，未有僵尸百萬流血於江河如後世之戰者，何也？民各推其家之壯者以爲兵，則其勢不可得而多殺也。

及至後世，兵民既分，兵不得復而爲民，於是始有老弱之卒。夫既已募民而爲兵，其妻子屋廬，既已託於營伍之中，其姓名既已書於官府之籍，行不得爲商，居不得爲農，而仰食于官，至于衰老而無歸，則其道誠不可以棄去，是故無用之卒，雖薄其資糧，而皆廪之終身。凡民之生，自二十以上至於衰老，不過四十餘年之間。勇鋭强力之氣足以犯堅冒刃者，不過二十餘年。今廪之終身，則是一卒凡二十年無用而食于官也。自此而推之，養兵十萬，則是五萬人可去也；屯兵十年，則是五年爲無益之費也。民者，天下之本；而財者，民之所以生也。有兵而不可使戰，是謂棄財。不可使戰而驅之戰，是謂棄民。臣觀秦、漢之後，天下何其殘敗之多耶！其弊皆起於分民而爲兵。兵不得休，使老弱不堪之卒，拱手而就戮。故有以百萬之衆，而見屠於數千之兵者。其良將善用，不過以爲餌，委之啖賊。嗟夫，三代之衰，民之無罪而死者，其不可勝數矣。

今天下募兵至多，往者陜西之役，舉籍平民以爲兵。繼以明道、寶元之間，天下旱蝗，次及近歲青、齊之饑，與河朔之水災，民急而爲兵者，日以益衆。舉籍而按之，近世以來，募兵之多，無如今日。然皆老弱不教，不能當古之十五，而衣食之費，百倍於古。此甚非所以長久而不變者也。

凡民之爲兵者，其類多非良民。方其少壯之時，博弈飲酒，不安於家，而後能捐其身。至其少衰而氣沮，蓋亦有悔而不可復者矣。臣以謂：五十已上，願復而爲民者，宜聽；自今以往，民之願爲兵者，❶皆三十已下則收，限以十年而除其籍。民三十而爲兵，十年而復歸，其精力思慮，猶可以養生送死，爲終身之計。使其應募之日，心知其不出十年，而爲十年之計，則除其籍而不怨。以無用之兵終身坐食之費，而爲重募，則應者必衆。如此，縣官長無老弱之兵，而民之不任戰者，不至於無罪而死。彼皆知其不過十年而復爲平民，則自愛其身而重犯法，不至於叫呼無賴以自棄於凶人。

今夫天下之患，在於民不知兵。故兵常驕悍而民常怯。盜賊攻之而不能禦，戎狄掠之而不能抗。今使民得更代而爲兵，兵得復還而爲民，則天下之知兵者衆，而盜賊戎狄將有所忌。然猶有言者，將以爲十年而代，故者已去而新者未教，則緩急有所不濟。夫所謂十年而代者，豈舉軍而並去之，有始至者，有既久者，有將去者，有當代者，新故雜居而教之，則緩急可以無憂矣。

策別訓兵旅三

其三曰倡勇敢。臣聞戰以勇爲主，以氣爲決。天子無皆勇之將，而將軍無皆勇之士，是故致勇有術。致勇莫先乎倡，倡莫善乎私。此二者，兵之微權，英雄豪傑之士，所以陰用而不言於人，而人亦莫之識也。

❶「願」，《應詔集》作「謁」。

臣請得以備言之。夫倡者，何也？氣之先也。有人人之勇怯，有三軍之勇怯。人人而較之，則勇怯之相去，若莛與楹。❶至于三軍之勇怯，則一也。出於反覆之間，而差於豪釐之際，故其權在將與君。人固有暴猛獸而不操兵，出入於白刃之中而色不變者。有見虺蜴而却走，聞鐘鼓之聲而戰慄者。是勇怯之不齊，至於如此。❷然閭閻之小民，爭鬬戲笑，卒然之間，而或至於殺人。當其發也，其心翻然，其色勃然，若不可以已者，雖天下之勇夫，無以過之。及其退而思其身，顧其妻子，未始不惻然悔也。此非必勇者也。❸氣之所乘，則奪其性而忘其故。故古之善用兵者，用其翻然勃然而未悔之間。❹而其不善者，沮其翻然勃然之心，而開其自悔之意，則是不戰而先自敗也。故曰致勇有術。

致勇莫先乎倡。均是人也，皆食其食，皆任其事，天下有急，而有一人焉奮而爭先而致其死，則翻然者衆矣。弓矢相及，劍楯相搏，勝負之勢，未有所決，而三軍之士，屬目於一夫之先登，則勃然者相繼矣。天下之大，可以名劫也。三軍之衆，可以氣使也。諺曰：「一人善射，百夫決拾。」苟有以發之，及其翻然勃然之間而用其鋒，是之謂倡。

倡莫善乎私。天下之人，怯者居其百，勇者居其一，是勇者難得也。捐其妻子，棄其身以蹈白刃，是勇者難能也。以難得之人，行難能之事，此必有難報之恩

❶「莛」，原作「梃」。龐校引《莊子・齊物論》改作「莛」，今從。
❷「如」，原脱，據郎本卷十八補。
❸「必」，郎本作「不」。
❹「而」，郎本作「於」。

者矣。天子必有所私之將，將軍必有所私之士，視其勇者而陰厚之。人之有異材者，雖未有功，而其心莫不自異。自異而上不異之，則緩急不可以望其爲倡。故凡緩急而肯爲倡者，必其上之所異也。昔漢武帝欲觀兵于四夷，以逞其無厭之求，不愛通侯之賞，以招勇士，風告天下，以求奮擊之人，然卒無有應者。於是嚴刑峻法，致之死地，而聽其以深入贖罪，使勉强不得已之人，馳驟於萬死之地，❶是故其將降，其兵破敗，而天下幾至於不測。何者？先無所異之人，而望其爲倡，不已難乎！

私者，天下之所惡也。然而爲己而私之，則私不可用。爲其賢於人而私之，則非私無以濟。蓋有無功而可賞，有罪而可赦者，凡所以愧其心而責其爲倡也。天下之禍，莫大於上作而下不應。上作而下不應，則上亦將窮而自止。方西戎之叛也，天子非不欲赫然誅之，而將帥之臣，謹守封略，外視內顧，莫有一人先奮而致命，而士卒亦循循焉莫肯盡力，不得已而出，爭先而歸，故西戎得以肆其猖狂，而吾無以應，則其勢不得不重賂而求和。其患起於天子無同憂患之臣，而將軍無心腹之士。西師之休，十有餘年矣，用法益密，而進人益艱，賢者不見異，勇者不見私，天下務爲奉法循令，要以如式而止，臣不知其緩急將誰爲之倡哉？

策斷一

二虜爲中國患，至深遠也。天下謀臣猛將，豪傑之士，欲有所逞於西北者，久

❶「萬死」，郎本、《應詔集》卷四作「死生」。

矣。聞之兵法曰：「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嚮者，臣愚以爲西北雖有可勝之形，而中國未有不可勝之備，故竊嘗以爲可特設一官，使獨任其責，而執政之臣，得以專治内事。苟天下之弊，莫不盡去，紀綱修明，食足而兵强，百姓樂業，知愛其君，卓然有不可勝之備，如此，則臣固將備論而極言之。❶

夫天下將興，其積必有源。天下將亡，其發必有門。聖人者，唯知其門而塞之。古之亡天下者四，而天子無道不與焉。蓋有以諸侯强逼而至於亡者，周、唐是也。有以匹夫橫行而至於亡者，秦是也。有以大臣執權而至於亡者，漢、魏是也。有以蠻夷内侵而至於亡者，二晉是也。司馬氏、石氏。使此七代之君，皆能逆知其所由亡之門而塞之，則至于今可以不廢。惟其諱亡而不爲之備，或備之而不得其門，故禍發而不救。夫天子之勢，蟠於天下而結於民心者甚厚，故其亡也，必有大隙焉，而日潰之。❷其窺之甚難，其取之甚密，曠日持久，然後可得而間，蓋非有一日卒然不救之患也。是故聖人必於其全安甚盛之時，❸而塞其所由亡之門。

蓋臣以爲當今之患，外之可畏者，西戎、北狄，而内之可畏者，天子之民也。西戎、北狄，不足以爲中國之大憂，而其動也，有以召内之禍。内之民實執其存亡之權，❹而不能獨起，其發也必將待外之變。先之以戎狄，而繼之以吾民，臣之所謂可畏者，在此而已。

昔者敵國之患，起於多求而不供。供

❶「固將」，郎本卷十九作「因得」。
❷「日」上，郎本有「一」字。
❸「安甚」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❹「其」，原脱，據郎本、《應詔集》卷五補。

者有倦而求者無厭，以有倦待無厭，而能久安於無事，天下未嘗有也。故夫二虜之患，特有遠近耳，而要以必至於戰。敢問今之所以戰者何也？其無乃出於倉卒而備於一時乎！且夫兵不素定，而出於一時，當其危疑擾攘之間，而吾不能自必，則權在敵國。權在敵國，則吾欲戰不能，欲休不可。進不能戰，而退不能休，則其計將出於求和。求和而自我，則其所以爲媾者必重。軍旅之後，而繼之以重媾，則國用不足。國用不足，則加賦於民。加賦而不已，則凡暴取豪奪之法，不得不施於今之世矣。天下一動，變生無方，國之大憂，將必在此。

蓋嘗聞之，用兵有權，權之所在，其國乃勝。是故國無小大，兵無强弱，有小國弱兵而見畏於天下者，權在焉耳。千鈞之牛，制於三尺之童，弭耳而下之，曾不如狙猿之奮擲於山林，此其故何也？權在人也。我欲則戰，不欲則守。戰則天下莫能支，守則天下莫能窺。昔者秦嘗用此矣。開關出兵以攻諸侯，則諸侯莫不願割地而求和。諸侯割地而求和於秦，秦人未嘗急於割地之利，若不得已而後應。故諸侯常欲和而秦常欲戰。❶如此，則權固在秦矣。且秦非能强於天下之諸侯，秦惟能自必，而諸侯不能。是以天下百變，❷而卒歸於秦。諸侯之利，固在從也。❸朝聞陳軫之説而合爲從，❹暮聞張儀之計而散爲横。秦則不然。横人之欲爲横，從人之欲爲從，皆使其自擇而審處之。諸侯相顧，而

❶ 此句二「常」字，原作「嘗」，今從《文粹》卷三十、《應詔集》。
❷ 「變」，郎本作「戰」。
❸ 「從」下，郎本有「横」字。
❹ 「陳軫」，郎本作「蘇秦」。

終莫能自必，則權之在秦，不亦宜乎？

嚮者寶元、慶曆之間，河西之役，可以見矣。其始也，不得已而後戰。其終也，逆探其意而與之和，又從而厚餽之，惟恐其一日復戰也。如此，則賊常欲戰而我常欲和。賊非能常戰也，特持其欲戰之形，以乘吾欲和之勢，屢用而屢得志，是以中國之大，而權不在焉。欲天下之安，則莫若使權在中國。欲權之在中國，則莫若先發而後罷。示之以不憚，形之以好戰，而後天下之權，有所歸矣。

今夫庸人之論，則曰勿爲禍始。古之英雄之君，豈其樂禍而好殺。唐太宗既平天下，而又歲歲出師，以從事於夷狄，蓋晚而不倦，暴露於千里之外，親擊高麗者再焉。凡此者，皆所以争先而處强也。當時群臣不能深明其意，以爲敵國無釁而我則發之。夫爲國者，使人備己，則權在我，而使己備人，則權在人。當太宗之時，四夷狼顧以備中國，故中國之權重。苟不先之，則彼或以執其權矣，而我又鰓鰓焉惡戰而樂罷，使敵國知吾之所忌，而以是取必於吾。如此，則雖有天下，吾安得而爲之。唐之衰也，惟其厭兵而畏戰，一有敗衄，則兢兢焉縮首而去之，是故姦臣執其權以要天子。及至憲宗，奮而不顧，雖小挫而不爲之沮。當此之時，天下之權，在於朝廷。伐之則足以爲威，舍之則足以爲恩。臣故曰：先發而後罷，則權在我矣。

策斷二

臣聞用兵有可以逆爲數十年之計者，有朝不可以謀夕者。攻守之方，戰鬬之術，一日百變，猶以爲拙，若此者，朝不可以謀夕者也。古之欲謀人之國者，必有一

定之計。勾踐之取吳，秦之取諸侯，高祖之取項籍，皆得其至計而固執之。是故有利有不利，有進有退，百變而不同，而其一定之計未始易也。勾踐之取吳，是驕之而已。秦之取諸侯，是散其從而已。高祖之取項籍，是間疎其君臣而已。此其至計不可易者，雖百年可知也。今天下晏然未有用兵之形，而臣以爲必至於戰，則其攻守之方，戰鬬之術，固未可以豫論而臆斷也。然至於用兵之大計，所以固執而不變者，臣請得以豫言之。

夫西戎、北胡，皆爲中國之患。而西戎之患小，北胡之患大。此天下之所明知也。管仲曰：「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故二者，皆所以爲憂。而臣以爲兵之所加，宜先於西。故先論所以制御西戎之大略。

今夫鄒與魯戰，則天下莫不以爲魯勝，大小之勢異也。然而勢有所激，則大者失其所以爲大，而小者忘其所以爲小，故有以鄒勝魯者矣。夫大有所短，小有所長，地廣而備多，備多而力分，小國聚而大國分，則强弱之勢，將有所反。大國之人，譬如千金之子，自重而多疑。小國之人，計窮而無所恃，則致死而不顧。是以小國常勇，而大國常怯。恃大而不戒，則輕戰而屢敗。知小而自畏，則深謀而必克。此又其理然也。夫民之所以守戰至死而不去者，以其君臣上下歡欣相得之際也。國大則君尊而上下不交，將軍貴而吏士不親，法令繁而民無所措其手足。若夫小國之民，截然其若一家也，有憂則相卹，有急則相赴。凡此數者，是小國之所長，而大國之所短也。使大國而不用其所長，❶常

❶「使」，原脫，據郎本卷十九補。

出於其所短，❶雖百戰而百屈，豈足怪哉！

且夫大國，則固有所長矣，❷長於戰而不長於守。夫守者，出於不足而已。譬之於物，大而不用，則易以腐敗，故凡擊搏進取，所以用大也。孫武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敵則能戰之，少則能逃之，不若則能避之。自敵以上者，未嘗有不戰也。自敵以上而不戰，則是以有餘而用不足之計，固已失其所長矣。凡大國之所恃，吾能分兵而彼不能分，吾能數出而彼不能應。譬如千金之家，日出其財，以罔市利，而販夫小民終莫能與之競者，非智不若，其財少也。是故販夫小民，雖有桀黠之才，過人之智，而其勢不得不折而入於千金之家。何則？其所長者不可以與較也。

西戎之於中國，可謂小國矣。嚮者惟不用其所長，是以聚兵連年而終莫能服。今欲用吾之所長，則莫若數出，數出莫若分兵。臣之所謂分兵者，非分屯之謂也，分其居者與行者而已。今河西之戍卒，惟患其多，而莫之適用，故其便莫若分兵。使其十一而行，則一歲可以十出；十二而行，則一歲可以五出。十一而十出，十二而五出，則是一人而歲一出也。吾一歲而一出，彼一歲而十被兵焉，則衆寡之不侔，勞逸之不敵，亦已明矣。夫用兵必出於敵人之所不能。我大而敵小，是故我能分而彼不能。此吴之所以肆楚，而隋之所以狃陳歟？夫御戎之術，不可以逆知其詳，而其大略，臣未見有過此者也。

❶「常」上，原有「使小國」三字，據郎本删。

❷「固」上，原有「國」字，據郎本、《應詔集》卷五删。

策斷三

其次請論北狄之勢。古者匈奴之衆，不過漢一大縣，然所以能敵之者，其國無君臣上下朝覲會同之節，其民無穀米絲麻耕作織紝之勞。其法令以言語爲約，故無文書符傳之繁。其居處以逐水草爲常，故無城郭邑居聚落守望之助。其旃裘肉酪，足以爲養生送死之具。故戰則人人自鬭，敗則驅牛羊遠徙，不可得而破。蓋非獨古聖人法度之所不加，亦其天性之所安者，❶猶狙猿之不可使冠帶，虎豹之不可被以羈紲也。故中行説教單于無愛漢物，所得繒絮皆以馳草棘中，使衣袴弊裂，以示不如旃裘之堅善也，得漢食物皆去之，以示不如湩酪之便美也。由此觀之，中國以法勝，而匈奴以無法勝。

聖人知其然，是故精修其法而謹守之，築爲城郭，塹爲溝池，大倉廪，實府庫，明烽燧，遠斥堠，使民知金鼓進退坐作之節，勝不相先，❷敗不相後。❸此其所以謹守其法而不敢失也。一失其法，則不如無法之爲便也。故夫各輔其性而安其生，則中國與胡，本不能相犯。惟其不然，是故皆有以相制，胡人之不可從中國之法，猶中國之不可從胡人之無法也。

今夫佩玉服韍冕而垂旒者，此宗廟之服，所以登降揖讓折旋俯仰爲容者也，而不可以騎射。今夫蠻夷而用中國之法，豈能盡如中國哉！苟不能盡如中國，而雜用其法，則是佩玉服韍冕垂旒而欲以騎射也。昔吴之先，斷髮文身，與魚鼈龍蛇居

❶「其」，原脱，據郎本卷十九補。
❷「不」，郎本作「則」。
❸「後」，郎本作「棄」。

者數十世，而諸侯不敢窺也。其後楚申公巫臣始教以乘車射御，使出兵侵楚，而闔廬、夫差又逞其無厭之求，開溝通水，與齊、晉爭强，黃池之會，强自冠帶，吴人不勝其弊，卒入於越。夫吴之所以强者，乃其所以亡也。何者？以蠻夷之資，而貪中國之美，宜其可得而圖之哉。

西晉之亡也，匈奴、鮮卑、氐、羌之類，紛紜於中國，❶而其豪傑間起，爲之君長，如劉元海、苻堅、石勒、慕容儁之儔，皆以絶異之姿，驅駕一時之賢俊，其强者至有天下太半，然終於覆亡相繼，遠者不過一傳再傳而滅，何也？其心固安於無法也，而束縛於中國之法。中國之人，固安於法也，而苦其無法。君臣相戾，上下相厭。是以雖建都邑，立宗廟，而其心岌岌然常若寄居於其間，而安能久乎？且人而棄其所得於天之分，未有不亡者也。

契丹自五代南侵，乘石晉之亂，奄至京邑，覩中原之富麗、廟社宮闕之壯而悦之，知不可以留也，故歸而竊習焉。山前諸郡，既爲所并，則中國士大夫有立其朝者矣。故其朝廷之儀，百官之號，文武選舉之法，都邑郡縣之制，以至於衣服飲食，皆雜取中國之象。然其父子聚居，貴壯而賤老，貪得而忘失，勝不相讓，敗不相救者猶在也。其中未能革其犬羊豺狼之性，而外牽於華人之法，此其所以自投於陷穽網羅之中。而中國之人，猶曰今之匈奴非古也，其措置規畫，皆不復蠻夷之心，以爲不可得而圖之，亦過計矣。且夫天下固有沉謀陰計之士也。昔先王欲圖大事，立奇功，則非斯人莫之與共。梁之尉繚，❷漢之

❶「於」，原脱，據郎本補。

❷「梁」，原作「秦」，今從郎本。羅考：尉繚乃梁人仕秦者，作「梁」爲合。

陳平，皆以樽俎之間，而制敵國之命。此亦王者之心，期以紓天下之禍而已。

彼契丹者，有可乘之勢三，而中國未之思焉，則亦足惜矣。臣觀其朝廷百官之衆，而中國士大夫交錯於其間，固亦有賢俊慷慨不屈之士，而詬辱及於公卿，鞭朴行於殿陛，貴爲將相，而不免囚徒之耻，宜其有惋憤鬱結而思變者，特未有路耳。凡此皆可以致其心，雖不爲吾用，亦以間疎其君臣。此由余之所以入秦也。幽燕之地，自古號多雄傑，名於圖史者，往往而是。自宋之興，所在賢俊，雲合響應，無有遠邇，皆欲洗濯磨淬以觀上國之光，而此一方，獨陷於非類。昔太宗皇帝親征幽州，未克而班師，聞之諜者曰：幽州士民，謀欲執其帥以城降者，聞乘輿之還，無不泣下。且胡人以爲諸郡之民，非其族類，故厚斂而虐使之，則其思内附之心，豈待深計哉，此又足爲之謀也。使其上下相猜，君民相疑，然後可攻也。語有之曰：鼠不容穴，啣窶藪也。彼僭立四都，分置守宰，倉廩府庫，莫不備具，有一旦之急，適足以自累，守之不能，棄之不忍，華夷雜居，易以生變。如此，則中國之長，足以有所施矣。

然非特如此而已也。中國不能謹守其法，彼慕中國之法，而不能純用，是以勝負相持而未有決也。夫蠻夷者以力攻，以力守，以力戰，顧力不能則逃。中國則不然。其守以形，其攻以勢，其戰以氣，故百戰而力有餘。形者，有所不守，而敵人莫不忌也。勢者，有所不攻，而敵人莫不憊也。❶氣者，有所不戰，而敵人莫不懾也。苟去此三者而角之於力，則中國固不敵

❶「憊」，原作「備」，今從郎本。

矣。尚何云乎！惟國家留意其大者而爲之計，其小者臣未敢言焉。

御試制科策一道 并策問

皇帝若曰：朕承祖宗之大統，先帝之休烈，深惟寡昧，未燭於理，志勤道遠，治不加進。夙興夜寐，於兹三紀。朕德有所未至，教有所未孚，闕政尚多，和氣或盭。田野雖闢，民多亡聊。邊境雖安，兵不得撤。利入已浚，浮費彌廣。軍冗而未練，官冗而未澄。庠序比興，禮樂未具。户罕可封之俗，士忽胥讓之節。❶此所以訟未息於虞、芮，刑未措于成、康。意在位者不以教化爲心，治民者多以文法爲拘。禁防繁多，民不知避。敍法寬濫，吏不知懼。纍繫者衆，愁歎者多。仍歲以來，災異數見。六月壬子，日食于朔。淫雨過節，煖氣不效。江河潰決，百川騰溢。永思厥咎，深切在予。變不虚生，緣政而起。五事之失，六沴之作，劉向所傳，吕氏所紀，五行何修而得其性，四時何行而順其令？非正陽之月，伐鼓救變，其合於經乎？方盛夏之時，論囚報重，其考於古乎？京師諸夏之表則，❷王教之淵源。百工淫巧無禁，豪右僭差不度。治當先内，或曰，何以爲京師？政在摘姦，或曰，不可撓獄市。推尋前世，探觀治迹。❸孝文尚老子，而天下富殖。孝武用儒術，而海内虚耗。道非有弊，治奚不同？王政所由，❹形于詩道。周公《豳》

❶「胥」，集乙卷十作「皆」，郎本卷二十作「偕」。下同。
❷「表則」，原作「根本」，今從郎本。下同。
❸「探觀治迹」四字，原脱，據《文粹》卷二十四補。
❹「政」，郎本作「化」。

詩，王業也，而係之《國風》。宣王北伐，大事也，而載之《小雅》。周以冢宰制國用，唐以宰相兼度支。錢穀，大計也。兵師，大衆也。何陳平之對，謂當責之内史？韋洪質之言，❶不宜兼於宰相？錢貨之制，輕重之相權；命秩之差，虚實之相養；水旱蓄積之備，邊陲守禦之方，圜法有九府之名，樂語有五均之義。富人强國，尊君重朝。弭災致祥，改薄從厚。此皆前世之急政，而當今之要務。子大夫其悉意以陳，毋悼後害。

臣謹對曰：臣聞天下無事，則公卿之言輕於鴻毛，天下有事，則匹夫之言重於泰山。非智有所不能，而明有所不察，緩急之勢異也。方其無事也，雖齊桓之深信其臣，管仲之深得其君，以握手丁寧之間，將死深悲之言，而不能去其區區之三豎。及其有事且急也，雖唐代宗之庸，程元振之用事，柳伉之賤且疎，而一言以入之，不終朝而去其腹心之疾。夫言之於無事之世者，足以有所改爲，而常患於不信。言之於有事之世者，易以見信，而常患於不及改爲。此忠臣志士之所以深悲，天下之所以亂亡相尋，而世主之所以不悟也。今陛下處積安之時，乘不拔之勢，拱手垂裳而天下嚮風，動容變色而海内震恐。雖有一事之失常，一物之不獲，固未足以憂陛下也。所爲親策賢良之士者，❷以應故事而已。豈以臣言爲真足以有感於陛下耶？雖然，君以名求之，臣以實應之。陛下爲是名也，臣敢不爲是實也。

伏惟制策有念祖宗先帝大業之重，而自處於寡昧，以爲「志勤道遠，治不加進」。

❶「韋洪質」，原作「韋賢」，今從郎本。羅考謂作「韋賢」非。下同。

❷「爲」，《文粹》作「謂」。

臣竊以爲陛下即位以來，歲歷三紀，更於事變，審於情僞，不爲不熟矣。而「治不加進」，雖臣亦疑之。然以爲「志勤道遠」，則雖臣至愚，亦未敢以明詔爲然也。

夫志有不勤而道無遠。陛下苟知勤矣，則天下之事，粲然無不畢舉，又安以訪臣爲哉？今也猶以道遠爲歎，則是陛下未知勤也。臣請言勤之説。夫天以日運，故健；日月以日行，故明；水以日流，故不竭；人之四肢以日動，故無疾；器以日用，故不蠹。天下者，大器也。久置而不用，則委靡廢放，日趨於弊而已矣。陛下深居法宮之中，其憂勤而不息耶？臣不得而知也。其宴安而無爲耶？臣不得而知也。然所以知道遠之歎由陛下之不勤者，誠見陛下以天下之大，欲輕賦税則財不足，欲威四夷則兵不强，欲興利除害則無其人，欲敦世厲俗則無其具，大臣不過遵用故事，小臣不過謹守簿書，上下相安，以苟歲月。此臣所以妄論陛下之不勤也。

臣又竊聞之。自頃歲以來，大臣奏事，陛下無所詰問，直可之而已。臣始聞而大懼，以爲不信，及退而觀其效見，則臣亦不敢謂不信也。何則？人君之言，與士庶不同。言脱於口，而四方傳之，捷於風雨。故太祖、太宗之世，天下皆諷誦其言語，以爲聳動之具。今陛下之所震怒而賜譴者，何人也？合於聖意誘而進之者，何人也？所與朝夕論議深言者，何人也？越次躐等召而問訊之者，何人也？四者，臣皆未之聞焉。此臣所以妄論陛下之不勤也。

臣願陛下條天下之事，其大者有幾，可用之人有幾。某事未治，某人未用，鷄鳴而起，曰，吾今日爲某事，用某人。他日

又曰，吾所爲某事，其事果濟矣乎？ 所用某人，其人果才矣乎？ 如是孜孜焉不違於心，屏去聲色，放遠善柔，親近賢達，遠覽古今，凡此者勤之實也，而道何遠乎！

伏惟制策有「夙興夜寐，于今三紀。德有所未至，教有所未孚，闕政尚多，和氣或盭。田野雖闢，民多無聊。邊境雖安，兵不得撤。利入已浚，浮費彌廣。軍冗而未練，官冗而未澄。庠序比興，禮樂未具。户罕可封之俗，士忽胥讓之節。此所以訟未息於虞、芮，刑未措於成、康。意在位者不以教化爲心，治民者多以文法爲拘。禁防繁多，民不知避。敍法寬濫，吏不知懼。纍纍者衆，愁歎者多」。

凡此陛下之所憂數十條者，臣皆能爲陛下歷數而備言之。然而未敢爲陛下道也。何者？ 陛下誠得御臣之術而固執之，則嚮之所憂數十條者，皆可以捐之大臣，而己不與。今陛下區區以嚮之數十條爲己憂者，則是陛下未得御臣之術也。

天下所謂賢者，陛下既得而用之矣。方其未用也，常若有餘； 而其既用也，則常若不足。❶ 是豈其才之有變乎！ 古之用人者，日夜提策之。武王用太公，其相與問答百餘萬言，今之《六韜》是也。桓公用管仲，其相與問答，亦百餘萬言，今之《管子》是也。古之人君，其所以反覆窮究其臣者若此。今陛下默默而聽其所爲，則夫嚮之所憂數十條者無時而舉矣。古之忠臣，其受任也，必先自度曰，吾能辨是矣乎？ 度能辨是也，則又曰，吾君能忘己而任我乎？ 能無以小人間我乎？ 度其能忘己而任我也，能無以小人間我也，然後受之。既已受之矣，則以身任天下之責而

❶ 「常若」二字，原脱，據《文粹》補。

不辭，享天下之利而不愧。今也内不度己，外不度君，而輕受之。受之，而衆不與也，則引身而求去。陛下又爲美辭而遣之，加之重禄而慰之。夫引身而求退者，非果廉節而有讓也。是邀君以自固也，是自明其非我之欲留以逃謗也，是不能辦其事而以其患遺後人也。陛下奈何聽之。臣故曰：陛下未得御臣之術也。

若夫「德有所未至，教有所未孚」者，此實不至也。德之，必有以著其德之之形；教之，必有以顯其教之之狀。德之之形，莫著於輕賦。教之之狀，莫顯於去殺。此二者，今皆未能焉。故曰：實不至也。

夫以選舉之重，而不取才行；官吏之衆，而不行考課；農末之相傾，而平糴之法不立；貧富之相役，而占田之數無限。❶天下之闕政，則莫大乎此。而和氣安得不盭乎？

「田野闢」者，民之所以富足之道也。其所以無聊，則吏政之過也。然臣聞天下之民，常偏聚而不均。吴、蜀有可耕之人，而無其地。荆、襄有可耕之地，而無其人。由此觀之，則田野亦未可謂盡闢也。夫以吴、蜀、荆、襄之相形，而饑寒之民，終不能去狹而就寬者，世以爲懷土而重遷，非也。行者無以相群，則不能行，居者無以相友，則不能居；若輩徙饑寒之民，則無不聽矣。

「邊境已安，而兵不得撤」者，有安之名，而無安之實也。臣欲小言之，則自以爲愧，大言之，則世俗以爲笑，臣請略言之。古之制北狄者，未始不通西域。今之所以不能通者，是夏人爲人障也。朝廷置

❶「占」，《文粹》作「步」。

靈武於度外，幾百年矣。議者以爲絶域異方，曾不敢近，而況於取之乎！然臣以爲事勢有不可不取者。不取靈武，則無以通西域。西域不通，則契丹之强，未有艾也。然靈武之所以不可取者，非以數郡之能抗吾中國，吾中國自困而不能舉也。其所以自困而不能舉者，以不生不息之財，養不耕不戰之兵，塊然如巨人之病膇，非不枵然大矣，而手足不能以自舉。欲去是疾也，則莫若捐秦以委之，使秦人斷然如戰國之世，不待中國之援，而中國亦若未始有秦者。❶有戰國之全利，而無戰國之患，則夏人舉矣。其便莫如稍徙緣邊之民不能戰守者於空閑之地，而以其地益募民爲屯田，屯田之兵稍益，則向之戍卒可以稍減，使數歲之後，緣邊之民盡爲耕戰之夫，然後數出兵以苦之，要以使之厭戰而不能支，則折而歸吾矣。如此，而北狄始有可制之漸，中國始有息肩之所。不然，將濟師之不暇，而又何撤乎？

所謂「利入已浚而浮費彌廣」者。臣竊以爲外有不得已之二虜，內有得已而不已之後宮。後宮之費，不下一敵國，金玉錦繡之工，日作而不息，朝成夕毁，務以相新，主帑之吏，日夜儲其精金良帛而别異之，以待倉卒之命，其爲費豈可勝計哉。今不務去此等，而欲廣求利之門，臣知所得之不如所喪也。

「軍冗而未練」者。臣嘗論之，曰：此將不足恃之過也。然以其不足恃之故，而擁之以多兵，不蒐去其無用，則多兵適所以爲敗也。

「官冗而未澄」者。臣嘗論之，曰：此審官吏部與職司無法之過也。夫審官

❶「若」，原脱，據《文粹》補。

吏部，是古考績黜陟之所也。而特以日月爲斷。今縱未能復古，可略分其郡縣，不以遠近爲差，而以難易爲等，第其人之所堪，而別異之。才者常爲其難，而不才者常爲其易。及其當遷也，難者常速，而易者常久。然而爲此者固有待也。使審官吏部與外之職司常相關通，而爲職司者，不惟舉有罪，察有功而已，必使盡第其屬吏之所堪，以詔審官吏部。審官吏部常從内等其任使之難易，職司常從外第其人之優劣。才者常用，不才者常閒。則冗官可澄矣。

「庠序興而禮樂未具」者。臣蓋以爲庠序者，禮樂既興之所用，非所以興禮樂也。今禮樂鄙野而未完，則庠序不知所以爲教，又何以興禮樂乎。如此而求其可封，責其胥讓，將以息訟而措刑者，是却行而求前也。夫上之所嚮者，下之所趨也，而況從而賞之乎。上之所背者，下之所去也，而況從而罰之乎。陛下責在位者不務教化，而治民者多拘文法，臣不知朝廷所以爲賞罰者，何也？無乃或以教化得罪而多以文法受賞歟？夫禁防未至於繁多，而民不知避者，吏以爲市也。敍法不爲寬濫，而吏不知懼者，不論其能否，而論其久近也。纍繫者衆，愁歎者多，凡以此也。

伏惟制策有：「仍歲以來，災異數見。乃六月壬子，日食于朔。淫雨過節，煖氣不效。江河潰決，百川騰溢。永思厥咎，深切在予。變不虚生，緣政而起。」此豈非陛下厭聞諸儒牽合之論，而欲聞其自然之説乎？臣不敢復取《洪範傳》、《五行志》以爲對，直以意推之。

夫日食者，是陽氣不能履險也。何謂陽氣不能履險？臣聞五月二十三分月之

二十，是爲一交，交當朔則食。交者，是行道之險者也。然而或食或不食，則陽氣之有强弱也。今有二人並行而犯霧露，其疾者，必其弱者，其不疾者，必其强者也。道之險一也，而陽氣之强弱異。故夫日之食，非食之日而後爲食，其虧也久矣，特遇險而見焉。陛下勿以其未食也爲無災，而其既食而復也爲免咎。臣以爲未也，特出於險耳。夫淫雨大水者，是陽氣融液汗漫而不能收也。諸儒或以爲陰盛。臣請得以理折之。夫陽動而外，其於人也爲嘘，嘘之氣温然而爲濕。陰動而内，其於人也爲噏，噏之氣泠然而爲燥。❶以一人推天地，天地可見也。故春夏者，其一嘘也。秋冬者，其一噏也。夏則川澤洋溢，冬則水泉收縮，此燥濕之效也。是故陽氣汗漫融液而不能收，則常爲淫雨大水，猶人之嘘而不能噏也。今陛下以至仁柔天下，兵驕而益厚其賜，戎狄桀傲而益加其禮，蕩然與天下爲咻呴温煖之政，萬事惰壞而終無威刑以堅凝之，亦如人之嘘而不能噏，此淫雨大水之所由作也。天地告戒之意，陰陽消復之理，❷殆無以易此矣！

而制策又有：「五事之失，六沴之作，劉向所傳，吕氏所紀，五行何修而得其性，四時何行而順其令？非正陽之月，伐鼓救變，其合於經乎？方盛夏之時，論囚報重，其考於古乎？」此陛下畏天恐懼求端之過，而流入於迂儒之説，此皆愚臣之所學於師而不取者也。

夫五行之相沴，本不至于六。六沴者，起於諸儒欲以六極分配五行，於是始以皇極附益而爲六。夫皇極者，五事皆得。不極者，五事皆失。非所以與五事並

❶「泠」，原作「冷」，今從郎本。
❷「復」，郎本作「伏」。

列而别爲一者也。是故有眊而又有蒙，有極而無福，曰五福皆應，此亦自知其疏也。吕氏之時令，則柳宗元之論備矣，以爲有可行者，有不可行者。其可行者，皆天事也。其不可行者，皆人事也。若夫禜社伐鼓，❶本非有益於救災，特致其尊陽之意而已。《書》曰：「乃季秋月朔，辰弗集于房，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由此言之，則亦何必正陽之月而後伐鼓救變如《左氏》之説乎？盛夏報囚，先儒固已論之，以爲仲尼誅齊優之月，固君子之所無疑也。

伏惟制策有：「京師諸夏之表則，王教之淵源。百工淫巧無禁，豪右僭差不度。」此在陛下身率之耳。後宫有大練之飾，則天下以羅紈爲羞。大臣有脱粟之節，則四方以膏粱爲汙。雖無禁令，又何憂乎。

伏惟制策有：「治當先内，❷或曰，何以爲京師？政在摘姦，或曰，不可撓獄市。」此皆一偏之説，不可以不察也。夫見其一偏而輒舉以爲説，則天下之説，不可以勝舉矣。自通人而言之，則曰「治内所以爲京師也，不撓獄市，所以爲摘姦也」。如使不撓獄市而害其爲摘姦，則夫曹參者，是爲逋逃主也。

伏惟制策有：「推尋前世，探觀治迹。❸孝文尚老子，而天下富殖。孝武用儒術，而海内虚耗。道非有弊，治奚不同。」臣竊以爲不然。孝文之所以爲得者，是儒術略用也。其所以得而未盡者，是儒術略用而未純也。❹而其所以爲失者，則

❶「禜社伐鼓」，原作「禜禜社鼓」，今據郎本改。
❷「伏」，原脱，據郎本補。
❸「探」，原作「深」，今從郎本、《文粹》。
❹「是儒」至「純也」，原作「是用儒之未純也」，今從郎本。

是用老也。❶何以言之？孝文得賈誼之説，然後待大臣有禮，御諸侯有術，而至于興禮樂，係單于，則曰未暇。故曰「儒術略用而未純」也。若夫用老之失，則有之矣。始以區區之仁，壞三代之肉刑，而易之以髡笞，髡笞不足以懲中罪，則又從而殺之。用老之失，豈不過甚矣哉！且夫孝武亦不可謂用儒之主也。博延方士，而多興妖祠，大興宫室，而甘心遠略。此豈儒者教之。今夫有國者徒知徇其名而不考其實，見孝文之富殖，而以爲老子之功，見孝武之虚耗，而以爲儒者之罪，則過矣。此唐明皇之所以溺於宴安，徹去禁防，而爲天寶之亂也。

伏惟制策有：「王政所由，形于詩道。周公《豳》詩，王業也，而係之《國風》。宣王北伐，大事也，而載之《小雅》。」臣竊聞《豳》詩言后稷、公劉，所以致王業之艱難者也。其後累世而至文王，文王之時，則王業既已大成矣，而其詩爲二《南》，二《南》之詩猶列於《國風》，而至於《豳》，獨何怪乎！昔季札觀周樂，以爲《大雅》曲而有直體，《小雅》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夫曲而有直體者，寬而不流也。思而不貳，怨而不言者，狹而不迫也。由此觀之，則《大雅》、《小雅》之所以異者，取其辭之廣狹，非取其事之大小也。

伏惟制策有：「周以冢宰制國用，唐以宰相兼度支。錢穀，大計也。兵師，大衆也。何陳平之對，謂當責之内史？韋洪質之言，不宜兼於宰相。」臣以爲宰相雖不親細務，至於錢穀兵師，固當制其贏虚利害。陳平所謂責之内史者，特以宰相不當治其簿書多少之數耳。昔唐之初，以郎官

❶「則」，原脱，據郎本補。

領度支而職事以治。及兵興之後，始立使額，參佐既衆，簿書益繁，百弊之源，自此而始。其後裴延齡、皇甫鎛，皆以剥下媚上，至于希世用事。以宰相兼之，誠得防姦之要。而韋洪質之議，特以其權過重歟？故李德裕以爲賤臣不當議令，臣常以爲有宰相之風矣。

伏惟制策有：「錢貨之制，輕重之相權；命秩之差，虚實之相養；水旱蓄積之備，邊陲守禦之方，圜法有九府之名，樂語有五均之義。」此六者，亦方今之所當論也。昔召穆公曰：「民患輕，則多作重以行之。若不堪重，則多作輕以行之。亦不廢重。」輕可改而重不可廢。不幸而過，寧失於重。此制錢貨之本意也。命者，人君之所擅，出於口而無窮。秩者，民力之所供，取于府而有限。以無窮養有限，此虚實之相養也。水旱蓄積之備，則莫若復隋、唐之義倉。邊陲守禦之方，則莫若依秦、漢之更卒。周官有太府、天府、泉府、玉府、内府、外府、職内、職金、職幣，❶是謂九府。太公之所行以致富。古者天子取諸侯之士，以爲國均，則市不二價，四民常均，是謂五均，獻王之所致以爲法，皆所以均民而富國也。凡陛下之所以策臣者，大略如此。

而於其末復策之曰：「富人强國，尊君重朝。弭災致祥，改薄從厚。此皆前世之急政，而當今之要務。」此臣有以知陛下之聖意，以爲向之所以策臣者，各指其事，恐臣不得盡其辭，是以復舉其大體而概問焉。又恐其不能切至也，故又詔之曰「悉意以陳而無悼後害」。臣是以敢復進其猖狂之説。夫天下者，非君有也，天下使君

❶ 「泉府」二字，郎本無。「金」下，郎本有「職歲」二字。

主之耳。陛下念祖宗之重，思百姓之可畏，欲進一人，當同天下之所欲進，欲退一人，當同天下之所欲退。今者每進一人，則人相與誹曰，是進於某也，❶是某之所欲也。每退一人，則又相與誹曰，是出於某也，是某之所惡也。臣非敢以此爲舉信也。然而致此言者，則必有由矣。今無知之人，相與謗於道曰：聖人在上，而天下之所以不盡被其澤者，便嬖小人附于左右，而女謁盛於內也。爲此言者固妄矣。然而天下或以爲信者，何也？徒見諫官御史之言，矻矻乎難以人，❷以爲必有間之者也。徒見蜀之美錦，越之奇器，不由方貢而入於官也。❸如此而向之所謂急政要務者，陛下何暇行之。臣不勝憤懣，謹復列之於末。惟陛下寬其萬死，幸甚幸甚！

謹對。

擬進士對御試策 并引狀問❹

右臣准宣命差赴集英殿編排舉人試卷。竊見陛下始革舊制，以策試多士，厭聞詩賦無益之語，將求山林朴直之論，聖聽廣大，中外歡喜。而所試舉人不能推原上意，皆以得失爲慮，不敢指陳闕政，而阿諛順旨者又卒據上第。陛下之所以求於人至深切矣，而下之報上者如此，臣竊深悲之。夫科場之文，風俗所繫，所收者天下莫不以爲法，所棄者天下莫不以爲戒。昔祖宗之朝，崇尚辭

❶「進」，集乙、郎本作「出」。
❷「以」，原脱，據郎本補。
❸「官」，郎本作「宫」。
❹「對御試策」，郎本卷二十一作「廷試策表」。

律，則詩賦之士，❶曲盡其巧。自嘉祐以來，以古文爲貴，則策論盛行於世，而詩賦幾至於熄。何者？利之所在，人無不化。今始以策取士，而士之在甲科者，❷多以諂諛得之。天下觀望，誰敢不然。臣恐自今以往，相師成風，雖直言之科，亦無敢以直言進者。風俗一變，不可復返，正人衰微，則國隨之，非復詩賦策論迭興迭廢之比也。是以不勝憤懣，退而擬進士對御試策一道。學術淺陋，不能盡知當世之切務，直載所聞，上將以推廣聖言，庶有補於萬一，下將以開示四方，使知陛下本不諱惡切直之言，風俗雖壞，猶可以少救。其所撰策，謹繕寫投進，干冒天威，臣無任戰恐待罪之至。

問。朕德不類，託於士民之上，所與待天下之治者，惟萬方黎獻之求，詳延於廷，諏以世務，豈特考子大夫之所學，且以博朕之所聞。蓋聖王之御天下也，百官得其職，萬事得其序。有所不爲，爲之而無不成。有所不革，革之而無不服。田疇闢，溝洫治，草木暢茂，鳥獸魚鼈無不得其性。其富足以備禮，其和足以廣樂，其治足以致刑。子大夫以謂何施而可以臻此？方今之弊，可謂衆矣。救之之術，必有本末，施之之宜，❸必有先後。子大夫之所宜知也。生民以來，所謂至治，必曰唐虞成周之時，詩書所稱，其迹可見。以至後世賢明之君，忠智之臣，相與憂勤，以營一代之業，雖未盡善，要其所以成就，亦必有可言者。其詳著之，朕將親覽焉。

❶「士」，原作「工」，今從郎本。
❷「甲科」，郎本作「科甲」。
❸「施之」，原作「所施」，今從郎本。下同。

對。臣伏見陛下發德音，下明詔，以天下安危之至計，謀及于布衣之士，其求之不可謂不切，其好之不可謂不篤矣。然臣私有所憂者，不知陛下有以受之歟？《禮》曰：「甘受和，白受采。」故臣願陛下先治其心，使虛一而静，然後忠言至計可得而入也。今臣竊恐陛下先入之言，已實其中，邪正之黨，已貳其聽，功利之説，已動其欲，則雖有臯陶、益稷爲之謀，❶亦無自入矣，而況於疎遠愚陋者乎！此臣之所以大懼也。若乃盡言以招禍，❷觸諱以忘軀，則非臣之所恤也。

聖策曰：「聖王之御天下也，百官得其職，萬事得其序。」臣以爲陛下未知此也，是以所爲顛倒失序如此。❸苟誠知之，曷不尊其所聞而行其所知歟？百官之所以得其職者，豈聖王人人而督責之，萬事之所以得其序者，豈聖王事事而整齊之哉？亦因能以任職，因職以任事而已。官有常守謂之職，施有先後謂之序。今陛下使兩府大臣侵三司財利之權，常平使者亂職司守令之治。刑獄舊法，不以付有司，而取決于執政之意；邊鄙大慮，不以責帥臣，而聽計於小吏之口。百官可謂失其職矣。王者之所宜先者德也，所宜後者刑也，所宜先者義也，所宜後者利也。而陛下易之，萬事可謂失其序矣。然此猶其小者。其大者，則中書失其政也。宰相之職，古者所以論道經邦，今陛下但使奉行條例司文書而已。昔邴吉爲丞相，蕭望之爲御史大夫，望之言陰陽不和，咎在臣等，而宣帝以爲意輕丞相，終身薄之。今政事堂忿争

❶「爲」，原脱，據《文粹》卷二十五、《文鑑》卷一百十一補。
❷「禍」，原作「過」，今從郎本。
❸「所爲」二字，原脱，據集乙卷十、郎本、《文鑑》補。

相詬，流傳都邑，以爲口實，使天下何觀焉。故臣願陛下首還中書之政，則百官之職，萬事之序，以次而得矣。

聖策曰：「有所不爲，爲之而無不成。有所不革，革之而無不服。」陛下之及此言，是天下之福也。今日之患，正在於未成而爲之，未服而革之耳。夫成事在理不在勢，服人以誠不以言。理之所在，以爲則成，以禁則止，以賞則勸，以言則信。古之人所以鼓舞天下，綏之斯來，動之斯和者，蓋循理而已。今爲政不務循理，而欲以人主之勢，賞罰之威，脅而成之！❶夫以斧析薪，可謂必克矣，然不循其理，則斧可缺，薪不可破。是以不論尊卑，不計强弱，理之所在則成，理所不在則不成可必也。今陛下使農民舉息，與商賈争利，豈理也哉，而何怪其不成乎？《禮》曰：「微之顯，誠之不可掩也如此夫。」陛下苟誠心乎爲民，則雖或謗之而人不信。苟誠心乎爲利，則雖自解釋而人不服。且事有決不可欺者，吏受賄枉法，人必謂之贓，非其有而取之，人必謂之盜。苟有其實，不敢辭其名。今青苗有二分之息，而不謂之放債取利，可乎？凡人爲善，不自譽而人譽之；爲惡，不自毁而人毁之。如使爲善者必須自言而後信，則堯、舜、周、孔亦勞矣。今天下以爲利，陛下以爲義；天下以爲害，陛下以爲仁；天下以爲貪，陛下以爲廉。不勝其紛紜也，則使二三臣者，極其巧辯，以解答千萬人之口。附會經典，造爲文書，以曉告四方之人。四方之人，豈如嬰兒鳥獸，而可以美言小數眩惑之哉。❷且夫未成而爲之，則其弊必至於

❶「脅」，原作「刼」，今從郎本。

❷「可」下，原有「可」字，據各本删。「小」，原脱，據集乙、郎本補。「惑」，原脱，據集乙補。

不敢爲。未服而革之，❶則其弊必至於不敢革。蓋世有好走馬者，一爲墜傷，則終身徒行。何者？慎重則必成，輕發則多敗，此理之必然也。陛下若出於慎重，則屢作屢成，不惟人信之，陛下亦自信而日以勇矣。若出於輕發，則每舉每敗，不惟人不信，陛下亦自不信而日以怯矣。文宗始用訓、注，其志豈淺也哉，而一經大變，則憂沮喪氣，不能復振。文宗亦非有失德，徒以好作而寡謀也。慎重者始若怯，終必勇。輕發者始若勇，終必怯。迺者橫山之人，未嘗一日而忘漢，雖五尺之童子知其可取，然自慶曆以來，莫之敢發者，誠未有以善其後也。近者邊臣不計其後，而遽發之，一發不中，則内帑之費以數百萬計，而關輔之民困於飛輓者，三年而未已。雖天下之勇者，敢復爲之歟？爲之固不可，敢復言之歟？由此觀之，則橫山之功，是邊臣欲速而壞之也。❷近者青苗之政，助役之法，均輸之策，併軍蒐卒之令，卒然輕發，又甚於前日矣。雖陛下不卹人言，持之益堅，而勢窮事礙，終亦必變。他日雖有良法美政，陛下能復自信乎？人君之患，在於樂因循而憚改作，❸今陛下春秋鼎盛，天錫勇智，此萬世一時也。而群臣不能濟之以慎重，養之以敦朴，譬如乘輕車，馭駿馬，冒險夜行，而僕夫又從後鞭之，豈不殆哉！臣願陛下解轡秣馬，以須東方之明，而徐行於九軌之道，甚未晚也。

聖策曰「田疇闢，溝洫治，草木暢茂，鳥獸魚鼈莫不各得其性」者，此百工有司之事也，曾何足以累陛下。陛下操其要，

❶「服而革」，郎本作「革而服」。
❷「邊臣」二字，原脱，據集乙、《文粹》補。
❸「憚」，原作「重」，今從郎本。

治其本，恭己無爲，而物莫不盡其天理，[1]以生以死。若夫百工有司之事，自宰相不屑爲之，而況於陛下乎！

聖策曰：「其富足以備禮，其和足以廣樂，其治足以致刑，何施而可以臻此。」孔子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兔首瓠葉，[2]可以行禮。掃地而祭，可以事天。禮之不備，非貧之罪也。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臣不知陛下所謂富者，富民歟，抑富國歟？陸賈曰：「將相和調則士豫附。」劉向曰：「衆賢和於朝，則萬物和於野。」今朝廷可謂不和矣。其咎安在？陛下不返求其本，而欲以力勝之。力之不能勝衆也久矣。古者刀鋸在前，鼎鑊在後，而士猶犯之，今陛下躬蹈堯舜，未嘗誅一無罪。欲弭衆言，不過斥逐異議之臣而更用人。必不忍行亡秦偶語之禁，起東漢黨錮之獄，多士何畏而不言哉？臣恐逐者不已，而争者益多，煩言交攻，愈甚於今日矣。欲望致和而廣樂，豈不疎哉？古之求治者，將以措刑也。今陛下求治則欲致刑，此又群臣誤陛下也。臣知其説矣，是出於荀卿。荀卿喜爲異論，至以人性爲惡，則其言治世刑重亦宜矣。而説者又以爲《書》稱唐虞之隆，刑故無小，而周之盛時，群飲者殺。臣請有以詰之。夏禹之時，大辟二百，周公之時，大辟五百，豈可謂周治而禹亂耶？秦爲法及三族，漢除肉刑，豈可謂秦治而漢亂耶？致之言極也。天下幸而未治，[3]使一日治安，[4]陛下將變今之刑而用其極歟？天下幾何其不叛也，徒聞其語而懼者已衆矣。臣不意異

[1]「天」，原脱，據郎本補。
[2]「兔首」，郎本作「燔兔」。
[3]「未」，《文鑑》作「大」。
[4]「治」，《文鑑》作「未」。

端邪説惑誤陛下，至於如此。且夫宥過無大，刑故無小，此用刑之常理也。至于今守之。豈獨唐虞之隆而周之盛時哉！所以誅群飲者，意其非獨群飲而已。如今之法所謂夜聚曉散者，使後世不知其詳，而徒聞其語，則凡夜相過者，皆執而殺之，可乎？夫人相與飲酒而輒殺之，雖桀紂之暴，不至於此。而謂周公行之歟？

聖策曰：「方今之弊，可謂衆矣。救之之術，必有本末，施之之宜，必有先後。」臣請論其本與其所宜先者，而陛下擇焉。方今救弊之道，必先立事。立事之本，在於知人。則所施之宜，當先觀大臣之知人與否耳。古之欲立非常之功者，必有知人之明。苟無知人之明，則循規矩，蹈繩墨，以求寡過。二者皆審於自知，而安於才分者也。道可以講習而知，德可以勉强而能，惟知人之明不可學，必出於天資。如蕭何之識韓信，此豈有法而可傳者哉！以諸葛孔明之賢，而知人之明，則其所短，是以失之於馬謖。而孔明亦審於自知，是以終身不敢用魏延。我仁祖之在位也，事無大小，一付之於法，人無賢不肖，一付之於公議。事已效而後行，人已試而後用，終不求非常之功者，誠以當時大臣不足以與於知人之明也。古之爲醫者，聆音察色，洞視五臟，則其治疾也，有剖胸決脾，洗濯胃腎之變。❶苟無其術，不敢行其事。今無知人之明，而欲立非常之功，解縱繩墨以慕古人，則是未能察脉而欲試華佗之方，其異於操刀而殺人者幾希矣。房琯之稱劉秩，關播之用李元平是也。至今以爲笑矣。陛下觀今之大臣，爲知人歟？爲不知人歟？乃者擢用衆才，皆其造室握手

❶「胃腎」，郎本作「腸胃」。

之人，要結審固而後敢用，蓋以爲其人可與勠力同心，共致太平。曾未安席，而交口攻之者，如蝟毛而起。陛下以此驗之，其不知人也亦審矣。幸今天下無事，異同之論，不過瀆亂聖聽而已。若邊隅有警，盜賊竊發，俯仰成敗，呼吸變動，而所用之人，皆如今日，乍合乍散，臨事解體，不可復知，則無乃誤社稷歟？華佗不世出，天下未嘗廢醫。蕭何不世出，天下未嘗廢治。陛下必欲立非常之功，請待知人之佐。若猶未也，則亦詔左右之臣安分守法而已。

聖策曰：「生民以來，稱至治者必曰唐虞成周之世，詩書所稱，其迹可見。以至後世賢明之君，忠智之臣，相與憂勤，以營一代之業，雖未盡善，然要其所成就，亦必有可言者。其詳著之。」臣以爲此不可勝言也。其施設之方，各隨其時而不可知。其所可知者，❶必畏天，必從衆，必法祖宗。故其言曰：「戒之戒之。天惟顯思。命不易哉。」又曰：「稽于衆，舍己從人。」又曰：「丕顯哉，文王謨。丕承哉，武王烈。」詩書所稱，大略如此。未嘗言天命不足畏，衆言不足從，❷祖宗之法不足用也。苻堅用王猛，而樊世、仇騰、席寶不悦。❸魏鄭公勸太宗以仁義，而封倫不信。凡今之人，欲陛下違衆而自用者，必以此藉口。而陛下所謂賢明忠智者，豈非意在於此等歟？臣願考二人之所行，而求之于今，王猛豈嘗設官而牟利，魏鄭公豈嘗貸錢而取息歟？且其不悦者，不過數人，固不害天下之信且服也。今天下有心者怨，有口者謗，古之君臣相與憂勤以營一代之業者，

❶「所」下，郎本有「以」字。

❷「衆」，《文粹》作「人」。

❸「騰」，原作「滕」，據《文鑑》改。龐校作「騰」。

似不如此。古語曰：「百人之聚，未有不公。」❶而況天下乎！今天下非之，而陛下不回，臣不知所稅駕矣。《詩》曰：「譬彼舟流，不知所屆。心之憂矣，不遑假寐。」區區之忠，惟陛下察之。臣謹昧死上對。

❶ 「公」下，集乙、郎本有「而說」二字。「不公」，《文鑑》作「不攻自破」。

蘇軾文集卷十

序

范文正公文集敍❶

慶曆三年，軾始總角入鄉校，士有自京師來者，以魯人石守道所作《慶曆聖德詩》示鄉先生。軾從旁竊觀，則能誦習其詞，問先生以所頌十一人者何人也？先生曰：「童子何用知之？」軾曰：「此天人也耶，則不敢知；若亦人耳，何爲其不可！」先生奇軾言，盡以告之，且曰：「韓、范、富、歐陽，此四人者，人傑也。」時雖未盡了，則已私識之矣。嘉祐二年，始舉進士至京師，則范公歿。既葬，而墓碑出，讀之至流涕，曰：「吾得其爲人。」蓋十有五年而不一見其面，豈非命也歟。

是歲登第，始見知于歐陽公，因公以識韓、富，皆以國士待軾，曰：「恨子不識范文正公。」其後三年，過許，始識公之仲子今丞相堯夫。又六年，始見其叔彝叟京師。又十一年，遂與其季德孺同僚于徐。皆一見如舊。且以公遺藁見屬爲敍。又十三年，乃克爲之。

嗚呼，公之功德，蓋不待文而顯，其文亦不待敍而傳。然不敢辭者，自以八歲知敬愛公，今四十七年矣。彼三傑者，皆得從之遊，而公獨不識，以爲平生之恨，若獲挂名其文字中，以自托於門下士之末，豈非疇昔之願也哉。

❶「敍」，原作「序」，據集甲卷二十四改。郎本卷五十六總題「敍」下注云：「公祖名序，文多云引或作敍，見《揮麈録》。」以下「序」改「敍」，不另出校。

古之君子，如伊尹、太公、管仲、樂毅之流，其王霸之略，皆素定於畎畝中，非仕而後學者也。淮陰侯見高帝於漢中，論劉、項短長，畫取三秦，如指諸掌，及佐帝定天下，漢中之言，無一不酬者。諸葛孔明卧草廬中，與先主策曹操、孫權，規取劉璋，因蜀之資，以争天下，終身不易其言。此豈口傳耳受嘗試爲之而僥倖其或成者哉。

公在天聖中，居太夫人憂，則已有憂天下致太平之意，故爲萬言書以遺宰相，天下傳誦。至用爲將，擢爲執政，考其平生所爲，無出此書者。今其集二十卷，爲詩賦二百六十八，爲文一百六十五。其於仁義禮樂，忠信孝弟，蓋如飢渴之於飲食，欲須臾忘而不可得。如火之熱，如水之濕，蓋其天性有不得不然者。雖弄翰戲語，率然而作，必歸於此。故天下信其誠，争師尊之。孔子曰：「有德者必有言。」非有言也，德之發於口者也。又曰：「我戰則克，祭則受福。」非能戰也，德之見於怒者也。元祐四年四月十一日。

鳧繹先生詩集敘❶

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❷有馬者借人乘之，今亡矣夫。」史之不闕文，與馬之不借人也，豈有損益於世也哉？然且識之，以爲世之君子長者，日以遠矣，後生不復見其流風遺俗，是以日趨於智巧便佞而莫之止。是二者雖不足以損益，而君子長者之澤在焉，則孔子識之，而况其足以損益於世者乎。

昔吾先君適京師，與卿士大夫遊，歸

❶「詩」，郎本卷五十六作「文」。
❷「之」，原脱，據集甲卷二十四、郎本補。

以語軾曰：「自今以往，文章其日工，而道將散矣。士慕遠而忽近，貴華而賤實，吾已見其兆矣。」以魯人鳧繹先生之詩文十餘篇示軾曰：「小子識之。後數十年，天下無復爲斯文者也。」先生之詩文，皆有爲而作，精悍確苦，言必中當世之過，鑿鑿乎如五穀必可以療飢，斷斷乎如藥石必可以伐病。其遊談以爲高，枝詞以爲觀美者，先生無一言焉。

其後二十餘年，先君既没，而其言存。士之爲文者，莫不超然出於形器之表，微言高論，既已鄙陋漢唐，而其反復論難，正言不諱，如先生之文者，世莫之貴矣。軾是以悲於孔子之言，而懷先君之遺訓，益求先生之文，而得之於其子復，乃録而藏之。先生諱太初，字醇之，姓顔氏，先師兖公之四十七世孫云。

樂全先生文集敘

孔北海志大而論高，功烈不見於世，然英偉豪傑之氣，自爲一時所宗。其論盛孝章、郗鴻豫書，慨然有烈丈夫之風。諸葛孔明不以文章自名，而開物成務之資，❶綜練名實之意，自見於言語。至《出師表》簡而盡，直而不肆，大哉言乎，與《伊訓》、《説命》相表裏，非秦漢以來以事君爲悦者所能至也。常恨二人之文，不見其全，今吾樂全先生張公安道，其庶幾乎！

嗚呼，士不以天下之重自任，久矣。言語非不工也，政事文學非不敏且博也，然至於臨大事，鮮不忘其故、失其守者，其器小也。公爲布衣，則頎然已有公輔之

❶「資」，集甲卷二十四、郎本卷五十六作「姿」。

望。自少出仕，至老而歸，未嘗以言徇物，以色假人。雖對人主，必同而後言。毀譽不動，得喪若一，真孔子所謂大臣以道事君者。世遠道散，雖志士仁人，或少貶以求用，公獨以邁往之氣，行正大之言，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上不求合於人主，故雖貴而不用，用而不盡。下不求合於士大夫，故悦公者寡，不悦者衆。然至言天下偉人，則必以公爲首。公盡性知命，體乎自然，而行乎不得已，非蘄以文字名世者也。然自慶曆以來訖元豐四十餘年，所與人主論天下事，見于章疏者多矣，或用或不用，而皆本於禮義，合於人情，是非有考於前，而成敗有驗於後。及其他詩文，皆清遠雄麗，讀者可以想見其爲人。信乎其有似於孔北海、諸葛孔明也。

軾年二十，以諸生見公成都，公一見待以國士。今三十餘年，所以開發成就之者至矣，而軾終無所效尺寸於公者，獨求其文集，手校而家藏之，且論其大略，以待後世之君子。昔曾魯公嘗爲軾言，公在人主前論大事，他人終日反覆不能盡者，公必數言而決，粲然成文，皆可書而誦也。言雖不盡用，然慶曆以來名臣爲人主所敬莫如公者。公今年八十一，杜門却掃，終日危坐，將與造物者游於無何有之鄉，言且不可得聞，而況其文乎。凡爲文若干卷，若干首。

六一居士集叙

夫言有大而非誇，達者信之，衆人疑焉。孔子曰：「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孟子曰：「禹抑洪水。孔子作《春秋》。而予距楊、墨。」蓋以是配禹也。文章之得喪，何與於天，而禹之功

與天地並，孔子、孟子以空言配之，不已誇乎。自《春秋》作而亂臣賊子懼。孟子之言行而楊、墨之道廢。天下以爲是固然而不知其功。孟子既没，有申、商、韓非之學，違道而趨利，殘民以厚主，其説至陋也，而士以是罔其上。上之人僥倖一切之功，靡然從之。而世無大人先生如孔子、孟子者，❶推其本末，權其禍福之輕重，以救其惑，故其學遂行。秦以是喪天下，陵夷至於勝、廣、劉、項之禍，死者十八九，天下蕭然。洪水之患，蓋不至此也。方秦之未得志也，使復有一孟子，則申、韓爲空言，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者，必不至若是烈也。使楊、墨得志於天下，其禍豈減於申、韓哉！由此言之，雖以孟子配禹可也。

太史公曰：「蓋公言黄、老，賈誼、晁錯明申、韓。」錯不足道也，而誼亦爲之，余以是知邪説之移人，雖豪傑之士有不免者，況衆人乎。❷自漢以來，道術不出於孔氏，而亂天下者多矣。晉以老莊亡，梁以佛亡，莫或正之，五百餘年而後得韓愈，學者以愈配孟子，蓋庶幾焉。愈之後二百有餘年而後得歐陽子，❸其學推韓愈、孟子以達於孔氏，著禮樂仁義之實，以合於大道。其言簡而明，信而通，引物連類，折之於至理，以服人心，故天下翕然師尊之。自歐陽子之存，世之不説者，譁而攻之，能折困其身，而不能屈其言。士無賢不肖不謀而同曰：「歐陽子，今之韓愈也。」

宋興七十餘年，民不知兵，富而教之，至天聖、景祐極矣，而斯文終有愧於古。

❶「世」，原作「士」，今從集甲卷二十四、郎本卷五十六、《文鑑》卷八十九。
❷「衆」，郎本作「餘」。
❸「二」，原作「三」，據《文鑑》改。

士亦因陋守舊，論卑氣弱。自歐陽子出，天下爭自濯磨，以通經學古爲高，以救時行道爲賢，以犯顔納説爲忠。❶長育成就，至嘉祐末，號稱多士。歐陽子之功爲多。嗚呼，此豈人力也哉？非天其孰能使之！

歐陽子没十有餘年，士始爲新學，以佛老之似，亂周孔之真，識者憂之。賴天子明聖，詔修取士法，風厲學者專治孔氏，黜異端，然後風俗一變。考論師友淵源所自，復知誦習歐陽子之書。予得其詩文七百六十六篇於其子棐，乃次而論之曰：「歐陽子論大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記事似司馬遷，詩賦似李白。此非余言也，天下之言也。」歐陽子諱修，字永叔。既老，自謂六一居士云。

田表聖奏議敘

故諫議大夫贈司徒田公表聖奏議十篇。嗚呼，田公，古之遺直也。其盡言不諱，蓋自敵以下受之，有不能堪者，而況於人主乎！吾是以知二宗之聖也。自太平興國以來，至于咸平，可謂天下大治，千載一時矣。而田公之言，常若有不測之憂，近在朝夕者，何哉？

古之君子，必憂治世而危明主。明主有絶人之資，而治世無可畏之防。夫有絶人之資，必輕其臣。無可畏之防，必易其民。此君子之所甚懼也。方漢文時，刑措不用，兵革不試，而賈誼之言曰：「天下有可長太息者，有可流涕者，有可痛哭者。」

❶「説」，原作「諫」，今從郎本、《文鑑》。

後世不以是少漢文，亦不以是甚賈誼。由此觀之，君子之遇治世而事明主，法當如是也。

誼雖不遇，而其所言略已施行，不幸早世，功烈不著於時。然誼嘗建言，使諸侯王子孫各以次受分地，文帝未及用，歷孝景至武帝，而主父偃舉行之，漢室以安。今公之言，十未用五六也，安知來世不有若偃者舉而行之歟？願廣其書於世，必有與公合者，此亦忠臣孝子之志也。

王定國詩集敍

太史公論《詩》，以爲「《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以余觀之，是特識變風、變雅耳，烏覩《詩》之正乎？昔先王之澤衰，然後變風發乎情，雖衰而未竭，是以猶止於禮義，以爲賢於無所止者而已。若夫發於性止於忠孝者，❶其詩豈可同日而語哉！古今詩人衆矣，而杜子美爲首，豈非以其流落飢寒，終身不用，而一飯未嘗忘君也歟。

今定國以余故得罪，貶海上三年，一子死貶所，一子死于家，定國亦病幾死。余意其怨我甚，不敢以書相聞。而定國歸至江西，以其嶺外所作詩數百首寄余，皆清平豐融，藹然有治世之音，其言與志得道行者無異。幽憂憤歎之作，蓋亦有之矣，特恐死嶺外，而天子之恩不及報，以忝其父祖耳。孔子曰：「不怨天，不尤人。」定國且不我怨，而肯怨天乎！余然後廢卷而歎，自恨期人之淺也。❷

又念昔日定國過余於彭城，留十日，往返作詩幾百餘篇，余苦其多，畏其敏，而

❶「性」，原作「情」，今從集甲卷二十四、郎本卷五十六。
❷「期」，原作「其」，今從集甲、郎本。

服其工也。一日，定國與顏復長道游泗水，登桓山，吹笛飲酒，乘月而歸。余亦置酒黄樓上以待之，曰：「李太白死，世無此樂三百年矣。」

今余老不復作詩，又以病止酒，閉門不出，門外數步即大江，經月不至江上，眊眊焉真一老農夫也。而定國詩益工，飲酒不衰，所至翱翔徜徉，❶窮山水之勝，不以戹窮衰老改其度。今而後，余之所畏服於定國者，不獨其詩也。

晁君成詩集引❷

達賢者有後，張湯是也。張湯宜無後者也。無其實而竊其名者無後，揚雄是也。揚雄宜有後者也。達賢者有後，吾是以知蔽賢者之無後也。無其實而竊其名者無後，吾是以知有其實而辭其名者之有後也。賢者，民之所以生也，而蔽之，是絶民也。名者，古今之達尊也，重於富貴，而竊之，是欺天也。絶民欺天，其無後不亦宜乎！故曰達賢者與有其實而辭其名者皆有後。吾常誦之云爾。❸

乃者官於杭，杭之新城令晁君君成諱端友者，君子人也。吾與之游三年，知其爲君子，而不知其能文與詩，而君亦未嘗有一語及此者。其後君既殁於京師，其子補之出君之詩三百六十篇。讀之而驚曰：嗟夫，詩之指雖微，然其美惡高下，猶有可以言傳而指見者。至於人之賢不肖，其深遠茫昧難知，蓋甚於詩。今吾尚不能知君之能詩，則其所謂知君之爲君子

❶「翱翔徜徉」四字，原脱，據郎本補。

❷「引」，原作「序」，據集甲卷二十四改。參本卷《范文正公文集敘》第一條校勘記。

❸「常」，原作「嘗」，今從集甲。

者，果能盡知之乎？君以進士得官，所至民安樂之，惟恐其去。然未嘗以一言求於人。凡從仕二十有三年，而後改官以没。由此觀之，非獨吾不知，舉世莫之知也。

君之詩清厚静深，如其爲人，而每篇輒出新意奇語，宜爲人所共愛，其勢非君深自覆匿，人必知之。而其子補之，於文無所不能，博辯俊偉，絶人遠甚，將必顯於世。吾是以益知有其實而辭其名者之必有後也。昔李郃爲漢中候吏，❶和帝遣二使者微服入蜀，館於郃，郃以星知之。後三年，使者爲漢中守，而郃猶爲候吏，人莫知之者。其博學隱德之報，在其子固。《詩》曰：「豈弟君子，神所勞矣。」

邵茂誠詩集敍

貴、賤，壽、夭，天也。賢者必貴，仁者必壽，人之所欲也。人之所欲，適與天相值實難，譬如匠慶之山而得成鐻，❷豈可常也哉。因其適相值，而責之以常然，此人之所以多怨而不通也。至於文人，其窮也固宜。勞心以耗神，盛氣以忤物，未老而衰病，無惡而得罪，鮮不以文者。天人之相值既難，而人又自賊如此，雖欲不困，得乎？茂誠諱迎，姓邵氏，與余同年登進士第。十有五年，而見之於吴興孫莘老之座上，出其詩數百篇，余讀之彌月不厭。其文清和妙麗如晉、宋間人。而詩尤可愛，咀嚼有味，雜以江左唐人之風。其爲人篤學强記，恭儉孝友，而貫穿法律，敏於吏事。其狀若不勝衣，語言氣息僅屬。余固哀其任衆難以瘁其身，且疑其將病也。踰年而茂誠卒。又明年，余過高郵，則其喪

❶「郃」，原作「邰」，誤，據集甲改。下同。

❷「鐻」，原作「虡」，今從郎本卷五十六。

在焉。人哭之，敗幃瓦燈，塵埃蕭然，爲之出涕太息。夫原憲之貧，顔回之短命，揚雄之無子，馮衍之不遇，皇甫士安之篤疾，彼遇其一，而人哀之至今，而茂誠兼之，豈非命也哉？余是以録其文，哀而不怨，亦茂誠之意也。

錢塘勤上人詩集叙

昔翟公罷廷尉，賓客無一人至者。其後復用，賓客欲往。翟公大書其門曰：「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貧一富，乃知交態。一貴一賤，交情乃見。」世以爲口實。然余嘗薄其爲人，以爲客則陋矣，而公之所以待客者獨不爲小哉。故太子少師歐陽公好士，爲天下第一。士有一言中於道，不遠千里而求之，甚於士之求公。以故盡致天下豪俊，自庸衆人以顯於世者固多矣。然士之負公者，亦時有。蓋嘗慨然太息，以人之難知，爲好士者之戒。意公之於士，自是少倦。而其退老於潁水之上，余往見之，則猶論士之賢者，唯恐其不聞於世也，至於負己者，則曰是罪在我，非其過。翟公之客負之於死生貴賤之間，而公之士叛公於瞬息俄頃之際。翟公罪客，而公罪己，與士益厚，賢於古人遠矣。公不喜佛老，其徒有治詩書學仁義之説者，必引而進之。佛者惠勤，從公遊三十餘年，公常稱之爲聰明才智有學問者。尤長於詩。公薨於汝陰，余哭之於其室。其後見之，語及於公，未嘗不涕泣也。勤固無求於世，而公又非有德於勤者，其所以涕泣不忘，豈爲利也哉。余然後益知勤之賢。使其得列於士大夫之間，而從事於功名，其不負公也審矣。熙寧七年，余自錢塘將赴高密，勤出其詩若干篇，求余文以傳於

世。余以爲詩非待文而傳者也，若其爲人之大略，則非斯文莫之傳也。

徐州鹿鳴燕賦詩敍

余聞之，德行興賢，太高而不可考；射御選士，已卑而不足行。永惟三代以來，莫如吾宋之盛。始於鄉舉，率用韋平之一經；終於廷策，庶幾晁董之三道。眷此房心之野，實惟孝秀之淵。元豐元年，三郡之士皆舉於徐。九月辛丑晦，會于黄樓，修舊事也。庭實旅百，貢先前列之龜；工歌拜三，義取食苹之鹿。是日也，天高氣清，水落石出，仰觀四山之晻曖，俯聽二洪之怒號，眷焉顧之，有足樂者。於是講廢禮，放鄭聲，部刺史勸駕，鄉先生在位，群賢畢集，逸民來會。以謂古者於旅也語，而君子會友以文，爰賦筆札，以侑樽俎。載色載笑，有同於泮水；一觴一詠，無愧於山陰。真禮義之遺風，而太平之盛節也。大夫庶士，不鄙謂余，屬爲斯文，以舉是禮。余以嘉祐之初，❶以進士入官，偶儷之文，疇昔所上。揚雄雖悔於少作，鍾儀敢廢於南音。貽諸故人，必不我誚也。

南行前集敍❷

夫昔之爲文者，非能爲之爲工，乃不能不爲之爲工也。山川之有雲霧，❸草木

❶「初」，原作「末」。案元黄溍《金華黄先生文集》卷二十一《跋徐州鹿鳴燕詩序》作「初」，今據改。

❷「南行前集敍」，郎本卷五十六作「江行唱和集敍」。郎本總目録作「江行唱和集敍」，每卷分目録則作「南行詩敍」。

❸「霧」，原脱，據郎本補。

之有華實，充滿勃鬱，而見於外，夫雖欲無有，其可得耶！自少聞家君之論文，以爲古之聖人有所不能自已而作者。故軾與弟轍爲文至多，而未嘗敢有作文之意。己亥之歲，侍行適楚，舟中無事，博弈飲酒，非所以爲閨門之歡，而山川之秀美，❶風俗之朴陋，賢人君子之遺跡，與凡耳目之所接者，雜然有觸於中，而發於咏歎。蓋家君之作與弟轍之文皆在，凡一百篇，謂之《南行集》。將以識一時之事，爲他日之所尋繹，且以爲得於談笑之間，而非勉强所爲之文也。時十二月八日，江陵驛書。

送章子平詩敘

觀《進士登科録》，自天聖初訖于嘉祐之末，凡四千五百一十有七人。其貴且賢，以名聞于世者，蓋不可勝數。數其上之三人，凡三十有九，而不至於公卿者，五人而已。可謂盛矣。《詩》曰：「誕后稷之穡，有相之道。」我仁祖之於士也亦然。較之以聲律，取之以糊名，而異人出焉。是何術哉！目之所閲，手之所歷，口之所及，其人未有不碩大光明秀傑者也。此豈人力乎？天相之也。天之相人君，莫大於以人遺之。其在位之三十五年，進士蓋十舉矣，而得吾子平以爲首。子平以文章之美，經術之富，政事之敏，守之以正，行之以謙，此功名富貴之所迫逐而不赦者也。雖微舉首，其孰能加之。然且困躓而不信，十年於此矣。意者任重道遠，必老而後大成歟？不然，我仁祖之明，而天相之，遺之人以任其事，而豈徒然哉！熙寧三年冬，子平自右司諫直集賢院，出牧鄭

---

❶「而」，原脱，據郎本補。

州。士大夫知其將用也，十一月丁未，❶會于觀音之佛舍，相與賦詩以餞之。余於子平爲同年友，衆以爲宜爲此文也，故不得辭。

送杭州進士詩敍

右《登彼公堂》四章，章四句，太守陳公之詞也。蘇子曰：士之求仕也，志於得也。仕而不志於得者，僞也。苟志於得而不以其道，視時上下而變其學，曰，吾期得而已矣，則凡可以得者，無不爲也，而可乎？昔者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孔子善之，曰：「招虞人以皮冠。」夫旌與皮冠，於義非大有損益也，❷然且不可，而況使之棄其所學，而學非其道歟？熙寧五年，錢塘之士貢於禮部者九人，十月乙酉，燕于中和堂，公作是詩以勉之曰：流而不返者，水也，不以時遷者，松柏也；言水而及松柏，於其動者，欲其難進也。萬世不移者，山也，時飛時止者，鴻鴈也；言山而及鴻鴈，於其靜者，欲其及時也。公之於士也，可謂周矣。《詩》曰：「無言不讎，無德不報。」二三子何以報公乎？

送人敍❸

士之不能自成，其患在於俗學。俗學之患，枉人之材，窒人之耳目，誦其師傅造字之語，從俗之文，才數萬言，其爲士之業盡此矣。夫學以明禮，文以述志，思以通其學，氣以達其文。古之人道其聰明，廣其聞見，所以學也，正志完氣，所以言也。

❶「一」，原脱，據集甲卷二十四、郎本卷五十六補。
❷「非大」，集甲卷二十四、郎本卷五十六作「未」。
❸底本題下編者原注：「疑闕文。」

王氏之學，正如脱槧，案其形模而出之，不待修飾而成器耳，求爲桓璧彝器，其可乎？

送錢塘僧思聰歸孤山敍

天以一生水，地以六成之，一六合而水可見。雖有神禹，不能知其孰爲一孰爲六也。子思子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誠則明矣，明則誠矣。」誠明合而道可見。雖有黄帝、孔丘，不能知其孰爲誠孰爲明也。佛者曰：「戒生定，定生慧。」慧獨不生定乎？❶ 伶玄有言：「慧則通，通則流。」是烏知真慧哉？ 醉而狂，醒而止，慧之生定，通之不流也審矣。故夫有目而自行，則褰裳疾走，常得大道。無目而隨人，則車輪曳踵，❷常仆坑穽。慧之生定，速於定之生慧也。錢塘僧思聰，七歲善彈琴，十二捨琴而學書，書既工，十五捨書而學詩，詩有奇語。雲烟葱朧，珠璣的皪，識者以爲畫師之流。聰又不已，遂讀《華嚴》諸經，入法界海慧。今年二十有九，老師宿儒，皆敬愛之。秦少游取《楞嚴》文殊語，字之曰聞復。使聰日進不止，自聞思修以至于道，則《華嚴》法界海慧，❸盡爲蘧廬，❹而況書、詩與琴乎。雖然，古之學道，無自虚空入者。輪扁斲輪，痀僂承蜩，❺苟可以發其巧智，物無陋者。聰若得道，琴與書皆與有力，詩其尤也。聰能如水鏡以一含萬，則書與詩當益奇。吾將觀焉，以爲聰得道淺深之候。

❶「生」，郎本卷五十六作「成」。
❷「車」，郎本作「扶」。
❸「法界海慧」，郎本作「法海」。
❹「盡」，郎本作「自」。
❺「痀」，原作「傴」，據郎本改。

獵會詩敍

雷勝，隴西人。以勇敢應募得官，爲京東第二將。膂力絶人，❶騎射敏妙。按閲於徐，徐人欲觀其能，爲小獵城西。又有殿直鄭亮、借職繆進者，皆騎而從，弓矢刀槊，無不精習；而駐泊黄宗閔，舉止如諸生，戎裝輕騎，出馳絶衆。客皆驚笑樂甚。是日小雨甫晴，土潤風和，觀者數千人。曹子桓云：建安十年始定冀州，濊貊貢良弓，燕代獻名馬。時歲之春，勾芒司節，和風扇物，弓燥手柔，草茂獸肥，與兄子丹獵於鄴西，手獲獐鹿九，狐兔三十。馳騁之樂，邊人武吏，日以爲常。如曹氏父子，横槊賦詩以傳於世，乃可喜耳。衆客既各自寫其詩，因書其末，以爲異日一笑。❷

送水丘秀才敍

水丘仙夫治六經百家説爲歌詩，與揚州豪俊交游，頭骨磽然，有古丈夫風。其出詞吐氣，亦往往驚世俗。予知其必有用也。仙夫其自惜哉。今之讀書取官者，皆屈折拳曲，以合規繩，曾不得自伸其喙。仙夫耻不得爲，將歷瑯琊，之會稽，浮沅湘，泝瞿塘，登高以望遠，摇槳以泳深，以自適其適也。過予而語行。予謂古之君子，有絶俗而高，有擇地而泰者，顧其心常足而已。坐於廟堂，君臣賡歌，與夫據槁梧擊朽枝而聲犂然，不知其心之樂奚以異也。其在窮也，能知舍；其在通也，能知用。予以是卜仙夫之還也，仙夫勉矣哉！

❶「膂」，原作「武」，今從《外集》卷二十九。

❷「以」，原脱，據《七集·續集》卷八補。

若夫習而不試，往即而獨後，則仙夫之屐可以南矣。

送張道士敘

古者贈人以言，彼雖不吾乞，猶將發藥也。蓋未有不吾乞，而亦有待發藥者。以吾友之賢，玆又奚乞？ 雖然，我反乞之曰： 與吾友心肺之識，幾三年矣，非同頃暫也。今乃別去，❶遂默默而已乎？ 抑不足教乎？ 豈無事於教乎？ 將周旋終始籠絡蓋遮有所惜乎？ 嗟僕之才，陋甚也，而吾友每過愛，豈信然乎？ 止於此可乎？ 抑容有未至當勉乎？ 自念明於處己，暗於接物，其不可，至死以不喜，故譏罵隨之，抑足恤乎？ 將從從然與之合乎？ 身且老矣，家且窮矣，與物日忤，而取途且遠矣，將明滅如草上之螢乎？ 浮沉如水中之魚乎？ 陶者能圓而不能方，矢者能直而不能曲，將爲陶乎？ 將爲矢乎？ 山有蕨薇可羹也，野有麋鹿可脯也，一絲可衣也，一瓦可居也，詩書可樂也，父子兄弟妻孥可游衍也，將謝世路而適吾所自適乎？ 抑富貴聲名以偷夢幻之快乎？ 行乎止乎？ 遲乎速乎？ 吾友其可教也，默默而已，非所望吾友也。

送通教錢大師還杭詩敘❷

熙寧十年，始有詔以杭州龍山廢佛祠爲表忠觀，《碑》具載其事。元豐二年六

❶ 「乃」，原作「來」，今從《七集·續集》卷八。

❷ 此文又見《詩集》卷十九，爲《送表忠觀錢道士歸杭》之引。此處文字，與《詩集》此文有多處差異，今存此處文字，以備參校。又：《外集》卷二十九有此文，文字全同底本。

月，通教自杭來，見予於吳興。問觀已卒工乎？曰：「未也。杭人比歲不登，莫有助我者。」余曰：「異哉，杭人重施而輕財，好義而徇名，是獨爲福田也，將自託於不朽，今歲稔矣，子其行乎？」通教還杭，作詩以送之。

牡丹記敍

熙寧五年三月二十三日，余從太守沈公觀花於吉祥寺僧守璘之圃。圃中花千本，其品以百數。酒酣樂作，州人大集，金槃綵籃以獻于坐者，五十有三人。飲酒樂甚，素不飲者皆醉。自輿臺皂隸皆插花以從，觀者數萬人。明日，公出所集《牡丹記》十卷以示客，凡牡丹之見於傳記與栽植培養剥治之方，古今詠歌詩賦，下至怪奇小説皆在。余既觀花之極盛，與州人共遊之樂，又得觀此書之精究博備，以爲三者皆可紀，而公又求余文以冠于篇。

蓋此花見重於世三百餘年，窮妖極麗，以擅天下之觀美，而近歲尤復變態百出，務爲新奇以追逐時好者，不可勝紀。此草木之智巧便佞者也。今公自耆老重德，而余又方惷迂闊，舉世莫與爲比，則其於此書，無乃皆非其人乎？然鹿門子常怪宋廣平之爲人，意其鐵心石腸，而爲《梅花賦》，則清便艷發，得南朝徐庾體。今以余觀之，凡託於椎陋以眩世者，又豈足信哉！余雖非其人，强爲公紀之。公家書三萬卷，博覽强記，遇事成書，非獨牡丹也。

八境圖詩敍

《南康八境圖》者，太守孔君之所作也。君既作石城，即其城上樓觀臺榭之所

見而作是圖也，東望七閩，南望五嶺，覽群山之參差，俯章貢之奔流，雲烟出没，草木蕃麗，邑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觀此圖也，可以茫然而思，粲然而笑，嘅然而歎矣。蘇子曰：此南康之一境也，何從而八乎？所自觀之者異也。且子不見夫日乎？其旦如盤，其中如珠，其夕如破璧，此豈三日也哉。苟知夫境之爲八也，則凡寒暑、朝夕、雨暘、晦冥之異，❶坐作、行立、哀樂、喜怒之變，❷接於吾目而感於吾心者，有不可勝數者矣，豈特八乎。如知夫八之出乎一也，則夫四海之外，詼詭譎怪，《禹貢》之所書，鄒衍之所談，相如之所賦，雖至千萬未有不一者也。後之君子，必將有感於斯焉。乃作詩八章，題之圖上。

八境圖後敍

南康江水，歲歲壞城，孔君宗翰爲守，始作石城，至今賴之。軾爲膠西守，孔君實見代，臨行出《八境圖》求文與詩，以遺南康人，使刻諸石。其後十七年，軾南遷過郡，得遍覽所謂八境者，則前詩未能道其萬一也。南康士大夫相與請於軾曰：「詩文昔嘗刻石，或持以去，今亡矣，願復書而刻之。」時孔君既没，不忍違其請。紹聖元年八月十九日眉山蘇軾書。

❶「冥」，宋施元之、顧禧《注東坡先生詩》引此文作「明」。

❷「變」，原脱，據施注補。

觀宋復古畫敍

舊説，房琯開元中嘗宰盧氏，與道士邢和璞出遊，過夏口村，入廢佛寺，坐古松下。和璞使人鑿地，得甕中所藏婁師德與永禪師書。笑謂琯曰：「頗憶此耶？」琯因悵然，悟前生之爲永師也。故人柳子玉寶此畫，云是唐本，宋復古所臨者。元祐六年三月十九日，予自杭州還朝，宿吳淞江，夢長老仲殊挾琴過余，彈之有異聲。就視，琴頗損，❶而有十三絃。予方歎息不已。殊曰：「雖損，尚可修。」曰：「奈十三絃何？」殊不答，誦詩云：「度數形名本偶然，❷破琴今有十三絃。此生若遇邢和璞，方信秦箏是響泉。」予夢中了然，識其所謂，既覺而忘之。明日，晝寢，復夢，殊來理前語，再誦其詩。方驚覺而殊適至，意其非夢也，問之殊，蓋不知。是歲六月，見子玉之子子文京師，求得其畫，乃作詩并書所夢其上。子玉，名瑾，善作詩及行草書。復古，名迪，畫山水草木，蓋妙絶一時。仲殊本書生，棄家學佛，通脱無所著，皆奇士也。

講田友直字敍❸

韓城田益字遷之，黄庭堅以謂不足以配名，更之曰友直。或曰：益者三友，何獨取諸此？某曰：夫直者，剛者之長也。千夫諾諾，不如一士之諤諤。誠得直士與居，彼不資吾子之過，切磋琢磨，成子

❶「頗」，宋黄善夫《集注分類東坡先生詩》引此文作「破」。

❷「本」，黄善夫《集注》作「豈」。

❸此文一見黄庭堅《黄豫章先生文集》卷十六。

金玉，使子日知不足。雖然，取直友，猶有四物，有直而修於直者，有直而陷於曲者，有曲而盗名直者，有曲而遂其直者也。邦有道無道如矢，此直而修於直者也。其父攘羊而子證之，此直而陷於曲者也。或乞醯焉，乞諸其鄰，此曲而盗名直者也。子爲父隱，此曲而遂其直者也。其二端可願，其二端不可願，爲吾子擇益友也，嘗以是觀之。

聖散子敍

昔嘗覽《千金方·三建散》云：「風冷痰飲，癥癖瘖瘧，無所不治。」而孫思邈特爲著論，以謂此方用藥節度不近人情。至於救急，其驗特異，乃知神物效靈，不拘常制，至理開惑，智不能知。今僕所蓄聖散子，殆此類耶？自古論病，惟傷寒最爲危急，其表裏虚實，日數證候，應汗應下之類，差之毫釐，輒至不救，而用聖散子者，一切不問。凡陰陽二毒，男女相易，狀至危急者，連飲數劑，即汗出氣通，飲食稍進，神守完復，❶更不用諸藥連服取差，其餘輕者，心額微汗，正爾無恙。藥性微熱，而陽毒發狂之類，服之即覺清涼。此殆不可以常理詰也。若時疫流行，平旦於大釜中煑之，不問老少良賤，各服一大盞，即時氣不入其門。平居無疾，能空腹一服，則飲食倍常，百疾不生。真濟世之具，衛家之寶也。其方不知所從出，得之於眉山人巢君穀。穀多學，好方祕，惜此方不傳其子。余苦求得之。謫居黄州，比年時疫，合此藥散之，所活不可勝數。巢初授余，約不傳人，指江水爲盟。余竊隘之，乃以

❶「守」，原作「宇」，今從集甲卷二十九。

傳蘄水人龐君安時。安時以善醫聞於世，又善著書，欲以傳後，故以授之，亦使巢君之名，與此方同不朽也。

聖散子後敍

聖散子主疾，功效非一。去年春，杭之民病，得此藥全活者，不可勝數。所用皆中下品藥，略計每千錢即得千服，所濟已及千人。由此積之，其利甚博。凡人欲施惠而力能自辦者，猶有所止，若合衆力，則人有善利，其行可久。今募信士就楞嚴院修製，自立春後起施，直至來年春夏之交，有入名者，徑以施送本院。昔薄拘羅尊者，以訶梨勒施一病比丘，故獲報身，身常無衆疾。施無多寡，隨力助緣。疾病必相扶持，功德豈有限量。仁者惻隱，當崇善因。吳郡陸廣秀才，❶施此方并藥，得之於智藏主禪月大師寶澤，乃鄉僧也。其陸廣見在京施方并藥，在麥麴巷居住。

江子静字敍

友人江君以其名存之求字於予，予字之曰子静。夫人之動，以静爲主。❷神以静舍，心以静充，志以静寧，慮以静明。其静有道，得己則静，逐物則動。以一人之身，晝夜之氣，呼吸出入，未嘗異也。然而或存或亡者，是其動静殊也。後之學者，始學也既累於仕，其仕也又累於進。得之則樂，失之則憂，是憂樂係於進矣。平旦而起，日與事交，合我則喜，忤我則怒，是喜怒係於事矣。耳悦五聲，目悦五色，口悦五味，鼻悦芬臭，是愛欲係於物矣。以

❶「陸」，《外集》卷二十九作「六」。下同。
❷「主」上，《外集》卷二十九有「心」字。

眇然之身，而所係如此，行流轉徙，❶日遷月化，則平日之所養，尚能存耶？喪其所存，尚安明在己之是非與夫在物之真僞哉。❷故君子學以辨道，道以求性，正則静，静則定，定則虚，虚則明。物之來也，吾無所增，物之去也，吾無所虧，豈復爲之欣喜愛惡而累其真歟？君齒少才鋭，學以待仕，方且出而應物，所謂静以存性，不可不念也。能得吾性不失其在己，則何往而不適哉！

説

文與可字説

鄉人皆好之，何如？曰：「未可也。」鄉人皆惡之，何如？曰：「未可也。不如鄉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惡之。」「善者好之，不善者惡之，足以爲君子乎？」曰：「未也。孔子爲問者言也，以爲賢於所問者而已。君子之居鄉也，善者以勸，不善者以耻，夫何惡之有。君子不惡人，亦不惡於人。子夏之於人也，可者與之，其不可者拒之。子張曰：『君子尊賢而容衆，嘉善而矜不能。』我之大賢歟，於人何所不容。我之不賢歟，人將拒我，如之何其拒人也。子張之意，豈不曰與其可者，而其不可者自遠乎？」❸「使不可者而果遠也，則其爲拒也甚矣，而子張何惡於拒也？」曰：「惡其有意於拒也。」「夫苟有意於拒，則天下相率而去之，吾誰與居？然則孔

❶「行流」，原作「流行」，今從《七集・續集》卷八、《外集》。

❷「在物」，原作「其物」，今從《外集》。

❸「其」，原脱，據西樓帖補。

子之於孺悲也，非拒歟？」曰：「孔子以不屑教誨爲教誨者也，❶非拒也。夫苟無意於拒，則可者與之，❷雖孔子、子張皆然。」吾友文君名同，字與可。或曰：「爲子夏者歟？」曰：「非也。取其與，不取其拒，爲子張者也。」與可之爲人也，守道而忘勢，行義而忘利，修德而忘名，與爲不義，雖禄之千乘不顧也。雖然，未嘗有惡於人，人亦莫之惡也。故曰：與可爲子張者也。❸

楊薦字説

楊君以其所名薦，請字於余。余字之尊，已而告之曰：古之君子，佩玉而服韍，戴冕而垂旒，一獻之禮，賓主百拜，俯僂而後食。夫所爲飲食者，爲飽也，所爲衣服者，爲暖也。若直曰飽暖而已，則夫古之君子，其無乃爲紛紛而無益，迂闊而過當耶。蓋君子小人之分，生於足與不足之間，若是足以已矣，而必爲之節文。故其所以養其身者甚周，而其所以自居者甚高而可畏，凛乎其若處女之在閨也，兢兢乎其若懷千金之璧而行也。夫是以不仁者不敢至於其牆，不義者不敢過其門。惟其所爲者，止於足以已矣之間，則人亦狎之而輕，加之以不義。由此觀之，凡世之所謂紛紛而無益、迂闊而過當者，皆君子之所以自尊也。《易》曰：「藉用白茅，無咎。」孔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地非不足錯也，而必茅之爲藉，是君子之過以自尊也。予欲楊君之過以自尊，故因其名薦而取諸《易》以爲之

❶「爲教誨」三字，原脱，據西樓帖補。
❷「可」上，西樓帖有「雖」字。
❸「也」下，西樓帖有「熙寧八年四月廿三日從表弟蘇軾上」十五字。

字。楊君有俊才，聰明果敢有過於人，而余獨憂其所以自愛重者不至而已矣。

文驥字説

馬之於德，力盡於蹄齧，智盡於竊銜詭轡。以蹄齧之力爲千里，以竊詭之智爲道迷。此之謂驥。文與可學士之孫，逸民秀才之子，蘇子由侍郎之外孫，小名驥孫，因名之曰驥，不稱其力稱其德，字之曰元德。元祐三年外伯翁東坡居士書。

東坡居士言：驥孫才五歲，入吾家，見先府君畫像，曰，我嘗見於大慈寺中和院。試呼出相之，骨法已奇，神氣沉穩。此兒一日千里，吾輩猶及見之。他日學問，知驥之在德不在力，尚不辜東坡之言。元祐三年十月癸酉門下後省書。

張厚之忠甫字説

張厚之忠甫，樂全先生子也。美才而好學，信道而篤志，先生名之曰恕，而其客蘇軾子瞻和仲推先生之意，字之曰厚之，又曰忠甫。且告之曰：事有近而用遠，言有約而義博者，渴必飲，飢必食，食必五穀，飲必水。此夫婦之愚所共知，而聖人之智所不能易也。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恕也。仁者得之而後仁，智者得之而後智。施於君臣父子夫婦朋友之間，無所適而不可，是飢渴飲食之道也。故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而孔子亦曰：「如有周公之才之美，❶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已。」夫驕且吝，豈非不恕而已

❶ 「公」，原脱，今據《論語》補。

乎。人而能恕也，雖孔子可庶幾，人而不能恕，雖周公不足觀也。先生之所以遺子者至矣，吾不能加豪末於此矣。然而曾子謂之忠恕，詩人謂之忠厚。以吾觀之，忠與恕與厚，是三言者，聖人之所謂一道也。或謂之穀，或謂之米，或謂之飯，此豈二物也哉。然謂穀米謂米飯則不可。故吾願子貫三言而并佩之。將有爲也，將有言也，必反而求之曰：「吾未恕乎？未厚乎？未忠乎？」自反而恕矣，厚矣，忠矣，然後從之。此孔子、曾子、詩人之意也，先生之意也。

趙德麟字説

宋有天下百餘年，所與分天工治民事者，皆取之疎遠側微，而不私其親。故宗室之賢，未有以勳名聞者。神宗皇帝實始慨然，欲出其英才與天下共之，增立教養選舉之法，所以封植而琢磨之者甚備。行之二十年，而文武之器，彬彬稍見焉。元祐六年，予自禁林出守汝南，始與越王之孫、華原公之子簽書君令畤遊。得其爲人，博學而文，篤行而剛，信於爲道，而敏於爲政。予以爲有杞梓之用，瑚璉之貴，將必顯聞於天下，非特佳公子而已。昔漢武帝幸雍祠五時，獲白麟以薦上帝，作《白麟之歌》，而司馬遷、班固書曰「獲一角獸」，「蓋麟云」。「蓋」之爲言疑之也。夫獸而一角，固麟矣，二子何疑焉。豈求之武帝而未見所以致麟者歟？漢有一汲黯，而武帝不能用，乃以白麟赤鴈爲祥，二子非疑之，蓋陋之也。今先帝立法以出宗室之賢，而主上虚己盡下，求人如不及，四方之符瑞皆抑而不聞，此真獲麟者也。麟固不求獲，不幸而有是德與是形，此麟之所病也。今君學道觀妙，澹泊

自守，以富貴爲浮雲，而文章議論，載其令名而馳之，既有麟之病矣，又可得逃乎。敬字君德麟，而爲之説。

仁説❶

孟子曰：「仁者如射，發而不中，反求諸身。」吾嘗學射矣，始也心志於中，❷目存乎鵠，手往從之，十發而九失，其一中者，幸也。有善射者，教吾反求諸身，手持權衡，足蹈規矩，四肢百體，皆有法焉，一法不修，一病隨之。❸病盡而法完，則心不期中，目不存鵠，十發十中矣。四肢百體，一不如法，差於此者，在毫釐之内，而失於彼者，在尋丈之外矣。故曰：孟子之所謂「仁者如射」，則孔子之所謂「克己復禮」也。君子之志於仁，❹盡力而求之，有不獲焉，退而求之身，莫若自克。自克而反於禮，一日足矣。何也？凡害於仁者盡也。害於仁者盡，則仁不可勝用矣。❺故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一不如禮，在我者甚微，而民有不得其死者矣。非禮之害，甚于殺不辜，❻不仁之禍，無大于此者也。

剛説❼

孔子曰：「剛毅木訥，近仁。」又曰：「巧言令色，鮮矣仁。」所好夫剛者，非好其剛也，好其仁也。所惡夫佞者，非惡其佞

❶「仁説」，郎本卷五十七作「仁者如射説」。
❷「心」，原作「常」，據郎本改。
❸「病」，原作「疾」，據郎本改。
❹「志」，原脱，據郎本補。
❺「則」，原作「而」，今從郎本。「矣」，原脱，據郎本補。
❻「甚」，郎本作「至」。
❼「剛説」，郎本卷五十七作「剛毅近仁説」。

也，惡其不仁也。吾平生多難，常以身試之，凡免我于厄者，皆平日可畏人也，擠我于險者，皆異時可喜人也。吾是以知剛者之必仁，佞者之必不仁也。

建中靖國之初，吾歸自海南，見故人，問存没，追論平生所見剛者，或不幸死矣。若孫君介夫諱立節者，真可謂剛者也。

始吾弟子由爲條例司屬官，以議不合引去。王荆公謂君曰：「吾條例司當得開敏如子者。」君笑曰：「公言過矣，❶當求勝我者。若我輩人，則亦不肯爲條例司矣。」公不答，徑起入户，君亦趨出。君爲鎮江軍書記，吾時通守錢塘，往來常、潤間，見君京口。方新法之初，監司皆新進少年，馭吏如束濕，不復以禮遇士大夫，而獨敬憚君，曰：「是抗丞相不肯爲條例司者。」

謝麟經制溪洞事宜，州守王奇與蠻戰死，君爲桂州節度判官，被旨鞫吏士之有罪者。❷麟因收大小使臣十二人付君并按，且盡斬之。君持不可。麟以語侵君。君曰：「獄當論情，吏當守法。逗撓不進，諸將罪也，既伏其辜矣，餘人可盡戮乎！若必欲以非法斬人，則經制司自爲之，我何與焉。」麟奏君抗拒，君亦奏麟侵獄事。刑部定如君言，十二人皆不死，或以遷官。吾以是益知剛者之必仁也。不仁而能以一言活十二人於必死乎！

方孔子時，可謂多君子，而曰「未見剛者」，以明其難得如此。而世乃曰「太剛則折」！士患不剛耳，長養成就，猶恐不足，當憂其太剛而懼之以折耶！折不折，天也，非剛之罪。爲此論者，鄙夫患失者也。君平生可紀者甚多，獨書此二事遺其子

❶「言」，原脱，據郎本補。
❷「之」，原脱，據郎本補。

勰、勴，明剛者之必仁以信孔子之説。❶

稼説 送張琥

曷嘗觀於富人之稼乎？其田美而多，其食足而有餘。其田美而多，則可以更休，而地方得完。其食足而有餘，則種之常不後時，而斂之常及其熟。故富人之稼常美，少秕而多實，久藏而不腐。今吾十口之家，而共百畝之田，寸寸而取之，日夜以望之，鋤耰銍艾，相尋於其上者如魚鱗，而地力竭矣。種之常不及時，而斂之常不待其熟，此豈能復有美稼哉？古之人，其才非有以大過今之人也，其平居所以自養而不敢輕用以待其成者，閔閔焉如嬰兒之望長也。弱者養之以至於剛，虚者養之以至於充。三十而後仕，五十而後爵，信於久屈之中，而用於至足之後，流於既溢之餘，而發於持滿之末，此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而今之君子所以不及也。吾少也有志於學，不幸而早得與吾子同年，吾子之得亦不可謂不早也。吾今雖欲自以爲不足，而衆且妄推之矣。嗚呼，吾子其去此而務學也哉。博觀而約取，厚積而薄發，吾告子止於此矣。子歸過京師而問焉，有曰轍子由者，吾弟也，其亦以是語之。

何苓之名説

羅浮道士何宗一以其猶子爲童子，狀貌肥黑矮小，嘗戲之曰：此羅浮茯苓精也。俗諺曰：「下有茯苓，上生兔絲。」因名之曰苓之，字表絲。且祝老何善待之，❷壯長非庸物也。

❶ 下「之」字，原脱，據郎本補。

❷ 「且」，原作「見」，今從《外集》卷二十九。

思聰名說

法惠圓師小童彭九，[1]年十一，善琴，應對明了如成人。自言未有法名，而同師皆聯思字，遂與名思聰。庶幾他日因聲以得法，仍書以付之。

[1]「圓」，郎本卷五十六《送錢塘師聞復敘》引《大全集》無此字。

蘇軾文集卷十一

記

仁宗皇帝御飛白記

問世之治亂，必觀其人。問人之賢不肖，必以世考之。《孟子》曰：「誦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合抱之木，不生於步仞之丘。千金之子，不出於三家之市。

臣嘗逮事仁宗皇帝，其愚不足以測知聖德之所至，獨私竊覽觀四十餘年之間，左右前後之人，其大者固已光明儁偉，深厚雄傑，不可窺較。而其小者，猶能敦朴愷悌，靖恭持重，號稱長者。當是之時，天人和同，上下驩心。才智不用而道德有餘，功業難名而福禄無窮。升遐以來十有二年，若臣若子，罔有内外，下至深山窮谷老婦稚子，外薄四海裔夷君長，見當時之人，聞當時之事，未有不流涕稽首者也。此豈獨上之澤歟？凡在廷者，與有力焉。

太子少傅安簡王公，❶諱舉正，臣不及見其人矣，而識其爲人。其流風遺俗可得而稱者，以世考之也。熙寧六年冬，以事至姑蘇，其子誨出慶曆中所賜公端敏字二飛白筆一以示臣，且謂臣記之，將刻石而傳諸世。

臣官在太常，職在太史，於法得書。且以爲抱烏號之弓，不若藏此筆，寶曲阜之履，❷不若傳此書；考追蠡以論音聲，不若推點畫以究觀其所用之意；存昌歜

❶「少」，郎本卷四十八作「太」。
❷「寶」，郎本作「保」。

以追嗜好，不若因褒貶以想見其所與之人。或藏於名山，或流於四方，凡見此者，皆當聳然而作，如望旄頭之塵，而聽屬車之音，相與勉爲忠厚而耻爲浮薄，或由此也夫。

醉白堂記

故魏國忠獻韓公作堂於私第之池上，名之曰醉白。取樂天《池上》之詩，以爲醉白堂之歌。意若有羨於樂天而不及者。天下之士，聞而疑之，以爲公既已無愧於伊、周矣，而猶有羨於樂天，何哉？

軾聞而笑曰：公豈獨有羨於樂天而已乎？方且願爲尋常無聞之人而不可得者。天之生是人也，將使任天下之重，則寒者求衣，饑者求食，凡不獲者求得。苟有以與之，將不勝其求。是以終身處乎憂患之域，而行乎利害之塗，豈其所欲哉！夫忠獻公既已相三帝安天下矣，浩然將歸老於家，而天下共挽而留之，莫釋也。當是時，其有羨於樂天，無足怪者。然以樂天之平生而求之於公，較其所得之厚薄淺深，孰有孰無，則後世之論，有不可欺者矣。文致太平，武定亂略，謀安宗廟，而不自以爲功。急賢才，輕爵禄，而士不知其恩。殺伐果敢，而六軍安之。四夷八蠻想聞其風采，而天下以其身爲安危。此公之所有，而樂天之所無也。乞身於强健之時，退居十有五年，日與其朋友賦詩飲酒，盡山水園池之樂。府有餘帛，廩有餘粟，而家有聲伎之奉。此樂天之所有，而公之所無也。忠言嘉謨，❶效於當時，而文采表於後世。死生窮達，不易其操，而道德高

❶「謨」，原作「謀」，今從郎本卷五十。

於古人。此公與樂天之所同也。公既不以其所有自多，亦不以其所無自少，將推其同者而自託焉。方其寓形於一醉也，齊得喪，忘禍福，混貴賤，等賢愚，同乎萬物，而與造物者遊，非獨自比於樂天而已。古之君子，其處己也厚，其取名也廉。是以實浮於名，而世誦其美不厭。以孔子之聖，而自比於老彭，自同於丘明，自以爲不如顏淵。後之君子，實則不至，而皆有侈心焉。臧武仲自以爲聖，白圭自以爲禹，司馬長卿自以爲相如，揚雄自以爲孟軻，崔浩自以爲子房，然世終莫之許也。由此觀之，忠獻公之賢於人也遠矣。

昔公嘗告其子忠彥，將求文於軾以爲記而未果。公薨既葬，❶忠彥以告，軾以爲義不得辭也，乃泣而書之。

蓋公堂記

始吾居鄉，有病寒而欬者，問諸醫，醫以爲蠱，不治且殺人。取其百金而治之，飲以蠱藥，攻伐其腎腸，❷燒灼其體膚，禁切其飲食之美者。朞月而百疾作，內熱惡寒，而欬不已，纍然真蠱者也。又求於醫，醫以爲熱，授之以寒藥，旦朝吐之，暮夜下之，於是始不能食。懼而反之，則鍾乳、烏喙雜然並進，而瘭疽癰疥眩瞀之狀，❸無所不至。三易醫而疾愈甚。里老父教之曰：「是醫之罪，藥之過也。子何疾之有！人之生也，以氣爲主，食爲輔。今子終日

❶「公薨」二字，原脫，據郎本補。
❷「腎」，郎本卷五十三作「胃」； 洪邁《容齋隨筆・五筆》卷四《東坡文章不可學》條節引此文亦作「腎」。
❸「瘭」，郎本作「漂」。

藥不釋口，臭味亂于外，而百毒戰于內，勞其主，隔其輔，是以病也。子退而休之，謝醫却藥而進所嗜，氣完而食美矣，則夫藥之良者，可以一飲而效。」從之。朞月而病良已。

昔之爲國者亦然。吾觀夫秦自孝公以來，至于始皇，立法更制，以鐫磨鍛鍊其民，可謂極矣。蕭何、曹參親見其斲喪之禍，而收其民於百戰之餘，知其厭苦憔悴無聊，而不可與有爲也，是以一切與之休息，而天下安。始參爲齊相，召長老諸先生問所以安集百姓，而齊故諸儒以百數，言人人殊，參未知所定。聞膠西有蓋公，善治黄老言，使人請之。蓋公爲言治道貴清净而民自定，推此類具言之，參於是避正堂以舍蓋公，用其言而齊大治。其後以其所以治齊者治天下，天下至今稱賢焉。

吾爲膠西守，知公之爲邦人也，求其墳墓、子孫而不可得，慨然懷之。師其言，想見其爲人，庶幾復見如公者。治新寢於黄堂之北，易其弊陋，達其壅蔽，重門洞開，盡城之南北，相望如引繩，名之曰蓋公堂。時從賓客僚吏遊息其間，而不敢居，以待如公者焉。

夫曹參爲漢宗臣，而蓋公爲之師，可謂盛矣。而史不記其所終，豈非古之至人得道而不死者歟？膠西東並海，南放于九仙，北屬之牢山，其中多隱君子，可聞而不可見，可見而不可致，安知蓋公不往來其間乎？吾何足以見之！

莊子祠堂記

莊子，蒙人也，嘗爲蒙漆園吏，没千餘歲，而蒙未有祀之者。縣令祕書丞王兢始作祠堂，求文以爲記。

謹按《史記》，莊子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闚，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作《漁父》、《盜蹠》、《胠篋》，以詆訾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術。此知莊子之粗者。余以爲莊子蓋助孔子者，要不可以爲法耳。楚公子微服出亡，而門者難之。其僕操箠而罵曰：「隸也不力。」門者出之。事固有倒行而逆施者。以僕爲不愛公子，則不可；以爲事公子之法，亦不可。故莊子之言，皆實予，而文不予，陽擠而陰助之，其正言蓋無幾。至於詆訾孔子，未嘗不微見其意。其論天下道術，自墨翟、禽滑釐、彭蒙、慎到、田駢、關尹、老聃之徒，以至於其身，皆以爲一家，而孔子不與，其尊之也至矣。

然余嘗疑《盜蹠》、《漁父》，則若真詆孔子者。至於《讓王》、《説劍》，皆淺陋不入於道。反復觀之，得其《寓言》之終曰：❶「陽子居西遊於秦，遇老子。老子曰：『而睢睢，而盱盱，而誰與居。太白若辱，盛德若不足。』陽子居蹵然變容。其往也，舍者將迎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其反也，舍者與之争席矣。」去其《讓王》、《説劍》、《漁父》、《盜蹠》四篇，以合於《列禦寇》之篇，曰：「列禦寇之齊，中道而反，曰：『吾驚焉，吾食於十漿，而五漿先餽。』」然後悟而笑曰：「是固一章也。」莊子之言未終，而昧者勦之以入其言。余不可以不辨。凡分章名篇，皆出於世俗，非莊子本意。元豐元年十一月十九日記。

❶「之」下，原有「意」字，據《七集·前集》卷三十二删。

李太白碑陰記

李太白，狂士也，又嘗失節於永王璘，此豈濟世之人哉。而畢文簡公以王佐期之，不亦過乎！曰：士固有大言而無實，虛名不適於用者，然不可以此料天下士。士以氣爲主。方高力士用事，公卿大夫爭事之，而太白使脱鞾殿上，固已氣蓋天下矣。使之得志，必不肯附權倖以取容，其肯從君於昏乎！夏侯湛贊東方生云：「開濟明豁，包含宏大。陵轢卿相，嘲哂豪傑。籠罩靡前，跆籍貴勢。出不休顯，賤不憂戚。戲萬乘若僚友，視儔列如草芥。雄節邁倫，高氣蓋世。可謂拔乎其萃，游方之外者也。」吾於太白亦云。太白之從永王璘，當由迫脅。不然，璘之狂肆寢陋，雖庸人知其必敗也。太白識郭子儀之爲人傑，而不能知璘之無成，此理之必不然者也。吾不可以不辯。

喜雨亭記

亭以雨名，志喜也。古者有喜，則以名物，示不忘也。周公得禾，以名其書；漢武得鼎，以名其年；叔孫勝狄，以名其子。其喜之大小不齊，其示不忘一也。

余至扶風之明年，始治官舍，爲亭於堂之北，而鑿池其南，引流種樹，以爲休息之所。是歲之春，雨麥於岐山之陽，其占爲有年。既而彌月不雨，民方以爲憂。越三月乙卯，乃雨，甲子又雨，民以爲未足，丁卯，大雨，三日乃止。官吏相與慶於庭，商賈相與歌於市，農夫相與抃於野，憂者以樂，病者以愈，而吾亭適成。

於是舉酒於亭上以屬客，而告之曰：

「五日不雨，可乎？」曰：「五日不雨，則無麥。」「十日不雨，可乎？」曰：「十日不雨，則無禾。」無麥無禾，歲且荐饑，獄訟繁興，而盜賊滋熾，則吾與二三子，雖欲優游以樂於此亭，其可得耶！今天不遺斯民，始旱而賜之以雨，使吾與二三子，得相與優游而樂於此亭者，皆雨之賜也。其又可忘耶！

既以名亭，又從而歌之，曰：使天而雨珠，寒者不得以爲襦。使天而雨玉，饑者不得以爲粟。一雨三日，繄誰之力。民曰太守，太守不有。歸之天子，天子曰不然。歸之造物，造物不自以爲功。歸之太空，太空冥冥。不可得而名，吾以名吾亭。

凌虛臺記

國於南山之下，❶宜若起居飲食與山接也。四方之山，莫高於終南。而都邑之麗山者，莫近於扶風。以至近求最高，其勢必得。而太守之居，未嘗知有山焉。雖非事之所以損益，而物理有不當然者，此凌虛之所爲築也。

方其未築也，太守陳公杖屨逍遥於其下，見山之出於林木之上者，纍纍如人之旅行於牆外而見其髻也，曰：「是必有異。」使工鑿其前爲方池，以其土築臺，高出於屋之危而止。❷然後人之至於其上者，怳然不知臺之高，而以爲山之踊躍奮迅而出也。公曰：「是宜名凌虛。」以告其從事蘇軾，而求文以爲記。

軾復於公曰：「物之廢興成毁，不可得而知也。昔者荒草野田，霜露之所蒙翳，

❶「國」，原作「臺因」，據郎本卷四十八、《七集・前集》卷三十一改。

❷「高」，原脱，據郎本、《七集・前集》補。

狐虺之所竄伏，方是時，豈知有凌虛臺耶？ 廢興成毀相尋於無窮，則臺之復爲荒草野田，皆不可知也。嘗試與公登臺而望，其東則秦穆之祈年、橐泉也，其南則漢武之長楊、五柞，而其北則隋之仁壽、唐之九成也。計其一時之盛，宏傑詭麗，堅固而不可動者，豈特百倍於臺而已哉！ 然而數世之後，欲求其髣髴，而破瓦頹垣無復存者，既已化爲禾黍荆棘丘墟隴畝矣，而況於此臺歟？ 夫臺猶不足恃以長久，而況於人事之得喪，忽往而忽來者歟？ 而或者欲以夸世而自足，則過矣。 蓋世有足恃者，而不在乎臺之存亡也。」既已言於公，退而爲之記。

超然臺記

凡物皆有可觀。苟有可觀，皆有可樂，非必怪奇瑋麗者也。餔糟啜漓皆可以醉，果蔬草木皆可以飽。推此類也，吾安往而不樂。夫所爲求福而辭禍者，以福可喜而禍可悲也。人之所欲無窮，而物之可以足吾欲者有盡。美惡之辨戰乎中，而去取之擇交乎前，則可樂者常少，而可悲者常多。是謂求禍而辭福。夫求禍而辭福，豈人之情也哉。物有以蓋之矣。彼遊於物之內，而不遊於物之外。物非有大小也，自其內而觀之，未有不高且大者也。彼挾其高大以臨我，則我常眩亂反覆，如隙中之觀鬭，又烏知勝負之所在。是以美惡橫生，而憂樂出焉。可不大哀乎。

余自錢塘移守膠西，釋舟楫之安，而服車馬之勞，去雕牆之美，而庇采椽之居，背湖山之觀，而行桑麻之野。始至之日，歲比不登，盜賊滿野，獄訟充斥，而齋厨索然，日食杞菊。人固疑余之不樂也。處之

朞年，而貌加豐，髮之白者，日以反黑。余既樂其風俗之淳，而其吏民亦安予之拙也，於是治其園圃，潔其庭宇，伐安丘、高密之木以修補破敗，爲苟完之計。而園之北，因城以爲臺者舊矣，稍葺而新之。時相與登覽，放意肆志焉。南望馬耳、常山，出没隱見，若近若遠，庶幾有隱君子乎？而其東則盧山，秦人盧敖之所從遁也。西望穆陵，隱然如城郭，師尚父、齊桓公之遺烈，猶有存者。北俯濰水，慨然太息，思淮陰之功，而弔其不終。臺高而安，深而明，夏涼而冬温。雨雪之朝，風月之夕，余未嘗不在，客未嘗不從。擷園蔬，取池魚，釀秫酒，瀹脱粟而食之，曰：樂哉遊乎！

方是時，余弟子由適在濟南，聞而賦之，且名其臺曰超然。以見余之無所往而不樂者，蓋遊於物之外也。

眉州遠景樓記❶

吾州之俗，有近古者三。其士大夫貴經術而重氏族，其民尊吏而畏法，其農夫合耦以相助。蓋有三代、漢、唐之遺風，而他郡之所莫及也。始朝廷以聲律取士，而天聖以前，學者猶襲五代之弊，獨吾州之士，通經學古，以西漢文詞爲宗師。方是時，四方指以爲迂闊。至於郡縣胥史，皆挾經載筆，應對進退，有足觀者。而大家顯人，以門族相上，推次甲乙，皆有定品，謂之江鄉。非此族也，雖貴且富，不通婚姻。其民事太守縣令，如古君臣，既去，輒畫像事之，而其賢者，則記録其行事以爲

❶ 「州」，原作「山」，今從郎本卷五十一、《七集·前集》卷三十二。

口實，至四五十年不忘。富商小民，❶常儲善物而別異之，以待官吏之求。家藏律令，往往通念而不以爲非，雖薄刑小罪，終身有不敢犯者。歲二月，農事始作。四月初吉，穀稚而草壯，耘者畢出。數十百人爲曹，立表下漏，鳴鼓以致衆。擇其徒爲衆所畏信者二人，一人掌鼓，一人掌漏，進退作止，惟二人之聽。鼓之而不至，至而不力，皆有罰。量田計功，終事而會之，田多而丁少，則出錢以償衆。七月既望，穀艾而草衰，則仆鼓決漏，取罰金與償衆之錢，買羊豕酒醴，以祀田祖，作樂飲食，醉飽而去，歲以爲常。其風俗蓋如此。

故其民皆聰明才智，務本而力作，易治而難服。守令始至，視其言語動作，輒了其爲人。其明且能者，不復以事試，終日寂然。苟不以其道，則陳義秉法以譏切之，故不知者以爲難治。

今太守黎侯希聲，軾先君子之友人也。簡而文，剛而仁，明而不苛，衆以爲易事。既滿將代，不忍其去，相率而留之，上不奪其請。既留三年，民益信，遂以無事。因守居之北墉而增築之，作遠景樓，日與賓客僚吏游處其上。軾方爲徐州，吾州之人以書相往來，未嘗不道黎侯之善，而求文以爲記。

嗟夫，軾之去鄉久矣。所謂遠景樓者，雖想見其處，而不能道其詳矣。然州人之所以樂斯樓之成而欲記焉者，豈非上有易事之長，而下有易治之俗也哉！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有馬者借人乘之。今亡矣夫。」是二者，於道未有大損益也，然且録之。今吾州近古之俗，獨能累世而不遷，蓋耆老昔人豈弟之澤，而賢

❶「富商」，郎本作「商賈」。

守令撫循教誨不倦之力也，可不録乎！若夫登臨覽觀之樂，山川風物之美，軾將歸老於故丘，布衣幅巾，從邦君於其上，酒酣樂作，援筆而賦之，以頌黎侯之遺愛，尚未晚也。元豐元年七月十五日記。❶

墨妙亭記

熙寧四年十一月，高郵孫莘老自廣德移守吴興。其明年二月，作墨妙亭於府第之北，逍遥堂之東，取凡境内自漢以來古文遺刻以實之。

吴興自東晉爲善地，號爲山水清遠。其民足於魚稻蒲蓮之利，寡求而不争。賓客非特有事於其地者不至焉。故凡守郡者，率以風流嘯咏投壺飲酒爲事。自莘老之至，而歲適大水，上田皆不登，湖人大饑，將相率亡去。莘老大振廩勸分，躬自撫循勞來，出於至誠。富有餘者，皆争出穀以佐官，所活至不可勝計。當是時，朝廷方更化立法，使者旁午，以爲莘老當日夜治文書，赴期會，不能復雍容自得如故事。而莘老益喜賓客，賦詩飲酒爲樂，又以其餘暇，網羅遺逸，得前人賦詠數百篇，以爲《吴興新集》，❷其刻畫尚存而僵仆斷缺於荒陂野草之間者，又皆集於此亭。是歲十二月，余以事至湖，周覽歎息，而莘老求文爲記。

或以謂余，凡有物必歸於盡，而恃形以爲固者，尤不可長，雖金石之堅，俄而變壞，至於功名文章，其傳世垂後，乃爲差久，❸今乃以此託於彼，是久存者反求助於

❶「元豐」至「日記」十字，原脱，據郎本補。

❷「以」，原脱，宋樓鑰《攻媿集》卷七十三《跋黄氏所藏東坡山谷二張帖》謂墨迹有「以」字，今據補。

❸「乃」，原作「猶」，樓鑰謂墨迹作「乃」，今據改。

速壞。此既昔人之惑，而莘老又將深簷大屋以錮留之，推是意也，其無乃幾於不知命也夫。余以爲知命者，必盡人事，然後理足而無憾。物之有成必有壞，譬如人之有生必有死，而國之有興必有亡也。雖知其然，而君子養身也，凡可以久生而緩死者無不用，其治國也，凡可以存存而救亡者無不爲，至於不可柰何而後已。此之謂知命。是亭之作否，無足爭者，而其理則不可以不辨。故具載其説，而列其名物於左云。

墨君堂記

凡人相與號呼者，貴之則曰公，賢之則曰君，自其下則爾汝之。雖公卿之貴，天下貌畏而心不服，則進而君公，退而爾汝者多矣。獨王子猷謂竹君，天下從而君之無異辭。今與可又能以墨象君之形容，作堂以居君，而屬余爲文，以頌君德，則與可之於君，信厚矣。

與可之爲人也，端静而文，明哲而忠，士之修潔博習，朝夕磨治洗濯，以求交於與可者，非一人也。而獨厚君如此。君又疎簡抗勁，無聲色臭味，可以娛悦人之耳目鼻口，則與可之厚君也，其必有以賢君矣。世之能寒燠人者，其氣燄亦未至若雪霜風雨之切於肌膚也，而士鮮不以爲欣戚喪其所守。自植物而言之，四時之變亦大矣，而君獨不顧。雖微與可，天下其孰不賢之。然與可獨能得君之深，而知君之所以賢。雍容談笑，揮灑奮迅而盡君之德。稚壯枯老之容，披折偃仰之勢。風雪凌厲以觀其操，崖石犖确以致其節。得志，遂茂而不驕；不得志，瘁瘠而不辱。群居不倚，獨立不懼。與可之於君，可謂得其

情而盡其性矣。余雖不足以知君，願從與可求君之昆弟子孫族屬朋友之象，而藏於吾室，以爲君之別館云。

寶繪堂記❶

君子可以寓意於物，而不可以留意於物。寓意於物，雖微物足以爲樂，雖尤物不足以爲病。留意於物，雖微物足以爲病，雖尤物不足以爲樂。老子曰：「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然聖人未嘗廢此四者，亦聊以寓意焉耳。劉備之雄才也，而好結髦。❷嵇康之達也，而好鍛鍊。阮孚之放也，而好蠟屐。此豈有聲色臭味也哉，而樂之終身不厭。

凡物之可喜，足以悦人而不足以移人者，莫若書與畫。然至其留意而不釋，則其禍有不可勝言者。鍾繇至以此嘔血發塚，宋孝武、王僧虔至以此相忌，桓玄之走舸，王涯之複壁，皆以兒戲害其國，凶其身。此留意之禍也。

始吾少時，嘗好此二者，家之所有，惟恐其失之，人之所有，惟恐其不吾予也。既而自笑曰：吾薄富貴而厚於書，輕死生而重於畫，❸豈不顛倒錯繆失其本心也哉？自是不復好。見可喜者雖時復蓄之，然爲人取去，亦不復惜也。譬之烟雲之過眼，百鳥之感耳，豈不欣然接之，然去而不復念也。❹於是乎二物者常爲吾樂而不能爲吾病。

駙馬都尉王君晉卿雖在戚里，而其被

❶「寶」上，郎本卷五十三有「王君」二字。
❷「髦」，郎本作「毦」。
❸「於」，原脱，據郎本補。
❹「然」，原脱，據郎本補。

服禮義，學問詩書，常與寒士角。平居攘去膏粱，屏遠聲色，而從事於書畫，作寶繪堂於私第之東，以蓄其所有，而求文以爲記。恐其不幸而類吾少時之所好，故以是告之，庶幾全其樂而遠其病也。熙寧十年七月二十二日記。❶

墨寶堂記❷

世人之所共嗜者，美飲食，華衣服，好聲色而已。有人焉，自以爲高而笑之，彈琴弈棊，蓄古法書圖畫，客至，出而夸觀之，自以爲至矣。則又有笑之者曰：古之人所以自表見於後世者，以有言語文章也，是惡足好？而豪傑之士，又相與笑之。以爲士當以功名聞於世，若乃施之空言，而不見於行事，此不得已者之所爲也。而其所謂功名者，自知效一官，等而上之，至於伊、呂、稷、契之所營，劉、項、湯、武之所爭，極矣。而或者猶未免乎笑，曰：是區區者曾何足言，而許由辭之以爲難，孔丘知之以爲博。由此言之，世之相笑，豈有既乎？

士方志於其所欲得，雖小物，有棄軀忘親而馳之者。故有好書而不得其法，則椎心嘔血幾死而僅存，❸至於剖冢斵棺而求之。是豈有聲色臭味足以移人哉。方其樂之也，雖其口不能自言，而況他人乎！人特以己之不好，笑人之好，則過矣。

毗陵人張君希元，家世好書，所蓄古

❶「二十二日」，郎本作「二十日」。
❷「墨寶堂記」，郎本卷五十作「張君寶墨堂記」。郎本題下原注：「名次山。」
❸「椎」，原作「拊」，郎本作「推」，羅考校改爲「椎」，今從。

今人遺跡至多，盡刻諸石，築室而藏之，屬余爲記。余蜀人也。蜀之諺曰：「學書者紙費，學醫者人費。」此言雖小，可以喻大。世有好功名者，以其未試之學，而驟出之於政，其費人豈特醫者之比乎？今張君以兼人之能，而位不稱其才，優游終歲，無所役其心智，則以書自娱。然以余觀之，君豈久閑者，蓄極而通，必將大發之於政。君知政之費人也甚於醫，❶則願以余之所言者爲鑒。

李氏山房藏書記

象犀珠玉怪珍之物，有悦於人之耳目，而不適於用。金石草木絲麻五穀六材，有適於用，而用之則弊，取之則竭。悦於人之耳目而適於用，用之而不弊，取之而不竭，賢不肖之所得，各因其才，仁智之所見，各隨其分，才分不同，而求無不獲者，惟書乎！

自孔子聖人，其學必始於觀書。當是時，惟周之柱下史老聃爲多書。❷韓宣子適魯，然後見《易象》與《魯春秋》。季札聘於上國，然後得聞《詩》之風、雅、頌。而楚獨有左史倚相，能讀三墳、五典、八索、九丘。士之生於是時，得見六經者蓋無幾，其學可謂難矣。而皆習於禮樂，深於道德，非後世君子所及。自秦、漢以來，作者益衆，紙與字畫日趨於簡便，而書益多，士莫不有，然學者益以苟簡，何哉？余猶及見老儒先生，自言其少時，欲求《史記》、《漢書》而不可得，幸而得之，皆手自書，日夜誦讀，惟恐不及。近歲市人轉相摹刻諸

❶「醫」，原作「費」，誤，據郎本、《七集·前集》卷三十一改。

❷「老」，原脱，據郎本卷五十三補。

子百家之書，日傳萬紙，學者之於書，多且易致如此，其文詞學術，當倍蓰於昔人，而後生科舉之士，皆束書不觀，遊談無根，此又何也？

余友李公擇，少時讀書於廬山五老峰下白石庵之僧舍。公擇既去，而山中之人思之，指其所居爲李氏山房。藏書凡九千餘卷。公擇既已涉其流，探其源，采剥其華實，而咀嚼其膏味，以爲己有，發於文詞，見於行事，以聞名於當世矣。而書固自如也，未嘗少損。將以遺來者，供其無窮之求，而各足其才分之所當得。是以不藏於家，而藏於其故所居之僧舍，❶此仁者之心也。

余既衰且病，無所用於世，惟得數年之間，盡讀其所未見之書，而廬山固所願遊而不得者，蓋將老焉。盡發公擇之藏，拾其餘棄以自補，庶有益乎？而公擇求余文以爲記，乃爲一言，使來者知昔之君子見書之難，而今之學者有書而不讀爲可惜也。

放鶴亭記

熙寧十年秋，彭城大水，雲龍山人張君天驥之草堂，❷水及其半扉。明年春，水落，遷於故居之東，東山之麓。升高而望，❸得異境焉，作亭於其上。彭城之山，岡嶺四合，隱然如大環，獨缺其西十二，而山人之亭適當其缺。春夏之交，草木際天。秋冬雪月，千里一色。風雨晦明之間，俯仰百變。山人有二鶴，甚馴而善飛。旦則望西山之缺而放焉，縱其所如，或立

❶「故所」，原作「所故」，今從《文鑑》卷八十二。
❷「天驥」二字，原脱，據《文鑑》卷八十二補。
❸「高」，《文鑑》作「堂」。

於陂田，或翔於雲表，暮則傃東山而歸。故名之曰放鶴亭。

郡守蘇軾，時從賓客僚吏往見山人，飲酒於斯亭而樂之，揖山人而告之曰：「子知隱居之樂乎？　雖南面之君，未可與易也。《易》曰：『鳴鶴在陰，其子和之。』《詩》曰：『鶴鳴于九皐，聲聞于天。』蓋其爲物，清遠閒放，超然于塵垢之外，故《易》、《詩》人以比賢人君子隱德之士。狎而玩之，宜若有益而無損者，然衛懿公好鶴則亡其國。周公作《酒誥》，衛武公作《抑戒》，以爲荒惑敗亂無若酒者，而劉伶、阮籍之徒以此全其真而名後世。嗟夫，南面之君，雖清遠閒放如鶴者猶不得好，好之則亡其國，而山林遁世之士，雖荒惑敗亂如酒者猶不能爲害，而況於鶴乎。由此觀之，其爲樂未可以同日而語也。」山人听然而笑曰：「有是哉。」乃作放鶴招鶴之歌曰：

鶴飛去兮，西山之缺。高翔而下覽兮，擇所適。翻然斂翼，婉將集兮，忽何所見，矯然而復擊。獨終日於澗谷之間兮，啄蒼苔而履白石。鶴歸來兮，東山之陰。其下有人兮，黄冠草履葛衣而鼓琴。躬耕而食兮，其餘以汝飽。歸來歸來兮，西山不可以久留。元豐元年十一月初八日記。

衆妙堂記

眉山道士張易簡教小學，常百人，予幼時亦與焉。居天慶觀北極院，予蓋從之三年。謫居海南，一日夢至其處，見張道士如平昔，汛治庭宇，若有所待者，曰：「老先生且至。」其徒有誦《老子》者曰：「玄之又玄，衆妙之門。」予曰：「妙一而已，容有衆乎？」道士笑曰：「一已陋矣，何妙之有。若審妙也，雖衆可也。」因指灑水薙草者

曰：「是各一妙也。」予復視之，則二人者手若風雨，而步中規矩，蓋涣然霧除，❶霍然雲散。❷予驚歎曰：「妙蓋至此乎！庖丁之理解，郢人之鼻斲，信矣。」二人者釋技而上，曰：「子未覩真妙，庖、郢非其人也。是技與道相半，習與空相會，非無挾而徑造者也。子亦見夫蜩與雞乎？夫蜩登木而號，不知止也。夫雞俯首而啄，不知仰也。其固也如此。然至蛻與伏也，則無視無聽，無饑無渴，默化於荒忽之中，候伺於毫髮之間，雖聖知不及也。是豈技與習之助乎？」二人者出。道士曰：「子少安，須老先生至而問焉。」二人者顧曰：「老先生未必知也。子往見蜩與雞而問之，可以養生，可以長年。」廣州道士崇道大師何德順，學道而至於妙者也。作堂榜曰衆妙。❸以書來海南，求文以記之。予不暇作也，❹獨書夢中語以示之。❺戊寅三月十五日，❻蜀人蘇軾書。

思堂記

建安章質夫，築室於公堂之西，名之曰思。曰：「吾將朝夕於是，凡吾之所爲，必思而後行，子爲我記之。」嗟夫，余天下之無思慮者也。遇事則發，不暇思也。未發而思之，則未至。已發而思之，則無及。以此終身，不知所思。言發於心而衝於口，吐之則逆人，茹之則逆余。以爲寧逆

❶「涣」，原作「焕」，據郎本卷五十二改。
❷「散」，原作「消」，今從郎本。
❸「作堂榜」，原作「故榜其堂」，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五。
❹「予不暇作也」五字，原脱，據《七集·後集》補。
❺「獨書」至「示之」，原作「因以夢中語爲記」，今從《七集·後集》。
❻「戊寅」，原作「紹聖六年」，誤，據《七集·後集》改。

人也，故卒吐之。君子之於善也，如好好色；其於不善也，如惡惡臭。豈復臨事而後思，計議其美惡，而避就之哉！是故臨義而思利，則義必不果，臨戰而思生，則戰必不力。若夫窮達得喪，死生禍福，則吾有命矣。少時遇隱者曰：「孺子近道，少思寡欲。」曰：「思與欲，若是均乎？」曰：「甚於欲。」庭有二盎以畜水，隱者指之曰：「是有蟻漏，是日取一升而棄之，孰先竭？」曰：「必蟻漏者。」思慮之賊人也，微而無間。隱者之言，有會於余心，余行之。且夫不思之樂，不可名也。虛而明，一而通，安而不懈，不處而静，不飲酒而醉，不閉目而睡。將以是記思堂，不亦繆乎。雖然，言各有當也。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以質夫之賢，其所謂思者，豈世俗之營營於思慮者乎？《易》曰無思也，無爲也。我願學焉。《詩》曰思無邪。質夫以之。元豐元年正月二十四日記。

静常齋記❶

虛而一，直而正，萬物之生芸芸，此獨漠然而自定，吾其命之曰静。泛而出，渺而藏，萬物之逝滔滔，此獨且然而不忘，吾其命之曰常。無古無今，無生無死，無終無始，無後無先，❷無我無人，無能無否，無離無著，無證無修。即是以觀，非愚則癡。舍是以求，非病則狂。昏昏默默，了不可得。混混沌沌，茫不可論。雖有至人，亦不可聞，聞爲真聞，亦不可知，知爲真知。是猶在聞知之域，而不足以髣髴。況緣迹

❶「記」，《永樂大典》卷二千五百三十六引《蘇東坡集》作「銘」。

❷「先」，《外集》卷三十作「前」。

逐響以希其至，不亦難哉！既以是爲吾號，又以是爲吾室，則有名之累，吾何所逃。然亦趨寂之指南，而求道之鞭影乎。

石氏畫苑記

石康伯，字幼安，蜀之眉山人，故紫微舍人昌言之幼子也。舉進士不第，即棄去，當以蔭得官，亦不就，讀書作詩以自娱而已，不求人知。獨好法書、名畫、古器、異物，遇有所見，脱衣輟食求之，不問有無。居京師四十年，出入閭巷，未嘗騎馬。在稠人中，耳目謖謖然，專求其所好。長七尺，黑而髯，❶如世所畫道人劍客，而徒步塵埃中，若有所營，不知者以爲異人也。又善滑稽，巧發微中，旁人抵掌絶倒，而幼安淡然不變色。與人遊，知其急難，甚於爲己。有客於京師而病者，輒舁置其家，親飲食之，死則棺斂之，無難色。凡識幼安者，皆知其如此。而余獨深知之。幼安識慮甚遠，獨口不言耳。今年六十二，❷狀貌如四十許人，鬚三尺，郁然無一莖白者，此豈徒然者哉。爲亳州職官與富鄭公俱得罪者，其子夷庚也。

其家書畫數百軸，取其毫末雜碎者，以册編之，謂之石氏畫苑。幼安與文與可遊，如兄弟，故得其畫爲多。而余亦善畫古木叢竹，因以遺之，使置之苑中。子由嘗言：「所貴於畫者，爲其似也。似猶可貴，況其真者。吾行都邑田野所見人物，皆吾畫笥也。所不見者，獨鬼神耳，當賴畫而識，然人亦何用見鬼。」此言真有理。今幼安好畫，乃其一病，無足録者，獨著其

❶「黑而髯」，原作「髯而黑」，今從集甲卷三十三、郎本卷四十九。

❷「二」，集甲、郎本作「一」。

爲人之大略云爾。元豐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趙郡蘇軾書。❶

文與可畫篔簹谷偃竹記❷

竹之始生，一寸之萌耳，而節葉具焉。自蜩腹蛇蚹以至于劍拔十尋者，生而有之也。今畫者乃節節而爲之，葉葉而累之，豈復有竹乎！故畫竹必先得成竹於胸中，執筆熟視，乃見其所欲畫者，急起從之，振筆直遂，以追其所見，如兔起鶻落，少縱則逝矣。與可之教予如此。予不能然也，而心識其所以然。夫既心識其所以然而不能然者，内外不一，心手不相應，不學之過也。故凡有見於中而操之不熟者，平居自視了然，而臨事忽焉喪之，豈獨竹乎！子由爲《墨竹賦》以遺與可曰：「庖丁，解牛者也，而養生者取之。輪扁，斲輪者也，而讀書者與之。今夫夫子之託於斯竹也，而予以爲有道者，則非耶？」子由未嘗畫也，故得其意而已。若予者，豈獨得其意，并得其法。

與可畫竹，初不自貴重，四方之人持縑素而請者，足相躡於其門。與可厭之，投諸地而罵曰：「吾將以爲韈材。」❸士大夫傳之，以爲口實。及與可自洋州還，而余爲徐州。與可以書遺余曰：「近語士大夫，吾墨竹一派，近在彭城，可往求之。韈材當萃於子矣。」書尾復寫一詩，其略曰：「擬將一段鵝谿絹，掃取寒梢萬尺長。」❹予謂與可，竹長萬尺，當用絹二百五十匹，知

❶「二十」，集甲作「二」。「趙郡蘇軾書」五字，原脱，據集甲、郎本補。

❷「文與可畫」四字，郎本卷四十九無。

❸「材」字，原無，據《叢話·前集》卷三十九所引補。

❹「梢」，原作「稍」，據郎本、《文鑑》卷八十二改。

公倦於筆硯，願得此絹而已。與可無以答，則曰：「吾言妄矣，世豈有萬尺竹也哉。」❶余因而實之，答其詩曰：「世間亦有千尋竹，月落空庭影許長。」與可笑曰：「蘇子辯則辯矣。❷然二百五十匹，吾將買田而歸老焉。」因以所畫篔簹谷偃竹遺予，曰：「此竹數尺耳，而有萬尺之勢。」篔簹谷在洋州，與可嘗令予作《洋州三十詠》，篔簹谷其一也。予詩云：「漢川修竹賤如蓬，斤斧何曾赦籜龍。料得清貧饞太守，渭濱千畝在胸中。」與可是日與其妻游谷中，燒筍晚食，發函得詩，失笑噴飯滿案。

元豐二年正月二十日，與可没於陳州。是歲七月七日，予在湖州曝書畫，見此竹，廢卷而哭失聲。昔曹孟德《祭橋公文》，有「車過」、「腹痛」之語，而予亦載與可疇昔戲笑之言者，以見與可於予親厚無間如此也。

净因院畫記❸

余嘗論畫，以爲人禽宮室器用皆有常形。至於山石竹木，水波煙雲，雖無常形，而有常理。常形之失，人皆知之。常理之不當，雖曉畫者有不知。故凡可以欺世而取名者，必託於無常形者也。雖然，常形之失，止於所失，而不能病其全，❹若常理之不當，則舉廢之矣。以其形之無常，是以其理不可不謹也。世之工人，或能曲盡其形，而至於其理，非高人逸才不能辨。❺

❶「也」，原脱，據《文鑑》補。
❷「辯矣」，原作「辨矣」，今從《文鑑》。
❸此文西樓帖有，題作「文與可畫墨竹枯石記」。《盛京故宮書畫録》(以下簡稱《書畫録》)卷二亦收此文。
❹「病」，《書畫録》作「並」。
❺「辨」，原作「辯」，今從西樓帖、《書畫録》。

與可之於竹石枯木，真可謂得其理者矣。如是而生，如是而死，如是而攣拳瘠蹙，❶如是而條達暢茂，❷根莖節葉，牙角脉縷，千變萬化，未始相襲，而各當其處。合於天造，厭於人意。蓋達士之所寓也歟。昔歲嘗畫兩叢竹於净因之方丈，其後出守陵陽而西也，余與之偕別長老臻師，❸又畫兩竹梢一枯木於其東齋。臻師方治四壁於法堂，❹而請於與可，與可既許之矣，故余并爲記之。必有明於理而深觀之者，然後知余言之不妄。熙寧三年端陽月八日眉山蘇軾於净因方丈書。❺

靈壁張氏園亭記

道京師而東，水浮濁流，陸走黄塵，陂田蒼莽，行者倦厭。凡八百里，始得靈壁張氏之園於汴之陽。其外修竹森然以高，喬木蓊然以深。其中因汴之餘浸，以爲陂池，取山之怪石，以爲巖阜。蒲葦蓮芡，有江湖之思。椅桐檜栢，有山林之氣。奇花美草，有京洛之態。華堂厦屋，有吴蜀之巧。其深可以隱，其富可以養。果蔬可以飽鄰里，魚鼈筍茹可以餽四方之賓客。❻余自彭城移守吴興，由宋登舟，三宿而至其下。肩輿叩門，見張氏之子碩。碩求余文以記之。

維張氏世有顯人，自其伯父殿中君，

❶「攣」，西樓帖作「聯」。
❷「暢」，原作「遂」，今從西樓帖。
❸「偕」，西樓帖作「皆」。「老」下，原有「道」字，據西樓帖删。
❹「師」，原脱，據西樓帖補。
❺「熙寧」至「方丈書」，原脱，據《書畫録》補。西樓帖作「□□三年十月初五日趙郡蘇軾□（案：似「子」字）筆凍不成字，不訝」。「□□」當爲「熙寧」二字。
❻「筍」，原作「萄」，據郎本卷四十九改。

與其先人通判府君，❶始家靈壁，而爲此園，作蘭皐之亭以養其親。其後出仕於朝，名聞一時，推其餘力，日增治之，於今五十餘年矣。其木皆十圍，岸谷隱然。凡園之百物，無一不可人意者，信其用力之多且久也。

古之君子，不必仕，不必不仕。必仕則忘其身，必不仕則忘其君。譬之飲食，適於饑飽而已。然士罕能蹈其義、赴其節。處者安於故而難出，出者狃於利而忘返。於是有違親絶俗之譏，懷祿苟安之弊。今張氏之先君，所以爲其子孫之計慮者遠且周，是故築室藝園於汴、泗之間，舟車冠蓋之衝，凡朝夕之奉，燕遊之樂，不求而足。使其子孫開門而出仕，則跬步市朝之上，閉門而歸隱，則俯仰山林之下。於以養生治性，行義求志，無適而不可。故其子孫仕者皆有循吏良能之稱，處者皆有節士廉退之行。蓋其先君子之澤也。

余爲彭城二年，樂其土風。將去不忍，而彭城之父老亦莫余厭也，將買田於泗水之上而老焉。南望靈壁，雞犬之聲相聞，幅巾杖屨，歲時往來於張氏之園，以與其子孫遊，將必有日矣。元豐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記。

游桓山記

元豐二年正月己亥晦，春服既成，從二三子游於泗之上。登桓山，入石室，使道士戴日祥鼓雷氏之琴，操《履霜》之遺音，曰：「噫嘻悲夫，此宋司馬桓魋之墓也。」或曰：「鼓琴於墓，禮歟？」曰：「禮也。季武子之喪，曾點倚其門而歌。仲

❶「判」，郎本、《文鑑》卷八十二作「州」。

尼，日月也，而魋以爲可得而害也。且死爲石椁，三年不成，古之愚人也。余將弔其藏，而其骨毛爪齒，既已化爲飛塵，蕩爲冷風矣，❶而況於椁乎，況於從死之臣妾、飯含之貝玉乎？使魋而無知也，余雖鼓琴而歌可也。使魋而有知也，聞余鼓琴而歌知哀樂之不可常、物化之無日也，其愚豈不少瘳乎？」二三子喟然而歎，乃歌曰：「桓山之上，維石嵯峨兮。司馬之惡，與石不磨兮。桓山之下，維水瀰瀰兮。司馬之藏，與水皆逝兮。」歌闋而去。從游者八人：畢仲孫、舒焕、寇昌朝、王適、王遹、王肆、軾之子邁、焕之子彦舉。

石鐘山記

《水經》云：彭蠡之口，有石鐘山焉。酈元以爲下臨深潭，微風鼓浪，水石相搏，聲如洪鐘。是説也，人常疑之。今以鐘磬置水中，雖大風浪，不能鳴也，而況石乎！至唐李渤始訪其遺蹤，得雙石於潭上，扣而聆之，南聲函胡，北音清越，枹止響騰，餘韻徐歇，自以爲得之矣。然是説也，余尤疑之。石之鏗然有聲者，所在皆是也，而此獨以鐘鳴，何哉？

元豐七年六月丁丑，余自齊安舟行適臨汝，而長子邁將赴饒之德興尉，送之至湖口，因得觀所謂石鐘者。寺僧使小童持斧，於亂石間擇其一二扣之，硿硿焉，❷余固笑而不信也。至暮夜月明，獨與邁乘小舟至絶壁下，大石側立千仞，如猛獸奇鬼，森然欲搏人。而山上栖鶻，聞人聲亦驚起，磔磔雲霄間。又有若老人欬且笑於山谷中者，或曰，此鸛鶴也。余方心動欲還，

❶「冷」，《七集・前集》卷三十二作「泠」。

❷「硿硿」，郎本卷四十九作「空空」。

而大聲發於水上，噌吰如鐘鼓不絕，舟人大恐。徐而察之，則山下皆石穴罅，不知其淺深，微波入焉，涵澹澎湃而爲此也。舟迴至兩山間，將入港口，有大石當中流，可坐百人，空中而多竅，與風水相吞吐，有窾坎鏜鞳之聲，與向之噌吰者相應，如樂作焉。

因笑謂邁曰：「汝識之乎？噌吰者，周景王之無射也。窾坎鏜鞳者，魏莊子之歌鐘也。❶古之人不余欺也。事不目見耳聞，而臆斷其有無，可乎？」酈元之所見聞，殆與余同，而言之不詳。士大夫終不肯以小舟夜泊絕壁之下，故莫能知。而漁工水師，雖知而不能言。此世所以不傳也。而陋者乃以斧斤考擊而求之，自以爲得其實。余是以記之，蓋歎酈元之簡，而笑李渤之陋也。

睡鄉記❷

睡鄉之境，蓋與齊州接，而齊州之民無知者。其政甚淳，其俗甚均，其土平夷廣大，無東西南北，其人安恬舒適，無疾痛札癘。昏然不生七情，茫然不交萬事，蕩然不知天地日月。不絲不穀，佚臥而自足，不舟不車，極意而遠遊。冬而絺，夏而纊，不知其有寒暑。得而悲，失而喜，不知其有利害。以謂凡其所目見者皆妄也。

昔黃帝聞而樂之，閒居齋心服形，三月弗克其治。❸疲而睡，蓋至其鄉。既寢，厭其國之多事也，召二臣而告之。凡二十有八年，而天下大治，似睡鄉焉。降及堯

❶「莊」，原作「獻」，據郎本改。
❷此文一見晁補之《雞肋集》卷三十一。
❸「克」，《七集·續集》卷十二作「獲」。

舜無爲，世以爲睡鄉之俗也。禹、湯股無胈，脛無毛，剪爪爲牲，以救天災，不暇與睡鄉往來。武王克商還周，日夜不寢，曰吾未定大業。周公夜以繼日，坐以待旦，爲王作禮樂，伐鼓扣鐘，雞人號于右，則睡鄉之邊徼屢警矣。其孫穆王慕黄帝之事，因西方化人而神遊焉。騰虚空，乘雲霧，卒莫覩所謂睡鄉也。至孔子時，有宰予者，亦棄其學而遊焉，不得其塗，大迷謬而返。戰國秦漢之君，悲愁傷生，内窮於長夜之飲，外累於攻戰之具，於是睡鄉始丘墟矣。而蒙漆園吏莊周者，知過之化爲蝴蝶，翩翩其間，蒙人弗覺也。其後山人處士之慕道者，猶往往而至，至則囂然樂而忘歸，從以爲之徒云。嗟夫，予也幼而勤行，長而競時，卒不能至，豈不迂哉？因夫斯人之問津也，故記。

南安軍學記

古之爲國者四，井田也，肉刑也，封建也，學校也。今亡矣，獨學校僅存耳。古之爲學者四，其大者則取士論政，而其小者則絃誦也。今亡矣，直誦而已。舜之言曰：「庶頑讒説，若不在時。侯以明之，撻以記之。書用識哉，欲並生哉。工以納言，時而颺之。格則承之庸之，否則威之。」格之言改也。《論語》曰：「有恥且格。」承之言薦也。《春秋傳》曰：「奉承齊犧。」庶頑讒説不率是教者，舜皆有以待之。夫化惡莫若進善，故擇其可進者，以射候之禮舉之。其不率教甚者，則撻之，小則書其罪以記之，非疾之也，欲與之並生而同憂樂也。此士之有罪而未可終棄者，故使樂工採其謳謡諷議之言而颺之，

以觀其心。其改過者，則薦之，且用之。其不悛者，則威之、屏之、棘之、寄之之類是也。此舜之學政也。

射之中否，何與於善惡，而曰「侯以明之」，何也？曰：射所以致衆而論士也。衆一而後論定。孔子射於矍相之圃，蓋觀者如堵，使弟子揚觶而敍點者三，❶則僅有存者。由此觀之，以射致衆，衆集而後論士，蓋所從來遠矣。《詩》曰：「在泮獻囚。」又曰：「在泮獻馘。」《禮》曰：「受成於學。」鄭人游鄉校，以議執政，或謂子產：「毀鄉校何如？」子產曰：「不可。善者吾行之，不善者吾改之，是吾師也。」孔子聞之，謂子產仁。❷古之取士論政者，必於學。有學而不取士、不論政，猶無學也。學莫盛於東漢，士數萬人，噓枯吹生。自三公九卿，皆折節下之，三府辟召，常出其口。其取士議政，可謂近古，然卒爲黨錮之禍，何也？曰：此王政也。王者不作，而士自以私意行之於下，其禍敗固宜。

朝廷自慶曆、熙寧、紹聖以來，三致意於學矣。雖荒服郡縣必有學，況南安江西之南境，儒術之富，❸與閩、蜀等，而太守朝奉郎曹侯登，以治郡顯聞，❹所至必建學，故南安之學，甲於江西。侯仁人也，而勇於義。其建是學也，以身任其責，不擇劇易，期於必成。士以此感奮，不勸而力。費於官者，爲錢九萬三千，❺而助者不貲。爲屋百二十間，禮殿講堂，視大邦君之

❶「點」，原作「黜」，據《文鑑》卷八十二、《永樂大典》卷一萬三千四百五十三引文改。「敍」，郎本卷五十二、《文鑑》作「序」。

❷「仁」下，原有「人」字，據郎本、《文鑑》删。

❸「富」，明刊《文粹》卷三十七作「士」。

❹「聞」，原脱，據郎本補。

❺「九」，郎本作「凡」。

居。[1]凡學之用，莫不嚴具。又以其餘增置廩給食數百人。始於紹聖二年之冬，而成於四年之春。學成而侯去，今爲潮州。

軾自海南還，過南安，見聞其事爲詳。士既德侯不已，乃具列本末，贏糧而從軾者三百餘里，願紀其實。夫學，王者事也。故首以舜之學政告之。然舜遠矣，不可以庶幾。有賢太守，猶可以爲鄭子産也。學者勉之，無愧於古人而已。建中靖國元年三月四日，朝奉郎提舉成都府玉局觀眉山蘇軾書。[2]

鳳鳴驛記

始余丙申歲舉進士，過扶風，求舍於館人，既入，不可居而出，次於逆旅。其後六年，爲府從事。至數日，謁客於館，視客之所居，與其凡所資用，如官府，如廟觀，如數世富人之宅，四方之至者，如歸其家，皆樂而忘去。將去，既駕，雖馬亦顧其皁而嘶。余召館吏而問焉。吏曰：「今太守宋公之所新也。自辛丑八月而公始至，既至逾月而興功，五十有五日而成。用夫三萬六千，木以根計，竹以竿計，瓦、甓、坯、釘各以枚計，稍以石計者二十一萬四千七百二十有八，[3]而民未始有知者。」余聞而心善之。

其明年，縣令胡允文具石請書其事。余以爲有足書者，乃書曰：古之君子不擇居而安，安則樂，樂則喜從事，使人而皆喜從事，則天下何足治歟。後之君子，常有所不屑，使之居其所不屑，則躁，否則惰。躁則妄，惰則廢，既妄且廢，則天下之

[1]「大」，原作「夫」，據郎本、《文鑑》改。
[2]「朝奉」至「玉局觀」十一字，原無，據郎本補。
[3]「稍」，原作「楷」，今從《七集·前集》卷三十一。

所以不治者，常出於此，而不足怪。今夫宋公計其所歷而累其勤，使無齟齬於世，則今且何爲矣，而猶爲此官哉。然而未嘗有不屑之心。其治扶風也，視其卼䑀者而安植之，求其蒙茸者而疏理之，非特傳舍而已，事復有小於傳舍者，公未嘗不盡心也。嘗食芻豢者難於食菜，嘗衣錦者難於衣布，嘗爲其大者不屑爲其小，此天下之通患也。《詩》曰：「豈弟君子，民之父母。」所貴乎豈弟者，豈非以其不擇居而安，安而樂，樂而喜從事歟？夫修傳舍，誠無足書者，以傳舍之修，而見公之不擇居而安，安而樂，樂而喜從事者，則是真足書也。

密州通判廳題名記

始，尚書郎趙君成伯爲眉之丹稜令，邑人至今稱之。余其鄰邑人也，故知之爲詳。君既罷丹稜，而余適還眉，於是始識君。其後余出官於杭，而君亦通守臨淮，同日上謁辭，相見於殿門外，握手相與語。已而見君於臨淮，劇飲大醉於先春亭上而別。及移守膠西，未一年，而君來倅是邦。

余性不慎語言，與人無親疏，輒輸寫腑臟，有所不盡，如茹物不下，必吐出乃已。而人或記疏以爲怨咎，以此尤不可與深中而多數者處。君既故人，而簡易疏達，表裏洞然，余固甚樂之。而君又勤於吏職，視官事如家事，余得少休焉。

君曰：「吾廳事未有壁記。」乃集前人之姓名以屬於余。余未暇作也。及爲彭城，君每書來，輒以爲言，且曰：「吾將託子以不朽。」昔羊叔子登峴山，謂從事鄒湛曰：「自有宇宙而有此山，登此遠望，如我與卿者多矣，皆堙滅無聞，使人悲傷。」湛曰：「公之名，當與此山俱傳，若湛輩，乃當

如公言耳。」夫使天下至今有鄒湛者，羊叔子之賢也。今余頑鄙自放，而且老矣，然無以自表見於後世，自計且不足，而況能及於子乎！雖然，不可以不一言，使數百年之後，得此文於頹垣廢井之間者，茫然長思而一歎也。

滕縣公堂記

君子之仕也，以其才易天下之養也。才有大小，故養有厚薄。苟有益於人，雖厲民以自養不爲泰。是故飲食必豐，車服必安，宮室必壯，使令之人必給，則人輕去其家而重去其國。如使衣食非惡不如吾私，宮室弊陋不如吾廬，使令之人朴野不足不如吾僮奴，雖君子安之無不可者，然人之情所以去父母捐墳墓而遠遊者，豈厭安逸而思勞苦也哉！至於宮室，蓋有所從受，而傳之無窮，非獨以自養也。今日不治，後日之費必倍。而比年以來，所在務爲儉陋，尤諱土木營造之功，欹仄腐壞，轉以相付，不敢擅易一椽，此何義也。

滕，古邑也。在宋、魯之間，號爲難治。庭宇陋甚，莫有葺者。非惟不敢，亦不暇。自天聖元年，縣令太常博士張君太素，實始改作。凡五十有二年，而贊善大夫范君純粹，自公府掾謫爲令，復一新之。公堂吏舍凡百一十有六間，高明碩大，稱子男邦君之居。而寢室未治，范君非嫌於奉己也，曰：「吾力有所未暇而已。」昔毛孝先、崔季珪用事，士皆變易車服以求名，而徐公不改其常，故天下以爲泰。其後世俗日以奢靡，而徐公固自若也，故天下以爲嗇。君子之度一也，時自二耳。元豐元年七月二十二日，尚書祠部員外郎直史館權知徐州軍事蘇軾記。

雩泉記[1]

常山在東武郡治之南二十里，不甚高大，而下臨城中，如在山下，雉堞樓觀，髣髴可數。自城中望之，如在城上，起居寢食，無往而不見山者。其神食於斯民，固宜也。東武濱海多風，而溝瀆不留，故率常苦旱。禱於兹山，未嘗不應。民以其可信而恃，蓋有常德者，故謂之常山。熙寧八年春夏旱，軾再禱焉，皆應如響。乃新其廟。廟門之西南十五步，有泉汪洋折旋如車輪，清涼滑甘，冬夏若一，餘流溢去，達于山下。兹山之所以能常其德，出雲爲雨，以信於斯民者，意其在此。而號稱不立，除治不嚴，農民易之。乃琢石爲井，其深七尺，廣三之二。作亭於其上，而名之曰雩泉。

古者謂吁嗟而求雨曰雩。今民吁嗟其所不獲，而呻吟其所疾痛，亦多矣。吏有能聞而哀之，答其所求，如常山雩泉之可信而恃者乎！軾以是愧於神，乃作《吁嗟》之詩，以遺東武之民，使歌以祀神而勉吏云。

吁嗟常山，東武之望。匪石巖巖，惟德之常。吁嗟雩泉，維山之滋。維水作聰，我民所噫。我歌雲漢，于泉之側。誰其尸之？涌溢赴節。堂堂在位，有號不聞。我愧于中，何以籲神。神尸其昧，我職其著。各率爾職，神不汝棄。酌山之泉，言採其蔬。跪以薦神，神其吐之。九年四月癸卯，朝奉郎尚書祠部員外郎直史

[1] 此文國家圖書館藏有元代石刻拓本，題作「密州常山雩泉之記」。

館知密州軍州事騎都尉蘇軾記。❶

錢塘六井記

潮水避錢塘而東擊西陵，所從來遠矣。沮洳斥鹵，化爲桑麻之區，而久乃爲城邑聚落，凡今州之平陸，皆江之故地。其水苦惡，惟負山鑿井，乃得甘泉，而所及不廣。唐宰相李公長源始作六井，引西湖水以足民用。其後刺史白公樂天治湖浚井，刻石湖上，至于今賴之。始長源六井，其最大者，在清湖中，爲相國井，其西爲西井，少西而北爲金牛池，又北而西附城爲方井，爲白龜池，又北而東至錢塘縣治之南爲小方井。而金牛之廢久矣。嘉祐中，太守沈公文通又於六井之南，絶河而東至美俗坊爲南井。出湧金門，❷並湖而北，有水閘三，注以石溝貫城而東者，南井、相國、方井之所從出也。若西井，則相國之派別者也。而白龜池、小方井，皆爲匿溝湖底，無所用閘。此六井之大略也。

熙寧五年秋，太守陳公述古始至，問民之所病。皆曰：「六井不治，民不給於水。南井溝庳而井高，水行地中，率常不應。」公曰：「嘻，甚矣，吾在此，可使民求水而不得乎！」乃命僧仲文、子珪辦其事。仲文、子珪又引其徒如正、思坦以自助，凡出力以佐官者二十餘人。於是發溝易甃，完緝罅漏，而相國之水大至，坎滿溢流，南注于河，千艘更載，瞬息百斛。以方井爲近於濁惡而遷之少西，不能五步，而得其故基。父老驚曰：「此古方井也。民李甲遷之於此，六十年矣。」疏涌金池爲上中

❶「九年」至「軾記」三十一字，據拓本及乾隆《諸城縣志》卷十四《金石考上》引文補。

❷「出」，郎本卷五十作「由」。

下，使澣衣浴馬不及於上池。而列二閘於門外，其一赴三池而決之河，其一納之石檻，比竹爲五管以出之，並河而東，絶三橋以入于石溝，注于南井。水之所從來高，則南井常厭水矣。凡爲水閘四，皆垣牆扃鐍以護之。

明年春，六井畢修，而歲適大旱，自江淮至浙右井皆竭，民至以罌缶貯水相餉如酒醴。而錢塘之民肩足所任，舟楫所及，南出龍山，北至長河鹽官海上，皆以飲牛馬，給沐浴。方是時，汲者皆誦佛以祝公。余以爲水者，人之所甚急，而旱至於井竭，非歲之所常有也。以其不常有，而忽其所甚急，此天下之通患也，豈獨水哉？故詳其語以告後之人，使雖至於久遠廢壞而猶有考也。

獎諭勑記

勑蘇軾。❶省京東東路安撫使司轉運司奏，昨黄河水至徐州城下，汝親率官吏，驅督兵夫，救護城壁，一城生齒并倉庫廬舍，得免漂没之害，遂得完固事。河之爲中國患久矣，乃者堤潰東注，衍及徐方，而民人保居，城郭增固，徒得汝以安也。使者屢以言，朕甚嘉之。

熙寧十年七月十七日，河決澶州曹村埽。八月二十一日，水及徐州城下。至九月二十一日，凡二丈八尺九寸，東西北觸山而止，❷皆清水無復濁流。水高於城中平地有至一丈九寸者，而外小城東南隅不沉者三版。父老云：「天禧中，嘗築二堤。

❶「軾」，原作「某」，據郎本卷五十一改。下同。

❷「止」，原作「上」，今從郎本、《外集》卷三十。

一自小市門外，絶壕而南，少西以屬於戲馬臺之麓；一自新牆門外，絶壕而西，折以屬於城下南京門之北。」遂起急夫五千人，與武衛奉化牢城之士，晝夜雜作堤。堤成之明日，水自東南隅入，遇堤而止。水窗六，先水未至，以薪芻土囊自城外塞之。❶水至而後，自城中塞者皆不足恃。城中有故取土大坑十五，皆與外水相應，井有溢者。三方皆積水，❷無所取土，取於州之南亞父塚之東。❸自城中附城爲長堤，壯其址，長九百八十四丈，高一丈，闊倍之。公私船數百，以風浪不敢行，分纜城下，以殺河之怒。至十月五日，水漸退，城遂以全。❹

明年二月，有旨賜錢二千四百一十萬，❺起夫四千二十三人，又以發常平錢六百三十四萬，米一千八百餘斛，募夫三千二十人，改築外小城。創木岸四，一在天王堂之西，一在彭城樓之下，一在上洪門之西北，一在大城之東南隅。大坑十五皆塞之。❻已而澶州靈平埽成，❼水不復至。臣軾以謂黄河率常五六十年一決，而徐州最處汴泗下流，上下二百餘里皆阻山，水尤深悍難落，不與他郡等，恐久遠倉卒吏民不復究知，故因上之所賜詔書而記其大略，并刻諸石。若其詳，則藏於有司，謂之《熙寧防河録》云。

❶「土」，原作「爲」，今從郎本、《外集》。
❷「水」，原作「化」，據郎本、《外集》改。
❸「父」，原作「夫」，今從郎本、《外集》。
❹「遂」，原脱，據郎本、《外集》補。
❺「二千」，郎本、《外集》作「一千」。
❻「之」，原脱，據郎本、《外集》補。
❼「平埽」，原作「千歸」，誤，據郎本、《外集》改。

蘇軾文集卷十二

記

清風閣記

文慧大師應符，居成都玉谿上，爲閣曰清風，以書來求文爲記。五返而益勤，余不能已，戲爲浮屠語以問之。曰：「符，而所謂身者，汝之所寄也。而所謂閣者，汝之所以寄所寄也。身與閣，汝不得有，而名烏乎施？名將無所施，而安用記乎？雖然，吾爲汝放心遺形而强言之，汝亦放心遺形而强聽之。木生於山，水流於淵，山與淵且不得有，而人以爲己有，不亦惑歟？天地之相磨，虛空與有物之相推，而風於是焉生。執之而不可得也，逐之而不可及也，汝爲居室而以名之，吾又爲汝記之，不亦大惑歟？雖然，世之所謂己有而不惑者，其與是奚辨？若是而可以爲有邪？則雖汝之有是風可也，雖爲居室而以名之，吾又爲汝記之可也，非惑也。風起於蒼茫之間，彷徨乎山澤，激越乎城郭道路，虛徐演漾，以泛汝之軒窗欄楯幔帷而不去也。汝隱几而觀之，其亦有得乎？力生於所激，而不自爲力，故不勞。形生於所遇，而不自爲形，故不窮。嘗試以是觀之。」

中和勝相院記

佛之道難成，言之使人悲酸愁苦。其始學之，皆入山林，踐荆棘蛇虺，袒裸雪霜。或刲割屠膾，燔燒烹煮，以肉飼虎豹

鳥烏蚊蚋，無所不至。茹苦含辛，更百千萬億年而後成。❶其不能此者，猶棄絶骨肉，衣麻布，食草木之實，晝日力作，以給薪水糞除，暮夜持膏火薰香，事其師如生。務苦瘠其身，自身口意莫不有禁，其略十，其詳無數。終身念之，寢食見之，如是，僅可以稱沙門比丘。雖名爲不耕而食，然其勞苦卑辱，則過於農工遠矣。計其利害，非僥倖小民之所樂，今何其棄家毀服壞毛髮者之多也。意亦有所便歟？

寒耕暑耘，官又召而役作之，凡民之所患苦者，我皆免焉。吾師之所謂戒者，爲愚夫未達者設也，若我何用是爲。剟其患，專取其利，不如是而已，又愛其名。治其荒唐之説，攝衣升坐，問答自若，謂之長老。吾嘗究其語矣，大抵務爲不可知，設械以應敵，匿形以備敗，窘則推墮滉漾中，不可捕捉，如是而已矣。吾遊四方，見輒反覆折困之，度其所從遁，而逆閉其塗。往往面頸發赤，然業已爲是道，勢不得以惡聲相反，則笑曰：「是外道魔人也。」吾之於僧，慢侮不信如此。今寶月大師惟簡，乃以其所居院之本末，求吾文爲記，豈不謬哉！

然吾昔者始遊成都，見文雅大師惟度，器宇落落可愛，渾厚人也。能言唐末五代事傳記所不載者，因是與之遊，甚熟。惟簡則其同門友也。其爲人，精敏過人，事佛齊衆，謹嚴如官府。二僧皆吾之所愛，而此院又有唐僖宗皇帝像，及其從官文武七十五人。其奔走失國與其所以將亡而不遂滅者，既足以感槩太息，而畫又皆精妙冠世，有足稱者，故强爲記之。

始居此者，京兆人廣寂大師希讓，傳

❶「年」，郎本卷五十四作「生」。

六世至度與簡。簡姓蘇氏，眉山人，吾遠宗子也，今主是院，而度亡矣。

四菩薩閣記

始吾先君於物無所好，燕居如齋，言笑有時。顧嘗嗜畫，弟子門人無以悅之，則爭致其所嗜，庶幾一解其顏。故雖爲布衣，而致畫與公卿等。

長安有故藏經龕，唐明皇帝所建，其門四達，八板皆吳道子畫，陽爲菩薩，陰爲天王，凡十有六軀。廣明之亂，爲賊所焚。有僧忘其名，於兵火中拔其四板以逃，既重不可負，又迫於賊，恐不能皆全，❶遂竅其兩板以受荷，西奔於岐，而寄死於烏牙之僧舍，板留於是百八十年矣。客有以錢十萬得之以示軾者，軾歸其直，而取之以獻諸先君。先君之所嗜，百有餘品，一旦以是四板爲甲。

治平四年，先君没於京師。軾自汴入淮，泝于江，載是四板以歸。既免喪，所嘗與往來浮屠人惟簡，誦其師之言，教軾爲先君捨施必所甚愛與所不忍捨者。軾用其說，思先君之所甚愛軾之所不忍捨者，莫若是板，故遂以與之。且告之曰：「此明皇帝之所不能守，而焚於賊者也，而況於余乎！余視天下之蓄此者多矣，有能及三世者乎？其始求之若不及，既得，惟恐失之，而其子孫不以易衣食者，鮮矣。余惟自度不能長守此也，是以與子。子將何以守之？」簡曰：「吾以身守之。吾眼可霍，吾足可斮，吾畫不可奪。若是，足以守之歟？」軾曰：「未也。足以終子之世而已。」簡曰：「吾又盟於佛，❷而以鬼守之。

❶「皆」，原脱，據郎本卷五十四補。
❷「吾」，原脱，據郎本補。

凡取是者與凡以是予人者，其罪如律。若是，足以守之歟？」軾曰：「未也。世有無佛而蔑鬼者。」「然則何以守之？」曰：「軾之以是予子者，凡以爲先君捨也。天下豈有無父之人歟，其誰忍取之。若其聞是而不悛，不惟一觀而已，將必取之然後爲快，則其人之賢愚，與廣明之焚此者一也。全其子孫難矣，而況能久有此乎！且夫不可取者存乎子，取不取者存乎人。子勉之矣，爲子之不可取者而已，又何知焉。」

既以予簡，簡以錢百萬度爲大閣以藏之，且畫先君像其上。軾助錢二十之一，期以明年冬閣成。熙寧元年十月二十六日記。

鹽官大悲閣記❶

羊豕以爲羞，五味以爲和，秫稻以爲酒，麴蘖以作之，天下之所同也。其材同，其水火之齊均，其寒煖燥濕之候一也，而二人爲之，則美惡不齊。豈其所以美者，不可以數取歟？然古之爲方者，未嘗遺數也。能者即數以得妙，不能者循數以得其略。其出一也，有能有不能，而精粗見焉。人見其二也，❷則求精於數外，而棄迹以逐妙，曰，我知酒食之所以美也。而略其分齊，捨其度數，以爲不在是也，而一以意造，則其不爲人之所嘔棄者寡矣。

今吾學者之病亦然。天文、地理、音樂、律曆、宮廟、服器、冠昏喪祭之法，❸《春秋》之所去取，禮之所可，刑之所禁，歷代之所以廢興，與其人之賢不肖，此學者之

❶「鹽官」二字，原脱，據郎本卷五十四補。

❷「二」，郎本作「一」。

❸「祭」，原作「紀」，本書卷二《儒者可與守成論》中有「冠昏喪祭一代之法」語，今據改。

所宜盡力也。曰：是皆不足學，學其不可載於書而傳於口者。❶子夏曰：「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可謂好學也已。」古之學者，其所亡與其所能，皆可以一二數而日月見也。如今世之學，其所亡者果何物，而所能者果何事歟？孔子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由是觀之，廢學而徒思者，孔子之所禁，而今世之所尚也。

豈惟吾學者，至於爲佛者亦然。齋戒持律，講誦其書，而崇飾塔廟，此佛之所以日夜教人者也。而其徒或者以爲齋戒持律不如無心，講誦其書不如無言，崇飾塔廟不如無爲。其中無心，其口無言，其身無爲，則飽食而嬉而已，是爲大以欺佛者也。

杭州鹽官安國寺僧居則，自九歲出家，十年而得惡疾且死，自誓於佛，願持律終身，且造千手眼觀世音像，而誦其名千萬遍。病已而力不給，❷則縮衣節口三十餘年，銖積寸累，以迄于成。其高九仞，爲大屋四重以居之。而求文以爲記。

余嘗以斯言告東南之士矣，蓋僅有從者。獨喜則之勤苦從事於有爲，篤志守節，老而不衰，異夫爲大以欺佛者，故爲記之，且以風吾黨之士云。

勝相院經藏記

元豐三年，歲在庚申，有大比丘惟簡，號曰寶月，修行如幻三摩鉢提，在蜀成都，大聖慈寺，故中和院，賜名勝相，以無量寶、黄金丹砂、琉璃真珠、旃檀衆香，莊嚴佛語及菩薩語，作大寶藏。湧起于海，有

❶「載於書而傳於口者」，郎本作「傳於口而載於書者」。
❷「病」，原脱，據郎本補。

大天龍背負而出，及諸小龍糾結環繞。諸化菩薩及護法神，鎮守其門。天魔鬼神各執其物，以禦不祥。是諸衆寶及諸佛子，光色聲香，自相磨激，璀璨芳郁，玲瓏宛轉，生出諸相，變化無窮。不假言語，自然顯見，苦空無我，無量妙義。凡見聞者，隨其根性，各有所得。如衆饑人，入於大倉，雖未得食，已有飽意。又如病人，遊於藥市，聞衆藥香，病自衰滅。更能取米作無礙飯，恣食取飽，自然不饑。又能取藥以療衆病，衆病有盡而藥無窮，須臾之間無病可療。以是因緣度無量衆，時見聞者皆争捨施，富者出財，壯者出力，巧者出技，皆舍所愛，及諸結習，而作佛事，求脱煩惱濁惡苦海。

有一居士，其先蜀人，與是比丘，有大因緣。去國流浪，在江淮間，聞是比丘，作是佛事，即欲隨衆，舍所愛習。周視其身，及其室廬，求可捨者，了無一物。如焦穀芽，如石女兒，乃至無有毫髮可捨。私自念言，我今惟有，無始已來結習口業，妄言綺語，論説古今是非成敗。以是業故，所出言語，猶如鐘磬，黼黻文章，悦可耳目。如人善博，日勝日貧，❶自云是巧，不知是業。今捨此業，作寶藏偈。願我今世，作是偈已，盡未來世，永斷諸業，客塵妄想，及事理障。❷一切世間，無取無舍，無憎無愛，無可無不可。時此居士，稽首西望，而説偈言。

我遊多寶山，見山不見寶。巖谷及草木，虎豹諸龍蛇，雖知寶所在，欲取不可得。復有求寶者，自言已得寶，見寶不見山，亦未得寶故。譬如夢中人，未嘗知是

❶「貧」，原作「負」，據郎本卷五十四、《七集・前集》卷四十改。

❷「事」，原作「諸」，今從郎本、《七集・前集》。

夢，既知是夢已，所夢即變滅。見我不見夢，因以我爲覺，不知真覺者，覺夢兩無有。我觀大寶藏，如以蜜説甜。衆生未諭故，復以甜説蜜。甜蜜更相説，千劫無窮盡。自蜜及甘蔗，查梨與橘柚，説甜而得酸，以及鹹辛苦。忽然反自味，舌根有甜相，我爾默自知，不煩更相説。我今説此偈，於道亦云遠，如眼根自見，是眼非我有。當有無耳人，聽此非舌言，於一彈指頃，洗我千劫罪。

虔州崇慶禪院新經藏記

如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曰「以無所得故而得」。舍利弗得阿羅漢道，亦曰「以無所得故而得」。如來與舍利弗若是同乎？曰：何獨舍利弗，至于百工賤技，承蜩意鉤，履狶畫墁，未有不同者也。夫道之大小，雖至於大菩薩，其視如來，猶若天淵然，及其以無所得故而得，則承蜩意鉤，履狶畫墁，未有不與如來同者也。以吾之所知，推至其所不知，嬰兒生而導之言，稍長而教之書，口必至於忘聲而後能言，手必至於忘筆而後能書，此吾之所知也。口不能忘聲，則語言難於屬文，手不能忘筆，則字畫難於刻琱。及其相忘之至也，則形容心術，酧酢萬物之變，忽然而不自知也。自不能者而觀之，其神智妙達，不既超然與如來同乎！故《金剛經》曰：一切賢聖，皆以無爲法，而有差別。以是爲技，則技疑神，以是爲道，則道疑聖。古之人與人皆學，而獨至於是，其必有道矣。

吾非學佛者，不知其所自入，❶獨聞之

❶「入」，原作「來」，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九及《續集》卷十二。

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夫有思皆邪也，善惡同而無思，則土木也，云何能使有思而無邪，無思而非土木乎！嗚呼，吾老矣，安得數年之暇，託於佛僧之宇，盡發其書，以無所思心會如來意，庶幾於無所得故而得者。謫居惠州，終歲無事，宜若得行其志。而州之僧舍無所謂經藏者，獨榜其所居室曰思無邪齋，而銘之致其志焉。

始吾南遷，過虔州，與通守承議郎俞君括遊。一日，訪廉泉，入崇慶院，觀寶輪藏。❶君曰：「是於江南壯麗爲第一，其費二千餘萬，前長老曇秀始作之，幾於成而寂。今長老惟湜嗣成之。奔走二老之間，勸導經營，銖積寸累十有六年而成者，僧知錫也。子能愍此三士之勞，爲一言記之乎？」吾蓋心許之。❷

俞君博學能文，敏於從政，而恬於進取。數與吾書，欲棄官相從學道。自虔罷歸，道病卒於廬陵。虔之士民，有巷哭者，吾亦爲出涕。故作此文以遺湜、錫，并論孔子思無邪之意，與吾有志無書之歎，使刻于石，且與俞君結未來之因乎？紹聖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記。

黃州安國寺記

元豐二年十二月，余自吴興守得罪，上不忍誅，以爲黃州團練副使，使思過而自新焉。其明年二月，至黃。舍館粗定，衣食稍給，閉門却掃，收召魂魄，退伏思念，求所以自新之方，反觀從來舉意動作，皆不中道，非獨今之所以得罪者也。欲新其一，恐失其二。觸類而求之，有不可勝

❶「輪」，《七集・續集》作「會」。
❷「吾蓋」，原作「蓋吾」，據《七集・後集》及《續集》改。

悔者。於是喟然歎曰：「道不足以御氣，性不足以勝習。不鋤其本，而耘其末，今雖改之，後必復作。盍歸誠佛僧，求一洗之？」得城南精舍曰安國寺，有茂林修竹，陂池亭榭。間一二日輒往，焚香默坐，深自省察，則物我相忘，身心皆空，求罪垢所從生而不可得。一念清淨，染汙自落，表裏翛然，無所附麗。私竊樂之。旦往而暮還者，五年於此矣。

寺僧曰繼連，爲僧首七年，得賜衣。又七年，當賜號，欲謝去，其徒與父老相率留之。連笑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卒謝去。余是以媿其人。七年，余將有臨汝之行。連曰：「寺未有記。」具石請記之。余不得辭。

寺立於僞唐保大二年，❶始名護國，嘉祐八年，賜今名。堂宇齋閣，連皆易新之，嚴麗深穩，悅可人意，至者忘歸。歲正月，男女萬人會庭中，飲食作樂，且祠瘟神，江淮舊俗也。四月六日，汝州團練副使眉山蘇軾記。❷

薦誠禪院五百羅漢記

熙寧十年，余方守徐州，聞河決澶淵，入巨野，首灌東平。吏民恟懼，不知所爲。有僧應言建策，鑿清泠口，道積水北入于古廢河，又北東入于海。吏方持其議，言彊力辯口，慨然論河決狀甚明。吏不能奪，卒以其言決之，水所入如其言，東平以安，言有力焉。衆欲爲請賞，言笑謝去。余固異其人。後二年，移守湖州，而言自鄆來，見余於宋，曰：「吾鄆人也，少爲僧，以講爲事。始錢公子飛使吾創精舍於鄆

❶「大」，原作「太」，據集甲卷三十三、郎本卷五十四改。

❷「使」下，集甲有「員外置」三字。

之東阿北新橋鎮，且造鐵浮屠十有三級，高百二十尺。既成，而趙公叔平請諸朝，名吾院曰薦誠，歲度僧以守之。今將造五百羅漢像於錢塘，而載以歸，度用錢五百萬，自丞相潞公以降，皆吾檀越也。」余於是益知言眞有過人者。又六年，余自黃州遷于汝，過宋，而言適在焉。曰：「像已成，請爲我記之。」嗚呼，士以功名爲貴，然論事易，作事難，作事易，成事難。使天下士皆如言，論必作，作必成者，其功名豈少哉！其可不爲一言。

南華長老題名記

學者以成佛爲難乎？累土畫沙，童子戲也，皆足以成佛。以爲易乎？受記得道，如菩薩大弟子，皆不任問疾。是義安在？方其迷亂顛倒流浪苦海之中，一念正眞，萬法皆具。及其勤苦功用，爲山九仞之後，毫釐差失，千劫不復。嗚呼，道固如是也，豈獨佛乎！

子思子曰：「夫婦之不肖，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能焉。」孟子則以爲聖人之道，始於不爲穿窬，而穿窬之惡，成於言不言。人未有欲爲穿窬者，雖穿窬亦不欲也。自其不欲爲之心而求之，則穿窬足以爲聖人。可以言而不言，不可以言而言，雖賢人君子有不能免也。因其不能免之過而遂之，則賢人君子有時而爲盜。是二法者，相反而相爲用。儒與釋皆然。

南華長老明公，其始蓋學於子思、孟子者，其後棄家爲浮屠氏。不知者以爲逃儒歸佛，不知其猶儒也。南華自六祖大鑒示滅，其傳法得眼者，散而之四方。故南華爲律寺。至吾宋天僖三年，始有詔以智

度禪師普遂住持，至今明公蓋十一世矣。

明公告東坡居士曰：「宰官行世間法，沙門行出世間法，世間即出世間，等無有二。今宰官傳授，皆有題名壁記，而沙門獨無有。矧吾道場，實補佛祖處，其可不嚴其傳，子爲我記之。」居士曰：「諾。」乃爲論儒釋不謀而同者以爲記。建中靖國元年正月一日記。

應夢羅漢記

元豐四年正月二十一日，予將往岐亭。宿於團封，夢一僧破面流血，若有所訴。明日至岐亭，過一廟，中有阿羅漢像，左龍右虎，儀制甚古，而面爲人所壞，顧之憫然，庶幾疇昔所見乎！遂載以歸，完新而龕之，設于安國寺。四月八日，先妣武陽君忌日，飯僧于寺，乃記之。責授黃州團練副使眉山蘇軾記。

成都大悲閣記❶

大悲者，觀世音之變也。觀世音由聞而覺。始於聞而能無所聞，始於無所聞而能無所不聞。能無所聞，雖無身可也，能無所不聞，雖千萬億身可也，而況於手與目乎！雖然，非無身無以舉千萬億身之衆，非千萬億身無以示無身之至。故散而爲千萬億身，聚而爲八萬四千母陀羅臂、八萬四千清淨寶目，其道一爾。昔吾嘗觀於此，吾頭髮不可勝數，而身毛孔亦不可勝數。牽一髮而頭爲之動，拔一毛而身爲之變，然則髮皆吾頭，而毛孔皆吾身也。彼皆吾頭而不能爲頭之用，彼皆吾身而不

❶「成都」二字，原無，據郎本卷五十四補。明焦竑《刻長公外集序》謂此文爲蘇轍作。

能具身之智，則物有以亂之矣。吾將使世人左手運斤，而右手執削，目數飛鴈而耳節鳴鼓，首肯傍人而足識梯級，雖有智者，有所不暇矣，而況千手異執而千目各視乎？及吾燕坐寂然，心念凝默，湛然如大明鏡。人鬼鳥獸，雜陳乎吾前，色聲香味，交遘乎吾體。心雖不起，而物無不接，接必有道。即千手之出，千目之運，雖未可得見，而理則具矣。彼佛菩薩亦然。雖一身不成二佛，而一佛能遍河沙諸國。❶非有他也，觸而不亂，至而能應，理有必至，而何獨疑於大悲乎？

成都，西南大都會也。佛事最勝，而大悲之像，未覩其傑。有法師敏行者，能讀内外教，博通其義，欲以如幻三昧爲一方首，乃以大旃檀作菩薩像，莊嚴妙麗，具慈愍性。手臂錯出，開合捧執，指彈摩拊，千態具備。手各有目，無妄舉者。復作大閣以覆菩薩，雄偉壯峙，工與像稱。都人作禮，因敬生悟。

余遊於四方二十餘年矣，雖未得歸，而想見其處。敏行使其徒法震乞文，爲道其所以然者。且頌之曰：

吾觀世間人，兩目兩手臂。物至不能應，狂惑失所措。其有欲應者，顛倒作思慮。思慮非真實，無異無手目。❷菩薩千手目，與一手目同。物至心亦至，曾不作思慮。隨其所當應，無不得其當。引弓挾白羽，劍盾諸械器，經卷及香花，盂水青楊枝，珊瑚大寶炬，白拂朱藤杖，❸所遇無不執，所執無有疑。緣何得無疑，以我無心故。若猶有心者，千手當千心。一人而千

❶ 「遍」，郎本作「變」。
❷ 「異」，郎本作「思」。
❸ 「朱藤杖」，郎本作「諸藤杖」。

心，内自相攫攘，何暇能應物。❶千手無一心，手手得其處。稽首大悲尊，願度一切衆。皆證無心法，皆具千手目。

廣州東莞縣資福禪寺羅漢閣記❷

衆生以愛，故入生死。由於愛境，有逆有順。而生喜怒，造種種業。展轉六趨，❸至千萬劫。本所從來，唯有一愛，更無餘病。佛大醫王，對病爲藥。唯有一捨，更無餘藥，常以此藥，而治此病。如水救火，應手當滅。云何衆生，不滅此病。是導師過，非衆生咎。何以故？衆生所愛，無過身體。父母有疾，割肉刺血，初無難色。若復鄰人，從其求乞，一爪一髮，終不可得。有二導師，其一清净，不入諸相，能知衆生，生死之本，能使衆生，了然見知。不生不滅，出輪回處。是處安樂，堪永依怙，無異父母。支體可捨，而況財物。其一導師，以有爲心，行有爲法。縱不求利，即自求名。譬如鄰人，求乞爪髮，終不可得，而況肌肉。以此觀之，愛吝不捨，是導師過。設如有人，無故取米，投坑穽中，見者皆恨。若以此米，施諸鳥雀，見者皆喜。鳥雀無知，受我此施，何異坑穽。而人自然，有喜有愠。如使導師，有心有爲，則此施者，與棄無異。以此觀之，愛吝不捨，非衆生咎。

四方之民，皆以勤苦，而得衣食，所得毫末，其苦無量。獨此南越，嶺海之民，貿遷重寶，坐獲富樂。得之也易，享之也愧。是故其人，以愧故捨。海道幽險，死生之

❶「應」，郎本作「慮」。

❷此文《七集・後集》卷二十題作「廣州資福寺羅漢閣碑」。

❸「趨」，原作「趣」，今從《七集・後集》。

間，曾不容髮。而況飄墮，羅刹鬼國，呼號神天，佛菩薩僧，以脱須臾。當此之時，身非己有，而況財物，實同糞土。是故其人，以懼故捨。愧懼二法，助發善心，是故越人，輕施樂捨，甲於四方。

東莞古邑，資福禪寺，有老比丘，祖堂其名，未嘗戒也，而律自嚴，未嘗求也，而人自施。人之施堂，如物在衡，損益銖黍，了然覺知。堂之受施，如水涵影，雖千萬過，無一留者。堂以是故，創作五百，大阿羅漢，嚴浄寶閣，涌地千柱，浮空三成，壯麗之極，實冠南越。東坡居士，見聞隨喜，而説偈言。

五百大士栖此城，南珠大貝皆東傾。衆心回春栢再榮，鐵林東來閣乃成。寶骨未到先通靈，赤蛇白璧珠夜明。三十襲吉誰敢争，層簷飛空俯日星。海波不摇颶無聲，天風徐來韻流鈴。一洗瘴霧冰雪清，人無南北壽且寧。

秦太虛題名記 并題名❶

元豐二年中秋後一日，余自吴興道杭，東還會稽。龍井有辯才大師，以書邀余入山。比出郭，日已夕。❷航湖至普寧，遇道人參寥，問龍井所遣籃輿，則曰，以不時主去矣。是夕天宇開霽，林間月明，可數毫髮，遂棄舟從參寥杖策並湖而行，出雷峰，度南屏，濯足於惠因澗，入靈石塢，得支徑，上風篁領，憩于龍井亭，酌泉據石而飲之。自普寧凡經佛寺十五，皆寂不聞人聲，道傍廬舍，或燈火隱顯，草木深鬱，流水激激悲鳴，❸殆非人間之境。

❶ 下「名」字，原脱，據文意補。
❷ 「己夕」，原作「夕己」，今從《七集・續集》卷十二。
❸ 「激激」，《七集・續集》作「止激」。

行二鼓矣，始至壽聖院，謁辯才於潮音堂，明日乃還。高郵秦觀題。

覽太虛題名，皆予昔時游行處。閉目想之，了然可數。始予與辯才別五年，乃自徐州遷於湖。至高郵，見太虛、參寥，遂載與俱。辯才聞予至，欲扁舟相過，以結夏未果。太虛、參寥又相與適越，云秋盡當還。而予倉卒去郡，遂不復見。明年予謫居黃州，辯才、參寥遣人致問，且以題名相示。時去中秋不十日，秋潦方漲，水面千里，月出房、心間，風露浩然。所居去江無十步，獨與兒子邁棹小舟至赤壁，西望武昌山谷，喬木蒼然，雲濤際天，因録以寄參寥。使以示辯才，有便至高郵，亦可録以寄太虛也。

方丈記

年月日，住持傳法沙門惟謹，重建方丈，上祝天子萬壽，永作神主，斂時五福，敷錫庶民。地獄天宮，同爲净土，有性無性，齊成佛道。

野吏亭記

故相陳文惠公建立此亭，榜曰野吏，蓋孔子所謂先進於禮樂者。公在政府，獨眷眷此邦，然庭宇日就圮缺。❶ 凡九十七年，太守朝奉郎方侯子容南圭，復完新之。紹聖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記。❷

❶「庭」，《外集》卷三十一作「亭」。

❷「紹聖」至「日記」十二字，原無，據《外集》補。

遺愛亭記 代巢元修

何武所至，無赫赫名，去而人思之，此之謂遺愛。夫君子循理而動，理窮而止，應物而作，物去而復，夫何赫赫名之有哉！東海徐公君猷，❶以朝散郎爲黄州，未嘗怒也，而民不犯，未嘗察也，而吏不欺，終日無事，嘯詠而已。每歲之春，與眉陽子瞻游于安國寺，飲酒於竹間亭，擷亭下之茶，烹而食之。❷公既去郡，寺僧繼連請名。子瞻名之曰遺愛。時穀自蜀來，客於子瞻，因子瞻以見公。公命穀記之。穀愚樸，羈旅人也，❸何足以知公。採道路之言，質之於子瞻，以爲之記。

瓊州惠通泉記

《禹貢》：「濟水入於河，溢爲滎河。」南曰滎陽河，北曰滎澤。沱、潛本梁州二水，亦見於荆州。水行地中，出没數千里外，雖河海不能絶也。唐相李文饒，好飲惠山泉，置驛以取水。有僧言長安昊天觀井水，與惠山泉通。雜以他水十餘缶試之，僧獨指其一曰：「此惠山泉也。」文饒爲罷水驛。瓊州之東五十里曰三山庵，庵下有泉，味類惠山。東坡居士過瓊，庵僧惟德以水餉焉，而求爲之名，名之曰惠通。元符三年六月十七日記。

---

❶「公」，原脱，據《外集》卷三十補。
❷「食」，《外集》作「飲」。
❸「羈旅」，《外集》作「不羈之」。

傳神記

傳神之難在目。顧虎頭云：「傳形寫影，都在阿堵中。」其次在顴頰。吾嘗於燈下顧自見頰影，使人就壁模之，不作眉目，見者皆失笑，知其爲吾也。目與顴頰似，餘無不似者。眉與鼻口，可以增減取似也。傳神與相一道，欲得其人之天，法當於衆中陰察之。今乃使人具衣冠坐，注視一物，彼方斂容自持，豈復見其天乎！凡人意思各有所在，或在眉目，或在鼻口。虎頭云：「頰上加三毛，覺精采殊勝。」則此人意思蓋在鬚頰間也。優孟學孫叔敖抵掌談笑，至使人謂死者復生。此豈舉體皆似，亦得其意思所在而已。使畫者悟此理，則人人可以爲顧、陸。

吾嘗見僧惟真畫曾魯公，初不甚似。一日，往見公，歸而喜甚，曰：「吾得之矣。」乃於眉後加三紋，隱約可見，作俛首仰視眉揚而頞蹙者，遂大似。南都程懷立，衆稱其能。於傳吾神，大得其全。懷立舉止如諸生，蕭然有意於筆墨之外者也。故以吾所聞助發云。

順濟王廟新獲石砮記

建中靖國元年四月甲午，軾自儋耳北歸，艤舟吴城山順濟龍王祠下。❶既進謁而還，逍遥江上，得古箭鏃，槊鋒而劍脊，其廉可劌，而其質則石也。曰：異哉，此孔子所謂楛矢、石砮，肅慎氏之物也。何爲而至此哉！傳觀左右，失手墜於江中。乃禱於神，願復得之，當藏之廟中，爲往來

❶「城」，郎本卷五十二作「成」。

者駭心動目詭異之觀。既禱，則使没人求之，一探而獲。謹按《禹貢》：荆州貢礪、砥、砮、丹及箘、簵、楛，❶梁州貢璆、鐵、銀、鏤、砮、磬。則楛矢、石砮，自禹以來貢之矣。然至春秋時，隼集於陳廷，楛矢貫之，石砮長尺有咫，時人莫能知，而問於孔子。孔子不近取之荆梁，而遠取之肅慎，則荆梁之不貢此久矣。顔師古曰：「楛木堪爲笴，今豳以北皆用之。」以此考之，用楛爲矢，至唐猶然。而用石爲砮，則自春秋以來莫識矣。可不謂異物乎！兑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陳於路寢。孔子履藏於武庫。皆以古見寶。此矢獨非寶乎！順濟王之威靈，南放于洞庭，北被于淮泗，乃特爲出此寶。軾不敢私有，而留之廟中，與好古博雅君子共之，以昭示王之神聖英烈不可不敬者如此。

熙寧手詔記

楊繪累奏，以罷諫職，❷堅求外補，❸及乞明加黜責。蓋繪未深究朕意。繪疎迹遠人，立朝寡識，不畏强禦，知無不爲。朕一見之，❹便知其忠直可信，故翌日即擢置言職，知任亦甚篤矣。今日除命，❺蓋爲難與曾公亮兩立於輕重之間，❻故

❶「及」，原作「惟」，據郎本、《七集·後集》卷十五改。
❷「以」，原脱，據《外集》卷三十一補。
❸「堅」，原作「兼」，今從《外集》。
❹「朕」，原作「始」，今從《外集》。
❺「除」，原作「降」，今從《外集》。
❻「爲」，原作「謂」，今從《外集》。

當且少避之。❶卿可請來，❷子細諭朕此意，❸今早承命，或示朕此札亦不妨。

熙寧元年三月，❹故翰林學士楊繪以知制誥知諫院上疏論故相曾公亮事，先帝直其言，然未欲遽行也，故除公兼侍讀。公力辭不已，乃以手詔賜今龍圖閣學士滕公元發，使以手詔賜公。公卒不受命，而詔遂藏于家。是歲四月，復除公知諫院，會公以母憂去官。❺其後二十年，公没於杭州，喪過京師，其子久中以手詔相示，且請記之。謹按先帝臨御之初，公與滕公，皆蒙國士非常之知。❻凡所以開心見誠相期於度外者，類皆如此。未究其用，爲小人所誣，故困於外十有餘年。先帝謹於用法，故未即起公，然知之蓋未始少衰也。❼使先帝尚在，公豈流落而不用終身者哉？悲夫！元祐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臣某謹記。❽

觀妙堂記

不憂道人謂歡喜子曰：「來，我所居室，汝知之乎？沉寂湛然，無有喧争，嗒然其中，死灰槁木，以異而同，我既名爲觀妙矣，汝其爲我記之。」歡喜子曰：「是室云何而求我？況乎妙事了無可觀，既無可觀，亦無可説。欲求少分可以觀者，如石女兒，世終無有。欲求多分可以説者，如

❶「少」，原脱，據《外集》補。
❷「請來」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❸「子細」二字，原脱，據《外集》補。「諭」，原作「喻」，今從《外集》。
❹「三月」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❺「會公」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❻「非常」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❼「蓋」、「始」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❽「元祐三年」至「謹記」二十七字，原無，據《外集》補。

虛空花，究竟非實。不説不觀，了達無礙，超出三界，入智慧門。雖然如是置之，不可執偏，强生分別，以一味語，斷之無疑。譬用筌蹄，以得魚兔，及施燈燭，以照丘坑。獲魚兔矣，筌蹄了忘，知丘坑處，燈燭何施。今此居室，孰爲妙與！蕭然是非，行住坐卧，飲食語默，具足衆妙，無不現前。覽之不有，却之不無，❶倏知覺知，要妙如此。當持是言，普示來者。入此室時，作如是觀。」

法雲寺禮拜石記

夫供養之具，最爲佛事先，其法不一。他山之石，平不容垢，横展如席，❷願爲一座具之用。晨夕禮佛，以此皈依。當敬禮無所觀時，運心廣博，無所不在，天上人間以至地下，悉觸智光。聞我佛修道時，芻泥巢頂，雩佛氣分，後皆受報。則禮佛也，其心實重。有德者至，是禮也，願一拜一起，無過父母。乘此願力，不墮三塗。佛力不可盡，石不可盡，願力不可盡。三者既不可盡，二親獲福，生生世世，亦不可盡。今對佛宣白，惟佛實臨之。元祐八年七月中旬，内殿崇班馬惟寬捨。❸

趙先生舍利記

趙先生棠本蜀人，孟氏節度使廷隱之後，今爲南海人。仕至幕職，官南海。有潘冕者，陽狂不測，人謂之潘盎。南海俚人謂心風爲盎。盎嘗與京師言法華偈頌

❶「却」，《外集》卷三十作「覩」。
❷「展」，《外集》卷三十一作「衮」。
❸「馬」，《外集》作「馮」。

往來。言云：「盇，日光佛化也。」❶先生棄官從盇遊，盇以謂盡得我道。盇既隱去，不知其所終，而先生亦坐化。焚其身，❷得舍利數升。軾與先生之子昶遊，❸故得此舍利四十八粒。盇與先生異迹極多，張安道作先生墓誌，具載其事。昶今爲大理寺丞，知藤州。元豐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以舍利授寶月大師之孫悟清，使持歸本院供養。趙郡蘇軾記。❹

北海十二石記

登州下臨大海，目力所及，沙門、鼉磯、車牛、大竹、小竹凡五島。惟沙門最近，兀然焦枯。其餘皆紫翠巉絶，出没濤中，真神仙所宅也。上生石芝，草木皆奇瑋，多不識名者。又多美石，五采斑斕，或作金文。❺熙寧己酉歲，李天章爲登守，吴子野往從之遊。時解貳卿致政，退居于登，使人入諸島取石，得十二株，皆秀色粲然。適有舟在岸下，將轉海至潮。子野請於解公，盡得十二石以歸，置所居歲寒堂下。近世好事能致石者多矣，未有取北海而置南海者也。元祐八年八月十五日，東坡居士蘇軾記。

子姑神記

元豐三年正月朔日，予始去京師來黃州。二月朔至郡。至之明年，進士潘丙謂予曰：「異哉，公之始受命，黄人未知也。

❶「化」，原脱，據《外集》卷三十一補。
❷「身」，原作「衣」，今從《外集》。
❸「軾」，原作「我」，今從《外集》。
❹「趙」，原作「巴」，今從《外集》。
❺「文」，原作「色」，今從《外集》卷三十一。

有神降于州之僑人郭氏之第，與人言如響，且善賦詩，曰，蘇公將至，而吾不及見也。已而，公以是日至，而神以是日去。」其明年正月，丙又曰：「神復降于郭氏。」予往觀之，則衣草木爲婦人，而置筯手中，二小童子扶焉。❶以筯畫字曰：「妾，壽陽人也，姓何氏，名媚，字麗卿。自幼知讀書屬文，爲伶人婦。唐垂拱中，壽陽刺史害妾夫，納妾爲侍書，❷而其妻妬悍甚，見殺於厠。妾雖死不敢訴也，而天使見之，爲直其冤，且使有所職於人間。蓋世所謂子姑神者，其類甚衆，然未有如妾之卓然者也。公少留而爲賦詩，且舞以娛公。」詩數十篇，敏捷立成，皆有妙思，雜以嘲笑。問神仙鬼佛變化之理，其答皆出於人意外。坐客撫掌，作《道調梁州》，神起舞中節，曲終再拜以請曰：「公文名於天下，何惜方寸之紙，不使世人知有妾乎？」余觀何氏之生，見掠于酷吏，而遇害於悍妻，其怨深矣。而終不指言刺史之姓名，似有禮者。客至，逆知其平生，而終不言人之陰私與休咎，可謂知矣。又知好文字而耻無聞於世，皆可賢者。粗爲録之，答其意焉。

天篆記

江淮間俗尚鬼。歲正月，必衣服箕箒爲子姑神，或能數數畫字。惟黄州郭氏神最異。❸予去歲作何氏録以記之。今年黄人汪若谷家神尤奇。以箸爲口，置筆口中，與人問答如響。曰：「吾天人也。名全，字德通，姓李氏。以若谷再世爲人，吾

❶「二」，原作「而」，今從《七集・續集》卷十二。
❷「書」，原作「妾」，今從《外集》卷三十。
❸「惟」，原脱，據《外集》卷三十一補。

是以降焉。」箸篆字，❶筆勢奇妙，而字不可識。曰：「此天篆也。」與予篆三十字，云是天蓬呪。使以隸字釋之，不可。見黄之進士張炳，曰：「久闊無恙。」炳問安所識。答曰：「子獨不記劉苞乎？吾即苞也。」因道炳昔與苞起居語言狀甚詳。炳大驚，告予曰：「昔嘗識苞京師，青巾布裘，文身而嗜酒，自言齊州人。今不知其所在。豈真天人乎？」或曰：「天人豈肯附箕箒爲子姑神從汪若谷遊哉！」予亦以爲不然。全爲鬼爲仙，固不可知，然未可以其所托之陋疑之也。彼誠有道，視王宫豕牢一也。其字雖不可識，而意趣簡古，非墟落間竊食愚鬼所能爲者。昔長陵女子以乳死，見神於先後宛若，民多往祠。其後漢武帝亦祠之，謂之神君，震動天下。若疑其所托，又陋於全矣。世人所見常少，所不見常多，奚必於區區耳目之所及，度量世外事乎？姑藏其書，以待知者。

畫水記❷

古今畫水，多作平遠細皺，其善者不過能爲波頭起伏。使人至以手捫之，謂有窪隆，以爲至妙矣。然其品格，特與印板水紙爭工拙於毫釐間耳。唐廣明中，處士孫位始出新意，畫奔湍巨浪，與山石曲折，隨物賦形，畫水之變，號稱神逸。其後蜀人黄筌、孫知微，皆得其筆法。始，知微欲於大慈寺壽寧院壁作湖灘水石四堵，營度經歲，終不肯下筆。一日，倉皇入寺，索筆墨甚急，奮袂如風，須臾而成。作輸瀉跳

❶「箸」，原作「著」，誤，今從《七集·續集》卷十二。《外集》作「善」。

❷原校：「一作『書蒲永昇畫後』。」集甲卷二十三、郎本卷六十題作「書蒲永昇畫後」。

蹙之勢，洶洶欲崩屋也。知微既死，筆法中絶五十餘年。近歲成都人蒲永昇，嗜酒放浪，性與畫會，始作活水，得二孫本意。自黄居寀兄弟、李懷兖之流，皆不及也。王公富人或以勢力使之，永昇輒嘻笑捨去。遇其欲畫，不擇貴賤，頃刻而成。嘗與余臨壽寧院水，作二十四幅，每夏日挂之高堂素壁，❶即陰風襲人，毛髮爲立。永昇今老矣，畫益難得，而世之識真者亦少。如往時董羽，近日常州戚氏畫水，世或傳寶之。如董、戚之流，可謂死水，未可與永昇同年而語也。元豐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夜，黄州臨皋亭西齋戲書。❷

刻秦篆記❸

秦始皇帝二十六年，初并天下。二十八年，親巡東方海上，登瑯琊臺，觀出日，樂之忘歸，徙黔首三萬家臺下，刻石頌秦德焉。二世元年，復刻詔書其旁。今頌詩亡矣，其從臣姓名僅有存者，而二世詔書具在。自始皇帝二十八年，歲在壬午，至今熙寧九年丙辰，凡千二百九十五年。而蜀人蘇軾來守高密，得舊紙本於民間，比今所見，猶爲完好，知其存者，磨滅無日矣。而廬江文勛適以事至密。勛好古善篆，得李斯用筆意，乃摹諸石，置之超然臺上。夫秦雖無道，然所立有絶人者。其文字之工，世亦莫及，皆不可廢。後有君子，得以覽觀焉。正月七日甲子記。❹

❶「挂」，原作「桂」，誤，據集甲改。
❷「元豐」至「戲書」二十字，原無，據集甲補。
❸原校：「一作『書瑯琊篆後』。」集甲卷二十三題作「書瑯琊篆後」。
❹「正月」至「子記」七字，原無，據集甲補。

雪堂記❶

蘇子得廢圃于東坡之脅，❷築而垣之，❸作堂焉，號其正曰雪堂。堂以大雪中爲之，❹因繪雪於四壁之間，無容隙也。起居偃仰，環顧睥睨，無非雪者。蘇子居之，真得其所居者也。蘇子隱几而晝瞑，栩栩然若有所適而方興也。未覺，❺爲物觸而寤，其適未厭也，若有失焉。以掌抵目，以足就履，曳於堂下。

客有至而問者曰：「子世之散人耶，拘人耶？❻散人也而天機淺，❼拘人也而嗜慾深。今似繫馬而止也，❽有得乎而有失乎？」蘇子心若省而口未嘗言，徐思其應，揖而進之堂上。客曰：「嘻，是矣，子之欲爲散人而未得者也。予今告子以散人之道。夫禹之行水，庖丁之投刀，❾避衆礙而散其智者也。是故以至柔馳至剛，故石有時以泐。❿以至剛遇至柔，⓫故未嘗見全牛也。予能散也，物固不能縛，⓬不能散也，物固不能釋。子有惠矣，用之於内可也。今也如蝟之在囊，而時動其脊脅，見於外者，不特一毛二毛而已。風不可摶，影不可捕，童子知之。名之於人，猶風之與影

❶「雪」上，《外集》卷三十有「黄州」二字。
❷「圃」，原作「園」，今從《外集》。
❸「築」，《外集》作「葺」。「垣」，《外集》作「墠」。
❹「之」，原脱，據《外集》補。
❺「未」上，《外集》有「輿」字。
❻「拘」，《外集》作「枸」。下同。
❼「天機淺」，原作「未能」，今從《外集》。
❽「似」，原作「以」，據《外集》、趙刻《志林》改。「而」，原脱，據《外集》補。
❾「投」，《外集》、趙刻《志林》作「提」。
❿「以泐」，《外集》作「而裂」。
⓫「遇」，《外集》作「御」。
⓬「固」，《外集》作「故」，下「固」字同此。

也，子獨留之。故愚者視而驚，智者起而軋，吾固怪子爲今日之晚也。子之遇我，幸矣，吾今邀子爲藩外之游，可乎？」

蘇子曰：「予之於此，自以爲藩外久矣，子又將安之乎？」客曰：「甚矣，子之難曉也。夫勢利不足以爲藩也，❶名譽不足以爲藩也，陰陽不足以爲藩也，人道不足以爲藩也。所以藩予者，❷特智也爾。智存諸內，發而爲言，則言有謂也，形而爲行，則行有謂也。使子欲嘿不欲嘿，欲息不欲息，如醉者之恚言，如狂者之妄行，雖掩其口執其臂，猶且喑嗚蹢躅之不已，❸則藩之於人，❹抑又固矣。人之爲患以有身，身之爲患以有心。是圃之構堂，將以佚子之身也？是堂之繪雪，將以佚子之心也？身待堂而安，則形固不能釋。心以雪而警，則神固不能凝。子之知既焚而燼矣，❺燼又復然，則是堂之作也，非徒無益，而又重子蔽蒙也。子見雪之白乎？則恍然而目眩。子見雪之寒乎？則竦然而毛起。五官之爲害，惟目爲甚。故聖人不爲。雪乎，雪乎，吾見子知爲目也。❻子其殆矣！」

客又舉杖而指諸壁，曰：「此凹也，此凸也。方雪之雜下也，均矣。厲風過焉，則凹者留而凸者散，天豈私於凹而厭於凸哉，❼勢使然也。勢之所在，天且不能違，而況於人乎？子之居此，雖遠人也，而圃

---

❶「夫」，《外集》作「子之如此」。

❷趙刻《志林》原校：商本、張本「予」作「子」。案：「外集」作「子」。

❸「嗚」，原作「鳴」，誤，據《外集》、趙刻《志林》改。「不」，原作「而」，今從《外集》。

❹「人」，《外集》作「子」。

❺「知」，原作「和」，今從趙刻《志林》。

❻「知」，《外集》作「之」。

❼「而厭於」三字，原脱，據《外集》補。

有是堂，堂有是名，實礙人耳，不猶雪之在凹者乎？」蘇子曰：「予之所爲，適然而已，豈有心哉，殆也，奈何！」

客曰：「子之適然也，適有雨，則將繪以雨乎？適有風，則將繪以風乎？雨不可繪也，觀雲氣之洶湧，則使子有怒心。風不可繪也，見草木之披靡，則使子有懼意。覩是雪也，子之內亦不能無動矣。苟有動焉，丹青之有靡麗，❶冰雪之有水石，一也。德有心，心有眼，物之所襲，豈有異哉？❷」蘇子曰：「子之所言是也，敢不聞命。然未盡也，予不能默。此正如與人訟者，其理雖已屈，猶未能絶辭者也。子以爲登春臺與入雪堂，有以異乎？以雪觀春，則雪爲靜。以臺觀堂，則堂爲靜。靜則得，動則失。❸黄帝，古之神人也。❹游乎赤水之北，登乎崑崙之丘，❺南望而還，遺其玄珠焉。游以適意也，望以寓情也。意適於游，情寓於望，則意暢情出，而忘其本矣。雖有良貴，豈得而寶哉。是以不免有遺珠之失也。雖然，意不久留，情不再至，必復其初而已矣，是又驚其遺而索之也。余之此堂，追其遠者近之，收其近者內之，求之眉睫之間，是有八荒之趣。人而有知也，升是堂者，將見其不遡而僾，不寒而栗，凄凜其肌膚，洗滌其煩鬱，既無炙手之譏，又免飲冰之疾。彼其趦趄利害之途，猖狂憂患之域者，❻何異探湯執熱之俟濯乎？子之所言者，上也。余之所言者，下也。我將能爲子之所爲，而子不能爲我

❶「有」，《外集》作「與」。下「有」字同此。
❷「哉」，原脱，據《外集》補。
❸「則」，原脱，據《外集》補。
❹「人」，原脱，據《外集》補。
❺「乎」，原脱，據《外集》、趙刻《志林》補。
❻「途」，原作「徒」，據《外集》、趙刻《志林》改。

之爲矣。譬之厭膏粱者，與之糟糠，則必有忿詞。衣文綉者，被之皮弁，❶則必有愧色。子之於道，膏粱文繡之謂也，得其上者耳。我以子爲師，子以我爲資，猶人之於衣食，缺一不可。將其與子游，今日之事，姑置之以待後論。予且爲子作歌以道之。」歌曰：

雪堂之前後兮，春草齊。雪堂之左右兮，斜徑微。雪堂之上兮，有碩人之頎頎。考槃於此兮，芒鞋而葛衣。挹清泉兮，抱甕而忘其機。負頃筐兮，行歌而采薇。吾不知五十九年之非而今日之是，又不知五十九年之是而今日之非。❷吾不知天地之大也，寒暑之變，悟昔日之癯，而今日之肥。感子之言兮，始也抑吾之縱而鞭吾之口，終也釋吾之縛而脱吾之羈。❸是堂之作也，吾非取雪之勢，而取雪之意。吾非逃世之事，而逃世之機。吾不知雪之爲可觀賞，吾不知世之爲可依違。性之便，意之適，不在於他，在於群息已動，大明既升，吾方輾轉，一觀曉隙之塵飛。子不棄兮，我其子歸。

客忻然而笑，唯然而出，蘇子隨之。客顧而頷之曰：「有若人哉。」

❶「之」下，原有「以」字，據《外集》删。

❷「五十九年之是而今日之非」，《外集》作「今日之是而五十九年之非」。

❸「縛」，原作「縛」，今從趙刻《志林》。

蘇軾文集卷十三

傳

陳公弼傳

公諱希亮，字公弼，姓陳氏，眉之青神人。其先京兆人也，唐廣明中始遷于眉。曾祖延禄，祖瓊，父顯忠，皆不仕。

公幼孤，好學。年十六，將從師。其兄難之，使治息錢三十餘萬。公悉召取錢者，焚其券而去。學成，乃召其兄之子庸、諭使學，遂與俱中天聖八年進士第。里人表其閭曰三儁坊。

始爲長沙縣。浮屠有海印國師者，交通權貴人，肆爲姦利，人莫敢正視。公捕寘諸法，一縣大聳。

去爲雩都。老吏曾腆侮法粥獄，以公少年易之。公視事之日，首得其重罪，腆扣頭出血，願自新。公戒而捨之。會公築縣學，腆以家財助官，悉遣子弟入學，卒爲善吏，而子弟有登進士第者。巫覡歲斂民財祭鬼，謂之春齋，❶否則有火災。民訛言有緋衣三老人行火，公禁之，民不敢犯，火亦不作。毁淫祠數百區，勒巫爲農者七十餘家。及罷去，父老送之出境，遣去不可，皆泣曰：「公捨我去，緋衣老人復出矣。」

以母老，乞歸蜀。得劍州臨津。以母憂去官。服除，爲開封府司録。福勝塔火，官欲更造，度用錢三萬萬。公言陝西方用兵，願以此餽軍，詔罷之。先趙元昊未反，青州民趙禹上書論事，且言元昊必

❶「謂」，集甲卷三十三作「爲」。

反。宰相以禹爲狂言，徙建州，而元昊果反。禹自建州逃還京師，上書自理。宰相怒，下禹開封府獄。公言禹可賞，不可罪。宰相與宰相争不已，上卒用公言。以禹爲徐州推官。且欲以公爲御史。會外戚沈氏子以姦盜殺人事下獄，未服。公一問得其情，驚仆立死，沈氏訴之。詔御史劾公及諸掾史。公曰：「殺此賊者，獨我耳。」遂自引罪坐廢。

朞年，盜起京西，殺守令，富丞相薦公可用。起知房州。州素無兵備，民凛凛欲亡去。公以牢城卒雜山河户得數百人，日夜部勒，聲振山南。民恃以安，盜不敢入境。而殿侍雷甲以兵百餘人，逐盜至竹山，甲不能戢士，所至爲暴。或告有大盜入境且及門，公自勒兵阻水拒之。身居前行，命士持滿無得發。士皆植立如偶人，甲射之不動，乃下馬拜，請死，曰：「初不知公官軍也。」吏士請斬甲以徇。公不可，獨治爲暴者十餘人，勞其餘而遣之，使甲以捕盜自贖。

時劇賊党軍子方張，轉運使使供奉官崔德贇捕之。德贇既失党軍子，則以兵圍竹山民賊所嘗舍者曰向氏，殺其父子三人，梟首南陽市，曰：「此党軍子也。」公察其冤，下德贇獄。未服，而党軍子獲於商州。詔賜向氏帛，復其家，流德贇通州。

或言華陰人張元走夏州，爲元昊謀臣，詔徙其族百餘口於房，幾察出入，饑寒且死。公曰：「元事虚實不可知。使誠有之，爲國者終不顧家，徒堅其爲賊耳。此又皆其踈屬，無罪。」乃密以聞，詔釋之。老幼哭庭下，曰：「今當還故鄉，然柰何去父母乎？」至今，張氏畫像祠焉。

代還，執政欲以爲大理少卿。公曰：「法吏守文非所願，願得一郡以自效。」乃

以爲宿州。州跨汴爲橋，水與橋爭，率常壞舟。公始作飛橋，無柱，至今沿汴皆飛橋。

移滑州。奏事殿上，仁宗皇帝勞之曰：「知卿疾惡，無懲沈氏子事。」未行，詔提舉河北便糴。都轉運使魏瓘劾奏公擅增損物價。已而瓘除龍圖閣學士知開封府，公乞廷辯。既對，上直公，奪瓘職知越州。且欲用公。公言臣與轉運使不和，不得爲無罪。力請還滑。會河溢魚池埽，且決。公發禁兵捍之，廬於所當決。吏民涕泣更諫，公堅卧不動，水亦漸去。人比之王尊。是歲盜起宛句，執濮州通判井淵。上以爲憂，問執政誰可用者，未及對，上曰：「吾得之矣。」乃以公爲曹州。不逾月，悉禽其黨。

淮南饑，安撫、轉運使皆言壽春守王正民不任職，正民坐免。詔公乘傳往代之。轉運使調里胥米而蠲其役，凡十三萬石，謂之折役米。米翔貴，民益饑。公至則除之，且表其事。旁郡皆得除。又言正民無罪，職事辦治。詔復以正民爲鄂州，徙知廬州。

虎翼軍士屯壽春者以謀反誅，而遷其餘不反者數百人於廬。士方自疑不安。一日，有竊入府舍將爲不利者。公笑曰：「此必醉耳。」貸而流之，盡以其餘給左右使令，且以守倉庫。人爲公懼，公益親信之。士皆指心，誓爲公死。

提點刑獄江東，又移河北，入爲開封府判官，改判三司户部勾院，又兼開拆司。榮州煑鹽凡十八井，歲久澹竭，❶而有司責課如初。民破産籍没者三百一十五家。公爲言，還其所籍，歲蠲三十餘萬斤。三

❶「澹」，原作「漸」，今從集甲。

司簿書不治，其滯留者，自天禧以來，朱帳六百有四，明道以來，生事二百一十二萬。公日夜課吏，凡九月而去其三之二。

會接伴契丹使還，自請補外。乃以爲京西轉運使。石塘河役兵叛，其首周元，自稱周大王，震動汝洛間。公聞之，即日輕騎出按。吏請以兵從，公不許。賊見公輕出，意色閑和，不能測，則相與列訴道周。公徐問其所苦，命一老兵押之，曰：「以是付葉縣，聽吾命。」既至，令曰：「汝已自首，皆無罪。然必有首謀者。」衆不敢隱，乃斬元以徇，而流軍校一人，其餘悉遣赴役如初。

還京東轉運使。濰州參軍王康赴官，❶道博平。博平大猾有號截道虎者，歐康及其女幾死，吏不敢問。博平隸河北。公移捕甚急，卒流之海島，而劾吏故縱，坐免者數人。山東群盜，爲之屏息。徐州守陳昭素以酷聞，民不堪命，他使者不敢按。公發其事，徐人至今德之。

移知鳳翔。倉粟支十二年，主者以腐敗爲憂。歲饑，公發十二萬石以貸。有司憂恐，公以身任之。是歲大熟，以新易陳，官民皆便之。于闐使者入朝，過秦州，經略使以客禮享之。使者驕甚，留月餘，壞傳舍什物無數，其徒入市掠飲食，人户晝閉。公聞之，謂其僚曰：「吾嘗主契丹使，得其情，虜人初不敢暴横，皆譯者教之。吾痛繩以法，譯者懼，則虜不敢動矣，況此小國乎！」乃使教練使持符告譯者曰：「入吾境，有秋毫不如法，吾且斬若。」取軍令狀以還。」使者亦素聞公威名，至則羅拜庭下，公命坐兩廊飲食之，護出諸境，無一人譁者。始，州郡以酒相餉，例皆私有之，而

❶「濰」，原作「維」，據集甲改。

法不可。公以遺游士之貧者，既而曰：「此亦私也。」以家財償之。且上書自劾，求去不已。坐是分司西京。

未幾，致仕卒，享年六十四。仕至太常少卿，贈工部侍郎。娶程氏。子四人：忱，今爲度支郎中；恪，卒於滑州推官；恂，今爲大理寺丞；慥，未仕。公善著書，尤長於《易》，有集十卷，《制器尚象論》十二篇，《辨鉤隱圖》五十四篇。

爲人清勁寡欲。長不逾中人，面瘦黑。目光如水，平生不假人以色，自王公貴人，皆嚴憚之。見義勇發，不計禍福，必極其志而後已。所至姦民猾吏，易心改行，不改者必誅，然實出於仁恕，故嚴而不殘。以教學養士爲急，輕財好施，篤於恩義。少與蜀人宋輔游，輔卒於京師，母老子少，公養其母終身，而以女妻其孤端平，使與諸子游學，卒與忱同登進士第。當蔭補子弟，輒先其族人，卒不及其子慥。

公於軾之先君子，爲丈人行。而軾官於鳳翔，實從公二年。方是時，年少氣盛，愚不更事，屢與公争議，至形於言色，已而悔之。竊嘗以爲古之遺直，而恨其不甚用，無大功名，獨當時士大夫能言其所爲。公没十有四年，故人長老日以衰少，恐遂就湮没，欲私記其行事，而恨不能詳，得范景仁所爲公墓誌，又以所聞見補之，爲公傳。軾平生不爲行狀墓碑，而獨爲此文，後有君子得以考覽焉。

贊曰：聞之諸公長者，陳公弼面目嚴冷，語言確訒，好面折人。士大夫相與燕游，聞公弼至，則語笑寡味，飲酒不樂，坐人稍稍引去。其天資如此。然所立有絶人者。諫大夫鄭昌有言：「山有猛獸，藜藿爲之不採。」淮南王謀反，論公孫丞相若發蒙耳，所憚獨汲黯。使公弼端委立於

朝，其威折衝於千里之外矣。

方山子傳

方山子，光、黄間隱人也。少時慕朱家、郭解爲人，閭里之俠皆宗之。稍壯，折節讀書，欲以此馳騁當世。然終不遇，晚乃遯於光、黄間曰岐亭。菴居蔬食，不與世相聞。棄車馬，毁冠服，徒步往來山中，人莫識也。見其所著帽，方屋而高，❶曰此豈古方山冠之遺像乎？因謂之方山子。

余謫居于黄，過岐亭，適見焉。曰：嗚呼，此吾故人陳慥季常也，何爲而在此？方山子亦矍然問余所以至此者。余告之故，俯而不答，仰而笑，呼余宿其家。環堵蕭然，而妻子奴婢皆有自得之意。余既聳然異之。

獨念方山子少時使酒好劍，用財如糞土。前十有九年，余在岐下，❷見方山子從兩騎，挾二矢，游西山。鵲起于前，使騎逐而射之，不獲。方山子怒馬獨出，一發得之。因與余馬上論用兵及古今成敗，自謂一世豪士。今幾日耳，❸精悍之色，猶見於眉間，而豈山中之人哉！

然方山子世有勳閥，當得官，使從事於其間，今已顯聞。而其家在洛陽，園宅壯麗與公侯等。河北有田，歲得帛千匹，亦足以富樂。皆棄不取，獨來窮山中，此豈無得而然哉。

余聞光、黄多異人，往往陽狂垢汙，不可得而見，方山子儻見之與？

❶「屋」，《文鑑》卷一百五十、《永樂大典》卷三千一百四十二引作「聳」。
❷「下」，原作「山」，今從集甲卷三十三、《文鑑》。
❸「日」，原作「時」，今從集甲、《文鑑》。

率子廉傳

率子廉，衡山農夫也。愚朴不遜，衆謂之率牛。晚隸南嶽觀爲道士。觀西南七里，有紫虛閣，故魏夫人壇也。道士以荒寂，莫肯居者，惟子廉樂之，❶端默而已。人莫見其所爲。然頗嗜酒，往往醉卧山林間，雖大風雨至不知，虎狼過其前，亦莫害也。

故禮部侍郎王公祐出守長沙，奉詔禱南嶽，訪魏夫人壇。子廉方醉不能起，直視公曰：「村道士愛酒，不能常得，得輒徑醉，官人恕之。」公察其異，載與俱歸。居月餘，落漠無所言，復送還山，曰：「尊師韜光内映，老夫所不測也，當以詩奉贈。」既而忘之。一日晝寢，夢子廉來索詩，乃作二絕句，書板置閣上。衆道士驚曰：「率牛何以得此？」太平興國五年六月十七日，忽使謂觀中人曰：「吾將有所適，閣不可無人，當速遣繼我者。」衆道士自得王公詩，稍異之矣。及是，驚曰：「天暑如此，率牛安往？」狼狽往視，則死矣。衆始大異之，曰：「率牛乃知死日耶？」葬之嶽下。

未幾，有南臺寺僧守澄，自京師還，見子廉南薰門外，神氣清逸。守澄問何故出山，笑曰：「閑遊耳。」寄書與山中人，澄歸，乃知其死。驗其書，則死日也。發其塚，杖屨而已。

東坡居士曰：「士中有所挾，雖小技，不輕出也，况至人乎！至人固不可得，識至人者，豈易得哉！王公非得道，不能知率牛之異也。」居士嘗作《三槐堂記》，意謂公非獨慶流其子孫，庶幾身得道者。及見

❶「樂」下，原有「居」字，據《七集・後集》卷十六删。

率子廉事，益信其然。公詩不見全篇，書以遺其曾孫鞏，使求之家集而補之，或刻石置紫虛閣上云。

僧圓澤傳

洛師惠林寺，故光禄卿李憕居第。禄山陷東都，憕以居守死之。子源，少時以貴游子豪侈善歌，聞於時。及憕死，悲憤自誓，不仕不娶不食肉，居寺中五十餘年。

寺有僧圓澤，富而知音，源與之游，甚密，促膝交語竟日，人莫能測。一日，相約游蜀青城峨眉山。源欲自荆州泝峽，澤欲取長安斜谷路。源不可，曰：「吾已絶世事，豈可復道京師哉！」澤默然久之，曰：「行止固不由人。」

遂自荆州路，舟次南浦，見婦人錦襠負甖而汲者，澤望而泣曰：「吾不欲由此者，爲是也。」源驚問之。澤曰：「婦人姓王氏，吾當爲之子。孕三歲矣，吾不來，故不得乳。今既見，無可逃者。公當以符呪助我速生。三日浴兒時，願公臨我，以笑爲信。後十三年中秋月夜，杭州天竺寺外，當與公相見。」源悲悔而爲具沐浴易服，至暮，澤亡而婦乳。三日，往視之，兒見源果笑。具以語王氏，出家財葬澤山下。源遂不果行，反寺中，問其徒，則既有治命矣。

後十三年自洛適吴，赴其約，至所約，聞葛洪川畔有牧童扣牛角而歌之。曰：「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慙愧情人遠相訪，此身雖異性長存。」呼問：「澤公健否？」答曰：「李公真信士。然俗緣未盡，慎勿相近。惟勤修不墮，乃復相見。」又歌曰：「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吴越山川尋已遍，却回烟棹上瞿塘。」遂去，不知所之。

後二年，李德裕奏源忠臣子，篤孝，拜諫議大夫，不就，竟死寺中，年八十。此出袁郊所作《甘澤謠》，以其天竺故事，故書以遺寺僧。舊文煩冗，頗爲删改。

杜處士傳

杜仲，郁里人也。天資厚朴，而有遠志，聞黄環名，從之游。因陳曰：「願輔子半夏，幸仁憫焉，使得旋復自古揚摧。」環曰：「子言匪實，宜蚤休，少從容，將訶子矣。」仲曰：「人之相仁，雖不百合，亦自然同，況吐新意以前乎？吾聞夫子雌黄冠衆，故求決明於子，今子微銜吾，爲其非儕乎？」曰：「吾如貧者，食無餘糧，獨活久矣。子今屑就，何以充蔚子乎！苟迹子之素狂，若所請亦大激矣。試聞子之志也。」曰：「敢問士何以益智？行何以非廉？先王不留行者何事也？」曰：「此匪子解也。夫得所託者，猶之射干臨於層城也。居非地者，猶之困于蒺藜也。今子宛如《易》之所謂『井渫不食』也。非揚淘之而欲其中空清，是坐恒山而望扶桑耳，勢不可及已。使投垢熟艾以求別當世，則與之無名異矣。某蒙甚，願子白之。」曰：「吾自通微，預知子高良，故謾矜子以短而欲亂子言，子能詳微意，知所激刺，亦無患子矣。雖然，澤蘭必馨，今王明苟起子爲赤車使者，且將封子，子甘從之乎？」曰：「吾大則欲伏神以安息，小者吾殊于衆而已矣。雖登文石摩螭頭不願也。古人有三聘而起松蘿者，迫實用也。余將杜衡門以居之，爲一白頭翁，雖五加皮幣於我，如水萍耳，豈當歸之哉。」環曰：「然。世有陰險以求石斛之禄者，五味子之言可也，雖吾亦續隨子矣。」

或斥之曰：「船破須筎，酒成於麴，猶

君之録英才也。彼貪禄角進者，可誚之也。若夫躑躅而還鄉，甘遂意於丁沉，則吾之所謂獨行之民，可使君子懷寶，烏久居此爲哉！」

余愛仲善依人，而嘉環能發其心，故録之爲傳。

萬石君羅文傳❶

羅文，歙人也。其上世常隱龍尾山，未嘗出爲世用。自秦棄詩書，不用儒學，漢興，蕭何輩又以刀筆吏取將相，天下靡然效之，争以刀筆進，雖有奇産，不暇推擇也。以故羅氏未有顯人。

及文，資質温潤，縝密可喜，隱居自晦，有終焉之意。里人石工獵龍尾山，因窟入見，文塊然居其間，熟視之，笑曰：「此所謂邦之彦也，豈得自棄於岩穴耶？」乃相與定交，磨礱成就之，使從諸生學，因得與士大夫游，見者咸愛重焉。

武帝方向學，喜文翰，得毛穎之後毛純爲中書舍人。純一日奏曰：「臣幸得收録以備任使。然以臣之愚，不能獨大用。今臣同事，皆小器頑滑，不足以置左右，願得召臣友人羅文以相助。」詔使隨計吏入貢。蒙召見文德殿，上望見，異焉。因玩弄之曰：「卿久居荒土，得被漏泉之澤，涵濡浸漬久矣，不自枯槁也。」上復叩擊之，其音鏗鏗可聽。上喜曰：「古所謂玉質而金聲者，子真是也。」使待詔中書。久之拜舍人。

是時墨卿、楮先生，皆以能文得幸，而四人同心，相得歡甚。時人以爲文苑四貴。每有詔命典策，皆四人謀之。其大約

---

❶ 此以下三文，宋葉夢得《避暑録話》謂均非蘇軾作。

雖出於上意，必使文潤色之，然後琢磨以墨卿，謀畫以毛純，成，以受楮先生，使行之四方遠夷，無不達焉。上嘗嘆曰：「是四人者，皆國寶也。」然重厚堅貞，行無瑕玷，自二千石至百石吏，皆無如文者。命尚方以金作室，以蜀文錦爲薦褥賜之。其後于闐進美玉，上使以玉作小屏風賜之，并賜高麗所獻銅瓶爲飲器，親愛日厚，如純輩不敢望也。

上得群才用之，遂内更制度，修律曆，講郊祀，治刑獄，外征伐四夷，詔書符檄禮文之事，皆文等預焉。上思其功，制詔丞相御史曰：「蓋聞議法者常失於太深，論功者常失於太薄，有功而賞不及，雖唐虞不能以相勸。中書舍人羅文，久典書籍，助成文治，厥功茂焉。其以歙之祁門三百户封文，號萬石君，世世勿絶。」

文爲人有廉隅，不可犯，然搏擊非其任，喜與老成知書者游。常曰：「吾與兒輩處，每慮有玷缺之患。」其自愛如此。以是小人多輕疾之。或譏於上曰：「文性貪墨，無潔白稱。」上曰：「吾用文掌書翰，取其便事耳。雖貪墨，吾固知，不如是亦何以見其才。」自是左右不敢復言。

文體有寒疾，每冬月侍書，輒面冰不可運筆，上時賜之酒，然後能書。

元狩中，詔舉賢良方正。淮南王安舉端紫，以對策高第，待詔翰林，超拜尚書僕射，與文並用事。紫雖乏文采，而令色尤可喜，以故常在左右，文浸不用。上幸甘泉，祠河東，巡朔方，紫常扈從，而文留守長安禁中。上還，見文塵垢面目，頗憐之。文因進曰：「陛下用人，誠如汲黯之言，後來者居上耳。」上曰：「吾非不念爾，以爾年老，不能無少圓缺故也。」左右聞之，以爲上意不悦，因不復顧省。

文乞骸骨伏地，上詔使駙馬都尉金日磾翼起之。日磾，胡人，初不知書，素惡文所爲，因是擠之殿下，顛仆而卒。上憫之，令宦者瘞於南山下。

子堅嗣。堅資性温潤，文采縝密，不減文，而器局差小，起家爲文林郎，侍書東宫。昭帝立，以舊恩見寵。帝春秋益壯，喜寬大博厚者，顧堅器小，斥不用。堅亦以落落難合於世，自視與瓦礫同。昭帝崩，大將軍霍光以帝平生玩好器用後宮美人置之平陵。堅自以有舊恩，乞守陵，拜陵寢郎。後死葬平陵。

自文生時，宗族分散四方，高才奇特者，王公貴人以金帛聘取爲從事舍人，其下亦與巫醫書算之人游，皆有益於其業，或因以致富焉。

贊曰：　羅氏之先無所見，豈左氏所稱羅國哉？　考其國邑，在江漢之間，爲楚所滅，子孫疑有散居黟、歙間者。嗚呼，國既破亡，而後世猶以知書見用，至今不絕，人豈可以無學術哉！

江瑤柱傳

生姓江，名瑤柱，字子美，其先南海人。十四代祖媚川，避合浦之亂，徙家閩越。閩越素多士人，聞媚川之來，甚喜，朝夕相與探討，又從而鐫琢之。媚川深自晦匿，嘗喟然謂其孫子曰：「匹夫懷寶，吾知其罪矣。尚子平何人哉！」遂棄其孥，浪迹泥塗中，潛德不耀，人莫知其所終。媚川生二子，長曰添丁，次曰馬頰。始來鄞江，今爲明州奉化人，瑤柱世孫也。

性温平，外慤而内淳。稍長，去襮纇，頎長而白皙，圓直如柱，無絲髮附麗態。父友庖公異之，且曰：「吾閲人多矣。昔人

夢資質之美有如玉川者，是兒亦可謂瑶柱矣。」因以名之。生寡欲，然極好滋味合口，不論人是非，人亦甘心焉。獨與峨嵋洞車公、清溪遐丘子、望湖門章舉先生善，出處大略相似，所至一坐盡傾。然三人者，亦自下之，以謂不可及也。

生亦自養，名聲動天下，鄉閭尤愛重之。凡歲時節序，冠婚慶賀，合親戚，燕朋友，必延爲上客，一不至，則慊然皆云無江生不樂。生頗厭苦之，間或逃避於寂寞之濱，好事者，雖解衣求之不憚也。至於中朝達官名人游宦東南者，往往指四明爲善地，亦屢屬意於江生。

惟扶風馬太守，不甚禮之。生浸不悦，跳身武林道，感温風，得中乾疾。爲親友强起，置酒高會。座中有合氏子，亦江淮間名士也，輒坐生上。衆口歎美之曰：「聞客名舊矣。蓋鄉曲之譽，不可盡信，韓子所謂面目可憎語言無味者，非客耶？客第歸，人且不愛客而棄之海上，遇逐臭之夫，則客歸矣，尚何與合氏子争乎！」生不能對，大慚而歸，語其友人曰：「吾棄先祖之戒，不能深藏海上，而薄游樽俎間，又無馨德，發聞惟腥，宜見擯於合氏子，而府公貶我，固當從吾子游於水下。茍不得志，雖粉身亦何憾。吾去子矣。」已而果然。其後族人復盛於四明，然聲譽稍減云。

太史公曰：里諺有云：「果蓏失地則不榮，魚龍失水則不神。」物固且然，人亦有之。嗟乎瑶柱，誠美士乎！方其爲席上之珍，風味藹然，雖龍肝鳳髓，有不及者。一旦出非其時而喪其真，衆人且掩鼻而過之，士大夫有識者，亦爲品藻而置之下。士之出處不可不慎也，悲夫！

黃甘陸吉傳

黃甘、陸吉者，楚之二高士也。黃隱於泥山，陸隱於蕭山。楚王聞其名，遣使召之。陸吉先至，賜爵左庶長，封洞庭君，尊寵在群臣右。久之，黃甘始來，一見拜温尹平陽侯，班視令尹。

吉起隱士，與甘齊名，入朝久，尊貴用事。一旦甘位居上，吉心銜之，❶群臣皆疑之。會秦遣蘇軫、鍾離意使楚，楚召燕章華臺。群臣皆與甘坐上坐。吉怫然謂之曰：「請與子論事。」甘曰：「唯唯。」吉曰：「齊、楚約西擊秦，吾引兵踰關，身犯霜露，與枳棘最下者同甘苦，率家奴千人，戰季洲之上，拓地至漢南而歸。子功孰與？」甘曰：「不如也。」曰：「神農氏之有天下也，吾剥膚剖肝，怡顏下氣，以固蔕之術獻上，上喜之，命注記官陶弘景狀其方略，以付國史，出爲九江守，宣上德澤，使童兒亦懷之。子才孰與？」甘曰：「不如也。」吉曰：「是二者皆出吾下，而位吾上，何也？」甘徐應之曰：「君何見之晚也。每歲太守勸駕乘傳，入金門，上玉堂，與虞荔、申梠、梅福、棗嵩之徒列侍上前，使數子者口呿舌縮，不復上齒牙間。當此之時，屬之於子乎，屬之於我乎？」吉默然良久曰：「屬之於子矣。」甘曰：「此吾之所以居子之上也。」於是群臣皆服。歲終，吉以疾免。更封甘子爲穰侯，吉之子爲下邳侯。穰侯遂廢不顯，下邳以美湯藥，官至陳州治中。

太史公曰：田文論相吴起説，相如回車廉頗屈，姪欲弊衣尹姬悔。甘吉亦然。傳曰：「女無好醜，入宫見妬；士無

❶「一旦甘位居上，吉心銜之」「甘」、「吉」二字原互訛，據《四庫全書考證》卷七十八《東坡全集》改。

賢不肖，人朝見嫉。」此之謂也。雖美惡之相遼，嗜好之不齊，亦焉可勝道哉！

葉嘉傳❶

葉嘉，閩人也。其先處上谷。曾祖茂先，養高不仕，好游名山，至武夷，悦之，遂家焉。嘗曰：「吾植功種德，不爲時採，然遺香後世，吾子孫必盛於中土，當飲其惠矣。」茂先葬郝源，子孫遂爲郝源民。

至嘉，少植節操。或勸之業武。曰：「吾當爲天下英武之精，一槍一旗，豈吾事哉！」因而游見陸先生，先生奇之，爲著其行録傳於時。方漢帝嗜閱經史時，建安人爲謁者侍上，上讀其行録而善之，曰：「吾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曰：「臣邑人葉嘉，風味恬淡，清白可愛，頗負其名，有濟世之才，雖羽知猶未詳也。」上驚，敕建安

太守召嘉，給傳遣詣京師。

郡守始令採訪嘉所在，命齎書示之。嘉未就，遣使臣督促。郡守曰：「葉先生方閉門制作，研味經史，志圖挺立，必不屑進，未可促之。」親至山中，爲之勸駕，始行登車。遇相者揖之，曰：「先生容質異常，矯然有龍鳳之姿，後當大貴。」

嘉以皂囊上封事。天子見之，曰：「吾久飫卿名，但未知其實爾，我其試哉！」因顧謂侍臣曰：「視嘉容貌如鐵，資質剛勁，難以遽用，必槌提頓挫之乃可。」遂以言恐嘉曰：「碪斧在前，鼎鑊在後，將以烹子，子視之如何？」嘉勃然吐氣，曰：「臣山藪猥士，幸惟陛下採擇至此，可以利生，雖粉身碎骨，臣不辭也。」上笑，命以名曹處之，又加樞要之務焉。因誡小黄門監之。有頃，

❶ 此文，陳善《捫蝨新話》謂爲陳元規作。

報曰：「嘉之所爲，猶若粗疎然。」上曰：「吾知其才，第以獨學未經師耳。」嘉爲之屑屑就師，頃刻就事，已精熟矣。

上乃敕御史歐陽高、金紫光禄大夫鄭當時、甘泉侯陳平三人與之同事。歐陽疾嘉初進有寵，曰：「吾屬且爲之下矣。」計欲傾之。會天子御延英促召四人，歐但熱中而已，當時以足擊嘉，而平亦以口侵陵之。嘉雖見侮，爲之起立，顏色不變。歐陽悔曰：「陛下以葉嘉見託，吾輩亦不可忽之也。」因同見帝，陽稱嘉美而陰以輕浮訕之。嘉亦訴於上。上爲責歐陽，憐嘉，視其顏色，久之，曰：「葉嘉真清白之士也。其氣飄然，若浮雲矣。」遂引而宴之。

少選間，上鼓舌欣然，曰：「始吾見嘉未甚好也，久味其言，令人愛之，朕之精魄，不覺洒然而醒。《書》曰：『啓乃心，沃朕心。』嘉之謂也。」於是封嘉鉅合侯，位尚書，曰：「尚書，朕喉舌之任也。」由是寵愛日加。朝廷賓客遇會宴享，未始不推於嘉。上日引對，至於再三。

後因侍宴苑中，上飲踰度，嘉輒苦諫。上不悦，曰：「卿司朕喉舌，而以苦辭逆我，余豈堪哉！」遂唾之，命左右仆於地。嘉正色曰：「陛下必欲甘辭利口然後愛耶！臣雖言苦，久則有效。陛下亦嘗試之，豈不知乎！」上顧左右曰：「始吾言嘉剛勁難用，今果見矣。」因含容之，然亦以是疎嘉。

嘉既不得志，退去閩中，既而曰：「吾未如之何也，已矣。」上以不見嘉月餘，勞於萬機，神薾思困，頗思嘉。因命召至，喜甚，以手撫嘉曰：「吾渴見卿久矣。」遂恩遇如故。上方欲南誅兩越，東擊朝鮮，北逐匈奴，西伐大宛，以兵革爲事。而大司農奏計國用不足，上深患之，以問嘉。嘉爲進三策，其一曰：權天下之利，山海之

資，一切籍於縣官。行之一年，財用豐贍，上大悅。兵興有功而還。上利其財，故榷法不罷，管山海之利，自嘉始也。

居一年，嘉告老，上曰：「鉅合侯，其忠可謂盡矣。」遂得爵其子。又令郡守擇其宗支之良者，每歲貢焉。嘉子二人，長曰摶，有父風，故以襲爵。次子挺，抱黃白之術，比於摶，其志尤淡泊也。嘗散其資，拯鄉閭之困，人皆德之。故鄉人以春伐鼓，大會山中，求之以爲常。

贊曰：今葉氏散居天下，皆不喜城邑，惟樂山居。氏於閩中者，蓋嘉之苗裔也。天下葉氏雖夥，然風味德馨爲世所貴，皆不及閩。閩之居者又多，而郝源之族爲甲。嘉以布衣遇天子，爵徹侯，位八座，可謂榮矣。然其正色苦諫，竭力許國，不爲身計，蓋有以取之。夫先王用於國有節，取於民有制，至於山林川澤之利，一切與民，嘉爲策以榷之，雖救一時之急，非先王之舉也，君子譏之。或云管山海之利，始於鹽鐵丞孔僅、桑弘羊之謀也，嘉之策未行於時，至唐趙贊，始舉而用之。

温陶君傳❶

石中美，字信美，中牟人也。本姓麥氏，既破，隨母羅氏去其夫而適石氏，因冒其姓。始中美之生也，其父太卜氏以連山筮之，遇師䷆之爻，是謂師之革䷰，曰，生乎土，成乎水，而變乎火，坎以糅之，坤以布之，釜以熟之，口以内之，腹以藏之，美在其中，而暢於四支。能者樂之以爲大腹，不能者傷之以爲心病，衆所說也，善孰大焉。故因以名字之。

❶ 此文，宋葉夢得《避暑録話》謂非蘇軾作。

中美幼輕躁疎散，與物不合，得其鄉人儲子之意，因使從滏水湯先生游。既熟，遂陶而成之。爲人白皙而長，温厚柔忍，在諸石中最有名。

儲子因秦故，司馬錯、李斯子由、趙高、閻樂，並薦於秦王，得與圃田蔡甲、肥鄉羊奭、内黄韓音子俱召見。是時王方省覽文書，日昃未食，見之甚喜，曰：「卿等向者安在，何相見之晚也。『未見君子，惄如調飢』，卿等之謂也。」由是皆得進見，充上心腹。賜爵土，更上食，典御旦夕召對，所獻納時或粗疎，上未嘗不盡善也。秦王以嫪毐事出文信侯而遷太后，怒恚，數日不食。中美賜爵徹侯，食温、定陶二縣，號温陶君。

中美既被任用，凡有造作，自丞相以下莫不是之。其爲人柔和，有以塞讒人之口故也。

他日秦王坐朝，日旰，意有所思，亟召中美，將虚以納之。中美不熟計以進，其説頗剛鯁，志不快之者累日。有博士單軫説上曰：「爲其所傷矣，宜有以下之，即無患。」因進其弟子巳升、元華於上，上意稍平，然自是遂疎中美，不得爲尚食矣。中美曰：「吾爲尚食，日夕自謂不素餐兮者，今吾與羊生輩皆不得進，縱復有用者，將誅辱乎？昔也得充心腹，而今也遽不信，是有不善我之心，雖使時或思我，彼將不盡矣。」遂稱疾，以侯就第。

其後子孫生郡郭者，散居四方，自號渾氏、扈氏、索氏、石氏，爲四族云。

蔡使君傳

使君諱道恭，字懷儉，南陽冠軍人也。父諱那，宋益州刺史。使君少寬厚，有大

量，仕齊爲西中郎中兵參軍，加輔國將軍。梁武帝起兵，蕭穎胄以使君素著威略，專任以事。齊和帝即位，爲右衛將軍，出爲司州刺史。

梁天監初，論功封漢壽縣伯，進號平北將軍。三年，魏圍司州，時城中衆不滿五千，食裁半歲。魏人攻之晝夜不息，作大車載土，四面俱前，欲以填塹。使君於塹内作艨艟鬬艦以待之，魏人不得進，潛作伏道以決塹水，使君以土㹠塞之。相持百餘日，前後斬獲不可勝計。魏人大造梯衝，攻圍日急。使君用四石烏漆大弓射之，所中皆洞甲，飲羽一發，或貫兩人，魏人望弓皆靡。又於城内起土山，多作大矟，長二丈五尺，施長刃，使壯士執以刺魏人。

魏人將退。會使君病篤，乃呼兄子僧勰、從弟靈恩及將帥謂曰：「吾所苦勢不能久，汝等當以死固節，無令吾没有遺恨。」又令取所持節授僧勰曰：「稟命出疆，既不得奉以還朝，意欲與之俱逝，可以是殉我。」衆皆流涕。其年五月卒。

魏人知使君没，攻之愈急。初，朝廷遣郢州刺史曹景宗援之，景宗不前。八月糧盡，城陷。贈鎮西將軍，且購其喪。八年，魏人歸其喪，葬襄陽。傳國至孫固，固早卒，國除。

蘇軾文集卷十四

墓誌銘

范景仁墓誌銘

熙寧、元豐間，士大夫論天下賢者，必曰君實、景仁。其道德風流，足以師表當世。其議論可否，足以榮辱天下。二公蓋相得歡甚，皆自以爲莫及，曰：「吾與子生同志，死當同傳。」而天下之人亦無敢優劣之者。二公既約更相爲傳，而後死者則誌其墓。故君實爲《景仁傳》，其略曰：「呂獻可之先見，景仁之勇決，皆予所不及也。」軾幸得游二公間，知其平生爲詳，蓋其用捨大節，皆不謀而同。如仁宗時，論立皇嗣；英宗時，論濮安懿王稱號；神宗時，論新法。其言若出一人，相先後如左右手。故君實常謂人曰：「吾與景仁兄弟也，但姓不同耳。」然至於論鐘律，則反復相非，終身不能相一。君子是以知二公非苟同者。君實之没，軾既狀其行事以授景仁，景仁誌其墓，而軾表其墓道。今景仁之墓，其子孫皆以爲君實既没，非子誰當誌之，且吾先君子之益友也，其可以辭。

公姓范氏，諱鎮，字景仁。其先自長安徙蜀，六世祖隆，始葬成都之華陽。曾祖諱昌祐，妣索氏。祖諱璲，妣張氏。累世皆不仕。考諱度，贈開府儀同三司。妣李氏，贈榮國太夫人；龐氏，贈昌國太夫人。開府以文藝節行，爲蜀守張詠所知。有子三人。長曰鎡，終隴城令。次曰鍇，終衛尉寺丞。公其季也。

四歲而孤，從二兄爲學。薛奎守蜀，

道遇鎡，求士可客者，鎡以公對。公時年十八，奎與語奇之，曰：「大范恐不壽，其季廊廟人也。」還朝與公俱。或問奎入蜀所得，曰：「得一偉人，當以文學名於世。」時故相宋庠與弟祁名重一時，見公稱之，祁與爲布衣交。由是名動場屋，舉進士，爲禮部第一。故事，殿廷唱第過三人，則禮部第一人者必越次抗聲自陳，因擢置上第。公不肯自言，至第七十九人乃出拜，退就列，無一言。廷中皆異之。釋褐爲新安主簿。宋綬留守西京，召置國子監，使教諸生。秩滿，又薦諸朝，爲東監直講。用參知政事王舉正薦，召試學士院，除館閣校勘，充編脩《唐書》官。當遷校理。宰相龐籍言公有異材，恬於進取，特除直秘閣，爲開封府推官，擢起居舍人，知諫院兼管句國子監。

上疏論民力困弊，請約祖宗以來官吏兵數，酌取其中爲定制，以今賦入之數十七爲經費，而儲其三以備水旱非常。又言：「古者冢宰制國用，唐以宰相兼鹽鐵轉運，或判户部度支，今中書主民，樞密主兵，三司主財，各不相知，故財已匱而樞密益兵無窮，民已困而三司取財不已，請使中書、樞密通知兵民財利大計，與三司同制國用。」葬温成皇后。太常議禮，前謂之園，後謂之園陵。宰相劉沆前爲監護使，後爲園陵使。公言：「嘗聞法吏舞法矣，未聞禮官舞禮也。請詰問前後議異同狀。」又請罷焚瘞錦繡珠玉以紓國用，從之。

時有敕，凡内降不如律令者，令中書、樞密院及所屬執奏。未及一月，而内臣無故改官者，一日至五六人。公乞正大臣被詔故違不執奏之罪。石全斌以護温成葬，除觀察使。凡治葬事者，皆遷兩官。公言章獻、章懿、章惠三太后之葬，推恩皆無此

比，乞追還全斌等告敕。文彥博、富弼入相，百官郊迎，時兩制不得詣宰相居第，百官不得間見。公言隆之以虛禮，不若開之以至誠，乞罷郊迎而除謁禁，以通天下之情。議減任子及每歲取士，皆公發之。又乞令宗室屬疎者補外官。仁宗曰：「卿言是也，顧恐天下謂朕不能睦族耳。」公曰：「陛下甄別其賢者顯用之，不没其能，乃所以睦族也。」雖不行，至熙寧初，卒如公言。

仁宗性寬容，言事者務訐以爲名。或誣人陰私。公獨引大體，略細故。時陳執中爲相。公嘗論其無學術，非宰相器。及執中嬖妾笞殺婢，御史劾奏，欲逐去之。公言：「今陰陽不和，財匱民困，盗賊滋熾，獄犴充斥，執中當任其咎。閨門之私，非所以責宰相。」識者韙之。

仁宗即位三十五年，未有繼嗣。嘉祐初得疾，中外危恐，不知所爲。公獨奮曰：「天下事尚有大於此者乎？」即上疏曰：「太祖捨其子而立太宗，此天下之大公也。周王既薨，真宗取宗室子養之宮中，此天下之大慮也。願陛下以太祖之心行真宗故事，擇宗室賢者，異其禮物，而試之政事，以系天下心。」章累上，不報。因闔門請罪。

會有星變，其占爲急兵。公言：「國本未立，若變起倉卒，禍不可以前料，兵孰急於此者乎？今陛下得臣疏，不以留中而付中書，是欲使大臣奉行也。臣兩至中書，大臣皆設辭以拒臣，是陛下欲爲宗廟社稷計，而大臣不欲也。臣竊原其意，特恐行之而陛下中變耳。中變之禍不過於死，而國本不立，萬一有如天象所告急兵之憂，則其禍豈獨一死而已哉！夫中變之禍，死而無愧，急兵之憂，死且有罪，願以此示大臣，使自擇而審處焉。」聞者爲之

股栗。

除兼侍御史知雜事。公以言不從，固辭不受。執政謂公，上之不豫，大臣嘗建此策矣，今間言已入，爲之甚難。公復移書執政曰：「事當論其是非，不當問其難易。速則濟，緩則不及，此聖賢所以貴機會也。諸公言今日難於前日，安知他日不難於今日乎？」凡見上，面陳者三。公泣，上亦泣，曰：「朕知卿忠，卿言是也。當更俟三二年。」凡章十九上，待罪百餘日，須髮爲白，朝廷不能奪。

乃罷知諫院，改集賢殿修撰，判流內銓，修起居注，除知制誥。公雖罷言職，而無歲不言儲嗣事。以仁宗春秋益高，每因事及之，冀以感動上心。及爲知制誥，正謝上殿，面論之曰：「陛下許臣今復三年矣，願早定大計。」明年，又因袷享獻賦以諷。其後韓琦卒定策立英宗。遷翰林學士充史館修撰，改右諫議大夫。

英宗即位，遷給事中，充仁宗山陵禮儀使。坐誤遷宰臣官，改翰林侍讀學士，復爲翰林學士。中書奏請追尊濮安懿王，下兩制議，以爲宜稱皇伯，高官大國，極其尊榮，非執政意，更下尚書省集議。已而臺諫爭言其不可，乃下詔罷議，令禮官檢詳典禮以聞。公時判太常寺，率禮官上言：「漢宣帝於昭帝爲孫，光武於平帝爲祖，則其父容可以稱皇考，然議者猶非之，謂其以小宗而合大宗之統也，今陛下既考仁宗，又考濮安懿王，則其失非特漢宣、光武之比矣。凡稱帝若皇若皇考，立寢廟，論昭穆，皆非是。」於是具列儀禮及漢儒論議、魏明帝詔爲五篇奏之。以翰林侍讀學士出知陳州。陳饑，公至三日，發庫廩三萬貫石，以貸不及奏，監司繩之急，公上書自劾，詔原之。是歲大熟，所貸悉還，陳人

至今思之。

神宗即位，遷禮部侍郎，召還，復爲翰林學士兼侍讀、群牧使、句當三班院、知通進銀臺司。公言：「故事，門下封駁制敕，省審章奏，糾舉違滯，著於所授敕，其後刊去，故職寖廢，請復之，使知所守。」從之。糾察在京刑獄。

王安石爲政，始變更法令，改常平爲青苗法。公上疏曰：「常平之法，始於漢之盛時，視穀貴賤發斂，以便農末，最爲近古，不可改。而青苗行於唐之衰亂，不足法。且陛下疾富民之多取而少取之，此正百步與五十步之間耳。今有二人坐市貿易，一人下其直以相傾奪，則人皆知惡之，其可以朝廷而行市道之所惡乎！」疏三上，不報。

邇英閣進讀，與呂惠卿争論上前，因論舊法預買紬絹亦青苗之比。公曰：「預買亦敝法也。若陛下躬節儉，府庫有餘，當并預買去之，奈何更以爲比乎？」韓琦上疏，極論新法之害，安石使送條例司疏駁之。諫官李常乞罷青苗錢，安石令常分折，公皆封還其詔。詔五下，公執如初。

司馬光除樞密副使。光以所言不行，不敢就職，詔許辭免，公再封還之。上知公不可奪，以詔直付光，不由門下。公奏：「由臣不才，使陛下廢法，有司失職，乞解銀臺司。」許之。

會有詔舉諫官，公以軾應詔，而御史知雜謝景温彈奏軾罪。公又舉孔文仲爲賢良。文仲對策，極論新法之害。安石怒，罷文仲歸故官。公上疏争之，不報。

時年六十三。即上言，臣言不行，無顔復立於朝，請致仕。疏五上，最後指言安石以喜怒賞罰事曰：「陛下有納諫之資，大臣進拒諫之計；陛下有愛民之性，大

臣用殘民之術。」安石大怒，自草制極口詆公，落翰林學士，以本官致仕。聞者皆爲公懼。公上表謝，其略曰：「雖曰乞身而去，敢忘憂國之心。」又曰：「望陛下集群議爲耳目，以除壅蔽之姦，任老成爲腹心，以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壯之。安石雖詆之深，人更以爲榮焉。

公既退居，專以讀書賦詩自娱。客至，輒置酒盡歡。或勸公稱疾杜門。公曰：「死生禍福，天也。吾其如天何！」同天節乞隨班上壽，許之。遂著爲令。久之歸蜀。與親舊樂飲，賑施其貧者，期年而後還。軾得罪，下御史臺獄，索公與軾往來書疏文字甚急。公猶上書救軾不已。朝廷有大事，輒言之。

官制行，改正議大夫。今上即位，遷光禄大夫。初，英宗即位，祔仁宗主而遷僖祖。及神宗即位，復還僖祖而遷順祖。

公上言：「太祖起宋州有天下，與漢高祖同，僖祖不當復還。乞下百官議。」不報。及上即位，公又言乞遷僖祖，正太祖東嚮之位。時年幾八十矣。

韓維上言：公「在仁宗朝，首開建儲之議，其後大臣繼有論奏，先帝追録其言，存没皆推恩，而鎮未嘗以語人，人亦莫爲言者，雖顔子不伐善，介之推不言禄，不能過也。」悉以公十九疏上之。拜端明殿學士。特詔長子清平縣令百揆改宣德郎，且起公兼侍讀提舉中太一宫。詔語有曰：「西伯善養，二老來歸。漢室卑詞，四臣入侍。爲我强起，無或憚勤。」公固辭不起，天下益高之。

改提舉嵩山崇福宫。公仲兄之孫祖禹，爲著作郎，謁告省公於許。因復賜詔，及龍茶一合，存問甚厚。數月，復告老，進銀青光禄大夫，再致仕。

初，仁宗命李照改定大樂，下王朴樂三律。皇祐中，又使胡瑗等考正，公與司馬光皆與。❶公上疏，❷論律尺之法。又與光往復論難，凡數萬言，自以爲獨得於心。元豐三年，神宗詔公與劉几定樂。❸公曰：「定樂當先正律。」上曰：「然。雖有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公作律尺、龠、合、升、斗、豆、區、鬴、斛，欲圖上之。又乞訪求真黍以定黄鍾，而劉几即用李照樂，加用四清聲而奏樂成。詔罷局，賜賚有加。公謝曰：「此劉几樂也，臣何與焉。」及提舉崇福宫，欲造樂獻之，自以爲嫌，乃先請致仕。既得謝，請太府銅爲之，逾年乃成。比李照樂下一律有奇。二聖御延和殿，召執政同觀，賜詔嘉獎，以樂下太常，詔三省、侍從、臺閣之臣皆往觀焉。

時公已屬疾，樂奏三日而薨。實元祐三年閏十二月癸卯朔，❹享年八十一。訃聞，輟視朝一日，贈右金紫光禄大夫，謚曰忠文。公雖以上壽貴顯，考終於家，無所憾者，而士大夫惜其以道德事明主，閲三世，皆以剛方難合，故雖用而不盡。及上即位，求人如不及，厚禮以起公，而公已老，無意於世矣。故聞其喪，哭之皆哀。

公清明坦夷，表裏洞達，遇人以誠，恭儉慎默，口不言人過。及臨大節，決大議，色和而語壯，常欲繼之以死，雖在萬乘前無所屈。篤於行義，奏補先族人而後子孫，鄉人有不克婚葬者，輒爲主之，客其家者常十餘人，雖僦居陋巷，席地而坐，飲食必均。

❶「與」，原文空闕，據集甲卷三十九、《文鑑》卷一百四十三補。
❷「公」，原文空闕，據集甲、《文鑑》補。
❸「几」，原作「凡」，據集甲改。下同。
❹「三」，原作「二」，據《文鑑》改。

兄鎡卒於隴城，無子，聞其有遺腹子在外，公時未仕，徒步求之兩蜀間，二年乃得之，曰：「吾兄異於人，體有四乳，是兒亦必然。」已而果然。名之曰百常。以公蔭，今爲承議郎。公少受學於鄉先生龐直温。直温之子昉卒於京師，公娶其女爲孫婦，養其妻子終身。

其學本於六經仁義，口不道佛老申韓異端之説。其文清麗簡遠，學者以爲師法。凡三入翰林，❶知嘉祐二年、六年、八年及治平二年貢舉，門生滿天下，貴顯者不可勝數。

詔脩《唐書》、《仁宗實録》、《玉牒日曆類篇》。凡朝廷有大述作、大議論，未嘗不與。契丹、高麗皆知誦公文賦。少時嘗賦「長嘯却胡騎」，及奉使契丹，虜相目曰：「此長嘯公也。」其後兄子百禄亦使虜，虜首問公安否。有文集一百卷，《諫垣集》十卷，《内制集》三十卷，《外制集》十卷，《正言》三卷，《樂書》三卷，《國朝韻對》三卷，《國朝事始》一卷，《東齋記事》十卷，《刀筆》八卷。

積勳柱國，累封蜀郡開國公，食邑加至二千六百户，實封五百户。娶張氏，追封清河郡君。再娶李氏，封長安郡君。子男五人。長曰燕孫，未名而卒。次百揆，宣德郎監中岳廟。次百嘉，承務郎，先公一年卒。次百歲，太康主簿，先公六年卒。次百慮，承務郎。女一人，嘗適左司諫吴安詩，復歸以卒。孫男十人。祖直，襄州司户參軍。祖朴，長社主簿。❷祖野、祖平，假承務郎。祖封，右承奉郎。祖耕，承務郎。祖淳、祖舒、祖京、祖恩。孫女六人，曾孫女三人。

❶「三」，原作「五」，今從集甲。
❷「社」，原作「杜」，誤，據集甲、《文鑑》改。

公晚家於許，許人愛而敬之。其薨也，里人皆出涕。以元祐四年八月己未，葬於汝之襄城縣汝安鄉推賢里，夫人李氏祔。

公始以詩賦爲名進士，及爲館閣侍從，以文學稱。雖屢諫争及論儲嗣事，朝廷信其忠，然事頗秘，世亦未盡知也。其後議濮安懿王稱號，守禮不回，而名益重。及論熙寧新法，與王安石、吕惠卿辨論，至廢黜不用，然後天下翕然師尊之。無貴賤賢愚，謂之景仁而不敢名，有爲不義，必畏公知之。

公既得謝，軾往賀之曰：「公雖退而名益重矣。」公愀然不樂，曰：「君子言聽計從，消患於未萌，使天下陰受其賜，無智名，無勇功，吾獨不得爲此，命也夫。使天下受其害，而吾享其名，吾何心哉！」軾以是愧公。

銘曰：凡物之生，莫累於名。人顧趨之，以累爲榮。神人無名，欲知者希。人顧憂之，以希爲悲。熙寧以來，孰擅兹器？嗟嗟先生，名所不置。君實在洛，公在潁昌。皆欲忘民，民不汝忘。❶君實既來，遁歸於洛。縶而維之，莫之勝脱。爲天相君，爲君牧民。道遠年徂，卒徇以身。公獨堅卧，三詔不起。遂解天刑，竟以樂死。世皆謂公，貴身賤名。孰知其功，聖人之清。貪夫以廉，懦夫以立。不尸其功，無喪無得。君實之用，出而時施。如彼水火，寧除渴饑。公雖不用，亦相其行。如彼山川，出雲相望。公維蜀人，乃葬於汝。子孫不忘，尚告來者。

❶「汝忘」，原作「忘汝」，今從集甲。

張文定公墓誌銘

仁宗皇帝在位四十二年，蒐攬天下豪傑，不可勝數。既自以爲股肱心膂，敬用其言，以致太平，而其任重道遠者，又留以爲三世子孫百年之用，至於今賴之。孔子曰：「惟天爲大，惟堯則之。」天下未嘗一日無士，而仁宗之世，獨爲多士者，以其大也。賈誼歎細德之嶮微，知鳳鳥之不下，閔溝瀆之尋常，知吞舟之不容，傷時無是大者以容己也。故嘗竊論之。天下大器也，非力兼萬人，其孰能舉之！非仁宗之大，其孰能容此萬人之英乎！蓋即位八年，而以制策取士，一舉而得富弼，再舉而得公。

公姓張氏，諱方平，字安道。其先宋人也，後徙揚州。高祖克，唐末爲亳州刺史。曾祖文熙，亳州軍事推官，贈太師，娶蘇氏，追封武功郡太夫人。祖嶠，以進士及第，太宗嘗召對，選知鄆州，賜親扎，給全俸，終於尚書都官員外郎，娶劉氏，追封沛國太夫人。考堯卿，生而端默寡言，有出世間意，以父命勉娶，非其意也，父没，遂居一室，家人莫得見其面者十有七年。與祖考皆贈太師開府儀同三司，皆封魏國公。娶嵇氏，追封譙國太夫人。

公年十三，入應天府學。穎悟絶人。家貧無書，嘗就人借三史，旬日輒歸之，曰：「吾已得其詳矣。」凡書皆一閲，終身不再讀。屬文未嘗起草。宋綬、蔡齊見之曰：「天下奇材也。」與范諷皆以茂材異等薦之。

以景祐元年中選，授校書郎，知崑山縣。蔣堂爲蘇州，得公所著《芻蕘論》五十篇，上之，以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薦公，射

策優等，遷著作佐郎，通判睦州。

時趙元昊欲叛而未有以發，則爲嫚書求大名以怒朝廷，規得譴絶以激使其衆。公以謂：「朝廷自景德以來，既與契丹盟，天下忘備，將不知兵，士不知戰，民不知勞，蓋三十年矣，若驟用之，必有喪師蹶將之憂，兵連民疲，必有盜賊意外之患。當含垢匿瑕，順適其意，使未有以發，得歲月之頃，以其間選將厲士，堅城除器，爲不可勝以待之。雖元昊終於必叛，而兵出無名，吏士不直其上，難以決勝，小國用兵三年，而不見勝負，不折則破，我以全制其後，必勝之道也。」是時士大夫見天下全盛，而元昊小醜，皆欲發兵誅之，惟公與吳育同議。議者不深察，以二人之論爲出於姑息，遂決用兵，天下騷動。

公獻《平戎十策》，大略以邊城千里，我分而賊專，雖屯兵數十萬，然賊至常以一擊十，必敗之道也。既敗而圖之，則老師費財，不可爲已。宜及民力之完，屯重兵河東，示以形勢。賊入寇，必自延、渭而興州，巢穴之守必虚，我師自麟、府渡河，不十日可至。此所謂攻其所必救，形格勢禁之道也。宰相吕夷簡見之，謂宋綬曰：「君能爲國得人矣。」然不果用其策。

召對，賜五品服，直集賢院，遷太常丞，知諫院。首論祖宗以來，雖分中書、樞密院，而三聖英武獨運，斷歸於一。今陛下謙德，仰成二府，不可以不合。仁宗嘉之。會富弼亦論此，遂命宰相兼樞密使。

方元昊之叛也，禁兵皆西，而諸路守兵多揀赴闕，郡縣無備，乃命調額外弓手。公在睦州，條上利害八事。及是，有旨遣使於陝西，河東，京東，西路刺弓手爲宣毅、保捷指揮。公連上疏，争之甚力，不從。宣毅十四萬人，保捷九萬人，皆市人

不可用，而宜毅驕甚，所在爲寇。自是民力大困，國用一空。識者以不從公言爲恨。

時夏竦并護四路，劉平、石元孫、任福之敗，皆貶主帥，而竦獨不問。賊圍麟、府，詔竦出兵牽制。竦逗遛不出，使賊平豐州、夷靈遠而去。公極言之。詔罷竦節制。自是四路各得專達，人人自効，邊備脩完，賊至無所得。

及慶曆元年，西方用兵，蓋六年矣。上既厭兵，而賊亦困弊，不得耕牧休息，虜中匹布至十餘千，元昊欲自通，其道無由。公慨然上疏曰：「陛下猶天地父母也，豈與此犬豕豺狼較勝負乎？願因今歲郊赦，引咎示信，開其自新之路，申敕邊吏，勿絶其善意。若猶不悛，亦足以怒我而怠彼，雖天地鬼神，必將誅之。」仁宗喜曰：「是吾心也。」命公以疏付中書。呂夷簡讀之，拱手曰：「公之及此，是社稷之福也。」是歲，赦書開諭如公意。明年，元昊始請降。自元昊叛，公謀無遺策，雖不盡用，然西師解嚴，公有力焉。

修起居注，假起居舍人、知制誥使契丹。戎主雅聞公名，❶與其母后族人，微行觀公於范陽門外。及燕，親詣前酌玉巵以飲公，顧左右曰：「有臣如此，佳哉！」騎而擊毬于公前，以其所乘馬賜公。朝廷知之，自是虜使挾事至者，輒命公館之。

尋召試，知制誥，遷右正言，賜三品服。誥命簡嚴，四方誦之。

兼史館脩撰。章得象監國史，以日曆自乾興至慶曆廢不脩，以屬公。於是粲然復完。

權知開封府。府事至繁，爲尹者皆書

❶「戎」，原作「戍」，據《七集・後集》卷十七改。

板以記事，公獨不用，默記數百人，以次決遣，不遺毫釐。吏民大驚以爲神，不敢復欺。

拜翰林學士，領群牧使。牧事久不治，公始整齊之。元昊遣使求通，已在境上，而契丹與元昊搆隙，使來約我，請拒絶其使。時議者欲遂納元昊，故爲答書曰：「元昊若盡如約束，則理難拒絶。」仁宗以書示公與宋祁。公上議曰：「書詞如此，是拒契丹而納元昊，得新附之小羌，失久和之强虜也。若已封册元昊，而契丹之使再至，能終不聽乎？若不聽，契丹之怨，必自是始。聽而絶之，則中國無復信義，永斷招懷之理矣。是一舉而失二虜也。宜賜元昊詔曰：『朝廷納卿誠款，本緣契丹之請，今聞卿招誘契丹邊户，失舅甥之歡，契丹遣使爲言，卿宜審處其事，但嫌隙朝除，則封册暮行矣。』如此於西北爲兩得。」時人伏其精識。

拜諫議大夫，爲御史中丞。中外之事，知無不言，至於宫妾宦官，濫恩横賜，皆力争裁抑之。

尋知貢舉。士方以游詞嶮語爲高。公上疏，以謂文章之變，實關盛衰，不可長也。詔以公言曉諭學者。宰相賈昌朝與參知政事吴育忿争上前。公將對，昌朝使人約公，當以代育。公怒叱遣曰：「此言何爲至於我哉！」既對，極論二人邪正曲直。然育卒罷，高若訥代之。

時當郊而費用未具，中外以爲憂。宰相欲以是危公，復拜翰林學士，爲三司使。公領使未幾，以辦聞，仁宗大喜。至于今，計司先郊告辦，蓋自公始。前三司使王拱辰請榷河北鹽，既立法矣，而未下。公見上問曰：「河北再榷鹽，何也？」仁宗驚曰：「始立法，非再也。」公曰：「周世宗榷

河北鹽，犯輒處死。世宗北伐，父老遮道泣訴，願以鹽課均之兩税錢，而弛其禁，世宗許之，今兩税鹽錢是也，豈非再榷乎？且今未榷也，而契丹常盜販不已，若榷之則鹽貴，虜鹽益售，是爲我斂怨而虜獲利乎？虜鹽滋多，非用兵莫能禁也。邊隙一開，所獲利能補用兵之費乎？」仁宗大悟曰：「卿與宰相立罷之。」公曰：「法雖未下，民已户知之，當直以手詔罷，不可自有司出也。」仁宗大喜，命公密撰手詔下之，河朔父老，相率拜迎于澶州，爲佛老會七日，以報上恩。且刻詔書北京，至今父老過其下，必稽首流涕。

南京鴻慶宫成，奉安三聖像，當遣柄臣，特命公爲禮儀使，鄉黨榮之。

仁宗遂欲用公，而公以目疾求去甚力，乃加端明殿學士歸院，判尚書都省，兼領銀臺司審刑院太常寺事。慶曆中，衛士夜逾宫垣爲變。仁宗旦語二府，以貴妃張氏有扈蹕之功，樞密使夏竦倡言宜講求所以尊異貴妃之禮，宰相陳執中不知所爲。公見執中，言：「漢馮婕妤身當猛獸，不聞有所尊異，且皇后在而尊貴妃，古無是禮。若果行之，天下謗議必大萃於公，終身不可雪也。」執中聳然，敬從公言而罷。修宗正寺玉牒，補綴失亡，爲書數百卷。

自陝右用兵，公私困乏，士大夫争言豐財省費之道，然多不得其要。公自爲諫官、御史中丞、三司使，皆爲上精言之。一日，仁宗御資政殿，召兩府、侍從賜坐，手詔問天下事。公退直禁林，是日有旨鎖院。公既草制書，又條對所問數千言，夜半與制書皆上。仁宗驚異，又手詔獨策公。明日復出數千言，大略以謂：「太祖定天下，用兵不過十五萬，今百餘萬，而更言不足，自祥符以來，萬事墮弛，務爲姑息，

漸失祖宗之舊，取士、任子、磨勘、遷補之法既壞，而任將養兵，皆非舊律，國用既窘，則政出一切，大商姦民，乘隙射利，而茶鹽香礬之法亂矣。此治亂盛衰之本，不可以不急治。」公既明習歷代損益，又周知祖宗法度，悉陳其本末贏虛所以然之狀，及當今所宜救治施行之略。而其末乃論：「古今治亂，在上下離合之間，比年已來，朝廷頗引輕嶮之人，布之言路，違道干譽，利口爲賢，内則臺諫，外則監司，下至胥吏僮奴，皆可以搆危其上，自將相公卿宿貴之人，皆争屈體以收禮後輩，有不然者，則謗毁隨之，惴惴焉惟恐不免，何暇展布心體爲國立事哉！此風不革，天下無時而治也。」上益異之，書「文儒」二字以賜。月餘，御迎陽門，召兩制近侍，復賜問目曰：「朕之闕失，國之姦蠹，朝之憸諛，皆直言其狀。」獨引公近御榻，密訪之，且有大用語。公歎曰：「暴人之私，迫人於嶮而擠之，我不爲也。」終無所言。

公既剛簡自信，不卹毁譽，故小人思有以中之。會三司判官楊儀以請求得罪，公坐與儀厚善，遂罷職，出知滁州。不數月，上悟，還端明殿學士，知江寧府。明年，加龍圖閣學士，遷給事中，知杭州。公平生學道，虚一而静，故所至皆不言而治。既去，人必思之。

自杭丁太夫人憂，服除，以舊職還朝。判流内銓。建言畿内税重，非所以示天下。是歲郊赦，減畿内税三分，遂爲定制。

秦州叛羌斷古渭路，帥張昪發兵討賊，而副總管劉涣不受命，皆罷之。拜公侍讀學士、知秦州。公力辭不拜，曰：「涣與昪有階級，今互言而兩罷，帥不可爲也。」昪以故得不罷。

以公爲禮部侍郎，知滑州，改户部侍

郎，移鎮西蜀。始，李順以甲午歲叛，蜀人記之，至是方以爲憂。而轉運使攝守事，西南夷有邛部川首領者，妄言蠻賊儂智高在南詔，欲來寇蜀。攝守妄人也，聞之大驚，移兵屯邊郡，益調額外弓手，發民築城，日夜不得休息，民大驚擾，爭遷居城中，男女昏會，不復以年，賤粥穀帛市金銀，埋之地中。朝廷聞之，發陝西步騎戍蜀，兵仗絡繹相望於道。詔促公行，且許以便宜從事。公言：「南詔去蜀二千餘里，道嶮不通，其間皆雜種，不相役屬，安能舉大兵爲智高寇我哉，此必妄也，臣當以静鎮之。」道遇戍卒兵仗，輒遣還入境。下令邛部川曰：「寇來吾自當之，妄言者斬。」悉歸屯邊兵，散遣弓手，罷築城之役。會上元觀燈，城門皆通夕不閉，蜀遂大安。已而得邛部川之譯人始爲此謀者斬之，梟首境上，而配流其餘黨於湖南，西南夷大震。

先是朝廷獲智高母子留不殺，欲以招智高，至是乃伏法。

復以三司使召還。奏罷蜀横賦四十萬，減鑄鐵錢十餘萬，蜀人至今紀之。初主計京師，有三年糧，而馬粟倍之。至是馬粟僅足一歲，而糧亦減半。因建言：「今之京師，古所謂陳留，天下四通五達之郊，非如雍、洛有山河形勝足恃也，特依重兵以立國耳。兵恃食，食恃漕運，汴河控引江淮，利盡南海，天聖以前，歲發民浚之，故河行地中。有張君平者，以疏導京東積水，始輟用汴夫。其後淺妄者，爭以裁減費役爲功，河日以堙塞。今仰而望河，非祖宗之舊也。」遂畫漕運十四策。宰相富弼讀公奏上前，晝漏盡十刻，侍衛皆跛倚，仁宗太息稱善。弼曰：「此國計大本，非常奏也。」悉如所啓施行。退謂公曰：「自慶曆以來，公論食貨詳矣，朝廷每有所損益，

必以公奏爲議本。凡除主計，未嘗敢先公也。」其後未朞年，而京師有五年之蓄。

遷吏部侍郎，復以目疾請郡，遷尚書左丞，知南京。未幾以工部尚書知秦州。時亮祚方驕僭，閲士馬，築堡籬簗城之西，壓秦境上，屬户皆逃匿山林。公即料簡將士，聲言出塞，實按軍不動。賊既不至，言者因論公無賊而輕舉。宰相曾公亮昌言於朝，曰：「兵不出塞，何名爲輕舉，張公豈輕者哉！賊所以不至者，以有備故也。有備而賊不至，則以輕舉罪之，邊臣自是不敢爲先事之備也。」議者乃服。

初命公秦州，有旨再任，❶當除宣徽使。議者欲以是沮撓之，公笑曰：「吾於死生禍福，未嘗擇也，宣徽使於我何有哉！」力請解，復知南京。封清河郡公。

英宗即位，遷禮部尚書，知陳州。過都，留判尚書都省，請知鄆州。陛辭論天下事，英宗歎曰：「學士其可以去朝廷哉！」公力請行，加侍讀學士，徙定州，乞歸養，改徐州。

英宗屢欲召還，而左右無助公者。一日謂執政曰：「吾在藩邸時，見其《芻蕘論》及所對策，近者代言之臣，未嘗副吾意。若使居典誥之任，亦國華也。」執政乃始奉詔拜翰林學士承旨。問治道體要，公以簡易誠明爲對，言近而指遠，不覺前席曰：「吾昔奉朝請，望侍從大臣，以謂皆天下選人，今乃不然，聞學士之言，始知有人矣。」

胡宿罷樞密副使，上欲以公代之，而執政請用郭逵。英宗以語公。公曰：「自慶曆以後，擢任二府，必參之中書，臣知事君而已。」遷刑部尚書。

英宗不豫，學士王珪當直不召，召公

❶「任」，原作「除」，今從《七集・後集》。

赴福寧殿。上憑几不言，賜公坐。出書一幅，八字，曰「來日降詔，立皇太子」。公抗聲曰：「必潁王也，嫡長而賢，請書其名。」上力疾書以付公。公既草制，尋充册立皇太子禮儀使。

神宗即位，召見側門。公曰：「仁宗崩，厚葬過禮，公私騷然，請損之。」上曰：「奉先可損乎？」公曰：「遺制固云以先志行之，天子之孝也。」上歎曰：「是吾心也。」

公又奏百官遷秩，恩已過厚，若錫賚復用嘉祐近比，恐國力不能支，乞追用乾興例足矣。從之，省費十七八。

遷户部尚書。御史中丞王陶擊宰相，參知政事吴奎與之辨，上欲罷奎。公適對，上曰：「奎罷，當以卿代。」公力辭。上曰：「卿歷三朝，無所阿附，左右莫爲先容，可謂獨立傑出矣。先帝已欲用卿，今復何辭！」公曰：「韓琦久在告，意保全奎，奎免，必不復起。琦勳在王室，願陛下復奎位，手詔諭琦，以全始終之分。」上嗟嘆久之，繼出小紙曰：「奎位執政而擊中司，謂朕手詔爲内批，持之三日不下，不去可乎？」公復論如初。上從之，賜琦詔，如公言。久之，琦求去堅甚，夜召公議。公復申前論。上曰：「琦志不可奪也。」公遂建議宜寵以兩鎮節鉞，且虚府以示復用，從之。

面命公爲參知政事，以親疾辭。上曰：「受命以慰親意，庶有瘳也。」是夕，復詔知制誥鄭獬内東門别殿，諭以用公意，制詞皆出上旨。制出，公以親疾在告，召對，押赴中書。

御史中丞缺，曾公亮欲用王安石，公極論安石不可用。不數日，魏公捐館，上歎息不已。命近璫及内司賓存問日至，虚位以待公。尋詔起復，四上章乃免。服

除，以安石不悦，拜觀文殿學士，留守西京。

入覲，請南京留臺，上欲以爲宣徽使修國史，不可，則欲以爲提舉集禧觀、判都省。所以留公者百方，公皆力辭，遂知陳州。

時方置條例司，行新法，大率欲豐財而强兵。公因陛辭，極論其害，皆深言危語。曰：「水所以載舟，亦所以覆舟。兵猶火也，不戢當自焚。若行新法不已，其極必有覆舟、自焚之憂。」上雅敬公，不甚其言，曰：「能復少留乎？」公曰：「退即行矣。」上亦悵然。

至陳。陝西方用兵，卒叛慶州，聲揺關輔。京西漕檄捕盗官以兵會所屬州，白刃横野，民大惶駭，公收其檄不行而奏之。上謂執政曰：「守臣不當爾耶？臨事乃見人。」詔京西兵各歸其舊。吏方以苛察爲能，小不中意，輒置司推治，一州至數獄，追逮數千里，死者甚衆。公以事聞。詔立條約下諸路。時監司皆新進，趨時興利，長吏初不與聞。公曰：「吾衰矣，雅不能事人，歸歟以全吾志。」即力請留臺而歸。

未幾，復知陳州。暇日坐西軒，聞外板築喧甚，曰：「民築嘉應侯張太尉廟。」公曰：「巢賊亂天下，趙犨以孤城力戰保此邦捍大患者也，此而不祀，張侯何爲者哉！」命夷其廟，立趙侯祠佛舍中。

未幾改南京，且命入覲。不待次，對前殿。曰：「先帝嘗言卿不立交黨，退朝掩關，終日無一客。」命坐賜茶。

尋拜宣徽北院使、檢校太尉，判應天府。公曰：「宣徽使非寄任不除，臣求鄉郡自便而得之，恐啓僥倖路。」上曰：「朕未之思。」改判青州，告免。

延和殿賜坐，問：「祖宗禦戎之策孰

長？」公曰：「太祖不勤遠略，如夏州李彝興、靈武馮暉、河西折御卿，皆因其酋豪，許以世襲，故邊圉無事。董遵誨捍環州，郭進守西山，李漢超保關南，皆十餘年，優其祿賜，寬其文法，而少遣兵。諸將財力豐而威令行，間諜精審，吏士用命，賊所入輒先知，併兵禦之，戰無不克。故以十五萬人而獲百萬之用。終太祖之世，邊鄙不聳，天下安樂。及太宗平并州，欲遂取燕、薊，自是歲有契丹之虞。曹彬、劉廷讓、傅潛等數十戰，各亡士卒十餘萬。又內徙李彝興、馮暉之族，繼遷之變，三邊皆擾，而朝廷始旰食矣。真宗之禮趙德明納款，及澶淵之克，遂與契丹盟，至今人不識兵革，可謂盛德大業。祖宗之事，大略如此，亦可以鑒矣。近歲邊臣建開拓之議，皆行險僥倖之人，欲以天下安危試之一擲，事成則身蒙其利，不成則陛下任其患，不可聽也。」上曰：「慶曆以來，卿知之乎？元昊初臣，何以待之？」公曰：「臣時爲學士，誓詔封册，皆臣所草。」具言本末。上驚曰：「爾時已爲學士，可謂舊德矣。」時契丹遣泛使蕭禧來，上問：「虜意安在？」公曰：「虜自與中國通好，安於豢養，吏士驕惰，實不欲用兵。昔蕭英、劉六符來，仁宗命二府置酒殿廬，與語，英頗泄其情，六符色目之，英歸，竟以此得罪。今禧黠虜，願如故事，令大臣與議，無屈帝尊與虜交口。」上曰：「朕念慶曆再和之後，中國不復爲善後之備，故修戎事爲應兵耳。」公曰：「應兵者，兵禍之已成者也。消變於未成，善之善者也。」公每辭去，上輒遷延之，三易其期。遂詔公歸院供職。

蕭禧至，以河東疆事爲辭，上復以問公。公曰：「嘉祐二年虜使蕭扈嘗言之，朝廷討論之詳矣。命館伴王洙詰之，扈不能

對。録其條目，付扈以歸。」❶因以洙藁上之。禧當辭，偃蹇卧驛中不起，執政未知爲言。公班次二府，因朝，謂樞密使吴充曰：「禧不即行，使主者日致饋而勿問，且使邊吏以其故檄虜中可也。」充啓用其説，禧即日行。

除中太一宫使。進對禮秩，凡皆與執政同。公在朝，雖不任職，然多建明。上數欲廢易汴渠。公曰：「此祖宗建國之本，不可輕議。餉道一梗，兵安所仰食，則朝廷無置足之地矣。非老臣，誰敢言此。」

自王安石爲政，始罷銅禁，姦民日銷錢爲器，邊關海舶，不復譏錢之出，故中國錢日耗，而西南北三虜皆山積。公極論其害，請詰問安石，舉累朝之令典，所以保國便民者一旦削而除之，其意安在？

有星孛于軫，詔求直言。公上疏論所以致變之故，人皆爲恐慄。上皆優容之。求去愈力。上曰：「卿在朝豈有所好惡者歟，何欲去之速也？」公曰：「臣平生未嘗與人交惡，但欲歸老耳。」上知不可留，乃以爲宣徽南院使、檢校太傅、判應天府。上曰：「朕初欲卿與韓絳共事，而卿論政不同。又欲除樞密使，而卿論兵復異。卿受先帝末命，卒無以副朕意乎？」因泫然泣下，賜帶如嘗任宰相者。

高麗使過南京，長吏當送迎。公言臣班視二府，不可爲陪臣屈。詔獨遣少尹，使者見公恐慄，不敢仰視。師征安南，公以謂舉西北壯士健馬，棄之南方，其患有不可勝言者。若社稷之福，則老師費財，無功而還。因論交阯風俗與諸夷不類，自建隆以來，吴昌文、丁部、黎桓、李公緼，四易姓矣，皆以大校篡立，有唐末五代藩鎮

❶「以」，原脱，據《七集·後集》補。

傾奪之風，此可以計破者也。遂條上九事。習知蠻事者，皆服其精鍊。師還，如公言。新法既鬻坊場河渡，司農又并祠廟鬻之，官既得錢，聽民爲賈區。廟中侮慢穢踐，無所不至。公言：「宋，王業所基也，而以火王，閼伯封於商丘，以主大火；微子爲宋始封。此二祠者，獨不可免於鬻乎？」上震怒，批出曰：「慢神辱國，莫甚於斯！」於是天下祠廟皆不得鬻。公自念將老，無以報上，論事益切，至於論兵起獄，尤爲反復深言，曰：「老臣且死，見先帝地下，有以藉口矣。」上爲感動。至永樂之敗，頗思其言。

公請老不已，拜東太一宮使，就第，章數十上，拜太子少師，以宣徽使致仕。官制行，罷宣徽院，獨命公領使如舊。今上即位，執政輒罷公使，以太子太保致仕。元祐六年，詔復置宣徽使，乃命公復南院，章四上，不拜，璽書嘉之。以其年十二月二日薨，享年八十五。

訃聞，輟視朝一日，特贈司空，制服苑中，官其親屬五人。太皇太后對輔臣嗟歎其忠正，公遺令不請謚，尚書右丞蘇轍爲請，詔有司議謚曰文定。

娶馬氏，太常少卿絳之女，追封永嘉郡夫人。四子：邦彦大理評事，邦直、邦傑太常寺太祝，皆先公卒；恕今爲右朝散郎、通判應天府，信厚敦敏篤學，朝廷數欲用之，以公老不忍去左右，詔聽之。三女：長適殿中丞蔡天申，次適右朝奉郎王鞏，其季已嫁而復歸。孫男四人：欽咨、欽亮、欽弼、欽憲。孫女三人，並幼。

公晚自謂樂全居士，有《樂全集》四十卷，《玉堂集》二十卷，《注仁宗樂書》一卷。神宗嘗賜親札曰：「卿文章典雅，煥然有三代之風，書之典誥，無以加焉，西漢所不

及也。」

所與交者，范仲淹、吳育、宋祁三人，皆敬憚之。曰：「不動如山，安道有焉。」晚與軾先大夫游，論古今治亂，及一時人物，皆不謀而同。軾與弟轍以是皆得出入門下。

軾嘗論次其文曰：「孔北海志大而論高，功烈不見於世，然英偉豪傑之氣，自爲一時所宗。其論盛孝章、郗鴻豫書，慨然有烈丈夫之風。諸葛孔明不以文章自名，而開物成務之姿，綜練名實之意，自見於言語，至《出師表》簡而盡，直而不肆，大哉言乎，與《伊訓》、《説命》相表裏，非秦漢已來以事君爲説者所能至也。❶常恨二人之文，不見其全，公其庶幾乎？烏乎，士不以天下之重自任久矣，言語非不工也，政事文學非不敏且博也，然至於臨大事，鮮不忘其故、失其守者，其器小也。公爲布衣，則頎然已有公輔之望。自少出仕，至老而歸，未嘗以言徇物，以色假人，雖對人主，必同而後言，毁譽不動，得喪若一，真孔子所謂『大臣以道事君』者。世遠道散，雖志士仁人或少貶以求用，公獨以邁往之氣，行正大之言，曰：『用之則行，捨之則藏。』上不求合於人主，故雖貴而不用，用而不盡；下不求合於士大夫，故悦公者寡，不悦公者衆。然至言天下偉人，則必以公爲首。」世以軾爲知言。

公始爲諫官，薦劉夔、王質自代，即日擢用。及貝州軍叛，上欲遣公出征，舉明鎬自代，即以爲將，而貝州平。熙寧中，軾將往見公於陳。宰相曾公亮謂軾曰：「吾受知張公，所以至此者，公恩也。」軾以問公。公悵然久之，曰：「吾密薦公亮，人無

❶「説」上，原有「容」字，據《七集・後集》删。

知者，豈仁宗以語之乎？」軾以是知公雖不偶於世，而人主信之，蓋如此。

公性與道合，得佛老之妙。屬纊之日，凜然如平生，有星隕於北牖。及薨，赤氣自寢而升，里人望而驚焉。以七年八月九日庚申，葬於宋城縣永安鄉仁孝里。其子恕，以王鞏之狀來求銘。銘曰：

大道之行，士貴其身。維人求我，匪我求人。秦漢以來，士賤君肆。區區僕臣，以得爲喜。功利之趨，謗毀是逃。我觀其身，夏畦之勞。紛紜叢脞，千載一律。帝閔下俗，異人乃出。是生我公，龍章鳳姿。翔于千仞，世挽留之。浩然直前，有礙則止。放爲江河，滙爲沼沚。穆穆三聖，如天如淵。前席惟誼，見黯必冠。豈不用公，道有不契。出其緒餘，則已驚世。公之所能，我不敢知。乘雲馭風，與汗漫期。噫天何時，復生此傑。我作銘詩，以詔王國。

蘇軾文集卷十五

墓　誌　銘

故龍圖閣學士滕公墓誌銘代張文定公作

神宗英文烈武聖孝皇帝初臨海內，厲精爲治，旁求天下，以出異人，得英偉大度之士。滕公元發始見知于英祖，而未及用，書其姓名藏于禁中，帝以是知之。既見公，姿度雄爽，問天下所以治亂，不思而對曰：「治亂之道，如黑白東西，所以變色易位者，朋黨亂之也。」帝曰：「卿知君子小人之黨乎？」公曰：「君子無黨。譬之草木，綢繆相附者必蔓草，非松栢也。朝廷無朋黨，雖中主可以濟，不然，雖上聖不治。」帝太息曰：「天下名言也。」

遂以右正言知制誥諫院、開封府，拜御史中丞、翰林學士，且大用矣。而公性疎達不疑，在帝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洞見肝鬲。帝知其誠盡，事無鉅細，人無親疎，輒以問公。或中夜降手詔，使者旁午，公隨事解答，不自嫌外。而執政方立新法，天下洶洶，恐公有言而帝信之，故相與造事謗公。帝雖不疑，然亦出公于外。以翰林侍讀學士知鄆州，移定與青，留守南都，徙齊、鄧二州，用公之意蓋未衰也。而公之妻黨有犯法至大不道者，小人因是出力擠公，必欲殺之。帝知其無罪，落職，知池州。徙蔡，未行，改安州。既罷，人朝，未對。而左右不悅者，又中以飛語。復貶筠州。士大夫爲公危慄，或以爲且有後命。公談笑自若，曰：「天知吾直，上知吾忠，吾何憂哉！」乃上書自明，帝覽

之，釋然，即以爲湖州。方且復用，而帝升遐。公讀遺詔，僵仆頓絶。久之乃蘇，曰：「已矣，吾無所自盡矣。」

今上即位，徙公爲蘇、揚二州，除公龍圖閣直學士，復以爲鄆州，徙真定、河東。治邊凜然，威行西北，號稱名將。而宦官爲走馬者，誣公病不任職，詔徙許州。御史論公守邊奇偉之狀，且言其不病，詔復留河東，而公已老，蓋年七十有一矣。即力求淮南，上不得已，乃以龍圖閣學士知揚州，未至而薨。蓋元祐五年十月二十四日也。

方平歷事三宗，逮與天聖、景祐間賢公卿游。公雖爲晚進，而開濟之資，邁往之氣，蓋有前人風度。以先帝神武英斷，知公如此，而終不大用。每進，小人輒讒之。公嘗上章自訟，有曰：「欒羊無功，謗書滿篋。即墨何罪，毀言日聞。」天下聞而悲之。嗚呼，命也夫。

公諱甫，字元發。其後避高魯王諱，以字爲名，而字達道。東陽人也。滕氏出周文公之子錯，封於滕，所謂滕叔繡者。十一代祖令琮爲唐國子司業，令琮生太常博士翼，翼生贈户部侍郎伉，伉生贈禮部侍郎蓋，蓋生户部侍郎贈右僕射珣，珣生太中大夫睦州刺史邁，邁生越州觀察推官綍，❶綍生祠部郎中文規，文規生公之曾祖諱仁俊，爲温州永嘉令。祖諱鑒，不仕。皇考諱高，贈中大夫。曾祖母、祖母皆范氏，繼祖母陳氏。皇妣王氏，追封太原郡君，生公之夕，夢虎行月中而墮其室。

九歲能賦，敏捷過人。范希文，皇考舅也，見公而奇之，教以爲文。希文爲蘇州，而安定胡先生瑗居于蘇，公往從之，門

❶「綍」，《七集・後集》卷十八作「⿰糹勃」。下同。

人以千數，第其文，公常爲首。嘗舉進士，試于庭。宋子京奇其文，擢爲第三人，而以聲韻不中法，罷之。其後八年，復中第第三。

授大理評事，通判湖州。時孫元規守錢塘，一見公曰：「名臣也，後當爲賢將。」授以治劇守邊之要。

召試學士院，充集賢校理，判吏部南曹，除開封府推官，三司鹽鐵户部判官，同修起居注，判户部勾院。公在館閣，未嘗就第見執政，故宰相不悦，不遷者十年。既遇知神宗，爲諫官，知無不言。然御史中丞王陶論宰相不押班爲跋扈，上以問公。公曰：「宰相固有罪，然以爲跋扈，則臣爲欺天陷人矣。」

爲開封府。三獄皆滿，公視事之日，理出數百人，決遣殆盡，京師翕然稱之。

爲御史中丞。中書、密院議邊事，多不合。趙明與西人戰，中書賞功，而密院降約束；郭逵修堡，樞密院方詰之，而中書已下褒詔矣。公言：「戰守大事也，安危所寄，今中書欲戰，密院欲守，何以令天下！願敕大臣，凡戰守除帥，議同而後下。」上善之。諫官楊繪言宰相不當以其子判鼓院。上曰：「繪不習朝廷事，鼓院傳達而已，何與於事。」公曰：「人有訴宰相者，使其子傳達之可乎？且天下見宰相子在是，豈敢復訴事？」上悟，爲罷之。种諤擅築綏州，且與薛向發諸路兵，環、慶、保安皆出剽掠，西人復誘殺將官楊定。公上疏，極言亮祚已納款，❶不當失信，邊隙一開，兵連民疲，必爲内憂。京師郡國地震。公三上疏指陳致災之由。大臣不悦，出公知秦州。上面謂曰：「秦州非朕意

❶「亮」，《宋史》卷三百三十二《滕元發傳》作「諒」。

也。」留不遣。詔館伴契丹使。前此館伴非其人，使者議神塔子事，往復紛然。是歲，契丹遣蕭林牙、楊興公來聘，朝廷憂之。公見興公，開懷與語，問其家世父祖事，委曲詳盡。興公驚且喜，不復論去歲事。將去，與公馬上泣別。林牙謂興公曰：「君與滕公善，豈將留此乎？」上聞之大喜。因公奏事殿中，歎曰：「朕欲擢卿執政。卿逾月不對，而大臣力薦用唐介矣。」公曰：「臣恨未有死所報陛下知遇，豈愛官職者。」唐淑問、孫覺言公短，上不信，悉以其言示公，所以慰勞公者甚厚。公頓首曰：「陛下無所疑，臣無所愧，足矣。」

河朔地大震，涌沙出水，壞城池廬舍，命公爲安撫使。官吏皆幄寢，居民恐懼，棄家而茇舍。公獨卧屋下，曰：「民恃吾以生，屋摧民死，吾當以身同之。」民始歸，安其室。乃命葬死者，食饑者，除田税，察惰吏，修堤防，繕甲兵，督盜賊，河朔遂安。

使還，大臣將除公并州。上復留公開封府。民有王穎者，爲鄰婦隱其金，閲數尹不能辨。穎憤悶至病。傴杖而訴於公。公呼鄰婦，一問得其情，取金還穎。穎奮身仰謝，失傴所在，投杖而出，一府大駭。

除翰林學士。夏國主秉常被篡，公言：「繼遷死時，李氏幾不立矣，當時大臣不能分建諸豪，乃以全地王之，至今爲患。今秉常失位，諸將争權，天以此遺陛下。若再失此時，悔將無及。請擇一賢將，假以重權，使經營分裂之，可不勞而定，百年之計也。」上奇其策，然不果用。

欲以公爲三司使。力辭，已而除公瀛洲安撫使。公入，頓首曰：「臣知事陛下而已，不能事黨人，願陛下少回昔日之眷，無使臣爲黨人所快，則天下皆知事君爲得，而事黨人爲無益矣。」上爲改容。

公以皇考諱，辭高陽關，乃除鄆州。治盜有方，不獨用威猛，時有所縱捨，盜爲屏息。

移定州。許入覲，力言新法之害。曰：「臣始以意度其不可耳。今爲郡守，親見其害民者。」具道所以然之狀。至定州，以上巳宴郊外，有報契丹入寇邊民來逃者，將吏大駭，請起治兵。公笑曰：「非爾所知也。」益置酒作樂。遣人諭逃者曰：「吾在此，虜不敢動。」使各歸業。明日問之，果妄。諸將以是服公。

韓忠彥使契丹，楊興公迎勞，問公所在，且曰：「滕公可謂開口見心矣。」忠彥歸奏，上喜，進公禮部侍郎，使再任。詔曰：「寬嚴有體，邊人安焉。」公因作堂，以「安邊」名之。公去國既久，而心在王室，著書五篇，一曰尊主勢，二曰本聖心，三曰校人品，四曰破朋黨，五曰贊治道，上之。其略曰：「陛下聖神文武，自足以斡運六合，譬之青天白日，不必點綴，自然清明。」識者韙其言。天下大旱，詔求直言。公上疏曰：「新法害民者，陛下既知之矣，但下一手詔，應熙寧二年以來所行新法，有不便者悉罷，則民氣和而天意解矣。」

富彥國之守青州也，嘗置教閱馬步軍九指揮，彥國既去，軍稍缺不補。公至青，復完之，至溢額數千。其後朝廷屢發諸路兵，或喪失不還，惟青州兵至今爲盛。

其謫守池、安，皆以静治聞，飲酒賦詩，未嘗有遷謫意。侍郎韓丕，旅殯于安五十年矣；學士鄭獬，安人也，既没十年，貧不克葬。公皆葬之。著作佐郎木炎居喪以毀卒，公既助其葬，又爲買田賙之。敕使謝謜市物于安，因緣爲姦，民被其毒，公密疏姦狀，上爲罷黜謜。自安定先生之亡，公常割俸以賙其子，及爲湖州，祭其

墓，哭之慟，東南之士歸心焉。

自揚徙鄆。歲方饑，乞淮南米二十萬石爲備。鄆有劇賊數人，公悉知其所舍，遣吏掩捕皆獲，吏民不知所出。郡學生食不給，民有争公田二十年不決者，公曰：「學無食，而以良田飽頑民乎！」乃請以爲學田，遂絶其訟。學者作《新田詩》以美之。時淮南、京東皆大饑，公獨有所乞米爲備，召城中富民與約曰：「流民且至，無以處之，則疾疫起，并及汝矣。吾得城外廢營地，欲爲席屋以待之。」民曰：「諾。」爲屋二千五百間，一夕而成。流民至，以次授地，井竈器用皆具。以兵法部勒，少者炊，壯者樵，婦女汲，老者休，民至如歸。上遣工部郎中王古按視之，廬舍道巷，引繩棊布，肅然如營陣。古大驚，圖上其事，有詔褒美。蓋活五萬人云。

徙真定。乞以便宜除盗，許之。然訖公之去，無一人死法外者。秋大熟，積饑之民，方賴以生，而有司争糴，穀貴，公奏邊廩有餘，請罷糴二年，從之。

徙知太原府。河東兵勞民貧，而土豪將吏皆利於有警，故喜作邊事，民不堪命。公始至，蕃族來賀，令曰：「謹斥候，無開邊隙，有寇而失備，與無寇而生事者，皆斬。」自軍司馬沿邊安撫以下，皆勒以軍法。西人獵境上，河外請益兵。公曰：「寇來則死之，吾不出一兵也。」河東十二將，其四以備北，其八以備西，八將更休，爲上下番。是歲八月，邊郡稱有警，請八將皆上，謂之防秋。公曰：「賊若并兵犯我，雖八將不敵也。若其不來，四將足矣。」卒遣更休。而將吏懼甚，扣閤争之。公指其頸曰：「吾已捨此矣，頸可斷，兵不可出。」卒無寇，省芻粟十五萬。河東之所患者，鹽與和糴也。公稍更其法，明著税額，而通鹽商，配率糧

草視物力高下，而不以占田多少爲差，民以爲便。陽曲縣舊治城西，汾決，徙城中，縣廢爲荒田。公奏還之，使縣治堤防如黄河，民復成市。諸將駐列城者，長吏或不欲，捃誣以事，有至死者。公奏立法，將有罪，徙他郡訊驗。諸將聞之，喜曰：「公保吾生，當報以死。」西夏請復故地，詔賜以四寨，而葭蘆隸河東。公曰：「取城易，棄城難。昔棄囉凡，西人襲我不備，喪金帛不貲，且爲夷狄笑。」乃命部將訾虎、蕭士元以兵護遷，號令嚴整，寇不能近，無一瓦之失。將賜寨，公請先畫界而後棄，不從。西人已得地，則請凡畫界以綏德城爲法，從之。公曰：「若法綏德，以二十里爲界，則吴堡去葭蘆百二十里，爲失百里矣。兵家以進退尺寸爲强弱，今一舉而失百里，不可。」力争之。已而諜者得西人之謀曰：「吾將出勁兵於義、吴二寨之間，劫漢使不得出兵，則二寨亦棄矣。」公遂復前議，章九上，至數萬言。議者謂近世名將無及公者。

公爲文與詩，英發妙麗，每出一篇，學者争誦之。篤於行義，事父母，撫諸弟，以孝友聞。臨大事，決大議，毅然不計死生。至於己私，則小心莊栗，惟恐有過。其事上及與人交，馭將吏，待妻子奴婢，一以至誠。仕自大理評事至右光禄大夫，職至龍圖閣學士，勳至上柱國，爵至南陽郡開國侯，食邑至一千六百户，實封至八百户，贈銀青光禄大夫。有文集二十卷。娶李氏，唐御史大夫栖筠之後，晉卿之女，累封建安郡君，先公卒，贈永寧郡君。子三人，祐、祁皆承奉郎，裕尚幼。女五人，長適朝請郎知楚州何洵直，次適宣德郎祕書省正字王炳，早卒，次適宣德郎太學博士王涣之，次復適王炳，季適方平之子朝散郎南

京通判恕。孫男六人。將以元祐七年八月二十二日癸酉，葬于蘇州長洲縣彭華鄉陽山之栗塢。銘曰：

天之降材，千夫一人。人之逢時，千載一君。生之既難，得之豈易。而彼讒人，曾不少置。昔在帝堯，甚畏巧言。讒説震驚，雖堯亦然。偉哉滕公，廊廟之具。帝欲用公，將起輒仆。賴帝之明，雖仆復興。小試于邊，戎狄是膺。日月逝矣，歲不我與。老成云亡，吾誰與處。若古有訓，無競維人。公之治邊，折衝精神。猛虎在山，藜藿茂遂。及其既亡，樵牧所易。公官三品，以壽考終。我銘之悲，夫豈爲公。

王子立墓誌銘

子立諱適，趙郡臨城人也。始予爲徐州，子立爲州學生，知其賢而有文，喜怒不見，得喪若一，曰：「是有類子由者。」故以其子妻之。與其弟遹子敏，皆從余於吳興。學道日進，東南之士稱之。余得罪於吳興，親戚故人皆驚散，獨兩王子不去，送余出郊，曰：「死生禍福，天也，公其如天何。」返取余家，致之南都。而子立又從子由謫於高安、績溪，同其有無，賦詩絃歌，講道著書於席門茅屋之下者五年，未嘗有慍色。余與子由有六男子，皆以童子從子立遊，學文有師法，人人自重，不敢嬉宕，子立實使然。元祐四年冬，自京師將適濟南，未至，卒于奉高之傳舍，蓋十月二十五日也。享年三十五。

曾祖諱璘，贈中書令，妣田氏，楚國夫人。祖覿，工部侍郎知樞密院，贈太尉，謚忠穆，妣宋氏，仁壽郡夫人。考諱正路，比部郎中，知濮州，贈光禄大夫，妣李氏，壽

安縣君。一女初晬，❶有遺腹子裔。文集十五卷，其學長於禮服，子由謂其文「朱絃疏越，一唱而三歎」者也。七年十一月五日，其兄蘧子開葬于臨城龍門鄉兩口村先塋之側。銘曰：

知性以爲存，不壽非其怨也。知義以爲榮，不貴非其羨也。而未能忘於文，則猶有意於傳也。嗚呼，百世之後，其姓名與我皆隱顯也。

寶月大師塔銘

寶月大師惟簡，字宗古，姓蘇氏，眉之眉山人。於余爲無服兄。九歲，事成都中和勝相院慧悟大師。十九得度，二十九賜紫，三十六賜號。其同門友文雅大師惟慶爲成都僧，統所治萬餘人，鞭笞不用，中外肅伏。慶博學通古今，善爲詩，至於持律總衆，酬酢事物，則師密相之也。凡三十餘年，人莫知其出於師者。

師清亮敏達，綜練萬事，端身以律物，勞己以裕人，人皆高其才，服其心，凡所欲爲，趨成之。更新其精舍之在成都與郫者，凡一百七十三間，經藏一，盧舍那阿彌陀彌勒大悲像四，塼橋二十七，皆談笑而成，其堅緻可支一世。師於佛事雖若有爲，譬之農夫畦而種之，待其自成，不數數然也。故余嘗以爲修三摩鉢提者。蜀守與使者皆一時名公卿，人人與師善。然師常罕見寡言，務自却遠，蓋不可得而親疎者。喜施藥，所活不可勝數。少時，瘠黑如梵僧，既老而皙，若復少者。或曰：「是有陰德發於面，壽未可涯也。」

❶「晬」，原作「伏」，施、顧《注東坡先生詩》卷二十八《哭王子立次兒子迨韻三首》注文引《王子立墓銘》作「晬」，今從。

紹聖二年六月九日，始得微疾，即以書告於往來者，敕其子孫皆佛法大事，無一語私其身。至二十二日，集其徒問日蚤暮。及辰，曰：「吾行矣。」遂化，年八十四。是月二十六日，歸骨于城東智福院之壽塔。弟子三人，海慧大師士瑜先亡；次士隆；次紹賢，爲成都副僧統。孫十四人，悟遷、悟清、悟文、悟真、悟緣、悟深、悟微、悟開、悟通、悟誠、悟益、悟權、悟緘。曾孫三人，法舟、法榮、法原。以家法嚴，故多有聞者。師少與蜀人張隱君少愚善，吾先君宮師亦深知之，曰：「此子才用不減澄觀，若事當有立於世，爲僧亦無出其右者。」已而果然。余謫居惠州，舟實來請銘。銘曰：

大師寶月，古字簡名。出趙郡蘇，東坡之兄。自少潔齊，老而彌剛。領袖萬僧，名聞四方。壽八十四，臘六十五。塋然摩尼，歸真于上。錦城之東，松栢森森。子孫如林，蔽芾其陰。

陸道士墓誌銘

道士陸惟忠，字子厚，眉山人。家世爲黃冠師。子厚獨狷潔精苦，不容於其徒，去之遠游。始見余黃州，出所作詩，論內外丹指略，蓋自以爲決不死者。然余嘗告之曰：「子神清而骨寒，其清可以仙，其寒亦足以死。」其後十五年，復來見余惠州，則得瘦疾，骨見衣表，然詩益工，論內外丹益精。曰：「吾真坐寒而死矣。每從事於養生，輒有以敗之，類物有害吾生者。」余曰：「然。子若死，必復爲道士，以究此志。」余時適得美石如黑玉，曰：「當以是志子墓。」子厚笑曰：「幸甚。」久之，子厚去余之河源開元觀，客於縣令馮祖仁，而

余亦謫海南。是歲五月十九日，竟以疾卒，年五十。祖仁葬之觀後，蓋紹聖四年也。銘曰：

嗚呼多藝此黃冠，詩棋醫卜内外丹。無求於世宜堅完，軀饑鶴瘦終難安。哀哉六巧坐一寒，祝子復來少宏寬，毋復清詩助痟酸。龍虎九成無或奸，❶往駕赤螭驂青鸞。

李太師墓誌

李氏之先，世有德人。使皆好學，忠信而文。則其成材，五季得之。崎嶇兵間，亦何所爲。世養于蒙，以待承平。允文太師，發跡于經。人知誦之，公蹈用之。其言皆經，其行中之。仁致麟鳳，自不覆巢。使公逢時，鳳鳴其郊。公爲獄官，遇因如子。視囚出入，如己生死。以德報怨，世有或然。任其不叛，仁人所難。是心惟微，實聞于帝。無疆之休，以來本世。篤生三子，其幼益隆。如誼、仲舒，烏陽是逢。始葬于魏，物不稱德。河流墓改，襚以冕服。公之令聞，追配太丘。子孫公卿，有進無羞。安安之原，太行之麓。有或兆之，匪筮匪卜。

朱亥墓誌

崔嵬高丘，其下爲誰。惟魏烈士，朱亥是依。時惟布衣，不震不驚。晉鄙在師，孔嚴不孤。進承其頤，視如豚猳。昔其在屠，誰養其威。鼓刀市人，誰者畏之。世之勇夫，殺人如蒿。及其所難，或失其刀。惟是貧賤，無以自豪。是謂真勇。士

❶「九」，原作「尤」，商務印書館《萬有文庫》本《蘇東坡集》第九册作「九」，今從。

之布衣，其亦在養。有或不養，臨事而恐。惟是屠者，其養可取。

劉夫人墓誌銘 代韓持國作

夫人姓劉氏，開封人。曾大父處士諱巖，大父大理寺丞諱惟吉，考贈右金吾衛將軍諱達。❶ 夫人年十七，歸于武功蘇才翁。翁諱舜元，參知政事諱易簡之孫，贈工部侍郎諱耆之子也。少與弟子美、聖闢皆有盛名。蘇氏既大家，而姑王夫人太尉文正公之息女也。嚴重有識，素賢其子，自爲擇婦，甚難之，久乃得夫人。夫人事其姑，能委曲順其意。嘗侍疾，不解衣累月。凡姑所欲，不求而獲，所不欲，無一至前者。既愈，謂家人曰：「微是婦，吾不起矣。」命諸女拜之而弗答也。子美、聖闢皆早世，夫人待二姒，撫諸孤，恩禮甚厚。子美，正獻杜公婿也。杜公聞而賢之，曰：「可以爲女師。」夫人既老，二子淯、澥更守壽春。已而淯守襄陽，澥復按本道刑獄，夫人皆就養焉。及淯徙平陽，道京師，子注爲尚書郎，拜覲門外，士大夫榮之。淯侍夫人至管城，以疾不起，注逆以歸京師。夫人悼淯不已，後淯四十五日，元豐八年十月五日，以疾卒於私第，享年八十一。

夫人孝友慈儉，薄於奉身，而厚於施人，嚴於教子，而寬於御下。姻族中有悍妬者見之，輒慙而化。性不蓄財，浣衣菲食以終其身。淯自蜀還，以重錦二十兩以獻夫人。夫人喜曰：「可以適吾意之所欲與者。」命刀尺以親疎散之，一日而盡。好誦佛書，受五戒，預爲送終具甚備。至疾革，怡然不亂。

❶「達」，《七集・續集》卷十二作「逵」。

始封隆德縣君，後爲彭城縣太君，改仁壽縣太君。才翁既顯於世矣，而位不充其志，仕至尚書郎，贈光禄大夫。而子男七人，皆以才顯。涓，朝奉大夫知潞州。澥，朝請郎，京西提點刑獄。注，朝散郎，尚書司勳郎中。洞，右贊善大夫，將作監丞。洪、湞、汶，皆舉進士。女二人，長適進士虞大蒙，次適承議郎郭逢原。孫男十三人：之顔，無爲軍判官；之閔，早卒；之冉，汝州梁縣尉；之孟、之偃、之友、之恂、之悌、之邵、之楊、之南、之烈、之點。孫女十三人。曾孫男七人，開、憲、潔、商、若、赤、仕。曾孫女五人。澥將以元豐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葬夫人於潤州丹徒縣五老山下才翁之塋，使求乞銘。才翁於余爲從母子，而余娶於蘇氏，故知夫人爲詳。銘曰：

孝友慈儉，行爲女師。篤於教也，輕財樂施。屬纊不亂，幾於道也。壽考康寧，子孫多賢。不虛報也，我銘孔約。無有愧辭，以信告也。

亡妻王氏墓誌銘

治平二年五月丁亥，趙郡蘇軾之妻王氏，卒于京師。六月甲午，殯于京城之西。其明年六月壬午，葬于眉之東北彭山縣安鎮鄉可龍里先君先夫人墓之西北八步。軾銘其墓曰：

君諱弗，眉之青神人，鄉貢進士方之女。生十有六年，而歸于軾。有子邁。君之未嫁，事父母，既嫁，事吾先君、先夫人，皆以謹肅聞。其始，未嘗自言其知書也。見軾讀書，則終日不去，亦不知其能通也。其後軾有所忘，君輒能記之。問其他書，則皆略知之。由是始知其敏而靜也。從

軾官于鳳翔，軾有所爲於外，君未嘗不問知其詳。曰：「子去親遠，不可以不愼。」日以先君之所以戒軾者相語也。軾與客言於外，君立屏間聽之，退必反覆其言曰：「某人也，言輒持兩端，惟子意之所嚮，子何用與是人言。」有來求與軾親厚甚者，君曰：「恐不能久。」其與人鋭，其去人必速。」已而果然。將死之歲，其言多可聽，類有識者。其死也，蓋年二十有七而已。始死，先君命軾曰：「婦從汝于艱難，不可忘也。他日汝必葬諸其姑之側。」未朞年而先君没，軾謹以遺令葬之。銘曰：

君得從先夫人于九原，余不能。嗚呼哀哉。余永無所依怙。君雖没，其有與爲婦何傷乎。嗚呼哀哉。

乳母任氏墓誌銘

趙郡蘇軾子瞻之乳母任氏，名採蓮，眉之眉山人。父遂，母李氏。事先夫人三十有五年，工巧勤儉，至老不衰。乳亡姊八娘與軾，養視軾之子邁、迨、過，皆有恩勞。從軾官于杭、密、徐、湖，謫于黄。元豐三年八月壬寅，卒于黄之臨皋亭，享年七十有二。十月壬午，葬于黄之東阜黄岡縣之北。銘曰：

生有以養之，不必其子也。死有以葬之，不必其里也。我祭其從與享之，其魂氣無不之也。

保母楊氏墓誌銘

先夫人之妾楊氏，名金蟬，眉山人。

年三十，始隸蘇氏，頽然順善也。爲弟轍子由保母。年六十八，熙寧十年六月己丑，卒於徐州，屬纊不亂。子由官於宋，載其柩殯於開元寺。後八年，軾自黃遷汝過宋，葬之於宋東南三里廣壽院之西，實元豐八年二月壬午也。銘曰：

百世之後，陵谷易位，知其爲蘇子之保母，尚勿毁也。

朝雲墓誌銘

東坡先生侍妾曰朝雲，字子霞，姓王氏，錢塘人。敏而好義，事先生二十有三年，忠敬若一。紹聖三年七月壬辰，卒于惠州，年三十四。八月庚申，葬之豐湖之上棲禪山寺之東南。生子遯，未朞而夭。蓋常從比丘尼義冲學佛法，亦粗識大意。且死，誦《金剛經》四句偈以絶。銘曰：

浮屠是瞻，伽藍是依。如汝宿心，惟佛之歸。

蘇軾文集卷十六

行　狀

司馬温公行狀

曾祖政，贈太子太保。曾祖母薛氏，贈温國太夫人。祖炫，試秘書省校書郎，知耀州富平縣事，贈太子太傅。祖母皇甫氏，贈温國太夫人。父池，尚書吏部郎中，充天章閣待制，贈太師，追封温國公。母聶氏，贈温國太夫人。公諱光，字君實，其先河内人，晉安平獻王孚之後。王之裔孫征東大將軍陽，始葬今陜州夏縣涑水鄉，子孫因家焉。自高祖、曾祖皆以五代衰亂不仕。富平府君始舉進士，没於縣令。皆以氣節聞於鄉里。而天章公以文學行義事真宗、仁宗爲轉運使，御史，知雜事，三司副使，歷知鳳翔、河中、同、杭、虢、晉六州，以清直仁厚聞於天下，號稱一時名臣。

公自兒童，凛然如成人。七歲聞講《左氏春秋》，大愛之，退爲家人講，即了其大義。自是手不釋書，至不知饑渴寒暑。年十五，書無所不通。文辭醇深，有西漢風。天章公當任子，次及公，公推與二從兄，然後受補郊社齋郎，再奏，將作監主簿。年二十，舉進士甲科。改奉禮郎。以天章公在杭，辭所遷官，求簽書蘇州判官事以便親，許之。未上，丁太夫人憂。未除，丁天章公憂。執喪累年，毁瘠如禮。服除，簽書武成軍判官事，改大理評事，爲國子直講，遷本寺丞。

故相龐籍名知人，始與天章公遊，見

公而奇之，及是爲樞密副使，❶薦公召試館閣校勘，同知太常禮院。中官麥允言死，詔以允言有軍功，特給鹵簿。公言：「孔子不以名器假人，繁纓以朝，且猶不可，允言近習之臣，非有元勳大勞，而贈以三公之官，給以一品鹵簿，其爲繁纓，不亦大乎？」故相夏竦卒，詔賜謚文正。公言：「謚之美者，極於文正，竦何人，可以當此！」書再上，改謚文莊。遷殿中丞，除史館檢討，修日曆，改集賢校理。龐籍爲鄆州，徙并州，皆辟公通判州事。公感籍知己，爲盡力。

時趙元昊始臣，河東貧甚，官苦貴糴，而民疲於遠輸。麟州、窟野、河西多良田，皆故漢地，公私雜耕。天聖中，始禁田河西者，虜乃得稍蠶食其地，俯窺麟州，爲河東憂。籍請公按視。公爲畫五策：「宜因州中舊兵，益禁兵三千，廂兵五百，築二堡河西，可使堡外三十里虜不敢田，則州西六十里無虜矣。募民有能耕麟州閑田者，復其税役十五年，能耕窟野、河西者，長復之，耕者必衆，官雖無所得，而糴自賤，可以漸紓河東之民。」籍移麟州，如公言。而兵官郭恩勇且狂，夜開城門，引千餘人渡河，載酒食，不爲戰備，遇敵死之。議者歸罪於籍，罷節度使知青州。公守闕，三上書，乞獨坐其事，不報。籍初不以此望公，而公深以自咎。籍既没，升堂拜其妻如母，撫其子如昆弟，時人兩賢之。

改太常博士，祠部員外郎，直秘閣、判吏部南曹，遷開封府推官，賜五品服。交阯貢異獸，謂之麟。公言：「真僞不可知，使其真，非自然而至，不足爲瑞，若僞，爲遠夷笑，願厚賜其使而還其獸。」因奏賦

❶「使」上，原無「副」字，據集甲卷三十六、《文鑑》卷一百三十七補。

以諷。

遷度支員外郎，判句院。擢修起居注，五辭而後受。判禮部。有司奏六月朔，日當食。公言：「故事，食不滿分，或京師不見皆賀，臣以爲日食四方見京師不見，天意人君爲陰邪所蔽，天下皆知，而朝廷獨不知，其爲災當益甚，皆不當賀。」詔從之。後遂以爲常。

遷起居舍人，同知諫院。蘇轍舉直言策，入第四等，而考官以爲不當收。公言：「轍於同科四人中，言最切直，有愛君憂國之心，不可不收。」時宰相亦以爲當黜，仁宗不許。曰：「求直言，以直棄之，天下其謂朕何！」公遂與諫官王陶同上疏：「願爲宗廟社稷自重，却罷燕飲，安養神氣，後宮嬪御，進見有度，左右小臣，賜予有節，厚味腊毒，無益奉養者，皆不宜數御。」上嘉納之。

初，至和三年，仁宗始不豫，國嗣未立，天下寒心而不敢言，惟諫官范鎮首發其議，公時爲并州通判，聞而繼之。上疏言：「《禮》：大宗無子，則小宗爲之後。爲之後者，❶爲之子也。願陛下擇宗室賢者，使攝儲貳，以待皇嗣之生，退居藩服。不然，則典宿衛、尹京邑，亦足以係天下之望。」疏三上，其一留中，其二付中書。公又與鎮書：「此大事，不言則已，言一出，豈可復反，願公以死爭之。」於是鎮言之益力。及公爲諫官，復上疏，且面言：「臣昔爲并州通判，所上三章，願陛下果斷而力行之。」時仁宗簡默不言，雖執政奏事，首肯而已。聞公言，沈思久之，曰：「得非欲選宗室爲繼嗣者乎？此忠臣之言，但人不敢及耳。」公曰：「臣言此，自謂必死，不

❶「爲之後」三字，原脱，據集甲、《文鑑》補。

意陛下開納。」上曰：「此何害，古今皆有之。」因令公以所言付中書。公曰：「不可，願陛下自以意喻宰相。」

是日，公復言江淮鹽事，詣中書白之。宰相韓琦問公，今日復何所言。公默計此大事，不可不使琦知，思所以廣上意者。即曰：「所言宗廟社稷大計也。」琦喻意，不復言。後十餘日，有旨令公與御史裏行陳洙同詳定行户利害。洙與公屏語曰：「日者大饗明堂，韓公攝太尉，洙爲監祭。公從容謂洙，聞君與司馬君實善，君實近建言立嗣事，恨不以所言送中書，欲發此議，無自發之，行户利害，非所以煩公也，欲洙見公達此意耳。」時嘉祐六年閏八月也。

至九月，公復上疏面言：「臣向者進説，陛下欣然無難，意謂即行矣，今寂無所聞，此必有小人言陛下春秋鼎盛，子孫當千億，何遽爲此不祥之事，小人無遠慮，特欲倉猝之際，援立其所厚善者耳。唐自文宗以後，立嗣皆出於左右之意，至有稱定策國老、門生天子者，此禍豈可勝言哉！」上大感悟，曰：「送中書。」公至中書，見琦等曰：「諸公不及今定議，異日夜半禁中出寸紙以某人爲嗣，則天下莫敢違。」琦等皆唯唯，曰：「敢不盡力。」後月餘，詔英宗判宗正寺，固辭不就職。明年遂立爲皇太子。稱疾不入。公復上疏言：「凡人争絲毫之利，至相争奪，今皇子辭不貲之富，至三百餘日不受命，其賢於人遠矣。有識聞之，足以知陛下之聖，能爲天下得人。然臣聞父召無諾，君命召不俟駕而行，❶使者受命不受辭，皇子不當辭避，使者不當徒反。凡召皇子，内臣皆乞責降，且以臣子

❶「行」，原作「禮」，今從《文鑑》。

大義責皇子，❶宜必入。」英宗遂受命。

兗國公主下嫁李瑋，以驕恣聞。公上疏言：「太宗時，姚坦爲兗王翊善，有過必諫，左右教王詐疾，踰月，太宗召王乳母，入問起居狀。母曰：『王無疾，以姚坦故，鬱鬱成疾耳。』太宗怒曰：『王年少，不知爲此，汝輩教之。』杖乳母數十，召坦慰勉之。齊國獻穆大長公主，太宗之子，真宗之妹，陛下之姑，而謙恭率禮，天下稱其賢。願陛下教子以太宗爲法，公主事夫以獻穆爲法。」已而公主不安於李氏，詔瑋出知衛州，公主入居禁中，而瑋母楊歸其兄璋，散遣其家人。公言：「陛下追念章懿太后，❷故使瑋尚主，今乃母子離析，家事流落，陛下獨無雨露之感，悽惻之心乎？瑋既責降，公主亦不得無罪。」上感悟，詔公主降封沂國，待李氏恩禮不衰。

判檢院，權判國子監，除知制誥。力辭至八九，改授天章閣待制，兼侍講，賜三品服，仍知諫院。上疏言：「經略安撫使以便宜從事，出於兵興權制，非永世法。及將相大臣典州者，多以貴倨自恃，凌忽轉運使，使不得舉職。朝廷務省事，專行姑息之政。至於胥吏讙譁而逐御史中丞，輦官悖慢而退宰相，衛士凶逆而獄不窮姦，澤加於舊，軍人詈三司使而法官以爲非犯堦級，於用法有疑。❸其餘，有一夫流言於道路，而爲之變法推恩者多矣，皆陵遲之漸，不可以不正。」

充媛董氏薨，追贈婉儀，又贈淑妃，輟朝成服，百官奉慰定謚行册禮，葬給鹵簿。公言：「董氏秩本微，病革之日，方拜充媛。

❶「皇」，原漫漶不清；「子」，原文空闕。據集甲、《文鑑》補。

❷「太」，原作「皇」，據《文鑑》改。

❸「有」，原脱，據《文鑑》補。

古者婦人無謚，近制惟皇后有之，鹵簿本以賞軍功，未嘗施於婦人，惟唐平陽公主有舉兵佐高祖定天下之功，乃得給，至韋庶人始令妃主葬日，皆給鼓吹，非令典，不足法。」時有司新定後宮封贈法，皇后與妃皆贈三代。公言：「別嫌明微，妃不當與后同。袁盎引却慎夫人坐，正爲此耳。天聖親郊，太妃止贈二代，而況妃乎！」

知嘉祐八年貢舉。仁宗崩，英宗以哀毁致疾，慈聖光獻太后同聽政。公首上疏言：「章獻明肅太后，保佑先帝進賢退姦，有大功於趙氏，特以親用外戚小人，故負謗天下。今太后初攝大政，大臣忠厚如王曾，清純如張知白，剛正如魯宗道，質直如薛奎者，當信用之。鄙猥如馬季良、讒諂如羅崇勳者，當疎遠之，則天下服。」又上疏英宗，言：「漢宣帝爲昭帝後，終不追尊衛太子、史皇孫，光武起布衣，得天下，自以爲元帝後，❶亦不追尊鉅鹿都尉、南頓君，惟哀、安、桓、靈，皆自旁親入繼大統，追尊其父祖，❷天下非之，願以爲戒。」

時公所得仁宗遺賜珠、金，直百餘萬，率同列三上章，言：「國有大憂，中外窘乏，不可專用乾興故事，若遺賜不可辭，則宜許侍從以上進金錢，佐山陵費。」不許。公乃以所得珠爲諫院公使錢，金以遺其舅氏，義不藏於家。

英宗疾既平，皇太后還政。公上疏言：「治身莫先於孝，治國莫先於公。」其言切至，皆母子間人所難言者。時有司立法，皇太后有所取用，有司奏覆，得御寶乃供。公極論以爲不可，當直下合同司移所屬立供，如上所取，已乃具數奏太后，以防矯僞。

❶「元帝後」，原作「後元帝」，今從《文鑑》。

❷「父祖」，原作「祖父」，今從集甲、《文鑑》。

曹佾除使相，兩府皆遷。公言：「佾無功而得使相，陛下以慰母心耳。今兩府皆遷，無名，若以還政爲功，則宿衛將帥，内侍小臣，必有覬望。」已而都知任守忠等皆遷。公復爭之，因論：「守忠大姦，陛下爲皇子，非守忠意，沮壞大策，離間百端，賴先帝不聽。及陛下嗣位，反覆革面，交搆兩宫，國之大賊，人之巨蠹，乞斬於都市以謝天下。」詔以守忠爲節度副使，蘄州安置，天下快之。

時有詔陝西刺民兵號義勇，公上疏極論其害，云：「康定、慶曆間籍陝西民爲鄉弓手，已而刺爲保捷指揮，民被其毒，兵終不可用，遇敵先北，正兵隨之，每致崩潰。縣官知其坐食無用，汰遣歸農，而惰游之人，不能復反南畝，彊者爲盗，弱者轉死，父老至今流涕也。今義勇何以異此！」章六上，不從。乞罷諫官，不許。

王廣淵除直集賢院。❶公言：「廣淵姦邪不可近。昔漢景帝爲太子，召上左右飲，衛綰獨稱疾不行，及即位，待綰有加。周世宗鎮澶淵，張美爲三司吏，掌州之錢穀，世宗私有求假，美悉力應之，及即位，薄其爲人，不用。今廣淵當仁宗之世，私自結於陛下，豈忠臣哉！願黜之以厲天下。」

執政建言濮安懿王德盛位隆，宜有尊禮，詔太常禮院與兩制議。翰林學士王珪等相顧不敢先，公獨奪筆立議曰：「爲之後者爲之子，不敢復顧其私親，今日所以崇奉濮安懿王，典禮宜一準先朝封贈期親尊屬故事，高官大爵，極其尊榮。」議成，珪即敕吏，以公手稾爲案，至今存焉。

時中外訩訩，御史吕誨、傅堯俞、范純

❶「院」，《文鑑》作「殿」。

仁、呂大防、趙鼎、趙瞻等皆爭之，相繼降黜。公上疏乞留之，不可。則乞與之皆貶。初，西戎遣使致祭，而延州指使高宜押伴，傲其使者，侮其國主。使者訴於朝，公與呂誨乞加宜罪，不從。明年西戎犯邊，殺略吏士，趙滋爲雄州，專以猛悍治邊，公亦論其不可。至是契丹之民，有捕魚界河，伐柳白溝之南者。朝廷以知雄州李中祐爲不材，選將代之。公言：「國家當戎狄附順時，好與之計較末節，及其桀驁，又從而姑息之。近者西戎之禍，生於高宜，北狄之隙，起於趙滋。朝廷方賢此二人，故邊臣皆以生事爲能。今若選將代中祐，則來者必以滋爲法，而以中祐爲戒，漸不可長，宜敕邊吏，疆埸細故，❶徐以文檄往反，若輕以矢刃相加者，坐之。」

京師大水，公上疏論三事，皆盡言無所隱諱。除龍圖閣直學士，判流内銓，改右諫議大夫，知治平四年貢舉。

神宗即位，首擢公爲翰林學士，公力辭，不許。上面諭公：「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揚雄兼之，卿有文學，何辭爲。」公曰：「臣不能爲四六。」上曰：「如兩漢制詔可也。」公曰：「本朝故事不可。」上曰：「卿能舉進士，取高等，而云不能四六，何也？」公趨出，上遣内臣至閤門，强公受告，拜而不受。趣公入謝，曰：「上坐以待公。」公入，至廷中。以告置公懷中，不得已乃受。

遂爲御史中丞。初，中丞王陶論宰相不押常朝班爲不臣，宰相不從，陶爭之力，遂罷。公既繼之，言：「宰相不押班，細故也，陶言之過。然愛禮存羊，則不可已。自頃宰相權重，今陶復以言宰相罷，則中

❶「埸」，原作「場」，今從集甲。下文不再一一出校。

丞不可復爲，臣願候宰相押班，然後就職。」上曰：「可。」陶既出知陳州，謝章詆宰相不已。執政議再貶陶，公言：「陶誠可罪，然陛下欲廣言路，屈己受陶，而宰相獨不能容乎？」乃已。

公上疏論修心之要三，曰仁、曰明、曰武。治國之要三，曰官人、曰信賞、曰必罰。其説甚備。且曰：「臣昔爲諫官，即以此六言獻仁宗，其後以獻英宗，今以獻陛下，平生力學所得，盡在是矣。」公在英宗時，與呂誨同論祖宗之制：「句當御藥院常用供奉官以下，至内殿崇班，則出。近歲居此位者，皆暗理官資，食其廩給，非祖宗本意。❶又故事，年未五十，不得爲内侍省押班，今除張茂則，止四十八，不可。」至是，又言之。因論高居簡姦邪，乞加遠竄。章五上，上爲盡罷寄資内臣，居簡亦補外。

未幾，復留陳承禮、劉有方二人，公復争之。又言：「近者王中正往陝西，知涇州，劉渙等諂事中正，而鄜延鈐轄吴舜臣，違失其意。已而渙等進擢，舜臣降黜，權歸中正，謗歸陛下。」是去一居簡得一居簡。」上手詔問公所從知。公曰：「臣得之賓客，非一人言，事之有無，惟陛下知之。若無，臣不敢避妄言之罪。萬一有之，不可不察。」

詔用宮邸直省官郭昭選等四人爲閤門祗候。公言：「國初草創，天步尚艱，故即位之始，必以左右舊人爲腹心耳目，謂之隨龍，非平日法也。閤門祗候在文臣爲館職，豈可使厮役爲之。」

英宗山陵，公爲儀仗使，賜金五十兩，銀合三百兩。三上章辭，從之。

邊吏上言：「西戎部將嵬名山，❷欲以

❶「本」，集甲作「大」。

❷「部」，《文鑑》作「步」。

横山之衆，取諒祚以降。」詔邊臣招納其衆。公上疏極論，以爲：「名山之衆，未必能制諒祚，幸而勝之，滅一諒祚生一諒祚，何利之有。若其不勝，必引衆歸我，不知何以待之。臣恐朝廷不獨失信於諒祚，又將失信於名山矣。若名山餘衆尚多，還北不可，入南不受，窮無所歸，必將突據邊城以救其命，陛下獨不見侯景之事乎？」上不聽，遣將种諤發兵迎之，取綏州，費六十萬萬。西方用兵，蓋自是始矣。

兼翰林侍讀學士。登州有不成婚婦，謀殺其夫傷而不死者。吏疑問即承知州事許遵讞之。有司當婦絞而詔貸之。遵上議，準律，因犯殺傷而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婦當減三等，❶不當絞。詔公與王安石議之，安石是遵議。公言：「謀殺猶故殺也，皆一事，不可分爲二，若謀爲所因與殺爲二，則故與殺亦可爲二耶？」自宰相文彦博以下，皆附公議，然卒用安石言，至今天下非之。

權知審官院。百官上尊號，公當答詔。上疏言：「先帝親郊不受尊號，天下莫不稱頌，末年有建言者，國家與契丹有往來書信，彼有尊號而我獨無，以爲深耻。於是群臣復以非時上尊號。昔漢文帝時，單于自稱『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單于』，不聞文帝復爲大名以加之也。願陛下追用先帝本意，不受此名。」上大悦，手詔答公：「非卿朕不聞此言，善爲答詞，使中外曉然，知朕至誠，非欺衆邀名者。」遂終身不復受尊號。

執政以河朔災傷，國用不足，乞今歲親郊，兩府不賜金帛，送學士院取旨。公言：「兩府所賜，以匹兩計止二萬，未足以

❶ 「三」，《文鑑》作「二」。

救災，宜自文臣兩省武臣宗室刺史以上皆減半。」公與學士王珪、王安石同對。公言：「救災節用，宜自貴近始，可聽兩府辭賜。」安石曰：「常兖辭賜饌，時議以爲兖自知不能，❶當辭位不當辭禄，且國用不足，非當今之急務也。」公曰：「兖辭禄猶賢於持禄固位者，國用不足，真急務。安石言非是。」安石曰：「不足者，以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公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斂以盡民財，民窮爲盜，非國之福。」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上用足。」公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譬如雨澤，夏澇則秋旱。不加賦而上用足，不過設法陰奪民利，其害甚於加賦。此乃桑洪羊欺漢武帝之言，❷太史公書之，以見武帝不明耳。至其末年，盜賊蠭起，幾至於亂。若武帝不悔禍，昭帝不變法，則漢幾亡。」争議不已。王珪進曰：「救災節用，宜自貴近始，司馬光言是也。然所費無幾，恐傷國體，王安石言亦是。惟明主裁擇。」上曰：「朕意與光同。然姑以不允答之。」會安石當制，遂引常兖事責兩府，兩府亦不復辭。

兼史館修撰。上問公可爲諫官者，公薦吕誨，誨以天章閣待制知諫院。詔公與張茂則同相視二股河及土堤利害。❸公用都水監丞宋昌言策，乞於二股之西置土堤，❹約水東流，若東流日深，北流自淺，薪芻漸備，乃塞其北，放出御河、胡盧河下流，以紓恩、冀、深、瀛以西之患。時議者多不同，公於上前反覆論難，甚苦，卒從之。後皆如公言，賜詔獎諭。

❶「時」，原作「詩」，誤，據集甲、《文鑑》改。
❷「洪」，原脱，據《文鑑》補。
❸「土」，原作「生」，今從《文鑑》。
❹「土堤」，原作「上約」，今從《文鑑》。

王安石始爲政，創立制置三司條例司，建爲青苗、助役、水利、均輸之政，置提舉官四十餘員，行其法於天下，謂之新法。公上疏，逆陳其利害，曰：「後當如是。」行之十餘年，無一不如公言者。天下傳誦，以公爲真宰相，雖田父野老，皆號公司馬相公，而婦人孺子，知其爲君實也。

邇英進讀，至蕭何、曹參事。公曰：「參不變何法，得守成之道。故孝惠、高后時，天下晏然，衣食滋殖。」上曰：「漢守蕭何之法，不變可乎？」公曰：「何獨漢也，使三代之君，常守禹、湯、文、武之法，雖至今存可也。武王克商，曰：『乃反商政，政由舊。』然則雖周亦用商政也。《書》曰：『無作聰明，亂舊章。』漢武帝用張湯言，取高帝法紛更之，盜賊半天下。元帝改宣帝之政，而漢始衰。由此言之，祖宗之法，不可變也。」後數日，呂惠卿進講。因言：「先王之法，有一年而變者，『正月始和布法象魏』是也。有五年一變者，巡狩考制度是也。有三十年一變者，『刑法世輕世重』是也。有百年不變者，父慈子孝兄友弟恭是也。前日光言非是，其意以諷朝廷，且譏臣爲條例司官耳。」上問公：「惠卿言何如？」公曰：「布法象魏。布，舊法也，何名爲變。若四孟月朔屬民讀法，爲時變月變耶？諸侯有變禮易樂者，王巡狩則誅之，王不自變也。刑新國用輕典，亂國用重典，平國用中典，是爲世輕世重，非變也。且治天下，譬如居室，敝則修之，非大壞不更造也。大壞而更造，非得良匠美材不成。今二者皆無有，臣恐風雨之不庇也。公卿侍從皆在此，願陛下問之。三司使掌天下財，不才而黜可也，不可使兩府侵其事，今爲制置三司條例司，何也？宰相以道佐人主，安用例？苟用例，則胥吏足

矣。今爲看詳中書條例司，何也？」惠卿不能對。則詆公曰：「光爲侍從何不言，言而不從何不去？」公作而答曰：「是臣之罪也。」上曰：「相與論是非耳，何至是！」講畢，賜坐户外。將出，上命徙坐户内，左右皆避去。上曰：「朝廷每更一事，舉朝詾詾，何也？」王珪曰：「臣疎賤在闕門之外，朝廷之事不能盡知，借使聞之道路，又不知其虚實也。」上曰：「聞則言之。」公曰：「青苗出息，平民爲之，尚能以蠶食下户，至饑寒流離，況縣官法度之威乎。」❶惠卿曰：「青苗法，願取則與之，不願不强也。」公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强，富民亦不强也。臣聞作法於涼，其弊猶貪，作法於貪，弊將若之何！昔太宗平河東，立和糴法，時米斗十餘錢，草束八錢，民樂與官爲市。其後物貴而和糴不解，遂爲河東世世患，臣恐異日之青苗，猶河東之和糴也。」上曰：「陝西行之久矣，民不以爲病。」公曰：「臣陝西人也，見其病不見其利，朝廷初不許也。而有司尚能以病民，況立法許之乎？」上曰：「坐倉糴米何如？」坐者皆起曰：「不便。」上曰：「坐倉糴米何如？」坐者皆起曰：「不便。」上曰：「未罷也。」公曰：「京師有七年之儲，而錢常乏，若坐倉錢益乏，米益陳，柰何？」惠卿曰：「坐倉得米百萬斛，則省東南百萬之漕，以其錢供京師，何患無錢？」公曰：「東南錢荒而米狼戾，今不糴米而漕錢，棄其有餘，取其所無，農末皆病矣。」侍講吴申起曰：「光言至論也。」公曰：「此皆細事，不足煩人主，但當擇人而任之。有功則賞，有罪則罰，此則陛下職也。」上曰：「然。文王罔攸，兼於庶言，庶獄庶慎，惟有司之牧夫。」公趨出。上曰：

❶「度」，原作「令」，今從集甲、《文鑑》。

「卿得無以惠卿之言不樂乎？」公曰：「不敢。」韓琦上疏論青苗之害，上感悟，欲罷其法。安石稱疾求去。

會拜公樞密副使，公上章力辭，至六七。曰：「上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上遣人謂公：「樞密，兵事也，官各有職，不當以他事爲詞。」公言：「臣未受命，則猶侍從也，於事無不可言者。」安石起視事，青苗法卒不罷，公亦卒不受命。

則以書喻安石，三往反，開喻苦至，猶幸安石之聽而改也。且曰：「巧言令色鮮矣仁。彼忠信之士，於公當路時，雖齟齬可憎，後必徐得其力；諂諛之人，於今誠有順適之快，一旦失勢，必有賣公以自售者。」意謂呂惠卿。對賓客，輒指言之曰：「覆王氏者，必惠卿也。小人本以利合，勢傾利移，何所不至。」其後六年，而惠卿叛安石，上書告其罪，苟可以覆王氏者，靡不爲也。由是天下服公先知。

公求補外，上猶欲用公，公不可。以端明殿學士出知永興軍。朝辭進對，猶乞免本路青苗、助役。

宣撫使下令，分義勇四番，欲以更戍邊，選諸軍驍勇，募閭里惡少爲奇兵，調民爲乾糧麨飯，❶雖內郡不被邊，皆修城池樓櫓如邊郡；且遣兵就糧長安、河中、邠，三輔騷然。公上疏，極言：「方凶歲，公私困弊，不可舉事，而永興一路城池樓櫓皆不急，乾糧麨飯昔嘗造，後無用腐棄之，宣撫司令，臣皆未敢從。若乏，軍興，臣坐之。」於是一路獨得免。

頃之，詔移知許州，不赴，遂乞判西京

❶「麨」，集甲、《文鑑》作「麬」。下同。

留司御史臺以歸。自是絕口不論事。以祀明堂恩，加上柱國。

至熙寧七年，上以天下旱、蝗，詔求直言。公讀詔泣下，欲默不忍，乃復陳六事。一青苗，二免役，三市易，四邊事，五保甲，六水利，此尤病民者，宜先罷。又以書責宰相吴充：「天子仁聖如此，而公不言，何也？」

元豐五年，公忽得語澀疾，自疑當中風，乃豫作遺表，大略如六事加詳盡，感慨親書，緘封置卧内，且死，當以授所善范純仁、范祖禹使上之。

凡居洛十五年，再任留司御史臺，四任提舉崇福宫。官制行，改太中大夫加資政殿學士。

神宗崩，公赴闕臨，衛士見公入，皆以手加額，曰：「此司馬相公也。」民遮道呼曰：「公無歸洛，留相天子，活百姓。」所在數千人聚觀之。公懼，會放辭謝，遂徑歸洛。

太皇太后聞之，詰問主者，遣使勞公，問所當先者。公言：「近歲士大夫以言爲諱，閭閻愁苦於下，而上不知，明主憂懃於上，而下無所訴，此罪在群臣，而愚民無知，歸怨先帝，宜下詔首開言路。」從之。下詔牓朝堂，而當時有不欲者，於詔語中設六事以禁切言者曰：「若陰有所懷，犯非其分，或扇摇機事之重，或迎合已行之令，上以觀望朝廷之意以僥倖希進，下以眩惑流俗之情以干取虚譽，若此者，必罰無赦。」太皇太后封詔草以問公。公曰：「此非求諫，乃拒諫也。人臣惟不言，言則入六事矣。」時太府少卿宋彭年、水部員外郎王諤皆應詔言事，有欲借此二人以懲天下言者，皆以非職而言，贖銅三十斤。公具論其情，且請改賜詔書，行之天下。從之。

於是四方吏民，言新法不便者數千人。

公方草具所當行者，而太皇太后已有旨，散遣修京城役夫，罷減皇城内覘者，止御前工作，出近侍之無狀者三十餘人，戒敕中外無敢苛刻暴斂，廢導洛司物貨場，及民所養户馬寬保馬限，皆從中出，大臣不與。公上疏謝：「當今急務，陛下略已行之矣，小臣稽慢，罪當萬死。」詔除公知陳州，且過闕入見，使者勞問，相望於道。至則拜門下侍郎，公力辭，不許。數賜手詔：「先帝新棄天下，天子冲幼，此何時，而君辭位耶？」公不敢復辭，以覃恩遷通議大夫。

初，神宗皇帝以英偉絶人之資，勵精求治，凜凜乎漢宣帝、唐太宗之上矣。而宰相王安石用心過當，急於功利，小人得乘間而入，吕惠卿之流以此得志，後者慕之，争先相高，而天下病矣。先帝明聖，獨覺其非，出安石金陵，天下欣然，意法必變，雖安石亦自悔恨。其去而復用也，欲稍自改，而惠卿之流，恐法變身危，持之不肯改。然先帝終疑之，遂退安石，八年不復召，而惠卿亦再逐不用。元豐之末，天下多故，及二聖嗣位，民日夜引領以觀新政，而進説者以爲三年無改於父之道，欲稍損其甚者，毛舉數事以塞人言。公慨然争之曰：「先帝之法，其善者，雖百世不可變也。若安石、惠卿等所建，爲天下害，非先帝本意者，改之，當如救焚拯溺，猶恐不及。昔漢文帝除肉刑，斬右趾者棄市，笞五百者多死。景帝元年即改之。武帝作鹽鐵、榷酤、均輸等法。昭帝罷之。唐代宗縱宦官，公求賂遺，置客省拘滯四方之人。德宗立未三月，罷之。德宗晚年爲宫市，五坊小兒暴横，鹽鐵使月進羡餘。順宗即位，罷之。當時悦服，後世稱頌，未有

或非之者也，況太皇太后以母改子，非子改父。」衆議乃定。

公以爲：「治亂之機，在於用人，邪正一分，則消長之勢自定。每論事，必以人物爲先，凡所進退，皆天下所謂當然者，然後朝廷清明，人主始得聞天下利害之實。」遂罷保甲團教，依義勇法，歲一閱。保馬不復買，見在者還監牧給諸軍。廢市易法，所儲物皆鬻之，不取息，而民所欠錢皆除其息。京東鑄鐵錢，河北、江西、福建、湖南鹽及福建茶法，皆復其舊。獨川、陝茶，以邊用，未即罷，遣使相視，去其甚者。户部左右曹錢穀，皆領之尚書。凡昔之三司使事，有散隸五曹及寺監者，皆歸户部，使尚書周知其數，量入以爲出。於是天下釋然，曰：「此先帝本意也，非吾君之子，不能行吾君之意。」時獨免役、青苗、將官之法猶在，而西戎之議未決也。

山陵畢，遷公正議大夫。公自以不與顧命，不敢當，詔不許。

元祐元年正月，公始得疾。詔公與尚書左丞呂公著朝會，與執政異班再拜而已，免舞蹈。公疾益甚，歎曰：「四患未除，吾死不瞑目矣。」乃力疾上疏論免役五害，乞直降敕罷之，率用熙寧以前法。有未便，州縣監司節級以聞，爲一路一州一縣法。詔即日行之。又論西戎大略，以和戎爲便，用兵爲非。時異議者甚衆，公持之益堅。其後太師文彦博議與公合，衆不能奪。又論將官之害，詔諸將兵皆隸州縣，軍政委守令通決之。又乞廢提舉常平司，以其事歸之轉運使及提點刑獄。公謂監司多新進少年，務爲刻急，天下病之，乞自太中大夫待制以上，於郡守中舉轉運使、提點刑獄，於通判中舉轉運判官。又以文學、德行、吏事、武略等爲十科，以求天下

遺才，命文臣升朝以上，歲舉經明行修一人，以爲進士高選。皆從之。

拜左僕射。疾稍間，將起視事，詔免朝覲，許以肩輿，三日一入都堂或門下尚書省。公不敢當，曰：「不見君，不可以視事。」詔公肩輿至內東門，子康扶入對小殿，且曰毋拜。公惶恐入對延和殿，再拜。遂罷青苗錢，專行常平糴糶法，以歲上中下熟爲三等，穀賤及下等則增價糴，貴及上等則減價糶，惟中等則否，及下等而不糴，及上等而不糶皆坐之。時二聖恭儉慈孝，視民如傷，虛己以聽公。公知無不爲，以身任天下之責。

數月復病，以九月丙辰朔，薨於西府，享年六十八。太皇太后聞之慟，上亦感涕不已。時方躬祀明堂，禮成不賀，二聖皆臨其喪，哭之哀甚，輟視朝三日。贈太師、溫國公，襚以一品禮服，賻銀三千兩，絹四千匹，賜龍腦水銀以斂。命户部侍郎趙瞻、入内内侍省押班馮宗道護其喪，歸葬夏縣，官其親族十人。

公忠信孝友，恭儉正直，出於天性。自少及老，語未嘗妄，其好學如饑渴之嗜飲食，於財利紛華，如惡惡臭，誠心自然，天下信之。退居於洛，往來陝郊，陝洛間皆化其德，師其學，法其儉，有不善，曰：「君實得無知之乎！」博學無所不通，音樂、律曆、天文、書數，皆極其妙。晚節尤好禮，爲冠婚喪祭法，適古今之宜。不喜釋老，曰：「其微言不能出吾書，其誕吾不信。」

不事生產，買第洛中，僅庇風雨。有田三頃，喪其夫人，質田以葬。惡衣菲食，以終其身。

自以遭遇聖明，言聽計從，欲以身徇天下，躬親庶務，不舍晝夜。賓客見其體

羸，曰：「諸葛孔明二十罰以上皆親之，以此致疾，公不可以不戒。」公曰：「死生命也。」爲之益力。病革，諄諄不復自覺，如夢中語，然皆朝廷天下事也。既没，其家得遺奏八紙，上之，皆手札論當世要務。京師民畫其像，刻印鬻之，家置一本，飲食必祝焉。四方皆遣人購之京師，時畫工有致富者。

有文集八十卷，《資治通鑑》三百二十四卷，❶《考異》三十卷，《歷年圖》七卷，《通曆》八十卷，《稽古録》二十卷，《本朝百官公卿表》六卷，《翰林詞草》三卷，《注古文孝經》一卷，《易説》三卷，《注繫辭》二卷，《注老子道德論》二卷，《集注太玄經》八卷，《大學中庸義》一卷，《集注揚子》十三卷，《文中子傳》一卷，《河外諮目》三卷，《書儀》八卷，《家範》四卷，《續詩話》一卷，《遊山行記》十二卷，《醫問》七篇。

其文如金玉穀帛藥石也，必有適於用，無益之文，未嘗一語及之。初，公患歷代史繁重，學者不能綜，況於人主，遂約戰國至秦二世，如左氏體，爲《通志》八卷以進。英宗悦之，命公續其書，置局秘閣，以其素所賢者劉攽、劉恕、范祖禹爲屬官。凡十九年而成，起周威烈王訖五代，上下一千三百六十二載。其是非疑似之間，皆有辯論，一事而數説者，必考合異同而歸之一，作《考異》以志之。神宗尤重其書，以爲賢於荀悦，親爲製敍，賜名《資治通鑑》，詔邇英讀其書，賜潁邸舊書二千四百二卷。書成，拜資政殿學士，賜金帛甚厚。

娶張氏，禮部尚書存之女，封清河郡君，❷先公卒，追封温國夫人。子三人，童、唐皆早亡，康今爲秘書省校書郎。孫二

❶「三百二十四」，《文鑑》作「二百九十四」。

❷「君」，《文鑑》作「夫人」。

人，植、桓皆承務郎。❶

公歷事四朝，皆爲人主所敬。然神宗知公最深，公思有以報之，常摘孟子之言曰：「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❷謂吾君不能謂之賊。」❸故雖議論違忤，而神宗識其意，待之愈厚。及拜資政殿學士，蓋有意復用公也。夫復用公者，豈徒然哉，將必行其所言。公亦識其意，故爲政之日，自信而不疑。嗚呼，若先帝可謂知人矣，其知之也深。公可謂不負所知矣，其報之也大。

軾從公遊二十年，知公平生爲詳，故録其大者爲行狀。其餘，非天下所以治亂安危者，皆不載，謹狀。

蘇廷評行狀

公諱序，字仲先，眉州眉山人，其先蓋趙郡欒城人也。曾祖諱釿，祖諱祐，父諱杲，❹三世不仕，皆有隱德。自皇考行義好施，始有聞於鄉里，至公而益著，然皆自以爲不及其父祖矣。皇祖生於唐末，而卒於周顯德。是時王氏、孟氏相繼王蜀，皇祖終不肯仕。嘗以事遊成都，有道士見之，屏語曰：「少年有純德，非我莫知子。我能以藥變化百物，世方亂，可以此自全。」因以麵爲蠟。皇祖笑曰：「吾不願學也。」道士曰：「吾行天下，未嘗以此語人，自以爲至矣，子又能不學，其過我遠甚。」遂去，不復見。

公幼疏達不羈，讀書，❺略知其大義，

❶「務」，《文鑑》作「奉」。
❷「敬」，原作「謂吾」，今從集甲、《文鑑》。
❸上「謂」字，原脱，據集甲、《文鑑》補。
❹「杲」，原作「果」，據《外集》卷三十五改。
❺「讀」，原作「諸」，今從《外集》。

即棄去。謙而好施，急人患難，甚於爲己，衣食稍有餘，輒費用，或以予人，立盡。以此窮困厄於饑寒者數矣，然終不悔。旋復有餘，則曰：「吾固知此不能果困人也。」益不復愛惜。凶年鬻其田以濟饑者，既豐，人將償之，公曰：「吾固自有以鬻之，非爾故也。」人不問知與不知，徑與歡笑造極，輸發府藏。小人或侮欺之，公卒不懲，人亦莫能測也。

李順反，攻圍眉州。公年二十有二，日操兵乘城。會皇考病没，而賊圍愈急，居人相視涕泣，無復生意。而公獨治喪執禮，盡哀如平日。太夫人憂甚，公强施施解之曰：「朝廷終不棄，蜀賊行破矣。」

慶曆中，始有詔州郡立學，士驩言朝廷且以此取人，争願效職學中。公笑曰：「此好事卿相以爲美觀耳。」戒子孫，無與人争入學。郡吏素暴苛，緣是大擾，公作詩并譏之。以子涣登朝，授大理評事。

慶曆七年五月十一日終於家，享年七十有五。以八年二月某日葬於眉山縣修文鄉安道里先塋之側。累贈職方員外郎。娶史氏夫人，先公十五年而卒，追封蓬萊縣太君。生三子。長曰澹，不仕，亦先公卒。次曰涣，以進士得官，所至有美稱，及去，人常思之，或以比漢循吏，終於都官郎中利州路提點刑獄。季則軾之先人諱洵，終於霸州文安縣主簿。涣嘗爲閬州，公往視其規畫措置良善，爲留數日。見其父老賢士大夫，閬人亦喜之。晚好爲詩，能自道，敏捷立成，不求甚工。有所欲言，一發於詩，比没，得數千首。❶ 女二人。長適杜垂裕，幼適石揚言。孫七人：位、佾、不

❶「千」，《外集》作「十」。

歟、不疑、不危、軾、轍。❶

聞之，自五代崩亂，蜀之學者衰少，又皆懷慕親戚鄉黨，不肯出仕。公始命其子渙就學，所以勸導成就者，無所不至。及渙以進士得官西歸，父老縱觀以爲榮，教其子孫者皆法蘇氏。自是眉之學者日益，至千餘人。然軾之先人少時獨不學，已壯，猶不知書。公未嘗問。或以爲言，公不答，久之，曰：「吾兒當憂其不學耶？」既而，果自憤發力學，卒顯于世。

公之精識遠量，施于家、聞于鄉閭者如此。使少獲從事于世者，其功名豈少哉！不幸汩没，老死無聞于時。然古之賢人君子，亦有無功名而傳者，特以世有知之者耳。公之無傳，非獨其僻遠自放終身，亦其子孫不以告人之過也。故條録其始終行事大略，以告當世之君子。謹狀。

❶「佾」，原作「份」，據蘇洵《嘉祐集》卷十九《蘇氏族譜》（《三蘇全集》本，語文出版社）及《外集》改。

蘇軾文集卷十七

碑

表忠觀碑❶

熙寧十年十月戊子，資政殿大學士右諫議大夫知杭州軍州事臣抃言：「故吴越國王錢氏墳廟及其父祖妃夫人子孫之墳，在錢塘者二十有六，在臨安者十有一，皆蕪廢不治，父老過之，有流涕者。謹按故武肅王鏐，始以鄉兵破走黄巢，名聞江淮。復以八都兵討劉漢宏，并越州，以奉董昌，而自居於杭。及昌以越叛，則誅昌而并越，盡有浙東西之地。傳其子文穆王元瓘。至其孫忠顯王仁佐，❷遂破李景兵，取福州。而仁佐之弟忠懿王俶，又大出兵攻景，以迎周世宗之師。其後卒以國入覲。三世四王，與五代相終始。天下大亂，豪傑蜂起，方是時，以數州之地盗名字者，不可勝數。既覆其族，延及於無辜之民，罔有孑遺。而吴越地方千里，帶甲十萬，鑄山煮海，象犀珠玉之富，甲於天下，然終不失臣節，貢獻相望於道。是以其民至於老死不識兵革，四時嬉遊歌鼓之聲相聞，至于今不廢，其有德於斯民甚厚。皇宋受命，四方僭亂以次削平。而蜀、江南負其嶮遠，兵至城下，力屈勢窮，然後束手。而河東劉氏，百戰守死以抗王師，積骸爲城，釃血爲池，竭天下之力，僅乃克之。獨吴越不待告命，封府庫，籍郡縣，請吏于朝。

❶「表」上，郎本卷五十五有「錢氏」二字。

❷「顯王仁」，郎本「顯」作「獻」，無「仁」字。《七集・續集》卷十二「顯」作「獻」。

視去其國，如去傳舍，其有功於朝廷甚大。昔竇融以河西歸漢，光武詔右扶風脩理其父祖墳塋，❶祠以太牢。今錢氏功德，殆過於融，而未及百年，墳廟不治，行道傷嗟，甚非所以勸奬忠臣慰答民心之義也。臣願以龍山廢佛祠曰妙因院者爲觀，使錢氏之孫爲道士曰自然者居之。凡墳廟之在錢塘者以付自然，其在臨安者以付其縣之净土寺僧曰道微，歲各度其徒一人，使世掌之。籍其地之所入，以時脩其祠宇，封殖其草木，有不治者，縣令丞察之，甚者易其人，庶幾永終不墜，以稱朝廷待錢氏之意。臣抃昧死以聞。」制曰：「可。其妙因院改賜名曰表忠觀。」銘曰：

天目之山，苕水出焉。龍飛鳳舞，萃于臨安。篤生異人，絶類離群。奮挺大呼，從者如雲。仰天誓江，月星晦蒙。强弩射潮，江海爲東。殺宏誅昌，奄有吴越。金券玉册，虎符龍節。大城其居，包絡山川。❷左江右湖，控引島蠻。歲時歸休，以燕父老。曄如神人，玉帶毬馬。四十一年，寅畏小心。厥篚相望，大貝南金。五朝昏亂，罔堪託國。三王相承，以待有德。既獲所歸，弗謀弗咨。先王之志，我維行之。天胙忠孝，世有爵邑。允文允武，子孫千億。帝謂守臣，治其祠墳。毋俾樵牧，愧其後昆。龍山之陽，巋焉新宫。匪私于錢，唯以勸忠。非忠無君，非孝無親。凡百有位，視此刻文。

宸奎閣碑

皇祐中，有詔廬山僧懷璉住京師十方净因禪院，召對化成殿，問佛法大意，奏對

❶「祖」，原作「子」，據《文鑑》卷七十七改。

❷「絡」，原作「落」，今從郎本。

稱旨，賜號大覺禪師。是時北方之爲佛者，皆留於名相，囿於因果，以故士之聰明超軼者皆鄙其言，詆爲蠻夷下俚之説。璉獨指其妙與孔、老合者，其言文而真，其行峻而通，故一時士大夫喜從之游，遇休沐日，璉未盥漱，而户外之屨滿矣。仁宗皇帝以天縱之能，不由師傅，❶自然得道，與璉問答，親書頌詩以賜之，凡十有七篇。至和中，上書乞歸老山中。上曰：「山即如如體也。將安歸乎？」不許。治平中，再乞，堅甚，英宗皇帝留之不可，賜詔許自便。璉既渡江，少留于金山、西湖，遂歸老于四明之阿育王山廣利寺。四明之人，相與出力建大閣，藏所賜頌詩，榜之曰宸奎。時京師始建寶文閣，詔取其副本藏焉。且命歲度僧一人。璉歸山二十有三年，年八十有三。❷臣出守杭州，其徒使來告曰：「宸奎閣未有銘。君逮事昭陵，而與吾師游最舊，其可以辭！」

臣謹按古之人君號知佛者，必曰漢明、梁武，其徒蓋常以藉口，而繪其像于壁者。漢明以察爲明，而梁武以弱爲仁。皆緣名失實，去佛遠甚。恭惟仁宗皇帝在位四十二年，未嘗廣度僧尼，崇侈寺廟。干戈斧鑕，未嘗有所私貸。而升遐之日，天下歸仁焉。此所謂得佛心法者，古今一人而已。璉雖以出世法度人，而持律嚴甚。上嘗賜以龍腦鉢盂，璉對使者焚之，曰：「吾法以壞色衣，以瓦鐵食，此鉢非法。」使者歸奏，上嘉歎久之。銘曰：

巍巍仁皇，體合自然。神耀得道，非有師傳。維道人璉，逍遥自在。禪律並行，不相留礙。於穆頌詩，我既其文。惟佛與佛，乃識其真。咨爾東南，山君海王。

---

❶「傅」，郎本卷五十五作「傳」。

❷「三」，郎本作「二」。

時節來朝，以謹其藏。

上清儲祥宫碑

元祐六年六月丙午，制詔臣軾，上清儲祥宫成，當書其事于石。臣軾拜手稽首言曰：「臣以書命待罪北門，記事之成，職也。然臣愚不知宫之所以廢興，與凡材用之所從出，❶敢昧死請。」乃命有司具其事以詔臣軾。

始，太宗皇帝以聖文神武佐太祖定天下。既即位，盡以太祖所賜金帛作上清宫朝陽門之内，旌興王之功，且爲五代兵革之餘遺民赤子，請命上帝，以至道元年正月宫成，民不知勞，天下頌之。至慶曆三年十二月，有司不戒于火，一夕而燼。自是爲荆棘瓦礫之場，凡三十七年。元豐二年二月，神宗皇帝始命道士王太初居宫之故地，以法籙符水爲民禳禬，民趨歸之，稍以其力脩復祠宇。詔用日者言，以宫之所在爲國家子孫地，乃賜名上清儲祥宫。且賜度牒與佛廟神祠之遺利，爲錢一千七百四十七萬，又以官田十四頃給之，刻玉如漢張道陵所用印，及所被服冠佩劍履以賜太初，所以寵之者甚備。宫未成者十八，而太初卒，太皇太后聞之，喟然歎曰：「民不可勞也，兵不可役也，大司徒錢不可發也，而先帝之意不可以不成。」乃敕禁中供奉之物，務從約損，斥賣珠玉以巨萬計，凡所謂以天下養者，悉歸之儲祥，積會所賜，爲錢一萬七千六百二十八萬，而宫乃成。内出白金六千三百餘兩，以爲香火瓜華之用。召道士劉應貞嗣行太初之法，❷命入内供奉官陳衍典領其事。起四年之春，訖

❶ 「材」，郎本卷五十五作「財」。
❷ 「貞」，郎本、《文鑑》卷七十七作「真」。

六年之秋，爲三門兩廡，中大殿三，旁小殿九，鐘經樓二，石壇一，建齋殿于東，以待臨幸，築道館于西，以居其徒，凡七百餘間。雄麗靖深，爲天下偉觀，而民不知、有司不與焉。嗚呼，其可謂至德也已矣！

臣謹按道家者流，本出於黄帝、老子。其道以清净無爲爲宗，以虚明應物爲用，以慈儉不争爲行，合於《周易》「何思何慮」、《論語》「仁者静壽」之説，如是而已。自秦、漢以來，始用方士言，乃有飛仙變化之術，《黄庭》、《大洞》之法，太上、天真、木公、金母之號，延康、赤明、龍漢、開皇之紀，天皇、太一、紫微、北極之祀，下至於丹藥奇技，符籙小數，皆歸於道家，學者不能必其有無。然臣嘗竊論之。黄帝、老子之道，本也。方士之言，末也。循其本而末自應。故仁義不施，則韶濩之樂，不能以降天神。❶ 忠信不立，則射鄉之禮，不能以致刑措。漢興，蓋公治黄、老，而曹參師其言，以謂治道貴清静，而民自定。以此爲政，天下歌之曰：「蕭何爲法，顜若畫一。曹參代之，守而勿失。載其清静，民以寧壹。」其後文景之治，大率依本黄、老，清心省事，薄斂緩獄，不言兵而天下富。

臣觀上與太皇太后所以治天下者，可謂至矣。檢身以律物，故不怒而威。捐利以予民，故不藏而富。屈己以消兵，故不戰而勝。虚心以觀世，故不察而明。雖黄帝、老子，其何以加此。本既立矣，則又惡衣菲食，卑宫室，陋器用，斥其贏餘，以成此宫，上以終先帝未究之志，下以爲子孫無疆之福。宫成之日，民大和會，鼓舞謳歌，聲聞于天，天地喜答，神祇來格，祝史無求，福禄自至，時萬時億，永作神主，故

❶「降天神」，郎本作「格天地」。

曰「修其本而末自應」，豈不然哉！臣既書其事，皇帝若曰：「大哉太祖之功，太宗之德，神宗之志，而聖母成之。汝作銘詩，而朕書其首曰上清儲祥宮碑。」臣軾拜手稽首獻銘曰：

天之蒼蒼，正色非耶？其視下也，亦若斯耶？我築上清，儲祥之宮。無以來之，❶其肯我從。元祐之政，媚于上下。何脩何營，曰是四者。民懷其仁，吏服其廉。鬼畏其正，神予其謙。帝既子民，維子之視。云何事帝，而瘠其子。允哲文母，以公滅私。作宮千柱，人初不知。於皇祖宗，在帝左右。風馬雲車，從帝來狩。閱視新宮，察民之言。佑我文母，及其孝孫。孝孫來饗，左右耆耇。無競惟人，以燕我後。多士爲祥，文母所培。我膺受之，篤其成材。千石之鐘，萬石之簴。相以銘詩，震于四海。

❶ 「來」，郎本作「求」。

淮陰侯廟碑

應龍之所以爲神者，以其善變化而能屈伸也。夏則天飛，效其靈也。冬則泥蟠，避其害也。當嬴氏刑慘網密，毒流海內，銷鋒鏑，誅豪俊，將軍乃辱身汙節，避世用晦。志在鵲起豹變，食全楚之租，故受饋於漂母。抱王霸之略，蓄英雄之壯圖，志輕六合，氣蓋萬夫，故忍恥跨下。洎乎山鬼反璧，天亡秦族。遇知己之英主，陳不世之奇策。崛起蜀漢，席捲關輔。戰必勝，攻必尅，掃强楚，滅暴秦。平齊七十城，破趙二十萬。乞食受辱，惡足累大丈夫之功名哉！然使水行未殞，火流猶潛。將軍則與草木同朽，麋鹿俱死。安能持太

阿之柄，雲飛龍驤，起徒步而取侯王？噫，自古英偉之士，不遇機會，委身草澤，名堙滅而無稱者，可勝道哉！乃碑而銘之。銘曰：

書軌新邦，英雄舊里。海霧朝翻，山烟暮起。宅臨舊楚，廟枕清淮。枯松折栢，廢井荒臺。我停單車，思人望古。淮陰少年，有目無睹。不知將軍，用之如虎。

伏波將軍廟碑

漢有兩伏波，皆有功德於嶺南之民。前伏波，邳離路侯也。後伏波，新息馬侯也。南越自三代不能有，秦雖稍通置吏，❶旋復爲夷。邳離始伐滅其國，開九郡。然至東漢，二女子側、貳反嶺南，震動六十餘城。世祖初平天下，民勞厭兵，方閉玉關，謝西域，況南荒何足以辱王師，❷非新息苦戰，則九郡左衽至今矣。由此論之，兩伏波廟食於嶺南者，均也。古今所傳，莫能定于一。自徐聞渡海，適朱崖，南望連山，若有若無，杳杳一髮耳。艤舟將濟，眩栗喪魄。海上有伏波祠，元豐中詔封忠顯王，凡濟海者必卜焉，曰：「某日可濟乎？」必吉而後敢濟。使人信之如度量衡石，必不吾欺者。嗚呼，非盛德其孰能然！自漢以來，朱崖、儋耳，或置或否。揚雄有言：「朱崖之棄，捐之之力也，否則介鱗易我衣裳。」此言施於當時可也。自漢末至五代，中原避亂之人，多家於此。今衣冠禮樂，蓋班班然矣，❸其可復言棄乎！四州之人，以徐聞爲咽喉。南北之濟者，以

❶「稍」，原作「遠」，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五。
❷「況」，原作「荒」，誤，據《文鑑》卷七十七、《七集・後集》改。
❸「班班」，原作「斑斑」，今從《文鑑》。

伏波爲指南，事神其敢不恭。軾以罪謫儋耳三年，今乃獲還海北，往返皆順風，念無以答神貺者，乃碑而銘之。銘曰：

至險莫測海與風，至幽不仁此魚龍，至信可恃漢兩公，寄命一葉萬仞中。自此而南洗汝胸，撫循民夷必清通。自此而北端汝躬，屈信窮達常正忠。生爲人英没愈雄，神雖無言意我同。

昭靈侯廟碑

昭靈侯南陽張公諱路斯，隋之初，家于潁上縣仁社村。❶年十六，中明經第。唐景龍中，爲宣城令，以才能稱。夫人石氏生九子。自宣城罷歸，常釣于焦氏臺之陰。一日，顧見釣處有宮室樓殿，遂入居之。自是夜出旦歸，歸輒體寒而濕。夫人驚問之。公曰：「我，龍也。蓼人鄭祥遠者，亦龍也。與我争此居，明日當戰，使九子助我。領有絳綃者我也，青綃者鄭也。」明日，九子以弓矢射青綃者中之，怒而去，公亦逐之，所過爲谿谷，以達于淮。而青綃者，投于合淝之西山以死，爲龍穴山。九子皆化爲龍，而石氏葬關洲。公之兄爲馬步使者，子孫散居潁上，其墓皆存焉。事見于唐布衣趙耕之文，而傳于淮潁間父老之口，載于歐陽文忠公之《集古録》云。

自景龍以來，潁人世祠之于焦氏臺。乾寧中，刺史王敬蕘始大其廟。有宋乾德中，蔡州大旱，其刺史司超聞公之靈，築祠于蔡。既雨，翰林學士承旨陶穀爲記其事。蓋自淮南至于蔡、許、陳、汝，皆奔走奉祠。景德中，諫議大夫張秉，奉詔益新潁上祠宇。而熙寧中司封郎中張徽奏乞

❶「仁」，《七集・後集》卷十五作「百」。

爵號，詔封公昭靈侯、石氏柔應夫人。廟有穴五，往往見變異，出雲雨，或投器穴中，則見于池，而近歲有得蜕骨于池者，金聲玉質，輕重不嘗，❶今藏廟中。

元祐六年，秋，旱甚，郡守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蘇軾，迎致其骨于西湖之行祠，與吏民禱焉，其應如響。乃益治其廟，作碑而銘之。銘曰：

維古至人，泠然乘風。❷變化往來，不私其躬。道本於仁，仁故能勇。有殺有生，以仁爲終。相彼幻身，何適不通。地行爲人，天飛爲龍。惠于有生，我則從之。淮潁之間，篤生張公。跨歷隋唐，顯于有宋。上帝寵之，先帝封之。昭于一方，萬靈宗之。哀我潁民，處瘠而窮。地傾東南，潦水所鍾。忽焉歸壑，千里一空。公居其間，拯溺吊凶。救療疾癘，驅攘螟蟲。開闔抑揚，孰知其功。坎坎擊鼓，巫師老農。斗酒隻鷄，四簋其饎。度公之居，貝闕珠宮。撰公之食，瓊醴玉饔。何以稱之，我愧于中。公之所饗，惟誠與恭。誠在平格，❸無傷農工。恭不在外，洗濯厥胸。以此事神，神聽則聰。敢有不然，上帝之恫。

潮州韓文公廟碑

匹夫而爲百世師，一言而爲天下法。是皆有以參天地之化，關盛衰之運。其生也有自來，其逝也有所爲。❹故申吕自嶽

❶「嘗」，《七集·後集》作「常」，疑作「常」爲是。
❷「泠」，原作「冷」，今從《七集·後集》。
❸「平格」，《七集·後集》作「愛民」。
❹「爲」下，原有「矣」字，據郎本卷五十五删。

降，傳說爲列星，❶古今所傳，不可誣也。孟子曰：「吾善養吾浩然之氣。是氣也，寓於尋常之中，而塞乎天地之間。」卒然遇之，則王公失其貴，晉、楚失其富，良、平失其智，賁、育失其勇，儀、秦失其辯，是孰使之然哉？其必有不依形而立，不恃力而行，不待生而存，不隨死而亡者矣。故在天爲星辰，在地爲河嶽。幽則爲鬼神，而明則復爲人。此理之常，無足怪者。

自東漢以來，道喪文弊，異端並起，歷唐貞觀、開元之盛，輔以房、杜、姚、宋而不能救。獨韓文公起布衣，談笑而麾之，天下靡然從公，復歸於正，蓋三百年於此矣。文起八代之衰，而道濟天下之溺，忠犯人主之怒，而勇奪三軍之帥。豈非參天地，關盛衰，浩然而獨存者乎！蓋嘗論天人之辨，以謂人無所不至，惟天不容僞。智可以欺王公，不可以欺豚魚。力可以得天下，不可以得匹夫匹婦之心。故公之精誠，能開衡山之雲，而不能回憲宗之惑。能馴鱷魚之暴，而不能弭皇甫鎛、李逢吉之謗。能信於南海之民，廟食百世，而不能使其身一日安於朝廷之上。蓋公之所能者，天也。所不能者，人也。

始，潮人未知學，公命進士趙德爲之師。自是潮之士，皆篤於文行，延及齊民，至于今，號稱易治。信乎孔子之言：「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也。」潮人之事公也，飲食必祭，水旱疾疫，凡有求必禱焉。而廟在刺史公堂之後，民以出入爲艱。前守欲請諸朝作新廟，不果。元祐五年，朝散郎王君滌來守是邦，凡所以養士治民者，一以公爲師。民既悅服，則出令曰：「願新公廟者聽。」民讙趨之。卜地於

❶「傳」上，原有「而」字，據郎本、《七集・續集》卷十二刪。

州城之南七里，期年而廟成。

或曰：「公去國萬里，而謫于潮，不能一歲而歸，没而有知，其不眷戀于潮，審矣。」軾曰：「不然。公之神在天下者，如水之在地中，無所往而不在也。而潮人獨信之深，思之至，焄蒿悽愴，若或見之。譬如鑿井得泉，而曰水專在是，豈理也哉！」元豐七年，詔封公昌黎伯，故榜曰昌黎伯韓文公之廟。潮人請書其事于石，因作詩以遺之，使歌以祀公。其詞曰：

公昔騎龍白雲鄉，手抉雲漢分天章，❶天孫爲織雲錦裳。飄然乘風來帝旁，下與濁世掃粃糠，西游咸池略扶桑。草木衣被昭回光，追逐李、杜參翱翔，汗流籍、湜走且僵。滅没倒景不可望，作書詆佛譏君王，要觀南海窺衡湘。歷舜九疑吊英皇，祝融先驅海若藏，約束蛟鰐如驅羊。鈞天無人帝悲傷，謳吟下招遣巫陽，犦牲鷄卜羞我觴。於粲荔丹與蕉黄，公不少留我涕滂，翩然被髮下大荒。

峻靈王廟碑

古者王室及大諸侯國皆有寶。周有琬琰大玉，魯有夏后氏之璜，皆所以守其社稷，鎮撫其人民也。唐代宗之世，有比丘尼若夢恍惚見上帝者，得八寶以獻諸朝，且傳帝命曰：「中原兵久不解，腥聞于天，故以此寶鎮之。」則改元寶應。以是知天亦分寶以鎮世也。

自徐聞渡海，歷瓊至儋，又西至昌化縣西北二十里，有山秀峙海上，石峰巉然若巨人冠帽西南向而坐者，俚人謂之山胳膊。而僞漢之世，封其山神爲鎮海廣德

❶「抉」，郎本作「決」。

王。五代之末，南夷有知望氣者，曰：「是山有寶氣，上達于天。」艤舟其下，斲山發石以求之。夜半，大風，浪駕其舟空中，碎之石峰下，夷皆溺死。儋之父老，猶有及見敗舟山上者，今獨有矴石存焉耳。天地之寶，非人所得睥睨者，昔張華使其客雷煥發酆城獄，取寶劍佩之，華終以忠遇禍，坐此也夫。今此山之上，上帝賜寶以奠南極，而貪冒無知之夷，欲以力取而己有之，其誅死宜哉！

皇宋元豐五年七月，詔封山神爲峻靈王，用部使者承議郎彭次雲之請也。紹聖四年七月，瓊州別駕蘇軾，以罪謫于儋，至元符三年五月，有詔徙廉州。自念謫居海南三歲，飲鹹食腥，陵暴颶霧而得生還者，山川之神實相之。謹再拜稽首，西嚮而辭焉，且書其事，碑而銘之。山有石池，産紫鱗魚，民莫敢犯，石峰之側多荔支、黄柑，得就食，持去，則有風雹之變。其銘曰：

瓊崖千里塊海中，民夷錯居古相蒙。❶方壺蓬萊此別宫，峻靈獨立秀且雄。爲帝守寶甚嚴恭，庇廕嘉穀歲屢豐。小大逍遥遠鰕龍，鷄鶋安栖不避風。我浮而西今復東，銘碑曄然照無窮。

司馬温公神道碑

上即位之三年，朝廷清明，百揆時敍，民安其生，風俗一變。異時薄夫鄙人，皆洗心易德，❷務爲忠厚，人人自重，耻言人過，中國無事，四夷稽首請命。惟西羌夏人，叛服不常，懷毒自疑，數入爲寇。上命諸將按兵不戰，示以形勢，不數月，生致大首領鬼章青宜結闕下。夏人十數萬寇涇

❶「蒙」，《七集・後集》卷十五作「容」。

❷「德」，郎本卷五十五作「慮」。

原，至鎮戎城下，五日無所得，一夕遁去。而西羌兀征聲延以其族萬人來降。❶黃河始決曹村，既築靈平，復決小吳，橫流五年，朔方騷然，而今歲之秋，積雨彌月，河不大溢，及冬，水入地益深，有北流赴海復禹舊迹之勢。凡上所欲，不求而獲，而其所惡，不麾而去。天下曉然知天意與上合，庶幾復見至治之成，家給人足，刑措不用，如咸平、景德間也。

或以問臣軾：「上與太皇太后安所施設而及此？」臣軾對曰：「在《易·大有》：『上九，自天祐之，吉無不利。』孔子曰：『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今二聖躬信順以先天下，而用司馬公以致天下士，應是三德矣。且以臣觀之，公，仁人也。天相之矣。」「何以知其然也？」曰：「公以文章名於世，而以忠義自結人主。朝廷知之可也，四方之人何自知之？士大夫知之可也，農商走卒何自知之？中國知之可也，九夷八蠻何自知之？方其退居於洛，眇然如顏子之在陋巷，纍然如屈原之在陂澤，其與民相忘也久矣，而名震天下如雷霆，如河漢，如家至而日見之。聞其名者，雖愚無知如婦人孺子，勇悍難化如軍伍夷狄，以至於姦邪小人，雖惡其害己仇而疾之者，莫不斂衽變色，咨嗟太息，或至於流涕也。元豐之末，臣自登州入朝，過八州以至京師，民知其與公善也，所在數千人，聚而號呼於馬首曰：『寄謝司馬丞相，慎毋去朝廷，厚自愛以活百姓。』如是者，蓋千餘里不絕。至京師，聞士大夫言，公初入朝，民擁其馬，至不得行，衛士見公，擊跽流涕者，不可勝

❶「族」，郎本作「旅」。

數，公懼而歸洛。遼人、夏人遣使入朝，與吾使至虜中者，虜必問公起居，而遼人敕其邊吏曰：『中國相司馬矣，慎毋生事開邊隙。』其後公薨，京師之民罷市而往吊，鬻衣以致奠，巷哭以過車者，蓋以千萬數。上命户部侍郎趙瞻、内侍省押班馮宗道，護其喪歸葬。瞻等既還，❶皆言民哭公哀甚，如哭其私親。四方來會葬者，蓋數萬人。而嶺南封州父老相率致祭，且作佛事以薦公者，其詞尤哀。炷薌於手頂以送公葬者，凡百餘人，而畫像以祠公者，天下皆是也。此豈人力也哉？天相之也！匹夫而能動天，亦必有道矣。非至誠一德，其孰能使之！《記》曰：『惟天下之至誠，爲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矣。』《書》曰：『惟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又曰：『德惟一，動罔不吉。德二三，動罔不凶。』或以千金與人而人不喜，或以一言使人而人死之者，❷誠與不誠故也。稽天之潦，不能終朝，而一綫之溜，可以達石者，一與不一故也。誠而一，古之聖人不能加毫末於此矣，而況公乎！故臣論公之德，至於感人心，動天地，巍巍如此，而蔽之以二言，曰誠、曰一。」

公諱光，字君實，❸其先河内人，晉安平獻王孚之後，王之裔孫征東大將軍陽始葬今陝州夏縣涑水鄉，子孫因家焉。曾祖諱政，以五代衰亂不仕，贈太子太保。祖諱炫，舉進士，試秘書省校書郎，終於耀州富平縣令，贈太子太傅。考諱池，寶元、慶曆間名臣，終於兵部郎中，天章閣待制，贈

❶「還」，原作「葬」，今從集甲卷三十九、郎本。
❷「死」，郎本作「喜」。
❸「字」，原作「自」，誤，據集甲、郎本改。

太師温國公。曾祖妣薛氏，祖妣皇甫氏，妣聶氏，皆封温國太夫人。

公始以進士甲科事仁宗皇帝，至天章閣待制，知諫院。始發大議，乞立宗子爲後，以安宗廟，宰相韓琦等因其言，遂定大計。事英宗皇帝爲諫議大夫，龍圖閣直學士，論陝西刺義勇爲民患；及内侍任守忠姦蠹，乞斬以謝天下，守忠竟以讁死。又論濮安懿王當準先朝封贈期親尊屬故事。天下韙之。事神宗皇帝，爲翰林學士，御史中丞。西戎部將嵬名山欲以横山之衆降，公極論其不可納，後必爲邊患，已而果然。勸帝不受尊號，遂爲萬世法。及王安石爲相，始行青苗、助役、農田水利，謂之新法，公首言其害，以身争之。當時士大夫不附安石，言新法不便者，皆倚公爲重。帝以公爲樞密副使，公以言不行，不受命。乃以爲端明殿學士，出知永興軍，遂以留司御史臺及提舉崇福宫，退居於洛十有五年。及上即位，太皇太后攝政，起公爲門下侍郎，遷正議大夫，遂拜左僕射。公首更詔書以開言路，分别邪正，進退其甚者十餘人。旋罷保甲、保馬、市易及諸道新行鹽鐵茶法，最後遂罷助役、青苗。方議取士擇守令監司以養民，期於富而教之，凜凜乎嚮至治矣。

而公卧病，以元祐元年九月丙辰朔，薨于位，享年六十八。太皇太后聞之慟，上亦感涕不已。時方祀明堂，禮成不賀。二聖皆臨其喪，哭之哀甚，輟視朝。贈太師温國公，襚以一品禮服，[1]謚曰文正。官其親屬十人。公娶張氏，禮部尚書存之女，封清河郡君，先公卒，追封温國夫人。子三人，童、唐皆早亡，康，今爲秘書省校

[1]「一」，郎本作「三」。

書郎。孫二人，植、桓皆承奉郎。以元祐三年正月辛酉，❶葬于陝之夏縣涑水南原之晁村。上以御篆表其墓道，曰忠清粹德之碑，而其文以命臣軾。

臣蓋嘗爲公行狀，而端明殿學士范鎮取以志其墓矣，故其詳不復再見，而獨論其大槩。❷議者徒見上與太皇太后進公之速，用公之盡，而不知神宗皇帝知公之深也。自士庶人至于卿大夫，相與爲賓師朋友，道足以相信，而權不足以相休戚，然猶同己則親之，異己則疎之，未有聞過而喜，受誨而不怒者也，而況於君臣之間乎？方熙寧中，朝廷政事與公所言無一不相違者，書數十上，皆盡言不諱，蓋自敵以下所不能堪，而先帝安受之，非特不怒而已，乃欲以爲左右輔弼之臣，至爲敍其所著書，讀之於邇英閣，不深知公，而能如是乎？二聖之知公也，知之於既同。而先帝之知公也，知之於方異。故臣以先帝爲難。昔齊神武皇帝寢疾，告其子世宗曰：「侯景專制河南十四年矣，諸將皆莫能敵，惟慕容紹宗可以制之。我故不貴，留以遺汝。」而唐太宗亦謂高宗：「汝於李勣無恩，我今責出之，汝當授以僕射。」乃出勣於疊州都督。夫齊神武、唐太宗，雖未足以比隆先帝，而紹宗與勣，亦非公之流，然古之人君所以爲其子孫長計遠慮者，類皆如此。寧其身不受知人之名，❸而使其子孫專享得賢之利。先帝知公如此，而卒不盡用，安知其意不出於此乎？臣既書其事，乃拜手稽首而作詩曰：❹

於皇上帝，子惠我民。孰堪顧天，惟

❶「三」，原作「二」，誤，據郎本改。
❷「槩」，集甲作「方」。
❸「不」，原作「亡」，今從集甲。
❹「手」，原脱，據集甲、郎本補。

聖與仁。聖子受命，如堯之礽。❶神母詔之，匪亟匪徐。聖神無心，孰左右之。民自擇相，我興授之。其相惟何，太師温公。公來自西，一馬二童。萬人環之，如渴赴泉。孰不見公，莫如我先。二聖忘己，惟公是式。公亦無我，惟民是度。民曰樂哉，既相司馬。爾賈于途，我耕于野。士曰時哉，既用君實。我後子先，時不可失。公如麟鳳，不鷙不搏。羽毛畢朝，雄狡率服。爲政一年，疾病半之。功則多矣，百年之思。知公於異，識公於微。匪公之思，神考是懷。天子萬年，四夷來同。薦于清廟，神考之功。

趙清獻公神道碑

故太子少師清獻趙公，既薨之三年，其子屼除喪來告于朝曰：「先臣既葬，而墓隧之碑無名與文，無以昭示來世，敢以請。」天子曰：「嘻，兹予先正，以惠術擾民如鄭子産，以忠言摩上如晉叔向。」乃以愛直名其碑，而又命臣軾爲之文。

臣軾逮事仁宗皇帝。蓋嘗竊觀天地之盛德，而竊日月之末光矣。未嘗行也，而萬事莫不畢舉。未嘗視也，而萬物莫不畢見。非有他術也，善於用人而已。惟清獻公擢自御史。是時將用諫官御史，必取天下第一流，非學術才行備具爲一世所高者不與。用之至重，故言行計從有不十年而爲近臣者；言不當，有不旋踵而黜者。是非明辨，而賞罰必信，故士居其官者少安，而天子穆然無爲，坐視其成，❷姦宄消亡，而忠良全安。此則清獻公與其僚之功也。

❶「礽」，原作「初」，《西樓帖》有此銘詩，今據改。
❷「成」下，原有「功」字，據《文鑑》卷一百四十八删。

公諱抃，字閱道。其先京兆奉天人。唐德宗世，植爲嶺南節度使。植生隱，爲中書侍郎。隱生光逢、光裔，並掌内外制，皆爲唐聞人。植之十世從孫也。五代之亂，徙家于越。公則植之十世從孫也。曾祖諱曇，深州司户參軍。祖諱湘，廬州廬江尉，始家于衢，遂爲西安人。考諱亞才，廣州南海主簿。公既貴，贈曾祖太子太保，妣陳氏安國太夫人；祖司徒，妣袁氏崇國太夫人，俞氏光國太夫人；考，開府儀同三司，封榮國公，妣徐氏魏國太夫人，徐氏越國太夫人。

公少孤且貧，刻意力學，中景祐元年進士乙科。爲武安軍節度推官。民有僞造印者，吏皆以爲當死。公獨曰：「造在赦前，而用在赦後。赦前不用，赦後不造，法皆不死。」遂以疑讞之，卒免死。一府皆服。閱歲，舉監潭之糧料。歲滿，改著作佐郎，知建州崇安縣，徙通判宜州。卒有殺人當死者，方繫獄，病癰，未潰，公使醫療之，得不瘐死。會赦以免。公愛人之周，類如此。

未幾以越國喪，廬于墓三年，不宿于家。縣榜其所居里爲孝弟，處士孫處爲作孝子傳。終喪，起知泰州海陵，復知蜀州江原，還，通判泗州。泗守昏不事事，監司欲罷遣之，公獨左右其政，而晦其所以然，使若權不己出者。守得以善去。濠守以廩賜不如法，士卒謀欲爲變，或以告，守恐怖，日未夕，輒閉門不出。轉運使徙公治濠。公至，從容如平日，濠以無事。

曾公亮爲翰林學士，未識公，而以臺官薦，召爲殿中侍御史。彈劾不避權幸，京師號公鐵面御史。其言常欲朝廷別白君子小人。以謂小人雖小過，當力排而絶之，後乃無患；君子不幸而有詿誤，當保持愛惜，以成就其德。故言事雖切，而人

不厭。溫成皇后方葬，始命參知政事劉沆監護其役，及沆爲相而領事如故。公論其當罷，以全國體。復言宰相陳執中不學無術，且多過失。章十二上，執中卒罷去。王拱辰奉使契丹，還，爲宣徽使。公言拱辰平生所爲及奉使不如法事，命遂寢。復言樞密使王德用、翰林學士李淑不稱職，皆罷去。是時邵必爲開封推官，以前任常州失入徒罪自舉，遇赦而猶罷，監邵武酒稅；吳充、鞠真卿發禮院吏代書事，吏以贖論，而充、真卿皆出知軍；呂景初、馬遵、吳中復彈奏梁適，適以罷相，而景初等隨亦被逐；馮京言吳充、鞠真卿、刁約不當以無罪黜，而京亦奪脩起居注。公皆力言其非是。必以復職知軍，充、真卿、約、景初、遵皆召還京中，復皆許補故闕。先是呂溱出守徐，❶蔡襄守泉，吳奎守壽，韓絳守河陽。已而歐陽脩乞蔡，賈黯乞荊南。公即上言：「近日正人賢士，紛紛引去，憂國之士，爲之寒心，侍從之賢，如脩輩無幾。今皆欲請郡者，以正色立朝，不能諂事權要，傷之者衆耳。」脩等由此不去，一時名臣賴之以安。仁宗晚歲不豫，而太子未定，中外恟懼。及上既康復，公請擇宗室賢子弟教育於宮中，封建任使，以示天下大本。

已而求郡，得睦。睦歲爲杭市羊，公爲移文却之。民籍有茶稅，而無茶地，公爲奏蠲之，民至今稱焉。

移充梓州路轉運使，未幾移益。兩蜀地遠而民弱，吏恣爲不法，州郡以酒食相饋餉，銜前治厨傳，破家相屬也。公身帥以儉，不從者請以違制坐之，蜀風爲之一變。窮城小邑，民或生而不識使者，公行

❶「溱」，原作「秦」，據集甲卷三十八、《文鑑》改。

部，無所不至，父老驚喜相慰，姦吏亦竦。

以右司諫召，論事不折如前。入内副都知鄧保信引退兵董吉以燒鍊出入禁中，公言：「漢文成、五利，唐普思、静能、李訓、鄭注，多依宦官以結主，假藥術以市姦者也，其漸不可啓。」宋庠爲樞密使，選用武臣，多不如舊法，至有訴於上前者。公陳其不可。陳升之除樞密副使，公與唐介、吕誨、范師道同言升之交結宦官，進不以道，章二十餘，上不省，即居家待罪。詔强起之，乃乞補外，二人皆相次去位，公與言者亦罷。

公得虔州，地遠而民好訟，人謂公不樂。公欣然過家上冢而去。既至，遇吏民簡易，嚴而不苛，悉召諸縣令，告之「爲令當自任事，勿以事諉郡，苟事辨而民悦，吾一無所問」。令皆喜，争盡力，虔事爲少，獄以屢空。改脩鹽法，疎鑿灨石，民賴其利。虔當二廣之衝，行者常自虔易舟而北。公間取餘材，造舟得百艘，移二廣諸郡，曰：「仕宦之家，有父兄没而不能歸者，皆移文以遣，當具舟載之。」至者既悉授以舟，復量給公使物，歸者相繼於道。

朝廷聞公治有餘力，召知御史雜事，不閲月爲度支副使。英宗即位，奉使契丹，還，未至，除天章閣待制、河北都轉運使。時賈昌朝以使相判大名府。公欲按視府庫，昌朝遣其屬來告，曰：「前此，監司未有按視吾事者。公雖欲舉職，恐事有不應法，❶柰何？」公曰：「捨大名，則列郡不服矣。」即往視之，昌朝初不説也。前此有詔，募義勇，過期不足者徒二年，州郡不時辦，官吏當坐者八百餘人。公被旨督其事，奏言：「河朔頻歲豐熟，故募不如數，請

❶「法」，原作「例」，今從集甲、《文鑑》。

寬其罪，以俟農隙。」從之。坐者得免，而募亦隨足。昌朝乃愧服曰：「名不虛得矣。」

旋除龍圖閣直學士知成都。公以寬治蜀，蜀人安之。初，公爲轉運使，言蜀人有以妖祀聚衆爲不法者，其首既死，其爲從者宜特黥配。及爲成都，適有此獄，其人皆懼，意公必盡用法。公察其無它，曰：「是特坐樽酒至此耳。」刑其爲首者，餘皆釋去。蜀人愈愛之。會榮諲除轉運使，陛辭，上面諭曰：「趙某爲成都，中和之政也。」

神宗即位，召知諫院。故事，近臣自成都還，將大用，必更省府，不爲諫官。大臣爲言。上曰：「用趙某爲諫官，賴其言耳。苟欲用之，何傷！」及謝，上謂曰：「聞卿匹馬入蜀，以一琴一龜自隨，爲政簡易，亦稱是耶？」公知上意將用其言。即上疏論呂誨、傅堯俞、范純仁、呂大防、趙瞻、趙鼎、馬默皆骨鯁敢言，久謫不復，無以慰縉紳之望。上納其說。郭逵除簽書樞密院事，公議不允。公力言之，即罷。

居三月，擢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感激思奮，面議政事，有不盡者，輒密啓聞。上手詔嘉之。公與富弼、曾公亮、唐介同心輔政，率以公議爲主。會王安石用事，議論不協，既而司馬光辭樞密副使，臺諫侍從，多以言事求去。公言：「朝廷事有輕重，體有大小，財利於事爲輕，而民心得失爲重；青苗使者於體爲小，而禁近耳目之臣用捨爲大。今不罷財利而輕失民心，不罷青苗使者而輕棄禁近耳目，去重而取輕，失大而得小，非宗廟社稷之福，臣恐天下自此不安矣。」言入，即求去，四上章，不許。熙寧三年四月，復五上章，除資政殿學士、知杭州。

公素號寬厚，杭之無賴子弟以此逆公，皆駢聚爲惡。公知其意，擇重犯者率黥配他州，惡黨相帥遁去。

未幾徙青州。因其俗朴厚，臨以清净。時山東旱蝗，青獨多麥，蝗自淄齊來，及境遇風，退飛墮水而盡。

五年，成都以戍卒爲憂，朝廷擇遣大臣爲蜀人所愛信者，皆莫如公，遂以大學士知成都。然意公必辭，及見，上曰：「近歲無自政府復往者，卿能爲我行乎？」公曰：「陛下有言即法也，豈顧有例哉！」上大喜。公乞以便宜行事，即日辭去。至蜀，默爲經略，而燕勞閒暇如他日，兵民晏然。一日，坐堂上，有卒長在堂下。公好諭之曰：「吾與汝，年相若也，吾以一身入蜀，爲天子撫一方，汝亦宜清慎畏戢以帥衆，比戍還，得餘貲，持歸爲室家計可也。」人知公有善意，轉相告語，莫敢復爲非者。劍州民李孝忠集衆二百餘人，私造符牒，度人爲僧。或以謀逆告，獄具。公不畀法吏，以意決之，處孝忠以私造度牒，餘皆得不死。喧傳京師，謂公脱逆黨。朝廷取具獄閱之，卒無以易也。茂州蕃部鹿明玉等邀聚境上，肆爲剽掠。公亟遣部將帥兵討之，夷人驚潰乞降，願殺婢以盟。公使喻之，曰：「人不可用，用三牲可也。」❶使至，已縶婢引弓，將射心取血。聞公命，讙呼以聽。事訖，不殺一人。

居二歲，乞守東南，爲歸老計，得越州。吴越大饑，民死者過半，公盡所以救荒之術，發廩勸分，而以家貲先之，民樂從焉。生者得食，病者得藥，死者得藏。下令修城，使民食其力。故越人雖饑而不怨。

❶「用」，原脱，據集甲、《文鑑》補。

復徙治杭。杭旱與越等，其民尤病。既而朝廷議欲築其城。公曰：「民未可勞也。」罷之。錢氏納國，未及百年，而墳廟堙圮，杭人哀之。公奏因其所在，歲度僧、道士各一人，收其田租，爲歲時獻享營繕之費。從之，且改妙因院爲表忠觀。

公年未七十，告老于朝，不許。請之不已，元豐二年二月，加太子少保致仕，時年七十二矣。退居于衢，有溪石松竹之勝，東南高士多從之游。朝廷有事郊廟，再起公侍祠，不至。屼通判温州，從公游天台、鴈蕩，吴越間榮之。屼代還，得見。上顧問公，甚厚。以屼提舉浙東西常平，以便其養。屼復侍公游杭。❶始，公自杭致仕，杭人留公不得行。公曰：「六年當復來。」至是適六歲矣。杭人德公，逆者如見父母。以疾還衢，有大星隕焉。二日而公薨，實七年八月癸巳也。訃聞，天子輟視朝一日，贈太子少師。十二月乙酉，葬于西安蓮華山，謚曰清獻。公娶徐氏，東頭供奉官度之女，封東平郡夫人，先公十年卒。子二人，長曰岏，❷終杭州於潛縣令；次即屼也，今爲尚書考功員外郎。

公平生不治産業，嫁兄弟之女以十數，皆如己女。在官，爲人嫁孤女二十餘人。居鄉，葬暴骨及貧無以斂且葬者，施棺給薪，不知其數。少育於長兄振，振既没，思報其德。將遷侍御史，乞不遷，以贈振大理評事。

公爲人，和易温厚，周旋曲密，謹繩墨，蹈規矩，與人言，如恐傷之。平生不畜聲伎，晚歲習爲養氣安心之術，翛然有高舉意。將薨，晨起如平時，屼侍側，公與之

❶「侍」，原作「待」，據《文鑑》改。
❷「岏」，《文鑑》作「屼」。

訣，詞色不亂，安坐而終。不知者以爲無意於世也。然至論朝廷事，分别邪正，慨然不可奪。宰相韓琦嘗稱趙公真世人標表，蓋以爲不可及也。

公爲吏，誠心愛人，所至崇學校，禮師儒，民有可與與之，獄有可出出之。治虔與成都，尤爲世所稱道。神宗凡擬二郡守，必曰：「昔趙某治此，最得其術。」馮京相繼守成都，事循其舊，亦曰：「趙公所爲，不可改也。」要之以惠利爲本。然至於治杭，誅鋤强惡，姦民屏迹不敢犯。蓋其學道清心，遇物而應，有過人者矣。銘曰：

蕭望之爲太傅，近古社稷臣，其爲馮翊，民未有聞。❶黄霸爲潁川，治行第一，其爲丞相，名不逭昔。孰如清獻公，無適不宜。邦之司直，民之父師。其在官守，不專於寬，時出猛政，嚴而不殘。其在言責，不專於直，爲國愛人，掩其疵疾。蓋東郭順子之清，孟獻子之賢，鄭子産之政，晉叔向之言，公兼而有之，不幾於全乎！

❶「未」，原作「亦」，今從集甲。

蘇軾文集卷十八

碑

富鄭公神道碑

宋興百三十年，四方無虞，人物歲滋。蓋自秦、漢以來，未有若此之盛者。雖所以致之非一道，而其要在於兵不用，用不久，常使智者謀之而仁者守之，雖至於無窮可也。契丹自晉天福以來，踐有幽、薊，北鄙之警，略無寧歲，凡六十有九年。至景德元年，舉國來寇，攻定武，圍高陽，不克，遂陷德清以犯天雄。真宗皇帝用宰相寇準計，決策親征，既次澶淵，諸道兵大會行在。虜既震動，兵始接，射殺其驍將順

國王撻覽。虜懼，遂請和，時諸將皆請以兵會界河上，邀其歸，徐以精甲躡其後，殲之。虜懼，求哀於上。上曰：「契丹、幽、薊，皆吾民也，何多以殺爲！」遂詔諸將按兵勿伐，縱契丹歸國。虜自是通好守約，不復盜邊者三十有九年。

及趙元昊叛，西方轉戰連年，兵久不決。契丹之臣有貪而喜功者，以我爲怯，且厭兵，遂教其主設詞以動我，欲得晉高祖所與關南十縣。慶曆二年，聚重兵境上，遣其臣蕭英、劉六符來聘。兵既壓境，而使來非時，中外忿之。仁宗皇帝曰：「契丹吾兄弟之國，未可棄也，其有以大鎮撫之。」命宰相擇報聘者。時虜情不可測，群臣皆莫敢行。

宰相舉右正言、知制誥富公，公即入對便殿，叩頭，曰：「主憂臣辱，臣不敢愛其死。」上爲動色，乃以公爲接伴。英等入

境，上遣中使勞之，英託足疾不拜。公曰：「吾嘗使北，病卧車中，聞命輒起拜。今中使至而公不起，此何禮也？」英矍然起拜。公開懷與語，不以夷狄待之。英等見公傾盡，亦不復隱其情，遂去左右，密以其主所欲得者告公，且曰：「可從，從之；不可從，更以一事塞之。」公具以聞。

上命御史中丞賈昌朝館伴，不許割地，而許增歲幣，且命公報聘。既至，六符館之，反往十數，皆論割地必不可狀。及見虜主，問故。虜主曰：「南朝違約，塞鴈門，增塘水，治城隍，籍民兵，此何意也？群臣請舉兵而南，寡人以謂不若遣使求地，求而不獲，舉兵未晚也。」公曰：「北朝忘章聖皇帝之大德乎？澶淵之役，若從諸將言，北兵無得脱者。且北朝與中國通好，❶則人主專其利，而臣下無所獲。若用兵，則利歸臣下，而人主任其禍。故北朝諸臣爭勸用兵者，此皆其身謀，非國計也。」虜主驚曰：「何謂也？」公曰：「晉高祖欺天叛君，而求助於北，末帝昏亂，神人棄之。是時中國狹小，上下離叛，故契丹全師獨克。雖虜獲金幣，充牣諸臣之家，而壯士健馬，物故太半，此誰任其禍者。今中國提封萬里，所在精兵以百萬計，法令修明，上下一心，北朝欲用兵，能保其必勝乎？」曰：「不能。」公曰：「勝負未可知。就使其勝，所亡士馬，群臣當之歟，抑人主當之歟？若通好不絶，歲幣盡歸人主，臣下所得，止奉使者歲一二人耳，群臣何利焉！」虜主大悟，首肯者久之。公又曰：「塞鴈門者，以備元昊也。塘水始於何承矩，事在通好前，地卑水聚，勢不得不增。城隍皆脩舊，民兵亦舊籍，特補其缺耳，非

❶「且」，原作「凡」，今從集甲卷三十七、《文鑑》卷一百四十七。

違約也。晉高祖以盧龍一道賂契丹，周世宗復伐取關南，皆異代事。宋興已九十年，若各欲求異代故地，豈北朝之利也哉。本朝皇帝之命使臣，則有詞矣。曰：『朕爲祖宗守國，必不敢以其地與人。北朝所欲，不過利其租賦耳。朕不欲以地故，多殺兩朝赤子，故屈己增幣以代賦入。若北朝必欲得地，是志在敗盟，假此爲詞耳。朕亦安得獨避用兵乎？澶淵之盟，天地鬼神實臨之。今北朝首發兵端，過不在朕。天地鬼神，豈可欺也哉！』」虜大感悟，遂欲求婚。公曰：「婚姻易以生隙，人命脩短不可知，不若歲幣之堅久也。本朝長公主出降，齎送不過十萬緡，豈若歲幣無窮之獲哉？」虜主曰：「卿且歸矣，再來，當擇一授之，卿其遂以誓書來。」

公歸復命，再聘，受書及口傳之詞于政府，既行次樂壽，謂其副曰：「吾爲使者而不見國書，萬一書詞與口傳者異，則吾事敗矣。」發書視之，果不同。乃馳還都，以晡入見，宿學士院一夕，易書而行。

既至，虜不復求婚，專欲增幣，曰：「南朝遺我書當曰獻，否則曰納。」公爭不可。虜主曰：「南朝既懼我矣，何惜此二字，若我擁兵而南，得無悔乎？」公曰：「本朝皇帝兼愛南北之民，不忍使蹈鋒鏑，故屈己增幣，何名爲懼哉？若不得已而至於用兵，則南北敵國，當以曲直爲勝負，非使臣之所憂也。」虜主曰：「卿勿固執，自古亦有之。」公曰：「自古惟唐高祖借兵於突厥，❶故臣事之。當時所遺，或稱獻、納，則不可知。其後頡利爲太宗所擒，豈復有此理哉。」公聲色俱厲，虜知不可奪，曰：「吾當自遺人議之。」

❶「自古」二字，原脱，據《文鑑》補。集甲無「自」字。

於是留所許增幣誓書，復使耶律仁先及六符以其國誓書來，且求爲獻、納。公奏曰：「臣既以死拒之，虜氣折矣，可勿復許，虜無能爲也。」上從之，增幣二十萬，而契丹平。北方無事，蓋又四十八年矣。契丹君臣至今誦其語，守其約不忍敗者，以其心曉然，知通好用兵利害之所在也。故臣嘗竊論之，百餘年間，兵不大用者，真宗、仁宗之德，而寇準與公之功也。

公諱弼，字彦國，河南人。曾大父内黄令諱處謙，大父商州馬步使諱令荀，考尚書都官員外郎諱言，皆以公貴，贈太師中書令、尚書令，封鄧、韓、秦三國公。曾祖母劉氏，祖母趙氏，母韓氏，封魯、韓、秦三國太夫人。

公幼篤學，有大度，范仲淹見而識之，曰：「此王佐才也。」懷其文以示王曾、晏殊，殊即以女妻之。仁宗復制科，仲淹謂公曰：「子當以是進。」天聖八年，公以茂材異等中第，授將作監丞，知河南府長水縣。用李迪辟，簽書河陽節度判官事。

丁秦國公憂，服除，會郭后廢，范仲淹等争之，❶貶知睦州。公上言：「朝廷一舉而獲二過，縱不能復后，宜還仲淹，以來忠言。」通判絳州。景祐四年，召試館職，遷太子中允，直集賢院。從王曾辟，通判鄆州。

寶元初，趙元昊反。公上疏陳八事，且言：「元昊遣使求割地邀金帛，使者部從儀物如契丹，而詞甚倨，此必元昊腹心謀臣自請行者。宜出其不意，斬之都市。」又言：「夏守贇，庸人也，平時猶不當用，而況艱難之際，可爲樞密乎！」議者以爲有宰相氣。召還，爲開封府推官，擢知諫院。

❶「等」，原脱，據《文鑑》補。

康定元年，日食正旦。公言請罷燕徹樂，雖虜使在館，亦宜就賜飲食而已。執政以爲不可。公曰：「萬一北虜行之，爲朝廷羞。」後使虜，還者云：「虜中罷燕。」如公言。仁宗深悔之。初，宰相惡聞忠言，下令禁越職言事。公因論日食，以謂應天變莫若通下情，遂除其禁。

元昊寇鄜延，殺二萬人，破金明，擒李士斌，延帥范雍、鈐轄盧守懃閉門不救，中貴人黃德和引兵先走，劉平、石元孫戰死，而雍、守懃歸罪於通判計用章、都監李康伯，❶皆竄嶺南，德和誣奏平降賊，詔以兵圍守其家。公言：「平自環慶引兵來援，以姦臣不救，故敗，竟罵賊不食而死，宜卹其家。守懃、德和皆中官，怙勢誣人，冀以自免，宜竟其獄。」樞密院奏方用兵，獄不可遂。公言：「大臣附下罔上，獄不可不竟。」時守懃男昭序爲御藥，公奏乞罷之，德和竟坐腰斬。

延州民二十人詣闕告急，上召問，具得諸將敗亡狀。執政惡之，命邊郡禁民擅赴闕者。公言：「此非陛下意，宰相惡上知四方有敗耳，民有急，不得訴之朝，則西走元昊，北走契丹矣。」夏守贇爲陝西都總管，又以入内都知王守忠爲都鈐轄。公言：「用守贇既爲天下笑，而守忠鈐轄乃與唐中官監軍無異，將吏必怨懼，盧守懃、黃德和覆車之轍，可復蹈乎？」詔罷守忠。

時又用觀察使，魏昭昞爲同州，鄭守忠爲殿前都指揮使，高化爲步軍都指揮使。公言：「昭昞乳臭兒，必敗事；守忠與化故親事官，皆奴才小人，不可用。」詔遣侍御史陳洎往陝西督脩城，且城潼關。公言：「天子守在四夷，今城潼關，自關以

❶「用章」，原作「章用」，據集甲、《文鑑》改。

西爲棄之耶？」語皆侵執政。自用兵以來，吏民上書者甚衆，初不省用。公言：「知制誥本中書屬官，可選二人置局，中書考其所言，可用用之。」宰相以付學士，公言：「此宰相偷安，欲以天下是非盡付他人。」乞與廷辯。又言：「邊事係國安危，不當專委樞密院。周宰相魏仁浦兼樞密使，❶國初范質、王溥亦以宰相參知樞密院事。今兵興，宜使宰相以故事兼領。」仁宗曰：「軍國之務，當盡歸中書，樞密非古官。」然未欲遽廢，内降令中書同議樞密院事，且書其檢。宰相以内降納上前，曰：「恐樞密院謂臣奪權。」公曰：「此宰相避事耳，非畏奪權也。」

時西夏首領吹同乞砂、吹同乞山各稱僞將相來降，❷補借奉職，羈置荆湖。公言：「二人之降，其家已族矣，當厚賞以勸來者。」上命以所言送中書。公見宰相，論之，宰相初不知也。公嘆曰：「此豈小事而宰相不知耶？」更極論之，上從公言，以宰相兼樞密使。

除鹽鐵判官，遷太常丞，史館脩撰，奉使契丹。二年，改右正言、知制誥，糾察在京刑獄。時有用僞牒爲僧者，事覺，乃堂吏爲之。開封按餘人而不及吏。公白執政，請以吏付獄。執政指其坐曰：「公即居此，無爲近名。」公正色不受其言，曰：「必得吏乃止。」執政滋不悦，故薦公使契丹，欲因事罪之。歐陽脩上書引顔真卿使李希烈事留公，不報。

使還，除吏部郎中、樞密直學士，懇辭不受。始受命，聞一女卒，再受命，聞一男生，皆不顧而行。得家書，不發而焚之，

❶「周」，原作「用」，誤，據集甲、《文鑑》改。

❷「乞山」，《文鑑》作「山乞」。「僞」，原作「爲」，今從《文鑑》。

曰：「徒亂人意。」尋遷翰林學士。公見上力辭，曰：「增歲幣，非臣本志也，特以朝廷方討元昊，未暇與虜角，故不敢以死争，其敢受賞乎！」❶

慶曆三年三月，遂命公爲樞密副使，辭之愈力。改授資政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七月，復除樞密副使。公言：「虜既通好，議者便謂無事，邊備漸弛，虜萬一敗盟，臣死且有罪。非獨臣不敢受，亦願陛下思夷狄輕侮中原之耻，臥薪嘗膽，❷不忘脩政。」因以告納上前而罷。逾月，復除前命。

時元昊使辭，群臣班紫宸殿門，上俟公綴樞密院班，乃坐，且使宰相章德象諭公曰：「此朝廷特用，非以使虜故也。」公不得已乃受。

時晏殊爲相，范仲淹爲參知政事，杜衍爲樞密使，韓琦與公副之，歐陽脩、余靖、王素、蔡襄爲諫官，皆天下之望。魯人石介作《慶曆聖德詩》，歷頌群臣，皆得其實。曰：「維仲淹、弼，一夔一契。」天下不以爲過。公既以社稷自任，而仁宗責成於公與仲淹，望太平於朞月之間，數以手詔督公等條具其事。又開天章閣召公等，公等坐，❸且給筆札，使書其所欲爲者，遣中使二人更往督之，❹且命仲淹主西事，公主北事。公遂與仲淹各上當世之務十餘條。又自上河北安邊十三策，大略以進賢、退不肖、止僥倖、去宿弊爲本，欲漸易諸路監司之不才者，使澄汰所部吏。於是小人始不悦矣。

元昊遣使以書來，稱男而不臣。公

❶「賞」，原脱，據《文鑑》補。
❷「臥」，原作「坐」，據集甲改。
❸「公等」二字，原脱，據集甲補。
❹「二」，集甲作「數」。

言：「契丹臣元昊而我不臣，則契丹爲無敵於天下。」不可許。乃却其使，卒臣之。

四年七月，契丹來告，舉兵討元昊。十二月，詔册元昊爲夏國主，使將行而止之，以俟虜使。公曰：「若虜使未至而行，則事自我出，既至，則恩歸契丹矣。」從之。

是歲契丹受禮雲中，且發兵，會元昊伐呆兒族，於河東爲近。上問公曰：「虜得無與元昊襲我乎？」公曰：「虜自得幽、薊，不復由河東入寇者，以河北平易富饒，而河東嶮瘠，且虞我出鎮定，擣燕薊之虚也。今兵出無名，契丹大國，決不爲此。就使妄動，當出我不意，不應先言受禮雲中也。元昊本與契丹約，相左右以困中國，今契丹背約，結好於我，獨獲重幣，元昊有怨言，故虜築威塞州以備之，呆兒屢殺威塞人，虜疑元昊使之，故爲是役，安能合而寇我哉！」或請調發爲備。公曰：「虜雖不來，猶欲以虚聲困我，若調發，正墮其計。臣請任之。虜若入寇，臣爲罔上且誤國。」上乃止，虜卒不動。公謂契丹異日作難，必於河朔。

既上十三策，又請守一郡行其事。小人怨公不已，而大臣亦有以飛語讒公者。上雖不信，公懼，因保州賊平，求爲河北宣撫使以避之。使將還，除資政殿學士、知鄆州兼京東西路安撫使，讒者不已，罷安撫使。歲餘，讒不驗。加給事中，移知青州兼京東東路安撫使。

河朔大水，民流京東。公擇所部豐稔者五州，勸民出粟，得十五萬斛，益以官廩，隨所在貯之。得公私廬舍十餘萬區，散處其人，以便薪水。官吏自前資待闕、寄居者，皆給其禄，使即民所聚，選老弱病瘠者廩之。山林河泊之利，有可取以爲生者，聽流民取之，其主不得禁。官吏皆書

具勞約爲奏請，❶使他日得以次受賞於朝。率五日，輒遣人以酒肉糗飯勞之，出於至誠，人人爲盡力。流民死者，爲大冢葬之，謂之叢冢，自爲文祭之。明年麥大熟，流民各以遠近受糧而歸，凡活五十餘萬人。募而爲兵者又萬餘人。上聞之，遣使勞公，即拜禮部侍郎。公曰：「救災，守臣職也。」辭不受。前此救災者，皆聚民城郭中，煮粥食之，饑民聚爲疾疫，及相蹈藉死，或待次數日不食，得粥皆僵仆，名爲救之而實殺之。自公立法，簡便周至，天下傳以爲法，至于今，不知所活者幾千萬人矣。

王則據貝州叛，齊州禁兵馬達、張青與姦民張握等得劍印于妖師，欲以其衆叛，將屠城以應則。握之壻楊俊詣公告之，齊非公所部，恐事泄變生。時中貴人張從訓銜命至青，公度從訓可使，即以事付從訓，使馳至郡，發吏卒取之，無得脱者。且自劾擅遣中使罪，仁宗嘉之。再除禮部侍郎。公又懇辭不受。

遷資政殿大學士，以明堂恩，除禮部侍郎，徙知鄭州，又徙蔡州，加觀文殿學士，知河陽，遷户部侍郎，除宣徽南院使，判并州兼河東經略安撫使。至和二年，召拜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集賢殿大學士，與文彦博並命。

宣制之日，士大夫相慶於朝，仁宗密覘知之。歐陽脩奏事殿上，上具以語脩，且曰：「古之求相者，或得於夢卜，今朕用二相，人情如此，豈不賢於夢卜也哉！」脩頓首稱賀。

仁宗弗豫，大臣不得見，中外憂恐。文彦博與公等直入問疾，内侍止之，不可。

❶「具」，原作「其」，今從集甲。

因以監視禳禱爲名，乞留宿内殿，事皆關白而後行，禁中肅然。嘉祐三年，加禮部尚書、昭文館大學士，監脩國史。

公之爲相，守格法，行故事，而附以公議，無心於其間，故百官任職，天下無事。以所在民力困弊，賦役不均，遣使分道相視裁減，謂之寬卹民力。又弛茶禁，以通商賈，省刑獄，天下便之。

六年，丁秦國太夫人憂，詔爲罷春燕。故事，執政遇喪皆起復，公以謂金革變禮，不可用於平世。仁宗待公而爲政，五遣使起之，卒不從命，天下稱焉。

英宗即位，拜樞密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遷户部尚書。逾年，以足疾，求解機務，章二十上，拜鎮海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判河陽，封祁國公。❶ 公五上章，辭使相，且言：「真宗以前不輕以此授人，仁宗即位之初，執政欲自爲地，故開此例。終仁宗之世，宰相樞密使罷者皆除使相，至不稱職，❷有罪者亦然，天下非之。今陛下初即位，願立法自臣始。」不從。

神宗即位，改鎮武寧軍，進封鄭國公。公又乞罷使相，乃以爲尚書左僕射、觀文殿大學士、集禧觀使，召赴闕。公以足疾，固辭，復判河陽。熙寧元年，移汝州，且詔入覲。以公足疾，許肩輿至殿門，上特爲御内東門小殿見之。令男紹隆入扶，且命無拜，坐語從容，至日昃，賜紹隆五品服。再對，上欲留公爲集禧觀使，力辭赴郡。明年二月，除司空兼侍中昭文館大學士，賜甲第一區，皆辭不受。復拜左僕射、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公既至，未見。有於上前言災異皆天數非人事得失所致者。公聞之，歎曰：「人

❶「祁」，原作「祈」，據《宋史·富弼傳》及《文鑑》改。

❷「至」，原作「有」，今從集甲、《文鑑》。

君所畏惟天，若不畏天，何事不可爲者。去亂亡無幾矣。此必姦臣欲進邪説，故先導上以無所畏，使輔拂諫諍之臣，無所復施其力，此治亂之機也。吾不可以不速救。」即上書數千言，雜引《春秋》、《洪範》及古今傳記，人情物理，以明其決不然者。

群臣請上尊號及作樂，上以久旱不許。群臣固請作樂，公又言：「故事，有災變皆徹樂，恐上以同天節虜使當上壽，故未斷其請，臣以爲此盛德事，正當以示夷狄，乞并罷上壽。」從之。即日而雨。

公又上疏，願益畏天戒，❶遠姦佞，近忠良。上親書答詔曰：「義忠言親，理正文直。苟非意在愛君，志存王室，何以臻此。敢不置之枕席，銘諸肺腑，終老是戒。更願公不替今日之志，則天災不難弭，太平可立俟也。」公既上疏謝，復申戒不已，願陛下待群臣不以同異爲喜怒，不以喜怒爲用捨。

公始見上，上問邊事。公曰：「陛下即位之始，當布德行惠，願二十年口不言兵。」因以九事爲戒。八月，以疾辭位，拜武寧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判河南。復以老請，改亳州。

時方行青苗息錢法。公以謂此法行則財聚於上，人散於下，且富民不願請，願請者皆貧民，後不可復得，故持之不行。而提舉常平倉趙濟劾公以大臣格新法，法行當自貴近者始，❷若置而不問，無以令天下。乃除左僕射，判汝州。公言：「新法臣所不曉，不可以復治郡，願歸洛養疾。」許之。尋請老，拜司空，復武寧節度及平章事，進封韓國公，致仕。

公雖居家，而朝廷有大利害，知無不

❶「畏」，原作「威」，今從集甲、《文鑑》。

❷「法」，原脱，據集甲補。

言。交趾叛，詔郭逵等討之。公言：「海嶠嶮遠，不可以責其必進，願詔逵等擇利進退，以全王師。」契丹來争河東地界，上手詔問公。公言：「熙河諸郡，皆不足守，而河東地界，決不可許。」元豐三年，官制行，改授開府儀同三司。是歲，故參知政事王堯臣之子同老上言：至和三年仁宗弗豫，其父堯臣嘗與文彦博、劉沆及公同決大策，乞立儲嗣，❶仁宗許之，會翊日有瘳，故緩其事，人無復知者。以其父堯臣所撰詔草上之。上以問彦博，彦博言與同老合。上嘉公等勳績如此，而終不自言，下詔以公爲司徒，且以其子紹京爲閤門祗候。

六年閏六月丙申，薨于洛陽私第之正寢，享年八十。手封遺表，使其子上之，世莫知其所言者。上聞訃，震悼，爲輟視朝，内出祭文，遣使致奠所，以賻卹其家者甚厚。贈太尉，謚曰文忠。十一月庚申，葬于河南府河南縣金谷鄉南張里。

公之配曰周國夫人晏氏，後公四年卒。子男三人。曰紹庭，朝奉郎。曰紹京，供備庫副使，後公十月卒。❷曰紹隆，光禄寺丞，早卒。女四人。長適保寧軍節度使北京留守馮京，卒，又以其次繼室，封安化郡夫人。次適承議郎范大琮。次適宣德郎范大珪。孫男三人。定方承事郎，直清承奉郎，直亮假承務郎。

公性至孝，恭儉好禮，與人言，雖幼賤必盡敬，氣色穆然，終身不見喜愠。然以單車入不測之虜廷，詰其君臣，折其口而服其心，無一語少屈，❸所謂大勇者乎！其好善疾惡，蓋出於天資。常言：「君子小

❶「儲」，原作「諸」，據集甲、《文鑑》改。
❷「十」，《文鑑》作「一」。
❸「少」，原作「之」，今從集甲、《文鑑》。

人如冰炭，決不可以同器，若兼收並用，則小人必勝，薰蕕雜處，終必爲臭。」其爲宰相及判河陽，最後請老居家，凡三上章，皆言：「天子無職事，惟辨君子小人而進退之，此天子之職也。君子與小人並處，其勢必不勝，君子不勝，則奉身而退，樂道無悶；小人不勝，則交結構扇，千歧萬轍，❶必勝而後已。小人復勝，必遂肆毒於善良，無所不爲，求天下不亂，不可得也。」

其爲文章，辯而不華，質而不俚。有文集八十卷，《天聖應詔集》十一卷，《諫垣集》二卷，《制草》五卷，《奏議》十三卷，《表章》三十卷，《河北安邊策》一卷，《奉使録》四卷，《青州振濟策》三卷。

平生所薦甚衆，尤知名者十餘人，如王質與其弟素、余靖、張瓌、石介、孫復、吴奎、韓維、陳襄、王鼎、張昷之、杜杞、陳希亮之流，皆有聞於世，世以爲知人。

元祐元年六月，有詔以公配享神宗皇帝廟廷。明年，以明堂恩，加贈太師。

紹庭請于朝曰：「先臣墓碑未立，願有以寵綏之。」上爲親篆其首，曰顯忠尚德之碑，且命臣軾撰次其事。謹拜手稽首而獻言曰：世未嘗無賢也。自堯舜三代以至于今，有是君則有是臣，故仁宗、英宗至于神考，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則天畀以人，光明偉傑有如公者。觀公之行事，而味其平生，則三宗之盛德，可不問而知也。古之人臣，功高則身危，名重則謗生，故命世之士，罕能以功名終始者。臣觀三宗所以待公，全其功名而保其終始，蓋可謂至矣。方契丹求割地，上命宰相，歷問近臣孰能爲朕使虜者，皆以事辭免。公獨慨然請行。使事既畢，上欲用公，公逡巡退避不

❶「歧」，原作「跂」，今從《文鑑》。

敢居，而向之辭免者，自耻其不行，則惟公之怨，比而讒公，無所不至。及石介爲《慶曆聖德詩》，天下傳誦，則大臣疾公如仇，構以飛語，必欲致之死地。仁宗徐而察之，盡辨其誣，卒以公爲相。及英宗、神宗之世，公已老矣，勳在史官，德在生民。天子虛己聽公，西戎、北狄視公進退，以爲中國輕重。然一趙濟敢摇之，惟神宗日月之明，知公愈深。公雖請老，有大政事必手詔訪問。又追論定策之勳，以告天下，寵及其子孫，然後小人不敢復議，雍容進退，卒爲宗臣。古人有言曰：「爲君難爲臣不易。」豈不然哉！公既配食清廟，宜有頌詩，以昭示來世。

其詞曰：五代八姓，十有二君。四十四年，如絲之棼。以人爲嬉，以殺爲儇。兵交兩河，腥聞于天。上帝厭之，命我祖宗。畀爾鑪錘，往銷其鋒。孰謂民遠，我聞其呻。寧爾小忍，無殘我民。六聖受命，惟一其心。敉其後人，帝命是承。勿劓刖人，❶矧敢好兵。百三十年，諱兵與刑。惟彼北戎，謂帝我驕。帝聞其言，折其萌芽。篤生萊公，尺箠笞之。既服既馴，則擾綏之。堂堂韓公，與萊相望。再聘于燕，北方以寧。景德元祀，始盟契丹。公生是歲，天命則然。公之在母，秦國寤驚。旌旗鶴鴈，降充其庭。云有天赦，已而生公。天欲赦民，公啓其衷。北至燕然，南至于河。億萬維生，公手撫摩。水潦荐饑，散流而東。五十萬人，仰哺于公。公之在内，自泉流瀕。其在四方，自葉流根。百官維人，百度惟正。相我三宗，重華協明。帝謂公來，隕星其堂。有墳其丘，公豈是藏。維嶽降神，今歸不留。臣

❶「刖」，集甲作「刵」。

軾作頌，以配崧高。

趙康靖公神道碑 代張文定公作

宋有天下百二十有五年，六聖相師，專用一道曰仁，不雜他術。刑以不殺爲能，兵以不用爲功，財以不聚爲富，人以不作聰明爲賢。雖有絶人之材，而德不至，終不大用。六聖一心，守之不移。故自建隆以來至于今，卿相大臣，號多長者，記人之功，忘人之過，含垢匿瑕，犯而不校，以爲常德。是以四方乂安，兵革不試，民之戴宋，有死無二。自漢以來，未有如今日之盛者。此六聖之德，而衆長者之助也。《易》曰：「師貞，丈人吉。」《詩》曰：「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書》曰：「如有一介臣，斷斷猗，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是能容之，以保我子孫黎民。」故太子少師趙公，服事三朝四十餘年，其德合於《易》之所謂「丈人」、《詩》之所謂「老成」、《書》之所謂「一介臣」者。

公諱槩，字叔平，其先河朔人也，徙於宋之虞城七世矣。曾祖著，後唐國子毛詩博士，贈太師中書令。妣劉氏，楚國太夫人。祖惠，宋州楚丘令，贈太師中書令兼尚書令韓國公。妣李氏，❶燕國太夫人。父幹，尚書駕部員外郎，贈太師中書令，兼尚書令魯國公。妣張氏，魯國太夫人；高氏，唐國太夫人。

公七歲而孤，篤學自力。年十七舉進士。當時聞人劉筠、戚綸、黄宗旦皆稱其文詞必顯於時，而其器識宏遠，則皆自以

❶「李」，《文鑑》卷一百四十八作「季」。

爲不及。當赴禮部試，楚守胡令儀釀黃金以贈之，公不受。天聖五年，擢進士第三人，授將作監丞，通判海州。歸見父老故人，幅巾徒步，人人至其家。召試學士院，除著作郎，集賢校理，出知漣水軍。

公爲進士時，鄧餘慶守漣水，館公於官舍，以教其子。餘慶所爲多不法，公謝去。數月，餘慶以贓敗。及公爲守，將至，或榜其所館曰豹隱堂，❶賦者三十餘人。❷歲饑，公勸誘富民，得米萬石，所活不可勝數。漣水有魚池，利入公帑，歲殺魚十餘萬，公始罷之，作《放生碑》池上。

移守通州，入爲開封府推官。奏事殿中，賜五品服，且欲以爲直集賢院。宰相以例不可，出知洪州。屬吏有鄭陶、饒奭者，挾持郡事，肆爲不法，前守莫能制。州有歸化兵，皆故盜賊配流已而選充者。奭與郡人胡順之共造飛語以動公，曰：「歸化兵得廩米陳惡，有怨言，不更給善米，且有變。」公笑不答。會歸化卒有自容州戍所逃還犯夜者，公即斬以狥，收陶下獄，得其姦贓，且奏徙奭歙州，一郡股栗。城西南隅，當大江之衝，水歲爲民患，公建爲石堤，高丈五尺，長二百丈，用石九千段，取之有方，民不以爲勞。明年夏堤成，而水大至，度與城平，恃堤以全，至于今賴之。

遷刑部員外郎、同知宗正寺，出知青州，改直集賢院。賦税未入中限，赦縣不得輒催科。是歲，夏税先一月辦，坐失舉張諾，奪官罷歸。起監密州酒，徙楚州糧料院，以郊赦還官職，知滁州。山東大賊李小二過境上，告人曰：「我東人也。公嘗爲青州，東人愛之如父母，我不忍犯。」遂寇廬、壽，犬牙不入境。

❶「堂」，原作「者」，今從《文鑑》、《七集·後集》卷十八。
❷「者」，原作「詩」，今從《文鑑》、《七集·後集》。

召脩起居注，朝廷欲用脩玉牒。❶久之，除歐陽脩起居注，朝廷欲驟用脩而難於躐公。公聞之，乃請郡自便。以爲天章閣待制，賜三品服，糾察在京刑獄，遷兵部員外郎，遂知制誥，勾當三班院。會郊禮當進階封，且任一子京官。乞以母封郡太君。宰相謂公學士擬封不久矣。公曰：「母年八十二，❷朝夕不可期，願及今以爲榮。」許之。後遂以爲例。

改知審官院，判祕閣，與高若訥同判流内銓。若訥言往嘗知貢舉，聞母病不得出，幾不能生。公矍然即請郡以便親。宰相謂公曰：「旦夕爲學士，可少待也。」公不聽，遂除蘇州。

明年丁母憂。服除，召入翰林爲學士，知貢舉，館伴契丹泛使，遂報聘焉。會獵于興雲山之西，請公賦詩。詩成，契丹主親酌玉盃以勸公，且以素扇授其近臣劉六符，寫公詩，置之懷袖。

使還，加侍讀學士，歷右司郎中，中書舍人，提舉在京諸司庫務。姦人冷清，詐稱皇子，遷之江南。公曰：「清言不妄，不可遷，若詐，亦不可不誅。」詔公與包拯雜治之，得其實，乃誅清。李參爲河北轉運使，職事辦治，進秩二等，且官其一子。郭申錫爲諫官，爭之曰：「參職事所當辦，無功，不可賞。」上怒，欲罪申錫。公言：「陛下始面諭申錫，毋面從吾過，今黜之，何以示天下。」乃止。

以龍圖閣學士、禮部侍郎知鄆州，徙南京留守，拜御史中丞。中官鄧保吉引剩員董吉燒銀禁中，公力言其不可，遂出之。又言：「張茂實不宜典兵衛。」未行。會公拜樞密副使，復言之。乃出茂實知曹州。

❶「用」，《文鑑》作「同」。
❷「二」，《七集·後集》作「一」。

拜參知政事。方是時，皇嗣未立，天下以爲憂。仁宗始命英宗領宗正，公言宗正未足爲重，遂與執政建言，宜立爲皇太子。從之。

英宗即位，遷户部侍郎，又遷吏部。熙寧初，遷左丞，公年七十矣，求去位，不許。章數上，乃以爲觀文殿學士、吏部尚書、知徐州，遂請老不已，以太子少師致仕。

居睢陽十五年，猶以讀書著文憂國愛君爲事。集古今諫争爲《諫林》一百二十卷，奏之。上甚喜，賜詔曰：「士大夫請老而去者，皆以聲問不至朝廷爲高，得卿所奏書，知有志愛君之士，雖退休山林，未嘗一日忘也。當置坐右，以時省閲。」上祠南郊明堂，率嘗召公陪祀，每辭以老疾，間嘗一至都下，亦以足疾辭不入見。詔中貴人撫問，二府就所館宴勞之。累階至特進，勳上柱國，封天水郡開國公，賜號推忠保德翊戴功臣。元豐初，省功臣號。三年，官制改，解特進。

六年正月十五日，薨于永安坊里第，享年八十八。輟視朝一日，贈太師，謚康靖。前作遺範以戒子孫，纖悉必具，以某年月日，葬于宋城縣天巡鄉，地與日皆公所自卜也。娶李氏，封汝陰郡夫人，先公二十五年卒于鄆州。子槃緒，殿中丞，敦緒，將作監主簿，皆早亡；元緒，宣德郎；公緒，校書郎。女二人，長適光禄寺丞王力臣，幼適朝奉大夫程嗣恭。孫男四人，嗣徽通直郎，嗣真宣德郎，嗣賢試校書郎，嗣光未命。曾孫男六人，韡，太廟齋郎，餘未名。

公爲人樂易深中，恢然偉人也。平生與人，實無所怨怒，非特不形於色而已。專務掩惡揚善，以德報怨，出於至誠，非勉强者。天下稱之，庶幾漢劉寬、唐婁師德

之徒云。始，歐陽脩躐公爲知制誥，人意公不能平。及脩坐累對詔獄，人莫敢爲言，公獨抗章言脩無罪，爲仇人所中傷，陛下不可以天下法爲仇人報怨。❶上感悟，脩以故得全。公既老，脩亦退居汝南，公自睢陽往從之游，樂飲旬日。蘇舜欽爲進奏院，以群飲得罪。公言與會者皆一時名人，若舉而棄之，失士大夫望，非朝廷福。張誥以贓敗竄海上，公坐貶累年，而憐誥終不衰，間使人至海上勞問賙給之。代馮浩爲鄆州，吏舉按浩侵用公使錢三十萬，當以浩職田租償官。公曰：「浩，吾同年也，且知其貧，不可。」以己俸償之。公所爲大略如此。至於敦尚契舊，❷葬死養孤，蓋不可勝數。

余於公爲里人，少相善也，退而老於鄉，日從公游，蓋知之詳矣。元緒以墓碑爲請，義不可以辭。銘曰：

維古仁人，仁義是圖。仁近於弱，義近於迂。課其功利，歲計有餘。在漢孝文，發政之初。欲以利口，登進嗇夫。有臣釋之，實矢厥謨。世謂長者，絳侯相如。皆訥於言，有口若無。豈效此子，喋喋巧諛。帝用感悟，老成是親。清凈無爲，鑒于暴秦。歷祀四百，世載其仁。赫赫我宋，以聖繼神。於穆仁宗，如歲之春。招延朴忠，屏遠佞人。豈獨左右，刑于庶民。維時趙公，含德不發。如圭如璧，如金如錫。置之不慍，用之不懌。帝嘉其心，長者之傑。遂授以政，歷佐三葉。濟于艱難，不疐不跋。公在朝廷，靖恭寡言。不忮不求，孰知其賢。望其容貌，有耻而悛。薄夫以敦，鄙夫以寬。今其亡矣，吾誰與存。作此銘詩，以詔後昆。

❶「爲仇人報怨」，《文鑑》、《七集·後集》作「爲人報仇」。
❷「契」，原作「義」，據《文鑑》、《七集·後集》改。

蘇軾文集卷十九

銘

却鼠刀銘

野人有刀，不愛遺余。長不滿尺，劍鉞之餘。文如連環，上下相繆。錯之則見，或漫如無。昔所從得，戒以自隨。畜之無害，暴鼠是除。有穴于垣，侵堂及室。跳床撼幕，終夕窣窣。叱訶不去，啖嚙棗栗。掀盃舐缶，去不遺粒。不擇道路，仰行躡壁。家爲兩門，窘則旁出。輕趫捷猾，忽不可執。吾刀入門，是去無跡。又有甚者，聚爲怪妖。晝出群鬬，相視睢盱。舞于端門，與主雜居。猫見不噬，又乳于家。狃于永氏，謂世皆然。亟磨吾刀，槃水致前。炊未及熟，肅然無蹤。物豈有是，以爲不誠。試之彌旬，凜然以驚。❶夫猫鷙禽，晝巡夜伺。拳腰弭耳，目不及顧。鬚搖乎穴，走赴如霧。碎首屠腸，終不能去。是獨何爲，宛然尺刀。匣而不用，無有爪牙。彼孰爲畏，相率以逃。嗚呼嗟夫，吾苟有之。不言而諭，是亦何勞。

玉堂硯銘并叙❷

文同與可將赴陵州，孫洙巨源以玉堂大硯贈之。與可屬蘇軾子瞻爲之銘，曰：

坡陁彌漫，天闊海淺，巨源之硯。淋漓蕩潏，神没鬼出，與可之筆。燼南山之松，爲煤無餘。涸陵陽之水，維以濡之。硯

❶「凜然」，集甲卷二十作「爲凜」。
❷「硯」上，集甲卷二十有「鼎」字。

大如四塼許，而陵州在高山上，至難得水，故以戲之。

鼎硯銘

鼎無耳，槃有趾。鑑幽無見几不倚。不周僨裂東南圮，黝然而深維水委。誰乎爲此昔未始，戲名其臀加幻詭。

王平甫硯銘

玉德金聲，而寓於斯。中和所熏，不水而滋。正直所冰，不寒而澌。平甫之硯，而軾銘之。

鄧公硯銘并敍

王鞏，魏國文正公之孫也。得其外祖張鄧公之硯，求銘於軾。銘曰：

鄧公之硯，魏公之孫。允也其物，展也其人。思我魏公文而厚，思我鄧公德而壽。三復吾銘，以究令名。

端硯銘

千夫挽綆，百夫運斤。篝火下縋，以出斯珍。一噓而泫，歲久愈新。誰其似之，我懷斯人。

孔毅甫龍尾硯銘

澁不留筆，滑不拒墨。爪膚而縠理，金聲而玉德。厚而堅，足以閲人於古今。朴而重，不能隨人以南北。

孔毅甫鳳咮石硯銘

昔余得之鳳凰山下龍焙之間，今君得之劍浦之上黯黮之灘。如樂之和，如金之堅，如玉之有潤，如舌之有泉。此其大凡也，爲然爲不然？然也，雖胡越同名猶可；不然，徒與此石同谿而産，❶何異於九鵬而一鶚。

鳳咮硯銘 并序❷

北苑龍焙山，如翔鳳下飲之狀。當其咮，有石蒼黑，緻如玉。熙寧中，太原王頣以爲硯，余名之曰鳳咮。然其産不富。或以黯黮灘石爲之，狀酷類而多拒墨。時方爲《易傳》。銘曰：

陶土塗，鑿山石。玄之蠹，穎之賊。涵清泉，閟重谷。聲如銅，色如鐵。性滑堅，善凝墨。棄不取，長太息。招伏羲，揖西伯。發秘藏，與有力。非相待，爲誰出。

鳳咮硯銘

帝規武夷作茶囿，山爲孤鳳翔且嗅。下集芝田啄瓊玖，玉乳金沙發靈竇。殘璋斷璧澤而黝，治爲書硯美無有。至珍驚世初莫售，黑眉黃眼争妍陋。蘇子一見名鳳咮，坐令龍尾羞牛後。

❶「同」，原脱，據《外集》卷二十二補。

❷此銘文又見蘇轍《欒城集》卷十八，題作「鳳咮硯銘」，「山石」作「崖石」，「太息」作「歎息」，「爲誰」作「誰爲」。

米㦸石鍾山硯銘

有盜不禦，探奇發瑰。攘於彭蠡，斲鍾取追。有米楚狂，惟盜之隱。因山作硯，其詞如賈。

鱅硯銘并敘

龍尾鱅硯，章聖皇帝所嘗御也。❶乾興升遐，以賜外戚劉氏，而永年以遺其舅王齊愈，臣軾得之，以遺臣宗孟。且銘之曰：

黟、歙之珍，匪斯石也。鱅形而縠理，金聲而玉色也。雲蒸露湛，祥符之澤也。二臣更寶之，見者必作也。

丹石硯銘并序

唐林父遺予丹石硯，粲然如芙蕖之出水，殺墨而宜筆，盡硯之美。唐氏譜天下硯，而獨不知兹石之所出，余蓋知之。銘曰：

彤池紫淵，出日所浴。蒸爲赤霓，以貫暘谷。是生斯珍，非石非玉。因材制用，璧水環復。耕予中洲，蓺我玄粟。投種則穫，❷不炊而熟。

元豐壬戌之春，東坡題。❸

❶「嘗」，宋羅願《新安志》卷十引作「常」。
❷「種」，《西清硯譜》作「粒」。
❸「元豐」至「坡題」九字，原無，據《西清硯譜》補。

王仲儀硯銘

汲、鄭蚤聞，頗、牧晚用。諫草風生，羽檄雷動。人亡器有，質小任重。施易何常，明哲所共。

端硯石銘并引❶

蘇堅伯固之子庠，字養直，妙齡而有異才。❷贈以端硯，❸且銘之曰：

我友三益，取溪之石。寒松爲煤，孤竹爲筆。蓬麻效紙，仰泉致滴。斬几信鉤，以全吾直。

端硯銘

與墨爲入，玉靈之食。與水爲出，陰鑑之液。懿矣兹石，君子之側。匪以玩物，維以觀德。

黃魯直銅雀硯銘

漳濱之埴，陶氏我厄。受成不化，以與真隔。人亡臺廢，得反天宅。遇發丘隴，復爲麟獲。纍然黃子，玄豈尚白。天實命我，使與其蹟。

❶ 此文與下文《端硯銘》，集乙卷九綜爲一題，題曰「端石硯銘二首」。

❷ 「妙齡而有異才」，集乙作「少而好直」。

❸ 「蘇堅」至「端硯」二十字，《晚香堂蘇帖》作：「吾宗養直少而好直，東坡居士贈以璞硯。」

陳公密子石硯銘并引❶

公密躬自採石嵓下，獲黄卵，剖之，得紫硯。銘曰：

孰形無情，石亦卵生。❷黄胞白絡，孕此黝頳。已器不死，可候雨晴。天畀夫子，瑞其家庭。

龍尾石月硯銘

萋萋兮霧縠石，宛宛兮黑白月。其受水也哉生明，而運墨也旁死魄。❸忽玄雲之霮䨴，觀玉兔之沐浴。集幽光於毫端，散妙迹於簡册。照千古其如在，耿此月之不没。

邁硯銘邁往德興，賚以一硯，以此銘之

以此進道常若渴，以此求進常若驚，以此治財常思予，以此書獄常思生。

迨硯銘

有盡石，無已求。生陰壑，閟重湫。得之艱，豈輕授。❹旌苦學，畀長頭。

卵硯銘

東坡硯，龍尾石。開鵠卵，見蒼璧。

❶ 集乙卷九有銘無引。「陳」，原作「程」，據集乙改。
❷ 「石」，集乙類「古」字。案：作「古」意長。
❸ 此句與上句「也」字，集乙卷九均作「者」字。
❹ 「授」，原作「投」，據集乙卷九改。

與居士，同出入。更嶮夷，無燥濕。今何者，獨先逸。從參寥，老空寂。

唐陸魯望硯銘

噫先生，隱唐餘。甘杞菊，老樵漁。是器寶，實相予。爲散人，出叢書。

周炳文瓢硯銘❶

以汝爲硯，罌肖而瓢質。以汝爲瓢，硯剖而腹實。飲西江之水，吾以汝礪齒。瀉懸河之辯，❷吾以汝借面。❸不即不離，孰曰非道人之應器耶。❹ 謂炳文有入道之意。❺

王定國硯銘二首

石出西山之西，北山之北。戎以發劍，予以試墨。劍止一夫敵，墨以萬世則。吾以是知天下之才，皆可以納諸聖賢之域。

又

月之從星，時則風雨。汪洋翰墨，將此是似。黑雲浮空，漫不見天。❻風起雲移，星月凜然。軾。❼

❶「炳文」，原作「文炳」，今從《外集》卷二十二。
❷「瀉」，原脱，據《外集》補。
❸「吾」，原作「其」；「汝」，原作「爾」，今皆從《外集》。
❹「耶」，原脱，據《外集》補。
❺「謂炳」至「之意」八字，原無，據《外集》補。
❻「漫」，原作「謾」，今從《西清硯譜》。
❼「軾」，原脱。此硯今藏台北故宫博物院，此硯銘之末，蘇軾自題原有「軾」字，今據補。詳蘇永祁《台灣藏有東坡用硯兩方》（常州市蘇東坡研究會編《蘇學通訊》第二十四期，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出刊）。

魯直所惠洮河石硯銘

洗之礪，發金鐵。琢而泓，堅密澤。郡洮岷，至中國。棄矛劍，❶參筆墨。歲丙寅，斗南北。❷歸予者，黃魯直。

故人王頤有自然端硯硯之成於片石上稍稍加磨治而已銘曰

其色馬肝，其聲磬，其文水中月，真寶石也。而其德則正，其形天合。其於人也略是，故可使而不可役也。

天石硯銘并序❸

軾年十二時，於所居紗縠行宅隙地中，與群兒鑿地爲戲。得異石，如魚膚溫瑩，作淺碧色。表裏皆細銀星，扣之鏗然，試以爲硯，甚發墨，顧無貯水處。❹先君曰：「是天硯也。有硯之德，而不足於形耳。」因以賜軾，曰：「是文字之祥也。」軾寶而用之，且爲銘曰：

一受其成，而不可更。或主於德，❺或全於形。均是二者，顧予安取。仰唇俯足，世固多有。

元豐二年秋七月，予得罪下獄，家屬流離，書籍散亂。明年至黃州，求硯不復得，以爲失之矣。七年七月，舟行至當塗，發書笥，忽復見之。甚喜，以付迨、過。其匣雖

❶「矛」，原作「予」，據《外集》卷二十二改。
❷「南」，《外集》作「東」。
❸「石」字，《文鑑》卷七十三無。
❹「顧」，原脱，據《文鑑》補。
❺「主」，《外集》卷二十二作「全」。

不工，乃先君手刻其受硯處，❶而使工人就成之者，不可易也。

漢鼎銘并引

禹鑄九鼎，用器也，初不以爲寶，象物以飾之，亦非所以使民遠不若也。武王遷之洛邑，蓋已見笑於伯夷、叔齊矣。方周之盛也，鼎爲宗廟之觀美而已。及其衰也，爲周之患，有不可勝言者。匹夫無罪，懷璧其罪。周之衰也，與匹夫何異。嗟夫，孰知九鼎之爲周之角齒也哉。❷自春秋時，楚莊王以問其輕重大小。❸而戰國之際，秦與齊、楚皆欲之，周人惴惴焉，視三虎之垂涎而睨己也；絶周之祀不足以致寇，裂周之地不足以肥國，然三國之君，未嘗一日而忘周者，以寶在焉故也。三國争之，周人莫知所適與。得鼎者未必能存周，而不得者必碎之，此九鼎之所以亡也。周顯王之四十二年，宋太丘社亡，而鼎淪没於泗水，此周人毁鼎以緩禍，而假之神妖以爲之説也。秦始皇、漢武帝乃始萬方以出鼎，此與兒童之見無異。善夫吾丘壽王之説也，曰：「汾陰之鼎，漢鼎也，非周鼎。」夫周有鼎，漢亦有鼎，此《易》所謂「正位凝命」者，豈三趾兩耳之謂哉！恨壽王小子方以諛進，不能究其義，余故作《漢鼎銘》，以遺後世君子。其銘曰：

惟五帝三代及秦漢以來受命之君，靡不有兹鼎。鼎存而昌，鼎亡而亡。蓋鼎必先壞而國隨之，豈有易姓而鼎猶傳者乎？

❶「乃」，原脱，據《外集》補。
❷「角齒」，集乙卷八作「争端」。
❸「以」，郎本卷五十九作「始」。

不寶此器，而拳拳於一物，孺子之智，婦人之仁，烏乎，悲矣。

石鼎銘 并序

張安道以遺子由，子由以爲軾生日之餽。銘曰：

石在洛書，蓋隸從革。矢砮罌砭，皆金之職。有堅而忍，爲釜爲鬲。居焚不炎，允有三德。

大覺鼎銘

欒全先生遺我鼎甗，我復以餉大覺老禪。在昔宋、魯，取之以兵。書曰郜鼎，以器從名。欒全、東坡，予之以義。書曰大覺之鼎，以名從器。挹山之泉，烹以其薪。爲苦爲甘，咨爾學人。

文與可琴銘

攫之幽然，如水赴谷。醳之蕭然，❶如葉脱木。按之噫然，應指而長言者似君；置之枵然，遺形而不言者似僕。與可好作楚辭，故有「長言似君」之句。鄒忌論琴云：攫之深，醳之愉。此言爲指法之妙耳。

十二琴銘❷

震陵孤桐

震陵孤桐下陽岑，音如澗水響深林。

---

❶「醳」，集甲卷二十、《文鑑》卷七十三作「釋」。下「醳」字同此。

❷此銘，亦見黃庭堅《豫章黃先生文集》卷十三，題作「張益老十二琴銘」。題注：「損。」

二聖元祐歲丁卯，器巧名之張益老。

香林八節

河渭之水多土，其聲厚以沉。江漢之水多石，其聲激而清。香林八節，是謂天地之中，山水之陰。❶

號鍾

薄則播，厚則石，侈則哆，弇則鬱，長甬則震。無此五疾，則鳴而中律，是謂號鍾之實。

玉磬

其清越以長者，玉也。聽萬物之秋者，磬也。寶如是中，藜藿不再食。以是樂飢，不以告羅。

松風

忽乎青蘋之末而生有，極於萬竅號怒而實無。失其蕩枝蟠葉，霎而脱其枯。風鳴松耶？松鳴風耶？

古媧黄

煉石補天之年，截匏比竹之音。雖不可得見，吾知古之猶今。木聲犁然，當於人心。非參寥者，孰鈎其深？

南風

聲歌南風舜作則，欲報父母天罔極。

歸鶴

琴聲三疊舞胎仙，肉飛不到夢所傳。

❶「陰」，《豫章黄先生文集》作「音」。

白鶴歸來見曾玄，隴頭松風入朱絃。

秋風

秋風度而草木先驚，感秋者絃直而志不平。攬變衰之色，爲可憐之聲。不戰者善將，傷手者代匠。悲莫悲於湘濱，樂莫樂於濠上。

漁桹

襹褷大須，蕭然於萬物之表。槁項黃馘，闖然於一葦之航。與鷗鷺而物化，發山水之天光。驚潛魚而出聽，是謂魚桹。

九州璜

釣漁得九州之璜，避紂得九州之王。湮沉乎射鮒之谷，委蛇乎鳳凰之堂。❶其音不爽，惟德之常。

天球

天球至意，合以人力。作者七人，傳以華國。有蔚者桐，僵于下陽之庭。奏刀而玉質，成器而金聲。山川畀之耶？其天性之耶？

楊次公家浮磬銘

清而直，朴而一。雖有鄭衛，無自而入。以託於君子之室。

法雲寺鐘銘并敍

元豐七年十月，有詔大長老圓通禪師法秀住法雲寺。寺成而未有鐘，大檀越駙

❶「鳳凰」，《豫章黃先生文集》作「鳴鳳」。

馬都尉武勝軍節度觀察留後張敦禮，與冀國大長公主唱之，從而和者若干人。元祐元年四月，鐘成，萬斤。東坡居士蘇軾爲之銘。曰：

有鐘誰爲撞？有撞誰撞之？三合而後鳴，聞所聞爲五。闕一不可得，汝則安能聞？汝聞竟安在？耳視目可聽。當知所聞者，鳴寂寂時鳴。大圜空中師，獨處高廣座。卧士無所著，人引非引人。二俱無所説，而説無説法。法法雖無盡，問則應曰三。汝應如是聞，不應如是聽。

邵伯埭鐘銘并敍

邵伯埭之東，寺僧子康募千人爲千斤銅鐘，❶蜀人蘇軾爲之銘。曰：

無量智慧火，燒此無明銅。戒定以爲模，鑄成無漏鐘。以汝平等手，執彼慈悲撞。聲從無有出，遍滿無邊空。

徐州蓮華漏銘并敍

故龍圖閣直學士禮部侍郎燕公肅，以創物之智聞於天下，作蓮華漏，世服其精。凡公所臨，必爲之，今州郡往往而在，雖有巧者，莫敢損益。而徐州獨用瞽人衛朴所造，廢法而任意，有壺而無箭。自以無目而廢天下之視，使守者伺其滿，則決之而更注，人莫不笑之。國子博士傅君裼，公之外曾孫，得其法爲詳。其通守是邦也，實始改作，而請銘於軾。銘曰：

人之所信者，手足耳目也，目識多寡，手知重輕。然人未有以手量而目計者，必

❶ 原校：「康」一作「東」。

付之於度量與權衡。豈不自信而信物，蓋以爲無意無我，然後得萬物之情。故天地之寒暑，日月之晦明。昆侖旁薄於三十八萬七千里之外，而不能逃於三尺之箭、五斗之缾。雖疾雷霾風雨雪晝晦而遲速有度，不加虧贏。使凡爲吏者，如缾之受水不過其量，如水之浮箭不失其平。如箭之升降也，視時之上下，降不爲辱，升不爲榮。則民將靡然心服，而寄我以死生矣。

裙靴銘并序

予在黃州時，夢神考召入小殿賜宴，乃令作《宮人裙銘》，又令作《御靴銘》。❶

百疊漪漪風皺，六銖縰縰雲輕。獨立含風廣殿，微聞環珮來聲。

寒女之絲，銖積寸累。天步所臨，雲蒸霧起。❷

金星洞銘

寶山南麓鳳左翅，驚雷劃石逋虯起，凝陰噓堅出怪瑋。是生神草肖蒼虺，離離赤志挾脊尾，飛流丹石決癃痏。金星非實特取似，施及山石亦見謂，凡名相因皆此比。

洗玉池銘

世忽不踐，以用爲急。秦漢以還，龜玉道熄。六器僅存，五瑞莫輯。趙璧婦玩，魯璜盜竊。鼠亂鄭璞，鵲抵昬棘。維伯時父，吊古啜泣。道逢玉人，解驂推食。

---

❶「御」字，《外集》卷二十三無。

❷「霧」，原作「雷」，據《外集》改。

劍璏鏚珌，❶錯落其室。既獲拱寶，❷遂空四壁。哀此命世，久就淪蟄。時節沐浴，以幸斯石。孰推是心，施及王國。如伯時父，琅然環玦。援手之勞，終睨莫拾。得喪在我，匪玉欣戚。仲和父銘之，維以咏德。

菩薩泉銘并敍

陶侃爲廣州刺史，有漁人每夕見神光海上，以白侃。侃使迹之，得金像。視其款識，阿育王所鑄文殊師利像也。初送武昌寒溪寺。及侃遷荆州，欲以像行，人力不能動。益以牛車三十乘，乃能至舩。舩復没，遂以還寺。其後惠遠法師迎像歸廬山，了無艱礙。山中世以二僧守之。會昌中，詔毁天下寺，二僧藏像錦繡谷。比釋教復興，求像不可得，而谷中至今有光景，往往發見，如峨眉、五臺所見。蓋遠師文集載處士張文逸之文，及山中父老所傳如此。今寒溪少西數百步，别爲西山寺，有泉出於嵌竇間，色白而甘，號菩薩泉，人莫知其本末。建昌李常謂余，豈昔像之所在乎？且屬余爲銘。銘曰：

像在廬阜，宵光燭天。❸旦朝視之，寥寥空山。誰謂寒溪，尚有斯泉。盍往鑒之，文殊了然。

六一泉銘并敍

歐陽文忠公將老，自謂六一居士。予昔通守錢塘，見公於汝陰而南。公曰：「西

❶「珌」，郎本卷五十九作「柲」。
❷「既」，原作「晚」，今從郎本、《七集・後集》卷八。
❸「燭」，集甲卷二十作「屬」。

湖僧惠勤甚文，而長於詩，吾昔爲《山中樂》三章以贈之。子間於民事，求人於湖山間而不可得，則盍往從勤乎。」❶予到官三日，訪勤於孤山之下，抵掌而論人物。曰：「公，天人也。人見其暫寓人間，而不知其乘雲馭風歷五嶽而跨滄海也。此邦之人，以公不一來爲恨。公麾斥八極，何所不至，雖江山之勝，莫適爲主，而奇麗秀絶之氣，常爲能文者用，故吾以謂西湖蓋公几案間一物耳。」勤語雖幻怪，而理有實然者。明年，公薨，予哭於勤舍。又十八年，予爲錢塘守，則勤亦化去久矣。訪其舊居，則弟子二仲在焉，畫公與勤之像，事之如生。舍下舊無泉，予未至數月，泉出講堂之後，孤山之趾，汪然溢流，甚白而甘。即其地，鑿巖架石爲室。二仲謂余：「師聞公來，出泉以相勞苦，公可無言乎？」乃取勤舊語，推本其意，名之曰六一泉，且銘之曰：

泉之出也，去公數千里，後公之没，十有八年，而名之曰六一，不幾於誕乎？曰：君子之澤，豈獨五世而已，蓋得其人，則可至於百傳。嘗試與子登孤山而望吴越，歌山中之樂而飲此水，則公之遺風餘烈，亦或見於斯泉也。

卓錫泉銘并敍❷

六祖初住曹溪，卓錫泉涌，清涼滑甘，贍足大衆，逮今數百年矣。或時小竭，則

❶「盍」，原脱，據郎本卷五十九補。

❷此文《粤東金石略》卷五題作「重刻蘇文忠卓錫泉銘」。翁方綱謂石刻與集本小異，並爲校勘。此文又見蘇轍《欒城後集》卷五。

衆汲於山下。今長老辯公住山四歲，❶泉日涌溢，聞之嗟異。爲作銘曰：

祖師無心，心外無學。有來扣者，雲涌泉落。問何從來，初無所從。若有從處，來則有窮。初住南華，集衆湏水。❷水性融會，豈有無理。引錫指石，❸寒泉自冽。衆渴得飲，如我説法。云何至今，有溢有枯。泉無溢枯，溢其人乎。❹辯來四年，泉水洋洋。烹煮濯溉，飲及牛羊。手不病汲，肩不病負。匏勺瓦盂，莫知其故。我不求水，水則許我。訊於祖師，有何不同。❺

參寥泉銘并敘

余謫居黄，參寥子不遠數千里從余於東城，留期年。嘗與同遊武昌之西山，夢相與賦詩，有「寒食清明」、「石泉槐火」之句，語甚美，而不知其所謂。其後七年，余出守錢塘，參寥子在焉。明年，卜智果精舍居之。又明年，新居成，而余以寒食去郡，實來告行。舍下舊有泉，出石間，是月又鑿石得泉，加冽。參寥子擷新茶，鑽火煑泉而瀹之，笑曰：「是見于夢九年，衛公之爲靈也久矣。」坐人皆悵然太息，有知命無求之意。乃名之參寥泉，爲之銘曰：

在天雨露，在地江湖。皆我四大，滋相所濡。❻偉哉參寥，彈指八極。退守斯

❶「辯」，原作「辨」，今從《七集·續集》卷十。下同。
❷「湏」，原作「須」，今從石刻。翁謂「須」誤。
❸「石」，原作「名」，今從石刻。翁謂「名」誤。
❹「溢」，原作「蓋」，今從石刻。翁謂「蓋」誤。
❺「有何不同」，原作「其亦可哉」，今從石刻。翁謂「其亦可哉」誤。
❻「滋」，《外集》卷二十二作「濕」。

泉，一謙四益。余晚聞道，夢幻是身。❶真即是夢，❷夢即是真。石泉槐火，九年而信。夫求何神，實弊汝神。

何公橋銘英州

天壤之間，水居其多。人之往來，如鵜在河。順水而行，雲馳鳥疾。維水之利，千里咫尺。亂流而涉，過膝則止。維水之害，咫尺千里。沔彼濫觴，蛙跳鯈游。維溢而懷山，神禹所憂。豈無一木，支此大壞。舞於盤渦，冰折雷解。坐使此邦，畫爲兩州。鷄犬相聞，胡越莫救。允毅何公，甚勇於仁。始作石梁，其艱其勤。將作復止，更此百難。公心如鐵，非石則堅。公以身先，民以悦使。老壯負石，如負其子。疏爲玉虹，隱爲金隄。直欄橫檻，百賈所栖。我來與公，同載而出。讙呼填道，抱其馬足。我歎而言，視此滔滔。未見剛者，孰爲此橋。願公千歲，與橋壽考。持節復來，以慰父老。如朱仲卿，食於桐鄉。我作銘詩，子孫不忘。

九成臺銘

韶陽太守狄咸新作九成臺，玉局散吏蘇軾爲之銘。曰：

自秦并天下，滅禮樂，韶之不作，蓋千三百二十有三年。❸其器存，其人亡，則韶既已隱矣，而況於人器兩亡而不傳。雖然，韶則亡矣，而有不亡者存。蓋常與日月寒暑晦明風雨並行於天地之間。世無南郭子綦，則耳未嘗聞地籟也，而況得聞

❶「身」，原作「真」，今從《七集·續集》卷十、《外集》。
❷「真」，原作「身」，今從《七集·續集》、《外集》。
❸「二十」，原作「一十」，據《文鑑》卷七十三改。

於天。使耳聞天籟，則凡有形有聲者，皆吾羽旄干戚管磬匏絃。嘗試與子登夫韶石之上，舜峰之下，望蒼梧之眇莽，九疑之聯緜。覽觀江山之吐吞，草木之俯仰，鳥獸之鳴號，衆竅之呼吸，往來唱和，非有度數而均節自成者，非韶之大全乎！上方立極以安天下，人和而氣應，氣應而樂作，則夫所謂簫韶九成，來鳳鳥而舞百獸者，既已粲然畢陳于前矣。

建中靖國元年正月一日。

遠遊庵銘并敍❶

吴復古子野，吾不知其何人也。徒見其出入人間，若有求者，而不見其所求。不喜不憂，不剛不柔，不惰不修，吾不知其何人也。昔司馬相如有言：「列仙之儒，居山澤間，形容甚癯。」意甚鄙之。❷乃取屈原《遠遊》作《大人賦》，其言宏妙，不遺而放。今子野行於四方十餘年矣，而歸老於南海之上，❸必將俯仰百世，奄忽萬里，有得於屈原之《遠遊》者，故以名其庵而銘之。曰：

悲哉世俗之迫隘也，願從子而遠遊。子歸不來，而吾不往，使罔象乎相求。問道於屈原，借車於相如，忽焉不自知歷九疑而過崇丘。宛兮相逢乎南海之上，踞龜殼而食蛤蜊者必子也。❹庶幾爲我一笑而少留乎？

❶ 此文，《西樓帖》收有，文後有蘇軾自跋一篇，已收入本書末《蘇軾佚文彙編》。

❷ 「意甚鄙之」四字，集甲卷二十、西樓帖無。

❸ 「老」，原脱，據《西樓帖》補。

❹ 「踞」，《西樓帖》作「倦」。

蘇程庵銘并引

程公庵，南華長老辯公爲吾表弟程德孺作也。吾南遷過之，更其名曰蘇程，且銘之曰：

辯作庵，寶林南。程取之，不爲貪。蘇後到，住者三。蘇既住，程則去。一彈指，三世具。如我説，無是處。百千燈，同一光。一塵中，兩道場。齊説法，不相妨。本無通，安有礙。程不去，蘇亦在。各遍滿，無雜壞。

谷庵銘

孔公之堂名虛白，蘇子堂後作圓屋。堂雖白矣庵自黑，知白守黑名曰谷。谷庵之中空無物，非獨無應亦無答，洞然神光照毫髮。

夕庵銘

與晝皆作，霧散毛脉。夜氣既歸，肝膽是宅。我銘夕庵，惟以照寂。八萬四千，忽然而一。

桄榔庵銘并敍

東坡居士謫于儋耳，無地可居，偃息于桄榔林中，摘葉書銘，以記其處。

九山一區，帝爲方輿。神尻以遊，孰非吾居。百柱屭贔，萬瓦披敷。上棟下宇，不煩斤鈇。❶日月旋繞，風雨掃除。❷

❶「斤鈇」，原作「兵夫」，據《外集》卷二十二改。

❷「日月旋繞風雨掃除」八字，原脱，據《外集》補。

海氛瘴霧，吞吐吸呼。蝮蛇魑魅，出怒入娛。習若堂奧，❶雜處童奴。東坡居士，强安四隅。以動寓止，以實託虛。放此四大，還於一如。東坡非名，岷峨非廬。須髮不改，示現毗盧。無作無止，無欠無餘。生謂之宅，死謂之墟。六十三年，❷吾其捨此，跨汗漫而遊鴻濛之都乎。❸

三槐堂銘 并敍

天可必乎？賢者不必貴，仁者不必壽。天不可必乎？仁者必有後。二者將安取衷哉！吾聞之申包胥曰：「人衆者勝天，天定亦能勝人。」世之論天者，皆不待其定而求之，故以天爲茫茫。善者以怠，惡者以肆，盜蹠之壽，孔顏之厄，此皆天之未定者也。松柏生於山林，其始也困於蓬蒿，厄於牛羊，而其終也，貫四時閱千歲而不改者，其天定也。善惡之報，至於子孫，而其定也久矣。吾以所見所聞所傳聞考之，而其可必也審矣。國之將興，必有世德之臣，❹厚施而不食其報，然後其子孫能與守文太平之主共天下之福。故兵部侍郎晉國王公顯於漢、周之際，歷事太祖、太宗，文武忠孝，天下望以爲相，而公卒以直道不容於時。蓋嘗手植三槐於庭曰：「吾子孫必有爲三公者。」已而其子魏國文正公相真宗皇帝於景德、祥符之間，朝廷清明，天下無事之時，享其福祿榮名者十有八年。今夫寓物於人，明日而取之，有得

❶「若」，原作「苦」，今從《外集》。
❷「六十三」，原作「三十六」，誤。蘇軾作此文時年六十三。今逕改。
❸「都」，《外集》作「鄉」。
❹「德」，郎本卷五十九作「祿」。

有否。而晉公修德於身，責報於天，取必於數十年之後，如持左券，交手相付。吾是以知天之果可必也。吾不及見魏公，而見其子懿敏公，以直諫事仁宗皇帝，❶出入侍從將帥三十餘年，位不滿其德。天將復興王氏也歟？何其子孫之多賢也。世有以晉公比李栖筠者，其雄才直氣，真不相上下，而栖筠之子吉甫，其孫德裕，功名富貴，略與王氏等，而忠信仁厚，不及魏公父子。由此觀之，王氏之福蓋未艾也。懿敏公之子鞏與吾遊，好德而文，以世其家。吾是以録之。銘曰：

嗚呼休哉。魏公之業，與槐俱萌。封植之勤，必世乃成。既相真宗，四方砥平。歸視其家，槐陰滿庭。吾儕小人，朝不及夕。相時射利，皇卹厥德。庶幾僥倖，不種而獲。不有君子，其何能國。王城之東，晉公所廬。鬱鬱三槐，惟德之符。嗚呼休哉！

山堂銘 并敍

熙寧九年夏六月，大雨，野人來告故東武城中溝瀆圯壞，出亂石無數。取而儲之，因守居之北墉爲山五，成，列植松栢桃李其上，且開新堂北向，以遊心寓意焉。其銘曰：

誰裒斯堅，土伯所儲。潦流發之，神以畀予。因廡爲堂，踐城爲山。有喬蒼蒼，俯仰百年。

❶《文鑑》卷七十三原校：「諫，一作道。」

德威堂銘并敍

元祐之初，詔起太師潞公於洛，命以重事。公惟仁宗、英宗、神考三聖委倚之重，❶不敢以既老爲辭，杖而造朝。期年，乃求去。詔曰：「昔西伯善養老，而太公自至。魯穆公無人子思之側，則長者去之。公自爲謀則善矣，獨不爲朝廷惜乎？」又曰：「唐太宗以干戈之事，尚能起李靖於既老。而穆宗、文宗以燕安之際，不能用裴度於未病。治亂之效，於斯可見。」公讀詔聳然，不敢言去，蓋復留四年。天下無事，朝廷奠安，乃力請而歸。公之在朝也，契丹使耶律永昌、劉霄來聘，軾奉詔館客，與使者入覲，望見公殿門外，却立改容，曰：「此潞公也耶？所謂以德服人者。」問其年。曰：「何壯也！」軾曰：「使者見其容，未聞其語，其綜理庶務，酬酢事物，雖精練少年有不如。貫穿古今，洽聞强記，雖專門名家有不逮。」使者拱手，曰：「天下異人也。」公既歸洛，西羌首領有溫谿心者，請於邊吏，願獻良馬於公。邊吏以聞，詔聽之。公心服天下，至於四夷。《書》曰：「德威惟畏，德明惟明。」世所以守伯夷之典，用皋陶之法者，以其德也。若夫非德之威，雖猛而人不畏；非德之明，雖察而人不服。公修德於几席之上，而其威折衝於萬里之外。退居於家，而人望之如在廊廟，可不謂德威乎？公之子及爲河陽守，公將往臨之。吏民喜甚，自洛至三城，歡呼之聲相屬。及作堂以待公，而請銘於軾，乃榜之曰

❶「委」，原作「眷」，今從郎本卷五十九。

德威，而銘之曰：

德威惟畏，德明惟明。惟師潞公，展也大成。公在洛師，崧洛有光。駕言三城，河流不揚。願公百年，子孫千億。家于兩河，日見顏色。西戎來朝，祗慄公門。豈惟兩河，❶四方其訓之。

清隱堂銘

已去清隱，而老崇慶。崇慶亦非，何者爲正。清者其行，隱者其言。非彼非此，亦非中間。在清隱時，念念不住。今既情忘，❷本無住處。❸八萬四千，劫火洞然。但隨他去，何處不然。

四達齋銘并引

高郵使君趙晦之，作齋東園，户牖四達，因以名之。眉山蘇軾過而爲之銘，曰：

有藏於中，必諜於外。惟慢與謹，皆盜之誨。孰如此間，空洞無物。户牖闔開，廓焉四達。擊去盜易，使無盜難。我無可攘，以守則完。趙侯無心，得法赤谿。四出其齋，以達民迷。

雪浪齋銘并引

予於中山後圃得黑石，❹白脉，如蜀孫位、孫知微所畫石間奔流，盡水之變。又得白石曲陽，爲大盆以盛之，激水其上，名其室曰雪浪齋云。

❶「兩河」，《七集·續集》卷十、明刊《文粹》卷四十三作「西人」。

❷「今既情忘」，《七集·後集》卷二十作「今者何人」。

❸「本無住處」，《七集·後集》作「補清隱處」。

❹「後」，原作「得」，誤，據集乙卷八改。

盡水之變蜀兩孫，與不傳者歸九原。異哉駮石雪浪翻，石中乃有此理存。玉井芙蓉丈八盆，伏流飛空漱其根。東坡作銘豈多言，四月辛酉紹聖元。

思無邪齋銘并敍

東坡居士問法於子由。子由報以佛語，曰：「本覺必明，無明明覺。」居士欣然有得於孔子之言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夫有思皆邪也，無思則土木也，吾何自得道，其惟有思而無所思乎？於是幅巾危坐，終日不言，明目直視，而無所見，攝心正念，而無所覺。於是得道，乃名其齋曰思無邪，而銘之曰：

大患緣有身，無身則無病。廓然自圜明，鏡鏡非我鏡。如以水洗水，二水同一淨。浩然天地間，惟我獨也正。

夢齋銘并敍

至人無夢。或曰：「高宗、武王、孔子皆夢，佛亦夢，夢不異覺，覺不異夢，夢即是覺，覺即是夢，此其所以爲無夢也歟？」衛玠問夢於樂廣，廣對以想。曰：「形神不接而夢，此豈想哉？」對曰：「因也。」或問因之説，東坡居士曰：「世人之心，依塵而有，未嘗獨立也。塵之生滅，無一念住。夢覺之間，塵塵相授。數傳之後，失其本矣。則以爲形神不接，豈非因乎？人有牧羊而寢者，因羊而念馬，因馬而念車，因車而念蓋，遂夢曲蓋鼓吹，身爲王公。夫牧羊之與王公，亦遠矣，想之所因，豈足怪乎？」居士始與芝相識於夢中，旦以所夢求而得

之，今二十四年矣，而五見之。每見輒相視而笑，不知是處之爲何方，今日之爲何日，我爾之爲何人也。題其所寓室曰夢齋，而子由爲之銘曰：

法身充滿，處處皆一。幻身虛妄，所至非實。我觀世人，生非實中。以寤爲正，以寐爲夢。忽寐所遇，執寤所遭。積執成堅，如丘山高。若見法身，寤寐皆非。知其皆非，寤寐無爲。遨遊四方，齋則不遷。南北東西，法身本然。

廣心齋銘❶

細德險微，憎愛彼我。❷君子廣心，物無不可。心不運寸，中積瑣瑣。得得戚戚，❸忿欲生火。然爐傾側，焚我中和。❹沃以遠水，井泉無波。天下爲量，萬物一家。前聖後聖，惠我光華。

談妙齋銘

南華老翁，❺端静簡潔。浮雲掃盡，但掛孤月。吾宗伯固，通亮英發。大圭不琢，❻天驥超絕。室空無有，獨設一榻。空毗耶城，奔走竭蹶。二士共談，必說妙法。彈指千偈，卒無所說。有言皆幻，無起不滅。問我何爲，鏤冰琢雪。人人造語，一

❶《永樂大典》卷二千五百三十七引《宋蘇東坡文集》有此文，「廣」上有「鮮自源」三字。黄庭堅《豫章黄先生文集》卷十三有此文，題作「鮮自源廣心齋銘」。

❷「憎愛」，原作「愛争」，今從《大典》。

❸「得得」，原作「得之」，《豫章黄先生文集》作「得失」，今從《大典》。

❹「然爐傾側焚我中和」八字，原脱，據《大典》及《豫章黄先生文集》補。

❺「翁」，《七集·後集》卷二十作「明」。

❻「琢」，《七集·後集》作「瑑」。

一説法。孰知東坡，非問非答。

澹軒銘

以船撑船船不行。以鼓打鼓鼓不鳴。子欲察味而辨色，何不坐於澹軒之上，出澹語以問澹叟，則味自味，而色自形。吾然後知澹叟之不淡，蓋將盡口眼之變，而起無窮之争。其自謂叢林之一害，豈虚名也哉？

擇勝亭銘

維古潁城，因潁爲隍。倚舟于門，美哉洋洋。如淮之甘，如漢之蒼。如洛之温，如浚之凉。可侑我客，可流我觴。我欲即之，爲館爲堂。近水而構，夏潦所襄。遠水而築，邈焉相望。乃作斯亭，筵楹欒梁。鑿枘交設，合散靡常。赤油仰承，青幄四張。我所欲往，一夫可將。❶與水升降，除地布牀。可使杜蕢，洗觶而揚。可使莊周，觀魚而忘。可使逸少，祓禊而祥。可使太白，泳月而狂。既薺我茶，亦醪我漿。既濯我纓，亦浣我裳。豈獨臨水，無適不臧。春朝花郊，秋夕月場。無脛而趨，無翼而翔。敝又改爲，其費易償。榜曰擇勝，名實允當。維古至人，不留一方。虚白爲室，無可爲鄉。神馬尻輿，孰爲輪箱。流行坎止，雖觸不傷。居之無盗，中靡所藏。去之無戀，如所宿桑。豈如世人，生短慮長。尺宅不治，寸田是荒。錫瓦銅雀，石門阿房。俯仰變滅，與生俱亡。我銘斯亭，以砭世盲。

❶「一」，《文鑑》卷七十三作「十」。《永樂大典》卷一萬一千六百十九引此文亦作「十」。

惠州李氏潛珍閣銘

夒九淵之神龍，沕淵潛以自珍。雖無心於求世，亦擇勝而栖神。蔚鵝城之南麓，擢仙李之芳根。因石阜以庭宇，跨飲江之鼇黿。岌飛簷與鐵柱，插清江之奫淪。眩古潭之百尺，涵萬象於瑶琨。耿月魄以終夜，湛天容之方春。信蒼蒼之非色，極深遠而自然。疑貝闕與珠宮，有玉函之老人。予南征其萬里，友魚鰕與蛭蟥。逝將去而反顧，託江流以投文。悼此江之獨西，歎妙意之不陳。逮公子之東歸，寓此懷於一樽。雖神龍之或殺，終不殺之爲仁。

真相院釋迦舍利塔銘并敍

洞庭之南，有阿育王塔，分葬釋迦如來舍利。嘗有作大施會出而浴之者，緇素傳捧，涕泣作禮。有比丘竊取其三，色如含桃，大如薏苡，將寘之他方，爲衆生福田。久而不能，以授白衣方子明。元豐三年，軾之弟轍謫官高安，子明以畀之。七年，軾自齊安蒙恩徙臨汝，過而見之。八年，移守文登，召爲尚書禮部郎。過濟南長清真相院，❶僧法泰方爲塼塔十有三層，峻峙蟠固，人天鬼神所共瞻仰，而未有以葬。軾默念曰：「予弟所寶釋迦舍利，意將止於此耶？昔予先君文安主簿贈中大夫諱洵，先夫人武

❶「長清」，原作「見□」，今從《七集·前集》卷四十。

昌太君程氏，皆性仁行廉，崇信三寶，捐館之日，追述遺意，捨所愛作佛事，雖力有所止，而志則無盡。自頃憂患，廢而不舉，將二十年矣。復廣前事，庶幾在此。」泰聞踊躍，明年來請於京師。探篋中得金一兩，銀六兩，使歸求之衆人，以具棺槨。銘曰：

如來法身無有邊，化爲舍利示人天。❶惟有偉哉有形斯有年，紫金光聚飛爲烟。惟有堅固百億千，輪王阿育願力堅。役使空界鬼與仙，分置衆刹奠山川。棺槨十襲閟精圜，神光晝夜發層巔。誰其取此智且權，佛身普現衆目前。昏者坐受遠近遷，冥行黑月墮坎泉。分身來化會有緣，流轉至此誰使然。並包齊魯窮海壖，懭悍柔淑冥愚賢。願持此福達我先，生生世世離垢纏。

大别方丈銘

閉目而視，目之所見，冥冥蒙蒙。掩耳而聽，耳之所聞，隱隱隆隆。耳目雖廢，見聞不斷，以摇其中。孰能開目，而未嘗視，如鑑寫容？孰能傾耳，而未嘗聽，如穴受風？不視而見，不聽而聞，根在塵空。湛然虚明，遍照十方，地獄天宫。蹈冒水火，出入金石，無往不通。我觀大别，三門之外，大江方東。東西萬里，千溪百谷，爲江所同。我觀大别，方丈之内，一燈常紅。門閉不開，光出于隙，曄如長虹。問何爲然，笑而不答，寄之盲聾。但見厖然，秀眉月面，純漆點瞳。我作銘詩，相其木魚，與其鼓鐘。

❶「舍利」，《七集·前集》作「丈六」。

石塔戒衣銘

石塔得三昧，初從戒定入。是故常寶護，登壇受戒衣。吾聞得道人，一物不可留。云何此法衣，補緝成百衲。諸法念念逝，❶此衣非昔衣。此法無生滅，❷衣亦無壞者。❸振此無塵衣，洗此無垢人。壞則隨他去，是故終不壞。

南安軍常樂院新作經藏銘

佛以一口，而説千法。千佛千口，則爲幾説。我法不然，非千非一。如百千燈，共照一室。雖各徧滿，不相壞雜。咨爾學者，云何覽閱。自非正眼，表裏洞達。已受將受，則相陵奪。惟回屢空，無所不悅。是名耳順，亦號莫逆。以此轉經，有轉無竭。道人山居，僻介楚越。常樂我靜，一食破衲。達磨耶藏，勤苦建設。我無一錢，檀波羅密。施此法水，以灌爾睫。

廣州東莞縣資福寺舍利塔銘并敍❹

自有生人以來，人之所爲見於世者，何可勝道。其鼓舞天下，經緯萬世，有偉於造物者矣。考其所從生，實出於一念。巍乎大哉，是念也，物復有烈於此者乎？是以古之真人，以心爲法，自一身至一世界，自一世界至百千萬億世界，於屈信臂頃，❺作百千萬億變化，如

❶「念念」，原作「念已」，今從《外集》卷二十二。
❷「無」，原作「非」，今從《外集》。
❸「亦」，原作「益」，據《外集》改。
❹「州」，原作「東」，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九。
❺「頃」，原作「項」，誤，據《七集・後集》改。

佛所言，皆真實語，無可疑者。至於持身厲行，練精養志，或乘風而仙，或解形而去，使枯槁之餘，化爲金玉，時出光景，以作佛事者，則多有矣。其見伏去來，皆有時會，非偶然者。予在惠州，或示予以古舍利，狀若覆盂，圓徑五寸，高二寸，❶重二斤二兩，❷外密而中疎，其理如芭蕉，舍利生其中無數，五色具備，意必真人大士之遺體。蓋腦之在顱中，顱亡而腦存者。予曰：「是當以施僧，與衆共之，藏私家非是。」其人難之。適有東莞資福長老祖堂來惠州，見而請之，曰：「吾方建五百羅漢閣，壯麗甲於南海，舍利當栖我閣上。」則以犀帶易之。有自京師至者，得古玉璧，試取以薦舍利，若合符契。堂喜，遂並璧持去，曰：「吾當以金銀琉璃爲窣堵波，置閣上。」銘曰：

真人大士何所修，心精妙明舍九州。此身性海一浮漚，委蛻如遺不自收。戒光定力相烝休，結爲寶珠散若旒。流行四方獨此留，帶犀微矣何足酬。璧來萬里端相投，我非與堂堂非求。共作佛事知誰由，瑞光一起三千秋，永照南海通羅浮。

❶「二」，《七集·後集》作「三」。

❷「二斤二兩」，《七集·後集》作「一斤一兩」。

蘇軾文集卷二十

頌

仁宗皇帝御書頌并敍

天禧中，仁宗皇帝在東宫。故太傅鄧國張文懿公諱士遜爲太子諭德，帝親書十二字以賜之，曰「寅亮天地，弼余一人」，又曰「日新其德」。公之曾孫假承務郎臣欽臣，以屬翰林學士臣蘇軾爲之頌二篇。

其一曰：天地不言，付之人君。明其德刑，物自秋春。人君無心，屬之輔弼。信其賞罰，身爲衡石。惟天惟君，與相爲三。孰能俛仰？其德不慚。於皇仁宗，恭己無爲。以天爲心，以民爲師。其相鄧公，履信思順。天下頌之，以退爲進。壽考百年，以没元身。嗚呼休哉，寅亮天地，弼余一人。

其二曰：聖人如天，時殺時生。君子如水，因物賦形。天不違仁，水不失平。惟一故新，惟新故一。一故不流，新故無斁。伊尹暨湯，咸有一德。「周雖舊邦，其命維新」。孰知此言，若出一人。小臣稽首，敬頌遺墨。嗚呼休哉，日新其德。

英宗皇帝御書頌并序

嘉祐中，太常博士周秉，以文行選爲諸王記室，宗室之賢者多愛敬之。時英宗皇帝，龍潛藩邸，嘗賜秉手書，其家寶之。臣過曲江，見其孫袁州司法參軍超，出以示臣。謹稽首再拜，爲之

頌曰：

雲漢之章，融爲慶雲，結爲甘露。融而不晞，結而不散，以壽冒其子孫。

建中靖國元年月日臣蘇某記。❶

醉僧圖頌

人生得坐且穩坐，劫劫地走覓什麼。今年且屙東禪屎，明年去拽西林磨。

石恪畫維摩頌❷

我觀衆工工一師，人持一藥療一病。風勞欲寒氣欲暖，肺肝胃腎更相克。挾方儲藥如丘山，卒無一藥堪施用。有大醫王拊掌笑，謝遣衆工病隨愈。問大醫王以何藥，還是衆工所用者。我觀三十二菩薩，各以意談不二門。而維摩詰默無語，三十二義一時墮。我觀此義亦不墮，維摩初不離是説。譬如油蠟作燈燭，不以火點終不明。忽見默然無語處，三十二説皆光焰。佛子若讀維摩經，當作是念爲正念。❸我觀維摩方丈室，❹能受九百萬菩薩。❺三萬三千師子坐，皆悉容受不迫迮。又能分布一鉢飯，饜飽十方無量衆。斷取妙喜佛世界，如持鍼鋒一棗葉。云是菩薩不思議，住大解脱神通力。我觀石子一處士，麻鞋破帽露兩肘。能使筆端出維摩，神力又過維摩詰。若云此畫無實相，毗耶城中亦非實。佛子若作維摩像，應作此觀爲正觀。

❶「建中」至「某記」十二字，原脱，據《七集·續集》卷十補。

❷「頌」，三希堂石刻作「贊」。

❸「當」，三希堂石刻作「應」。

❹「我觀維摩」，三希堂石刻作「維摩能以」。

❺「能」，三希堂石刻作「容」。

阿彌陀佛頌并敘

錢塘圓照律師，普勸道俗歸命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眉山蘇軾敬捨亡母蜀郡太君程氏遺留簪珥，命工胡錫采畫佛像，以薦父母冥福。謹再拜稽首而獻頌曰：

佛以大圓覺，充滿河沙界。我以顛倒想，出没生死中。云何以一念，得往生净土。我造無始業，本從一念生。既從一念生，還從一念滅。生滅滅盡處，則我與佛同。如投水海中，如風中鼓橐。雖有大聖智，亦不能分別。願我先父母，與一切衆生。在處爲西方，所遇皆極樂。人人無量壽，無往亦無來。

釋迦文佛頌并引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蘇軾，爲亡妻同安郡君王氏閏之，請奉議郎李公麟敬畫釋迦文佛及十大弟子。元祐八年十一月十一日，設水陸道場供養。軾拜手稽首而作頌曰：

我願世尊，足指按地。三千大千，净琉璃色。其中衆生，靡不解脱。如日出時，眠者皆作。如雷震時，蟄者皆動。同證無上，永不退轉。

觀世音菩薩頌并引

金陵崇因禪院長老宗襲，自以衣鉢造觀世音像，極相好之妙，余南遷過而禱焉。曰：「吾北歸當復過此，而爲之頌。」建中

靖國元年五月日，自海南歸至金陵。乃作頌曰：

慈近乎仁，悲近乎義。忍近乎勇，憂近乎智。四者似之，而卒非是。有大圓覺，平等無二。無冤故仁，無親故義。無人故勇，無我故智。彼四雖近，有作有止。無此四本無，有取無匱。有二長者，皆樂檀施。其一大富，千金日費。其一甚貧，百錢而已。我説二人，等無有異。吁觀世音，浄聖大士。偏滿空界，挈携天地。大解脱力，非我敢議。若其四無，我亦如此。

十八大阿羅漢頌 有跋

蜀金水張氏，畫十八大阿羅漢。軾謫居儋耳，得之民間。海南荒陋，不類人世，此畫何自至哉。久逃空谷，如見師友，乃命過躬易其裝標，設燈塗香果以禮之。張氏以畫羅漢有名，唐末蓋世擅其藝，今成都僧敏行，其玄孫也。梵相奇古，學術淵博，蜀人皆曰：「此羅漢化生其家也。」軾外祖父程公，少時游京師，還，遇蜀亂，絶糧不能歸，困卧旅舍。有僧十六人往見之，曰：「我，公之邑人也。」各以錢二百貸之，公以是得歸，竟不知僧所在。公曰：「此阿羅漢也。」歲設大供四。公年九十，凡設二百餘供。今軾雖不親覩至人，而困厄九死之餘，鳥言卉服之間，獲此奇勝，豈非希闊之遇也哉。乃各即其體像，而窮其思致，以爲之頌。

第一尊者，結跏正坐，蠻奴側立。有鬼使者，稽顙于前，侍者取其書通之。頌曰：

月明星稀，孰在孰亡。煌煌東方，惟

有啓明。咨爾上座，及阿闍黎。代佛出世，惟大弟子。

第二尊者，合掌趺坐，蠻奴捧牘于前。老人發之，中有琉璃器，貯舍利十數。頌曰：

佛無滅生，通塞在人。牆壁瓦礫，誰非法身。尊者斂手，不起于坐。示有敬耳，起心則那。

第三尊者，抹烏木養和。正坐。下有白沐猴獻果，侍者執盤受之。頌曰：

我非標人，人莫吾識。是雪衣者，豈具眼隻。方食知獻，何愧於猿。爲語柳子，勿憎王孫。

第四尊者，側坐屈三指，答胡人之問。下有蠻奴捧函，童子戲捕龜者。頌曰：

彼問云何，計數以對。爲三爲七，莫有知者。雷動風行，屈信指間。汝觀明月，在我指端。

第五尊者，臨淵濤，抱膝而坐。神女出水中，蠻奴受其書。頌曰：

形與道一，道無不在。天宮鬼府，奚往而礙。婉彼奇女，躍于濤瀧。神馬尻輿，攝衣從之。

第六尊者，右手支頤，左手拊稺師子。顧視侍者，擇瓜而剖之。頌曰：

手拊雛猊，目視瓜獻。甘芳之意，若達于面。六塵並入，心亦徧知。即此知者，爲大摩尼。

第七尊者，臨水側坐。有龍出焉，吐珠其手中。胡人持短錫杖，蠻奴捧鉢而立。頌曰：

我以道眼，爲傳法宗。爾以願力，爲護法龍。道成願滿，見佛不怍。盡取玉函，以畀思邈。

第八尊者，並膝而坐，加肘其上。侍者汲水過前，有神人涌出于地，捧槃獻寶。頌曰：

爾以捨來，我以慈受。各獲其心，寶則誰有。視我如爾，取與則同。我爾福德，如四方空。

第九尊者，食已襆鉢，持數珠，誦呪而坐。下有童子，構火具茶，又有埋筒注水蓮池中者。頌曰：

飯食已異，襆鉢而坐。童子茗供，吹籥發火。我作佛事，淵乎妙哉。空山無人，水流花開。

第十尊者，執經正坐。有仙人侍女焚香于前。頌曰：

飛仙玉潔，侍女雲眇。稽首炷香，敢問至道。我道大同，有覺無修。豈不長生，非我所求。

第十一尊者，趺坐焚香。侍者拱手，胡人捧函而立。頌曰：

前聖後聖，相喻以言。口如布穀，而意莫傳。鼻觀寂如，諸根自例。孰知此香，一炷千偈。

第十二尊者，正坐入定枯木中。其神騰出于上，有大蟒出其下。頌曰：

默坐者形，空飛者神。二俱非是，孰爲此身？佛子何爲，懷毒不已。願解此相，問誰縛爾。

第十三尊者，倚杖垂足側坐。侍者捧函而立，有虎過前，有童子怖匿而竊窺之。頌曰：

是與我同，不噬其妃。一念之差，墮此髭鬚。導師悲愍，爲爾顰歎。以爾猛烈，復性不難。

第十四尊者，持鈴杵，正坐誦呪。侍者整衣于右，胡人橫短錫跪坐于左。有虬一角，❶若仰訴者。頌曰：

彼髯而虬，長跪自言。特角亦來，身移怨存。以無言音，誦無説法。風止火滅，無相仇者。

第十五尊者，鬚眉皆白，袖手趺坐。胡人拜伏于前，蠻奴手持拄杖，侍者合掌而立。頌曰：

聞法最先，事佛亦久。耄然衆中，是大長老。薪水井臼，老矣不能。摧伏魔軍，不戰而勝。

第十六尊者，橫如意趺坐。下有童子發香篆，侍者注水花盆中。頌曰：

盆花浮紅，篆烟繚青。無問無答，如意自橫。點瑟既希，昭琴不鼓。此間有曲，可歌可舞。

第十七尊者，臨水側坐，仰觀飛鶴。其一既下集矣，侍者以手拊之。有童子提竹籃，取果實投水中。

❶「虬」，原作「蛇」。文中有「彼髯而虬」、「特角亦來」等語，「蛇」當爲「虬」之誤。今改「蛇」爲「虬」。

頌曰：

引之浩茫，與鶴皆翔。藏之幽深，與魚皆沉。大阿羅漢，入佛三昧。俯仰之間，再拊海外。

第十八尊者，植拂支頤，瞪目而坐。下有二童子，破石榴以獻。頌曰：

植拂支頤，寂然跏趺。尊者所游，物之初耶。聞之於佛，及吾子思。名不用處，是未發時。

佛滅度後，閻浮提衆生剛狠自用，莫肯信入。故諸賢聖皆隱不現，❶獨以像設遺言，提引未悟，而峨眉、五臺、廬山、天台猶出光景變異，使人了然見之。軾家藏十六羅漢像，每設茶供，則化爲白乳，或凝爲雪花桃李芍藥，僅可指名。或云：羅漢慈悲深重，急於接物，故多現神變。儻其然乎？今於海南得此十八羅漢像，以授子由弟，使以時修敬，遇夫婦生日，輒設供以祈年集福，並以前所作頌寄之。子由以二月二十日生，其婦德陽郡夫人史氏，以十一月十七日生。是歲中元日題。

枯骨觀頌

李伯時爲柳仲遠畫枯骨觀，❷蘇子瞻頌之。

這箇在這裏，那箇那裏去。終待乞伊來，大家做一處。

❶「皆」，原作「背」，據《七集·後集》卷二十改。

❷「伯」，原作「仲」，據《外集》卷二十三改。

代黃檗答子由頌 六月二十日❶

子由問黃檗長老疾云：五蘊皆非四大空，身心河嶽盡圓融。病根何處容他住，日夜還將藥石攻。不知黃檗如何答？東坡老僧代云：❷

有病宜須藥石攻，❸寒時火燭熱時風。病根既是無容處，藥石還同四大空。

答孔君頌❹

夢中投井，入半而止。❺出入不能，本非住處。我今何爲，自此作苦。❻忽然夢覺，身在牀上。不知向來，本元無井。不應復作，出入住想。道無深淺，亦無遠近。不見物失空，空未嘗滅。物去空現，亦未嘗生。應當正遠，❼作如是觀。

魚枕冠頌

瑩净魚枕冠，細觀初何物。形氣偶相值，忽然而爲魚。不幸遭網罟，剖魚而得枕。方其得枕時，是枕非復魚。湯火就模範，巉然冠五岳。方其爲冠時，是冠非復枕。成壞無窮已，究竟亦非冠。假使未變壞，送與無髮人。簪導無所施，是名爲何物。我觀此幻身，已作露電觀。而況身外物，露電亦無有。佛子慈閔故，願受我此

❶「代黃檗」三字，原脫，據《外集》卷二十三補。

❷「東坡」二字，原脫，據《外集》補。「老僧代」，疑應作「代老僧」。

❸「藥石」，原作「著藥」，今從《外集》。

❹「孔」下，原有「子」字，據《外集》卷二十三刪。

❺「入半」，《外集》作「及半」。

❻「此作」，《外集》作「住此」。

❼「正遠」，《外集》作「正念」。

冠。若見冠非冠，即知我非我。❶五濁煩惱中，清浄常歡喜。

黃州李樵卧帳頌

問李巖老，何必居此。❷愛護鐵牛，障欄佛子。

桂酒頌并敍❸

《禮》曰：「喪有疾，飲酒食肉，必有草木之滋焉。薑桂之謂也。」古者非喪食，不徹薑桂。《楚辭》曰：「奠桂酒兮椒漿。」是桂可以爲酒也。《本草》：桂有小毒，而菌桂、牡桂皆無毒，大略皆主温中，利肝腑氣，❹殺三蟲，輕身堅骨，養神發色，使常如童子，療心腹冷疾，爲百藥先，無所畏。陶隱居云：《仙經》，服三桂，以葱涕合雲母，烝爲水。而孫思邈亦云：久服，可行水上。此輕身之效也。吾謫居海上，法當數飲酒以禦瘴，而嶺南無酒禁。有隱者，以桂酒方授吾，釀成而玉色，香味超然，非人間物也。東坡先生曰：「酒，天禄也。其成壞美惡，世以兆主人之吉凶，吾得此，豈非天哉！」故爲之頌，以遺後之有道而居夷者。其法蓋刻石置之羅浮鐵橋之下，非忘世求道者莫至焉。其詞曰：

中原百國東南傾，流膏輸液歸南溟。祝融司方發其英，沐日浴月百寶生。水娠

❶「即」，三希堂石刻作「則」。

❷「必」，《外集》卷二十三作「心」。

❸周必大《周益國文忠公集・平園續稿》卷六《跋東坡桂酒頌》謂真迹「心服」作「心腹」，「御瘴」作「禦瘴」，「輔安五藏」爲「五神」，與「今閩、浙、川」本不同，疑東坡「隨手有所改定」。

❹「腑」，集乙卷八作「肺」。

黄金山空青，丹砂晝曬珠夜明。❶百卉甘辛角芳馨，旃檀沈水乃公卿。大夫芝蘭士蕙蘅，桂君獨立冬鮮榮。無所慴畏時靡争，釀爲我醪淳而清。甘終不壞醉不醒，輔安五神伐三彭。肌膚渥丹身毛輕，冷然風飛罔水行。誰其傳者疑方平，教我常作醉中醒。❷

食豆粥頌

道人親煮豆粥。大衆齊念般若。老夫試挑一口，已覺西家作馬。

禪戲頌

已熟之肉，無復活理。投在東坡無礙羹釜中，有何不可。問天下禪和子，且道是肉是素，喫得是喫不得是？大奇大奇，一盌羹，勘破天下禪和子。

東坡羹頌 并引

東坡羹，蓋東坡居士所煮菜羹也。不用魚肉五味，有自然之甘。其法以菘若蔓菁、若蘆菔、若薺，❸揉洗數過，去辛苦汁。先以生油少許塗釜緣及一瓷盌，❹下菜沸湯中。❺入生米爲糝，及少生薑，以油盌覆之，不得觸，觸則生油氣，至熟不除。其上置甑，炊飯如常法，既不可遽覆，須生菜氣出盡乃覆之。羹每沸

❶「晝曬」，集乙作「晨暾」。底本原校：「晝曬」一作「晨暾」。
❷此句原校：一作「教我醒醉醉時醒」。
❸「菘」，原作「松」，今從《外集》卷二十三。
❹「一」，原脱，據《外集》補。
❺「沸」，原脱，據《外集》補。

湧。遇油輒下，又爲盌所壓，故終不得上。不爾，羹上薄飯，則氣不得達而飯不熟矣。飯熟羹亦爛可食。若無菜，用瓜、茄，皆切破，不揉洗，入罨，熟赤豆與粳米半爲糝。餘如煮菜法。❶應純道人將適廬山，求其法以遺山中好事者。以頌問之：

甘苦嘗從極處回，鹹酸未必是鹽梅。問師此箇天真味，根上來麽塵上來？

油水頌 并侯溥跋

熙寧元年七月二十八日，元叔設食嘉祐院，❷見召，❸謁長老，觀佛牙。趙郡蘇軾爲之頌曰：

水在油中，見火則起。油水相搏，水去油住。湛然光明，不知有火。在火能定，❹由水净故。❺若不經火，油水同定。非真定故，❻見火復起。

僕嘗與子瞻學士會食於嘉祐長老紀公之丈室。子瞻識其行於壁，又書水去真定之喻十二言於其所謂禪版者。紀曰：「壁有時以圮，版有時以蠹，不幸而及於此，則吾之所寶去矣。我將寶其真筆而摹其字於石，垂之緜緜，使觀者知大賢之所存。」熙寧四年八月九日，河南侯溥元叔題。

❶「菜」，《外集》作「羹」。
❷「院」，原脱，據《外集》卷二十三補。
❸「見召」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❹「定」，原作「寶」，據《外集》改。
❺「由水」，原作「内外」，今從《外集》。「净」，《外集》作「静」。
❻「非真定故」，《外集》作「定非真性」。

豬肉頌❶

净洗鍋，❷少著水，柴頭罨烟焰不起。待他自熟莫催他，火候足時他自美。黄州好豬肉，價賤如泥土。貴人不肯喫，❸貧人不解煮，早晨起來打兩椀，❹飽得自家君莫管。

箴

東交門箴❺

漢武帝爲竇太主置酒宣室，使謁者引納董偃。東方朔以謂有斬罪三，安得入宣室。上爲更置酒北宮而引偃，從東司馬門而前，更無譏焉。作《東交門箴》：

上所好惡，民實趨之。風俗厚薄，君實驅之。道之以正，民俗罔中。唱之以淫，實煩有從。帝于館陶，在齊文姜。矧董外人，干國亂常。既不能戮，反以爲好。予飲予燕，宣室是傲。偉彼臣朔，辟戟趨陛。鬻拳是效，剛而有禮。改館徹饌，北宮東門。雖曰從諫，東交實存。維藩維戚，禮法遂恣。延及齊民，惟上所使。昔在季孫，賞盜以邑。魯遂多盜，而罔敢詰。矧茲王宮，姦人是納。昭示來世，有慙斯闥。蕢也揚觶，杜舉得名。殿檻勿輯，直臣是旌。人孰無過，過而勿貳。宣室東交，實同名異。

❶本文《外集》卷二十三題作「煮豬肉羹頌」。
❷「鍋」，原作「鐺」，今從《外集》。
❸「人」，原作「者」，今從《外集》。下「人」字同此。
❹「晨」，原作「辰」，今從《外集》。「兩」，《外集》作「一」。
❺此文一見於蘇過《斜川集》卷三。

蘇軾文集卷二十一

贊

延州來季子贊并序

魯襄公十二年，吴子壽夢卒。延州來季子，其少子也，以讓國聞於諸侯，則非童子矣。至哀公十年冬，楚令尹子期伐陳，季子救陳，謂子期曰：「二君不務德而力争諸侯，民何罪焉。我請退，以爲子名，務德而安民。」乃還。時去壽夢卒，蓋七十七年矣，而能千里將兵，季子何其壽而康也。然其卒不書於《春秋》。哀公之元年，吴王夫差敗越於夫椒，句踐使大夫種因太宰嚭以行成於吴，吴王許之，子胥諫不聽，則吴之亡形成矣。季子觀樂於魯，知列國之廢興於百年之前，方其救陳也，去吴之亡十三年耳，而謂季子不知，可乎？闔廬之自立也，曰：「季子雖至，不吾廢也。」是季子德信於吴人❶，而言行於其國也。且帥師救陳，不戰而去之，以爲敵國名，則季子之於吴，蓋亦少專矣。救陳之明年，而子胥死。季子知國之必亡，而終無一言於夫差，知言之無益也。夫子胥以闔廬霸，而夫差殺之如皂隸，豈獨難於季子乎！烏乎悲夫，吾是以知夫差之不道，至於使季子不敢言也。蘇子曰：延州來季子、張子房，皆不死者也。江左諸人好談子房、季札之賢，有以也夫。此可與知者論，難與俗人言也。作《延州

❶「德」，原作「聽」，據集乙卷九改。

來季子贊》曰：❶

泰伯之德，鍾於先生。棄國如遺，委蛻而行。坐閱春秋，幾五之二。古之真人，有化無死。

二疏圖贊

惟天爲健，而不干時。沈潛剛克，以燮和之。於赫漢高，以智力王。凜然君臣，師友道喪。孝宣中興，以法馭人。殺蓋、韓、楊，蓋三良臣。先生憐之，振袂脱屣。使知區區，不足驕士。此意莫陳，千載于今。我觀畫圖，涕下沾襟。

夢作司馬相如求畫贊并敍❷

夜夢嚴君平、司馬相如、揚子雲合席而坐。子雲曰：「長卿久欲求公作畫贊。」余辭以罪戾之餘，久廢筆硯。子雲懇祈，不獲已爲之。既成，子雲戲余曰：「三賦果足以重趙乎？」余曰：「三賦足以重趙，則子之《太玄》果足以重趙乎？」爲之一笑而散。其贊曰：❸

長卿有意，慕藺之勇。言還故鄉，閭里是聳。景星鳳凰，以見爲寵。煌煌三賦，可使趙重。

孔北海贊并序

文舉以英偉冠世之資，師表海内，意所予奪，天下從之，此人中龍也。而曹操陰賊險狠，特鬼蜮之雄者耳。其勢決不

❶「贊」上，原有「子房」二字，據集乙及明刊《文粹》卷四十三删。

❷「夢作」二字，《外集》卷二十三無。

❸「其贊曰」三字，原脱，據《外集》補。

兩立，非公誅操，則操害公，此理之常。而前史乃謂公負其高氣，志在靖難，而才疎意廣，訖無成功，此蓋當時奴婢小人論公之語。公之無成，天也。使天未欲亡漢，公誅操如殺狐兔，何足道哉！世之稱人豪者，❶才氣各有高庳，然皆以臨難不懼，談笑就死爲雄。操以病亡，子孫滿前而咿嚶涕泣，留連妾婦，分香賣履，區處衣物，平生姦僞，死見真性。世以成敗論人物，故操得在英雄之列。而公見謂才疎意廣，豈不悲哉！操平生畏劉備，而備以公知天下有己爲喜，天若胙漢，公使備，備誅操無難也。❷予讀公所作《楊四公贊》，歎曰：方操害公，復有魯國一男子慨然争之，公庶幾不死。乃作《孔北海贊》曰：

晉有羯奴，盗賊之靡。欺孤如操，又羯所耻。我書《春秋》，與齊豹齒。文舉在天，雖亡不死。我宗若人，尚友千祀。視公如龍，視操如鬼。

髑髏贊❸

黄沙枯髑髏，本是桃李面。而今不忍看，當時恨不見。業風相鼓轉，巧色美倩盼。無師無眼禪，看便成一片。

李西平畫贊

以吾觀，西平王。提孤軍，自北方。赴行在，走懷光。斬朱泚，如反掌。及其

❶ 「稱人豪」，《永樂大典》卷一萬零三百一十節引《宋蘇東坡集》此文作「議公」。

❷ 「備」，原脱，據集甲卷二十補。

❸ 此文，一見黄庭堅《豫章黄先生文集》卷十五。

後，帥鳳翔。與隴右，瞰河湟。❶兵益振，謀既臧。終不能，取尋常。隳賊計，困平涼。卒罷兵，仆三將。誰之咎？在廟堂。斬馬劍，誅延賞。爲葅醢，❷不足償。覽遺像，涕泗滂。

醉吟先生畫贊

黄金斗，碧玉壺。足踏東流水，目送西飛鳧。擁髻顧影者，真子干之侍妾；奮髯直睨者，非列仙之臞儒。

忠懿王贊

文武忠懿，堂堂如春。中有樗里，不以示人。雷行八區，震驚聽聞。提十五州，共爲帝民。送君者自崖而返，以安樂其子孫。九萬里則風斯在下矣，眇大物而成仁。

王元之畫像贊并敍

《傳》曰：「不有君子，其能國乎。」余常三復斯言，未嘗不流涕太息也。如漢汲黯、蕭望之、李固，吴張昭，唐魏鄭公、狄仁傑，皆以身徇義，招之不來，麾之不去，正色而立于朝，則豺狼狐狸，自相吞噬，故能消禍於未形，救危於將亡。使皆如公孫丞相、張禹、胡廣，雖累千百，緩急豈可望哉！故翰林王公元之，以雄文直道，獨立當世，足以追配此六君子者。方是時，朝廷清明，無大姦慝。然公猶不容於中，耿然如秋霜夏日，不可狎玩，至於三黜以死。有如不幸而處

❶「瞰」，《外集》卷二十三作「闞」。

❷「葅」，原作「蘊」，誤，據《外集》改。

於衆邪之間，安危之際，則公之所爲，必將驚世絶俗，使斗筲穿窬之流，心破膽裂，豈特如此而已乎？始余過蘇州虎丘寺，見公之畫像，想其遺風餘烈，願爲執鞭而不可得。其後爲徐州，而公之曾孫汾爲兗州，以公墓碑示余，乃追爲之贊，以附其家傳云。

維昔聖賢，患莫己知。公遇太宗，允也其時。帝欲用公，公不少貶。三黜窮山，之死靡憾。❶咸平以來，獨爲名臣。一時之屈，萬世之信。紛紛鄙夫，亦拜公像。❷何以占之，有泚其顙。公能泚之，不能已之。茫茫九原，愛莫起之。

王仲儀真贊并敍

《孟子》曰：「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又曰：「爲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巨室之所慕，一國慕之。一國之所慕，天下慕之。」夫所謂世臣者，豈特世禄之人，而巨室者，豈特侈富之家也哉？蓋功烈已著於時，德望已信於人，譬之喬木，封殖愛養，自拱把以至於合抱者，非一日之故也。平居無事，商功利，課殿最，誠不如新進之士。至於緩急之際，決大策，安大衆，呼之則來，揮之則散者，惟世臣、巨室爲能。余嘉祐中，始識懿敏王公於成都，其後從事於岐，而公自許州移鎮平涼。方是時，虜大舉犯邊，轉運使攝帥事，與副總管議不合，軍無紀律，邊人大恐，聲摇三輔。及聞公來，吏士踴躍傳呼，旗旆精明，鼓角讙亮，虜即日解去。公至，燕勞將佐而已。余然後知老臣宿將，其

❶「之」，郎本卷五十九作「雖」。
❷「亦」，明刊《文粹》卷四十三作「可」。

功用蓋如此。使新進之士當之，雖有韓、白之勇，良、平之奇，豈能坐勝默成如此之捷乎？　熙寧四年秋，余將往錢塘，見公於私第佚老堂，飲酒至暮。論及當世事，曰：「吾老矣，恐不復見，子厚自愛，無忘吾言。」既去二年而公薨。又六年，乃作公之真贊，以遺其子鞏。詞曰：

堂堂魏公，配命召祖。❶　顯允懿敏，維周之虎。魏公在朝，百度維正。懿敏在外，有聞無聲。高明廣大，宜公宜相。如木百圍，宜宮宜堂。天既厚之，又貴富之。如山如河，維安有之。彼窶人子，既陋且寒。終勞永憂，莫知其賢。曷不觀此，佩玉劍履。晉公之孫，魏公之子。

王定國真贊

温然而澤者，道人之腴也。凜然而清者，詩人之癯也。雍容委蛇者，貴介之公子。而短小精悍者，游俠之徒也。人何足以知之，此皆其膚也。若人者，泰不驕，困不撓，而老不枯也。

秦少游真贊

以君爲將仕也，其服野，其行方。以君爲將隱也，其言文，其神昌。置而不求君不即，即而求之君不藏。以爲將仕將隱者，皆不知君者也，蓋將挈所有而乘所遇，以游于世，而卒反於其鄉者乎？

徐大正真贊

賢哉徐子，温文而毅。儒不亂法，俠

❶「召」，郎本卷五十九、《文鑑》卷七十五作「仁」。

不犯忌。求之古人，尚論其世。登唐減漢，三國之士。我非北海，安識子義。願觀伯符，擎戟爲戲。

李端叔真贊

龍眠居士畫李端叔，東坡老人贊之曰：

須髮之拳然，眉宇之淵然，披胸腹之掀然，以爲可得而見歟？則漠乎其無言。以爲不可得而見歟？則已見畫于龍眠矣。嗚呼，其將爲既琢之玉，以役其天乎？其將爲不雨之雲，以抱其全乎？抑將游戲此世，而時出於兩者之間也？

元華子真贊

方口而髯，秀眉覆顴。示我其華，我識其元。我來從之，目擊道存。我有陋室，茅茨采椽。灑掃庭户，窗牖廓然。虚空無人，願受我言。❶

思無邪丹贊❷

飲食之精，❸草木之華。❹集我丹田，我丹所家。我丹伊何？鉛汞丹砂。客主相守，如巢養鶵。培以戊己，耕以赤蛇。化以丙丁，❺滋以河車。❻乃根乃株，❼乃實

❶「受」，《外集》卷二十三作「授」。「我」，原作「予」，本文第一人稱皆作「我」，今從《外集》。

❷「丹」，原作「齋」，今從《外集》卷二十三。又：《良方》此文之題，作「金丹訣」。

❸「飲食」，《良方》作「用物」。

❹「草木」，《良方》作「取物」。

❺「化」，《良方》作「養」。

❻「滋」，《良方》作「灌」。

❼「株」，《良方》作「蕊」。

乃華。晝煉于日，❶赫然丹霞。❷夜浴于月，❸皓然素葩。金丹自成，曰思無邪。

此贊信筆直書，不加點定，殆是天成，非以意造也。

紹聖元年十月二十日。

六觀堂贊

我觀衆生，念念爲人。晝不見心，夜不見身。佛言如夢，非想非因。夢中常覺，孰爲形神？我觀衆生，終日疑怖。土偶不然，無罣礙故。佛言如幻，永離愛惡。飢餐畫餅，無有是處。我觀衆生，起滅不停。以是爲故，❹乃有死生。佛言如泡，泡本無成。能壞能成，雖佛不能。我觀衆生，顛倒已久。以光爲無，以影爲有。佛言光影，我亦舉手。從此永斷，日中狂走。我觀衆生，同游露中。對面不見，衣沾眼蒙。佛言如露，一照而通。蒙者既滅，照者亦空。我觀衆生，神通自在。於電光中，建立世界。佛言如電，言發意會。佛與衆生，了無雜壞。垂慈老人，嘗作是觀。自一至六，六生千萬。生故無窮，一故不亂。東坡無口，孰爲此贊？

石恪三笑圖贊❺

彼三士者，得意忘言。盧胡一笑，其樂也天。嗟此小童，麋鹿狙猿。爾各何知，亦復粲然。萬生紛綸，何鄙何妍。各

❶「日」，《良方》作「火」。
❷「赫」，《外集》作「赤」。「丹」，《良方》作「彤」。
❸「月」，《良方》作「水」。
❹「故」，《外集》卷二十三作「我」。
❺「石恪」二字，原脱，據《外集》卷二十三補。此文之後，蘇軾有自跋，跋文收入本書末《蘇軾佚文彙編》，玆不録。

笑其笑，未知孰賢？

顧愷之畫黃初平牧羊圖贊

先生養生如牧羊，放之無何有之鄉。止者自止行者行，先生超然坐其旁。挾策讀書羊不亡，化而爲石起復僵。流涎磨牙笑虎狼，先生指呼羊服箱。❶號稱雨工行四方，莫隨上林芒屩郎，齅門舐地尋鹽湯。

膠西蓋公堂照壁畫贊并引❷

陸探微畫師子在潤州甘露寺，李衛公鎮浙西所留者。筆法奇古，絕不類近世。予爲甘露寺詩有云「破板陸生畫，青猊戲盤跚，上有二天人，揮手如翔鸞，筆墨雖欲盡，典刑垂不刊」者也。熙寧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命工摹置膠西蓋公堂中，且贊之云：❸

高其目，❹仰其鼻，奮髯吐舌威見齒。舞其足，前其耳，左顧右盼喜見尾❺。雖猛而和蓋其戲，置之高堂護燕几。❻嗁呼顛沛走百鬼，嗟乎妙哉古陸子。

韓幹畫馬贊

韓幹之馬四。其一在陸，驤首奮鬣，若有所望，頓足而長鳴。其一欲涉，尻高

❶「指呼」，集乙卷九作「上賓」。
❷此文《集甲》卷二十題作「師子屏風贊」。
❸「陸探微」至「贊之云」九十四字，集甲作「潤州甘露寺，唐有李衛公所留陸探微畫師子板。余自錢塘移守膠西，過而觀焉，使工人摹之，置蓋公堂中。且贊之曰」。
❹「高」，集甲作「圓」。
❺「盼」，集甲作「躑」。
❻「置之」，集甲作「嚴嚴」。

首下，擇所由濟，跼蹐而未成。其二在水，前者反顧，若以鼻語，後者不應，欲飲而留行。以爲廐馬也，則前無羈絡，後無筆策；以爲野馬也，則隅目聳耳，豐臆細尾，皆中度程。蕭然如賢大夫貴公子，相與解帶脱帽，臨水而濯纓。遂欲高舉遠引，友麋鹿而終天年，則不可得矣。蓋優哉游哉，聊以卒歲而無營。

九馬圖贊并敘

長安薛君紹彭，家藏曹將軍《九馬圖》，杜子美所爲作詩者也，拳毛師子二駿在焉。作《九馬圖贊》：❶

牧者萬歲，繪者惟霸。甫爲作誦，偉哉九馬。姚、宋廟堂，李、郭治兵。帝下毛龍，以馭群英。我思開元，今爲幾日。筋骨應圖，至三萬疋。云何寂寥，跬步山川。負鹽挽磨，淚濕九泉。牝牡驪黄，自以爲至。駮其一毛，棄我千里。虢駋是乘，脂蠟其鞭。道阻且長，喟其永歎。

三馬圖贊并引❷

元祐初，上方閉玉門關，謝遣諸將。太師文彦博、宰相吕大防、范純仁建遣諸生游師雄行邊，❸飭武備。❹師雄至熙河，蕃官包順請以所部熟户除邊患，師雄許之，遂禽猾羌大首領鬼章青宜結以獻。百官皆賀，且遣使告永裕陵。時西域貢馬，首高八尺，龍顱而鳳膺，虎脊而

❶「圖」，原脱，據《文鑑》卷七十五補。
❷此文明張丑《清和書畫舫》收有真迹全文，以下簡稱真迹。
❸「遣」，真迹作「起」。「生」，《文鑑》卷七十五作「將」。
❹「飭」，原作「敕」，今從真迹。

豹章。出東華門，入天駟監，振鬣長鳴，萬馬皆瘖，父老縱觀，以爲未始見也。然上方恭默思道，八駿在庭，❶未嘗一顧。其後圉人起居不以時，馬有斃者，上亦不問。明年，羌温溪心有良馬，不敢進，請於邊吏，願以餽太師潞國公，詔許之。蔣之奇爲熙河帥，❷西蕃有貢駿馬汗血者。有司以爲非入貢歲月，❸留其使與馬於邊。之奇爲請，乞不以時入，事下禮部。軾時爲宗伯，判其狀云：朝廷方却走馬以糞，正復汗血，亦何所用。事遂寢。于時兵革不用，海内小康，馬則不遇矣，而人少安。軾嘗私請於承議郎李公麟，畫當時三駿馬之狀，而使鬼章青宜結效之，❹藏於家。紹聖四年三月十四日，軾在惠州，謫居無事，閱舊書畫，❺追思一時之事，而歎三馬之神駿，乃爲之贊曰：

吁鬼章，世悍驕。奔貳師，走嫖姚。今在廷，服虎貂。效天驥，立内朝。八尺龍，神超遥。若將西，燕昆瑶。帝念民，❻乃下招。籥歸雲，逝房妖。

李潭六馬圖贊

六馬異態，以似爲妍。畫師何從，得所以然。相彼癢者，❼舉脣見咽。方其癢時，槁木萬錢。絡以金玉，非爲所便。烏乎，各適其適，以全吾天乎？

❶「庭」，原作「廷」，今從真迹、《文鑑》。
❷「熙」，真迹作「西」。
❸「爲」，原脱，據真迹補。
❹「效」，原作「校」，今從集乙卷九、真迹、《文鑑》。
❺「閱」上，真迹有「因」字。
❻「民」，真迹作「之」。
❼「彼」，集乙卷九作「此」。

郭忠恕畫贊并敘

右張夢得所藏郭忠恕畫山水屋木一幅。忠恕字恕先，以字行，洛陽人。少善屬文，及史書小學，通九經。七歲舉童子。漢湘陰公辟從事，與記室董裔争事，謝去。周祖召爲《周易》博士。國初與監察御史符昭文争忿朝堂，貶乾州司户，秩滿，遂不仕。放曠岐、雍、陝、洛間，逢人無貴賤，口稱猫。遇佳山水，輒留旬日。或絶粒不食，盛夏暴日中，無汗，大寒鑿冰而浴。尤善畫，妙於山水屋木。有求者，必怒而去。意欲畫，即自爲之。郭從義鎮岐下，延止山亭，設絹素粉墨於坐。經數月，忽乘醉就圖之一角，作遠山數峰而已，郭氏亦寶之。岐有富人子，喜畫，日給淳酒，待之甚厚。久乃以情言，且致匹素，恕先爲畫小童持線車放風鳶，引線數丈滿之。富家子大怒，遂絶。時與役夫小民入市肆飲食，曰：「吾所與游，皆子類也。」太宗聞其名，召赴闕，館于内侍省押班竇神興舍。恕先長髯而美，忽盡去之。神興驚問其故。曰：「聊以効顰。」神興大怒。除國子監主簿，出，館于太學，益縱酒肆言時政，頗有謗讟。語聞，決杖配流登州。至齊州臨清，謂部送吏曰：「我逝矣。」因掊地爲穴，度可容面，俯窺焉而卒，藁葬道左。後數月，故人欲改葬，但衣衾存焉，蓋尸解也。贊曰：

長松攙天，蒼壁插水。憑欄飛觀，縹緲誰子。空蒙寂歷，烟雨滅没。恕先在焉，呼之或出。

石室先生畫竹贊并敘

與可，文翁之後也。蜀人猶以石室名其家，而與可自謂笑笑先生。蓋可謂與道皆逝，不留於物者也。顧嘗好畫竹，客有贊之者曰：

先生閒居，獨笑不已。問安所笑，笑我非爾。物之相物，我爾一也。先生又笑，笑所笑者。笑笑之餘，以竹發妙。竹亦得風，夭然而笑。

文與可畫贊

友人文與可既歿十四年，見其遺墨於呂元鈞之家，嗟歎之餘，輒贊之：

竹寒而秀，木瘠而壽，石醜而文，是爲三益之友。粲乎其可接，邈乎其不可囿。我懷斯人，嗚呼，其可復覯也。

文與可畫墨竹屏風贊❶

與可之文，其德之糟粕。與可之詩，其文之毫末。詩不能盡，溢而爲書。變而爲畫，皆詩之餘。其詩與文，好者益寡。有好其德如好其畫者乎？悲夫！

戒壇院文與可畫墨竹贊

風梢雨籜，上傲冰雹。霜根雪節，下貫金鐵。誰爲此君，與可姓文。惟其有之，是以好之。

❶ 此文西樓帖題作「與可畫竹贊」。

文與可飛白贊

嗚呼哀哉，與可豈其多好，好奇也歟，抑其不試，故藝也。始余見其詩與文，又得見其行草篆隸也，以爲止此矣。既没一年，而復見其飛白。❶美哉多乎，其盡萬物之態也。霏霏乎其若輕雲之蔽月，飜飜乎其若長風之卷旆也。猗猗乎其若遊絲之縈柳絮，裊裊乎其若流水之舞荇帶也。離離乎其遠而相屬，縮縮乎其近而不隘也。其工至於如此，而余乃今知之。則余之知與可者固無幾，而其所不知者蓋不可勝計也。嗚呼哀哉！

文與可枯木贊

怪木在廷，枯柯北走。窮猿投壁，驚雀入牖。居者蒲氏，畫者文叟。贊者蘇子，觀者如流。❷

李伯時所畫沐猴馬贊

吾觀沐猴，以馬爲戲。至使此馬，竊銜詭轡。沐猴宜馬，真虛言爾。

救月圖贊

癡蟇臠肉，睥睨天目。偉哉黑龍，見此蛇服。蟇死月明，龍反其族。乘雲上天，❸雨我百穀。

東坡過余清虚堂，欲揮翰筆，誤落紙如蜿蜒狀。因點成眼目，畫缺月其

❶「而」上，原有「得」字，據集甲卷二十删。
❷「流」，《外集》卷二十三作「後」。
❸「上」，原作「雲」，今從《七集・續集》卷十。

上，名救月圖，并題此贊。

偶爾遊戲，遂成奇筆。王鞏題。

捕魚圖贊❶

荇秀水暖，黿魚出戲。怒蛙無朋❷，寂寞鼓吹。孰謂魚樂，强羸相屠。去是哆口，以完長鬚。

偃松屏贊并引

余爲中山守，始食北嶽松膏，爲天下冠。❸其木理堅密，瘠而不瘁，信植物之英烈也。謫居羅浮山下，地煖多松，而不識霜雪，如高才勝人生綺紈家，與孤臣孽子有間矣。士踐憂患，安知非福。幼子過從我南來，畫寒松偃蓋爲護首小屏。爲之贊曰：

燕南趙北，大茂之麓。天僵雪峰，地裂冰谷。凜然孤清，不能無生。生此偉奇，北方之精。蒼皮玉骨，磽磽齾齾。方春不知，沍寒秀發。孺子介剛，從我炎荒。霜中之英，以洗我瘴。

三禽圖贊

瓦盎粒食，于何不有。巢林一枝，何苦而鬭。

剥啄清音，發于高深。決然驚起，翠羽在林。

俛而飲，仰而噍。海運鵬摶，吾亦無羨。

❶「捕」上，《外集》卷二十三有「雍秀才」三字。

❷「怒」，《七集·續集》卷十作「獨」。原校：「怒」一作「獨」。

❸「冠」，原作「觀」，今從集乙卷九、《文鑑》卷七十五。

採日月華贊

每日採日月華時，不能誦得古人呪語，以意撰數句云：

我性真有，是身本空。四大合成，與天地通。如蓮芭蕉，萬竅玲瓏。無道不入，有光必容。瞳瞳太陽，凡火之雄。湛湛明月，衆水之宗。我爾法身，何所不充。不足則取，有餘則供。取予無心，唯道之公。各忘其身，與道俱融。

石菖蒲贊并敍

《本草》：菖蒲，味辛温無毒，開心，補五臟，通九竅，明耳目。久服輕身不忘，延年益心智，高志不老。注云：生石磧上概節者，良。生下濕地大根者，乃是昌陽，不可服。韓退之《進學解》云：「訾醫師以昌陽引年，欲進其稀苓。」不知退之即以昌陽爲菖蒲耶，抑謂其似是而非不可以引年也？凡草木之生石上者，必須微土以附其根，如石韋、石斛之類，雖不待土，然去其本處，輒槁死。惟石菖蒲并石取之，濯去泥土，漬以清水，置盆中，可數十年不枯。雖不甚茂，而節葉堅瘦，根須連絡，蒼然於几案間，久而益可喜也。其輕身延年之功，既非昌陽之所能及。至於忍寒苦，安澹泊，與清泉白石爲伍，不待泥土而生者，亦豈昌陽之所能髣髴哉？余游慈湖山中，得數本，以石盆養之，置舟中。間以文石、石英，璀璨芬郁，意甚愛焉。顧恐陸行不能致也，乃以遺九江道士胡洞微，使善視之。余復過此，將問其安否。贊曰：

清且泚，惟石與水。託於一器，養非其地。瘠而不死，夫孰知其理。不如此，何以輔五藏而堅髮齒。

文勛篆贊

世人篆字，隸體不除。如浙人語，終老帶吳。安國用筆，意在隸前。汲冢魯壁，周鼓秦山。❶

小篆般若心經贊

草隸用世今千載，少而習之手所安。如舌於言無揀擇，終日應對惟所問。忽然使作大小篆，如正行走值牆壁。縱復學之能粗通，操筆欲下仰尋索。譬如鸚鵡學人語，所習則能否則默。心存形聲與點畫，何暇復求字外意。世人初不離世間，而欲學出世間法。舉足動念皆塵垢，而以俄頃作禪律。禪律若可以作得，所不作處安得禪。善哉李子小篆字，其間無篆亦無隸。心忘其手手忘筆，筆自落紙非我使。正使忽忽不少暇，倏忽千百初無難。稽首《般若多心經》，請觀何處非《般若》。

黄庭經贊并敍

余既書《黄庭内景經》，以贈葆光道師。而龍眠居士復爲作經相其前，而畫余二人像其後。筆勢雋妙，遂爲希世之寶，嗟歎不足，故復贊之。

太上虚皇出靈篇，黄庭真人舞胎仙。髯耆兩卿相後前，❷丱妙夾侍清且妍。十有二神服鋭堅，巍巍堂堂人中天。問我何

❶「周」，原作「用」，誤，據《七集·續集》卷十改。

❷「前」，《詩集》查注作「先」。

修果此緣，❶是心朝空夕了然，恐非其人世莫傳。殿以二士蒼鶻鶱，❷南隨道師歷山淵。山人迎笑喜我還，問誰遺化老龍眠。

僧伽贊❸

盲人有眼不自知，忽然見日喜而舞。非謂日月有在亡，實自慶我眼根在。泗濱大士誰不見，而有熟視不見者。彼豈無眼業障故，以知見者皆希有。若能便作希有見，從此成佛如反掌。傳摹世間千萬億，皆自大士法身出。麻田供養東坡贊，見者無數悉成佛。❹

阿彌陀佛贊❺

蘇軾之妻王氏，名閏之，字季章，年四十六。元祐八年八月一日，卒于京師。臨終之夕，遺言捨所受用，使其子邁、迨、過爲畫阿彌陀像。紹聖元年六月九日，像成，奉安于金陵清涼寺。贊曰：

佛子在時百憂繞，臨行一念何由了。口誦南無阿彌陀，如日出地萬國曉。何況自捨所受用，畫此圓滿天日表。見聞隨喜悉成佛，不擇人天與蟲鳥。但當常作平等觀，本無憂樂與壽夭。丈六全身不爲大，方寸千佛夫豈小。此心平處是西方，閉眼

❶「問」，《詩集》查注、合注謂石刻作「今」。

❷「鶱」，原作「騫」，今從集甲卷二十。

❸此文，《七集·續集》卷十題作「普照王贊」。《鬱孤臺法帖》作「普照王像贊」。

❹篇末，《法帖》有「麻田吴道人供養普照王像贊元祐年正月十九日王伯敭過此故爲書之東坡居士蘇軾子瞻」三十八字。

❺此文，《七集·續集》卷十無此題，以此文之引「蘇軾之妻王氏」云云爲題。引中「爲畫阿彌陀像」，《七集·續集》作「爲畫西方阿彌陀佛」。「贊」上，《七集·續集》有「乃爲」二字。

便到無魔嬈。

藥師琉璃光佛贊并引

佛弟子蘇籥，與其妹德孫，病久不愈。其父過，母范氏，供養祈禱藥師琉璃光佛，遂獲痊損。其大父軾，特爲造畫尊像，敬拜稽首，爲之贊曰：

我佛出現時，衆生無病惱。世界悉琉璃，大地皆藥草。我今衆稚孺，仰佛如翁媪。面頤既圓平，風末亦除掃。弟子籥與德，前世衲衣老。敬造世尊像，壽命仗佛保。

傅大士贊

善慧執板，南泉作舞。借我門槌，爲君打鼓。

應夢觀音贊

稽首觀音，宴坐寶石。忽忽夢中，應我空寂。觀音不來，我亦不往。水在盆中，月在天上。

觀音贊并引

興國浴室院法真大師慧汶，傳寶禪月大師貫休所畫十六大阿羅漢，左朝散郎集賢校理歐陽棐爲其女爲軾子婦者捨所服用裝新之。軾亦家藏慶州小孟畫觀世音，捨爲中尊，各作贊一首，爲亡者追福滅罪。

衆生墮八難，身心俱喪失。惟有一念在，能呼觀世音。火坑與刀山，猛獸諸毒藥。衆苦萃一身，呼者常不痛。呼者若自

痛，則必不能呼。若其了不痛，何用呼菩薩。當自救痛者，不煩觀音力。衆生以二故，一身受衆苦。若能真不二，則是觀世音。八萬四千人，同時俱赴救。

静安縣君許氏繡觀音贊

太岳之裔，邑于静安。學道求心，妙湛自觀。觀觀世音，凜不違顔。三年之後，心法自圓。聞思修王，如日現前。心識其容，口莫能言。發于六用，以所能傳。自手達鍼，自鍼達線。爲鍼幾何，巧歷莫算。鍼若是佛，佛當千萬。若其非佛，此相曷緣？孰融此二，爲不二門？拜手敬贊，東坡老人。

繡佛贊

凡作佛事，各以所有。富者以財，壯者以力。巧者以技，辯者以言。若無所有，各以其心。見聞隨喜，禮拜贊歎。曾未及彼，❶一鍼之勞。而其獲報，等無有二。若復緣此，得度成佛。則此繡者，乃是導師。

興國寺浴室院六祖畫贊并敍

予嘉祐初舉進士，館於興國浴室老僧德香之院。浴室之南有古屋，東西壁畫六祖像。其東，刻木爲樓閣堂宇以障之，不見其全，而西壁三師，皆神宇靖深，中

❶「曾」，原作「會」，誤，據《七集·後集》卷二十改。

空外夷，意非知是道者不能爲此。書其上曰：蜀僧令宗筆。予初不聞宗名，而家有僞蜀待詔丘文播筆，畫相似，殆不可辨。曰：「宗豈師播者耶？」已而問諸蜀父老。曰：「文播，漢州人，弟曰文曉，而令宗其異父弟，或曰其表弟也。」皆善畫山水人物竹石，其品在黄筌、句龍爽之間。而文播之子仁慶，尤長於花實羽毛，蜀人趙昌所師者。予去三十一年，而中書舍人彭君器資，亦館于是。予往見之，則院中人無復識予者。獨主僧惠汶，蓋當時堂上侍者，然亦老矣。導予觀令宗畫，則三祖依然尚在蔭翳間。予與器資相顧太息。汶曰：「嘻，去是也何有。」乃徙置所謂樓閣堂宇者，北向而出之，六師相視，❶如言如笑，如以法相授。都人聞之，觀者日衆，汶乃作欄楯以護之。而器資請余爲贊之，曰：

少林傃壁，不以爲礙。彌天同輩，❷不以爲泰。稽首六師，昔晦今明。不去不來，何損何增。俯仰屈信，三十一年。我雖日化，其孰能遷之。

❶「視」，原作「親」，今從集甲卷二十。

❷「輩」，原作「輩」，今從集甲。

蘇軾文集卷二十二

贊

題王靄畫如來出山相贊

頭鬅鬙，耳卓朔。適從何處來，碧色眼有角。明星未出萬家閑，❶外道天魔猶奏樂。錯不錯。安得無上菩提，成正等覺？

東林第一代廣惠禪師真贊

忠臣不畏死，故能立天下之大事。勇士不顧生，故能立天下之大名。是人於道亦未也，特以義重而身輕。然猶所立如此，而況於出三界，了萬法，不生不老，不病不死，應物而無情者乎？

堂堂總公，僧中之龍，呼吸爲雲，噫欠爲風。且置是事，聊觀其一戲。蓋將拊掌談笑不起于坐，而使廬山之下，化爲梵釋龍天之宮。

羅漢贊十六首❷

第一尊者

正坐斂眉，扼腕立拂。問此大士，爲言爲默。默如雷霆，言如牆壁。非言非默，百祖是式。

❶「家」，《外集》卷五十作「相」。

❷此十六首之前八首，分別爲《七集·後集》卷十九《羅漢贊十六首》中之第一、第二、第四、第六、第十、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首。《七集·後集》各分題，無「尊者」二字。《外集》卷二十三有後八首。

第二尊者

旃檀非烟，火亦無香。是從何生，俯仰在亡。彈指贊歎，善思念之。是一炷香，是天人師。

第三尊者

我觀西方，度無量國。諸佛陀耶，在我掌握。右顧嘩然，汝則皆西。隨我所印，識道不迷。

第四尊者

袖手不言，跏趺終日。兩眉雖舉，六用皆寂。寂不爲身，動不爲人。天作時雨，山川出雲。

第五尊者

掌中浮圖，舍利所宅。放大光明，照十方刹。櫝而藏之，了無見聞。衆所發心，與佛皆存。

第六尊者

手中竹根，所指如意。云何不動，無意可指。食已宴坐，便腹果然。是中空洞，以受世間。

第七尊者

梵書旁行，俛首注視。不知有經，而況字義。佛子云何，飽食晝眠。勤苦功用，諸佛亦然。

第八尊者

衆生顛倒，爲物所轉。我轉是珠，以一貫萬。過現不住，未則未來。舉珠示

人，孰爲輪迴？❶

第九尊者

柏子庭際，正覺妙慧。悟最上乘，了第一義。爲大摩尼，傳雞足衣。示現虛寂，端坐俛眉。

第十尊者

半肩磨衲，爲誰緩頰。彼以誠叩，此緣問答。佛意玄微，有覺無爲。肉眼執着，捧函捕龜。

第十一尊者

幻體有累，法身無着。幻法兩忘，圓明寥廓。以大願力，援諸有情。見聞悉入，真妄一真。

第十二尊者

長江皎潔，可鑑毛髮。師心水心，一般奇絶。目寓波中，意若擾龍。真機掣電，微妙玄通。

第十三尊者

默坐無説，是名妙説。❷月槃芹獻，花開子結。寶錫一枝，中含真機。悟此機者，處處泉飛。❸

第十四尊者

攝衣跏趺，觀此烟穗。與我定香，本無内外。貝葉琅函，三乘指南。胡人捧立，云誰啟緘。

❶「迴」，原脱，據《七集·後集》補。
❷「説」，《外集》作「法」。
❸「處處」，原作「處土」，今從《外集》。

第十五尊者

何去何從，叩應感通。如響答聲，聲寂還空。訴者誰讐，皆有佛性。去爾嗔恚，隨處清净。

第十六尊者

一般心眼，兩般見解。將人我礦，烹煉沙汰。廓然圓明，超悟上乘。示現慈悲，授諸有情。

自海南歸過清遠峽寶林寺敬贊禪月所畫十八大阿羅漢

第一賓度羅跋囉墮尊者❶

白氈在膝，貝多在巾。目視超然，忘經與人。面顱百皺，不受刀鑷。無心掃除，留此殘雪。

第二迦諾迦代蹉尊者❷

耆年何老，❸粲然復少。我知其心，佛不妄笑。瞋喜雖幻，笑則非瞋。施此無憂，與無量人。

第三迦諾迦跋梨墮闍尊者

揚眉注目，拊膝横拂。問此大士，爲言爲默。默如雷霆，言如牆壁。非言非默，百祖是式。

第四蘇頻陀尊者

聃耳屬肩，綺眉覆顴。佛在世時，見

❶ 「跋」，《七集・續集》卷十作「跂」。下同。

❷ 此首爲《七集・後集》卷十九《羅漢贊十六首》之第五，分題即作「第五」。

❸ 「老」，《七集・後集》作「者」。

此耆年。開口誦經，四十餘齒。時聞雷雹，出一彈指。

第五諾矩羅尊者

善心爲男，其室法喜。背癢孰爬？有木童子。高下適當，輕重得宜。使真童子，能如茲乎？

第六跋陁羅尊者

美狠惡婉，自昔所聞。不圓其輔，有圓者存。現六極相，代衆生報。使諸佛子，具佛相好。

第七迦理迦尊者

佛子三毛，髮眉與須。既去其二，❶一則有餘。因以示衆，物無兩遂。既得無生，則無生死。

第八代闍羅弗多尊者

兩眼方用，兩手自寂。用者注經，寂者寄膝。二法相忘，亦不相捐。是四句偈，在我指端。

第九戒博迦尊者

一劫七日，刹那三世。何念之勤，屈指默計。屈者已往，伸者未然。孰能住此？屈伸之間。

第十半託迦尊者

垂頭没肩，俯目注視。不知有經，而況字義。佛子云何，飽食晝眠。勤苦功用，諸佛亦然。

❶ 原校：「去」一作「芸」。

第十一羅怙羅尊者❶

面門月滿，❷瞳子電爛。示和猛容，作威喜觀。龍象之姿，魚鳥所驚。以是幻身，爲護法城。

第十二那伽犀那尊者❸

以惡轆物，❹如火自爇。以信入佛，如水自濕。垂眉捧手，爲誰虔恭。大師無德，❺水火無功。

第十三因揭陁尊者

捧經持珠，杖則倚肩。植杖而起，經珠乃閑。不行不立，不坐不卧。問師此時，經杖何在？

第十四伐那婆斯尊者❻

六塵既空，出入息滅。松摧石隕，路迷草合。逐獸于原，得箭忘弓。❼偶然汲水，忽然相逢。

第十五阿氏多尊者

勞我者晳，休我者黔。如晏如岳，鮮不僻淫。是哀駘它，澹臺滅明。各妍于心，得法眼正。

❶ 此首爲《七集·後集·羅漢贊十六首》之第十二，分題即作「第十二」。
❷ 「滿」，《七集·後集》作「圓」。
❸ 此首爲《七集·後集·羅漢贊十六首》之第七，分題即作「第七」。
❹ 「以惡轆物」，底本原校：「轆」一作「駭」；《七集·後集》「轆」作「駭」。
❺ 「大師無德」，底本原校：「大」一作「導」；《七集·後集》「大」作「導」。
❻ 此首爲《七集·後集·羅漢贊十六首》之第八，分題即作「第八」。
❼ 「得箭忘弓」，底本原校：「箭」一作「已」。

第十六注茶半託迦尊者❶

以口説法，法不可説。以手示人，手去法滅。生滅之中，自然真常。❷是故我法，不離色聲。

第十七慶友尊者❸

以口誦經，以手歎法。❹是二道場，各自起滅。孰知毛竅？八萬四千。皆作佛事，説法熾然。

第十八賓頭盧尊者

右手持杖，左手拊右。爲手持杖，爲杖持手。宴坐石上，安以杖爲。無用之用，世人莫知。

羅漢贊❺

左手持經，右手引帶。爲卷爲開，是義安在。已讀則卷，未讀則開。我無所疑，其音如雷。

唐畫羅漢贊

東坡居士，告悟清師：「昔紹遠上人寶持

❶ 此首爲《七集·後集·羅漢贊十六首》之第十六，分題即作「第十六」。

❷ 「自然真常」，底本原校：「自」一作「了」；《七集·後集》「自」作「了」。

❸ 此首爲《七集·後集·羅漢贊十六首》之第九，分題即作「第九」。

❹ 「以手歎法」，底本原校：「歎」一作「數」。

❺ 此首爲《七集·後集》卷十九《羅漢贊十六首》之第十一，分題即作「第十一」。

唐畫十六大阿羅漢，如護眼目。遠上人亡，今此羅漢在黄梅山常歡喜所。子往，爲我致問常公，欲求是畫，❶當可得否？若彼常公愛而不捨，則不可得，捨而不愛，則不可取，不愛不捨，則取以來。」旬有八日，清師復命，且以畫來。居士升堂，普告大衆，燒香作禮，爲遠上人追福滅罪。衆問居士：「是畫羅漢，有何勝相？供養讚歎，得何功德？當以何等，報酬常公？」居士言：「是畫寔無勝相，亦無功德。彼與我者，即以報之。」乃作贊云：

五更粥熟聞魚鼓，起對孤燈與誰語。
溪邊洗鉢月中歸，還君羅漢君收取。

水陸法像贊并引

蓋聞浄名之鉢，屬饜萬口。寶積之蓋，偏覆十方。若知法界，本造於心。則雖凡夫，皆具此理。在昔梁武皇帝，始作水陸道場，以十六名，盡三千界。用狹而施博，事約而理詳。後生莫知，隨世增廣。若使一二而悉數，雖至千萬而靡周。惟我蜀人，頗存古法。觀其像設，猶有典刑。虔召請於三時，分上下者八位。但能起一念於慈悲之上，自然撫四海於俛仰之間。軾敬發願心，具嚴繪事，而大檀越張侯敦禮，樂聞其事。共結勝緣，請法雲寺法涌禪師善本，差擇其徒，❷修營此會，永爲無礙之施，同守不刊之儀。軾拜手稽首，各爲之贊，凡十六首。

❶「欲」，原脱，據《外集》卷二十三補。
❷「差」，《七集·後集》卷十九作「善」。

上八位

一切常住佛陀耶衆

謂此爲佛，是事理障。謂此非佛，是斷滅相。事理既融，斷滅亦空。佛自現前，如日之中。

一切常住達摩耶衆

以意爲根，是謂法塵。以佛爲體，是謂法身。風止浪静，非有别水。放爲江河，匯爲沼沚。

一切常住僧伽耶衆

佛既强名，法亦非真。神而明之，存乎其人。惟佛法僧，非三非一。如雲出雨，如水現日。

一切常住大菩薩衆

神智無方，解脱無礙。以何因緣，得大自在。障盡願滿，反于自然。無始以來，亡者復存。

一切常住大辟支迦衆

現無佛處，如第二乘。❶如日入時，膏火爲燈。我説三乘，如應病藥。敬禮辟支，即大圓覺。

❶「如」，《七集·後集》作「修」。

一切常住大阿羅漢衆

大不可知，山隨綫移。小入無間，澡身軍持。我雖不能，能設此供。知一切人，具此妙用。

一切五通神仙衆

孰云飛仙，高舉違世。湛然神凝，物不疵癘。爲同爲異，本自無同。契我無生，長生之宗。

一切護法龍神衆

外道壞法，如刀截風。壞者既妄，護者亦空。偉玆龍神，威而不怒。示有四友，佛之禦侮。

下八位

一切官僚吏從衆

至難者君，至憂者臣。以衆生故，現宰官身。以難爲易，以憂爲樂。樂兼萬人，禍倍衆惡。

一切天衆

苦極則修，樂極則流。禍福無窮，糾纏相求。遂超欲色，至非非想。不如一念，真發無上。

一切阿修羅衆

正念淳想，則爲飛行。毫釐之差，遂墮戰爭。以此爲道，穴胸隕首。是真作

家，當師子吼。

一切人衆

地獄天宮，同一念頃。❶涅槃生死，同一法性。抱寶號窮，鑽穴索空。今夕何夕，當選大雄。

一切地獄衆

汝一念起，業火熾然。非人燔汝，乃汝自燔。觀法界性，起滅電速。知惟心造，是破地獄。

一切餓鬼衆

説食無味，涎流妄嚥。真食無火，中虛妄見。美從妄生，惡亦幻成。如幻即離，❷既飽且寧。

一切畜生衆

欲人不知，心則有負。此念未成，角尾已具。集我道場，一洗濯之。盡未來劫，愧者勿爲。

一切六道外者衆

陋劣之極，蕩於眇冥。胎卵濕化，莫從而生。聞吾法音，飆起雷動。如夢覺人，不復見夢。

❶「頃」，《七集·後集》作「頭」。
❷「如」，《七集·後集》作「知」。

馬祖龐公真贊

南岳坐下一馬，四蹄踏殺天下。馬後復一老龐，一口吸盡西江。天下是老師脚，西江即渠儂口。不知誰踏誰殺，何緣自吸自受。曇秀作六偈，述龐公事，東坡讀而首肯之，爲書此贊。

五祖山長老真贊

問道白雲端，踏着自家底。萬心八捧禪，一月千江水。路逢魔登伽，石上漫澆水。赤土畫簸箕，也有第一義。誰言川藞苴，具相三十二。

磨衲贊并敍

長老佛印大師了元遊京師，天子聞其名，以高麗所貢磨衲賜之。客有見而歎曰：「嗚呼善哉，未曾有也。嘗試與子攝其齋衽，循其鉤絡，舉而振之，則東盡嵎夷，西及昧谷，南放交趾，北屬幽都，紛然在吾箴孔綫蹊之中矣。」佛印听然而笑曰：「甚矣，子言之陋也。吾以法眼視之，一一箴孔有無量世界，滿中衆生所有毛竅，所衣之衣箴孔綫蹊，悉爲世界。如是展轉經八十反，吾佛光明之所照，與吾君聖德之所被，如以大海注一毛竅，如以大地塞一箴孔，曾何嵎夷昧谷交趾幽都之足云乎？當知此衲，非大非小，非短非長，非重非輕，非薄非厚，非色非空。一切世間，折膠墮指，此衲

不寒，礫石流金，此衲不熱，五濁流浪，此衲不垢，劫火洞然，此衲不壞。云何以有思惟心，生下劣想？」於是蜀人蘇軾，聞而贊之曰：

匣而藏之，見衲而不見師。衣而不匣，見師而不見衲。惟師與衲，非一非兩。眇而視之，蟣蝨龍象。

金山長老寶覺師真贊

望之儼然，即之也温。是惟寶覺，大士之像。因是識師，是則非師，因師識道，道亦如是。

資福白長老真贊

是是是。是資福，白老子。身如空，我如爾。無一事，長歡喜。東坡有，老居

士。見此真，欲擬議。未開口，落第二。有一語，略相似。門如市，心如水。

浄因浄照臻老真贊

浄故能照，爲照故浄。亦如是身，孰知其正。四大是假，此反爲真。從古聖賢，所莫能分。視彼如此，凡賊皆子。喜甲怒乙，雖子猶賊。人方自我，物固相物。是故東坡，即此爲實。

葆光法師真贊

嗟夫法師。行年四十有四，而不知牝牡之欲。身居京邑，而不營利欲之私。體無威容，口無文詞。頭如蓬葦，性如鹿麋。意之所向，雖金石莫隔，而鬼神莫逆。此所以陟降天門，睥睨帝所，而終莫能疑

者耶？

東莞資福堂老栢再生贊❶

生石首肯，柴松肘回。是心苟真，金石爲開。堂去栢枯，其留復生。此栢無我，誰爲枯榮。方其枯時，不枯者存。一枯一榮，皆方便門。人皆不聞，瓦礫説法。今聞此栢，熾然常説。

涅長老真贊

道與之貌，天與之形。雖同乎人，而實無情。彼真清隱，何殊丹青。日照月明，雷動風行。夫孰非幻，忽然而成。此畫清隱，可謁雨晴。

海月辯公真贊并引

錢塘佛者之盛，蓋甲天下。道德才智之士，與夫妄庸巧僞之人，雜處其間，號爲難齊。故於僧職正副之外，別補都僧正一員。簿帳案牒奔走將迎之勞，專責正副以下，而都師總領要略，❷實以行解表衆而已。然亦通號爲僧官。故高舉遠引山栖絶俗之士，不屑爲之。惟清通端雅，外涉世而中遺物者，乃任其事，蓋亦難矣。余通守錢塘時，海月大師惠辯者，實在此位。神宇澄穆，不見愠喜，而緇素悦服，予固喜從之游。時東南多事，吏治少暇，而余方年壯氣盛，不安厥

❶「堂」，《七集・續集》卷十作「寺」。「老栢再生」，《七集・續集》作「再生栢」。

❷「總領要略」，《七集・後集》卷二十作「領略其要」。

官。每往見師，清坐相對，時聞一言，則百憂冰解，形神俱泰。因悟莊周所言東郭順子之爲人，人貌而天虛，緣而葆真，清而容物，物無道正，容以悟之，使人之意也消，蓋師之謂也歟？一日，師卧疾，使人請余入山。適有所未暇，旬餘乃往，則師之化四日矣。遺言須余至乃闔棺，趺坐如生，頂尚温也。余在黄州，夢至西湖上，有大殿榜曰彌勒下生，而故人辯才、海月之流，皆行道其間。師没後二十一年，余謫居惠州，天竺浄惠師屬參寥子以書遺余曰：「檀越許與海月作真贊，久不償此願，何也？」余矍然而起，爲説贊曰：

人皆趨世，出世者誰？人皆遺世，世誰爲之？爰有大士，處此兩間。非濁非清，非律非禪。惟是海月，都師之式。庶復見之，衆縛自脱。我夢西湖，天宫化城。見兩天竺，宛如平生。雲披月滿，遺象在此。誰其贊之？惟東坡子。

辯才大師真贊

余頃年嘗聞妙法於辯才老師，今見其畫像，乃以所聞者贊之：

即之浮雲無窮，去之明月皆同。欲知明月所在，在汝唾霧之中。

參寥子真贊

東坡居士曰：維參寥子，身寒而道富。辯於文而訥於口。外尫柔而中健武。與人無競，而好刺譏朋友之過。枯形灰心，而喜爲感時玩物不能忘情之語。此余所謂參寥子有不可曉者五也。

無名和尚傳贊

道無分成，佛無滅生。如影外光，孰在孰亡？如井中空，孰虚孰盈？無名和尚，蓋名無名。

李伯時作老子新沐圖遺道士蹇拱辰趙郡蘇某見而贊之[1]

老聃新沐，晞髮于庭。其心淡然，若忘其形。夫子與回，見之而驚。入而問之，强使自名。曰：豈有已哉，夫人皆然。惟役於人，而喪其天。其人苟忘，其天則全。四肢百骸，孰爲吾纏？死生終始，孰爲吾遷？彼赫赫者，將爲吾温。彼肅肅者，將爲吾寒。一温一寒交，而萬物生焉，物皆賴之，而況吾身乎？温爲吾和，寒爲吾堅，忽乎不知，而更千萬年。葆光志之，夫非養生之根乎？

清都謝道士真贊

謝道士，生丙子。真一存，長不死。欲識清都面目，一江春水東流。滔滔直入滄海，大至蓬萊頂頭。

醴泉觀真靖崇教大師真贊

北方有神君，出内罔與民。[2]被髮拊劍馭兩靈，國之東南福其庭。注然天醪涌其泠，[3]汰選妙士守籥扃。翛然真靖有典刑，眉間三出杳而清，何必控鯉浮南溟。

[1] 題下原注：「一云子由作。」

[2] 「罔」，《外集》卷二十三作「罔」。

[3] 「注」，《外集》作「汪」。

光道人真贊 字晏然

海口山顴，犀顱鶴肩。定眼水止，秀眉月弦。自一而兩，至百億千。即妄而真，是真晏然。

玉巖隱居陽行先真贊

道不二，德不孤。無人所有，有人所無。世之所争者五，天嗇其三，而畀其二。是以日計之不足，歲計之有餘也。

偈

送僧應純偈❶

蘇壽明、巢穀、僧應純與東坡居士，❷皆眉人也。會于黃岡。純將之廬山，❸作偈送之。

一般口眼，兩般肚腸。認取鄉人，聞早歸去。

靈感觀音偈 并引

或問居士：「佛無不在，云何僧榮，所常供養，觀世音像，獨稱靈感？」居士答言：「譬如静夜，天清無雲，我目無病，未有舉頭，而不見月，今此畫像，方其畫時，工適清净。又此僧榮，方供養時，秉心端嚴，不入諸相，無有我人，衆生壽者，則觀世音，廓然自現。」爾時居士，作此言已，心開形解，隨其所得，而説

❶「純」，原作「託」，今從《外集》卷二十三，下同。
❷「明」，《外集》作「朋」。
❸「純」，原脱，據《外集》補。

偈言：

夫物芸芸，各升其英。爲天蒼蒼，爲日月星。無在不在，容光則明。矧我大士，淵兮净神。❶妙湛生光，即光爲形。亭亭空中，靡所倚憑。眷此幻身，如鬼如氓。生則囿物，軒昂權衡。地所不載，而能空行。滅則蕩空，附離四生。不可控摶，矧此亭亭。涕淚請救，搏頰頓纓。如月下照，著心寒清。不因脩爲，得法眼净。碎身微塵，莫報聖靈。

無名和尚頌觀音偈 徐因，饒州人

我觀諸佛及菩薩，皆以六塵作佛事。雖有妙智如觀音，根性亦自聞思復。佛子流蕩無始劫，未空言語文字性。譬如多財石季倫，知財爲害不早散。手揮金寶棄溝壑，不如施與貧病者。纍纍三百五十珠，持與觀音作纓絡。

送壽聖聰長老偈 并敘

佛説作、止、任、滅，是謂四病。如我所説，亦是諸佛四妙法門。我今亦作、亦止，亦任、亦滅。滅則無作，作則無止，止則無任，任則無滅。是四法門，更相掃除，火出木盡，灰飛煙滅。如佛所説，不作不止，不任不滅。是則滅病，否即任病。如我所説，亦作亦止，亦任亦滅。是則作病，否即止病。我與佛説，既同是法，亦同是病。昔維摩詰，默然無語，以對文殊。而舍利弗，亦復默然，以對天女。此二人者，何有差别。我以是知，苟非其人，道不虚行。時長老聰師，

❶「神」，原作「聖」，今從《七集·後集》卷二十。

自筠來黃，復歸於筠。東坡居士爲說偈言：

珍重聖壽師，聽我送行偈。願閔諸有情，不斷一切法。人言眼睛上，一物不可住。我謂如虛空，何物住不得。我亦非然我，而不然彼義。然則兩皆然，否則無然者。

朱壽昌梁武懺贊偈 并敘

我觀世間，諸得道者，多因苦惱。苦惱之極，無所告訴，則呼父母。父母不聞，仰而呼天。天不能救，則當歸命，於佛世尊。佛以大悲，方便開示。令知諸苦，以愛爲本。得愛則喜，犯愛則怒。失愛則悲，傷愛則懼。而此愛根，何所從生？展轉觀察，愛盡苦滅，得安樂處。諸佛亦言，愛別離苦。父母離別，其苦無量。於離別中，生離最苦。有大長者，❶曰朱壽昌。生及七歲，而母捨去。長大懷思，涕泣追求。刺血寫經，禮佛懺悔。四十餘年，乃見其母。念報佛恩，欲度衆苦。觀諸教門，切近周至。莫如梁武，所說懺悔。文既繁重，旨亦淵秘。一切衆生，有不能了。乃以韵語，諧諸音律。使一切人，歌詠讚歎，獲福無量。時有居士，蜀人蘇軾。見聞隨喜，而說偈曰：

長者失母，常自念言：母本生我，我生母去，有我無母，不如無我。誓以此身，❷出生入死，母若不見，我亦隨盡。在衆人中，猶如狂人，終日皇皇，四十餘年，乃見其母。我初不記，母之長短，大小肥瘠，云何一見，便知是母。母子天性，自然

❶「大長」，原作「長大」，據《七集·前集》卷四十改。

❷「誓」，原作「譬」，今從《七集·前集》。

冥契，如磁石鍼，不謀而合。我未見母，不求何獲，既見母已，即無所求。諸佛子等，歌詠懺文，既懺罪已，當求佛道，如我所説，作求母觀。

玉石偈

嘻嘻呀呀三伏中，草木生煙地生火。遺君玉石百有八，願君置之白石盆。注以碧蘆井中泉，遺君肝肺涼如水。熱惱既除心自定，當觀熱相無去來。❶寒至折膠熱流金，是我法身二呼吸。❷寒人者冰熱者火，冰火初不自寒熱。一切世間我四大，畢竟誰受寒熱者。願以法水浸摩尼，當觀此石如瓦礫。

地獄變相偈

我聞吴道子，初作酆都變。都人懼罪業，兩月罷屠宰。此畫無實相，筆墨假合成。譬如説食飽，何從生怖汗。乃知法界性，一切惟心造。若人了此言，地獄自破碎。

十二時中偈❸

十二時中，常切覺察，遮箇是什麽。十

❶「熱」，原作「日」，今從《七集・前集》卷四十。

❷「二」，《七集・前集》作「一」。

❸本書本文凡兩見。一在此處，一在卷二十，題作《十二時中頌》，次於該卷《枯骨觀頌》前。《七集・續集》卷十二此文入「偈」類，今從，故删在卷二十者而留此。

二月二十日，自泗守席上回，忽然夢得箇消息。乃作偈曰：

百滚油鐺裏，恣把心肝煠。遮箇在其中，不寒亦不熱。似則是似，是則未是。不唯遮箇不寒熱，那箇也不寒熱，咄！甚叫做遮箇那箇。

無相庵偈

出庵見庵，入庵見圓。問此圓相，何所因起。非土非木，亦非虛空。求此圓相，了不可得。乃至無有，無有亦無。是中有相，名大圓覺。是佛心地，❶是諸魔種。

送海印禪師偈并引❷

海印禪師紀公，將赴峨眉，往別太子少保趙公於三衢。公以三詩贈行，而禪師復枉道過某於齊安，❸亦求一偈。公以元臣大老功成而歸，某以非才竊祿得罪而去。禪師道眼，了無分別。迺知法界海惠，照了萬殊，大小從横，不相留礙。

直從巴峽逢僧宴，道到東坡別紀公。當時半破峨眉月，還在平羌江水中。

請以此偈附於三詩之末。元豐四年九月十五日。❹

❶「地」，原作「也」，據《外集》卷二十二改。

❷「并引」二字，原脱，據《外集》卷二十二補。

❸「而禪師」三字，原脱，據《外集》補。「某」，《外集》作「軾」。

❹「元豐」至「五日」九字，原脱，據《外集》補。「四」，《外集》作「元」，誤，據文意改。

南屏激水偈

水激之高，如所從來。屈伸相報，❶報盡而止。止不先平，於以觀法。

熙寧中作此偈，以示用文闍黎。後十六年，再過南屏，復録以示雲玩上座。元祐四年九月望日。❷

觀藏真畫布袋和尚像偈

柱杖指天，布袋着地。掉却數珠，好一覺睡。

木峰偈

元豐七年臘月朔日，東坡居士過臨淮，謁普照王塔，過襄師房，觀所藏佛骨舍利，捨山木一峰供養。乃説偈言：

枵然無根，生意永斷。劫火洞然，爲君作炭。

寒熱偈

今歲大熱，八十餘日，物我同病，是熱非虛。方其熱時，謂不復涼。及其既涼，熱復安在。凡此寒熱，❸更相顯見。熱既無有，涼從何立。令我又復，認此爲涼。後日更涼，此還是熱。畢竟寒熱，爲無爲有。如此分別，皆是衆生。客塵浮想，以此爲達。無有是處，使謂爲迷。則又不可，如火燒木。從木成炭，從炭成灰。爲灰不已，了無一物。當以此偈，更問子由。

❶「相報」，原作「杓」，據《外集》卷二十二改。
❷「熙寧」至「望日」三十六字，原脱，據《外集》補。
❸「此」，《七集・續集》卷十二作「世」。

僕在黃州戲書，爲江夏李樂道持去。後七年，復相見京師，出此書，茫然如夢中語也。元祐戊辰三年三月三日。

佛心鑑偈

軾第三子過，蓄烏銅鑑，圜徑數寸，光明洞徹。元豐八年十一月二日，游登州延洪禪院，院僧文泰方造釋迦文像，乃捨爲佛心鑑，且説偈云：

鑑中面像熱時災，無我無造無受者。心花發明照十方，還度如是常法衆。

眉山蘇軾元祐元年三月一日立石。❶

戲答佛印偈

遠公沽酒飲陶潛，佛印燒猪待子瞻。採得百花成蜜後，不知辛苦爲誰甜。

養生偈

閑邪存誠，鍊氣養精。❷一存一明，一鍊一清。清明乃極，丹元乃生。坎離乃交，梨棗乃成。中夜危坐，服此四藥。一藥一至，到極則處。幾費千息，閑之廓然，存之卓然，養之郁然，鍊之赫然。守之以一，成之以久。功在一日，何遲之有。

《易》曰：「閑邪存其誠。」詳味此字，知邪中有誠，無非邪者，閑亦邪也。❸至於無所閑，乃見其誠者，幻滅滅故，非幻不滅。

❶「眉山」至「立石」十四字，原脱，據《七集·續集》卷十二補。

❷「鍊」，原作「練」，今從《外集》卷二十二，下同。

❸「亦」，《外集》作「其」。

王晉卿前生圖偈❶

前夢後夢真是一，彼幻此幻非有二。❷
正好長松水石間，更憶前生後生事。❸

東坡居士過龍光求大竹作肩輿得兩竿時南華珪首座方受請爲此山長老乃留一偈院中須其至授之以爲他時語録中第一問❹

斫得龍光竹兩竿，持歸嶺北萬人看。
竹中一滴曹溪水，漲起西江十八灘。

南華長老寵示四頌事忙只還一偈

惡業相纏五十年，❺常行八棒十三禪。
却著衲衣歸玉局，❻自疑身是五通仙。❼

---

❶《七集・續集》卷十二「王晉卿前生圖偈」乃總題，另有分題云：「王晉卿得破墨三昧，又嘗聞祖師第一義，故畫邢和璞、房次律論前生圖，以寄其高趣，東坡居士既作《破琴》詩以記異夢矣，復説偈云。」

❷「彼幻此幻」，《七集・續集》作「此幻彼幻」。

❸「前生後生」，《七集・續集》作「前身後身」。「後」，《外集》卷九作「復」。

❹「東坡」至「一問」，《七集・後集》卷七作「贈龍光長老一首」。

❺「惡」，《外集》卷十作「宿」。「五」，《外集》作「四」。

❻「却」，《外集》作「今」。

❼「自疑身是」，《外集》作「可憐化作」。

蘇軾文集卷二十三

表狀

密州謝上表

臣軾言。昨奉敕差知密州軍州事，已於今月三日到任上訖。草芥賤微，敢干洪造；乾坤廣大，曲遂私誠。受命撫躬，已自知於不稱；入境問俗，又復過於所期。臣軾中謝。伏念臣家世至寒，性資甚下。學雖篤志，本先朝進士篆刻之文；論不適時，皆老生常談陳腐之說。分於聖世，處以散材。一自離去闕庭，屢更歲籥。塵埃筆硯，漸忘舊學之淵源；奔走簿書，粗識小人之情僞。欲自試於民社，庶有助於涓埃。❶以爲公朝，不廢私願。携挈上國，預憂桂玉之不充；請郡東方，實欲弟昆之相近。自惟何幸，動獲所求。雖父兄所以處臣，其僥倖不過如此。雖云疎外，❷有此遭逢。此蓋伏遇皇帝陛下躬上聖之資，建太平之業，以爲人無賢愚，皆有可用。故雖如臣等輩，猶未盡捐。臣敢不仰仞至恩，益堅素守。推廣中和之政，撫綏疲瘵之民。要使民之安臣，則爲臣之報國。臣無任瞻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徐州謝上表

臣軾言。分符高密，已竊名邦；改命東徐，復塵督府。荷恩深厚，撫己兢慙。臣軾中謝。伏念臣奮身農畝，託迹書林。

❶「埃」，原作「涘」，今從郎本卷二十五。

❷羅考：「雖」，疑當作「誰」，因上句已用「雖」字。

信道直前，曾無坎井之避；立朝寡助，誰爲先後之容。向者屢獻瞽言，仰塵聖鑒。豈有意於爲異，蓋篤信其所聞。顧戇迂闊之言，雖多而無益；惟有朴忠之素，既久而猶堅。遠不忘君，未忍改其常度；言之無罪，實深恃於至仁。知臣者謂臣愛君，不知臣者謂臣多事。空懷此意，誰復見明。伏惟皇帝陛下，日月照臨，乾坤覆燾。察孤危之易毁，諒拙直之無他。安全陋軀，畀付善地。民淳訟簡，殊無施設之方；食足身閑，仰愧生成之賜。顧力報之無所，懷孤忠而自憐。

徐州謝獎諭表

臣軾言。伏奉今月四日勅，以臣去歲修城捍水，粗免疎虞，特賜獎諭者。奔走服勤，人臣之常事；褒稱勞勉，學者之至榮。自惟何人，乃辱斯語。臣軾誠惶誠恐稽首頓首。伏念臣學無師法，才與世疎。經術既已不深，吏事又其所短。累忝優寄，卒無異稱。寬如定遠之言，平平無取；拙比道州之政，下下宜然。乃者河決澶淵，毒流淮泗。百堵皆作，蓋僚吏之劬勞；三板不沉，本朝廷之威德。而臣下掠衆美，上貪天功。獨竊璽書之榮，以爲私室之寶。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天覆四海，子養萬民。哀無辜之遭罹，特遣使以存問。既蠲免其賦調，又飲食其飢寒。所以録臣之微勞，蓋將責臣之來效。臣敢不躬親畚築，益修今歲之防；安集流亡，盡復平時之業。庶殫朽鈍，少補絲毫。臣無任。

徐州賀河平表

臣軾言。竊聞黃河決口已遂閉塞者。聖謨獨運，天眷莫違。庶邦子來，民罔告病。萬杵雷動，役不逾時。遂消東北莫大之憂，然後麥禾可得而食。人無後患，喜若再生。臣軾中賀。❶伏以大河爲災，歷世所病。禹治兖州之野，十有三載乃同；漢築宣防之宫，二十餘年而定。未有收狂瀾於既潰，復故道於將堙。俛仰而成，神速若此。恭惟皇帝陛下，至仁博施，神智無方。達四聰以來衆言，廣大孝以安宗廟。水當潤下，河不溢流。屬歲久之無虞，故患生於所忽。方其決也，本吏失其防，而非天意；及其復也，蓋天助有德，而非人功。振古所無，溥天同慶。維豐、沛之大澤，實汴、泗之所鍾。伊昔橫流，凜孤城之若塊；迨兹平定，蔚秋稼以如雲。害既廣則利多，憂獨深而喜倍。雖官守有限，不獲趨外庭以稱觴；而民意所同，亦能抒下情而作頌。臣無任。

湖州謝上表

臣軾言。蒙恩就移前件差遣，已於今月二十日到任上訖者。風俗阜安，在東南號爲無事；山水清遠，本朝廷所以優賢。顧惟何人，亦與兹選。臣軾中謝。伏念臣性資頑鄙，名迹堙微。議論闊疎，文學淺陋。凡人必有一得，而臣獨無寸長。荷先帝之誤恩，擢寘三館；蒙陛下之過聽，付以兩州。非不欲痛自激昂，少酧恩造。而才分所局，有過無功；法令具存，雖勤何

❶「賀」，原作「謝」，據郎本卷二十五改。案：此乃賀表，作「謝」非是。

補。罪固多矣，臣猶知之。夫何越次之名邦，更許借資而顯授。❶顧惟無狀，豈不知恩。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天覆群生，海涵萬族。用人不求其備，嘉善而矜不能。知其愚不適時，難以追陪新進；察其老不生事，或能牧養小民。而臣頃在錢塘，樂其風土。魚鳥之性，既自得於江湖；吴越之人，亦安臣之教令。敢不奉法勤職，息訟平刑。上以廣朝廷之仁，下以慰父老之望。臣無任。

到黄州謝表

臣軾言。去歲十二月二十九日，準勅責授臣檢校尚書水部員外郎充黄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不得僉書公事，❷臣已於今月一日到本州訖者。❸狂愚冒犯，固有常刑。仁聖矜憐，特從輕典。赦其必死，許以自新。祇服訓辭，惟知感涕。中謝。伏念臣早緣科第，誤忝縉紳。親逢睿哲之興，遂有功名之意。亦嘗召對便殿，考其所學之言；試守三州，觀其所行之實。而臣用意過當，日趨於迷。賦命衰窮，天奪其魄；叛違義理，辜負恩私。茫如醉夢之中，不知言語之出。雖至仁屢赦，而衆議不容。案罪責情，固宜伏斧鑕於兩觀；推恩屈法，猶當禦魑魅於三危。豈謂尚玷散員，更叨善地。投畀麏鼯之野，保全樗櫟之生。臣雖至愚，豈不知幸。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德刑並用，善惡兼容。欲使法行而知恩，是用小懲而大誡。天地能覆載之，而不能容之於度外；父母能生育之，而不能出之於死中。伏惟此恩，何以爲

❶「授」，原作「受」，據郎本卷二十五改。
❷「授」，郎本卷二十五作「降」。
❸「州」，原作「所」，據郎本改。

報。惟當蔬食沒齒，杜門思愆。深悟積年之非，永爲多士之戒。貪戀聖世，不敢殺身；庶幾餘生，未爲棄物。若獲盡力鞭箠之下，必將捐軀矢石之間。指天誓心，有死無易。臣無任。

謝徐州失覺察妖賊放罪表❶

臣軾言。去年十二月十五日，准淮南轉運司牒，奉聖旨，差官取勘臣前任知徐州日，不覺察百姓李鐸、郭進等謀反事。臣尋具析在任日，曾選差沂州百姓程棐，令緝捕凶逆賊人，致棐告獲前件妖賊因依，乞勘會施行，至今年七月二日，復准轉運司牒，坐准尚書刑部牒，奉聖旨，蘇軾送尚書刑部，更不取勘。盗發所臨，守臣固當重責；罪疑則赦，聖主所以廣恩。自驚廢逐之餘，猶在愍憐之數。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早蒙殊遇，擢領大邦。上不能以道化民，達忠孝於所部；下不能以刑齊物，消姦宄於未萌。致使妄庸，敢圖僭逆。原其不職，夫豈勝誅。況兹溝瀆之中，重遇雷霆之譴。無官可削，撫己知危。至於捕斬群盗之功，乃是鄰近一夫之力。靖言其始，偶出於臣。雖爲國督奸，常懷此志；而因人成事，豈足言勞。勉自效於涓埃，庶少寬於斧鉞。豈謂蕩然之澤，許以勿推。收驚魄於散亡，假餘生之晷刻。退思所自，爲幸何多。此蓋伏遇皇帝陛下，舞虞舜之干，示人不殺；祝成湯之網，與物求生。其間用刑，本不得已；稍有可赦，無不從寬。務在考實而原情，何嘗記過而忘善。益悟向時之所坐，皆是微臣之自貽。感愧終身，論報無

❶ 此文，郎本卷二十五題作「謝失察妖賊表」。

地。布衣蔬食，或未死於飢寒； 石心木腸，誓不忘於忠義。臣無任。

謝量移汝州表

臣軾言。伏奉正月二十五日誥命，特授臣汝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不得僉書公事者。稍從内遷，示不終棄。罪已甘於萬死，恩實出於再生。祇服訓詞，惟知感涕。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向者名過其實，食浮於人。兄弟並竊於賢科，衣冠或以爲盛事。旋從册府，出領郡符。既無片善，可紀於絲毫； 而以重罪，當膏於斧鉞。雖蒙恩貸，有愧平生。隻影自憐，命寄江湖之上； 驚魂未定，夢遊縲紲之中。憔悴非人，章狂失志。妻孥之所竊笑，親友至於絶交。疾病連年，人皆相傳爲已死； 飢寒併日，臣亦自厭其餘生。豈謂草芥之賤微，尚煩朝廷之紀録。開其憫悔，許以甄收。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湯德日新，堯仁天覆。建原廟以安祖考，正六官而修典刑。百廢具興，多士爰集。彈冠結綬，共欣千載之逢； 掩面向隅，不忍一夫之泣。故推涓滴，以及焦枯。顧惟效死之無門，殺身何益； 更欲呼天而自列，尚口乃窮。徒有此心，期於異日。臣無任。

乞常州居住表

臣軾言。臣聞聖人之行法也，如雷霆之震草木，威怒雖甚，而歸於欲其生； 人主之罪人也，如父母之譴子孫，鞭撻雖嚴，而不忍致之死。臣漂流棄物，枯槁餘生。泣血書詞，呼天請命。願回日月之照，一明葵藿之心。此言朝聞，夕死無憾。臣軾

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昔者嘗對便殿，親聞德音。似蒙聖知，不在人後。而狂狷妄發，上負恩私。既有司皆以爲可誅，雖明主不得而獨赦。一從吏議，坐廢五年。積憂薰心，驚齒髮之先變；抱恨刻骨，傷皮肉之僅存。近者蒙恩量移汝州，伏讀訓詞，有「人材實難，弗忍終棄」之語。豈獨知免於縲絏，亦將有望於桑榆。但未死亡，終見天日。豈敢復以遲暮爲歎，更生僥覬之心。但以祿廩久空，衣食不繼。累重道遠，不免舟行。自離黄州，風濤驚恐，舉家重病，一子喪亡。今雖已至泗州，而資用罄竭，去汝尚遠，難於陸行。無屋可居，無田可食，二十餘口，不知所歸，飢寒之憂，近在朝夕。與其强顔忍耻，干求於衆人；不若歸命投誠，控告於君父。臣有薄田在常州宜興縣，粗給饘粥，欲望聖慈，許於常州居住。又恐罪戾至重，未可聽從便安，輒敍微勞，庶蒙恩貸。臣先任徐州日，以河水浸城，幾至淪陷。臣日夜守捍，偶獲安全，曾蒙朝廷降勑獎諭。又嘗選用沂州百姓程棐，令購捕凶黨，致獲謀反妖賊李鐸、郭進等一十七人，亦蒙聖恩保明放罪。皆臣子之常分，無涓埃之可言。冒昧自陳，出於窮迫。庶幾因緣僥倖，功過相除。稍出羈囚，得從所便。重念臣受性剛褊，❶賦命奇窮。既獲罪於天，又無助於下。怨仇交積，罪惡横生。群言或起於愛憎，孤忠遂陷於疑似。中雖無愧，不敢自明。向非人主獨賜保全，則臣之微生豈有今日。伏惟皇帝陛下，聖神天縱，文武生知。得天下之英才，已全三樂；躋斯民於仁壽，不棄一夫。勃然中興，可謂盡善。而臣抱百年之永嘆，悼一

❶「重」，原作「垂」，今從郎本卷二十五。

飽之無時。貧病交攻，死生莫保。雖鳧鴈飛集，何足計於江湖；❶而犬馬蓋帷，猶有求於君父。敢祈仁聖，少賜矜憐。臣見一面前去，至南京以來，聽候朝旨。干冒天威，臣無任。

到常州謝表二首

臣軾言。先蒙恩授汝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尋上表乞於常州居住，奉聖旨，依所乞，臣已於今月二十二日到常州訖者。積釁難磨，未經洗滌；至仁易感，許即便安。祇荷寵靈，惟知感涕。中謝。伏念臣所犯罪戾，本合誅夷。向非先帝之至明，豈有餘生於今日。銜恩未報，有志不從。已分没身，寄殘骸於魑魅；敢期擇地，收暮景於桑榆。此蓋伏遇皇帝陛下，仁孝生知，聰明天縱。寅奉上帝之眷命，述修累聖之成謀。❷念此菅蒯之微，庶幾簪履之舊。俾安田畝，稍出縲囚。飽食無思，但日陶於新化；杜門自省，當益念於往愆。臣無任。

二

臣軾言。先蒙恩授汝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尋上表乞於常州居住，奉聖旨，依所乞，臣已於今月二十二日到常州訖者。罪大人微，自甘永棄；食貧口衆，未免求安。忽奉俞音，出於獨斷；仰銜恩施，不覺涕零。中謝。伏念臣猥以凡材，早塵仕籍。生逢有作之聖，獨抱不移之愚。廢棄六年，已忘形於田野；泝沿萬里，偶脱命於江潭。豈謂此生，得從所便。此蓋伏遇

❶「江湖」，郎本作「朝廷」。
❷「累」，原作「內」，據郎本卷二十五改。

太皇太后陛下，厚德載物，至仁代天。春生秋成，本無心於草木；風行雷動，自有信於蟲魚。致此幽頑，亦叨恩宥。耕川鑿井，得漸齒於平民；碎首刳肝，尚未知其死所。臣無任。

登州謝上表二首

臣軾言。伏奉告命，授臣朝奉郎、知登州軍州事，臣已於今月十五日到任上訖者。登雖小郡，地號極邊。自驚縲絏之餘，忽有民社之寄。拜恩不次，隕涕何言。中謝。臣聞臣不密則失身，而臣無周身之智；人不可以無學，而臣有不學之愚。積此兩愆，本當萬死。坐受六年之謫，甘如五鼎之珍。擊鼓登聞，止求自便；買田陽羨，誓畢此生。豈期枯朽之中，有此遭逢之異。收召魂魄，復爲平人；洗濯瑕玼，盡還舊物。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內行曾閔之孝，外發禹湯之仁。日將旦而四海明，天方春而萬物作。於其黨而觀過，謂臣或出於愛君；就所短而求長，知臣稍習於治郡。致茲異寵，驟及非才。恭惟先帝全臣於衆怒必死之中，陛下起臣於散官永棄之地。没身難報，碎首爲期。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奉告命，授臣朝奉郎、知登州軍州事，臣已於今月十五日到任上訖者。寵命過優，訓詞尤厚。非臣愚惷，所克承當。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所領州，下臨漲海。人淳事簡，地瘠民貧。入境問農，首見父老。載白扶杖，争來馬前。皆云：「枯朽之餘，死亡無日，雖在田

野，亦有識知。恭聞聖母至明而慈，嗣皇至仁而孝。每下號令，人皆涕流。願忍垂死之年，以待維新之政。」言雖甚拙，意則可知。見朝廷擢臣於久廢之中，謂臣愚必有以少塞其責。或能推廣上意，惠康小民。而臣天資鈍頑，學問寡淺。心已耗於多難，才不周其一身。將何以上答聖知，下慰民願。伏惟太皇太后陛下，以任姒之位，行堯舜之仁。勤邦儉家，永爲百王之令典；時使薄斂，故得萬國之歡心。豈煩爝火之微，更助日月之照。但知奉法，不敢求名。臣無任。

辭免起居舍人第一狀

右軾准閤門告報，已降告命，除臣依前官守起居舍人者。臣受材淺薄，臨事迂疎。起於罪廢之中，未有絲毫之效。驟陞清職，必致煩言。願回虛授之恩，庶免素餐之愧。所有告身，臣不敢祗受。❶

辭免起居舍人第二狀

右臣近奏乞辭免起居舍人恩命，❷准尚書省劄子奉聖旨不許辭免者。天威在顏，不違咫尺。父命於子，惟所東西。況茲久廢之餘，敢有不回之意。伏念臣受性褊狷，賦命奇窮。既早竊於賢科，復濫登於册府。多取天下之公器，又處衆人之所爭。若此而全，從來未有。今者出於九死之地，始有再生之心。危迹粗安，驚魂未返。若驟膺非分之寵，恐別生意外之憂。縱無人災，必有鬼責。伏望聖慈，廓天地包函之量，推父母愛憐之心。知其實出於

❶「臣」，原脱，據《七集·前集》卷二十五補。

❷「奏」，原作「奉」，據《七集·前集》卷二十五改。

至誠，止欲自處於無過。追還新命，更選異材。使之識分以安身，孰與包羞而冒寵。再伸微懇，伏俟重誅。所有告身，臣不敢祗受。

辭免中書舍人狀

右臣准閤門告報，已降告命，除臣軾中書舍人者。伏念臣頃自貶所，起知登州，到州五日，而召以省郎，到省半月，而擢爲右史。欲自勉强，少酧恩私。而才無他長，職有常守。出入禁闥，三月有餘；考論事功，一毫無取。今又冒榮直授，躐衆驟遷。非次之陞，既難以處；不試而用，尤非所安。願回異恩，免速官謗。所有告身，臣不敢祗受。

謝中書舍人表二首

臣軾言。伏奉制命，授臣試中書舍人，仍改賜章服者。右史記言，已塵高選；西垣視草，復玷近班。皆儒者之至榮，豈平生之所望。臣軾誠感誠懼，頓首頓首。竊以詞命之職，古今所難。非獨取之於文，蓋將試之以事。至於機務，亦或與聞。雖四户擅權，非當時之公議；而五花判事，亦前代之美談。及夫三字之除，乃是一切之政。但謂内朝之法從，安知宰相之屬官。既任止於訓詞，故權移於胥史。恬不知怪，習爲故常。先皇帝道冠百王，法垂萬世。建六官而修故事，闢三省以待異人。典章一新，名實皆正。遂申明於四禁，俾分領於六曹。遠則追直閣之司，近則通檢正之任。雖未聞政而聞事，

蓋須有德而有言。如臣之愚，無一而可。草創潤色，既非鄭國之材；除書德音，又乏唐人之譽。忽當此選，莫測其由。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將聖與仁，能哲而惠。雖在三年不言之際，已有十日並照之光。而臣日侍邇英，親聞訪道。仰天威之甚近，知聖鑒之難逃。謂臣嘗受先朝之知，實無左右之助。棄瑕往昔，責效將來。臣敢不益勵素心，無忘舊學。上體周公煩悉之誥，助成漢家深厚之文。苟無曠官，其敢言報。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奉制命，授臣試中書舍人，仍改賜章服者。聖神獨斷，出成命於省中；衰病增光，溢虛名於朝右。訓詞之重，士論所榮。臣軾誠感誠懼，頓首頓首。臣聞有言逆心，此古人所以顛沛；積毀消骨，非聖主莫能保全。臣本受知於裕陵，亦嘗見待以國士。嘉其好直，許以能文。雖竄謫流離之餘，決無可用；而哀憐收拾之意，終不少衰。抱弓劍以長號，分簪履之永棄。豈期晚遇，又過初心。矧外制之深嚴，極西垣之清要。在唐之盛，以馬周、岑文本爲得人；近世所傳，有楊億、歐陽修之故事。不試而用，于今幾人。遂超同列之先，遠繼前修之末。夫何頑鈍，有此遭逢。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憂國忘身，❶愛民如子。憂深故任其事者重，愛極故爲之慮也長。敷求哲人，以遺嗣聖。所以兼收而並用，庶幾有得於其間。臣敢不盡其所能，期於無愧。始終自誓，故常以道而事君；夷嶮不同，則必見

❶「身」，原作「家」，今從郎本卷二十五。

危而授命。臣無任。

辭免翰林學士第一狀

右臣准閤門告報，已降告命，除臣翰林學士知制誥者。臣竊謂自從西掖，直還內制，雖祖宗故事，而近歲以來，少有此比，非高材重德雅望，不在此選。臣自量三者皆不逮人，驟當殊擢，實不自安。伏望聖慈察臣至誠，非苟辭避，追還異恩，以厭公論。謹録奏聞。❶

辭免翰林學士第二狀

右臣近者奏乞辭免翰林學士知制誥恩命，伏蒙降詔不允者。天地之恩，義無所謝；父母之訓，理不可違。而臣至愚，尚守所見。再傾微懇，不避重誅。非獨以學問荒唐，文詞鄙淺，已試無效，如前所陳。實以勞舊尚多，必有積薪之誚；兄弟並進，豈無連茹之嫌。誠不自安，非敢矯飾。伏望聖慈亮其悃愊，特許追還。庶免人言，俾得自效。所有告命，臣不敢祗受。謹録奏聞。

謝宣召入院狀二首

右臣今月日西頭供奉官充待詔董士隆至臣所居，奉宣聖旨，召臣入院充學士者。詔語春溫，再命而傴；❷使華天降，一節以趨。在故事以嘗聞，豈平生之敢望。省循非稱，愧汗交深。竊以視草之官，自唐爲盛。雖職親事秘，號爲北門學士之榮；而禄薄地寒，至有京兆掾曹之

❶「聞」，原脱，據《七集・前集》卷二十五補。
❷「傴」，原作「僂」，今從郎本卷二十五。

請。豈如聖代，一振儒風。非徒好爵之縻，兼享大烹之養。玉堂賜篆，仰淳化之彌文；寶帶重金，佩元豐之新渥。既厚其禮，愈難其人。而臣以空疎冗散之材，衰病流離之後。生還萬里，坐閱三遷。不緣左右之容，躐處賢豪之上。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生資文武，天胙聖神。雖亮陰不言，尚隱高宗之德；而小毖求助，❶已啓成王之心。首擇輔臣，次求法從。知人材之難得，采虛名而用臣。敢不益勵初心，力圖後効。才不逮古，雖慚內相之名；志常在民，庶免私人之誚。臣無任。

二

右臣今月日西頭供奉官充待詔董士隆至臣所居，奉宣聖旨，召臣入院充學士者。里巷傳呼，親臨詔使；私庭望拜，恭被德音。人言稽古之榮，臣有素餐之愧。懇詞雖至，成命莫回。伏以朝論所高，禁林爲重。非徒翰墨之選，乃是將相之儲。禮絕同僚，歎裴、李於座上；功成異域，得頗、牧於禁中。宜有異人，來膺此選。而臣顓愚自信，狂直不回。先帝憐其孤忠，欲召而未果；陛下出於獨斷，決用而無疑。曾未周歲，而閱三官；試以百爲，而無一可。保全已幸，擢用何名。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德協天人，心存社稷。受聖子之託天下，抱神孫而朝諸侯。巍巍其有成功，不見治迹；斷斷而無他技，專用老成。推其類以及臣，顧何能而在此。忠義之報，死生不移。臣無任。

❶「小毖」，原作「訪落」，據郎本改。案，郎注云：「《訪落》詩云：嗣王謀於廟。《小毖》詩云：嗣王求助。」作「小毖」是。

謝翰林學士表二首

臣軾言。蒙恩除臣翰林學士知制誥者。名微不稱，寵至若驚。伏念臣經術空疎，吏能短淺。少年自守，無用於作新；去國生還，適逢於求舊。初何云補，遽辱甄收。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文武生知，聰明天縱。法乾坤之廣運，體日月之照微。過採虛名，使陳薄技。敢不激昂晚節，砥礪初心。雖洪造之難酬，盡微生而後已。臣無任。

二

臣軾言。蒙恩除臣翰林學士知制誥者。寵光逾分，榮愧交中。伏念臣本以疎愚，起於遐陋。學雖篤志，皆場屋之空文；言不適時，豈朝廷之通論。老於憂患，望絶縉紳。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總覽政綱，灼知治體。恢復祖宗之舊，兼收文武之資。過録愚忠，以敦薄俗。敢不臨寵而懼，職思其憂。非敢有意於功名，庶幾少逃於罪悔。臣無任。

謝賜對衣金帶馬表二首❶

臣軾言。伏蒙聖慈，以臣入院，特賜衣一對，金腰帶一條，金鍍銀鞍轡馬一匹。被三品之服章，君子所以昭令德。分六閑之駔駿，朝廷所以旌有功。顧惟何人，亦與茲寵。拜恩俯僂，流汗交并。臣軾中謝。伏念臣人微地寒，性迂才短。襲布韋而自薦，偶忝縉紳；駕款段以言歸，終安畎

❶「賜」，原脱，據郎本卷二十五補。

畝。豈謂便蕃之錫，萃於衰病之軀。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總覽衆工，財成大化。至誠樂與，有緇衣之好賢；俊民用章，無白駒於空谷。不遺寒陋，❶亦被光華。攬佩以思，遂識斷金之義；舉鞭自誓，敢忘希驥之心。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蒙聖慈，以臣入院，特賜衣一對，金腰帶一條，金鍍銀鞍轡馬一匹。命服出笥，榮動搢紳。左驂在廷，光生徒馭。德不稱物，愧無所容。臣軾中謝。伏念臣衰朽無功，惷愚不學。已分鵜梁之刺，敢逃負乘之譏。再惟此恩，何自而至。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至神廣運，盛德兼容。躬周公之勤勞，而逸於委任；寶老氏之慈儉，而侈於禮賢。致此光榮，下及微陋。慨然攬轡，敢有意於澄清；束以立朝，尚可言於賓客。臣無任。

笏記二首

禁林之選，多士所榮。非獨文章之工，俾專翰墨；當屬典刑之老，以重朝廷。如臣空疎，豈宜塵冒。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剛健純粹，緝熙光明。曲搜已棄之材，將建無窮之業。顧慚淺陋，將何補於盛明；惟有朴忠，誓不回於生死。臣無任。

二

西掖代言，已愧一時之高選；北門

❶「遺」，原作「違」，據郎本改。

視草，又忝諸生之極榮。豈伊衰朽之餘，有此遭逢之異。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坤元利正，天造無私。靡求備於一人，將曲成於萬物。文章小技，縱有效於涓埃；草木微生，終難酧於雨露。臣無任。

辭免侍讀狀

右臣今月二十六日，准閤門告報，蒙恩除臣兼侍讀者。入侍邇英，其選至重。非獨分摘章句，實以仰備顧問。臣學術淺陋，恐非其人。況臣待罪禁林，初無吏責。又加廩賜之厚，益負尸素之憂。伏望聖慈，察其誠心，追回新命，以授能者。謹錄奏聞，伏候敕旨。

謝除侍讀表二首

臣軾言。今月一日蒙恩除臣兼侍讀者。學術本疎，老復加於謇訥；官聯愈近，職專在於討論。退省其愚，莫知所措。中謝。伏以天威咫尺，顧末技以何施；聖敬日躋，豈群臣之可望。非張禹、寬中之篤學，無量、懷素之懿文，❶則何以奉天子五學之游，求王人多聞之益！如臣愚暗，何與選掄。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卓然生知，輔以好學。❷方高宗恭默之後，正宣帝勵精之初。衆論並陳，悉洞照其情僞；陳編一覽，已周知於廢興。察臣衰病而無求，庶可親近而寡過。故茲拔用，驟及疲駑。臣敢不溫故知新，粗辨有司之職；

❶「無」，原作「寂」，據郎本卷二十五改。
❷「輔」，原作「附」，據郎本改。

見危致命，更輸異日之忠。臣無任。

二

臣軾言。今月一日蒙恩除臣兼侍讀者。北門視草，已叨儒者之極榮； 西學上賢，復玷侍臣之高選。省循非稱，愧汗交懷。中謝。竊惟講讀之臣，止以言語爲職。考功課吏，無殿最之可書； 陳善閉邪，有膏澤之潛潤。豈臣愚陋，亦所克堪。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憂思深長，德業久大。受先帝投艱之託，爲神孫經遠之謀。故選左右前後之人，罔非吉士； 使知興亡治亂之效，莫若多聞。謂臣雖無大過人之才，知臣粗有不欺君之實。故使朝夕，與於討論。奉永日之清閑，未知所報； 畢微生於盡瘁，終致此心。臣無任。

謝賜御書詩表

臣軾言。今月十五日，賜宴東宮，伏蒙聖恩，差中使就賜臣御書詩一首者。玉斝金尊，霈若雲天之澤； 寶章宸翰，焕乎奎壁之文。❶ 喜溢心顔，光生懷袖。臣軾誠感誠懼，頓首頓首。伏念臣猥緣末技，獲玷清流。早歲數奇，已老江湖之上； 餘生何幸，得依日月之光。入侍燕閒，與聞講學。卒桓榮之業，因人而成； 登劉洎之床，則臣豈敢。夫何珍賜，亦及微軀。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道本生知，才惟天縱。文不數於游、夏，書已逼於鍾、王。心慕手追，陋文皇之曲學；❷ 筆縱字大，笑宋武之末工。知臣遭遇之難，欲以顯榮其老。

❶「壁」，原誤作「璧」，今依文意逕改。
❷「曲」，原作「由」，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鏤之金石，庶傳玩於人人； 付與子孫，俾輸忠於世世。臣無任。

謝三伏早出院表

臣軾言。君逸臣勞，固上下之分；金伏火見，亦消長之常。乃緣異恩，而許夙退。中謝。伏念臣等誤緣末技，待罪禁林。戴星而朝，雖粗輸其勤拙； 窮日之力，卒無補於絲毫。遽蒙假借之私，得遂委蛇之樂。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嚴於恭己，恕以馭臣。事既省於清心，日自長於化國。朝而不夕，前追静治之風； 伏當早歸，下遂疎愚之性。臣無任。

謝除龍圖閣學士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以臣累章請郡，特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杭州者。中禁寶儲，上應奎壁之象；❶ 先朝謨訓，遠同河洛之符。隸職其間，省躬非據。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學非有得，愚至不移。雖叨過實之名，卒無適用之器。少時忘意，蓋嘗有志於事功； 晚歲積憂，但欲歸安於田畝。屬聖神之履運，荷識拔之非常。猶冀桑榆之收，遽迫犬馬之疾。力求閑散，庶免顛擠。豈謂皇帝陛下，聖度包荒，天慈委照。察其才有所短，不欲强置之禁嚴； 知其進不由人，故特保全其終始。遂加此職，以賁其行。臣敢不仰緣末光，益勵素守。往何適而不可，中無愧之爲安。但未死亡，必期報塞。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❶「壁」，原誤作「璧」，今依文意逕改。

二

臣軾言。伏蒙聖恩，以臣累章請郡，❶特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杭州者。北扉清密，久愧素餐；内閣深嚴，復膺殊寵。以榮爲懼，有靦在顔。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賦命數奇，與人多忤。遭遇仁祖，忝竊賢科。繼蒙英廟之深知，尤荷裕陵之見器。而流離若此，窮薄可知。晚親日月之光，常恐缾罍之溢。故求閑散，以避災迍。豈謂太皇太后陛下，天高聽卑，坤厚載物。愛惜臣下，固無異於子孫；委任官師，本不分於中外。致兹衰病，不失清華。然臣辭寵而益榮，求閑而得劇。雖云稍遠於争地，尚恐終非其久安。敢不磨鈍自修，履冰知戒。庶全孤節，少答殊私。臣無任。

謝賜對衣金帶馬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慈，特賜衣一對，金腰帶一條，金鍍銀鞍轡一副，馬一匹者。出笥之珍，已華朽質；解驂之賜，益耀衆觀。顧惟何人，亦被兹寵。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少而拙訥，老益疎愚。山野之姿，非文繡之所及；疲駑之質，雖鞭策以何加。方祈冗散之安，更忝便蕃之錫。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緝熙儒術，網羅人材。不愛車服寵數之章，使爲吏民瞻望之美。據鞍有愧，束袵知榮。敢不奉以牧民，永思去害之指；施之大邑，庶無學製之傷。臣無任。

❶「請」，原作「謝」，據郎本卷二十六改。

二

臣軾言。伏蒙聖恩，特賜衣一對，金腰帶一條，金鍍銀鞍轡一副，馬一匹者。命服斯皇，《詩》詠周宣之德；康侯用錫，《易》稱王母之仁。惠澤所加，臣工知勸。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資材朽鈍，學術空疎。矧茲衰病之餘，豈復光華之羨。荷寵章之蕃庶，人以爲榮；顧形影之支離，臣惟自愧。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知人堯哲，徧物舜仁。時遺拾遺補過之臣，出爲承流宣化之任。子衣安吉，不待請而得之；我馬虺隤，蓋知勞而賜者。敢不勉思忠藎，務報恩勤。永惟廐庫之珍，莫非民力；無忘獄市之寄，以副上心。臣無任。

笏記二首

臣軾言。隸職宸居，承流闕寄。自知衰朽，有玷寵光。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總攬群材，靡遺片善；曲收頑鈍，俾處清華。❶徒傾草木之心，莫報乾坤之施。臣無任。

二

既塵美職，復玷名藩。榮寵過情，省循知愧。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仁均動植，明燭幽微。特示寵章，以旌眷遇。恩勤莫報，生死難忘。臣無任。

❶「俾」，《七集·前集》卷二十六作「迭」。

杭州謝上表二首

臣軾言。伏奉制書，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杭州，臣已於今月三日到任上訖者。始衰而病，豈非滿溢之災；乞越得杭，又過平生之望。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起自廢黜，驟登禁嚴。畢命驅馳，未償萬一。懷安退縮，豈所當然。蓋散材不任於斧斤，而病馬空糜於芻粟。❶故求外補，以盡餘年。豈期避寵而益榮，求閑而得劇。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剛健中正，緝熙光明。無爲蓋虞舜之仁，篤學有仲尼之智。而臣猥以末技，❷日奉講帷。凜然威光，近在咫尺。惟古人責難之意，每不自量；方陛下好問之初，遽以疾去。推之理數，可謂奇窮。荷眷遇之不移，竊恩榮而愈重。雖雨露之施，初不擇物；而犬馬之報，期於殺身。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奉制書，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杭州，臣已於今月三日到任上訖者。入奉禁嚴，出膺方面。皆人臣之殊選，在儒者以尤榮。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受寵逾涯，積憂成疾。既思退就於安養，又欲少逃於滿盈。仰荷至仁，曲從微願。江山故國，所至如歸；父老遺民，與臣相問。知朝廷輟近侍爲太守，蓋聖主視天下如一家。鞭扑未施，争訟幾絶。臣之厚幸，豈易名言。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天地之仁，賢愚兼取；日月之照，邪正自分。每包函其惷迂，欲保全其終始。

❶「糜」，原作「縻」，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❷「猥」，原作「畏」，今據郎本改。

兄弟孤立，嘗親奉於德音；死生不移，更誓堅於晚節。臣無任。

杭州謝放罪表二首

臣軾言。臣近以法外刺配本州百姓顔章、顔益二人，上章待罪，[1]奉聖旨特放罪者。職在承宣，當遵三尺之約束；事關利害，輒從一切之便宜。曲荷天恩，[2]不從吏議。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早緣剛拙，屢致憂虞。用之朝廷，則逆耳之奏形于言；[3]施之郡縣，則疾惡之心見于政。雖知難每以爲戒，而臨事不能自回。苟非日月之明，肝膽必照，則臣豈惟獲罪於今日，久已見傾於衆言。恭惟皇帝陛下，睿哲生知，[4]清明旁達。委任群下，退託於不能；愛養成材，惟恐其有過。知臣欲去一方之積弊，須除二猾以示民。特屈憲章，以全器使。臣敢不省循過咎，祗服簡書。眷此善良，自不犯於漢法；時有貸捨，用益廣於堯仁。臣無任。

二

亂群之誅，不請而決。蓋恩威之無素，致奸猾之敢行。方俟譴訶，豈期寬宥。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以法吏網密，蓋出於近年；守臣權輕，無甚於今日。觀祖宗信任之意，以州郡責成於人。豈有不擇師帥之良，但知繩墨之馭。若平居僅能守法，則緩急何以使民。顧臣不才，難以議此。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寬仁

[1]「待」，原作「符」，據郎本卷二十六改。
[2]「恩」，原作「慈」，今從《文鑑》卷六十八。
[3]「奏」，郎本、《文鑑》作「意」。
[4]「睿」，郎本、《文鑑》作「濬」。

從衆，信順得天。推一身之至公，納萬方於無罪。而臣始終被遇，中外蒙恩。謂事有專而合宜，情無他而可恕。故加貸捨，以示寵綏。朝廷之明，粗以臣爲可信；吏民自服，當不令而率從。臣無任。

賀明堂赦書表二首

臣軾言。宗祀告成，修累朝之盛典；端門肆眚，答萬宇之歡心。凡有識知，舉增抃躍。臣軾誠歡誠喜，頓首頓首。竊謂祖宗恩信之所被，譬如天地寒暑之不差。將推作解之仁，必在當郊之歲。恭惟皇帝陛下，憲章六聖，左右三靈。上帝眷而風雨時，壬人去而蠻夷服。講明大禮，對越昊天。懷柔百神，嚮用五福。大河修復，奏軌道於東流；藩邸顧懷，錫鴻名於西府。臣備員法從，待罪守臣。想聞路寢之鼓鐘，曾叨奉引；嘉與海隅之草木，同被恩私。臣無任。

二

臣軾言。嚴配禮成，民心知孝；好生德洽，天下歸仁。凡蒙一洗之恩，舉有惟新之喜。臣軾誠歡誠抃，頓首頓首。伏以功存廟社而辭其禮，澤及草木而諱其名。此聖人之所難，幸微生之親見。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勳高任姒，道配唐虞。顧惟致治於和平，孰不歸心於保佑。合宫均福，畢修累聖之文；會慶告成，不居先后之位。臣職叨禁從，身遠闕庭。既欣渙汗之私，溥霑動植；更喜謙光之美，獨冠古今。臣無任。

謝賜曆日詔書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特賜臣詔書并元祐五年曆日一卷者。論道調元，雖大臣之職；授時賦政，亦郡守之常。而臣供奉内朝，使指一道。居則代言而頒令，出則勸民以務農。沐此恩榮，❶敢忘奉順。臣軾中謝。恭惟皇帝陛下，文明憲古，睿哲先天。歷象教民，本堯舜之智；水旱罪己，蓋禹湯之仁。固將推廣其誠心，豈特奉行於故事。爰因歲首，已宣布於王言；孰謂民愚，咸識知於帝力。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蒙聖恩，特賜臣詔書并元祐五年曆日一卷者。竊惟稽古之君，必以授時爲急。底日不失日，官既有常；先時不及時，罰在無赦。申以丁寧之詔，致其惻怛之誠。習見頒行，止謂有司之故事；考其情實，則本聖人之用心。臣軾中謝。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元功在天，盛德冠古。順帝之則，雖並用於恩威；與物爲春，蓋同歸於仁厚。而臣入奉講學，出牧農民。恭布詔書，悉傳閭里。庶德音之昭格，致嗣歲之豐穰。臣無任。

賀興龍節表

臣軾言。天佑民而作君，惟德是輔；帝生商而立子，有開必先。納富壽於方來，實兆基於兹日。臣軾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文思天縱，聖敬日躋。以若稽古之

❶「沐」，原作「蒙」，今從《七集·前集》卷二十六。

心，上遵王路；　行不忍人之政，下酌民言。　神聽靖共，天壽平格。　臣久塵法從，出領郡符。　奉萬年之觴，雖阻陪於下列；　接千歲之統，猶及見於昇平。　草木之情，日月所照。　臣無任。

賀坤成節表

臣軾言。　仁惟天助，壽不假於禱祈；　澤在民心，言自成於雅頌。　恭臨誕月，仰祝聖期。　雖凡庶之何知，亦臣子之常分。中謝。　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儲神天地，託國祖宗。　元勳本自於無心，神智實生於至静。　同守大器，于兹六年。　放億萬之羽毛，未若消兵以全赤子；　飯無數之緇褐，豈如散廩以活飢民。　臣躬領郡符，目覩兹事。　載瞻象闕，阻奉瑶觴。　嘉與海隅之人，同罄華封之祝。　臣無任。

辭免翰林學士承旨第一狀

右臣今月二十八日奉敕，已除臣翰林學士承旨左朝奉郎知制誥，詔書到日，可依條交割公事訖，乘遞馬疾速發來赴闕。　臣已於當日依條交割公事訖。　伏念臣頃以兩目昏暗，左臂不仁。　堅辭禁林，得請便郡；　庶緣静退，少養衰殘。　二年于兹，一事無補。　才有限而難强，病不減而益增。　但以東南連被災傷，不敢陳乞，别求安便；　敢謂仁聖尚賜恩憐，召還故官，復加新寵。　不惟朝廷公議未允，實亦衰病勉强不前。　兼竊覩邸報，臣弟轍已除尚書右丞。　兄居禁林，弟爲執政。　在公朝既合迴避，於私門實懼滿盈。　計此誤恩，必難安處。　伏望聖慈除臣一郡，以息多言。　臣見起發前去，至宿、泗間聽候指揮。　謹録奏

聞，伏候敕旨。❶

辭免翰林學士承旨第二狀

右臣近蒙恩除翰林學士承旨。臣以衰病不才，難居禁近，兼以弟轍忝與執政，理合回避，奏乞除臣一郡。今奉詔書，未賜開允。恩威之重，霈若雷雨，豈臣孱陋所敢固違。伏念臣自去闕庭，日加衰白。故疾不愈，舊學已荒。更冒寵榮，必速顛躓。而況清要之地，衆所奔趨；兄弟迭居，勢難安處。正使緣力辭而獲譴，猶賢於忝冒而致災。伏望聖慈察臣誠懇，特賜除臣知揚、越、陳、蔡一郡。臣今已到揚州，迤邐前去南京以來，聽候指揮。干冒天威，臣無任戰恐待罪之至。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辭免翰林學士承旨第三狀

右臣近蒙恩除翰林學士承旨。臣以衰病不才，難居禁近。兼以弟轍備位執政，理合回避。尋兩次奏乞除臣一郡，準尚書省劄子，三省同奉聖旨，依前降詔書不允者。臣之愚慮，終以弟轍親嫌，於義未安。竊見仁宗朝王洙爲學士，以其從子堯臣參知政事，故罷。臣今來欲乞依王洙故事回避，仍乞檢會前奏，除臣揚、越、陳、蔡一郡。屢犯天威，臣無任戰恐待罪之至。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❶「敕」，原作「聖」，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二。案，《辭免翰林承旨狀》凡三篇，後二篇結尾皆作「敕旨」。

乞候坤成節上壽訖復遂前請狀

右臣近奏，乞依王洙故事罷翰林學士承旨，仍乞一郡。奉聖旨依累降指揮不允者。銜戴恩慈，怵迫威命，已經三却，其敢固違！已於今月二十九日赴閤門祗受告命訖。然臣衰病日加，心力難强，親嫌之避，愚守不移。伏見坤成節在近，欲候上壽訖，復遂前請。勉强供職，庶表見臣子恭順之心；逡巡力辭，蓋終存典刑分義之守。謹録奏聞。謹奏。

謝宣召再入學士院二首

右臣今月十一日翰林待詔梁迪至臣所居，奉宣聖旨，召臣入院充學士承旨者。❶使星下燭，生蓬蓽之光華；天澤旁流，及桑榆之枯槁。❷國有用儒之盛，士知稽古之榮。伏以翰墨之林，號稱內相；文章之外，不取他才。至於用人，可以觀政。文武並用，或成頗牧之功；邪正雜居，至有伾文之患。惟貴且近，故難其人。而況金鑾玉堂，親被絲綸之密；北扉東閣，獨稱年德之高。必有異人，以齊衆口。而臣本緣衰病，出守江湖。以一方凋弊之餘，當二年水潦之厄。戴星而治，僅免流離；及瓜而還，怳如夢寐。交親迎勞，都邑聚觀。驚華髮之半空，笑丹心之未折。宜投閑散，以養衰殘。豈期過採於虛名，復使榮加於舊物。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德如乾健，明配日中。既祖述於堯仁，復躬

❶「者」，原脱，按表狀文之例，此處應有「者」字，今逕補。

❷「及」，原作「失」，據《永樂大典》卷一萬零一百十五「旨」字韻引文改。

行於舜孝。才難之歎，人誦斯言。緣先帝之德音，收孤臣於散地。言雖直而無罪，身愈遠而益親。委曲保全，始終録用。臣敢不更磨朽鈍，少補涓埃。難得者時，未有捐軀之會；勿欺而犯，誓無患失之心。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録奏謝以聞。謹奏。

二

右臣今月十一日翰林待詔梁迪至臣所居，奉宣聖旨，召臣入院充學士承旨者。衰遲無用，寵既溢於當年；眷待有加，恩復隆於晚節。使華臨賁，❶天語丁寧。聳里巷之驚觀，歎朝廷之用舊。伏以禁林分直，法本六人。帝語親承，舊惟一老。不緣名次之先後，斷自上心之簡求。冠内朝供奉之班，極儒者遭逢之盛。凡膺此選，

宜得異材。而臣本以愚忠，❷累塵器使。初無已試之效，但有過實之名。❸千里闕庭，二年江海。憂深投杼，豈無三至之言；詔復賜環，不待一人之譽。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道無私載，公生至明。以七年之照臨，觀群臣之邪正。知臣剛褊自用，雖有寬饒之狂。察臣忠鯁不移，❹庶幾長孺之守。故還舊物，益茂新恩。臣敢不早夜以思，死生不易。雖桑榆之景，已迫殘年；而犬馬之心，猶思後效。

謝賜對衣金帶馬狀二首

右臣伏蒙聖慈以臣入院，特賜衣一

❶「賁」，《永樂大典》卷一萬零一百十五引文作「幸」。
❷「忠」，《永樂大典》作「庸」。
❸「有」，《永樂大典》作「多」。
❹「忠鯁」，《七集・後集》卷十二作「招麾」。

對，金腰帶一條并魚袋、鍍金銀鞍轡馬一匹者。漢官三服，已分密麗之珍； 唐監八坊，復下權奇之駿。拜嘉甚寵，省己何功。伏念臣受材迂疎，賦命寒蹇。幼師季路，止服緼袍； 長慕少游，欲乘下澤。目眩重金之耀，神驚四牡之良。俛仰自惟，周章失次。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憂勤黎庶，痌瘝儁賢。故損廐庫之儲，以廣英雄之轂。致茲孱陋，亦被寵光。臣敢不求稱於衷，益鞭其後。薄德盛服，當戒《維鵜》之篇； 强力安邦，庶幾《有駜》之頌。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録奏謝以聞。謹奏。

二

右臣伏蒙聖慈以臣入院，特賜衣一對，金腰帶一條并魚袋、金鍍銀鞍轡馬一匹者。鏤錫金鞁，示有馳驅之勞； 寶帶襲衣，豈無約束之義。上既循名而責實，下當因物以貢誠。伏念臣少則賤貧，長而困阨。仲卿龍具，追晏子之一裘； 伯厚鷄栖，陋景公之千駟。無功拜賜，服寵汗顏。顧惟何人，膺此異數。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躬行慈儉，德貫天人。約於奉己，而侈於養賢； 嚴於私親，而寬於馭衆。憐其朽鈍，借以光華。臣敢不衣被訓詞，服勤鞭箠。惟德其物，永觀不易之言； 思馬斯徂，更厲無邪之志。

笏記二首

臣蒙恩授翰林學士承旨知制誥兼侍讀者。出膺闔寄，入長禁林。皆儒者之極榮，豈駑材之所稱。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法天凝命，稽古象賢。總攬群英，兼收小器。

欲效涓塵之報，未知糜隕之期。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二

臣蒙恩授翰林學士承旨知制誥兼侍讀者。出守無功，方期竄逐；召還何幸，復玷清華。此蓋伏遇太皇太后坤載沉潛，母慈均一。既陶甄於頑鑛，復封植於散材。誓卒餘生，少圖來效。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謝兼侍讀表二首

臣軾言。今月四日，伏奉告命除臣兼侍讀者。用非其分，寵至若驚。滿溢之憂，逡巡莫避。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與弟轍同登進士，並擢賢科。內外分掌於制書，先後迭居於翰苑。今臣以經史入侍，司言行于中。轍以丞轄立朝，督綱條于外。恭承明詔，不許固辭。以爲兄弟之同升，自是朝廷之盛事。承明三入，僅比古人；大雅一門，無慚舊史。人非木石，恩重丘山。恭惟太皇太后陛下，明極照臨，憂深付託。欲爲社稷之衛，莫如臣僕之賢。以帝堯之哲，而甚畏於壬人；以孔子之聖，而思見於狷者。致兹選擢，驟及迂愚。臣敢不淬勵初心，激昂晚歲。誓堅必死之節，少報不貲之恩。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謝以聞。臣某誠惶誠恐，頓首謹言。

二

臣軾言。今月四日伏奉告命除臣兼侍讀者。叨承新命，祗服訓詞。薄技已

窮，舊恩未替。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念臣志大而才短，論迂而性剛。以自用不回之心，處衆人必争之地。不早退縮，安能保全。是以三年翰墨之林，屢遭飛語；再歲江湖之上，粗免煩言。豈此身愚智之殊，蓋所居閑劇之致。臣之自處，何者爲宜。而況講讀之司，帷幄最近。分章摘句，則何以報非常之知；因事獻言，又必貽前日之患。雖仰恃天日之照，實常負冰淵之虞。恭惟皇帝陛下，大德庇民，小心順帝。雖天覆地載，以聖不可知爲神；而日就月將，以學而不厭爲智。曲收舊物，以廣多聞。臣敢不職思其憂，本無分於中外；欲報之德，誓不易於死生。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謝以聞。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

謝三伏早休表二首

大火既中，三庚云伏。炎熹之病，貴賤所同。忽蒙退食之恩，遂失流金之酷。恭惟皇帝陛下，仁均動植，明燭幽微。上有無逸之勤，下無獨賢之歎。臣等逢時多暇，竊禄安居。共揚扇暍之風，以安黎庶；更勵飲冰之節，少答生成。臣等無任仰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二❶

星火見而金微，日方可畏；朝氣鋭而晝惰，恩獲少休。上既知勞，下皆忘

❶ 此文，《永樂大典》卷一萬九千七百八十三「伏」字韻引作《三伏早休謝太皇太后表》。

暑。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勞謙恭己，内恕及人。雖天地無一物之私，而父母有至誠之愛。臣等仰蒙寬假，動獲便安。未明無顛倒之衣，省循何幸；夙退有委蛇之食，歌詠而歸。臣等無任仰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

謝除龍圖閣學士知潁州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以臣累章乞郡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潁州者。引嫌求避，顧舊典之甚明；易職寵行，荷新恩之至厚。疎愚自省，慚悚交并。中謝。伏念臣學陋無聞，性迂難合。受四朝之知遇，竊五郡之蕃宣。吳會二年，但坐縻於廩禄；禁林數月，曾未補於絲毫。敢冀殊私，復還舊物。恭惟太皇太后陛下，仁涵動植，明燭幽微。知臣獨受於聖知，欲使曲全於晚節。憐其無用，許以少安。凡力請八章而後從，使不爲一乞而遽去。在臣進退，可謂光榮。雖老病懷歸，已功名之無望；而衷誠思報，尚生死之不移。臣無任感天荷聖激切屏營之至。謹奉表稱謝以聞。

二

臣軾言。伏蒙聖恩，以臣累章乞郡，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潁州者。備員經席，幸依日月之光；引避親嫌，實有簡書之畏。恩還舊職，寵寄近蕃。衰朽增華，省循知愧。中謝。伏念臣生無他技，天與愚忠。雖所向之奇窮，獨受知於仁聖。力求便郡，蓋常懷老退之心；伏讀訓詞，有不爲朕留之語。殊私難報，危涕自零。恭惟皇帝陛下，緝熙光明，剛健篤實。方收文王之

四友，以集孔子之大成。而臣苟念餘生之安，莫伸一割之用。桑榆暮齒，恐遂齎志而莫償；犬馬微心，猶恐蓋棺而後定。臣無任。

蘇軾文集卷二十四

表狀

謝賜對衣金帶馬狀二首

右臣伏蒙聖慈特賜臣對衣一襲，金腰帶一條，銀鞍轡馬一匹者。錫之上駟，敢忘致遠之勞；佩以良金，無復忘腰之適。執鞭請事，顧影知慙。恭惟皇帝陛下，禹儉中修，堯文外煥。長轡以御，率皆四牡之良；❶所寶惟賢，豈徒三品之貴。出捐車服，收輯事功。而臣衰不待年，寵常過分。枯羸之質，匪伊垂之，而帶有餘；斂退之心，非敢後也，而馬不進。徒堅晚節，難報深恩。臣無任。

二

右臣伏蒙聖慈特賜臣對衣一襲，金腰帶一條，銀鞍轡馬一匹者。出笥之珍，以旌有德；在坰之駟，豈及無功。而臣首尾四年，叨塵三錫。省躬内灼，❷服寵汗流。恭惟太皇太后陛下，慈儉自居，龍光四達。德被海宇，豈惟一襲之衣；恩結華夷，何止十圍之帶。群賢在馭，❸六轡自調。而臣頃以衰羸，止求安便。奉宣德意，庶幾五袴之謠；收斂壯心，無復千里之志。更期力報，有愧空言。臣無任。

❶「率」，原作「卒」，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❷「灼」，原作「疚」，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❸「賢」，原作「臣」，今從郎本。

潁州謝到任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潁州，臣已於今月二十二日到任訖者。避嫌引疾，慙無國士之風；揣分知難，粗守人臣之節。曲蒙温詔，遂假名邦；已見吏民，惟知感怍。臣某中謝。伏念臣早緣多難，無意軒裳；晚以虛名，偶塵侍從。雖云時可，每與願違。既未決於歸田，故力求於治郡。慈母愛子，但憐其無能；明君知臣，終護其所短。自欣投老，漸獲安身。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慈儉臨民，剛柔布政。參天地而有信，喜怒不陳；體水鏡之無心，忠邪自辨。致兹愚直，亦克保全。雖任職居官，無過人者；而見危授命，蓋有志焉。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蒙聖恩，除臣龍圖閣學士知潁州，臣已於今月二十二日到任訖者。支郡責輕，未即滿盈於小器；豐年事簡，非徒飽煖於一家。覽几席之溪湖，雜簿書於魚鳥。平生所樂，臨老獲從。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以汝、潁爲州，邦畿稱首。土風備於南北，人物推於古今。賓主俱賢，蓋宗資、范孟博之舊治；文獻相續，有晏殊、歐陽修之遺風。顧臣何人，亦與兹選。此蓋伏遇皇帝陛下，丕承六聖，總攬群英。生知仁孝之全，學識文武之大。謂臣簪履之舊物，嘗忝帷幄之近臣。奉事七年，崎嶇一節。意其忠義許國，故暫召還；察其老病畏人，復許補外。置之安地，養此散材。更少勉於桑榆，誓不

忘於畎畝。臣無任。

同天節進絹表

伏以大人之德，莫得而名；萬壽之觴，無物可稱。前件絹，土地所出，賦租之餘。敢輸向日之誠，少備充庭之末。

上清儲祥宮成賀德音表二首

臣軾言。伏覩九月二十七日德音，以上清儲祥宮成，減決四京及諸道見禁罪人者。靈光下燭，慶新宮之落成；霈澤旁流，洗庶獄之多罪。散爲和氣，坐致豐年。臣某誠歡誠忭，頓首頓首。臣聞舜禹之心，以奉先爲孝本；釋老之道，以損己爲福田。永惟坤作之成，每辭天下之養。卑宮何陋，大練爲安。故能捐萬金之資，以成二聖之意。爲國迎祥，而國無所費；與民祈福，而民不知勞。鑾輅親臨，神靈昭格。覩士女之和會，既同其休；念囹圄之幽囚，或非其罪。用乎大號，以達惠心。恭惟太皇太后陛下，恭儉以仁，明哲作則。愛惜帑廩，不供浮費之私；重愼典刑，每存數赦之戒。一寬湯網，衆識堯心。臣以從官，出臨近甸。率吏民而拜慶，助父老之歡謡。永望闕庭，實同咫尺。臣無任。

二

臣軾言。伏覩九月二十七日德音，以上清儲祥宮成，減決四京及諸道見禁罪人者。琳館告成，神人交慶；綸音下霈，過故盡除。臣某誠歡誠忭，頓首頓首。臣聞漢武築通天之臺，魏明作凌雲之觀。皆厲

民而私己，或秘祝以蘄年。然猶形於詠歌，被之金石。而況文孫繼志，神母考祥。追六聖之心，本枝百世；均萬方之慶，囹圄一空。豈惟洗濯於丹書，固已光華於青史。恭惟皇帝陛下，知人堯哲，克己禹勤。積德之宮，以文章爲藻飾；庇民之廈，以仁義爲基扃。眷樸斲之成能，亦聖神之餘事。臣久參法從，夙侍經幃。樂石銘詩，雖幸執太史之筆；大圭薦祼，不獲踐屬車之塵。徒與吏民，共兹慶澤。臣無任。

賀興龍節表

臣軾言。天佑我邦，祥開是日。山川貢瑞，日月增華。臣某誠歡誠忭，頓首頓首。伏以上聖所儲，有慈儉不争之寶；輿情共獻，蓋憂懃無逸之竈。不待禱祠而求，自然天人之應。恭惟皇帝陛下，堯仁舜孝，禹勤湯寬。德莫大於好生，故以不殺爲神武；道莫尊於問學，故以所聞爲高明。敷錫庶民，嚮用五福。臣備員内閣，出守近畿。雖違咫尺天威，乃身在外；而上千萬歲壽，此意則同。臣無任。

賀駕幸太學表二首

臣軾言。恭聞十月十五日駕幸太學者。輦回原廟，既崇廣孝之風；幄次儒宮，復示右文之化。禮行一日，風動四方。臣某誠歡誠忭，頓首頓首。臣聞五學之臨，三代所共。蓋天子不敢自聖，而盛德必有達尊。在漢永平，始擧是禮。雖臨雍拜老，有先王之規；而正坐自講，非人主之事。豈如允哲，退託不能。奠爵伏興，意默通於先聖；横經問難，言各盡於諸儒。恭惟皇帝陛下，文武憲邦，聰明齊聖。

大度同符於藝祖，至仁追配於昭陵。爰舉舊章，以興盛節。臣早塵法從，久侍經幃。永矣馳誠，❶想聞合語於東序；斐然作頌，行觀獻馘於西戎。臣無任。

二

臣軾言。恭聞十月十五日皇帝駕幸太學者。濟濟多士，靈承上帝之休；雍雍在宮，服膺文母之教。風傳海宇，慶溢臣工。臣某誠歡誠忭，頓首頓首。臣聞學校太平之文，而以得士爲實；經術致治之具，而以愛民爲心。心既立而具乃行，實先充而文斯應。永惟坤載之厚，輔成天縱之能。惟使文子文孫莫不仁，故於先聖先師無所愧。恭惟太皇太后陛下，憂深祖構，德燕孫謀。黄裳之文，斧藻萬物；青衿之政，長育群材。豈惟鼓舞於士夫，實亦光華於史册。臣冒榮滋久，被遇最深。外告成功，行喜鴞音之革；中修潛德，孰知麟趾之風。臣無任。

謝賜曆日表二首

迎日推筴，雖曰百王之常；後天奉時，惟我二后之德。伏讀詔旨，灼知聖心。中謝。伏以嗣歲將興，舊章畢舉。三朝受海内之圖籍，《七月》陳王業之艱難。冬有祁寒，知民言之可畏；陽居大夏，識天道之至仁。故於頒朔之初，更下布新之詔。恭惟太皇太后陛下，視民如子，以國爲家。振廩勸分，人自忘於艱歲；消兵去殺，天必報之豐年。臣敢不省事清心，貴農時之不奪；思患預備，期歲計之有餘。庶竭

❶「矣」，《文鑑》卷六十八作「矢」。

微誠，少裨洪造。臣無任。

二

歲頒正朔，蓋春秋統始之經；郡賜璽書，亦漢家寬大之詔。實爲令典，豈是空文。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伏以望歲者生民之至情，畏天者人君之大戒。所以常言報應而不言時數，每奏水旱而不奏嘉祥。上有消復之心，下有燮調之道。固資共理，同底純熙。恭惟皇帝陛下，祗敬三靈，憂勤萬宇。爲仁一日，自然天下之歸；教民七年，豈無善人之效。臣敢不仰遵堯典，寅奉夏時。謹隄防溝洫之修，行勞來安定之政。庶殫緜力，少助至仁。臣無任。

揚州謝到任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除臣知揚州，臣已於今月二十六日到任訖者。支郡養痾，裁能免咎；通都移牧，自愧何功。屢玷恩榮，實深慙汗。臣某中謝。伏念臣早緣竊禄，稍習治民。在先帝朝，❶已歷三州；❷近八年間，復忝四郡。平生所願，滿足無餘。志大才疎，信天命而自遂；人微地重，恃聖眷以少安。恭惟太皇太后陛下，子惠萬民，器使多士。以謂朝廷之德澤，付於郡縣與監司。乃眷江淮之間，久罹水旱之苦。鄰封二浙，飢疫相薰；積欠十年，豐凶皆病。臣敢不上推仁聖之意，下盡疲駑之心。庶復流亡，少寬憂軫。

❶「朝」，原作「日」，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❷「州」，原作「朝」，今從郎本。

臣無任。

二

一麾出守，方愧媮安；十國爲連，復膺寵寄。恩榮既溢，慙汗靡寧。臣某中謝。伏念臣本以鯫生，冒居禁從。頃緣多病，力求潁尾之行；曾未半年，復有廣陵之請。蓋以魚鳥之質，老於江湖之間。習與性成，樂居其舊。天從民欲，許擇所安。恭惟皇帝陛下，欽明文思，剛健純粹。天機默運，❶灼知萬化之情；人材並收，各取一長之用。如臣衰朽，尚未遐遺。命至蹇而祿已盈，每懷憂懼；志雖大而才不副，莫報恩私。臣無任。

謝賜卹刑詔書表二首

臣軾言。伏蒙聖恩，賜臣欽卹刑獄詔書一道者。時令舉行，雖云故事；天心惻怛，本出至誠。德既洽於好生，民雖死而無憾。臣某誠惶誠懼，頓首頓首。伏以刻木畫地，志士不居；鑠石流金，平人猶病。宜軫聖神之念，實爲哀敬之先。訓誥丁寧，❷吏民感動。恭惟皇帝陛下，禹湯罪己，堯舜性仁。以不忍人之心，行若稽古之政。豈止緩獄，實期無刑。臣敢不推廣上恩，厚風俗於無犯；申嚴法意，消盜賊於未萌。少假歲時，庶空囹圄。臣無任。

❶「機」，郎本卷二十六、《七集・後集》卷十二作「功」。

❷「誥」，原作「詰」，據《七集・後集》卷十二改。

二

暑雨其咨，既軫小民之病；　麥秋已至，復虞輕繫之淹。祇服訓詞，灼知天意。臣某中謝。伏以仁聖之德，哀矜爲先。常內恕以及人，故深居而念遠。齋戒處掩，則知暴露之勤；　袗絺袢延，不忘纍紲之苦。吏既罔懈，民知無冤。恭惟太皇太后陛下，事法祖宗，德參天地。凱風養物，散爲扇暍之涼；　靈雨應時，同沾執熱之濯。臣敢不盡其哀敬，濟以寬明。奉漢律之嚴，毋令瘐死；　推慈母之意，務在平反。庶竭愚忠，少行德意。臣無任。

賀立皇后表二首

臣軾言。伏覩制書，今月十六日皇后受册禮成者。纘女維莘，俔天之妹。事關廟社，喜溢人神。中賀。臣聞三代之興，皆有內助。二南之化，實本人倫。維《關雎》正始之風，具《既醉》太平之福。民有所恃，邦其永昌。恭惟皇帝陛下自誠而明，惟睿作聖。輯寧夷夏，德既茂於治朝；　輔順陰陽，政兼修於內職。既膺大慶，益廣至仁。下逮海隅，夫婦無有愁歎；　上符天造，日月爲之光明。受禄無疆，與民同樂。臣無任。

二

吉日既涓，柔儀允正；　轂珪往聘，象服來朝。中賀。臣聞周姜、任、姒之賢，位非皆極；　漢陰、馬、鄧之貴，德或有慚。盛哉六禮之陳，襲此三宮之慶。恭惟太皇太后陛下，任付託之重，躬保佑之勞。公天

下不私其親，配宸極必先以德。徽音不墜，嗣成慈孝之風；仁壽無疆，坐享雲來之養。臣限以官守，不獲躬詣闕庭。臣無任。

賀坤成節表

臣軾言。歲復六壬，襲嘉祥於太史；火流七月，紀令節於詩人。盡海宇之含生，舉欣榮於茲日。臣某中賀。臣聞君以民爲心體，天用民爲聰明。未有心胖而體不紓，民悦而天不應。故好生惡殺，是爲仁壽之基；捐利與民，斯獲豐年之慶。恭惟太皇太后陛下，恭儉一德，勤勞百爲。推天覆地載之心，阜成民物；盡父教母憐之道，誨養臣鄰。共知難報之恩，必享無疆之福。臣以出守淮海，無由躬詣闕庭。臣無任。

謝除兵部尚書賜對衣金帶馬狀二首

蒙恩賜臣衣一對，金帶一條，并魚袋、金鍍銀鞍轡馬一匹者。盛服在躬，無復曳婁之歎；名駒出廄，遂忘奔走之勞。施重丘山，身輕毫末。伏念臣少賤而鄙，性椎少文。衣敝緼袍，未嘗有耻；乘款段馬，自以爲安。豈意晚年，屢膺此寵。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紹隆景命，總攬群英。無競維人，勢已加於九鼎；惟德其物，恩有重於千金。臣敢不上體眷懷，勉思報稱。贈繞朝之策，愧不能謀；振屈原之衣，期於自潔。臣無任。

二

伏以在笥之珍，本出於民力；脱驂

之賜，以結於士心。顧臣何人，屢膺此寵。伏念臣學本爲己，材不適時。乘伯厚之車，雖云疾惡；束公西之帶，愧不能言。而二年之間，三拜是賜。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心存社稷，德協天人。以長策駕馭四方，以盛德藩飾多士。故令衰朽，猶玷光華。豈曰無衣，蓋獨求於安吉；慨然攬轡，敢有志於澄清。臣無任。

謝兼侍讀表二首

伏奉制書，除臣守兵部尚書兼侍讀者。重地隆名，不擇所付；清資厚祿，以養不才。中謝。伏念臣以草木之微，當天地之澤。七典名郡，再入翰林；兩除尚書，三忝侍讀。雖當世之豪傑，猶未易居；矧如臣之孤危，其何能副。恭惟皇帝陛下，聖神格物，文武憲邦。重離繼明，何煩煬火之助；大厦既構，尚求一木之支。而臣白首復來，丹心已折。望西清之帷幄，久立徬徨；聞長樂之鼓鐘，怳如夢寐。莫報丘山之施，猶貪頃刻之榮。臣無任。

二

流汗恩榮，再辭莫獲；强顏衰朽，一節以趨。臣軾中謝。恭惟先帝復六卿之名，本欲後人識三代之舊。古今殊制，閑劇異宜。武選隸於天官，兵政總於樞輔。故司馬之職，獨省文書；而師氏之官，職在論說。命臣兼領，聖意可知。恭惟太皇太后陛下，約己裕民，忘家憂國。知先王之兵，必本於道德，故以儒臣爲七兵；知人主之學，必通於民情，故自郡守爲五學。而臣迂疎，不可强合。早緣衰病，難以久

居。終當自效於所長之間，或可報恩於未死之日。臣無任。

進郊祀慶成詩表

伏覩今月十四日郊祀禮成者。親奠璧琮，始見天地。兼陳祖宗六廟之典，參用漢唐三代之文。夷夏來同，人神允答。臣某中賀。恭惟皇帝陛下，聿追來孝，對越在天。外修神考之文章，内服文母之慈儉。四方觀禮，百辟宅心。雪止風恬，驗神祇之來饗；雲黃歲美，知豐凶之在人。❶臣以藝文，入侍帷幄。考事而知天意，陳詩以達民言。雖無足觀，亦各其志。臣無任瞻天望聖懽懼屏營之至。所撰《郊祀慶成詩》一首，謹繕寫陳表，上進以聞。

謝除兩職守禮部尚書表二首

伏蒙聖恩，除臣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守禮部尚書者。衰年自引，久抱此心；異數併加，實爲非意。辭不獲命，愧何以堪。臣軾中謝。竊惟以殿命官，本緣麟趾之舊；因時修廢，近正金華之名。歷代所榮，於今爲甚。自元豐之末，官制以來，若非身兼數器之人，未有名冠兩職之重。而況秩宗之任，邦禮是司。豈臣迂愚，所當兼領。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憂深社稷，慮極安危。求忠臣於愚直之中，論治道於文字之外。知臣難進而易退，或非患失之鄙夫。故授以禮樂清閑之司，使專於論説琢磨之事。此恩難報，顧

❶「人」，《七集・後集》卷十三作「天」。

輸歲月之勤；　度己所宜，終遂江湖之請。臣無任。

二

備員西學，已愧空疎；　易職東班，尤驚忝冒。遂領宗卿之事，併爲儒者之榮。臣軾中謝。始臣之學也，以適用爲本，而耻空言；　故其仕也，以及民爲心，而慙尸禄。乃者屢請治郡，兼乞守邊。欲及殘年，少施實效。而有志莫遂，負愧何言。今乃以文字爲官常，語言爲職業。下無所見其能否，上無所考其幽明。循省初心，有靦面目。故於拜恩之日，少陳有益之言。孔子曰：「一言可以興邦。」而孟子亦曰：「一正君而天下定。」❶昔漢文帝悦張釋之長者之言，則以德化民，輔成刑措之功；　而孝景帝入晁錯數術之語，則以智駁物，馴致七國之禍。乃知爲國安危之本，祇在聽言得失之間。恭惟皇帝陛下，即位以來，學如不及。問道八年，寒暑不廢。❷講讀之官，談王而不談霸，❸言義而不言利。❹八年之間，指陳至理，❺何啻千萬，雖所論不同，然其要不出六事。一曰慈，二曰儉，三曰勤，四曰慎，五曰誠，六曰明。慈者，謂好生惡殺，不喜兵刑。儉者，謂約己省費，❻不傷民財。勤者，謂躬親庶政，不邇聲色。慎者，謂畏天法祖，不輕人言。誠者，謂推心待下，不用智數。明者，謂專信君子，不雜小人。此六者，皆先王

❶「天下」，原作「□國」，據《七集・後集》卷十三改。
❷「廢」，《文鑑》卷六十八作「解」。
❸「談霸」，《文鑑》作「及霸」。
❹「言利」，《文鑑》作「及利」。
❺「至」，《七集・後集》作「文」。
❻「省費」，原作「費省」，據《文鑑》改。

之陳迹，老生之常談。言無新奇，人所易忽。❶ 譬之飲膳，則爲穀米羊豕，雖非異味，而有益於人；譬之藥石，則爲耆朮參苓，雖無近效，而有益於命。若陛下信受此言，如御飲膳，如服藥石，則天人自應，福禄難量，而臣等所學先王之道，亦不爲無補於世。若陛下聽而不受，受而不信，信而不行，如聞春禽之聲，秋蟲之鳴，過耳而已。則臣等雖三尺之喙，日誦五車之書，反不如醫卜執技之流，簿書犇走之吏，其爲尸素，死有餘誅。伏望陛下一覽臣言，少留聖意，天下幸甚。

謝賜對衣金帶馬狀二首

蒙恩賜衣一對，金帶一條，并魚袋、金鍍銀鞍轡馬一匹。服官奠篚，響動佩章；圉士效牽，光生韉策。伏以三賜之重，莫隆於車馬；五采之貴，兼施於衣裳。汝必有功，服之無斁。而臣衰年弱幹，固難强於馳驅；枯木朽株，本不願於文繡。寵加意外，愧溢顏間。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因能任官，稱物平施。操名器以勵士，上有誠心；正銜勒以馭人，下無遺力。臣敢不思稱其服，益勵厥躬。雖愧立朝，乏能言之近用；猶希辨道，輸老智於暮年。臣無任。

二

蒙恩賜衣一對，金帶一條，并魚袋、金鍍銀鞍轡馬一匹。服章在笥，賁及衰殘；銜勒過庭，喜先徒御。伏以物生有待，天施無窮。草木何知，冒慶雲之渥采；魚

❶「易忽」，原作「忽易」，據《文鑑》改。

鰕至陋，借滄海之榮光。雖若可觀，終非其有。妻孥相顧，驚屢致於匪頒；道路竊窺，或反增於指目。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聰明齊聖，陳錫載周。含垢匿瑕，而察於求賢；卑宮菲食，而侈於養士。士豈輕於千里，念非其人；言有重於兼金，當思所報。臣無任。

笏記二首

榮兼兩職，寵與六卿。豈伊衰朽之餘，有此遭逢之異。此蓋伏遇太皇太后陛下，坤元利正，天造無私。靡求備於一人，將曲成於萬物。文章小技，縱有效於涓埃；草木微生，終難酧於雨露。臣無任。

二

陞榮祕殿，列職西清。併此光華，付之衰朽。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剛健純粹，緝熙光明。曲搜已棄之材，將建無窮之業。顧慚淺陋，將何補於盛明；惟有朴忠，誓不回於生死。臣無任。

定州謝到任表

兵民重寄，❶本禦侮以折衝；疆場久安，但坐嘯而畫諾。才微祿厚，恩重命輕。臣軾中謝。伏念臣一去闕庭，三換符竹。坐席未暖，召節已行。筋力疲於往來，日月逝於道路。未經周歲，復典兩曹。朝廷

❶「重」，原作「專」，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非不用臣，愚惷自不安位。所宜竄逐，更冒寵榮。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離明正中，乾健獨運。追述東朝之遺意，收此散材；眷言西學之舊臣，付之善地。致此衰朽，尚未棄捐。臣敢不勤卹民勞，密修邊備。苟無大過，以及朞年。漸還魚鳥之鄉，以畢桑榆之景。臣無任。

慰正旦表

嗣歲將興，雖有作新之慶；　舊穀既没，共深追遠之思。凡在照臨，舉增懷慕。臣軾中謝。恭惟皇帝陛下，道躋堯、禹，行比騫、參。方受圖於三朝，明發不寐；　念御簾於雙日，孝思奈何。幸寬罔極之哀，少副有生之望。臣限以官守，不獲躬詣闕庭。臣無任。

謝賜曆日表

夙頒温詔，寵拜新書。吏得承宣，民知早晚。臣軾中謝。臣聞言天道者有數，故閏以正時；　訓農事者在人，則王無罪歲。豈獨典常之舊，必存忠利之心。恭惟皇帝陛下，輔相財成，聰明時憲。居德刑於冬夏，意與天同；　暨聲教於朔南，責在臣等。敢不時使薄斂，思患預防。勤卹鰥孤，幸流亡之盡復；　兼明威惠，庶戎夏以皆安。臣無任。

慰宣仁聖烈皇后山陵禮畢表

恭聞今月七日，大行宣仁聖烈太皇太后山陵禮畢者。日月有時，義當即遠；雨露既降，思則無窮。遥知穆穆之光，尚

起皇皇之望。臣軾中謝。恭惟皇帝陛下，道循祖武，德契天心。大哉孔子之仁，泫然流涕；至矣顯宗之孝，夢若平生。愿寬舜慕之心，少副堯封之祝。臣限以官守，不獲躬詣闕庭。無任瞻天望聖激切屏營之至。

慰宣仁聖烈皇后祔廟禮畢表

恭聞今月十七日，宣仁聖烈皇后升祔禮畢者。❶反寢而虞，既盡飾終之典；宅神于廟，益隆追遠之思。凡在照臨，舉增悲慕。臣軾中謝。竊以六朝繼聖，並傳家法之餘；三后御簾，高出古人之右。逮此登配，廓然永懷。恭惟皇帝陛下，奉順母慈，表章坤德。四謚哀榮之詔，簡策有光；數詩挽餞之音，道塗垂涕。日月云遠，典禮告成。愿寬無益之悲，少副有生之望。臣限以官守，不獲躬詣闕庭。無任瞻天望聖激切屏營之至。

謝賜衣襖表

十一月九日，翰林醫官王宗古至，伏蒙聖慈傳宣存問，賜臣等敕及初冬衣襖者。齊官三服，已寬卒歲之憂；漢札十行，更佩先春之暖。恩均吏士，聲動華夷。臣軾中謝。伏以《禮》著始裘，《詩》歌無褐。邊陲更戍，本爲臣子之常；朔易早寒，特軫聖神之念。惟德其物，豈曰無衣。恭惟皇帝陛下，廣運聰明，力行恭儉。威風旁振，方戰栗於天驕；温詔下融，遂流澌於河凍。既無功而坐食，實有愧於解衣。敢不推廣朝廷之仁，益收凍餒；申嚴祖宗

❶「祔」，原作「付」，今從《七集·後集》卷十三。

之法，少肅惰媮。庶收汗馬之勞，以解濡鵜之誚。臣無任。

到惠州謝表

先奉告命，落兩職，追一官，以承議郎知英州軍州事，❶續奉告命，責授臣寧遠軍節度副使惠州安置，已於今月二日到惠州公參訖者。仁聖曲全，本欲界之民社；群言交擊，必將致之死亡。尚荷寬恩，止投荒服。臣軾中謝。伏念臣性資褊淺，學術荒唐。但守不移之愚，❷遂成難赦之咎。迹其狂妄，久合誅夷。方尚口乃窮之時，蓋擢髮莫數其罪。豈謂天幸，得存此生。此蓋伏遇皇帝陛下，以大有爲之資，行不忍人之政。湯網開其三面，舜干舞于兩階。念臣奉事有年，少加憐愍。知臣老死無日，不足誅鋤。明降德音，許全餘息。

故使虺隤之馬，猶獲蓋帷；觳觫之牛，得逭刀匕。❸臣敢不服膺嚴訓，託命至仁；洗心自新，没齒無怨。但以瘴癘之地，魑魅爲鄰。衰疾交攻，無復首丘之望；精誠未泯，空餘結草之忠。臣無任。

到昌化軍謝表

今年四月十七日，奉被告命，責授臣瓊州別駕昌化軍安置，臣尋於當月十九日起離惠州，至七月二日已至昌化軍訖者。並鬼門而東騖，浮瘴海以南遷。生無還期，死有餘責。臣軾中謝。伏念臣頃緣際

❶「議」，原作「義」，據郎本卷二十六、《七集·後集》卷十三改。

❷「守」，原作「信」，今從郎本。

❸「逭刀匕」，原作「違刀几」，今從《永樂大典》卷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五「置」字韻引《宋蘇東坡集》此文。

會，偶竊寵榮。曾無毫髮之能，而有丘山之罪。宜三黜而未已，跨萬里以獨來。恩重命輕，咎深責淺。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堯文炳煥，湯德寬仁。赫日月之照臨，廓天地之覆育。譬之蠕動，稍賜矜憐；俾就窮途，以安餘命。而臣孤老無託，瘴癘交攻。子孫慟哭於江邊，已爲死別；魑魅逢迎於海外，❶寧許生還。念報德之何時，悼此心之永已。俯伏流涕，不知所云。臣無任。

提舉玉局觀謝表❷

臣先自昌化軍貶所奉敕移廉州安置，又自廉州奉敕授臣舒州團練副使永州居住，今行至英州，又奉敕授臣朝奉郎提舉成都府玉局觀在外州軍任便居住者。七年遠謫，不意自全；❸萬里生還，適有天幸。驟從縲紲，復齒縉紳。臣軾中謝。伏念臣才不逮人，性多忤物。剛褊自用，可謂小忠；猖狂妄行，乃蹈大難。皆臣自取，不敢怨尤。❹會真人之勃興，與萬物而更始。而臣獨在幽遠，最爲冥頑。迨茲起廢之初，倍費生成之力。終蒙記録，不遂棄捐。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正位龍飛，對時虎變。神武不殺，豈非受命之符；清净無爲，坐獲消兵之福。聰明不作，邪正自分。使臣得同草木之微，共霑雷雨之澤。❺臣敢不益堅素守，深念往愆。没齒何求，不厭飯蔬之陋；蓋棺未已，猶懷結草之忠。臣無任。

---

❶「外」，原作「上」，今從郎本卷二十六。

❷此文，《文鑑》卷一百二十二題作「謝復官提舉玉局觀表」。

❸「意自」，原作「自意」，今從《文鑑》。

❹「怨」，原作「妄」，今從郎本卷二十六、《文鑑》、《七集·後集》卷十三。

❺「澤」，原作「解」，今從《文鑑》。

慰皇太后上仙表

伏覩正月十四日，大行皇太后遺誥者。慟發六宮，悲纏九土。奉諱哀殞，不知所云。臣軾中謝。大行皇太后，德冠三朝，化行四海。獨決大策，措天下於太山之安；退避東朝，復明辟爲萬世之法。奄終壽禄，莫曉天心。恭惟皇帝陛下，仁孝自天，哀傷過禮。惟聖達節，豈復行曾閔之難；以民爲心，則當法舜禹之大。願少寬於追慕，庶下答於臣民。臣以外郡居住，不獲奔赴闕庭，無任哀痛隕越之至。

代普寧王賀冬表四首

皇帝❶

七日來復，陽既進而歲功成；八風不姦，樂已調而君道得。惟聖在御，與天同符。恭惟皇帝陛下，嗣守洪基，丕承先志。法《小毖》以求助，期《既醉》之太平。淵默臨朝，順陽道之消長；清净爲治，俾物類以昭蘇。受福無疆，成功不宰。臣猥以暗弱，仰荷誨憐。敢先百辟之朝，以祝萬年之壽。

太皇太后

效五物以觀雲，咸知歲美；備八能而合樂，益驗人和。顧兹百樂之生，實助兩宮之慶。中賀。伏惟太皇太后陛下，至誠待物，博愛臨民。保佑神孫，已致無爲之治；守持大業，匪居不世之功。宜福禄之日來，與天地而同久。臣早被

❶《七集·續集》卷九有《代普寧王賀冬表》，然只有第一首，脱去《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太妃》三首。此處原無「皇帝」二字，今特補分題如此。

恩勤之賜，莫知補報之方。跪奉玉觴，仰祈眉壽。

皇太后

陽氣應時，驗灰輕而權擁；日表如度，知歲美而人和。慶自宮闈，澤流寰宇。中賀。伏惟皇太后陛下，性服慈儉，體安禮儀。同太姒之母周，慕塗山之興夏。仰推聖子，坐底于成功；抑損外家，共陶于至化。得天人之共助，享福禄之無疆。臣猥以孱虛，夙承教育。敢效岡陵之祝，永同葵藿之傾。

皇太妃

玉律灰除，驗陽微之協應；土圭景至，迎初日之舒長。福禄所鍾，宮闈同慶。中賀。伏惟皇太妃殿下，夙彰懿德，早事先朝。仁孝外全，曲盡兩宮之養；温文内備，下刑九御之風。茂對休辰，允綏眉壽。凡託庇庥之賜，不勝頌詠之情。

謝御膳表

臣伏蒙聖恩，特賜寬假將理。今月七日，又再蒙中使臨賜御膳，問其治療之增損，督以朝參之日辰。臣下履淵冰，上負芒刺。蹄涔雖小，能延兩耀之光；寸草何知，莫報三春之澤。正使豚魚幽陋，木石堅頑。亦將激勵忘軀，奔走赴職。而臣尚有無厭之請，敢守不移之愚。在法當誅，原情可憫。實以負薪之疾，積有歲時；勿藥之祥，恐非旦夕。終願江淮之一郡，以安犬馬之餘生。尚冀此身，未填溝壑。期於異日，別效涓涘。

代滕達道景靈宮奉安表❶

衣冠出游，巍乎宮闕之盛； 祖考來格，燦然日月之明。 新禮光前，彌文範後。 繼以作解之雷雨，仍收繪像之子孫。 聳觀華夷，淪浹枯朽。 竊以祀無豐踈，❷祭不欲昵。❸自仁率親，故同宮而合享； 惟聖作則，實考古而便今。 庶民子來，五福交應。 蔚山河之增氣，紛嶽瀆以來朝。 仙木蟠根，五聖既聯於龍兗； 靈芝擢秀，❹九莖復出於齋房。 恭惟皇帝陛下，❺舜孝格天，堯文冠古。 損益漢唐之典故，潤色祖宗之規摹。 壽考萬年，永作人神之主； 本支百世，共承宗廟之休。 臣出守遠方，阻觀盛禮。 會祠壇下，莫覩燁然之光； 留滯周南，竊興命也之嘆。

代滕達道湖州謝上表

郡壓五湖，城交二水。 既先世舊居之地，亦年少初仕之邦。 父老縱觀，不謂微臣之尚在； 吏民感涕，共知洪造之難酬。 中謝。 臣聞忠臣可使死封疆，而不能受無根之謗議； 志士本不求富貴，而不能安有道之賤貧。 況臣早蒙希世之恩，常有捐軀之意。 豈容曖昧，略不辨明。 然疑似之難知，實古今之通患。 漢文帝，賢君也，而不能信賈生之屈； 尹吉甫，慈父也，而不

❶ 宋王明清《揮麈録·後録》卷六謂此文與下文《代滕達道湖州謝上表》爲王萃作。

❷「踈」，《外集》卷二十四作「昵」。

❸「昵」，《外集》作「踈」。

❹「擢」，《外集》作「曜」。

❺「恭惟」二字，原脱，據《外集》補。

能雪伯奇之冤。此小人譖夫所以得志而欺天，忠臣孝子所以抱恨而入地。況臣結累朝之深怨，無半面之先容。而訴章朝聞，恩詔夕下。歷數千載，唯臣一人。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妙物言神，睿思作聖。謂天蓋遠，以窮呼而必聞；如日之明，雖浸潤而不受。念兹七年之阨，收之九死之餘。臣敢不更勵初心，馴圖後效。老當益壯，未甘結草之幽途；死且不辭，尚欲據鞍于前殿。

同天節功德疏表

伏以累聖儲休，上天垂祐。乃逢純乾之月，肇興出震之祥。恭惟皇帝陛下，以堯舜生知之資，承祖宗積治之慶。《大有》上吉，天人之助已明；《既醉》太平，聖賢之福誠備。至于臣子之私願，是爲草木之微情。幸同海表之民，共罄封人之祝。

上皇帝賀正表❶

東方發律，氣迎萬物之新。南面受圖，禮勤三朝之始。惟聖時憲，自天降康。恭惟皇帝陛下，文武生知，聖神天縱。舊邦新命，既光啓于前人；❷大德小心，以昭事于上帝。臣久塵從橐，外領藩符。敢傾葵藿之心，仰獻松椿之壽。

杭州賀冬表二首

月臨天統，首冠于三正；氣應黃鍾，復來于七日。君道浸長，陽德光亨。恭惟

❶ 「正」下，《外集》卷二十四有「旦」字。
❷ 「光」，原作「先」，今從《外集》。

皇帝陛下，清明在躬，仁孝徧物。垂衣南面，天何言而四時成；問孝西清，日將旦而群陰伏。蠻夷奔走，年穀順成。豈惟四海之歡心，自識三靈之陰贊。臣祇膺詔命，恪守郡符。身雖在於江湖，顏不忘於咫尺。敢同率土，惟祝後天。

二

消長有時，候微陽之來復；賢愚同慶，知君子之彙征。德化所加，神人並應。恭惟太皇太后陛下，睿明天縱，慈儉身先。振海嶽以不傾，地無私載；順陰陽之自化，天且不違。成功已陋于漢、唐，論德蓋高于任、姒。黄雲可望，共沾至治之祥；彤史何知，莫贊無爲之德。臣備員法從，祗役海隅。東閣拜章，阻陪於百辟；南山獻壽，徒頌於萬年。

上皇帝賀冬表

《易》稱「來復」，蓋知天地之心；《禮》戒無爲，以待陰陽之定。恭惟皇帝陛下，堯仁冠古，舜孝通神。種德兆民，躬行文景之儉；游心六藝，灼知周孔之情。人既和而歲自豐，天不違而壽無極。臣久緣衰病，待罪江湖。莫瞻北極之光，但罄南山之祝。

上太皇太后賀正表

堯曆授時，夏正建統。氣迎交泰之會，祥應重明之朝。恭惟太皇太后陛下，道無能名，德博而化。天人所助，本義易之益、謙；慈儉不居，得老氏之三寶。時逢吉旦，福集清宮。臣職守江湖，心馳象

魏。天威咫尺，想聞清蹕之音； 眉壽萬年，遠奉稱觴之慶。

舉黃庭堅自代狀

蒙恩除臣翰林學士。伏見某官黃某，孝友之行，追配古人； 瑰瑋之文，妙絶當世。舉以自代，實允公議。

英州謝上表

罪盈義絶，❶誅九族以猶輕； 威震怒行，寘一州而大幸。驚魂方散，感涕徒零。伏念臣草芥賤儒，岷峨冷族。襲先人之素業，借一第以竊名。雖幼歲勤勞，實學聖人之大道； 而終身窮薄，常爲天下之罪人。先帝全臣於衆怒必死之中，❷陛下起臣於散官永棄之地。恩深報蔑，每憂天地之難欺； 福眇禍多，是亦古今之罕有。自悲棄物，猶欲籲天。惟上聖纂宗廟之圖，方太母聽簾帷之政。招延俊乂，登進老成。何期章句之謏才，使掌絲綸之要職。凡一時黜陟進退之衆，皆兩宮威福賞罰之公。❸既在代言，敢思逃責。苟不能敷揚上意，尊朝廷於日月之明； 則何以聳動四方，鼓號令於雷霆之震。固當昭陳功罰，❹直喻正邪。豈臣愚敢有於私心，蓋王言不可以匿旨。當時之天奪其魄，但謂守官； 今日之臣肆其言，期於必戮。賴父母之深憫，免子弟之偕誅。罪雖駭於聽聞，怒終歸於寬宥。不獨再生於東市，猶令尸祿於南州。累歲寵榮，固已太過。此

❶「盈」，郎本卷二十六作「凶」。
❷「全」，原作「念」，今從郎本。
❸「威福賞罰」，原作「威禍賞福」，據郎本改。
❹「罰」，郎本作「伐」。

時竄責，誠所宜然。瘴海炎陬，去若清涼之地；蒼顔素髮，誰憐衰暮之年。恩重丘山，感藏骨髓。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智惟天錫，行自生知。巍巍繼六聖之神休，孜孜盡三宫之孝養。❶深原心迹，曲示哀矜。臣實何人，恩常異衆。在先朝偶脱於誅戮，❷故此日復煩於典刑。頑戾如斯，生存何面。臣敢不噬臍悔過，吞舌知非。革再三而不改之愆，❸庶萬一有善終之望。❹殺身莫喻，敢懷窮困之憂；守土非輕，尚牧遐荒之俗。❺儻先朝露之化，❻永惟結草之忠。臣無任。

移廉州謝上表

使命遠臨，初聞喪膽。詔詞温厚，❼亟返驚魂。❽拜望闕庭，喜溢顔面。否極泰遇，雖物理之常然；昔棄今收，豈罪餘之敢望。伏膺知幸，揮涕無從。中謝。伏念臣頃以狂愚，遽遭譴責。❾荷先朝之厚德，❿寬蕭律之重誅。投畀遐荒，幸逃鼎鑊。風波萬里，顧衰病以何堪；⓫烟瘴五年，賴喘息之猶在。憐之者嗟其已甚，⓬嫉之者恨其太輕。考圖經止曰海隅，其風土疑非

❶「三宫」，原作「二宫」，今從郎本。郎注云：「哲宗即位，尊太皇后爲太皇太后，皇后爲皇太后，德妃朱氏爲皇太妃，是爲三宫。」

❷「於」，原作「其」，據郎本改。

❸「而」，原脱，據郎本補。

❹「有」，原脱，據郎本補。

❺「牧」，原作「畀」，今從郎本。

❻「先朝露」，原作「沐先朝」，今從郎本。

❼「厚」，郎本卷二十六作「眷」。

❽「亟」，郎本作「乃」。

❾「遽遭」，郎本作「再罹」。

❿「朝」，原作「帝」，今從郎本。

⓫「顧」，原作「歎」，今從郎本。

⓬「嗟其」，原作「謂之」，今從郎本。

人世。❶食有并日，衣無禦冬。淒涼百端，❷顛躓萬狀。恍若醉夢，已無意于生還；豈謂優容，許承恩而近徙。雖云僥倖，實有夤緣。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道本生知，聖由天縱。❸舊勞于外，爰及小人之依；堪家多艱，鑒于先帝之德。❹奉聖母之慈訓，擇正人而與居。凡有嘉謀，出于睿斷。憫臣以孤忠援寡，❺察臣以衆忌獲愆。許以更新，庶其改過。❻雖天地有化育之德，❼不能使臣之再生；❽雖父母有鞠育之恩，❾不能全臣于必死。❿報期碎首，言豈渝心。濯去泥塗，⓫已有遭逢之便；擴開雲日，復觀於變之時。此生敢更求榮，處世但知緘默。臣無任。

謝量移永州表

海上囚拘，分安死所；天邊涣汗，詔許生還。駐世之魂，自招合浦；感恩之淚，欲漲溟波。中謝。伏念臣生而愚朴，少也艱勤。倀倀而行，不知所届；衝衝而活，何以爲生。言則招尤，⓬動常速禍。顧已於時齟齬，使人費力保全。仁宗之朝早得名，神考之朝終見貸。謂宜飾躬自省，去惡莫爲。而乃肆言元祐之間，放意太平

❶「其」，郎本作「以」。
❷「百端」，郎本作「一身」。
❸「聖」，原作「性」，今從郎本。
❹「先帝之德」，郎本作「先生成憲」；龐校「生」作「王」。
❺「忠」，郎本作「危」。
❻「其」，原作「使」，今從郎本。
❼「雖天地有化育之德」，原作「天地有造化之大」，今從郎本。
❽「臣」，原作「人」，今從郎本。
❾「雖」，原脱，據郎本補。
❿「臣」，原作「身」，今從郎本。
⓫「濯去泥塗」，原作「濯于淤泥」，今從郎本。
⓬「尤」，郎本卷二十二作「憂」。

之際。凡獲不虞之譽，宜任非常之辜。過既暴聞，衆知不赦。先皇帝明罰敕法，使萬里以思諐；今天子發政施仁，無一夫之失所。凡在名籍，舉賜洗湔。俾離一海之中，復至五嶺之外。拜天恩之優厚，知聖化之密庸。挈是破家，航以一葦。蛟鰐潛底，風濤不驚。遂齊編户之民，不爲異域之鬼。視偕飛走，施謝乾坤。❶天日彌高，徒極馳心於魏闕；鄉關人望，尚期歸骨於眉山。殘生無與於殺身，餘識終同於結草。

謝復賜看墳寺表

名書罪籍，慚負明時；思念私塋，特還舊刹。九泉受賜，荒隴生光。伏念臣早以空疎，叨居近密。始終無補，愚不自量。恩禮誤加，驟及既往。一被黨人之目，上遺先臣之憂。舊恩已移，没齒何覬。豈謂詔書一出，舊物復還。山隴絶芻牧之虞，松櫝變焦枯之色。骨肉感涕，里巷咨嗟。伏遇皇帝陛下，性仁無私，聖孝不匱。覽二帝初潛之地，動一夫失所之懷。號令所加，存殁咸賴。臣衰病已久，報國之日不長；子孫在前，教忠之心未替。

徐州賀改元表

祇勤國本，已獲順成之年；奉若天休，更新統始之序。慶均夷夏，歡洽神人。中謝。切以爲政急於愛民，改元所以表信。非有年無以致家給人足，非盛德無以貽時和歲豐。鴻惟徽稱，獨冠前代。恭惟皇帝陛下，和布治法，底修事功。闢土而任三

❶「施謝」，郎本作「謝施」。

農，順時而佐五穀。天用眷佑，秋常大登。蜡通八方之神，民足四疇之養。乃順休命，著爲始年。臣等均被至恩，共膺優禄。❶祇奉詔誥，更形頌言。非特降康，已類商王之福；行觀嗣歲，復興周室之隆。

登州謝宣召赴闕表

仕路崎嶇，群言摧沮。雖死生不變乎己，況用舍豈累其懷。中謝。臣草野微生，雕蟲末學。昔從仁廟，誤蒙拔擢之恩；旋至神宗，亦荷優嘉之禮。祇合俯身從衆，卑論趨時。奈何明不自知，諫於未信。屢遭尤譴，❷實自己爲。力常勉於苟安，❸悔欲追而何及。以此遷延歲月，荏苒塵埃。望已絶於朝端，志必期於老死。此蓋皇帝陛下，躬成王之幼，賴文母之賢。輔成天縱之才，訓導日躋之聖。斯民多幸，神斷至公。凡所有爲，稍復用舊。況秉節推忠之士，將欲甄收；而作新立法之人，旋行降黜。如臣者擢從遠郡，俯屆大邦。豈意寒灰之復燃，試其駑馬之再駕。每思至此，其念尤深。敢不云云。

杭州賀興龍節表

帝武造周，已肇興王之迹；日符胙漢，實開受命之祥。彌月載臨，普天同慶。中賀。恭惟皇帝陛下，體乾剛粹，稽古温文。信順尚賢，已獲三靈之助；神武不殺，益修六聖之仁。願承天休，永作神主。臣叨塵法從，出守郡章。身在江湖，夢想鈞天之奏；心同葵藿，遠傾向日之誠。

❶「共」，原作「具」，今從《外集》卷二十三。
❷「尤譴」，郎本卷二十五作「譴罰」。
❸「常」，郎本作「當」。

賀正表二首

獻歲發春，天有信於生物；盛德在木，君無爲而法天。嘉與含生，日陶至化。中賀。恭惟皇帝陛下，肇修人紀，祗畏天明。日月運行，物被無私之照；雷風鼓舞，民知不殺之威。有萬斯年，惟一厥德。臣久塵從槖，出領藩符。身寄江湖之間，神馳衛仗之下。

二

若考箕疇，正月爲王極之象；玩占羲易，三陽爲交泰之期。順履春朝，誕膺天禄。中賀。恭惟太皇太后陛下，道高載籍，恩浹含生。進賢退愚，蠻夷率服。下賤以貴，施舍自平。臣出領郡符，承宣天澤。吏民鼓舞，共瞻崇慶之光；海宇駿奔，永託坤元之載。

賀冬表

消長有時，德刑並用。慶一陽之來復，知萬物之向榮。中賀。恭惟太皇太后陛下，道配皇王，化行夷夏。以用人而考治忽，自正身而刑家邦。何勞五物之占，坐知歲美；不待八音之奏，始驗人和。臣率職海壖，馳誠天闕。默誦萬年之慶，遠同百辟之歡。

蘇軾文集卷二十五

奏　議

議學校貢舉狀

熙寧四年正月　日，❶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蘇軾狀奏：准敕講求學校貢舉利害，令臣等各具議狀聞奏者。❷

右臣伏以得人之道，在於知人，知人之法，在於責實。使君相有知人之才，朝廷有責實之政，則胥史皂隸，未嘗無人，而况於學校貢舉乎，雖因今之法，臣以爲有餘。使君相無知人之才，朝廷無責實之政，則公卿侍從，常患無人，况學校貢舉乎，雖復古之制，臣以爲不足矣。

夫時有可否，物有廢興。方其所安，雖暴君不能廢。及其既厭，雖聖人不能復。故風俗之變，法制隨之。譬如江河之徙移，順其所欲行而治之，則易爲功，强其所不欲行而復之，❸則難爲力。使三代聖人復生於今，其選舉養才，亦必有道矣，何必由學。且天下固嘗立學矣，慶曆之間，以爲太平可待，至於今日，惟有空名僅存。今陛下必欲求德行道藝之士，責九年大成

❶「日」上，原不空格，今據郎本卷二十九、《七集·奏議集》卷一空一格。不再一一出校。一九八二年第五期《北京大學學報》冀潔《蘇軾〈議學校貢舉狀〉並非熙寧四年奏上》一文，謂宋趙汝愚輯《宋朝諸臣奏議》卷七十九、《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十一、《玉海》卷一百一十六引此文「四年正月□日」作「二年五月」。其説可信。

❷「告院」及「狀奏准敕講求學校貢舉利害令臣等各」十八字，原脱，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一補。

❸「行」，原脱，據郎本補。

之業，則將變今之禮，易今之俗，又當發民力以治宮室，斂民財以食游士，百里之內，置官立師，獄訟聽於是，軍旅謀於是，又當以時簡不率教者，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則無乃徒爲紛亂，以患苦天下耶？若乃無大變改，而望有益于時，則與慶曆之際何異。故臣以謂今之學校，特可因循舊制，使先王之舊物不廢於吾世，足矣。

至於貢舉之法，行之百年，治亂盛衰，初不由此。陛下視祖宗之世貢舉之法，與今爲孰精？言語文章，與今爲孰優？所得文武長才，與今爲孰多？天下之事，與今爲孰辨？❶較此四者，而長短之議決矣。今議者所欲變改，不過數端。或曰鄉舉德行而略文章；或曰專取策論而罷詩賦；或欲舉唐室故事，兼採譽望，而罷封彌；或欲罷經生朴學，不用貼、墨，而考大義。此數者皆知其一，不知其二者也。

臣請歷言之。夫欲興德行，在於君人者修身以格物，審好惡以表俗，孟子所謂「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之所向，天下趨焉。若欲設科立名以取之，則是教天下相率而爲僞也。上以孝取人，則勇者割股，怯者廬墓。上以廉取人，則弊車羸馬，惡衣菲食。凡可以中上意，無所不至矣。德行之弊，一至於此乎。❷自文章而言之，則策論爲有用，詩賦爲無益，自政事言之，則詩賦、策論均爲無用矣，雖知其無用，然自祖宗以來莫之廢者，以爲設法取士，❸不過如此也。豈獨吾祖宗，自古堯舜亦然。《書》曰：「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自古堯舜以來，進人何嘗不以言，試人何嘗不以功

❶「辨」，郎本作「辦」。
❷「乎」，原脱，據《七集·奏議集》、明刊《文粹》卷三十四補。
❸「法」，《歷代名臣奏議》作「科」。

乎？議者必欲以策論定賢愚、決能否，❶臣請有以質之。近世士大夫文章華靡者，莫如楊億，使楊億尚在，則忠清鯁亮之士也，豈得以華靡少之。通經學古者，莫如孫復、石介，使孫復、石介尚在，則迂闊矯誕之士也，又可施之於政事之間乎？自唐至今，以詩賦爲名臣者，不可勝數，何負於天下，而必欲廢之！近世士人纂類經史，綴緝時務，謂之策括，待問條目，搜抉略盡，臨時剽竊，竄易首尾，以眩有司，有司莫能辨也。且其爲文也，無規矩準繩，故學之易成；無聲病對偶，故考之難精。以易學之士，❷付難考之吏，其弊有甚於詩賦者矣。唐之通牓，故是弊法。雖有以名取人，厭伏衆論之美，亦有賄賂公行，權要請託之害，至使恩去王室，權歸私門，降及中葉，結爲朋黨之論，通牓取人，又豈足尚哉。諸科舉取人，多出三路。能文者既已變而爲進士，曉義者又皆去以爲明經，其餘皆朴魯不化者也，至於人才，則有定分，施之有政，能否自彰，今進士日夜治經傳，附之以子史，❸貫穿馳騖，可謂博矣，至於臨政，曷嘗用其一二，顧視舊學，已爲虛器，而欲使此等分別注疏，粗識大義，而望其才能增長，亦已疎矣。

臣故曰：此數者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也。特願陛下留意其遠者大者。必欲登俊良，黜庸回，總覽衆才，經略世務，則在陛下與二三大臣，下至諸路職司與良二千石耳，區區之法何預焉。然臣竊有私憂過計者，敢不以告。昔王衍好老莊，天下皆師之，風俗凌夷，以至南渡。王縉好佛，捨人事而修異教，大曆之政，至今爲

❶「決」，原脱，據郎本補。
❷「士」，郎本作「文」。
❸「附之以」三字，原脱，據郎本補。

笑。故孔子罕言命，以爲知者少也。子貢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夫性命之説，自子貢不得聞，而今之學者，耻不言性命，此可信也哉！今士大夫至以佛老爲聖人，粥書於市者，非莊老之書不售也，讀其文，浩然無當而不可窮，觀其貌，超然無著而不可挹，豈此真能然哉。蓋中人之性，安於放而樂於誕耳。使天下之士，能如莊周齊死生，一毁譽，輕富貴，安貧賤，則人主之名器爵禄，所以礪世摩鈍者，廢矣。陛下亦安用之，而況其實不能，而竊取其言以欺世者哉。臣願陛下明敕有司，試之以法言，取之以實學。博通經術者，雖朴不廢，稍涉浮誕者，雖工必黜。則風俗稍厚，學術近正，庶幾得忠實之士，不至蹈衰季之風，則天下幸甚。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諫買浙燈狀

熙寧四年正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封府推官臣蘇軾狀奏：❶右臣嚮蒙召對便殿，親奉德音，以爲凡在館閣，皆當爲朕深思治亂，指陳得失，無有所隱者。自是以來，臣每見同列，未嘗不爲道陛下此語，非獨以稱頌盛德，亦欲朝廷之間如臣等輩，皆知陛下不以疎賤間廢其言，共獻所聞，以輔成太平之功業。然竊謂空言率人，不如有實而人自勸，欲知陛下能受其言之實，莫如以臣試之。故臣願以身先天下試其小者，上以補助聖明之萬一，下以爲賢者卜其可否，雖以此獲罪，萬死無悔。

❶「臣」，原脱，據郎本卷二十九補。

臣伏見中使傳宣下府市司買浙燈四千餘盞，有司具實直以聞，陛下又令減價收買，見已盡數拘收，禁止私買，以須上令。臣始聞之，驚愕不信，咨嗟累日。何者？竊爲陛下惜此舉動也。臣雖至愚，亦知陛下游心經術，動法堯舜，窮天下之嗜慾，不足以易其樂，盡天下之玩好，不足以解其憂，而豈以燈爲悦者哉。此不過以奉二宫之歡，而極天下之養耳。然大孝在乎養志，百姓不可户曉，皆謂陛下以耳目不急之玩，而奪其口體必用之資。賣燈之民，例非豪户，舉債出息，畜之彌年。衣食之計，望此旬日。陛下爲民父母，唯可添價貴買，豈可減價賤酬。此事至小，體則甚大。凡陛下所以減價者，非欲以與此小民争此豪末，豈以其無用而厚費也？如知其無用，何必更索；惡其厚費，則如勿買。且内庭故事，每遇放燈，不過令内東門雜物務臨時收買，❶數目既少，又無拘收督迫之嚴，費用不多，民亦無憾。故臣願追還前命，凡悉如舊。京城百姓，不慣侵擾，恩德已厚，怨讟易生，可不慎歟！可不畏歟！

近日小人妄造非語，士人有展年科場之説，商賈有京城榷酒之議，吏憂減俸，兵憂減廩。雖此數事，朝廷所決無，然致此紛紛，❷亦有以見陛下勤恤之德，未信於下，而有司聚斂之意，或形于民。方當責己自求，以消讒慝之口。而臺官又勸陛下以嚴刑悍吏捕而戮之，虧損聖德，莫大於此。而又重以買燈之事，使得因緣以爲口實，臣實惜之。

方今百冗未除，物力凋弊，陛下縱出内帑財物，不用大司農錢，而内帑所儲，孰

---

❶ 「物」，郎本作「買」。

❷ 「然致」，原作「而」，今從《歷代名臣奏議》。

非民力，與其平時耗於不急之用，曷若留貯以待乏絶之供。故臣願陛下將來放燈與凡游觀苑囿宴好賜予之類，皆飭有司，務從儉約。頃者詔旨裁減皇族恩例，此實陛下至明至斷，所以深計遠慮，割愛爲民。然竊揆其間，不能無少望於陛下，惟當痛自刻損，以身先之，使知人主且猶若此，而況於吾徒哉。非惟省費，亦且弭怨。

昔唐太宗遣使往涼州諷李大亮獻其名鷹，大亮不可，太宗深嘉之。詔曰：「有臣若此，朕復何憂。」明皇遣使江南採鵁鶄，汴州刺史倪若水論之，❶爲反其使。又令益州織半臂背子、琵琶捍撥、鏤牙合子等，蘇許公不奉詔。李德裕在浙西，詔造銀盝子粧具二十事，織綾二千匹，❷德裕上疏極論，亦爲罷之。使陛下内之臺諫有如此數人者，則買燈之事，必須力言。外之有司有如此數人者，則買燈之事，必不奉詔。陛下聰明睿聖，追迹堯舜，而群臣不以唐太宗、明皇事陛下，竊嘗深咎之。臣忝備府寮，親見其事，若又不言，臣罪大矣。陛下若赦之不誅，則臣又有非職之言大於此者，忍不爲陛下盡之。若不赦，亦臣之分也。謹録奏聞，伏候敕下。

上神宗皇帝書❸

熙寧四年二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封府推官臣蘇軾，❹謹昧萬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臣近者不度愚賤，輒上封章言買燈事。自知瀆犯天威，罪在不

❶「汴」，原作「江」，郎本作「梓」，注文作「汴」，《七集·奏議集》卷一作「汴」，今從。

❷「二」，郎本作「一」。

❸此文，郎本卷二十四總題爲「萬言書」。

❹「臣」，原脱，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一補。

赦，席藁私室，以待斧鉞之誅，而側聽逾旬，威命不至，問之府司，則買燈之事，尋已停罷。乃知陛下不惟赦之，又能聽之，驚喜過望，以至感泣。何者？改過不吝，從善如流，此堯舜禹湯之所勉强而力行，秦漢以來之所絶無而僅有。顧此買燈毫髮之失，豈能上累日月之明，而陛下飜然改命，曾不移刻，則所謂智出天下，而聽於至愚，威加四海，而屈於匹夫。臣今知陛下可與爲堯舜，可與爲湯武，可與富民而措刑，可與强兵而伏戎虜矣。有君如此，其忍負之。惟當披露腹心，捐棄肝腦，盡力所至，不知其它。乃者，臣亦知天下之事，❶有大於買燈者矣，而獨區區以此爲先者，蓋未信而諫，聖人不與，交淺言深，君子所戒，是以試論其小者，而其大者固將有待而後言。今陛下果赦而不誅，則是既已許之矣，許而不言，臣則有罪，是以願終言之。

臣之所欲言者三，願陛下結人心、厚風俗、存紀綱而已。

人莫不有所恃，人臣恃陛下之命，故能役使小民，恃陛下之法，故能勝服强暴。至於人主所恃者誰與？《書》曰：「予臨兆民，凜乎若朽索之馭六馬。」言天下莫危於人主也。聚則爲君民，散則爲仇讎，聚散之間，不容毫釐。故天下歸往謂之王，人各有心謂之獨夫。由此觀之，人主之所恃者，人心而已。人心之於人主也，如木之有根，如燈之有膏，如魚之有水，如農夫之有田，如商賈之有財。木無根則槁，燈無膏則滅，魚無水則死，農夫無田則饑，❷商賈無財則貧，人主失人心則亡。理之必然，不可逭之災也。其爲可畏，從古以然。

❶ 「亦」，原脱，據《文鑑》卷五十四補。

❷ 「夫」，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卷十一補。

苟非樂禍好亡，❶狂易喪志，❷則孰敢肆其胸臆，輕犯人心？昔子產焚《載書》以弭衆言，賂伯石以安巨室，以爲衆怒難犯，專欲難成。而子夏亦曰：❸「信，而後勞其民；未信，則以爲厲己也。」唯商鞅變法，不顧人言，雖能驟致富强，❹亦以召怨天下，使其民知利而不知義，見刑而不見德，雖得天下，旋踵而失也。至於其身，亦卒不免，負罪出走，而諸侯不納，車裂以徇，而秦人莫哀。君臣之間，豈願如此。宋襄公雖行仁義，失衆而亡。田常雖不義，得衆而强。是以君子未論行事之是非，先觀衆心之向背。謝安之用諸桓未必是，而衆之所樂，則國以乂安。庾亮之召蘇峻未必非，而勢有不可，則反爲危辱。自古及今，未有和易同衆而不安，剛果自用而不危者也。

今陛下亦知人心之不悦矣。中外之人，無賢不肖，皆言祖宗以來，治財用者不過三司使副判官，經今百年，未嘗闕事。今者無故又創一司，號曰制置三司條例。使六七少年日夜講求於內，使者四十餘輩，分行營幹於外，造端宏大，民實驚疑，創法新奇，吏皆惶惑。賢者則求其説而不可得，未免於憂，小人則以其意而度朝廷，遂以爲謗。謂陛下以萬乘之主而言利，謂執政以天子之宰而治財，商賈不行，物價騰踴。近自淮甸，遠及川蜀，喧傳萬口，論説百端。或言京師正店，議置監官，夔路深山，當行酒禁，拘收僧尼常住，減刻兵吏廩禄，如此等類，不可勝言。而甚者至以爲欲復肉刑，斯言一出，民且狼顧。陛下

❶「亡」，郎本作「狂」。
❷「狂」，郎本作「輕」。
❸「子夏」，原作「孔子」，據郎本改。
❹「致」，原作「至」，今從《文鑑》。

與二三大臣，亦聞其語矣。然而莫之顧者，徒曰我無其事，又無其意，何恤於人言。夫人言雖未必皆然，而疑似則有以致謗。人必貪財也，而後人疑其盜。人必好色也，而後人疑其淫。何者？未置此司，則無此謗，❶豈去歲之人皆忠厚，而今歲之人皆虛浮？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又曰：「必也正名乎。」今陛下操其器而諱其事，有其名而辭其意，雖家置一喙以自解，市列千金以購人，❷人必不信，謗亦不止。夫制置三司條例司，求利之名也。六七少年與使者四十餘輩，求利之器也。驅鷹犬而赴林藪，語人曰，我非獵也，不如放鷹犬而獸自馴。操網罟而入江湖，❸語人曰，我非漁也，不如捐網罟而人自信。故臣以爲消讒慝以召和氣，復人心而安國本，則莫若罷制置三司條例司。

夫陛下之所以創此司者，不過以興利除害也。使罷之而利不興，害不除，則勿罷。罷之而天下悦，人心安，興利除害，無所不可，則何苦而不罷。陛下欲去積弊而立法，必使宰相熟議而後行，事若不由中書，則是亂世之法，聖君賢相，夫豈其然。必若立法不免由中書，熟議不免使宰相，則此司之設，❹無乃冗長而無名。智者所圖，貴於無迹。漢之文景，紀無可書之事，唐之房杜，傳無可載之功，而天下之言治者與文景，言賢者與房杜。蓋事已立而迹不見，功已成而人不知。故曰：善用兵者，無赫赫之功。豈惟用兵，事莫不然。今所圖者，萬分未獲其一也，而迹之布於天下，已若泥中之鬭獸，亦可謂拙謀矣。

❶「此」，原作「其」，據《文鑑》改。
❷「購」，郎本作「募」。
❸「網」，原作「綱」，據郎本、《文鑑》改。
❹「則」，原脱，據郎本補。

陛下誠欲富國，擇三司官屬與漕運使副，而陛下與二三大臣，孜孜講求，磨以歲月，則積弊自去而人不知。但恐立志不堅，中道而廢。孟子有言：❶「其進鋭者其退速。」若有始有卒，自可徐徐，十年之後，何事不立。孔子曰：「欲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使孔子而非聖人，則此言亦不可用。《書》曰：「謀及卿士，至於庶人，翕然大同，乃底元吉。」若違多而從少，則靜吉而作凶。今上自宰相大臣，既已辭免不爲，則外之議論，斷亦可知。宰相，人臣也，且不欲以此自汙，而陛下獨安受其名而不辭，非臣愚之所識也。君臣宵旰，幾一年矣，而富國之効，茫如捕風，徒聞内帑出數百萬緡，祠部度五千餘人耳。以此爲術，其誰不能。

且遣使縱横，本非令典。漢武遣繡衣直指，桓帝遣八使，皆以守宰狼籍，盜賊公行，出於無術，行此下策。宋文帝元嘉之政，比於文景，當時責成郡縣，未嘗遣使。及至孝武，❷以爲郡縣遲緩，始命臺使督之，以至蕭齊，此弊不革。故景陵王子良上疏，極言其事，以爲此等朝辭禁門，情態即異，暮宿村縣，❸威福便行，驅追郵傳，折辱守宰，公私勞擾，民不聊生。唐開元中，宇文融奏置勸農判官使裴寬等二十九人，並攝御史，分行天下，招攜户口，檢責漏田。時張説、楊瑒、皇甫璟、楊相如皆以爲不便，而相繼罷黜。雖得户八十餘萬，皆州縣希旨，以主爲客，以少爲多。及使百官集議都省，而公卿以下，懼融威勢，不敢

❶「子」，原作「軻」，今從《文鑑》。
❷「及」，原脱，據郎本補。
❸「村」，《文鑑》作「州」。

異辭。陛下試取其傳而讀之，❶觀其所行，爲是爲否？近者均税寬恤，冠蓋相望，朝廷亦旋覺其非，而天下至今以爲謗。曾未數歲，是非較然。臣恐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且其所遣，尤不適宜。事少而員多，人輕而權重。夫人輕而權重，則人多不服，或致侮慢以興爭。事少而員多，則無以爲功，必須生事以塞責。陛下雖嚴賜約束，不許邀功，然人臣事君之常情，不從其令而從其意。今朝廷之意，好動而惡静，好同而惡異，指趣所在，誰敢不從。臣恐陛下赤子，自此無寧歲矣。

至於所行之事，行路皆知其難。何者？汴水濁流，自生民以來，不以種稻。秦人之歌曰：「涇水一石，其泥數斗。且溉且糞，長我禾黍。」何嘗言長我粳稻耶？今欲陂而清之，萬頃之稻，必用千頃之陂，一歲一淤，三歲而滿矣。陛下遽信其説，即使相視地形，萬一官吏苟且順從，真謂陛下有意興作，上糜帑廩，❷下奪農時，隄防一開，水失故道，雖食議者之肉，何補於民。天下久平，民物滋息，四方遺利，蓋略盡矣。今欲鑿空訪尋水利，所謂即鹿無虞，豈惟徒勞，必大煩擾。凡有擘畫利害，❸不問何人，小則隨事酬勞，大則量才録用。若官私格沮，並重行黜降，❹不以赦原，若材力不辦興修，❺便許申奏替换，賞可謂重，罰可謂輕。然並終不言諸色人妄有申陳或官私悞興工役，❻當得何罪。如

❶「試取其傳而」五字，原脱，據《文粹》卷三十三、《文鑑》補。
❷「糜」，原作「縻」，今從《文鑑》。
❸「利害」二字，原脱，據郎本補。
❹「重」，原脱，據郎本、《文鑑》補。
❺「材」，原作「才」，今從郎本。
❻「私」，郎本、《七集・續集》作「司」。「工」，原作「功」，今從郎本。

此，則妄庸輕剽，浮浪姦人，自此爭言水利矣。成功則有賞，敗事則無誅。官司雖知其疎，豈可便行抑退。所在追集老少，相視可否，吏卒所過，鷄犬一空。若非灼然難行，必須且爲興役。何則？格沮之罪重，而悞興之過輕。人多愛身，勢必如此。且古陂廢堰，多爲側近冒耕，歲月既深，已同永業，苟欲興復，必盡追收，人心或摇，甚非善政。又有好訟之黨，多怨之人，妄言某處可作陂渠，規壞所怨田産，或指人舊業，以爲官陂，冒佃之訟，❶必倍今日。臣不知朝廷本無一事，何苦而行此哉。

自古役人，必用鄉户，猶食之必用五穀，衣之必用絲麻，濟川之必用舟楫，行地之必用牛馬，雖其間或有以他物充代，然終非天下所可常行。今者徒聞江浙之間，數郡雇役，而欲措之天下，是猶見燕晉之棗栗，岷蜀之蹲鴟，而欲以廢五穀，豈不難哉。又欲官賣所在坊場，以充衙前雇直，雖有長役，更無酬勞，長役所得既微，自此必漸衰散，則州郡事體，憔悴可知。士大夫捐親戚，棄墳墓，以從宦於四方者，宣力之餘，❷亦欲取樂，此人之至情也。若凋弊太甚，厨傳蕭然，則似危邦之陋風，恐非太平之盛觀。陛下誠慮及此，必不肯爲。且今法令莫嚴於御軍，軍法莫嚴於逃竄，禁軍三犯，廂軍五犯，大率處死。然逃軍常半天下，不知雇人爲役，與廂軍何異。若有逃者，何以罪之，其勢必輕於逃軍，則其逃必甚於今日，爲其官長，不亦難乎？近者雖使鄉户頗得雇人，然而所雇逃亡，❸鄉户猶任其責。今遂欲於兩税之外，別立一科，謂之庸錢，以備官雇。則雇人之責，官

❶「佃」，原作「田」，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❷「宣」，原作「用」，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❸「然而」，原作「然至於」，今從《七集·續集》。

所自任矣。自唐楊炎廢租庸調以爲兩稅，取大曆十四年應干賦斂之數，❶以定兩稅之額，則是租調與庸，兩稅既兼之矣。今兩稅如故，柰何復欲取庸。聖人之立法，必慮後世，豈可於兩稅之外，❷别出科名哉！萬一不幸，❸後世有多欲之君，❹輔之以聚斂之臣，庸錢不除，差役仍舊，使天下怨讟，❺推所從來，則必有任其咎者矣。又欲使坊郭等第之民，與鄉户均役，品官形勢之家，與齊民並事。其説曰：「《周禮》『田不耕者出屋粟，宅不毛者有里布。』而漢世宰相之子，不免戍邊。」此其所以藉口也。古者官養民，今者民養官。給之以田而不耕，勸之以農而不力，於是有里布屋粟夫家之征。今民無以爲生，❻去爲商賈，事勢當爾，❼何名役之。且一歲之戍，不過三日，三日之雇，其直三百。今世三大户之役，自公卿以降，毋得免者，其費豈特三百而已。大抵事若可行，不必皆有故事。若民所不悦，俗所不安，縱有經典明文，無補於怨。若行此二者，必怨無疑。女户單丁，蓋天民之窮者也。古之王者，首務恤此。而今陛下首欲役之，此等苟非户將絶而未亡，則是家有丁而尚幼，若假之數歲，則必成丁而就役，老死而没官。富有四海，忍不加恤。

《孟子》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

❶「干」，繆校、龐校皆作「下」。

❷「兩」，郎本、《文鑑》、《七集・續集》作「常」。

❸「不幸」二字，原脱，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補。

❹「世」下，原有「不幸」二字，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删。

❺「讟」，原作「毒」，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❻「今」，原作「而」，今從郎本、《文鑑》。「以」，原作「所」，今從郎本、《文鑑》。

❼「爾」，原作「耳」，今從《文鑑》。

《春秋》書「作丘甲」、「用田賦」，皆重其始爲民患也。青苗放錢，自昔有禁。今陛下始立成法，每歲常行，雖云不許抑配，而數世之後，暴君汙吏，陛下能保之歟？異日天下恨之，國史記之曰，青苗錢自陛下始，豈不惜哉！且東南買絹，❶本用見錢，陝西糧草，不許折兑，朝廷既有著令，職司又每舉行。然而買絹未嘗不折鹽，糧草未嘗不折鈔，乃知青苗不許抑配之説，亦是空文。只如治平之初，揀刺義勇，當時詔旨慰諭，明言永不戍邊，著在簡書，有如盟約。于今幾日，議論已摇，或以代還東軍，或欲抵换弓手，約束難恃，豈不明哉。縱使此令決行，果不抑配，計其間願請之户，必皆孤貧不濟之人，家若自有贏餘，何至與官交易。此等鞭撻已急，則繼之逃亡，逃亡之餘，則均之鄰保。勢有必至，理有固然。且夫常平之爲法也，可謂至矣，所守者約，而所及者廣。借使萬家之邑，止有千斛，而穀貴之際，千斛在市，物價自平。一市之價既平，一邦之食自足，❷無操瓢乞匄之弊，❸無里正催驅之勞。今若變爲青苗，家貸一斛，則千户之外，❹孰救其饑？且常平官錢，常患其少，若盡數收糴，則無借貸，若留充借貸，則所糴幾何，乃知常平青苗，其勢不能兩立，壞彼成此，所喪愈多，❺虧官害民，雖悔何逮。臣竊計陛下欲考其實，則必亦問人，❻人知陛下方欲力行，必謂此法有利無害。以臣愚見，

❶「且」，原脱，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補。
❷「食」，原作「民」，今從郎本。
❸「操瓢」，郎本作「專斟」。
❹「户」，《七集・續集》作「斛」；《七集・續集》「斛」下原校：一作「户」。
❺「所喪愈多」，郎本作「所得幾何」。
❻「則」，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亦」，原作「然」，今從《七集・續集》。

恐未可憑。何以明之？臣頃在陝西，見刺義勇，提舉諸縣，❶臣嘗親行，❷愁怨之民，哭聲振野。當時奉使還者，皆言民盡樂爲。希合取容，自古如此。不然，則山東之盜，二世何緣不覺，南詔之敗，明皇何緣不知。今雖未至於此，亦望陛下審聽而已。

昔漢武之世，財力匱竭，用賈人桑弘羊之説，買賤賣貴，謂之均輸。于時商賈不行，盜賊滋熾，幾至於亂。孝昭既立，學者争排其説，霍光順民所欲，從而予之，天下歸心，遂以無事。不意今者此論復興。立法之初，其説尚淺，徒言徙貴就賤，用近易遠。然而廣置官屬，多出緡錢，豪商大賈，皆疑而不敢動，以爲雖不明言販賣，然既已許之變易，變易既行，而不與商賈争利者，❸未之聞也。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與錢，其賣也後期而取直，多方相濟，委曲相通，倍稱之息，由此而得。今官買是物，必先設官置吏，簿書廪禄，爲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以官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而得。朝廷不知慮此，乃捐五百萬緡以予之。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縱使其間薄有所獲，而征商之額，所損必多。今有人爲其主牧牛羊，不告其主，而以一牛易五羊。一牛之失，則隱而不言，五羊之獲，則指爲勞績。陛下以爲壞常平而言青苗之功，虧商税而取均輸之利，何以異此？

陛下天機洞照，聖略如神，此事至明，豈有不曉？必謂已行之事，不欲中變，恐天下以爲執德不一，用人不終，是以遲留

❶「縣」，郎本作「騎」。
❷「嘗」，郎本作「常」。
❸「者」，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歲月，庶幾萬一，臣竊以爲過矣。古之英主，無出漢高。酈生謀撓楚權，欲復六國，高祖曰善，趣刻印，及聞留侯之言，吐哺而罵之曰，❶趣銷印。夫稱善未幾，❷繼之以罵，刻印、銷印，有同兒戲。何嘗累高祖之知人，適足明聖人之無我。陛下以爲可而行之，知其不可而罷之，至聖至明，無以加此。議者必謂民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故勸陛下堅執不顧，❸期於必行。此乃戰國貪功之人，行險僥倖之説，陛下若信而用之，則是徇高論而逆至情，持空名而邀實禍，未及樂成，而怨已起矣。臣之所願結人心者，此之謂也。

士之進言者，爲不少矣，亦嘗有以國家之所以存亡、曆數之所以長短告陛下者乎？夫國家之所以存亡者，❹在道德之淺深，不在乎强與弱；曆數之所以長短者，在風俗之厚薄，不在乎富與貧。道德誠深，風俗誠厚，雖貧且弱，不害於長而存。❺道德誠淺，風俗誠薄，雖强且富，不救於短而亡。人主知此，則知所輕重矣。是以古之賢君，不以弱而忘道德，❻不以貧而傷風俗，而智者觀人之國，亦以此而察之。齊至强也，周公知其後必有篡弑之臣。❼衛至弱也，季子知其後亡。❽吴破楚入郢，而陳大夫逢滑知楚之必復。晉武既平吴，何曾知其將亂。隋文既平陳，房喬知其不久。元帝斬郅支，朝呼韓，功多於武、宣

❶「之」，原脱，據郎本補。
❷「夫」，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❸「勸」，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❹「夫」，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❺「長而存」，原作「存而長」，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❻「忘」，原作「亡」，今從《文鑑》、《七集·續集》。
❼「必」，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❽「子」，原作「札」，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矣，偷安而王氏之釁生。宣宗收燕趙，復河湟，力强於憲、武矣，消兵而龐勛之亂起。故臣願陛下務崇道德而厚風俗，不願陛下急於有功而貪富强。使陛下富如隋，强如秦，西取靈武，北取燕薊，謂之有功可也，而國之長短，則不在此。夫國之長短，如人之壽夭，人之壽夭在元氣，國之長短在風俗。世有尫羸而壽考，亦有盛壯而暴亡。若元氣猶存，則尫羸而無害。及其已耗，則盛壯而愈危。是以善養生者，慎起居，節飲食，導引關節，❶吐故納新。不得已而用藥，則擇其品之上、性之良，可以久服而無害者，❷則五臟和平而壽命長。不善養生者，薄節慎之功，遲吐納之效，厭上藥而用下品，伐真氣而助强陽，根本已空，❸僵仆無日。天下之勢，與此無殊。故臣願陛下愛惜風俗，如護元氣。

古之聖人，非不知深刻之法可以齊衆，勇悍之夫可以集事，忠厚近於迂闊，老成初若遲鈍。然終不肯以彼而易此者，❹知其所得小而所喪大也。曹參，賢相也，曰慎無擾獄市。黃霸，循吏也，曰治道去泰甚。或譏謝安以清談廢事，安笑曰，秦用法吏，二世而亡。劉晏爲度支，專用果銳少年，務在急速集事，好利之黨，相師成風。德宗初即位，擢崔祐甫爲相。祐甫以道德寬大，推廣上意，故建中之政，其聲翕然，天下想望，庶幾貞觀。及盧杞爲相，諷上以刑名整齊天下，馴致澆薄，以及播遷。我仁祖之馭天下也，持法至寬，用人有敍，

❶「導」，原作「道」，今從郎本、《文鑑》。

❷「者」，原脱，據郎本、《文鑑》補。

❸「已」，原作「以」，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空」，郎本、《文鑑》、《七集・續集》作「危」。《七集・續集》原校：「危」一作「空」。

❹「而」，原脱，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補。

專務掩覆過失，未嘗輕改舊章。然考其成功，則曰未至，以言乎用兵，則十出而九敗，以言乎府庫，則僅足而無餘。徒以德澤在人，風俗知義。是以升遐之日，天下如喪考妣，社稷長遠，終必賴之。則仁祖可謂知本矣。今議者不察，徒見其末年吏多因循，事不振舉，乃欲矯之以苛察，齊之以智能，❶招來新進勇鋭之人，以圖一切速成之効，未享其利，澆風已成。且大時不齊，❷人誰無過，國君含垢，至察無徒。若陛下多方包容，則人材取次可用，必欲廣置耳目，務求瑕疵，則人不自安，各圖苟免，恐非朝廷之福，亦豈陛下所願哉。漢文欲拜虎圈嗇夫，釋之以爲利口傷俗，今若以口舌捷給而取士，以應對遲鈍而退人，以虚誕無實爲能文，以矯激不仕爲有德，則先王之澤，遂將散微。

自古用人，必須歷試。雖有卓異之器，❸必有已成之功，❹一則使其更變而知難，事不輕作，一則待其功高而望重，人自無辭。昔先主以黄忠爲後將軍，而諸葛亮憂其不可，以爲忠之名望，素非關、張之倫，若班爵遽同，則必不悦，其後關羽果以爲言。以黄忠豪勇之資，以先主君臣之契，尚復慮此，❺況其他乎？世常謂漢文不用賈生，❻以爲深恨。臣嘗推究其旨，竊謂不然。賈生固天下之奇才，所言亦一時之良策。然請爲屬國欲以係單于，則是處

❶「齊」，郎本作「濟」。

❷「大」，原作「天」，今從郎本。郎注引《禮記・學記》，有「大時不齊」語。

❸「雖」上，原爲空格，占一字，郎本、《七集・續集》皆不空格，今從。《歷代名臣奏議》空格處爲「諸」字。「雖」，《歷代名臣奏議》作「難」。

❹「成」，原作「試」，今從郎本、《七集・續集》。

❺「復」，原作「須」，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❻「常」，原作「嘗」，今從《七集・續集》。

士之大言，少年之鋭氣。昔高祖以三十萬衆，困於平城，當時將相群臣，豈無賈生之比，三表五餌，人知其疎，而欲以困中行説，尤不可信矣。兵，凶器也，而易言之，正如趙括之輕秦，李信之易楚。若文帝亟用其説，則天下殆將不安。使賈生嘗歷艱難，亦必自悔其説，施之晚歲，❶其術必精，不幸喪亡，非意所及。不然，文帝豈棄材之主，絳、灌豈蔽賢之士。至於晁錯，尤號刻薄，文帝之世，止於太子家令，而景帝既立，以爲御史大夫，申屠嘉賢相，❷發憤而死，紛更政令，天下騷然。及至七國發難，而錯之術亦窮矣。文、景優劣，於斯可見。大抵名器爵禄，人所奔趨，必使積勞而後遷，以明持久而難得。則人各安其分，不敢躁求。今若多開驟進之門，使有意外之得，公卿侍從，跬步可圖，其得者既不肯以僥倖自名，則其不得者必皆以沉淪爲恨。使天下常調，舉生妄心，耻不若人，何所不至，欲望風俗之厚，豈可得哉。選人之改京官，常須十年以上，薦更險阻，計析毫釐。其間一事聱牙，常至終身淪棄。今乃以一言之薦，❸舉而與之，猶恐未稱，章服隨至。使積勞久次而得者，何以厭服哉。夫常調之人，非守則令，員多闕少，久已患之，不可復開多門以待巧進。❹若巧者侵奪已甚，則拙者迫怵無聊，❺利害相形，不得不察。故近歲樸拙之人愈少，而巧佞之士益多。❻惟陛下重之惜之，哀之救之。如近日三司獻言，使天下郡選一人，催驅

❶「施」，原作「用」，今從郎本。
❷「嘉」，原脱，據《文鑑》、《七集・續集》補。
❸「言」，原作「人」，今從郎本。
❹「進」，原作「者」，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❺「怵」，郎本作「隘」。
❻「而巧佞」，原作「巧進」，今從郎本、《文鑑》。

三司文字，許之先次指射以酧其勞，則數年之後，審官吏部，又有三百餘人得先占闕，常調待次，不其愈難。此外勾當發運均輸，按行農田水利，已振監司之體，❶各懷進用之心，轉對者望以稱旨而驟遷，奏課者求爲優等而速化，相勝以力，相高以言，而名實亂矣。惟陛下以簡易爲法，以清浄爲心，使姦無所緣，而民德歸厚。臣之所願厚風俗者，此之謂也。

古者建國，使内外相制，輕重相權。如周如唐，則外重而内輕。如秦如魏，則外輕而内重。内重之弊，必有姦臣指鹿之患。外重之弊，必有大國問鼎之憂。聖人方盛而慮衰，常先立法以救弊。我國家租賦籍於計省，❷重兵聚於京師，以古揆今，則似内重。恭惟祖宗所以深計而預慮，固非小臣所能臆度而周知。然觀其委任臺諫之一端，則是聖人過防之至計。歷觀秦、漢以及五代，諫諍而死，❸蓋數百人。而自建隆以來，未嘗罪一言者，縱有薄責，旋即超升，許以風聞，而無官長，風采所繫，不問尊卑，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則宰相待罪。故仁宗之世，議者譏宰相但奉行臺諫風旨而已。聖人深意，流俗豈知。臺諫固未必皆賢，❹所言亦未必皆是，然須養其鋭氣而借之重權者，豈徒然哉，將以折姦臣之萌，而救内重之弊也。夫姦臣之始，以臺諫折之而有餘，及其既成，以干戈取之而不足。今法令嚴密，朝廷清明，所謂姦臣，萬無此理。然

❶「振」，《文鑑》、《七集・續集》作「據」。
❷「籍」，郎本、《文鑑》作「總」。
❸「諍」，原作「争」，今從郎本。
❹「臺」上，郎本、《文鑑》、《七集・續集》有「蓋擢用」三字。「固」，郎本無。「必」，《七集・續集》作「能」。

而養猫所以去鼠，❶不可以無鼠而養不捕之猫。畜狗所以防姦，不可以無姦而畜不吠之狗。陛下得不上念祖宗設此官之意，下爲子孫立萬一之防，❷朝廷紀綱，孰大於此？

臣自幼小所記，及聞長老之談，皆謂臺諫所言，常隨天下公議，公議所與，臺諫亦與之，公議所擊，臺諫亦擊之。及至英廟之初，始建稱親之議，本非人主大過，亦無禮典明文，徒以衆心未安，公議不允，當時臺諫，❸以死争之。今者物論沸騰，怨讟交至，公議所在，亦可知矣，而相顧不發，中外失望。夫彈劾積威之後，雖庸人亦可奮揚，風采消委之餘，雖豪傑有所不能振起。臣恐自兹以往，習慣成風，盡爲執政私人，以致人主孤立，紀綱一廢，何事不生。孔子曰：「鄙夫可與事君也歟，其未得之也，患得之，❹既得之，患失之，苟患失之，無所不至矣。」臣始讀此書，疑其太過，以爲鄙夫之患失，不過備位而苟容。及觀李斯憂蒙恬之奪其權，則立二世以亡秦，盧杞憂李懷光之數其惡，❺則誤德宗以再亂。其心本生於患失，而其禍乃至於喪邦。孔子之言，良不爲過。是以知爲國者，平居必常有忘軀犯顔之士，❻則臨難庶幾有徇義守死之臣。若平居尚不能一言，則臨難何以責其死節。人臣苟皆如此，天下亦曰殆哉。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

❶「所」，原脱，據《文粹》、《七集·續集》補。下「所」字同此。
❷「一」，郎本、《文鑑》、《七集·續集》作「世」。
❸「臺諫」，原作「諫議」，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❹「得」上，原有「不」字，據郎本、《七集·續集》删。
❺「李」，原脱，據郎本補。
❻「常」，原脱，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補。「忘」，原作「亡」，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和。和如和羹，同如濟水。孫寶有言：「周公上聖，❶召公大賢，猶不相悦，著於經典。兩不相損。❷」晉之王導，可謂元臣，每與客言，舉坐稱善，而王述不悦，以爲人非堯舜，安得每事盡善，導亦斂衽謝之。若使言無不同，意無不合，更唱迭和，何者非賢。萬一有小人居其間，則人主何緣知覺。❸臣之所願存紀綱者，此之謂也。

臣非敢歷詆新政，苟爲異論，如近日裁減皇族恩例、刊定任子條式、修完器械、閲習鼓旗，皆陛下神算之至明，乾剛之必斷，物議既允，臣安敢有詞。❹至於所獻之三言，則非臣之私見，中外所病，其誰不知。昔禹戒舜曰：「無若丹朱傲，惟慢遊是好。」舜豈有是哉！周公戒成王曰：「毋若商王，受之迷亂，酗於酒德。❺」成王豈有是哉！周昌以漢高爲桀紂，劉毅以晉武爲桓靈，當時人君，曾莫之罪，而書之史册，❻以爲美談。使臣所獻三言，皆朝廷未嘗有此，則天下之幸，臣與有焉。若有萬一似之，則陛下安可不察。然而臣之爲計，可謂愚矣。以螻蟻之命，試雷霆之威，積其狂愚，豈可數赦，大則身首異處，破壞家門，小則削籍投荒，流離道路。雖然，陛下必不爲此，何也？臣天賦至愚，篤於自信。向者與議學校貢舉，首違大臣本意，已期竄逐，敢意自全。而陛下獨然其言，曲賜召對，從容久之，至謂臣曰：「方今政令得失安在，雖朕過失，指陳可也。」臣即對曰：「陛下生知之性，天縱文武，不患不

❶「上」，原作「大」，今從郎本、《七集·續集》。
❷「兩不相損」四字，原脱，據郎本、《文鑑》、《七集·續集》補。
❸「知」上，《文鑑》、《七集·續集》有「得以」二字。
❹「安」，原脱，據郎本補。
❺「酗」，郎本作「湎」。
❻「而」，原脱，據郎本、《文鑑》補。

明，不患不勤，不患不斷，但患求治太速，進人太鋭，聽言太廣。」又俾具述所以然之狀。陛下頷之曰：「卿所獻三言，朕當熟思之。」臣之狂愚，非獨今日，陛下容之久矣。豈其容之於始而不赦之於終，恃此而言，所以不懼。臣之所懼者，譏刺既衆，怨仇實多，必將詆臣以深文，中臣以危法，使陛下雖欲赦臣而不可得，❶豈不殆哉。死亡不辭，但恐天下以臣爲戒，無復言者，是以思之經月，夜以繼晝，表成復毁，至于再三。感陛下聽其一言，懷不能已，卒吐其説。❷惟陛下憐其愚忠而卒赦之，不勝俯伏待罪憂恐之至。

再上皇帝書❸

熙寧四年三月　日，殿中丞直史館判官告院權開封府推官臣蘇軾，謹昧萬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臣聞之。益戒于禹曰：「任賢勿貳，去邪勿疑。」仲虺言湯之德曰：「用人惟己，改過不吝。」秦穆喪師于崤，悔痛自誓，孔子録之。自古聰明豪傑之主，如漢高帝、唐太宗，皆以受諫如流，❹改過不憚，號爲秦漢以來百王之冠也。孔子曰：「君子之過，如日月之食焉。❺過也，人皆見之；更也，人皆仰之。」聖賢舉動，明白正直，不當如是耶？所用之人，有邪有正。所作之事，有是有非。是非邪正，兩言而足，正則用之，邪則去之，是則行之，非則破之。❻此理甚明，猶饑之必

❶「可」，原脱，據郎本補。
❷「吐」，原作「進」，今從郎本、《文鑑》、《七集・續集》。
❸此文，郎本卷二十九題作「再論時政書」，《七集・續集》卷九題作「論時政狀」。
❹「諫」，郎本作「責」。
❺「之」，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❻「破」，《七集・續集》作「改」。

食，渴之必飲，豈有別生義理，曲加粉飾，而能欺天下哉！《書》曰：「與治同道，罔不興，與亂同事，罔不亡。」陛下自去歲以來，所行新政，皆不與治同道。❶立條例司，遣青苗使，斂助役錢，行均輸法，四海騷動，行路怨咨。自宰相以下，皆知其非而不敢争。臣愚蠢不識忌諱，廼者上疏論之詳矣，而學術淺陋，不足以感動聖明。近者故相舊臣，藩鎮侍從，雜然争言不便，以至臺諫二三人者，❷本其所與締交唱和表裏之人也，❸然猶不免一言其非者，豈非物議沸騰，事勢迫切，而不可止歟？自非見利忘義居之不疑者，孰肯終始膠固，不自湔洗？如吳師孟乞免提舉，胡宗愈不願檢詳，如逃垢穢，惟恐不脱，人情畏惡，一至於此。近者中外讙言，陛下已有悔悟意，道路相慶，如蒙大賚，實望陛下於旬日之間，涣發德音，洗蕩乖僻，追還使者，而罷條例司。今者側聽所爲，蓋不過使監司體量抑配而已，比之未悟，所較幾何。此孟子所謂知兄臂之不可紾，而姑勸以徐，知鄰雞之不可攘，而月取其一。帝王改過，豈如是哉？

臣又聞陛下以爲此法且可試之三路。臣以爲此法，譬之醫者之用毒藥，以人之死生，試其未效之方，三路之民，豈非陛下赤子，而可試以毒藥乎。❹今日之政，小用則小敗，大用則大敗，若力行而不已，則亂亡隨之。臣非敢過爲危論，以聳動陛下也。自古存亡之所寄者，四人而已，一曰民，二曰軍，三曰吏，四曰士。此四人者，一失其

❶「治」下，《文粹》卷三十四有「世」字。
❷「者」，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❸「交」，郎本作「建」。
❹「藥」，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心，則足以生變。❶ 今陛下一舉而兼犯之。青苗、助役之法行，❷則農不安，均輸之令出，則商賈不行，而民始憂矣。 併省諸軍，迫逐老病，至使戍兵之妻，與士卒雜處其間，貶殺軍分，有同降配，遷徙淮甸，僅若流放，年近五十，人人懷憂，而軍始怨矣。 內則不取謀於元臣侍從，❸而專用新進小生，外則不責成於守令監司，而專用青苗使者，❹多置閑局，以擯老成，而吏始解體矣。陛下臨軒選士，天下謂之龍飛牓，而進士一人首削舊恩，示不復用，所削者一人而已，然士莫不悵恨者，以陛下有厭薄其徒之意也。 今用事者，又欲漸消進士，純取明經，雖未有成法，而小人招權，自以爲功，更相扇搖，以謂必行，而士始失望矣。 今進士半天下，自二十以上，便不能誦記注義爲明經之學，若法令一更，❺則士各懷廢棄之憂，而人材短長，終不在此。 昔秦禁挾書，而諸生皆抱其業以歸勝、廣，相與出力而亡秦者，豈有它哉，亦徒以失業而亡所歸也。❻ 故臣願陛下勿復言此。 民憂而軍怨，吏解體而士失望，禍亂之源，有大於此者乎？ 今未見也，一旦有急，則致命之士必寡矣。 方是之時，不知希合苟容之徒，能爲陛下收板蕩而止土崩乎。❼ 去歲諸軍之始併也，左右之人，皆以士心樂併告陛下，❽近者放停軍人李興，告虎翼吏率錢行賂以求不併，則士卒不樂可知矣。 夫諂諛之人，苟務合意，不憚

❶「則」，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❷「行」，原作「成」，今從郎本、《七集·續集》。
❸「不」下，《七集·奏議集》卷一有「敢」字。
❹「青」上，《文粹》、《歷代名臣奏議》有「新」字。「使」，原作「侍」，據郎本、《七集·續集》改。
❺「更」，原作「行」，今從郎本、《七集·續集》。
❻「徒」，原脱，據《七集·續集》補。
❼「而」，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❽「士心」，《歷代名臣奏議》作「爲」。

欺罔者，類皆如此。故凡言百姓樂請青苗錢，樂出助役錢者，皆不可信。陛下以爲青苗抑配果可禁乎？不惟不可禁，迺不當禁也。何以言之？若此錢放而不收，則州縣官吏，不免責罰。若此錢果不抑配，則願請之户，後必難收索。❶前有抑配之禁，後有失陷之罰，爲陛下官吏，不亦難乎！故臣以爲既行青苗錢，❷則不當禁抑配，其勢然也。人皆謂陛下聖明神武，必能徙義修慝，以致太平，而近日之事，乃有文過遂非之風，此臣所以憤懣太息而不能已也。

昔賈充用事，天下憂恐，而庾純、任愷，戮力排之，及充出鎮秦涼，忠臣義士，莫不相慶，屈指數日，以望維新之化。而馮紞之徒，更相告語曰：「賈公遠放，吾等失勢矣。」於是相與獻謀而充復留。則晉氏之亂，成於此矣。自古惟小人爲難去。何則？去一人而其黨莫不破壞。❸是以爲之計謀遊説者衆也。今天下賢者，亦將以此觀陛下，爲進退之決。或再失望，則知幾之士，相率而逝矣。豈皆如臣等輩，偷安懷禄而不忍去哉。猖狂不遜，忤陛下多矣，不敢復望寬恩，俯伏引領，以待誅殛。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

❶「索」，原爲空格，據各本補。

❷「錢」，《文粹》、《歷代名臣奏議》作「吏」；《七集・續集》原校：「錢」，一作「使」。

❸「莫不」二字，原脱，據郎本、《七集・續集》補。

蘇軾文集卷二十六

奏議

論河北京東盜賊狀

熙寧七年十一月日，❶太常博士直史館權知密州軍州事蘇軾狀奏：❷臣伏見河北、京東比年以來，蝗旱相仍，盜賊漸熾，今又不雨，自秋至冬，方數千里，麥不入土，竊料明年春夏之際，寇攘爲患，甚於今日。是以輒陳狂瞽，庶補萬一。謹按山東自上世以來，爲腹心根本之地，其與中原離合，常係社稷安危。昔秦并天下，首取三晉，則其餘强敵，相繼滅亡。漢高祖殺陳餘，走田横，則項氏不支。光武亦自漁陽、上谷發突騎，席卷以并天下。魏武帝破殺袁氏父子，收冀州，然後四方莫敢敵。宋武帝以英雄絶人之資，❸用武歷年，而不能并中原者，以不得河北也。隋文帝以庸夫穿窬之智，竊位數年而一海内者，以得河北也。故杜牧之論以爲山東之地，王者得之以爲王，霸者得之以爲霸，猾賊得之以亂天下。❹自唐天寶以後，姦臣僭峙於山東，更十一世，竭天下之力，終不能取，以至於亡。近世賀德倫挈魏博降後唐，而梁亡。周高祖自鄴都入京師，而漢亡。由此觀之，天下存亡之權，在河北無疑也。陛下即位以來，北方之民，流移相屬，天災

❶「十一」、「日」三字，原無，據郎本卷三十三補。

❷「太常博士直史館權知密州軍州事」、「狀」字，原無，據郎本補。

❸「雄」，郎本作「偉」。

❹「以」下，原有「爲」字，據郎本删。

譴告，亦甚於四方，五六年間，未有以塞大異者。至於京東，雖號無事，亦當常使其民安逸富强，緩急足以灌輸河北。缾竭則罍耻，脣亡則齒寒。而近年以來，公私匱乏，民不堪命。

今流離饑饉，議者不過欲散賣常平之粟，勸誘蓄積之家。盜賊縱横，議者不過欲增開告賞之門，申嚴緝捕之法。皆未見其益也。常平之粟，累經賑發，所存無幾矣，而饑寒之民，所在皆是，人得升合，官費丘山。蓄積之家，例皆困乏，貧者未蒙其利，富者先被其災。昔季康子患盜，問於孔子。對曰：「苟子之不欲，雖賞之不竊。」乃知上不盡利，則民有以爲生，苟有以爲生，亦何苦而爲盜。其間凶殘之黨，樂禍不悛，則須敕法以峻刑，誅一以警百。今中民以下，舉皆闕食，冒法而爲盜則死，畏法而不盜則饑，饑寒之與棄市，均是死亡，而賒死之與忍饑，禍有遲速，相率爲盜，正理之常。雖日殺百人，勢必不止。苟非陛下至明至聖，至仁至慈，較得喪之孰多，權禍福之孰重，特於財利少有所捐，衣食之門一開，骨髓之恩皆徧，然後信賞必罰，以威克恩，不以僥倖廢刑，不以災傷撓法，如此而人心不革，盜賊不衰者，未之有也。謹條其事，畫一如左。

一、臣所領密州，自今歲秋旱，種麥不得，直至十月十三日，方得數寸雨雪，而地冷難種，雖種不生，比常年十分中只種得二三。竊聞河北、京東，例皆如此。尋常檢放災傷，依法須是檢行根苗，以定所放分數。今來二麥元不曾種，即無根苗可檢，官吏守法，無緣直放。若夏税一例不放，則人户必至逃移。尋常逃移，猶有逐熟去處，今數千里無麥，去將安往，但恐良民舉爲盜矣。且天上無雨，地下無麥，有

眼者共見，有耳者共聞。決非欺罔朝廷，豈可坐觀不放。欲乞河北、京東逐路選差臣僚一員，體量放税，更不檢視。若未欲如此施行，即乞將夏税斛㪷，取今日以前五年酌中一年實直，令三等已上人户，取便納見錢或正色，其四等以下，且行倚閣。緣今來麥田空閑，若春雨調勻，却可以廣種秋稼，候至秋熟，並將秋色折納夏税，若是已種苗麥，委有災傷，仍與依條檢放。其闕麥去處，官吏諸軍請受，且支白米或支見錢。所貴小民不致大段失所。

一、河北、京東，自來官不榷鹽，小民仰以爲生。近日臣僚上章，輒欲禁榷，賴朝廷體察，不行其言，兩路官民，無不相慶。然臣勘會近年鹽課日增，元本兩路祖額三十三萬二千餘貫，至熙寧六年，增至四十九萬九千餘貫，七年亦至四十三萬五千餘貫，顯見刑法日峻，告捕日繁，是致小民愈難興販。朝廷本爲此兩路根本之地，而煑海之利，天以養活小民，是以不忍盡取其利，濟惠鰥寡，陰銷盜賊。舊時孤貧無業，惟務販鹽，所以五六年前，盜賊稀少。是時告捕之賞，未嘗破省錢，惟是犯人催納，役人量出。今鹽課浩大，告訐如麻，貧民販鹽，不過一兩貫錢本，偷税則賞重，納税則利輕，欲爲農夫，又值凶歲，若不爲盜，惟有忍饑。所以五六年來，課利日增，盜賊日衆。臣勘會密州鹽税，去年一年，比祖額增二萬貫，却支捉賊賞錢一萬一千餘貫，❶其餘未獲賊人尚多，以此較之，利害得失，斷可見矣。欲乞特敕兩路，應販鹽小客，截自三百斤以下，並與權免收税，仍官給印本空頭關子，與竈户及長引大客，令上曆破使逐旋書填月日姓名斤

❶ 「支」，原作「又」，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二改。

兩與小客，限十日内更不行用，❶如敢借名爲人影帶，分減鹽貨，許諸色人陳告，重立賞罰，候將來秋熟日仍舊，并元降敕牓，明言出自聖意，令所在雕印，散榜鄉村。人非木石，寧不感動，一飲一食，皆誦聖恩，以至舊來貧賤之民，近日饑寒之黨，不待驅率，一歸於鹽，奔走争先，何暇爲盜，人情不遠，必不肯捨安穩衣食之門，而趨冒法危亡之地也。議者必謂今用度不足，若行此法，則鹽税大虧，必致闕事。臣以爲不然。凡小客本少力微，不過行得三兩程，若三兩程外，須藉大商興販，決非三百斤以下小客所能行運，無緣大段走失。且平時大商所苦，以鹽遲而無人買。小民之病，以僻遠而難得鹽。今小商不出税錢，則所在争來分買。大商既不積滯，則輪流販賣，收税必多。而鄉村僻遠，無不食鹽，所賣亦廣。損益相補，必無大虧之理。縱使虧失，不過却只得祖額元錢，當時官司，有何闕用，苟朝廷捐十萬貫錢，買此兩路之人不爲盜賊，所獲多矣。今使朝廷爲此兩路饑饉，特出一二十萬貫見錢，散與人户，人得一貫，只及二十萬人，而一貫見錢，亦未能濟其性命，若特放三百斤以下鹽税半年，則兩路之民，人人受賜，貧民有衣食之路，富民無盜賊之憂，其利豈可勝言哉。若使小民無以爲生，舉爲盜賊，則朝廷之憂，恐非十萬貫錢所能了辦。又況所支捉賊賞錢，未必少於所失鹽課。臣所謂「較得喪之孰多，權禍福之孰重」者，爲此也。

一、勘會諸處盜賊，大半是按問減等災傷免死之人，走還舊處，挾恨報讐，爲害最甚。盜賊自知不死，既輕犯法，而人户

❶「内」，原脱，據郎本補。

亦憂其復來，不敢告捕。是致盜賊公行。切詳按問自言，皆是詞窮理屈，勢必不免，本無改過自新之意，有何可愍，獨使從輕！同黨之中，獨不免死。其災傷，赦雖不下，與行下同，而盜賊小民，無不知者，但不傷變主，免死無疑。且不傷變主，情理未必輕於偶傷變主之人，或多聚徒衆，或廣置兵仗，或標異服飾，或質劫變主，或驅虜平人，或賂遺貧民，令作耳目，或書寫道店，恐動官私，如此之類，雖偶不傷人，情理至重，非止闕食之人，苟營餱糧而已。欲乞今後盜賊贓證未明，但已經考掠方始承認者，並不爲按問減等。其災傷地分，委自長吏，相度情理輕重，內情理重者，依法施行。所貴凶民稍有畏忌，而良民敢於捕告。臣所謂「衣食之門一開，骨髓之恩皆徧，然後信賞必罰，以威克恩，不以僥倖廢刑，不以災傷撓法」者，爲此也。

右謹具如前。自古立法制刑，皆以盜賊爲急，盜竊不已，必爲强劫，强劫不已，必至戰攻，或爲豪傑之資，而致勝、廣之漸。而況京東之貧富，係河北之休戚，河北之治亂，係天下之安危，識者共知，非臣私說。願陛下深察，此事至重，所捐小利至輕，斷自聖心，決行此策。臣聞天聖中，蔡齊知密州。是時東方饑饉，齊乞放行鹽禁，先帝從之，一方之人，不覺饑旱。臣愚且賤，雖不敢望於蔡齊，而陛下聖明，度越堯禹，豈不能行此小事，有愧先朝。所以越職獻言，不敢自外，伏望聖慈察其區區之意，赦其狂僭之誅。臣無任悚慄待罪之至。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徐州上皇帝書

元豐元年十月　日，尚書祠部員外郎

直史館權知徐州軍州事蘇軾，謹昧萬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臣以庸材，備員册府，出守兩郡，皆東方要地，私竊以爲守法令，治文書，赴期會，不足以報塞萬一。輒伏思念東方之要務，陛下之所宜知者，得其一二，草具以聞，而陛下擇焉。

臣前任密州，建言自古河北與中原離合，常係社稷存亡，而京東之地，所以灌輸河北，缾竭則罍耻，脣亡則齒寒，而其民喜爲盜賊，爲患最甚，因爲陛下畫所以待盜賊之策。及移守徐州，覽觀山川之形勢，察其風俗之所上，而考之於載籍，然後又知徐州爲南北之襟要，而京東諸郡安危所寄也。昔項羽入關，既燒咸陽，而東歸則都彭城。夫以羽之雄略，捨咸陽而取彭城，則彭城之險固形便，足以得志於諸侯者可知矣。臣觀其地，三面被山，獨其西平川數百里，西走梁、宋，使楚人開關而延敵，材官騶發，突騎雲縱，真若屋上建瓴水也。地宜菽麥，❶一熟而飽數歲。其城三面阻水，樓堞之下，以汴、泗爲池，獨其南可通車馬，而戲馬臺在焉。其高十仞，廣袤百步，若用武之世，屯千人其上，聚櫑木砲石，凡戰守之具，以與城相表裏，而積三年糧於城中，雖用十萬人，不易取也。其民皆長大，膽力絶人，喜爲剽掠，小不適意，則有飛揚跋扈之心，未止爲盜而已。漢高祖，沛人也；項羽，宿遷人也；劉裕，彭城人也；朱全忠，碭山人也：皆在今徐州數百里間耳。其人以此自負，凶桀之氣，積以成俗。魏太武以三十萬人攻彭城，不能下。而王智興以卒伍庸材，恣睢於徐，朝廷亦不能討。豈非以其地形便利，人卒勇悍故耶？

❶「菽」，原作「宿」，今從《文鑑》卷五十五。

州之東北七十餘里，即利國監，自古爲鐵官，商賈所聚，其民富樂，凡三十六冶，冶户皆大家，藏鏹巨萬，常爲盜賊所窺，而兵衛寡弱，有同兒戲。臣中夜以思，即爲寒心，使劇賊致死者十餘人，白晝入市，則守者皆棄而走耳。地既産精鐵，而民皆善鍛，散冶户之財，以嘯召無賴，則烏合之衆，數千人之仗，可以一夕具也。順流南下，辰發巳至，而徐有不守之憂矣。使不幸而賊有過人之才，❶如吕布、劉備之徒，得徐而逞其志，則京東之安危，未可知也。近者河北轉運司奏乞禁止利國監鐵不許人河北，朝廷從之。昔楚人亡弓，不能忘楚，孔子猶小之，況天下一家，東北二冶，皆爲國興利，而奪彼與此，不已隘乎？自鐵不北行，冶户皆有失業之憂，詣臣而訴者數矣。臣欲因此以征冶户，爲利國監之捍屏。今三十六冶，冶各百餘人，採鑛伐炭，多饑寒亡命强力鷙忍之民也，臣欲使冶户每冶各擇有材力而忠謹者，保任十人，籍其名於官，授以卻刃刀槊，❷教之擊刺，每月兩衙，集於知監之庭而閲試之，藏其刃於官，以待大盜，不得役使，犯者以違制論。冶户爲盜所睨久矣，❸民皆知之，使冶出十人以自衛，民所樂也，而官又爲除近日之禁，使鐵得北行，則冶户皆悦而聽命，姦猾破膽而不敢謀矣。徐城雖險固，而樓櫓敝惡，又城大而兵少，緩急不可守。今戰兵千人耳，臣欲乞移南京新招騎射兩指揮於徐。此故徐人也，嘗屯於徐，營壘材石既具矣，而遷於南京，異時轉運使分東西路，畏餽餉之勞，而移之西耳，今兩路爲一，其去來無所損益，而足以爲徐之重。

❶「使」，原脱，據郎本卷三十三補。
❷「卻」，《文鑑》作「鎗」。
❸「睨」，原作「擬」，今從《文鑑》。

城下數里，頗産精石無窮，而奉化廂軍見闕數百人，臣願募石工以足之，聽不差出，使此數百人者常採石以甃城。數年之後，舉爲金湯之固，要使利國監不可窺，則徐無事，徐無事，則京東無虞矣。

沂州山谷重阻，爲逋逃淵藪，盜賊每入徐州界中，陛下若採臣言，不以臣爲不肖，願復三年守徐，且得兼領沂州兵甲巡檢公事，必有以自效。京東惡盜，多出逃軍。逃軍爲盜，民則望風畏之，何也？技精而法重也。技精則難敵，法重則致死，其勢然也。自陛下置將官，修軍政，士皆精鋭而不免於逃者，臣嘗考其所由。蓋自近歲以來，部送罪人配軍者，皆不使役人，而使禁軍，軍士當部送者，受牒即行，往返常不下十日，道路之費，非取息錢不能辦，百姓畏法不敢貸，貸亦不可復得，惟所部將校，乃敢出息錢與之，歸而刻其糧賜，以故上下相持，❶軍政不修，博弈飲酒，無所不至，窮苦無聊，則逃去爲盜。臣自至徐，即取不係省錢百餘千別儲之，當部送者，量遠近裁取，以三月刻納，不取其息，將吏有敢貸息錢者，痛以法治之。然後嚴軍政，禁酒博，比朞年，士皆飽暖，練熟技藝，等第爲諸郡之冠，陛下遣敕使按閱，所具見也。臣願下其法諸郡，推此行之，則軍政修而逃者衰，亦去盜之一端也。

臣聞之漢相王嘉曰：「孝文帝時，二千石長吏，安官樂職，上下相望，莫有苟且之意。其後稍稍變易，公卿以下，轉相促急，司隸、部刺史，發揚陰私，吏或居官數月而退。二千石益輕賤，吏民慢易之，知其易危，小失意則有離畔之心。前山陽亡徒蘇

❶「故」，原脱，據《七集·續集》卷十一補。

令從横，吏士臨難，莫肯伏節死義者，❶以守相威權素奪故也。國家有急，取辦於二千石，二千石尊重難危，乃能使下。」以王嘉之言而考之於今，郡守之威權，可謂素奪矣。上有監司伺其過失，下有吏民持其長短，未及按問，而差替之命已下矣。欲督捕盜賊，法外求一錢以使人，且不可得。盜賊凶人，情重而法輕者，守臣輒配流之，則使所在法司覆按其狀，劾以失入。惴惴如此，何以得吏士死力，而破姦人之黨乎？由此觀之，盜賊所以滋熾者，以陛下守臣權大輕故也。臣願陛下稍重其權，責以大綱，略其小過，❷凡京東多盜之郡，自青、鄆以降，如徐、沂、齊、曹之類，皆慎擇守臣，聽法外處置强盜。頗賜緡錢，使得以布設耳目，蓄養爪牙。❸然緡錢多賜則難常，少又不足於用，臣以爲每郡可歲别給一二百千，使以釀酒，凡使人葺捕盜賊，得以酒予之，敢以爲他用者，坐贓論。賞格之外，歲得酒數百斛，亦足以使人矣。此又治盜之一術也。

然此皆其小者。其大者非臣之所當言，欲默而不發，則又私自念遭值陛下英聖特達如此，若有所不盡，非忠臣之義，故昧死復言之。昔者以詩賦取士，今陛下以經術用人，名雖不同，然皆以文詞進耳。考其所得，多吴、楚、閩、蜀之人。至於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五路，蓋自古豪傑之場，其人沈鷙勇悍，可任以事，然欲使治聲律，讀經義，以與吴、楚、閩、蜀之士争得失於毫釐之間，❹則彼有不仕而已，故其得

❶「伏」，原作「仗」，今從郎本、《文鑑》。案：此乃引《漢書·王嘉傳》之文，《漢書》作「伏」。

❷「略」上，原有「闕」字，據《文鑑》删。

❸「蓄」，原作「畜」，今從郎本。

❹「士」，原作「人」，今從郎本、《文鑑》。

人常少。❶夫惟忠孝禮義之士，雖不得志，不失爲君子，若德不足而才有餘者，困於無門，則無所不至矣。故臣願陛下特爲五路之士，別開仕進之門。

漢法：郡縣秀民，推擇爲吏，孝行察廉，以次遷補，或至二千石，入爲公卿。古者不專以文詞取人，故得士爲多。黄霸起於卒史，薛宣奮於書佐，朱邑選於嗇夫，丙吉出於獄吏，其餘名臣循吏，由此而進者，不可勝數。唐自中葉以後，方鎮皆選列校以掌牙兵。是時四方豪傑，❷不能以科舉自達者，皆争爲之，往往積功以取旄鉞。雖老姦巨盗，或出其中。而名卿賢將如高仙芝、封常清、李光弼、來瑱、李抱玉、段秀實之流，所得亦已多矣。王者之用人如江河，江河所趨，百川赴焉，蛟龍生之，及其去而之他，則魚鼈無所還其體，而鯢鰌爲之制，今世胥史牙校皆奴僕庸人者，無他，以陛下不用也。今欲用胥史牙校，而胥史行文書，治刑獄錢穀，其勢不可廢鞭撻，鞭撻一行，則豪傑不出於其間。故凡士之刑者不可用，而用者不可刑。❸故臣願陛下採唐之舊，使五路監司郡守，共選士人以補牙職，皆取人材、心力有足過人，而不能從事於科舉者，禄之以今之庸錢，而課之鎮税場務督捕盗賊之類，自公罪杖以下聽贖。依將校法，使長吏得薦其才者，第其功閥，書其歲月，使得出仕比任子，而不以流外限其所至。朝廷察其尤異者，擢用數人。則豪傑英偉之士，漸出於此塗，而姦猾之黨，可得而籠取也。其條目委曲，臣未敢盡言，惟陛下留神省察。

❶「其得」，原作「得其」，今從郎本、《文鑑》。

❷「是」上，原衍「嗇」字，據郎本、《七集・續集》、《文鑑》删。

❸「而」，原脱，據《七集・續集》補。

昔晉武平吴之後，詔天下罷軍役，州郡悉去武備，惟山濤論其不可，帝見之，曰：「天下名言也。」而不能用。及永寧之後，盜賊蠭起，郡國皆以無備不能制，其言乃驗。今臣於無事之時，屢以盜賊爲言，其私憂過計，亦已甚矣。陛下縱能容之，必爲議者所笑，使天下無事而臣獲笑可也，不然，事至而圖之，則已晚矣。干犯天威，罪在不赦。臣軾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

乞醫療病囚狀

元豐二年正月　日，尚書祠部員外郎直史館權知徐州軍州事蘇軾狀奏。右臣聞漢宣帝地節四年詔曰：「令甲，死者不可生，刑者不可息。此先帝之所重，而吏未稱，今繫者或以掠辜若饑寒瘐死獄中，❶何用心逆人道也！朕甚痛之。其令郡國歲上繫囚以掠笞若瘐死者所坐名、縣、爵、里，丞相、御史課殿最以聞。」此漢之盛時，宣帝之善政也。朝廷重惜人命，哀矜庶獄，可謂至矣。

囚以掠笞死者法甚重，惟病死者無法，官吏上下莫有任其責者。苟以時言上，檢視無他，故雖累百人不坐。其飲食失時，藥不當病而死者，何可勝數。若本罪應死，猶不足深哀，其以輕罪繫而死者，與殺之何異。積其寃痛，足以感傷陰陽之和。是以治平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手詔曰：「獄者，民命之所繫也。比聞有司歲考天下之奏，而瘐死者甚多。竊懼乎獄吏與犯法者旁緣爲姦，檢視或有不明，使吾元元横罹其害，良可憫焉。《書》不云乎：『與

❶「辜」，原作「笞」，今從《七集・奏議集》卷二。案：此乃引《漢書・宣帝紀》之文，《漢書》作「辜」。

其殺不辜，寧失不經。』其具爲今後諸處軍巡院、❶州司理院所禁罪人，一歲内在獄病死及兩人者，推司獄子並從杖六十科罪，每增一名，加罪一等，至杖一百止。如係五縣以上州，每院歲死及三人，開封府府司軍巡院歲死及七人，即依上項死兩人法科罪，加等亦如之。典獄之官推獄經兩犯即坐本官，仍從違制失入，其縣獄亦依上條。若三萬户以上，即依五縣以上州軍條。其有養療不依條貫者，自依本法。仍仰開封府及諸路提點刑獄，每至歲終，會聚死者之數以聞，委中書門下點檢。或死者過多，官吏雖已行罰，當議更加黜責。」

行之未及數年，而中外臣僚爭言其不便。至熙寧四年十月二日中書劄子詳定編敕所狀，令衆官參詳，獄囚不因病死，及不給醫藥飲食，以至非理慘虐，或謀害致死，自有逐一條貫。及至捕傷格鬭，實緣病死，則非獄官之罪。況有不幸遭遇瘴疫，死者或衆，而使獄官濫被黜罰，未爲允當。今請只行舊條外，其上件獄囚病死條貫更不行用。奉聖旨，依所申。

臣竊惟治平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手詔，乃陛下好生之德，遠同漢宣，方當推之無窮，而郡縣俗吏，不能深曉聖意，因其小不通，輒爲駁議，有司不能修其缺，通其礙，乃舉而廢之，豈不過甚矣哉。

臣愚以謂獄囚病死，使獄官坐之，誠爲未安。何者？獄囚死生，非人所能必，責吏以其所不能必，吏且懼罪，多方以求免，囚小有疾，則責保門留，不復療治，苟無親屬，與雖有而在遠者，其捐瘠致死者，必甚於在獄。

臣謹按：《周禮·醫師》：「歲終，則

❶「院」，原脱，本文以下多處有「軍巡院」字樣，據補。

稽其醫事，以制其食。十全爲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十失四爲下。」臣愚欲乞軍巡院及天下州司理院各選差衙前一名，每縣各選差曹司一名，醫人一名，專掌醫療病囚，不得更充他役，以一周年爲界。量本州縣囚繫多少，立定傭錢，以免役寬剩錢或坊場錢充，仍於三分中先給其一，俟界滿比較，除罪人拒捕及鬭致死者不計數外，每十人失一以上爲上等，失二爲中等，失三爲下等，失四以上爲下下。上等全支，中等支二分，下等不支，下下科罪，自杖六十至杖一百止，仍不分首從。其上中等醫人界滿，願再管勾者聽。人給曆子以書等第。若醫博士助教有闕，則比較累歲等第最優者補充。如此，則人人用心，若療治其家人，緣此得活者必衆。且人命至重，朝廷所甚惜，而寬剩役錢與坊場錢，所在山積，其費甚微，而可以全活無辜之人，至不可勝數，感人心，合天意，無善於此者矣。

獨有一弊，若死者稍衆，則所差衙前曹司醫人，與獄子同情，使囚詐稱疾病，以張人數。臣以謂此法責罰不及獄官、縣令，則獄官、縣令無緣肯與此等同情欺罔。欲乞每有病囚，令獄官、縣令具保，明以申州，委監醫官及本轄干繫官吏覺察，如詐稱病，獄官、縣令皆科杖六十，分故失爲公私罪。伏望朝廷詳酌，早賜施行。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登州召還議水軍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前知登州軍州事蘇軾狀奏。右臣竊見登州地近北虜，號爲極邊，虜中山川，隱約可見，便風一帆，奄至城下。自國朝以來，常屯重

兵，教習水戰，旦暮傳烽，以通警急。每歲四月，遣兵戍駞基島，至八月方還，以備不虞。自景德以後，屯兵常不下四五千人。除本州諸軍外，更於京師、南京、濟、鄆、兗、單等州，差撥兵馬屯駐。至慶曆二年，知州郭志高爲諸處差來兵馬頭項不一，軍政不肅，擘畫奏乞創置澄海水軍弩手兩指揮，并舊有平海兩指揮，並用教習水軍，以備北虜，爲京東一路捍屏，虜知有備，故未嘗有警。

議者見其久安，便謂無事。近歲始差平海六十人分屯密州信陽、板橋、濤洛三處，去年本路安撫司又更差澄海二百人往萊州，❶一百人往密州屯駐。檢會景德三年五月十二日聖旨指揮，今後宣命抽差本城兵士往諸處，只於威邊等指揮内差撥，即不得抽差平海兵士。其澄海兵士，❷雖無不許差出指揮，蓋緣元初創置，本爲抵替諸州差來兵馬，豈有却許差往諸處之理。顯是不合差撥。不惟兵勢分弱，以啓戎心，而此四指揮更番差出，無處學習水戰，武藝惰廢，有誤緩急。

伏乞朝廷詳酌，明降指揮，今後登州平海、澄海四指揮兵士，並不得差往別州屯駐。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乞罷登萊榷鹽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前知登州軍州事蘇軾狀奏。右臣竊聞議者謂近歲京東榷鹽，既獲厚利，而無甚害，以謂可行。以臣觀之，蓋比之河北、淮、浙，用刑

❶「二」，原作「一」，今從郎本卷三十三、《七集·奏議集》卷二。

❷「澄」，原作「平」，今從郎本、《歷代名臣奏議》。案：此上已言「不得抽差平海兵士」。

稀少，因以爲便，不知舊日京東販鹽小客無以爲生，太半去爲盗賊，然非臣職事所當言者，故不敢以聞。

獨臣所領登州，斗入海中三百里，地瘠民貧，商賈不至，所在鹽貨，只是居民喫用，今來既榷入官，官買價賤，比之竈户賣與百姓，三不及一，竈户失業，漸以逃亡，其害一也。居民咫尺大海，而令頓食貴鹽，深山窮谷，遂至食淡，其害二也。商賈不來，鹽積不散，有入無出，所在官舍皆滿，至於露積，若行配賣，即與福建、江西之患無異，若不配賣，即一二年間，舉爲糞土，坐棄官本，官吏被責，專副破家，其害三也。官無一毫之利，而民受三害，決可廢罷。

竊聞萊州亦是元無客旅興販，事體與此同。欲乞朝廷相度不用，行臣所言，只乞出自聖意，先罷登、萊兩州榷鹽，依舊令竈户賣與百姓，官收鹽税，其餘州軍，更委有司詳講利害施行。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論給田募役狀

元豐八年十二月　日，朝奉郎禮部郎中蘇軾狀奏。臣竊見先帝初行役法，取寬剩錢不得過二分，以備災傷，而有司奉行過當，通計天下乃及十四五。然行之幾十六七年，常積而不用，至三千餘萬貫石。先帝聖意固自有在，而愚民無知，因謂朝廷以免役爲名，實欲重斂，斯言流聞，不可以示天下後世。臣謂此錢本出民力，理當還爲民用。不幸先帝升遐，聖意所欲行者，民不知也。徒見其積，未見其散。此乃今日太皇太后陛下、皇帝陛下所當追探其意，還於役法中散之，以塞愚民無知之

詞，以興長世無窮之利。

臣伏見熙寧中嘗行給田募役法，其法亦係官田，如退攤户絶没納之類。及用寬剩錢買民田，[1]以募役人，大略如邊郡弓箭手。臣知密州，親行其法，先募弓手，民甚便之。曾未半年，此法復罷。臣聞之道路，本出先帝聖意，而左右大臣意在速成，且利寬剩錢以爲它用，故更相駁難，遂不果行。臣謂此法行之，蓋有五利。朝廷若依舊行免役法，則每募一名，省得一名雇錢，因積所省，益買益募，要之數年，雇錢無幾，則役錢可以大減，若行差役法，則每募一名，省得一名色役，色役既減，農民自寬，其利一也。應募之民，正與弓箭手無異，舉家衣食，出於官田，平時重犯法，緩急不逃亡，其利二也。今者穀賤傷農，農民賣田，常苦不售，若官與買，則田穀皆重，農可小紓，其利三也。錢積於官，常苦幣重，若散以買田，則貨幣稍均，其利四也。此法既行，民享其利，追悟先帝所以取寬剩錢者，凡以爲我用耳，疑謗消釋，恩德顯白，其利五也。獨有二弊，貪吏狡胥，與民爲姦，以瘠薄田中官，雇一浮浪人暫出應役，一年半歲，即棄而走，此一弊也。愚民寡慮，見利忘患，聞官中買田募役，即争以田中官，以身充役，業不離主，既初無所失，而驟得官錢，必争爲之，充役之後，永無休歇，患及子孫，此二弊也。但當設法以防二弊，而先帝之法，決不可廢。

今日既欲盡罷寬剩錢，將來無繼，而繫官田地，數目不多，見在寬剩錢雖有三千萬貫石，而兵興以來，借支幾半，臣今擘畫，欲於内帑錢帛中，支還兵興以來所借

[1]「民」，原脱。按，以上言官田，此處乃言民田。今補。萬有文庫本《蘇東坡集》第十四册第六十九頁有「民」字，然不知所本。

錢斛，復完三千萬貫石，止於河北、河東、陝西被邊三路，❶行給田募役法，使五七年間役減太半，農民完富，以備緩急，此無窮之利也。今弓箭手有甲馬者，給田二頃半，以軀命償官，❷且猶可募，則其餘色役，召募不難。臣謂良田二頃，可募一弓手，一頃可募一散從官，則三千萬貫石，可以足用。謹具合行事件，畫一如左。

一、給田募役，更不出租。依舊納兩税，免支移折變。

一、今來雖以一頃二頃爲率，若所在田不甚良，即臨時相度，添展畝數，務令召募得行。但役人所獲稍優，則其法堅久不壞。

一、今若立法，便令三路官吏推行，若無賞罰，則官吏不任其責，繆悠滅裂，有名無實。若有賞罰，則官吏有所趨避，或抑勒買田，或召募浮浪，或多買瘠薄，或取辦一時，不顧後患。臣今擘畫，欲選才幹朴厚知州三人，令自辟屬縣令，每路一州，先次推行，令一年中略成倫理，一州既成倫理，一路便可推行，仍委轉運提刑常切提舉，若不切推行，或推行乖方，朝廷覺察，重賜行遣。

一、應募役人，大抵多是州縣百姓，所買官田去州縣太遠，即久遠難以召募。欲乞所買田，並限去州若干里，去縣若干里。

一、出牓告示百姓。賣田如係所限去州縣里數内，仍及所定頃畝，或兩户及三户相近共及所定頃畝數目亦可。即須先申官令佐，親自相驗，委是良田，方得收買。如官價低小，即聽賣與其餘人户，不得抑勒。如買瘠薄田，致久遠召募不行，即官吏並科違制分故失定斷，仍不以去官赦降原減。

---

❶「止」，原作「上」，據《歷代名臣奏議》改。

❷「以」上，《歷代名臣奏議》有「此」字。

一、預先具給田頃畝數，出牓召人投名應役。第二等已上人户，許充弓手，仍依舊條揀選人材。第三等以上，許充散從官。以下色役，更不用保。如第等不及，即召第一等一户，或第二等兩户委保。如充役七年内逃亡，即勒元委保人承佃充役。

一、每買到田，未得交錢，先召投名人承佃充役，方得支錢，仍不得抑勒。❶

一、賣田入官，須得交業與應募人，不許本户内人丁承佃充役。

一、募役人。老病走死或犯徒以上罪，即須先勒本户人丁充役，如無丁，方別召募。

一、應募人交業承佃後，給假半年，令葺理田業。

一、退攤户絶没納等，❷係官田地，今後不許出賣，更不限去州縣里數，仍以肥瘠高下，品定頃畝，務令召募得行。

一、係官田，若是人户見佃者，先問見佃人。如無丁可以應募，或自不願充役者，方得別行召募。

右所陳五利二弊，及合行事件一十二條，伏乞朝廷詳議施行。然議者必有二説，一謂召募不行，二謂欲留寬剩錢斛以備它用。臣請有以應之。富民之家以三二十畝田中分其利，役屬佃户，有同僕隸。今官以兩頃一頃良田，有税無租，而人不應募，豈有此理。又弓箭手已有成法，無可疑者。寬剩役錢，本非經賦常入，亦非國用所待而後足者。今付有司逐旋支費，終不能卓然立一大事，建無窮之利，如火鑠薪，日減日亡。若用買田募役，譬如私

❶「得」，原脱，據《歷代名臣奏議》、《七集・奏議集》卷二補。

❷「攤」，《歷代名臣奏議》作「灘」。

家變金銀爲田産，乃是長久萬全之策。深願朝廷及此錢未散，立此一事，數年之後，錢盡而事不立，深可痛惜。臣聞孝子者，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武王、周公所以見稱於萬世者，徒以能行文王之志也。昔蘇綽爲魏立征税之法，號爲煩重，已而歎曰：「此猶張弓也，後之君子，誰能解之？」其子威侍側，聞之，慨然以爲己任。及威事隋文帝，爲民部尚書，奏減賦役，如綽之言，天下便之。威爲人臣，尚能成父之志，今給田募役，真先帝本意，陛下當優爲武王、周公之事，而況蘇威區區人臣之孝，何足道哉！臣荷先帝之遇，保全之恩，又蒙陛下非次拔擢，思慕感涕，不知所報，冒昧進計。伏惟哀憐裁幸。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蘇軾文集卷二十七

奏議

繳進范子淵詞頭狀

元祐元年二月八日，❶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今月八日，准吏房送到詞頭一道，司農少卿范子淵知兖州者。右臣謹按，子淵見爲殿中侍御史吕陶彈奏，爲修堤開河，糜費巨萬，及護堤壓埽之人，溺死無數，自元豐六年興役至七年，功用不成，其罪甚於吴居厚、蹇周輔，乞行廢放。今來差知兖州，臣欲作責詞，又緣吕陶奏狀已進呈訖，别無行遣，其兖州又是節鎮，自來係監司以上差遣，即非責降有罪去處。臣欲不爲責詞，又緣子淵無故罷司農少卿，出領外郡，似緣上件彈奏。有此疑惑，乞明降指揮，合與不合作責詞。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繳進吴荀詞頭狀

元祐元年三月十六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今月十六日，准吏房送到詞頭一道，朝散郎吴荀可廣東運判者。右臣聞孟子曰：「觀遠臣以其所主。」近日朝廷進監司，全用舉主。如吴荀者，名迹無聞，而舉主三人，乃吕惠卿、楊汲、黄履。履之爲人，朝論不以正人待之；如惠卿、汲，窮姦積惡，不待臣言而知。今乃擢其所舉，使臨按一道，臣實未曉其説。所有

❶「八日」，《七集·奏議集》卷三作「二十八日」，下文「今月八日」之「八日」，亦作「二十八日」。

告詞，臣未敢撰。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繳進沈起詞頭狀

元祐元年三月二十二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今月二十二日，准刑房送到詞頭一道，三省同奉聖旨沈起與敍朝散郎監嶽廟者。❶右臣伏見熙寧以來，王安石用事，始求邊功，構隙四夷。王韶以熙河進，章惇以五溪用，熊本以瀘夷奮，沈起、劉彝聞而效之，結怨交蠻，兵連禍結，死者數十萬人，蘇緘一家，坐受屠滅。至今二廣創痍未復，先帝始欲戮此二人，以謝天下。而王安石等，曲加庇護，得全首領，已爲至幸。元豐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聖旨，❷沈起所犯深重，永不敍用，天下傳誦，以爲至當。此乃先帝不刊之語，非今日陛下以即位之恩所得赦也。沈起與彝，各負天下生靈數十萬性命，雖廢錮終身，猶未塞責。近者只因稍用劉彝，起不自量，輒敢披訴，妄以罪釁併歸於彝，攀援把持，期於必得。臣謂安南之役，起實造端，而彝繼之。法有首從。而彝吏幹學術，猶有可取。如起人材猥下，素行憸險。慶州兵叛，起守永興，流言始聞，被甲乘城，驚動三輔，幾致大變。所至治狀，人以爲笑。知杭州日，措置尤爲乖方，致災傷之民，死倍他郡。與張靚等違法燕飲交私，靡所不至。朝廷用彝，既不允公議，而況於起，萬無可赦之理。今以一朝散郎監嶽廟，誠不足計較，竊哀先帝至明至當不刊之語，輕就改易，誠不忍下筆草詞，遂使四方群小，陰相慶幸，吕惠卿、沈括之流，亦有可起之漸，爲害不細。伏望聖明深念先帝永不敍

❶「奉」，原作「事」，據《七集・奏議集》卷三改。

❷「二十六日」，《七集・奏議集》作「二十四日」。

用之詔，未可改易，而數十萬人性命之冤，亦未可忽忘，明詔有司，今後有敢爲起等輩乞敍用者，坐之。所有告詞，臣未敢撰。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繳進陳繹詞頭狀

元祐元年四月二十三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朝請大夫試中書舍人范百禄狀奏。今月二十二日，❶准吏房送到詞頭，内知建昌軍陳繹奉聖旨差知兖州者。右臣等勘會陳繹知廣州日，私自取索，用市舶庫乳香斤兩至多，本犯極重，以元勘不盡，至薄其罪。外買生羊寄屠行，令供肉，計虧價錢三十七貫有餘。州宅元供養檀木觀音一尊，繹别造杉木胎者，❷貨易入己，計虧官錢二貫文，係自盜贓一匹二丈，合准例除名。縱男役將下禁軍織造坐褥，不令赴教。縱男與道士何德順游從。繹曲庇何德順弟何迪，偷税金四百兩，事不斷抽，罰不覺察。公使庫破，男并隨行助教供給食錢。以公使穀養白鷴，係竊盜自守不盡贓，❸罪杖。其餘罪犯，難以悉陳。奉敕，陳繹落職降官知建昌軍，其詞略曰：「蔽罪至於除名，論贓至於自盜。」臣等謹按繹資性傾險，士行鄙惡，當時所犯，自合除名。建昌之命，已犯公議。豈宜收録，復典大邦。非惟必致人言，亦恐姦邪復用，其漸可畏。所有告命，不敢依例撰詞。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再詳陳繹元犯，若依法斷自盜除名，雖後來累該霈恩，登極大赦，其敍法

❶「二十二日」，《歷代名臣奏議》作「二十三日」。

❷「杉」，《七集・奏議集》卷三、《歷代名臣奏議》作「紗」。

❸「守」，《七集・奏議集》、《歷代名臣奏議》作「首」。

止於散官，即與其他贓犯不同。既以貸其除名，今復與之大郡，將使貪墨無耻，復蠹究民，非朝廷爲民設官、慎選守長之意。

繳進張誠一詞頭狀

元祐元年五月十八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范百禄狀奏。今月十八日，准本省刑房送到詞頭一道，奉聖旨，張誠一邪險害政，有虧孝行，追觀察使遥郡防禦團練使刺史，依舊客省使提舉江州太平觀發赴本任者。右臣等看詳，張誠一無故多年不葬親母，既非身在遠官，又非事力不及，冒寵忘親，清議所棄，猶獲提舉宫觀，❶已駭物聽。況諫官本言誠一開父棺槨，掠取財物，使誠有之，雖肆諸市朝，猶不爲過，使誠無之，亦當爲誠一辨明。緣事係惡逆不道，非同尋常罪犯，可以不盡根究。今既體量未見歸着，即合置司推鞫，盡理施行。所有告命，臣等未敢撰詞。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據京西提刑司體量文字稱，誠一取父排方犀腰帶，緣葬埋歲久，須令工匠重行裝釘。是時誠一任密院副都承旨，當直人從皆可考驗。及慮棺柩内，更有賊人盜不盡物，爲誠一等私竊收藏，其族人當有知者。臣等欲乞詳酌，依上件事理，根究施行。

繳進李定詞頭狀

元祐元年五月十八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范百禄狀奏。今月十八日，准

❶「獲」，原作「護」，據《七集·奏議集》卷三改。

本省刑房送到詞頭一道，奉聖旨，李定備位侍從，終不言母爲誰氏，强顏匿志，冒榮自欺，落龍圖閣直學士，守本官分司南京，許於揚州居住者。右臣等看詳，李定所犯，若初無人言，即止是身負大惡。今既言者如此，朝廷勘會得實，而使無母不孝之人，猶得以通議大夫分司南京，即是朝廷亦許如此等類得據高位，傷敗風教，爲害不淺。兼勘會定乞侍養時，父年八十九歲，於禮自不當從。定若不乞，必致人言，獲罪不輕。豈可便將侍養，折當心喪。考之禮法，須合勒令追服。所有告命，臣等未敢撰詞。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准律，諸父母喪，匿不舉哀者，流二千里。今定所犯，非獨匿而不舉，又因人言，遂不認其所生。若舉輕明重，即定所坐，難議於流二千里已下定斷。

乞罷詳定役法劄子

元祐元年五月二十五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劄子奏。臣近奏爲論招差衙前利害，所見偏執，乞罷詳定役法，尋奉聖旨依所乞，今來給事中胡宗愈却封還上件聖旨。切緣聖旨，本緣臣自知偏執乞罷，即非朝廷以臣異議罷臣，胡宗愈不知，悮有論奏。重念臣前來議論，委是疎闊。又況衙前招之與差，所繫利害至重，非止是役法中一事。臣既不同，決難隨衆簽書。伏乞依前降指揮，早賜罷免。取進止。

申省乞罷詳定役法狀

元祐元年五月　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申。右軾近奏言招差衙前利害，

蓋緣所見偏執，是致所議不同，理當黜責。若朝廷察其愚忠，非是固立異論，即乞早賜罷免詳定役法差遣。所貴議論歸一。謹具申三省，伏候指揮。

薦朱長文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二十五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鄧温伯、胡宗愈、孫覺、范百禄等劄子奏。臣等伏見前許州司户參軍蘇州居住朱長文，經明行修，嘉祐四年乙科登第，墮馬傷足，隱居不仕，僅三十年。不以勢利動其心，不以窮約易其介，安貧樂道，闔門著書，孝友之誠，風動閭里，廉高之行，著于東南。本路監司本州長吏前後累奏，稱其士行經術，乞朝廷旌擢，差充蘇州州學教授，未蒙施行。近奉詔，中外臣僚自監察御史已上並舉堪充内外學官二人。此實朝廷博求人才、廣育士類之意。如長文者，誠不可多得。其人行年五十餘，昔苦足疾，今亦能履。臣等欲望聖慈褒難進之節，收久廢之材，量能而使之，特賜就差充蘇州州學教授，非惟禄餼贍養一鄉之善士，實使道義模範彼州之秀民。取進止。

貼黄。伏乞特賜檢會新除楚州州學教授徐積體例施行。

論椿管坊場役錢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　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白劄子。應坊場河渡錢，及坊郭人户鄉村單丁女户官户寺觀所出役錢，及量添酒錢，並作一處樁管，通謂之坊場等錢，並用支酬衙前，召募綱運官吏，接送雇人及應緣衙役人諸般支使。如本州不足，即

申本路，於別州移用。如本路不足，即申户部，於別路移用。如府界，即縣申提點司，提點司申户部。其有餘去處，不得爲見有餘分外支破；其不足去處，亦不得爲見不足將合招募人却行差撥。乞詳酌指揮。

論諸處色役輕重不同劄子

元祐元年六月　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白劄子。勘會逐處色役，各隨本處土俗事宜，輕重不同。借如盜賊多處，以弓手耆長爲重。賦税難催處，以户長爲重。士人不閑書算處，以曹司爲重。難以限定等第，一概立法。今來若是衙前召募得足，即須將以次重役於第一等户内差撥。欲乞立下項條貫，諸處色役，委本路監司與逐處官吏同共相度，立本處色役輕重高下次第，將最重役從上差撥。乞詳酌指揮。

議富弼配享狀

元祐元年六月　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孫永、李常、韓忠彦、王存、鄧温伯、劉摯、陸佃、❶傅堯俞、趙瞻、趙彦若、崔台符、王克臣、謝景温、胡宗愈、孫覺、范百禄、鮮于侁、梁燾、顧臨、何洵直、孔文仲、范祖禹、辛公祐、吕希純、周秩、顔復、江公著狀奏。近准敕節文，中書省、尚書省送到禮部狀：❷「本部勘會，英宗配享功臣，係神主祔廟，後降敕以韓琦、曾公亮配享。所有神宗皇帝神主祔廟，所議配享功臣，

❶「佃」，原作「伯」，據郎本卷三十一、《七集·奏議集》卷三改。

❷「到」，原脱，據郎本補。

今乞待制以上及秘書省長貳著作與禮部郎官并太常寺博士以上同議。奉聖旨，依。」右臣等謹按：《商書》：「茲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周官》：「凡有功者，名書於王之太常，祭于大烝，司勳詔之。」國朝祖宗以來，皆以名臣侑食清廟，歷選勳德，實難其人。神宗皇帝以上聖之資，恢累聖之業，尊禮故老，共圖大治。輔相之臣，有若司徒贈太尉謚文忠富弼，秉心直諒，操術閎遠，歷事三世，計安宗社，熙寧訪落，眷遇特隆，匪躬正色，進退以道，愛君之志，雖没不忘。以配享神宗皇帝廟廷，實爲宜稱。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再乞罷詳定役法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右臣先曾奏論衙前一役，只當招募，不當定差，執政不以爲然，臣等奏乞罷免臣詳定役法，奉聖旨不許。經今月餘，前所論奏，並不蒙施行，而臣愚惷，終執所見。近又竊見吏部尚書孫永奏，駁臣所論。蓋是臣愚闇無狀，上與執政不同，下與本局異議，若不罷免，即執政所欲立法，無緣得成。況今來季限已滿，諸路立法文字，節次到局，全藉通曉協同之人，共力裁定。如臣乖異，必害成法，乞早賜指揮罷免。所有臣固違聖旨之罪，亦乞施行。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申省乞不定奪役法議狀

元祐元年七月　日，朝奉郎中書舍人蘇軾狀申。軾近奏乞罷詳定役法，已奉聖旨依奏。竊見孫給事奏繳前件聖旨，乞取孫尚書及軾所議付臺諫給舍郎官，定其是

否，然後罷其不可者，須至申乞指揮。右軾前後所論役法事，軾已自知踈繆，決難施行。所有是否，更無可定奪，只乞依前降指揮行下，軾自今月已後，更不敢赴詳定所簽書公事。伏乞早賜施行。謹具申中書省，伏候指揮。

乞留劉攽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十三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同胡宗愈、孫覺、范百禄等狀奏。右臣等伏見朝議大夫直龍圖閣劉攽，近自襄陽召還祕省，旋以病，乞出守蔡州。自受命以來，日就痊損，假以數月，必復康强。謹按攽名聞一時，身兼數器，文章爾雅，博學强記，政事之美，如古循吏，流離困躓，守道不回，此皆朝廷之所知，不待臣等區區誦説。但以人才之難，古今所病，舊臣日已衰老，而新進長育未成，如攽成材，反在外服，此有志之士，所宜爲朝廷惜也。欲望聖慈留攽京師，更賜數月之告，稍加任使，必有過人。臣等備員侍從，懷不能已，冒昧陳論，伏候誅譴。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繳楚建中户部侍郎詞頭狀

元祐元年七月二十九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今月二十八日，准中書吏房送到詞頭一道，正議大夫充天章閣待制致仕楚建中可户部侍郎者。右臣竊惟七十致政，古今通議。❶ 非獨人臣有始終進退之分，亦在朝廷爲禮義廉耻之風。若起之於既謝之年，待之以不次之任，即須

❶ 「議」，《續資治通鑑長編》、《歷代名臣奏議》作「義」。

國家有非常之政，而其人有絶俗之資，才望既隆，中外自服。近者起文彦博，天下屬目，四夷革心。豈有凡才之流，亦塵盛德之舉。如建中輩，決非其人。竊料除目一傳，必致群言交上，幸其未布，可以追回。所有前件告詞，臣未敢撰。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乞不給散青苗錢斛狀

元祐元年八月四日，朝奉郎試中書舍人蘇軾狀奏。准中書録黄，先朝初散青苗，本爲利民，故當時指揮，並取人户情願，不得抑配。自後因提舉官速要見功，務求多散，諷脅州縣，廢格詔書，名爲情願，其實抑配。或舉縣勾集；或排門抄劄；亦有無賴子弟，謾昧尊長，錢不入家；亦有他人冒名詐請，莫知爲誰，及至追催，皆歸本户。朝廷深知其弊，故悉罷提舉官，不復立額，考校訪聞，人情安便。昨於四月二十六日，有敕令給常平錢斛，限二月或正月，只爲人户欲借請者及時得用。又令半留倉庫，半出給者，只爲所給不得輒過此數。至於取人户情愿，亦不得抑配，一遵先朝本意。慮恐州縣不曉朝廷本意，將爲朝廷復欲多散青苗錢穀，廣收利息，勾集抑配，督責嚴急，一如向日置提舉官時。八月二日，三省同奉聖旨，令諸路提點刑獄司告示州縣，並須候人户自執狀結保赴縣乞請常平錢穀之時，方得勘會，依條支給，不得依前勾集抄劄，强行抑配。仍仰提點刑獄常切覺察，如有官吏似此違法騷擾者，即時取勘施行。若提點刑獄不切覺察，委轉運安撫司覺察聞奏，仍先次施行者。

右臣伏見熙寧以來，行青苗、免役二

法，至今二十餘年，法日益弊，民日益貧，刑日益煩，盜日益熾，田日益賤，穀帛日益輕，細數其害，有不可勝言者。今廊廟大臣，皆異時痛心疾首，流涕太息，欲已其法而不可得者。況二聖恭己，惟善是從，免役之法，已盡革去，而青苗一事，乃獨因舊稍加損益，欲行紾臂徐徐月攘一鷄之道。如人服藥，病日益增，體日益羸，飲食日益減，而終不言此藥不可服，但損其分劑，變其湯，使而服之，可乎？熙寧之法，本不許抑配，而其害至此，今雖復禁其抑配，其害故在也。農民之家，量入爲出，縮衣節口，雖貧亦足，若令分外得錢，則費用自廣，何所不至。況子弟欺謾父兄，人户冒名詐請，如詔書所云，似此之類，❶本非抑勒所致。昔者州縣並行倉法，而給納之際，十費二三，今既罷倉法，不免乞取，則十費五六，必然之勢也。又官吏無狀，於給散之際，必令酒務設鼓樂倡優，或關撲賣酒牌子，農民至有徒手而歸者，但每散青苗，即酒課暴增，此臣所親見而爲流涕者也。二十年間，因欠青苗至賣田宅雇妻女投水自縊者，不可勝數，朝廷忍復行之歟！

臣謂四月二十六日指揮，以散及一半爲額，與熙寧之法，初無小異，而今月二日指揮，猶許人户情願請領，未免於設法網民，❷使快一時非理之用，而不慮後日催納之患，二者皆非良法，相去無幾也。今者已行常平糶糴之法，惠民之外，官亦稍利，如此足矣，何用二分之息，以賈無窮之怨。或云：議者以爲帑廩不足，欲假此法以贍邊用。臣不知此言虛實，若果有之，乃是小人之邪說，不可不察。昔漢宣帝世，

❶「似」，原作「以」，從郎本卷三十一。
❷「設」，《歷代名臣奏議》作「役」。

西羌反，議者欲使民入穀邊郡以免罪。蕭望之以爲古者藏於民，不足則取，有餘則與；西邊之役，雖户賦口斂以贍其乏，古之通議，❶民不以爲非；豈可遂開利路，以傷既成之化。仁宗之世，西師不解蓋十餘年，不行青苗，有何妨闕。況二聖恭儉，清心省事，不求邊功，數年之後，帑廩自溢，有何危急。而以萬乘君父之尊，負放債取利之謗，錐刀之末，所得幾何，臣雖至愚，深爲朝廷惜之。欲乞特降指揮，青苗錢斛，今後更不給散，所有已請過錢斛，候豐熟日，分作五年十料隨二稅送納。或乞聖慈念其累歲出息已多，自第四等以下人户，並與放免。庶使農民自此息肩，亦免後世有所譏議。兼近日謫降吕惠卿告詞云：「首建青苗，力行助役。」❷若不盡去其法，必致姦臣有詞，流傳四方，所損不細。所有上件録黄，臣未敢書名行下。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論每事降詔約束狀

元祐元年九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狀奏。右臣聞之孔子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天子法天恭己，正南面，守法度，信賞罰而天下治，三代令王，莫不由此。若天下大事，安危所係，心之精微，法令有不能盡，則天子乃言，在三代爲訓誥誓命，自漢以下爲制詔，皆所以鼓舞天下，不輕用也。若每行事立法之外，必以王言隨而丁寧之，則是朝廷自輕其法，以爲不丁寧則未必行也。言既屢出，雖復丁寧，人亦不信。今者十科之舉，乃朝廷政令之一耳，況已

❶「議」，《漢書》卷七十八《蕭望之傳》作「義」。

❷「力」，原作「次」，今從郎本、《七集·奏議集》卷三。

立法。或不如所舉，舉主從貢舉非其人律，犯正入己贓，舉主減三等坐之，若受賄徇私，罪名重者自從重，雖見爲執政，亦降官示罰。臣謂立法不爲不重，若以爲未足，又從而降詔，則是詔不勝降矣。臣請略舉今年朝廷所行薦舉之法，凡有七事：舉轉運、提刑，一也；舉館職，二也；舉通判，三也；舉學官，四也；舉重法縣令，五也；舉經明行修，六也。與十科爲七。七事輕重略等。若十科當降詔，則六事不可不降。今後一事一詔，則褻慢王言，莫甚於此。若但取諫官之意，或降或否，則其義安在？臣願戒敕執政，但守法度，信賞罰，重惜王言，以待大事而發，則天下聳然，敢不敬應。所有前件降詔，臣不敢撰。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乞加張方平恩禮劄子

元祐元年十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伏見太子太保致仕張方平，以高才絕識，博學雄文，出入中外四十餘年，號稱名臣。仁宗皇帝眷遇至重，特以受性剛簡，論高寡合，故齟齬於世。然趙元昊反，西方用兵，累歲不解，公私疲極。方平首建和戎之策，仁宗從之，民以息肩，書之國史。又於熙寧之初，首論王安石不可用，及新法之行，方平皆逆陳其害。大節如此。其餘政事文學，有補於世，未易悉數。神宗皇帝知人之明，擢爲執政，會丁憂服除，爲安石等不悦，而方平亦不爲少屈，故不復用。今已退老南都，以患眼不出，灰心槁形，與世相忘。臣竊以爲國之元老，歷事四朝，耄期稱道，爲

天下所服者，獨文彥博與方平、范鎮三人而已。今彥博在廷，鎮亦復用，方平雖老，杜門難以召致，猶當加恩勞問，表異其人，以示二聖貴老尊賢之義。今獨置而不問，有識共疑，以爲闕典。願因大禮之後，以向者召陪祠不至，特出聖意，少加恩禮，或遣使就問國事，觀其所論，❶必有過人。臣忝備禁近，不敢自外，昧冒陳列，戰越待罪。取進止。

論冗官劄子

元祐元年十月二十三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伏見近日言者，以吏部員多闕少，欲清入仕之源，救官冗之弊，裁減任子及進士累舉之恩，流外入官之數，已有旨下吏部、禮部與給舍詳議。臣竊謂此數者，行之則人情不悅，不行則積弊不去，要當求其分義，務適厥中，使國有去弊之實，人無失職之歎，然後爲得也。欲乞應任子及進士累舉免解恩例，並一切如舊，只行下項。

一、奏蔭文官人，每遇科場，依進士法試大義策論。如係武官，即試弓馬，或試法。並三人中解一人。仍年及二十五已上，方得出官。內已舉進士得解者免試。如三試不中，年及三十五已上，亦許出官。應試大義策論及試法者，在京隨進士赴國學，在外赴轉運司。試弓馬者，在京隨武舉人赴武學，在外轉運司差官。

一、進士累舉免解，合推恩者，並約嘉祐以前內中數目，立爲定額。如所試優長，係額內人數，即等第推恩，並許出官。如係額外，即並與一不出官名銜。

❶「觀」，原作「覩」，今從郎本卷三十一、《歷代名臣奏議》。

一、流外入官人，除近已有旨裁減三省恩例外，其餘六曹寺監等處，及州郡監司人吏出職者，並委官取索文字，看詳有無僥倖定奪，酌中恩例。

右若行此數者，則任子雖有三試滯留之艱，而無終身絕望之歎。亦使人人務學，文臣知經術時務，武臣閑弓馬法律。皆有益於事。而進士累舉，有詞學人自得出官，若無所能，得虛名一官，免爲白丁，亦無所恨。如有可採，乞降下與前文字一處詳議。取進止。

辯試館職策問劄子二首

元祐元年十二月十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竊聞諫官言臣近所撰《試館職人策問》有涉諷議先朝之語。臣退伏思念，其略曰：「今朝廷欲思仁祖之忠厚，而患百官有司不舉其職，或至於媮。欲法神考之勵精，而恐監司守令不識其意，流入於刻。」臣之所謂「媮」與「刻」者，專指今之百官有司及監司守令不能奉行，恐致此病，於二帝何與焉。至於前論周公、太公，後論文帝、宣帝，皆是爲文引證之常，亦無比擬二帝之意。況此《策問》第一、第二首，鄧温伯之詞，末篇乃臣所撰，三首皆臣親書進入，蒙御筆點用第三首。臣之愚意，豈逃聖鑒，若有毫髮諷議先朝，則臣死有餘罪。伏願少回天日之照，使臣孤忠不爲衆口所鑠。臣無任伏地待罪戰恐之至。取進止。

又

元祐二年正月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近以《試館職策

問》爲臺諫所言，臣初不敢深辯，蓋以自辯而求去，是不欲去也。今者竊聞明詔已察其實，而臣四上章，四不允，臣子之義，身非己有，詞窮理盡，不敢求去，是以區區復一自言。

臣所撰《策問》，首引周公、太公之治齊、魯，後世皆不免衰亂者，以明子孫不能奉行，則雖大聖大賢之法，不免於有弊也。後引文帝、宣帝仁厚而事不廢，核實而政不苛者，以明臣子若奉行得其理，無觀望希合之心，則雖文帝、宣帝足以無弊也。中間又言六聖相受，爲治不同，同歸於仁；其所謂「媮」與「刻」者，專謂今之百官有司及監司守令，不識朝廷所以師法先帝之本意，或至於此也。文理甚明，粲若黑白，何嘗有毫髮疑似，議及先朝，非獨朝廷知臣無罪可放，臣亦自知無罪可謝也。然臣聞之古人曰：人之至信者，心目也。相親者，母子也。不惑者，聖賢也。然至於竊鈇而知心目之可亂，於投杼而知母子之可疑，於拾煤而知聖賢之可惑。今言臣者不止三人，交章累上，不啻數十，而聖斷確然深明其無罪，則是過於心目之相信，母子之相親，聖賢之相知遠矣。德音一出，天下頌之，史册書之，自耳目所聞見，明智特達，洞照情僞，未有如陛下者。非獨微臣區區，欲以一死上報，凡天下之爲臣子者聞之，莫不欲碎首糜軀，效忠義於陛下也。不然者，亦非獨臣受曖昧之謗，凡天下之爲臣子者聞之，莫不以臣爲戒，崇尚忌諱，畏避形迹，觀望雷同以求苟免，豈朝廷之福哉！

臣自聞命以來，一食三歎，一夕九興，身口相謀，未知死所。然臣所撰《策問》，

以實亦有罪，❶若不盡言，是欺陛下也。臣聞聖人之治天下也，寬猛相資，君臣之間，可否相濟。若上之所可，不問其是非，下亦可之，上之所否，不問其曲直，下亦否之，則是晏子所謂「以水濟水，誰能食之」，孔子所謂「惟予言而莫予違足以喪邦」者也。臣昔於仁宗朝舉制科，所進策論及所答聖問，大抵皆勸仁宗勵精庶政，督察百官，果斷而力行也。及事神宗，蒙召對訪問，退而上書數萬言，大抵皆勸神宗忠恕仁厚，含垢納汙，屈己以裕人也。臣之區區，不自量度，常欲希慕古賢，可否相濟，蓋如此也。伏觀二聖臨御已來，聖政日新，一出忠厚，大率多行仁宗故事，天下翕然，銜戴恩德，固無可議者。然臣私憂過計，常恐百官有司矯枉過直，或至於媮，而神宗勵精核實之政，漸致惰壞，深慮數年之後，馭吏之法漸寬，理財之政漸疎，備邊之計漸弛，則意外之憂，有不可勝言者。雖陛下廣開言路，無所諱忌，而臺諫所擊不過先朝之人，所非不過先朝之法，正是「以水濟水」，臣竊憂之。故輒用此意，撰上件《策問》，實以譏諷今之朝廷及宰相臺諫之流，欲陛下覽之，有以感動聖意，庶幾兼行二帝忠厚勵精之政也。臺諫若以此言臣，朝廷若以此罪臣，則斧鉞之誅，其甘如薺。今乃以為譏諷先朝，則亦疎而不近矣。

且非獨此《策問》而已，今者不避煩瀆，盡陳本末。臣前歲自登州召還，始見故相司馬光，光即與臣論當今要務，條其所欲行者。臣即答言：「公所欲行者諸事，皆上順天心，❷下合人望，無可疑者。惟役

❶「以」，原為空格，據《七集·奏議集》卷三補。

❷「順」，原作「合」，據郎本卷三十一、《七集·奏議集》、《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法一事，未可輕議。何則？差役、免役，各有利害。免役之害，掊斂民財，十室九空，錢聚於上，而下有錢荒之患；差役之害，民常在官，不得專力於農，而貪吏猾胥，得緣爲姦。此二害輕重，蓋略相等，今以彼易此，民未必樂。」光聞之愕然，曰：「若如君言，計將安出？」臣即答言：「法相因則事易成，事有漸則民不驚。昔三代之法，兵農爲一，至秦始分爲二，及唐中葉，盡變府兵爲長征之卒，自爾以來，民不知兵，兵不知農，農出穀帛以養兵，兵出性命以衛農，天下便之，雖聖人復起，不能易也。今免役之法，實大類此。公欲驟罷免役而行差役，正如罷長征而復民兵，蓋未易也。先帝本意，使民户率出錢，專力於農，雖有貪吏猾胥，無所施其虐。坊場河渡，官自出賣，而以其錢雇募衙前，民不知有倉庫綱運破家之禍，此萬世之利也，決不可變。獨有二弊：多取寬剩役錢，以供他用實封；❶爭買坊場河渡，以長不實之價。此乃王安石、吕惠卿之陰謀，非先帝本意也。公若盡去二弊，而不變其法，則民悦而事易成。今寬剩役錢，名爲十分取二，通計天下，乃及十五，而其實一錢無用，公若盡去此五分，又使民得從其便，以布帛穀米折納役錢，而官亦以爲雇直，則錢荒之弊，亦可盡去，如此，而天下便之，則公又何求。若其未也，徐更議之，亦未晚也。」光聞臣言，大以爲不然。臣又與光言：「熙寧中常行給田募役法，其法以係官田及以寬剩役錢買民田以募役人，大略如邊郡弓箭手。臣時知密州，推行其法，先募弓手，民甚便之。此本先帝聖意所建，推行未幾，爲左右異議而罷。今略計天下

❶「多取寬剩役錢以供他用實封」，郎本、《七集·奏議集》作「多以供他用實封取寬剩役錢」。

寬剩錢斛約三千萬貫石，兵興支用，僅耗其半，此本民力，當復爲民用。今內帑山積，公若力言於上，索還此錢，復完三千萬貫石，而推行先帝買田募役法於河北、河東、陝西三路，數年之後，三路役人，可減大半，優裕民力，以待邊鄙緩急之用，此萬世之利，社稷之福也。」光尤以爲不可。此二事，臣自別有畫一利害文字，甚詳，今此不敢備言。

及去年二月六日敕下，始行光言，復差役法。時臣弟轍爲諫官，上疏具論，乞將見在寬剩役錢雇募役人，以一年爲期，令中外詳議，然後立法。又言衙前一役，可即用舊人，仍一依舊數，支月給重難錢，以坊場河渡錢總計，諸路通融支給。皆不蒙施行。及蒙差臣詳定役法，臣因得伸弟轍前議，先與本局官吏孫永、傅堯俞之流論難反復，次於西府及政事堂中與執政商議，皆不見從，遂上疏極言衙前可雇不可差，先帝此法可守不可變之意，因乞罷詳定役法。當此之時，臺諫相視，皆無一言決其是非，今者差役利害，未易一二遽言，而弓手不許雇人，天下之所同患也，朝廷知之，已變法許雇，天下皆以爲便，而臺諫猶累疏力争，由此觀之，是其意專欲變熙寧之法，不復校量利害，參用所長也。臣爲中書舍人，刑部大理寺列上熙寧已來不該赦降去官法凡數十條，盡欲删去。臣與執政屢争之，以謂先帝於此蓋有深意，不可盡改，因此得存留者甚多。臣每行監司守令告詞，皆以奉守先帝約束毋敢弛廢爲戒，文案具在，皆可復按。由此觀之，臣豈謗議先朝者哉！

所以一一縷陳者，非獨以自明，誠見士大夫好同惡異，泯然成俗，深恐陛下深居法宫之中，不得盡聞天下利害之實也。

願因臣此言，警策在位，救其所偏，損所有餘，補所不足，天下幸甚。若以其狂妄不識忌諱，雖賜誅戮，死且不朽。臣無任感恩思報，激切戰恐之至。取進止。

繳進給田募役議劄子 前連元豐八年十二月奏狀

元祐二年二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前年十二月自登州召還，草此奏狀，而未果上。近因論事，已具奏聞其略，切謂今日尚可推行，輒備録前狀，繳連申奏。臣前年過鄆州，本與京東轉運使范純粹同建此議，純粹令臣發之，已當繼之。已而聞執政議不合，故不復言。然純粹講此事，尤爲精詳，臣所不及。若朝廷看詳此狀，可以施行，即乞更下純粹，令具利害條奏。取進止。❶

論改定受册手詔乞罷劄子

元祐二年二月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近被旨，撰太皇太后將來只於崇政殿受册手詔，臣愚亦恐有是今非昔之嫌，故其略云「朝廷損益之文，各從宜稱」，所以推廣聖明謙抑退託之意，言此文德受册之禮，於今爲過，於昔爲稱也。不悟文詞鄙淺，未盡聖意，致煩改定。謹按故事，凡詞命有所改易，爲不稱職，皆當罷去。伏望聖慈察其衰病廢學，特賜解職，以安微分。臣無任待罪之至。取進止。

❶「取」上，《七集·奏議集》卷三空一格。以下各文，有「取進止」字樣者，《七集·奏議集》「取」前皆空一格，不重出校。

乞録用鄭俠王斿狀

元祐二年三月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狀奏。右臣聞國之興衰，繫于習俗，若風節不競，則朝廷自卑，故古之賢君，必厲士氣，當務求難合自重之士，以養成禮義廉耻之風。臣等伏見英州别駕鄭俠，向以小官觸犯權要，冒死不顧以獻直言。而秘閣校理王安國，以布衣爲先皇帝所知，擢至館閣，召對便殿，而兄安石爲相，若少加附會，可立至富貴，而安國挺然不屈，不獨納忠於先帝，亦嘗以苦言至計規戒其兄，竟坐與俠遊從，同時被罪。呂惠卿首興大獄，鄧綰、舒亶之徒，構成其罪，必欲置此人于死，賴先帝仁聖，止加竄逐，曾未數年，逐惠卿而起安國。今來朝廷赦俠之罪，復其舊官，經今踰年，而俠終不赴吏部參選。考其始終出處之大節，合於古之君子殺身成仁、難進易退之義，朝廷若不少加優異，則臣等恐俠浩然江湖，往而不返，若溘先朝露，則有識必爲朝廷興失士之歎。至于安國，不幸短命，尤爲忠臣義士之所哀惜。臣等嘗識其少子斿，敏而篤學，直而好義，頗有安國之風，養成其才，必有可用。欲望聖慈召俠赴闕，并考察斿行實，❶與俠並賜録用，不獨旌直臣於九泉之下，亦所以作士氣于當代也。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薦布衣陳師道狀

元祐二年四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傅堯俞、孫覺狀奏。右臣

❶「并」，郎本卷三十一作「及」。

等伏見徐州布衣陳師道，文詞高古，度越流輩，安貧守道，若將終身，苟非其人，義不往見，過壯未仕，實爲遺才。欲望聖慈特賜録用，以奬士類。兼臣軾、臣堯俞，皆曾以十科薦師道，伏乞檢會前奏，一處施行。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乞留顧臨狀

元祐二年四月二十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李常、王存、鄧温伯、孫覺、胡宗愈狀奏。右臣等竊見給事中顧臨，資性方正，學有根本，慷慨中立，無所阿撓。自供職以來，封駁論議，凜然有古人之風，僥倖之流，側目畏憚。近聞除天章閣待制充河北都轉運使，遠去朝廷，衆所嗟惜。方今二聖臨御，肅正紀綱，如臨等輩，正當置之左右，以輔闕遺。或者謂緣黃河輟臨幹治。臨之所學，實有大於治河；治河之才，固有出臨之上者。欲望朝廷別選深知河事者以使河北，且留臨在朝廷，以盡忠亮補益之節。臣等備位侍從，懷有所見，不敢不盡。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蘇軾文集卷二十八

奏議

論擒獲鬼章稱賀太速劄子

元祐二年八月二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竊聞熙河經略司奏，生擒西蕃首領鬼章，❶宰相欲以明日稱賀。臣愚以謂偏師獨克，固亦可慶，然行於明日，臣謂太速。如聞本路出兵非一，見有一將方指青塘，此乃阿里骨巢穴，若更待三五日間，必續有奏報，賀亦未晚。今者俘獲醜虜，功誠不細，賞功勸後，固不應輕，然朝廷方欲緝治邊防，整肅驕慢，若捷奏朝至，舉朝夕賀，則邊臣聞之，自謂不世之奇功，或恩禮太過，則將驕卒惰，後無以使。臣願朝廷鎮之以静，示之以不可測。昔謝安破苻堅書至，安與客圍棋不輟，曰：「小兒輩遂已破賊。」❷安亦非矯情，蓋萬目觀望，事體應爾。所有明日稱賀，乞更詳酌指揮。臣受恩至深，不敢不盡，出位妄言，罪當萬死。取進止。

因擒鬼章論西羌夏人事宜劄子

元祐二年九月八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❸臣竊見近者熙河路奏生擒鬼章，百官稱賀，中外同慶。

❶「蕃」，原作「藩」，據郎本卷三十二改。

❷「遂已」，原作「已遂」，據郎本改。郎注引《謝安傳》作「遂已」。

❸「九月」至「侍讀」十七字、「劄子」，此十九字原無，據郎本卷三十二、《七集·奏議集》卷四補。

臣愚無知，竊謂安危之機，正在今日。若應之有道，處之有術，則安邊息民，必自是始。不然，將驕卒惰，以勝爲災，亦不足怪。故臣區區欲先陳前後致寇之由，次論當今待敵之要，雖狂愚無取，亦臣子之常分。

昔先帝用兵累年，雖中國靡弊，然夏人困折，亦幾於亡。橫山之地，沿邊七八百里中，不敢耕者至二百餘里。歲賜既罷，和市亦絶，虜中匹帛至五十餘千，其餘老弱轉徙，牛羊墮壞，所失蓋不可勝數，饑羸之餘，乃始款塞。當時執政大臣謀之不深，因中國厭兵，遂納其使。每一使至，賜予、貿易無慮得絹五萬餘匹，歸鬻之，其直匹五六千，[1]民大悦。一使所獲，率不下二十萬緡，使五六至，而累年所罷歲賜，可以坐復。既使虜因吾資以德其民，且飽而思奮，又使其窺我厭兵欲和之意，以爲欲戰欲和，權皆在我，以故輕犯邊陲，利則進，否則復求和，無不可者。若當時大臣因虜之請，受其詞不納其使，且詔邊臣與之往返商議，所獲新疆，取舍在我，俟其詞意屈服，約束堅明，然後納之，則虜雖背恩反覆，亦不至如今日之速也。虜雖有易我意，然不得西蕃解仇結好，亦未敢動。夫阿里骨，董氊之賊臣也。挾契丹公主以弑其君之二妻。董氊死，匿喪不發，逾年衆定，乃詐稱嗣子，僞書鬼章温溪心等名以請于朝。當時執政，若且令邊臣審問鬼章等以阿里骨當立不當立，若朝廷從汝請，遂授節鉞，阿里骨真汝主矣，汝能臣之如董氊乎？若此等無詞，則是諸羌心服，既立之後，必能統一都部，吾又何求，若其不服，則釁端自彼，爵命未下，曲不在吾。彼

[1]「直」，原作「民」，羅考謂誤，據郎本改。

既一國三公，則吾分其恩禮，各以一近上使額命之，鬼章等各得所欲，宜亦無患。當時執政不深慮此，專以省事爲安，因其妄請，便授節鉞，阿里骨自知不當立，而憂鬼章之討也，故欲借力於西夏以自重，於是始有解仇結好之謀。而鬼章亦不平朝廷之以賊臣君我也，故怒而盜邊。夏人知諸羌之叛也，故起而和之。此臣所謂前後致寇之由，明主不可以不知者也。雖既往不咎，然可以爲方來之鑒。

元昊本懷大志，長於用兵，亮祚天付兇狂，輕用其衆，故其爲邊患皆歷年而後定。今梁氏專國，素與人多不協，方內自相圖，其能以創殘呻吟之餘，久與中國敵乎？料其姦謀，蓋非元昊、亮祚之比矣。意謂二聖在位，恭默守成，仁恕之心，著於遠邇，必無用武之意，可肆無厭之求，蘭會諸城，鄜延五寨，好請不獲，勢脅必從，狷狂之後，求無不獲，計不過此耳。今者切聞朝廷降詔諸路，敕勵戰守，深明逆順曲直之理，此固當今之急務，而詔書之中，亦許夏人之自新。臣切以謂開之太易，❶納之太速，曾未一戰，而厭兵欲和之意已見乎外，此復蹈前日之失矣。臣甚惜之。今既聞鬼章之捷，或漸有款塞之謀，必將爲恭狠相半之詞，而繼之以無厭之請。若朝廷復納其使，則是欲戰欲和，權皆在虜，有求必獲，不獲必叛，雖媮一時之安，必起無窮之釁。故臣願明主斷之於中，深詔大臣，密敕諸將，若夏人款塞，當受其詞而却其使，然後明敕邊臣，以夏人受恩不貲，無故犯順，今雖款塞，反覆難保，若實改心向化，當且與邊臣商議，苟詞意未甚屈服，約束未甚堅明，則且却之，以示吾雖不逆其

❶「易」，原作「急」，據郎本、《文鑑》卷五十五、《歷代名臣奏議》改。

善意，亦不汲汲求和也。彼若心服而來，吾雖未納其使，必不於往返商議之間，遽復盜邊。若非心服，則吾雖蕩然開懷，待之如舊，能必其不叛乎？今歲涇原之人，豈吾待之不至耶？但使吾兵練士飽，斥候精明，虜無大獲，不過數年，必自折困，今雖小勞，後必堅定，此臣所謂當今待敵之要，亦明主不可以不知者也。

今朝廷意在息民，不憚屈己，而臣獻言，乃欲艱難其請，不急於和，似與聖意異者。然古之聖賢欲行其意，必有以曲成之，未嘗直情而徑行也。將欲翕之，必固張之；將欲取之，必固予之。夫直情而徑行，未有獲其意者也。若權其利害，究其所至，則臣之愚計，於安邊息民，必久而固，與聖意初無小異。然臣竊度朝廷之間，似欲以畏事爲無事者，臣竊以爲過矣。夫爲國不可以生事，亦不可以畏事，畏事之弊，與生事均。譬如無病而服藥，與有病而不服藥，皆可以殺人。夫生事者，無病而服藥也。畏事者，有病而不服藥也。乃者阿里骨之請，人人知其不當予，而朝廷予之，以求無事，然事之起，乃至於此，不幾於有病而不服藥乎？今又欲遽納夏人之使，則是病未除而藥先止，其與幾何。臣於侍從之中，受恩至深，其於委曲保全與衆獨異，故敢出位先事而言，不勝恐悚待罪之至。取進止。

乞詔邊吏無進取及論鬼章事宜劄子

元祐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聞善用兵者，先服其心，次屈其力，則兵易解而功易成。若不服其心，惟力是恃，則戰勝而寇愈深，況不勝乎？功成而兵不解，況

不成乎？

頃者西方用兵累年，先帝之意，本在弔伐，而貪功生事之臣，惟務殺人爭地，得尺寸之土，不問利害，先築城堡，置州縣，使西夷憎畏中國，以謂朝廷專欲得地，非盡滅我族類不止，是以併力致死，莫有服者。今雖朝廷好生惡殺，不務遠略，而此心未信，憎畏未衰，心既不服，惟有鬬力，力屈情見，勝負未可知也。今日新獲鬼章，威震戎狄，邊臣賈勇，爭欲立功，以爲河南之地，指顧可得。正使得之，不免築城堡，屯兵置吏，積粟而守之，則中國何時息肩乎？乃者王韶取熙河，全師獨克，使韶有遠慮，誅其叛者，易以忠順，即用其豪酋而已，則今復何事。其所以兵連禍結，罷弊中國者，以郡縣其地故也。往者既不可悔，而來者又不以爲戒，今又欲取講主城，❶曰：「此要害地，不可不取。」方唐盛時，安西都護去長安萬里，若論要害，自此以西無不可取者，使諸羌知中國有進取不已之意，則寇愈深而兵不解，其禍豈可量哉！臣願陛下深詔邊吏，叛則討之，服則安之，自今已往，無取尺寸之地，無焚廬舍，❷無殺老弱，如此朞年，諸羌可傳檄而定。然朝廷至意，亦自難喻，將帥未必從也，雖日行文書，終恐無益。宜驛召陝西轉運使一員赴闕，面敕戒之，使歸以喻將帥，而察其不如詔者。

臣又竊聞朝論謂鬼章犯順，罪當誅死。然譬之鳥獸，不足深責，其子孫部族，猶足以陸梁於邊。全其首領，以累其心，以爲重質，庶獲其用，此實當今之良策。然臣竊料鬼章凶豪素貴，老病垂死，必不

❶「主」，原作「武」，據郎本卷三十二、《七集·奏議集》卷四改。

❷「無」，原作「而」，據郎本改。

能甘於困辱，爲久生之計。自知生存終不得歸，徒使其臣子首鼠顧忌，不敢復讎，必將不食求死，以發其衆之怒。就使不然，老病愁憤，自非久生之道，鬼章若死，則其臣子專意復讎，必與阿里骨合，而北交於夏人，此正胡越同舟遇風之勢，❶其交必堅。而温溪心介於阿里骨、夏人之間，地狹力弱，其勢必危。若見并而吾不能救，使二寇合三面以窺熙河，則其患未可以一二數也。如臣愚計，可詔邊臣與鬼章約，若能使其部族討阿里骨而納趙純忠者，當放汝生還，質之天地，示以必信。鬼章若從，則稍富貴之，使招其信臣而喻至意焉，鬼章既有生還之望，不爲求死之計，其衆必從。以鬼章之衆與温溪心合而討阿里骨，其勢必克。既克而納純忠，雖放還鬼章，可以無患，此必然之勢也。西羌本與夏人世仇，而鬼章本與阿里骨不協，若許以生還，其衆必相攻，縱未能誅阿里骨，亦足以使二盗相疑而不合也。昔太史慈與孫策戰，幾殺策，策後得慈，釋不誅，放還豫章，卒立奇功。李愬得吴元濟將李祐，解縛用之，與同卧起，卒擒元濟。非豪傑名將不能行此度外事也。議者或謂鬼章之獲，兼用近界酋豪力戰而得之，仇怨已深，若放生還，此等必無全理。臣以謂不然，若鬼章死於中國，其衆讎此等必深。若其生還，其讎之亦淺。此等依中國爲援，足以自全。自古西羌之患，惟恐解仇結盟。若所在爲讎敵，正中國之利，無可疑者。臣出位言事，不勝恐悚待罪之至。取進止。

❶「風」上，原有「順」字，羅考謂非，據郎本删。

乞約鬼章討阿里骨劄子

元祐二年十月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者竊見劉舜卿賀表，具言阿里骨罪狀，又竊聞舜卿乞削阿里骨官爵，續又聞阿里骨上章請命，❶議者或欲許其自新。以臣愚慮，二者之説，皆未爲得。何者？阿里骨兇狡反覆，必無革面洗心之理，今聞其女已嫁梁乞逋之子，度其久遠，必須協力致死，共爲邊患。今來上章請命，❷蓋是部族新破，衆叛親離，恐吾乘勝致討，力未能支，故匿情忍詬，以就大事。若得休息數年，蓄力養鋭，假吾爵命，以威脅諸羌，誅不附己者，羽翼既成，西北相應，必爲中原之憂，非獨一方之病也。且夏賊逆天犯順，本因輕料朝廷，以爲必不能討己，今若便從阿里骨之請，則其所料，良不爲過。西蕃小醜，朝爲叛逆，暮許通和，則夏國之請，理無不許。二寇滔天自若，欲戰欲和，無不可者。則西方之憂，無時而止矣。然遂欲從舜卿之請，削奪官爵，即須發兵深入致討，彼新喪大首領，舉國戒懼，我師深入，苟無它奇，恐難以得志。臣愚以謂當使邊將發厚幣，遣辯士，以離其腹心，壞其羽翼。今聞温溪心等諸族已爲所質，勢未能動，而心侔斂氈在其肘腋，❸迹同而心異，若用臣前計，使邊臣與鬼章約，若能使其部族與温溪心、斂氈等合而討阿里骨，納趙純忠，❹即許以生還，此政所謂以夷狄攻夷狄，計無出此者。若朝廷便許阿里骨通和，即須

❶「續又」，原作「又竊」，據郎本卷三十二改。
❷「來」，原作「爲」，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四改。
❸「侔」，原作「牟」，據郎本、《七集・奏議集》改。
❹「納」，原作「約」，據郎本、《七集・奏議集》改。

推示赤心，待之如舊，不可復用計謀以圖此賊，數年之後，必自飛揚，此所謂養虎自遺患者也。故臣願朝廷既不納其通和之請，又不削奪其官爵，存而勿論，置之度外，陰使邊臣以計圖之，似爲得策。臣屢瀆天聽，罪當誅死，取進止。

參定葉祖洽廷試策狀二首

元祐二年十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同蘇轍、劉攽狀奏。准元祐二年十月十一日尚書省劄子節文：「臣寮上言，近聞兵部郎中葉祖洽改禮部郎中，給事中趙君錫封駁以爲不當，兼論祖洽廷試對策，有訕及宗廟之語。臣愚今詳君錫所駁，極未爲允。臣取祖洽印本試策尋究，即無譏訕之言，不知君錫何以見其譏訕也。伏望陛下令君錫條具祖洽譏訕之言，下近臣參定，以明枉直，庶使策試之士，謀議之臣，悉心不回，毋悼後害。三省同奉聖旨，令翰林學士、中書舍人、諫議大夫同共參定聞奏者。」右臣等竊謂先帝親策貢士，本欲人人盡言，無所回忌，士之論事，必欲究極始末，其語或及祖宗，事有是非，義難隱諱，但當考其所言當否，以爲進退，不可一一指爲謗訕。取到葉祖洽所試策卷子看詳，❶其略云：「祖宗以來至于今，紀綱法度，苟簡因循而不舉者，誠不爲少。」又云：「與忠智豪傑之臣合謀，而鼎新之。」臣等以謂祖宗撥亂反正，承平百年，紀綱法度，最爲明備，縱使時異事變，理合小有損益，亦不當謂之因循苟簡，便欲朝廷與大臣合謀而鼎新之。詳此，顯是祖洽學術淺暗，議論乖繆，若謂之

❶「詳」，原脱，據《續資治通鑑長編》補。

議訕宗廟，則亦不可。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臣等准朝旨，與諫議大夫同共參定聞奏，今據左諫議大夫孔文仲牒，已別狀奏陳，更不連書。

又貼黄。葉祖洽及第日，臣軾係編排官。曾奏乞行黜落。今已具事實，別狀奏聞去訖。❶

又

元祐二年十月二十二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狀奏。右臣近奉聖旨，參定葉祖洽所試策。臣已與劉攽等定奪奏聞去訖。臣今看詳元降臣寮上言有云：「凡在朝廷大臣，率多當時考試之官。信有此語，安敢擢在第一。」臣等今來定奪得葉祖洽顯是學術淺暗，議論乖謬。緣祖洽及第時，臣係編排官，據初考官呂惠卿等定祖洽爲第三等中，合在甲科，覆考官宋敏求等定祖洽爲第五等中，合是黜落。臣曾具事由聞奏，乞行黜落。兼據祖洽元試策卷子云「祖宗以來至于今，紀綱法度因循苟簡而不舉者，誠爲不少」。今來祖洽上章自辯，却減落上件言語，只云「祖宗已來至于今，紀綱制度，比之前古，亦有因循未舉之處」。顯見祖洽心知「苟簡」之語爲不可，故行減落。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大雪乞省試展限兼乞御試不分初覆考劄子

元祐三年正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

❶「聞」，原脱，據《七集・奏議集》卷四補。

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竊見近者大雪方數千里，道路艱塞，四方舉人赴省試者，三分中未有二分到闕，朝廷雖議展限，然迫於三月放榜，所展日數不多，至時，若隔下三五百人赴試不及，即恐孤寒舉人，轉見失所，亦非朝廷急才喜士之意。欲乞自今日已往，更展半月，方始差官，仍令禮部疾速雕印，出榜曉示旁近州郡，但未試以前到者，並許投保引試，若慮放榜遲延，恐趁三月內不及，即乞省試添差小試官十人，却促限五七日出榜。臣又竊見自來御試差官，分爲初考、覆考、編排、詳定四處，日限既迫，考官又少，以此多不暇精詳。又緣初、覆考官，不敢候卷子齊足，方定等第，只是逐旋據謄録所關到卷子三十五十卷，便定等第，以此前後不相照，所定高下，或寄於幸與不幸，深爲不便。不若只依南省條式，聚衆考官爲一處，通用日限，候卷子齊足，衆人共定其等第，不惟精詳寡失，又御試放榜，亦可以速了。臣竊意祖宗之法，所以分考官爲四處者，蓋是當時未有封彌謄録，故須分别以防弊倖。今來既有封彌謄録，縱欲循私，其勢無由。若只依南省條格，委無妨礙，乞賜詳酌指揮。取進止。

大雪論差役不便劄子

元祐三年二月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伏見陛下發德音，下明詔，以大雪過常，燰氣不敷，❶農夫失業，商旅不行，引咎在躬，渙汗之澤，覃及方外，而詔下之夕，雪作不已。臣備位近侍，誠竊感憤，廢食而歎。退伏思

❶「敷」，原作「效」，據《歷代名臣奏議》改。

念陛下即位以來，發政施仁，無一不合人心順天意者，當獲豐年刑措之報，鳳凰景星之瑞，而水旱作沴，常寒爲罰，殆無虛日，此豈理之當然者哉！臣誠愚惷，不識忌諱，試論其近似者，而陛下擇焉。臣聞差役之法，天下以爲未便，獨臺諫官數人者主其議，以爲不可改，磨礪四顧，以待言者，故人畏之而不敢發耳。近聞疎遠小臣張行者力言其弊，而諫官韓川深詆之，至欲重行編竄。此等亦無他意。方司馬光在時，則欲希合光意，及其既没，則妄意陛下以爲主光之言。殊不知光至誠盡公，本不求人希合，而陛下虛心無我，亦豈有所主哉。使光無恙至今，見其法稍弊，則更之久矣。臣每見吕公著、安燾、吕大防、范純仁，皆言差役不便，但爲已行之令，不欲輕變，兼恐臺諫紛争，❶卒難調和。願陛下問公著等，令指陳差雇二法各有若干利害，昔日雇役，中等人户歲出錢幾何，今者差役，歲費錢幾何，及幾年一次差役，皆可以折長補短，約見其數，以此計算，利害灼然。而況農民在官，貪吏狡胥，❷百端蠶食，比之雇人，苦樂十倍。又五路百姓，例皆朴拙，差充手分須至轉雇慣習人，❸尤爲患苦，其費不貲，民窮無告，監司守令觀望不言。若非此一事，則何以感傷陰陽之和，至于如此？雖責躬肆眚，徹膳禱祠，而此事不變，終恐無益。今侍從之中，受恩至深，無如小臣，臣而不言，誰當言者。然臣前歲因詳定役法，與臺諫異論，遂爲其徒所疾，屢遭口語，今來所言，若不合聖意，即乞便行責降，以戒妄言。若萬一稍有可采，即乞留中，只作聖意行下。庶幾

❶「紛」，原作「分」，據郎本卷三十二改。
❷「吏」，原作「利」，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四改。
❸「充」，郎本、《七集·奏議集》無。

上答天戒，下全小臣。不勝恐慄待罪之至。取進止。

貢院劄子四首

奏巡鋪鄭永崇舉覺不當乞差曉事使臣交替

元祐三年二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月三日，據巡鋪官鄭永崇領押到進士王太初、王博雅，稱是傳義。問得舉人，各稱被巡鋪官誣執。尋令巡鋪官宣德郎王厚將逐人卷子與衆官點對，得逐人試卷內有一十九字同，即不成片段。本院檢准條貫，惟經學不許傳義，口授者同，至於進士，須是懷挾代筆，方令扶出。今來逐人試卷，點對得只有一十九字偶同，别無違礙，顯是巡鋪官鄭永崇舉覺不當。兼兩日內巡鋪內臣屢將曖昧單詞，令本院扶出舉人，本院未敢施行。見奏取旨，及有巡鋪所手分楊觀作過，本院依法區分。其巡鋪內臣並來簾前告屬，堅要放免，本院亦不敢依隨，以此挾恨羅織舉人，必欲求勝。今來進士尚有兩甲，諸利尚有一十五場，未曾引試，若信令巡鋪官內臣挾情羅織，即舉人無由存濟。欲望聖慈速賜指揮，或且勾回石君召、鄭永崇兩人，却差曉事使臣交替，所貴不致非理生事。取進止。

奏劾巡鋪內臣陳慥

元祐三年二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月三日，據巡鋪官捉到懷挾進士共三人，依條扶出，逐次巡鋪官並令兵士高聲唱叫。至今月十一日扶出進士蔣立時，約有兵士三五十人齊聲大叫。在院官吏公

人，無不驚駭，在場舉人，亦皆恐悚不安。尋取到虎翼節級李及等狀，稱是巡鋪內臣陳慥指揮，令衆人唱叫。竊詳朝廷取士之法，動以禮義舉人，懷挾自有條法，而內臣陳慥乃敢號令衆卒，齊聲唱叫，務欲摧辱舉人，以立威勢，傷動士心，損壞國體，本院無由指約。伏望聖慈特賜行遣。取進止。

申明舉人盧君脩王燦等

元祐三年二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貢院今月三日，據巡鋪官押領到進士盧君脩、王燦，稱是傳義。却問得舉人，稱是盧君脩來就王燦問道，不知耿鄧之洪烈，爲復是「洪烈」，爲復是「洪勳」？其王燦別無應對。當院看詳，若將問字便作傳義，未爲允當。已一面且令逐人就試，乞早降指揮，合與不合，一例考校。取進止。

論特奏名

元祐三年二月二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孔文仲劄子奏。臣等伏見從來天下之患，無過官冗，人人能言其弊，而不能去其害。惟往年韓琦、富弼等，獨能裁減任子及展年磨勘，發議之初，士大夫相顧，莫敢以身當之者，以爲必致謗議，而琦等不顧，既立成法，天下肅然，無一人非之者。何則？私欲不可以勝公議故也。流弊之極，至於今日，一官之闕，率四五人守之，争奪紛紜，廉耻道盡，中材小官，闕遠食貧，到官之後，求取漁利，靡所不爲，而民病矣。今日之弊，譬如羸病之人，負千鈞之重，縱未能分減，豈忍更添。臣等自入貢院，四方免解舉人投狀稱，今來是龍飛榜，乞爲敷奏法外推恩

者，不可勝數。臣等一切不行，兼不注，❶有經朝省下狀蒙送下本院，亦只是坐條告示。近准聖旨，依逐舉體例，下第舉人，各以舉數特奏名，已約計四百五十人。今日又准尚書省劄子取前來聖旨，特奏名外各遞減一舉人數，❷若依此數，則又添數百人，雖未知朝廷作何行遣，不當先事建言，但恐朝命已行，即論奏不及。臣等伏見恩榜得官之人，布在州縣，例皆垂老，别無進望，惟務黷貨以爲歸計，貪冒不職，十人而九。朝廷所放恩榜幾千人矣，何曾見一人能自奮勵有聞於時，而殘民敗官者不可勝數。以此謂其無益有損，不言可知。今之議者不過謂即位之初，宜廣恩澤。苟以悦此僥倖無厭數百人者。而不知吏部以有限之官，待無窮之吏，户部以有限之財，禄無用之人，而所至州縣，舉罹其害。乃即位之初，有此過舉，謂之恩澤，非臣所識也。伏乞斷自聖意，明敕大臣，特奏名舉人，只依近日聖旨指揮，仍詔殿試考官精加考校，量取一二十人，委有學問，詞理優長者，即許出官，其餘皆補文學、長史之類，不理選限，免使積弊之極，增重不已。臣等非不知言出怨生，既忝近臣，理難緘默。取進止。

貼黄。臣覺見備員吏部，親見其害，闕每一出，❸争者至一二十人，雖川、廣、福建烟瘴之地，不問日月遠近，惟欲争先注授。臣竊怪之，陰以訪問。以爲授官之後，即請雇錢，多者至五七十千，又既授遠闕，許先借料錢，遠者許借三月，又得四十餘千。以貪惏無知之人，又以衰老到官之後，望其持廉奉法，盡公治民，

❶「注」，《七集·奏議集》卷四作「住」。

❷「各」字，原爲空格，據《七集·奏議集》補。

❸「一出」，原作「一一」，據《七集·奏議集》改。

不可得也。

省試放榜後劄子三首

乞裁減巡鋪兵士重賞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勑權知貢舉，竊謂朝廷待士之意，本於禮義而輔以文法，雖有懷挾、傳義之禁，然事皆付之主司，終不以此多辱士類，虧損國體。近年緣練亨父爲試官，非理凌忽舉人，遂致喧競，因此多差巡鋪兵士，南省至一百人，訶察嚴細，如防盜賊。而恩賞至重，官員使臣，減年磨勘，指射差遣諸色人，支錢多至六百貫。若非理羅織，却無指定深重刑名。緣此小人貪功希賞，搜探懷袖，衆證以成其罪，其間不免冤濫。近者内臣石君召、鄭永崇、陳慥非理搜捕，臣等已具論奏，尋蒙朝廷取問行遣訖。欲乞下有司立法裁減重賞及減定巡鋪兵士人數，如非理羅織舉人，即重行責罰，以稱朝廷待士之意。取進止。

乞不分經取士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敕權知貢舉，竊見自來條貫分經取士，既於逐經中紐定分數取人，或一經中合格者少，即取詞理淺謬卷子，以足其數，如合格者多，則雖優長亦須落下，顯是弊法。將來兼用詩賦，不專經義。欲乞今後更不分經，專以工拙爲去取。取進止。

乞不分差經義詩賦試官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

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奏，爲將來科場既復詩賦，乞更不分經取人，已奉聖旨依奏。今來却見禮部新立條貫，將來科場如差試官三員者，以二員經義，一員詞賦，兩員者各差一員。臣等竊謂，既復詩賦與經義策論通考，舉人尚不分經，而試官乃分而爲二，甚無謂也。凡差試官，務在有詞學者而已。若得其人，則治《易》及第不害其能問《春秋》經義，入官不害其能考詩賦。若不得人，雖用本科，不免乖錯。須自聲律變爲經義，則詩賦之士，便充試官，何曾别求經義及第之人然後取士。若必用本科各考所試，則經義、策論、詩、賦四場，文理不同，亦須各差試官一人而後可。此本議者私憂過計，而有司不察，便爲創立此條，使一試院中有兩頭項試官，自有科場以來，無此故事。自來試官，患在争競不一，又分爲兩黨。試經義者主虚浮之文，考詩賦者主聲病之學。紛紜争競，理在不疑，舉人聞之，必興詞訟，爲害如此，了無所益。今來朝廷既復詩賦，又立此條，深恐天下監司，妄意朝廷必欲用詩賦之人爲試官，不問有無詞學，一例差充，其間久離科場之人，或已廢學，若用虚名差使，顯不如經義及第有文之人。人之有材，何施不可，經義、詩賦等是文詞，而議者便謂治經之人，不可使考詩賦，何其待天下士大夫之薄也。欲乞特賜指揮，今後差試官不拘曾應經義、詩賦舉者，專務選擇有詞學人充，其禮部近日所立條貫，更不施行。取進止。

御試劄子二首

奏乞御試放榜館職皆侍殿上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

知制誥蘇軾同孫覺劄子奏。臣等近奉敕權知貢舉，竊見自來御試放榜日，館職皆在殿上祗候，乃是祖宗舊法，以彰王國多士之美。熙寧中，因閤門偶失檢舉，不令上殿，自此遂爲定制。欲乞檢會治平以前故事施行。取進止。

放榜後論貢舉合行事件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蘇軾劄子奏。臣近領貢舉，侍立殿上，祗候放榜，伏見舉人程試，有犯皇帝舊名者。有旨特許依本等賜第。又有犯真宗舊名者，執政亦乞依例收録，而陛下親發德音，以謂此人犯祖宗廟諱，不可不降等。已而又有犯僖宗廟諱者，有旨押出。在廷之人，無不稽首欣服，臣與同列退相告語，非獨以見聖人卑躬尊祖之意，亦足以知陛下嚴於取士之法，不好小惠以求虛名。臣備位禁近，固當推廣聖意，將順其美而補其所未備，謹具貢舉合行事件，畫一如左。

一、伏見祖宗舊制，過省舉人，一經殿試，黜落不少，既以慎重取人，又以見名器威福，專在人主。至嘉祐中，始盡賜出身，然猶不取雜犯。而近歲流弊之極，雜犯亦或收録，遂使過省舉人便同及第，縱使紕繆，亦玷科舉，恩澤既濫，名器自輕，非祖宗本意也。自來過省舉人，限年累舉，積日持久，方該特奏名恩。今來一次過省殿試不合格，當年便得進士出身，此何義也？伏乞下省司立法，❶將來殿試，除放合格人外，其餘並皆黜落，或乞以分數立額取人，所貴上無姑息之政，下絶僥倖之心。如聞已有去取二分指揮，然有法不

❶「省」，《續資治通鑑長編》作「有」。

行，與無法同。如已有法，即乞申明，仍告喻天下，將來殿試依法去取。

一、自來釋褐舉人，惟南省榜首或本場第一人唱名近下者，或有旨升一甲。然皆出自聖意，初無著令。今者南省十人已上，及別試第一人，國學開封解元，武舉第一人，經明行脩舉人，與凡該特奏名人正及第者，皆著令升一甲。紛然並進，士不復以升甲爲榮，而法在有司，恩不歸於人主，甚無謂也。竊謂累奏舉名，❶已是濫恩，而經明行脩，尤是弊法。其間權勢請托，無所不有，侵奪解額，崇獎虚名，有何功能，復令升甲！人主所以礪世磨鈍，正在科舉等級升降榮辱之間，今乃輕以與人，不復愛惜，臣所未喻。伏望聖慈更與大臣詳議前件著令，乞賜刊削，今後殿試唱名，除南省逐場第一人臨時取旨外，其餘更不升甲。所貴進退之權，專在人主。其經明行修一科，亦乞詳議，早行廢罷。

一、臣近在貢院，與孫覺、孔文仲同入劄子，論特奏名人恩澤太濫，未蒙施行。伏乞檢會前奏，降付有司，詳議裁減。仍乞立法應特奏名人授文學、長史之類，今後南郊赦書，更不許召保出官。

一、伏見近日禮部立法，今後科場差試官三人者，一人詩賦，二人經義，差兩人者，詩賦、經義各一人。臣謂此法不可施行。凡差試官，務在選擇能文之士，若得其人，則治《易》及第不害其能問《春秋》經義，人官不害其能考詩賦。若不得人，縱用本科，❷不免錯繆。須自聲律變爲經義，則詩賦之士便充試官，何曾别求經義及第之人然後取士，若必用本科各考所試，則

---

❶「奏舉」，《續資治通鑑長編》作「舉奏」。
❷「縱用」，原作「正用」，今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

經義、詩、賦、策論四場，文理不同，亦須各差試官一人而後可。此本言者私憂過計，而有司不察，便爲生出此條。自有科場以來，無此故事。今後每一試院，分兩頭項試官，問經義者則主虛浮之文，考詩賦者則貴聲病之學，紛紜争競，理在不疑。❶自此科場日有詞訟，爲害不小，了無所益。今來朝廷既復詩賦，又立此條，深恐天下監司，妄意朝廷必欲用作詩賦之人爲試官，不問有無詞學，一例差充。其間久離場屋之人，或已廢學，若用虛名差使，顯不如經義及第有文之人。欲乞特賜指揮，今後差使官，不拘經義、詩賦，專務選擇有才學之人，其禮部近日所立條貫，更不施行。

右取進止。

乞罷學士除閑慢差遣劄子

元祐三年三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因宣召，面奉聖旨：「何故屢入文字乞郡？」臣具以疾病之狀對。又蒙宣諭：「豈以臺諫有言故耶？兄弟孤立，自來進用，皆是皇帝與太皇太后主張，不因他人。今來但安心，勿恤人言，不用更入文字求去。」臣退伏思念，頃自登州召還，至備員中書舍人以前，初無人言，只從參議役法，及蒙擢爲學士後，便爲朱光庭、王巖叟、賈易、韓川、趙挺之等攻擊不已，以至羅織語言，巧加醞釀，謂之誹謗。未入試院，先言任意取人，雖蒙聖主知臣無罪，然臣竊自惟，蓋緣臣賦

❶「在」，《續資治通鑑長編》作「則」。

性剛拙，議論不隨，而寵禄過分，地勢侵迫，故致紛紜，亦理之當然也。臣只欲堅乞一郡，則是孤負聖知，上違恩旨；欲默而不乞，則是與臺諫爲敵，不避其鋒，勢必不安。伏念臣多難早衰，無心進取，得歸丘壑以養餘年，其甘如薺。今既未許請郡，臣亦不敢遠去左右，只乞解罷學士，除臣一京師閑慢差遣，如祕書監、國子祭酒之類，或乞只經筵供職，庶免衆人側目，可以少安。取進止。

蘇軾文集卷二十九

奏議

轉對條上三事狀

元祐三年五月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狀奏。❶准御史臺牒，五月一日文德殿視朝，臣次當轉對，雖愚無知，備位禁林，懷有所見，不敢不盡，謹條上三事如左。

一、謹按唐太宗著《司門令式》云：「其有無門籍人有急奏者，皆令監門司與仗家引奏，不許關礙。」臣以此知明主務廣視聽，深防蔽塞，雖無門籍人，猶得非時引見。祖宗之制，自兩省兩制近臣、六曹寺監長貳，有所欲言，及典大藩鎮，奉使一路，出入辭見，皆得奏事殿上。其餘小臣布衣，亦時特賜召問。非獨以通下情，知外事，亦以考察群臣能否情僞，非苟而已。臣伏見陛下嗣位以來，惟執政日得上殿外，其餘獨許臺諫官及開封知府上殿，不過十餘人，天下之廣，事物之變，決非十餘人者所能盡。若此十餘人者，不幸而非其人，民之利病，不以實告，則陛下便謂天下太平，無事可言，豈不殆哉！其餘臣僚，雖許上書言事，而書入禁中，如在天上，不加反復詰問，何以盡利害之實，而況天下事有不可以書載者，心之精微，口不能盡，而況書乎？恭惟太皇太后以盛德在位，每事抑損，以謙遜不居爲美；雖然，明目達聰，以防壅塞，此乃社稷大計，豈可以謙

❶「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十一字，原脱，據郎本卷三十二、《七集·奏議集》卷五補。

逐之故，而遂不與群臣接哉！　方今天下多事，饑饉盜賊，四夷之變，民勞官冗，將驕卒惰，財用匱乏之弊，不可勝數，而政出帷箔，決之廟堂大臣，尤宜開兼聽廣覽之路，而避專斷壅塞之嫌，非細故也。伏望聖慈，更與大臣商議，除臺諫、開封知府已許上殿外，其餘臣僚，舊制許請間奏事，及出入辭見許上殿者，皆復祖宗故事，則天下幸甚。

一、凡爲天下國家，當愛惜名器，愼重刑罰。若愛惜名器，則斗升之祿，足以鼓舞豪傑。愼重刑罰，則笞杖之法，足以震讋頑狡。若不愛惜愼重，則雖日拜卿相，而人不勸，動行誅戮，而人不懼。此安危之機，人主之操術也。自祖宗以來，用刑至愼，習以成風，故雖展年磨勘、差替、衝替之類，皆足以懲警在位，獨於名器爵祿，則出之太易。每一次科場放進士諸科及特奏名約八九百人，一次郊禮，奏補子弟約二三百人，而軍職轉補，雜色入流，皇族外戚之薦不與。自近世以來，取人之多，得官之易，未有如本朝者也。今吏部一官闕，率常五七人守之，爭奪紛紜，廉耻道盡，中材小官，闕遠食貧，到官之後，侵漁求取，靡所不爲，自本朝以來，官冗之弊，未有如今日者也。伏見祖宗舊制，過省舉人，御試黜落不少，既以愼重取人，又以見名器威福專在人主。至嘉祐末年，始盡賜出身，雖文理紕繆，亦玷科舉，而近歲流弊之極，至於雜犯，亦免黜落，皆非祖宗本意。又進士升甲，本爲南省第一人，唱名近下，方有特旨，皆是臨時出於聖斷。今來南省第十人以上，別試第一人，國子開封解元，武舉第一人，經明行修舉人，與凡該特奏名人正及第者，皆著令升一甲。紛然並進，人不復以升甲爲榮，而法在有司，

恩不歸於人主，甚無謂也。特奏名人，除近上十餘人文詞稍可觀外，其餘皆詞學無取，年迫桑榆，進無所望，退無所歸，使之臨政，其害民必矣。欲望聖慈，特詔大臣詳議，今後進士諸科御試過落之法，及特奏名出官格式，務在精覈，以藝取人，不行小惠以收虚譽，其著令升甲指揮，乞今後更不施行。昔諸葛亮與法正論治道，其略曰：「刑政不肅，君臣之道，漸以陵替。寵之以位，位極則賤。順之以恩，恩竭則慢。吾今威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爵加則知榮。恩榮並濟，上下有節，爲治之要也。」唐德宗蒙塵山南，當時事勢，可謂危急，少行姑息，亦理之常，而沿路進瓜果人，欲與一試官，陸贄力言以爲不可。今天下晏然，朝廷清明，何所畏避，而行姑息之政！故臣願陛下常以諸葛亮、陸贄之言爲法，則天下幸甚。

一、臣於前年十月内曾上言，其略曰：「議者欲減任子以救官冗之弊，此事行之，則人情不悦，不行，則積弊不去。要當求其分義，務適厥中，使國有去弊之實，人無失職之歎。欲乞應奏蔭文官人，每遇科場，隨進士考試，武官即隨武舉或試法人考試，並三人中解一人，仍年及二十五以上，方得出官，内已曾舉進士得解者免試，如三試不中，年及三十五以上，亦許出官，雖有三試留滯之艱，而無終身絶望之歎。亦使人人務學，不墜其家，爲益不小。」後來不蒙降出施行。切慮當時聖意，必謂改元之初，不欲首行約損之政。今者即位已四年矣，官冗之病，有增而無損，財用之乏，有損而無增，數年之後，當有不勝其弊者。若朝廷恬不爲怪，當使誰任其憂，及今講求，臣恐其已晚矣。伏乞檢會前奏，早賜施行。

右謹録奏聞，伏候勅旨。

論魏王在殯乞罷秋燕劄子

元祐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准鈐轄教坊所關到撰《秋燕致語》等文字。臣謹按《春秋左氏傳》，昭公九年，晉荀盈如齊，卒於戲陽，殯于絳，未葬，晉平公飲酒樂，膳宰屠蒯趨入，酌以飲工，曰：「汝爲君耳，將司聰也。辰在子卯，謂之疾日，君徹燕樂，學人舍業，爲疾故也。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汝弗聞而樂，是不聰也。」公説，徹樂。又按昭公十五年，晉荀躒如周葬穆后，既葬除喪，周景王以賓燕，叔向譏之，謂之樂憂。夫晉平公之於荀盈，蓋無服也。周景王之於穆后，蓋期喪也。無服者未葬而樂，屠蒯譏之。期喪者已葬而燕，叔向譏之。書之史册，至今以爲非。仁宗皇帝以宰相富弼母在殯，爲罷春燕。傳之天下，至今以爲宜。今魏王之喪，未及卒哭，而禮部太常寺皆以謂天子絶期，不妨燕樂，臣竊非之。若絶期可以燕樂，則《春秋》何爲譏晉平公、周景王乎？魏王之親，孰與「卿佐」？遠比荀盈，近比富弼之母，輕重亦有間矣。魏王之葬，既以陰陽拘忌，别擇年月，則當準禮以諸侯五月爲葬期，自今年十一月以前，皆爲未葬之月，不當燕樂，不可以權宜郊殯便同已葬也。臣竊意皇帝陛下篤於仁孝，必罷秋燕，不待臣言。但至今未奉指揮，緣上件教坊致語等文字，準令合於燕前一月進呈，臣既未敢撰，亦不敢稽延，伏乞詳酌。如以爲當罷，只乞自皇帝陛下聖意施行，更不降出臣文字。臣忝備侍從，叨陪講讀，不欲使人以絲毫議及聖明，

故不敢不奏。取進止。

述災沴論賞罰及脩河事繳進歐陽脩議狀劄子❶

元祐三年九月五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今日邇英進讀《寶訓》，及雍熙、淳化間事。太宗皇帝每見時和歲豐，雨雪應時，輒喜不自勝，❷舉酒以屬群臣。又是日熒惑與日同度，太史奏言當旱，既而雨足歲豐。臣讀至此，因進言水旱雖天數，然人君脩德，可以轉災爲福。故宋景文公一言，❸熒惑退三舍。元豐八年，熒惑守心，逆行犯房，又逆而西垂，欲犯氐。氐四星，后妃之象也。方是時，二聖在位，發政施仁，惟恐不及。臣視熒惑退舍甚速，如有所畏，不敢復西。以此知天人之應，捷於影響。太宗皇帝親致太平，而每遇豐年，若獲非常之福，喜樂如此者，豈非水旱不作自是朝廷難得之事乎？《書》曰：「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匹夫匹婦有不獲其所，猶能致水旱，而況政令之失，小及一方，大及四海，其爲災沴，理在不疑。自二聖嗣位，于今四年，恭儉慈孝，至仁至公，可謂盡矣。而四年之中，非水則旱，日月薄蝕，五星相凌，淫雨大雪，常寒久陰之類，殆無虚月，豈盛德之報也哉！臣愚無知，竊謂陛下身修而政未修，故監司守令多不得人。百姓失職，無所告訴，謠怨上達，以傷陰陽之和。所以致此者，蓋由朝廷賞罰不明，舉措不當之咎也。

❶「述災沴」至「劄子」，郎本卷三十六作「論賞罰及修河事」。

❷「輒」，原缺，據郎本補。

❸「文」，原爲空缺，據郎本、《七集・奏議集》卷五補。

臣請略而言之。去年熙河諸將，力戰以獲鬼章。此奇功也，故增秩賜金。涇原諸將，閉門自守，使賊大掠而去，若涉無人之境。此罪人也，亦增秩賜金。賞罰如此，何以使人？廣東妖賊岑探反，圍新州，差將官童政救之，政賊殺平民數千，其害甚於岑探。朝廷使江西提刑傅燮體量其事，燮畏避權勢，歸罪於新州官吏，又言新州官吏却有守城之功，乞以功過相除。愚弄上下，有同兒戲，然卒不問。岑探聚衆構謀，經年乃發，而所部官吏，茫不覺知，使一方赤子，肝腦塗地，然亦止於薄罰。童政凶狡貪殘，非一日之積，而監司乃令將兵討賊，以致數千人無辜就死，亦止降一差遣。近日温杲誘殺平民十九人，冤酷之狀，所不忍聞，而杲止於降官監當。蔡州捕盗吏卒，亦殺平民一家五六人，皆婦女無辜，屠割形體，以爲丈夫首級，欲以請賞，而守倅不按，監司不問，以至臣僚上言，及行下本路，乃云殺時可與不可辨認。❶白日殺人，不辨男女，豈有此理？乃是預爲凶人開苟免之路。事如此者非一，臣不敢盡言，特舉其甚者耳。如此，不過恩庇得無狀小人十數人，正使此等歌詠愛戴，不知有何補益。而紀綱頹弛，媮惰成風，則千萬人受其害，此得爲仁乎？大抵爲國，要在分别是非，以行賞罰，然後善人有所恃賴，平人有所告訴，若不窮究曲直，惟務兩平，則君子無告，小人得志，天下之亂，可坐而待，此臣所謂賞罰不明之咎也。

黄河自天禧已來，故道漸以淤塞，每決而西，以就下耳。熙寧中，決於曹村，先帝盡力塞之，不及數年，遂決小吴。先帝

❶「可與」，商務印書館萬有文庫本《蘇東坡集》第十四冊一百十二頁作「男女」。

聖神，知河之欲西北行也久矣，今强塞之，縱獲目前之安，而旋踵復決，必然之勢也，故不復塞。今都水使者王孝先乃欲於北京南開孫村河，欲奪河身以復故道。此豈獨一方之安危，天下之休戚也！古者舉大事，謀及庶人，上下僉同，然猶有意外之患。今内自工部侍郎、都水屬官，外至安撫轉運使及外監丞，皆以爲故道高仰，❶勢若登屋，功必無成，而患有不可測者。以至河北吏民，無賢愚貴賤，皆以爲然。獨一孝先以爲可作。臣聞自孫村至海口舊管堤埽四十五所，❷役兵萬五千人，勾當使臣五十員，歲支物料五百餘萬。自小吴之決，故道諸埽，皆廢不治，堤上榆柳，并根掘取，殘零物料，變賣無餘，官吏役兵，❸僅有存者。使孫村之役，不能奪過河身，則官私財力，舉爲虚棄。若幸而復行故道，則四十五埽，皆以廢壞，横流之災，必倍於今。孝先建議之初，略不及此，近因人言沸騰，方牒北外監丞司云：❹四十五埽，並屬北外監丞司地分，令一面相度枝梧。又云：因檢計春料，便令計置。今來欲興脩四十五處已壞隄埽，準備河水復行故道。此莫大之役，不貲之費也。孝先當於建議之初，首論其事，待朝廷上下熟議而行。今孝先便將此役作常程熟事行與北外監丞司，❺令一面管認。意望敗事之後，歸罪他人。其爲欺罔，實駭群聽。其餘患

❶「高」，郎本、《七集·奏議集》及《續資治通鑑長編》、《歷代名臣奏議》缺。

❷「埽」，原作「歸」，龐校作「埽」。案：以下數云「四十五埽」，作「埽」是，據改。

❸「兵」，原作「其」，據郎本、《七集·奏議集》改。

❹「監」，郎本、《七集·奏議集》及《歷代名臣奏議》作「郡」。按，以下「並屬北外監丞司地分」之「監」，均作「監」。

❺「與」，《續資治通鑑長編》作「下」。

害，未易悉數。但臣採察衆論，以爲此役不可不罷。若今歲罷役，不過枉費九百萬物料，虛役二萬兵工，若更接續興脩，則來歲當役數十萬人，仍費三千餘萬。此外民勞之極，變故橫生，嗟怨之聲，足以復致水旱。若將三千萬物料錢，❶分作數年，因水所欲行之地，稍立隄防，增卑培薄，數年之後，必漸安流。何苦徇一夫之私計，逆萬人之公論，以興必不可成之役乎！此臣所謂措置不當之咎也。

臣竊見仁宗朝名臣歐陽脩爲學士日，有《修河議狀》二篇，雖當時事宜，而其所畫利害，措置方略，❷頗切今日之事。臣以爲可用，故輒繕寫進呈。自祖宗以來，除委任執政外，仍以侍從近臣爲耳目，請間論事，殆無虛日。今自垂簾以來，除執政、臺諫、開封尹外，更無人得對，惟有邇英講讀，猶獲親近清光。若復瘖默不言，則是耳目殆廢。臣受恩深重，不敢觀望上下，苟爲身謀，謹備録今日進讀之言，上陳聖鑒。臣無任恐慄待罪之至。取進止。

貼黄。臣爲衰病眼昏，所言機密，又不敢令別人寫録，書字不謹，伏望聖慈，特賜寬赦。

乞郡劄子

元祐三年十月十七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以左臂不仁，兩目昏暗，有失儀曠職之憂，堅乞一郡。伏蒙聖慈降詔不允，遣使存問，賜告養疾。恩禮之重，萬死莫酬。以臣子大義言之，病未及死，皆當勉强，雖有失儀曠職之罰，亦不當辭。然臣終未敢起就職事

❶「錢」，原脱，據郎本、《七集·奏議集》補。
❷「置」，原作「直」，據郎本、《七集·奏議集》改。

者，實亦有故。言之則觸忤權要，得罪不輕。不言則欺罔君父，誅罰尤大。故卒言之。

臣聞之《易》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又曰：「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以此知事君之義，雖以報國爲先，而報國之道，當以安身爲本。若上下相忌，身自不安，則危亡是憂，國何由報。恭惟陛下踐祚之始，收臣於九死之餘。半年之間，擢臣爲兩制之首。方將致命，豈敢告勞。特以臣拙於謀身，鋭於報國，致使臺諫，例爲怨仇。❶臣與故相司馬光，雖賢愚不同，而交契最厚。光既大用，臣亦驟遷，在於人情，豈肯異論。但以光所建差役一事，臣實以爲未便，不免力争。而臺諫諸人，皆希合光意，以求進用，及光既殁，則又妄意陛下以爲主光之言，結黨橫身，以排異議，有言不便，約共攻之。曾不知光至誠爲民，本不求人希合，而陛下虚心無我，亦豈有所主哉！其後又因刑部侍郎范百禄與門下侍郎韓維争議刑名，欲守祖宗故事，不敢以疑法殺人，而諫官吕陶又論維專權用事。臣本蜀人，與此兩人實是知舊。因此，韓氏之黨一例疾臣，指爲川黨。御史趙挺之，在元豐末通判德州，而著作黄庭堅方監本州德安鎮，挺之希合提舉官楊景棻，意欲於本鎮行市易法，而庭堅以謂鎮小民貧，不堪誅求，若行市易，必致星散，公文往來，士人傳笑。其後挺之以大臣薦，召試館職，臣實對衆言挺之聚斂小人，學行無取，豈堪此選。又挺之妻父郭槩爲西蜀提刑時，本路提舉官韓玠違法虐民，朝旨委槩體量，而槩附會隱庇，臣弟轍爲諫官，劾奏其事，玠、槩並行黜責。

❶「例」，《七集・奏議集》卷五作「列」。

以此挺之疾臣，尤出死力。臣二年之中，四遭口語，發策草麻，皆謂之誹謗。未出省榜，先言其失士。以至臣所薦士，例加誣衊，所言利害，不許相度。❶近日王覿言胡宗愈指臣爲黨，孫覺言丁騭云是臣親家。臣與此兩人有何干涉，而於意外巧構曲成，以積臣罪。欲使臣橈椎於十夫之手，而使陛下投杼於三至之言。中外之人，具曉此意，謂臣若不早去，必致傾危。臣非不知聖主天縱聰明，察臣無罪。但以臺諫氣焰，震動朝廷，上自執政大臣，次及侍從百官，外至監司守令，皆畏避其鋒，奉行其意，意所欲去，勢無復全。天下知之，獨陛下深居法宮之中，無由知耳。

臣竊觀三代以下，號稱明主，莫如漢宣帝、唐太宗。然宣帝殺蓋寬饒，太宗殺劉洎，皆信用讒言，死非其罪，至今哀之。宣帝初知蓋寬饒忠直不畏强禦，自候、司馬擢爲太中大夫、司隸校尉，不可謂不知之深矣。而蓋寬饒上書有云：「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而當時讒人乃謂寬饒欲求禪位。宣帝不察，致使寬饒自剄北闕下。太宗信用劉洎，言無不從，嘗比之魏文貞公，亦不可謂不知之深矣。而太宗征遼患癰，洎泣曰：「聖體不康，甚可憂懼。」而當時讒人，乃謂洎欲行伊、霍之事。太宗不察，賜洎自盡。二主非不明也。二臣之受知，非不深也。恃明主之深知，不避讒人積毁，以至身首異處，爲天下笑。今臣自度受知於陛下，不過如蓋寬饒之於漢宣帝，劉洎之於唐太宗也。而讒臣者，乃十倍於當時，雖陛下明哲寬仁，度越二主，然臣亦豈敢恃此不去，以卒蹈二臣之覆轍

❶「度」，原作「見」，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郎本卷三十五「度」亦作「見」，龐校據本文「貼黃」有「不得相度」語，謂此處之「見」，似亦應作「度」。

哉！且二臣之死，天下後世，皆言二主信讒邪而害忠良，以爲聖德之累。使此二臣者，識幾畏漸，先事求去，豈不身名俱泰，臣主兩全哉！臣縱不自愛，獨不念一旦得罪之後，使天下後世有以議吾君乎？昔先帝召臣上殿，訪問古今，敕臣今後遇事即言。其後臣屢論事，未蒙施行，乃復作爲詩文，寓物托諷，庶幾流傳上達，感悟聖意。而李定、舒亶、何正臣三人，因此言臣誹謗，臣遂得罪。❶然猶有近似者，以諷諫爲誹謗也。今臣草麻詞，有云「民亦勞止」，而趙挺之以爲誹謗先帝，則是以白爲黑，以西爲東，殊無近似者。臣以此知挺之險毒甚於李定、舒亶、何正臣，而臣之被讒甚於蓋寬饒、劉洎也。古人有言曰：「爲君難，爲臣不易。」臣欲依違苟且，雷同衆人，則内愧本心，上負明主。若不改其操，知無不言，則怨仇交攻，不死即廢。伏望聖慈念爲臣之不易，哀臣處此之至難，始終保全，措之不争之地，特賜指麾，檢會前奏，早賜施行。臣無任感恩知罪，祈天請命，激切戰恐之至。取進止。

貼黄。郭槩人材凡猥，衆所共知，既以附會小人得罪，近復擢爲監司者，蓋畏挺之之口，欲以苟悦其意。正如向時王巖叟在言路時，擢用其父荀龍知澶州、妻父梁燾爲諫議，天下知其爲巖叟也。

又貼黄。臣所舉自代人黄庭堅、歐陽棐，十科人王鞏，制科人秦觀，皆誣以過惡，了無事實。臣又曾建言乞行給田募役法，吕大防、范純仁皆深以爲便。方行下相度，而臺諫争言其不可，更不得相度。至今臣每見大防、純仁，皆咨嗟太息，惜此法之不行，但畏臺諫不敢行

❶「臣」，原脱，據郎本補。

下耳。

又貼黃。中外臣寮，畏避臺諫，附會其言，以欺朝廷者，皆有實狀。但以事不關臣，故不敢一一奏陳耳。

又貼黃。陛下若謂臣此言狂妄，即乞付外核實其事，顯加黜責。若以爲然，即乞留中省覽，臣當別具劄子乞郡外付施行。

辨舉王鞏劄子

元祐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舉宗正寺丞王鞏充節操方正，可備獻納科。竊聞臺諫官言鞏姦邪，及離間宗室，因謟事臣，以獲薦舉。奉聖旨，除鞏西京通判。謹按鞏好學有文，强力敢言，不畏强禦，此其所長也。年壯氣盛，鋭於進取，好論人物，多致怨憎，此其所短也。頃者竄逐萬里，偶獲生還，而容貌如故，志氣逾厲，此亦有過人者。故相司馬光深知之，待以國士，與之往返論議不一。臣以爲所短不足以廢所長，故爲國收才，以備選用。去歲以來，吏民上書蓋數千人，朝廷委司馬光看詳，擇其可用者得十五人，又於十五人中獨稱奬二人，孔宗翰與鞏是也。鞏緣此得減二年磨勘，仍擢爲宗正寺丞。則臣之稱薦，與光之擢用，其事正同。若果是姦邪，臺諫當此時何不論奏。鞏上疏論宗室之疏遠者不當稱皇叔、皇伯，雖未必中理，然不過欲尊君抑臣，務合古禮而已，何名爲離間哉！況鞏此議，執政多以爲非，獨司馬光深然之，故下禮部詳議。又兵部侍郎趙彦若，亦曾建言。若果是離間，光亦離間也，彦若亦離間也。方行下有司時，臺諫初無一言，及光没之後，乃有姦邪離間之說，則是鞏之邪正，

係光之存亡，非公論也。犖與臣世舊，幼小相知，從臣爲學，何名「諂事」？三者之論，了無一實。上賴聖明不以此罪犖，亦不以此責臣，止除外官，以厭塞言者之意。❶臣復何所辨論。但痛司馬光死未數月，而所賢之士變爲姦邪，又傷言者本欲中臣而累及犖，誣罔之漸，懼者甚衆。是以冒昧一言，伏深戰越。取進止。

貼黄。臣曾親聞司馬光稱犖忠義，及見光親書簡帖與犖，往復議論政事，及有手簡與李清臣，稱犖之賢，真迹猶在。

論周穜擅議配享自劾劄子二首

元祐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先任中書舍人日，敕舉學官，曾舉江寧府右司理參軍周穜，蒙朝廷差充鄆州州學教授。近者竊聞穜上疏，言朝廷當以故相王安石配享神宗皇帝。謹按漢律，擅議宗廟者棄市。自高后至文、景、武、宣，皆行此法，以尊宗廟，重朝廷，防微杜漸，蓋有深意。本朝自祖宗以來，推擇元勳重望始終全德之人，以配食列聖。蓋自天子所不敢專，必命都省集議，其人非天下公議所屬，不在此選，既上，詔云恭依册告宗廟，然後敢行。其嚴如此，豈有既行之後，復請疏遠小臣，各出私意，以議所配？若置而不問，則宗廟不嚴而朝廷輕矣。竊以安石平生所爲，是非邪正，中外具知，難逃聖鑒。先帝蓋亦知之，故置之閑散，終不復用。今已改青苗等法，而廢退安石黨人吕惠卿、李定之徒，至於學校貢舉，亦已罷斥佛老，禁止字學。大議已定，行之數年，而先

❶「意」，《歷代名臣奏議》作「責」。

帝配享已定用富弼，天下翕然以爲至當。種復何人，敢建此議，意欲以此嘗試朝廷，漸進邪説，陰唱群小，此孔子所謂「行險僥倖，居之不疑」者也。而臣忝備侍從，謬于知人，至引此人以汙學校，若又隱而不言，則罔上黨奸，其罪愈大。謹自劾以待罪，伏望聖慈特敕有司，議臣妄舉之罪，重賜責降，以儆在位。取進止。

又

元祐三年十二月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上言，以所舉學官周種擅議先帝配享，欲以嘗試朝廷，漸進邪説，陰唱群小，乞下有司議臣妄舉之罪，重行責降，以警在位，至今累日，未奉指揮。

切以爲國之本，在於明賞罰，辨邪正，二者不立，亂亡隨之。《易》曰：「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象曰：「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昔郭公善善惡惡而不免於亡者，以善善而不能用，惡惡而不能去也。

臣觀二聖嗣位以來，斥逐小人，如呂惠卿、李定、蔡確、張誠一、吴居厚、崔台符、楊汲、王孝先、何正臣、盧秉、蹇周輔、王子京、陸師閔、趙濟、中官李憲、宋用臣之流，或首開邊隙，使兵連禍結，或漁利権財，爲國斂怨，或倡起大獄，以傾陷善良，其爲姦惡，未易悉數。而王安石實爲之首。今其人死亡之外，雖已退處閒散，而其腹心羽翼，布在中外，懷其私恩，冀其復用，爲之經營遊説者甚衆。皆矯情匿迹，有同鬼蜮，其黨甚堅，其心甚一。而明主不知，臣實憂之。夫君子之難致如麟鳳，

色斯舉矣，翔而後集，況可麾而却之乎？小人之易進如蛆蠅，腥膻所聚，瞬息千萬，況可招而來之乎？ 朝廷日近稍寬此等，如李憲乞於近地居住，王安禮抗拒恩詔，蔡確乞放還其弟，皆即聽許。 崔台符、王孝先之流，不旋踵進用。 楊汲亦漸牽復。吕惠卿窺見此意，故敢乞居蘇州。 此等皆民之大賊，國之巨蠹，得全首領，以爲至幸，豈可與尋常一眚之臣，計日累月，洗雪復用哉！ 今既稍寬之後，必漸用之。 如此不已，則惠卿、蔡確之流，必有時而用，青苗、市易等法，必有時而復。 何以言之？ 將作監丞李士京者，邪佞小人，衆所嗤鄙，而大臣不察，稍稍引用，以汙寺監，猶能建開壕之議，爲修城之漸。 其策既行，遂唱言於衆，欲次復用臣茶磨之法。由此觀之，惠卿、蔡確之流，何憂不用，青苗、市易等法，何憂不復哉！

昔盧杞責降既久，經涉累赦，德宗欲與一小郡，舉朝憂恐，而宰相李勉、給事中袁高、諫官趙需、裴佶、宇文炫、盧景亮、張薦、常侍李泌等皆以死争之。 勉等非惜一郡也，知杞得郡不已，必將復用，一炬有燎原之憂，而濫觴有滔天之禍故也。 今周穜草芥之微，而敢建此議，蓋有以啓之矣。昔淮南王謀反，所憚獨汲黯，以謂説公孫丞相，若發蒙耳。 今穜蟣蝨小臣，而敢爲大姦，愚弄朝廷，若無人然，不幸而有淮南王，當復誰憚乎？ 臣不敢遠引古人，但使執政之中，有如富弼、韓琦，臺諫之中，有如包拯、吕誨，或司馬光尚在，此鼠輩敢爾哉！ 昔王安石在仁宗、英宗朝，矯詐百端，妄竊大名，咸以爲可用，❶惟韓琦獨識其姦，終不肯進。 使琦不去位，安石何由

❶「咸」，原作「或」，據《續資治通鑑長編》改。案，以下有「惟韓琦獨識其姦」語，作「咸」是。

得志？以此知辨人物之邪正，消禍患於未萌，真宰相事也。臣數日以來，竊聞執政之議，多欲薄臣之責而寬穜之罪，若果如此，則是使今後近臣輕引小人，而惠卿之流，有以卜朝廷之輕重。事關消長，憂及治亂。伏望特出宸斷，深詔有司議臣與穜之罪，不可輕恕。縱使朝廷察臣本無邪心，止是暗繆，亦乞借臣以立法，則臣上荷知遇，雖云得罪，實同被賞。若蒙寬貸，則是私臣之身，而廢天下之法。臣之愧耻，若撻于市，不勝憤懣。憂國之心，意切言惓，伏候誅譴。取進止。

貼黄。周穜州縣小吏，意在寸進而已，今忽猖狂，首建大議，此必有人居中陰主其事。不然者，穜豈敢出位犯分，以摇天聽乎？此臣所以不得不再三論列也。

論邊將隱匿敗亡憲司體量不實劄子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四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侍讀蘇軾劄子奏。臣近以目昏臂痛，堅乞一郡，蓋亦自知受性剛褊，黑白太明，難以處衆。伏蒙聖慈，❶降詔不許，兩遣使者存問慰安。天恩深厚，淪入骨髓。臣謂此恩當以死報，不當更計身之安危，故復起就職，而職事清閒，未知死所，每因進讀之間，事有切於今日者，輒復盡言，庶補萬一。

昨日所讀《寶訓》，有云：「淳化二年，上謂侍臣，諸州牧監馬多瘐死，蓋養飼失時，枉致病斃。近令取十數槽寘殿庭下，視其芻秣，教之養療，庶革此弊。」臣因進

❶「蒙」，原作「望」，據郎本卷三十五、《七集・奏議集》卷五改。

言馬所以病，蓋將吏不職，致圉人盜減芻粟，且不恤其饑飽勞逸故也。馬不能言，無由申訴，故太宗至仁，深哀憐之，寘之殿庭，親加督視。民之於馬，輕重不同，若官吏不得其人，人雖能言，上下隔絶，不能自訴，無異於馬。馬之饑瘦勞苦，則有斃踣奔逸之憂；民之困窮無聊，則有溝壑盜賊之患。然而四海之衆，非如養馬，可以寘之殿庭，惟當廣任忠賢，以爲耳目，若忠賢疎遠，諂佞在傍，則民之疾苦，無由上達。

秦二世時，陳勝、吴廣，已屠三川，殺李由，而二世不知。陳後主時，隋兵已渡江，而後主不知。此皆昏主，不足道。如唐明皇親致太平，可謂明主，而張九齡死，李林甫、楊國忠用事，鮮于仲通以二十萬人没于雲南，❶不奏一人，反更告捷，明皇不問，以至上下相蒙，禄山之亂，兵已過河，而明皇不知也。今朝廷雖無此事，然臣聞去歲夏賊犯鎮戎，所殺掠不可勝數，或云「至萬餘人」。而邊將乃奏云「野無所掠」。其後朝廷訪聞，委提刑司體量，而提刑孫路止奏十餘人，乞朝廷先賜放罪，然後體量實數。至今遷延二年，終未結絶聞奏。凡死事之家，官所當恤，若隱而不奏，則生死銜冤，何以使人？此豈小事，而路爲耳目之司，既不隨事奏聞朝廷，既行蒙蔽，又乞放罪，遷延侮玩，一至于此！臣謂此風漸不可長，馴致其患，何所不有，此臣之所深憂也。臣非不知陛下必已厭臣之多言，左右必已厭臣之多事，然受恩深重，不敢自同衆人，若以此獲罪，亦無所憾。取進止。

❶「鮮于」，原作「鮮於」，誤刊，據郎本、《七集・奏議集》改。

薦何宗元十議狀

元祐三年閏十二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朝廷近制，川峽四路員缺，並歸吏部注擬。臣竊原聖意，蓋爲蜀道險遠，人材衆多，若就本路差除，則士皆懷土重遷，老死鄉邑，可用之人，朝廷莫得而器使也。士雖在遠，亦識此意，聞命忻然，皆有不遠千里觀光求用之心。然法行數年，未見朝廷非次擢用一人，此乃如臣等輩不舉所聞之過也。伏見蜀人朝奉郎新差通判延州事何宗元，吏道詳明，士行修飾，學古著文，頗適於用。近以所著《十議》示臣，文詞雅健，議論審當。臣愚不肖，謂可試之以事，觀其所至。謹繕寫《十議》上進。伏望聖慈降付三省詳看，如有可採，乞隨才録用，非獨以廣育材之道，亦以慰答遠方多士求用之意也。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舉何去非換文資狀

元祐四年正月　日，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軾狀奏。右臣伏見左侍禁何去非，本以進士六舉到省，元豐五年，以特奏名就御庭唱名。先帝見其所對策詞理優贍，長於論兵，因問去非：「願與不願武官？❶」去非不敢違聖意，遂除右班殿直，武學教授，後遷博士。今已八年。嘗見其所著述，材力有餘，識度高遠，其論歷代所以廢興成敗，皆出人意表，有補於世。去非雖喜論兵，然本儒者，不樂爲武吏。又其他文章，無施不宜。欲望聖慈特與換

❶「武」下，原有「臣」字，據郎本卷三十五删。

一文資，仍令充太學博士，以率勵學者，稍振文律，庶幾近古。若後不如所舉，臣等甘伏朝典。謹録奏聞，伏候勅旨。

論行遺蔡確劄子

元祐四年四月十一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新知杭州蘇軾劄子奏。臣近蒙聖恩，哀臣疾病，特許補外。臣竊自惟受恩深重，不敢以出入之故，便同衆人，有所聞見而不盡言。竊聞臣寮有繳進蔡確詩言涉謗讟者。臣與確元非知舊，實自惡其爲人。今來非敢爲確開説，但以此事所係國體至重，天下觀望二聖所爲，若行遺失當，所損不小。臣爲侍從，合具奏論。若朝廷薄確之罪，則天下必謂皇帝陛下見人毀謗聖母，不加忿疾，其於孝治，所害不淺。若深罪之，則議者亦或以謂太皇太后陛下聖量寬大，與天地等，而不能容受一小人謗怨之言，亦於仁政不爲無累。臣欲望皇帝陛下降敕，令有司置獄，追確根勘，然後太皇太后内出手詔云：「吾之不德，常欲聞謗以自儆。今若罪確，何以來天下異同之言。矧確嘗爲輔臣，當知臣子大義，今所繳進，未必真是確詩。其一切勿問，仍牓朝堂。」如此處置，則二聖仁孝之道，實爲兩得。天下有識，自然心服。臣不勝愛君憂國之心，出位僭言，謹俟誅殛。取進止。

乞將臺諫官章疏降付有司根治劄子

元祐四年四月十七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新知杭州蘇軾劄子奏。臣近以臂疾，堅乞一郡，已蒙聖恩差知杭州。臣初不知其他，但謂朝廷哀憐衰疾，許從私便。及出朝參，乃聞班列中紛然，皆言近日臺官

論奏臣罪狀甚多，而陛下曲庇小臣，不肯降出，故許臣外補。臣本畏滿盈，力求閒退，既獲所欲，豈更區區自辨，但竊不平。數年以來，親見陛下以至公無私治天下，今乃以臣之故，使人上議聖明，以謂抑塞臺官，私庇近侍，其於君父，所損不小。此臣之所以不得不辨也。臣平生愚拙，罪戾固多，至於非義之事，自保必無。只因任中書舍人日，行呂惠卿等告詞，極數其凶慝，而弟轍爲諫官，深論蔡確等姦回。確與惠卿之黨，布列中外，共讐疾臣。近日復因臣言鄆州教授周穜，以小臣而爲大姦，故黨人共出死力，搆造言語，無所不至。使臣誠有之，則朝廷何惜竄逐，以示至公。若其無之，臣亦安能以皎然之身，而受此曖昧之謗也？人主之職，在於察毁譽，辨邪正。夫毁譽既難察，邪正亦不易辨，惟有坦然虚心而聽其言，顯然公行而考其實，則真妄自見，讒構不行。若陰受其言，不考其實，獻言者既不蒙聽用，而被謗者亦不爲辨明，則小人習知其然，利在陰中，浸潤膚受，日進日深，則公卿百官，誰敢自保，懼者甚衆，豈惟小臣。此又臣非獨爲一身而言也。伏望聖慈，盡將臺諫官章疏降付有司，令盡理根治，依法施行。所貴天下曉然知臣有罪無罪，自有正法，不是陛下屈法庇臣，則臣雖死無所恨矣。夫君子之所重者，名節也。故有「捨生取義」、「殺身成仁」、「可殺不可辱」之語。而爵位利禄，蓋古者有志之士所謂鴻毛弊屣也。人臣知此輕重，❶然後可與事君父，言忠孝矣。今陛下不肯降出臺官章疏，不過爲愛惜臣子，恐其萬一實有此事，不免降黜。而不念臣元無一事，空受誣

❶「輕重」，原脱，據郎本卷三十五補。

蠛，聖明在上，瘖嗚無告，重壞臣爵位，而輕壞臣名節，臣切痛之。意切言盡，伏候誅殛。取進止。

貼黃。臣所聞臺官論臣罪狀，亦未知虛實，但以議及聖明，故不得不辨。若臺官元無此疏，則臣妄言之罪，亦乞施行。

又，貼黃。臣今方遠去闕庭，欲望聖慈察臣孤立，今後有言臣罪狀者，必乞付外施行。

乞賜州學書板狀

元祐四年八月　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本州學見管生員二百餘人，及入學參假之流，日益不已。蓋見朝廷尊用儒術，更定貢舉條法，漸復祖宗之舊，人人慕義，學者日衆。若學糧不繼，使至者無歸，稍稍引去，甚非朝廷樂育之意。前知州熊本，曾奏乞用廢罷市易務書板，賜與州學，印賃收錢，以助學糧；或乞賣與州學，限十年還錢。今蒙都督指揮，只限五年。見今轉運司差官重行估價，約計一千四百六貫九百八十三文。若依限送納，即州學歲納二百八十一貫三百九十七文，五年之間，深爲不易。學者旦夕闕食，而望利於五年之後，何補於事。而朝廷歲得二百八十一貫三百九十七文，如江海之中增損涓滴，了無所覺。徒使一方士民，以謂朝廷既已捐利與民，廢罷市易，所放欠負，動以萬計，農商小民，銜荷聖澤，莫知紀極，而獨於此饑寒儒素之士，惜毫末之費，猶欲於此追收市易之息，流傳四方，爲損不小，此乃有司出納之吝，非朝廷寬大之政也。臣以侍從，備位守臣，懷有所見，不敢不盡。伏望聖慈特出宸斷，盡以市易書板賜與州學，更不

估價收錢，所貴稍服士心以全國體。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臣勘會市易務元造書板用錢一千九百五十一貫四百六十九文，自今日以前所收净利，已計一千八百八十九貫九百五十七文，今若賜與州學，除已收净利外，只是實破官本六十一貫五百一十二文，伏乞詳酌施行。

奏爲法外刺配罪人待罪狀

元祐四年八月　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自入境以來，訪聞兩浙諸郡，近年民間例織輕疎糊藥紬絹以備送納，和買夏税官吏，欲行揀擇，而姦猾人户及攬納人遞相扇和，不納好絹。致使官吏無由揀擇，期限既迫，不免受納。歲歲如此，習以成風。故京師官吏軍人，但請兩浙衣賜，皆不堪好。上京綱運，歲有估剥，日以滋多。去年估剥至九千餘貫，元納專典枷鏁鞭撻，典賣竭産，有不能償。姑息之弊，一至於此。

臣自到郡，欲漸革此弊，即指揮受納官吏，稍行揀擇。至七月二十七日，有百姓二百餘人，於受納場前，大叫數聲，官吏軍民，並皆辟易。遂相率入州衙，詣臣喧訴。臣以理喻遣，方稍引去。臣知此數百人，必非齊同發意，當有凶奸之人，爲首糾率。密行緝探。當日據受納官仁和縣丞陳皓狀申，有人户顔巽男顔章、顔益納和買絹五疋，並是輕疎糊藥，丈尺短少，以此揀退。其逐人却將專典拑撮及與攬納人等數百人，對監官高聲叫噉，奔走前去。臣即時差人捉到顔章、顔益二人，枷送右司理院禁勘。只至明日，人户一時送納好絹，更無一人敢行喧鬧。

續據右司理院勘到顔章、顔益，招爲本家有和買紬絹共三十七疋，章等爲見遞年例只是將輕疎糊藥紬絹納官，今年本州爲綱運估剥數多，以此指揮要納好絹。章等既請和買官錢每疋一貫，不合將低價收買昌化縣輕疎糊藥短絹納官，其顔章又不合與兄顔益商量，若或揀退，即須拍撮專揀，扇摇衆户，叫噉投州，嚇脅官吏，令只依遞年受納不堪紬絹，尋將買到輕疎糊藥短絹五疋，付揀子家人翁誠納官。尋被翁誠覆本官揀退。章等既見衆户亦有似此輕疎短絹，多被揀退，尋拍撮翁誠叫屈。顔益在後用手推翁誠，令顔章拍去投州，即便走出三門前，叫屈二聲，跳出欄干，將兩手擡起，唤衆户扇摇叫噉，稱一時投州去來。衆户約二百餘人，因此亦一時叫噉相隨，投州衙喧訴。臣尋體訪得顔章、顔益係第一等豪户顔巽之子。巽先充書手，因受贓虚消税賦，刺配本州牢城，尋即用倖計搆胥吏、醫人，託患放停，又爲詐將産業重疊當出官鹽，刺配滁州牢城，依前託患放停歸鄉。父子奸凶，衆所畏惡。下獄之日，閭里稱快。

謹按顔益、顔章以匹夫之微，令行於衆，舉手一呼，數百人從之，欲以衆多之勢，脅制官吏，必欲今後常納惡絹，不容臣等少革前弊，情理巨蠹，實難含忍。本州既已依法决訖，臣獨判云：「顔章、顔益，家傳凶狡，氣蓋鄉閭。故能奮臂一呼，從者數百。欲以摇動長吏，脅制監官。蠹害之深，難從常法。已刺配本州牢城去訖。」仍以散行曉示鄉村城郭人户，今後更不得織造輕疎糊藥紬絹，以備納官。庶幾明年全革此弊。伏望朝廷詳酌，備録臣此狀，下本路轉運司，遍行約束曉示。所貴今後京師及本路官吏軍人，皆得堪好衣賜，及受

納專副，不至破家陪填。所有臣法外刺配顔章、顔益二人，亦乞重行朝典。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黃。勘會本州去年發和買夏税物帛計一十四綱，今來只估剥到四綱，已及九千餘貫，乞下左藏庫，便見估剥數目浩大。

乞賜度牒修廨宇狀

元祐四年九月　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伏見杭州地氣蒸潤，當錢氏有國日，皆爲連樓複閣，以藏衣甲物帛。及其餘官屋，皆珍材巨木，號稱雄麗。自後百餘年間，官司既無力修換，又不忍拆爲小屋，風雨腐壞，日就頽毁。中間雖有心長吏，果於營造，如孫沔作中和堂，梅摯作有美堂，蔡襄作清暑堂之類，皆務創新，不肯修舊。其餘率皆因循支撑，以苟歲月。而近年監司急於財用，尤諱修造，自十千以上，不許擅支。以故官舍日壞，使前人遺構，鞠爲朽壞，深可歎惜。臣自熙寧中通判本州，已見在州屋宇，例皆傾邪，日有覆壓之懼。今又十五六年，其壞可知。到任之日，見使宅樓廡，欹仄罅縫，但用小木横斜撑住，每過其下，慄然寒心，未嘗敢安步徐行。及問得通判職官等，皆云每遇大風雨，不敢安寢正堂之上。至於軍資甲仗庫，尤爲損壞。今年六月内使院屋倒，壓傷手分書手二人；八月内鼓角樓摧，壓死鼓角匠一家四口，内有孕婦一人。因此之後，不惟官吏家屬，日負憂恐，至於吏卒往來，無不狼顧。

臣以此不敢坐觀，尋差官檢計到官舍城門樓櫓倉庫二十七處，皆係大段隳壞，須至修完，共計使錢四萬餘貫，已具狀聞

奏，乞支賜度牒二百道，及且權依舊數支公使錢五百貫，以了明年一年監修官吏供給，及下諸州剗刷兵匠應副去訖。臣非不知破用錢數浩大，朝廷未必信從，深欲減節，以就約省。而上件屋宇，皆錢氏所構，規摹高大，無由裁撙，使爲小屋。若頓行毁拆，改造低小，則目前蕭然，便成衰陋，非惟軍民不悦，亦非太平美事。竊謂仁聖在上，憂愛臣子，存恤遠方，必不忍使官吏胥徒，日以軀命，僥倖苟安於腐棟頽牆之下。兼恐弊陋之極，不即修完，三五年間，必遂大壞，至時改作，又非二百道度牒所能辦集。伏望聖慈，特出宸斷，盡賜允從。如蒙朝廷體訪得不合如此修完，臣伏欺罔之罪。謹録奏聞，伏候勑旨。

乞詩賦經義各以分數取人將來只許詩賦兼經狀

元祐四年十月十八日，龍圖閣學士朝奉郎知杭州蘇軾狀奏。右臣今月五日，據本州進士汪溉等一百四十人詣臣陳狀，稱准元祐四年四月十九日敕，詩賦、經義各五分取人。朝廷以謂學者久傳經義，一旦添改詩賦，習者尚少，遂以五分立法，是欲優待詩賦勉進詞學之人。然天下學者，寅夜競習詩賦，舉業率皆成就，雖降平分取人之法，緣業已習就，不願再有改更，兼學者亦以朝廷追復祖宗取士故事，以詞學爲優，故士人皆以不能詩賦爲耻。比來專習經義者，十無二三，見今本土及州學生員，多從詩賦，他郡亦然。若平分解名，委是有虧詩賦進士，難使捐已習之詩賦，抑令

就經義之科。或習經義多少，❶各以分數發解，乞據狀敷奏者。

臣曩者備員侍從，實見朝廷更用詩賦本末，蓋謂經義取人以來，學者爭尚浮虛文字，止用一律，程試之日，工拙無辨，既去取高下，不厭外論，而已得之後，所學文詞，不施於用，以故更用祖宗故事，兼取詩賦。而橫議之人，欲收姑息之譽，爭言天下學者不樂詩賦，朝廷重失士心，故爲改法，各取五分。然臣在都下，見太學生習詩賦者十人而七。臣本蜀人，聞蜀中進士習詩賦者，十人而九。及出守東南，親歷十郡，及多見江湖福建士人皆爭作詩賦，其間工者已自追繼前人，專習經義，士以爲恥。以此知前言天下學者不樂詩賦，皆妄也。惟河北、河東進士，初改聲律，恐未甚工，然其經義文詞，亦自比他路爲拙，非獨詩賦也。朝廷於五路進士，自許禮部貢院分數取人，必無偏遺一路士人之理。今臣所據前件進士汪溉等狀，不敢不奏，亦料諸處似此申明者非一。

欲乞朝廷參詳衆意，特許將來一舉隨詩賦、經義人數多少，各紐分數發解，如經義零分不及一人，許併入詩賦額中，仍除將來一舉外，今後並只許應詩賦進士舉，所貴學者不至疑惑，專一從學。謹録奏聞，伏候敕旨。

貼黄。詩賦進士，亦自兼經，非廢經義也。

❶「多」上，《續資治通鑑長編》有「詩賦」二字。

鳴謝

《儒藏》精華編惠蒙善助，共襄斯文；謹列如左，用伸謝忱。

本焕法師　壹佰萬元

北京大學《儒藏》編纂中心

本册審稿人　杜維沫

本册責任編委　谷　建

